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136124

证券简称：16 新奥债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交易对方	名称
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	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

独立财务顾问



二零二零年五月

声 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书所述事项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新奥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新奥股份董事会，由新奥股份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新奥股份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新奥股份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二、交易对方声明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函，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新奥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相关证券服务机构人员声明

（一）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声明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声明：“本公司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二）法律顾问国枫律师声明

法律顾问国枫律师声明：“本所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所已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导致重组报告书因援引本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与上

市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三）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声明

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声明：“本所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所已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四）估值机构中水致远声明

估值机构中水致远声明：“本公司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目 录

声 明.....	1
一、公司声明	1
二、交易对方声明	2
三、相关证券服务机构人员声明	2
目 录.....	4
释 义.....	10
重大事项提示	15
一、本次重组情况概要	15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8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19
四、资产置换的具体情况	20
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情况	20
六、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3
七、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估值及作价情况	26
八、减值补偿安排	27
九、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8
十、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31
十一、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37
十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54
十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54
十四、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54
十五、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的证券业务资格	59
重大风险提示	61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61
二、与标的资产的主要业务与经营风险	63

三、其他风险	70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72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72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79
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85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94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95
六、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96
七、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96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100
一、基本信息	100
二、公司设立、上市及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00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108
四、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09
五、主要财务数据	111
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12
七、最近 60 个月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114
八、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14
九、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情况的说明	114
十、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的说明	116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情况的说明	117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18
一、新奥国际	118
二、精选投资	127
三、新奥控股（配套融资认购方）	131
第四章 置出资产基本情况	142

一、联信创投	142
二、重要资产情况	154
第五章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163
一、基本情况	163
二、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163
三、历史沿革	168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171
五、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172
六、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201
七、标的公司下属公司的情况	228
八、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负债情况、资产质押及对外担保情况	239
九、行政处罚、诉讼仲裁情况	473
十、最近三年及一期涉及的增资、改制及评估情况	487
十一、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487
十二、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等有关报批事项及业务资质的情况	487
十三、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	594
第六章 发行股份情况	597
一、本次交易中支付方式概况	597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597
三、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600
四、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602
第七章 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估值情况	604
一、置出资产的估值基本情况	604
二、置入资产的估值基本情况	631
三、董事会对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估值公允性及合理性的分析	664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估值事项意见	669
五、本次置出资产定价与收购价格差异的原因和合理性	670
第八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675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675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	679
三、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682
四、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684
第九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686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686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692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相关解答要求的说明	699
四、本次交易不存在《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700
五、本次交易符合《实施细则》及相关监管问答的要求	701
六、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发表的明确意见	701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05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705
二、标的资产的行业基本情况	714
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	729
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735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财务状况影响的分析	773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798
一、新奥能源财务会计信息	798
二、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会计资料	805
第十二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810
一、同业竞争情况	810
二、关联交易情况	817
第十三章 风险因素	931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931
二、与标的资产的主要业务与经营风险	933

三、其他风险	939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941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上市公司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941
二、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因本次交易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941
三、本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资产交易情况	941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941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942
六、停牌前 6 个月内二级市场核查情况	944
七、本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未达到 20% 的说明	954
八、本次交易的相关主体和证券服务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955
九、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955
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956
十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956
十二、现金对价支付安排的原因及合理性	958
第十五章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965
一、独立董事意见	965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967
三、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967
第十六章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	971
一、独立财务顾问	971
二、法律顾问	971
三、审计机构	971
四、估值机构	972
第十七章 声明与承诺	973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973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974
三、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975
四、交易对方新奥国际声明	976
五、交易对方精选投资声明	977
六、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978
七、法律顾问声明	979
八、审计机构声明	980
九、估值机构声明	981
第十八章 备查文件	982
一、备查文件	982
二、备查地点	982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新奥股份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称“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威远生化”），2014年12月名称变更为“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指	上市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的新奥能源合计 369,175,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32.80%），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	指	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对方	指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译为：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Essenti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译为：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置入资产	指	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合计持有的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32.80%
置出资产	指	联信创投 100%股权（联信创投为持股型公司，主要资产为持有的 Santos 207,617,857 股股份，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9.97%）
重组协议	指	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于 2019 年 9 月 9 日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补充协议	指	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第九届第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重组定价基准日	指	新奥股份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系重组阶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交割日、交割完成日	指	标的资产全部过户至上市公司或其指定的主体名下之日，即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或其指定的主体成为标的股权实益所有者之日
过渡期	指	指标的资产本次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至交割日（包含当日）的期间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审计基准日	指	2019 年 6 月 30 日
估值基准日	指	2019 年 6 月 30 日
新奥国际	指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翻译名称为“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公司，系本次置入资产和置出

		资产的交易对方
精选投资	指	Essenti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中文翻译名称为“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公司, 系本次置入资产的交易对方
新奥能源、标的公司	指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文名称为“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注册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2688.HK, 系本次交易置入资产对应的标的公司
新奥集团	指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系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间接持有新奥股份部分股权
Santos	指	Santos Limited, 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STO.AX
新奥控股	指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系新奥股份控股股东, 曾用名称“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月名称变更为“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廊坊天然气	指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信创投	指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中文名称为“联信创投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公司, 系本次交易置出资产对应的公司
新能香港	指	Xinneng (Hong Kong)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中文名称为“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系新奥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置出资产联信创投的全资股东
新能矿业	指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系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
威远生化	指	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曾用名, 曾用证券简称为“威远生化”, 2014年12月名称变更为“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动物药业	指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原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 2019年5月底出售给利民股份有限公司并完成股权交割
农药公司	指	河北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原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 2019年5月底出售给利民股份有限公司并完成股权交割
新威远	指	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原新奥股份控股子公司, 2019年5月底出售给利民股份有限公司并完成股权交割
威远集团	指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沁水新奥	指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系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
新地工程	指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系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
新能天津	指	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系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
新奥燃气	指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系新奥能源全资子公司
新奥投资	指	新奥能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联想控股	指	联想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前持有新奥股份2%股权
新奥基金	指	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涛石基金	指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
平安资本	指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合源投资	指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泛海投资	指	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销售公司	指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新加坡贸易公司	指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LNG 进口长约	指	新奥能源与雪弗龙、锐进及道达尔签订的三个液化天然气进口长约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三桶油	指	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
新交所	指	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各项修订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指	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中信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国枫律师、境内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二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二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三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三
苏利文律师	指	Sullivan & Cromwell (Hong Kong) LLP
Corrs 律师	指	Corrs Chambers Westgart
Harneys 律师	指	Harneys Westwood & Riegel
《苏利文备忘录》	指	苏利文律师就本次交易于中国香港地区的法律事项出具的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19 日的三份备忘录
《新奥能源香港备忘录》	指	苏利文律师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就本次交易于中国香港地区的法律事项出具的备忘录
《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	指	Harneys 律师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就本次交易于开曼及英属维京群岛地区的法律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二》	指	Harnyes 律师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就本次交易与开曼地区及英属维京群岛地区相关法律事项出具的九份法律意见书
《Santos 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	指	Corrs 律师于 2019 年 10 月 7 日就本次交易于澳大利亚相关法律事项出具的备忘录
《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二》	指	Corrs 律师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就本次交易与澳大利亚相关法律事项出具的备忘录
《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	指	Harnyes 律师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就本次交易与开曼地区及英属维京群岛地区相关法律事项出具的九份法律意见书
《香港法律备忘录之三》	指	指苏利文律师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就本次交易与香港地区相关法律事项出具的四份法律备忘录
《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三》	指	Corrs 律师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就本次交易与澳大利亚相关法律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中喜、中喜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指	中喜会计师出具的最近三年的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备考审阅报告	指	中喜会计师出具的最近两年的新奥股份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德勤、德勤会计师	指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中水致远、估值机构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估值报告	指	1、中水致远出具的中水致远评咨字[2019] 第 010032 号《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 2、中水致远出具的中水致远评咨字[2019] 第 010030 号《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并购重组委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河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
《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正）》
《若干问题的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准则第 2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128 号文》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
《公司章程》	指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书中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书全文，并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重组情况概要

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两家上市公司内部整合。为响应国家支持优质企业回归的政策导向以及抓住国家油气体制改革的行业发展契机，提升集团能源板块的产业协同和管理能力，上市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的新奥能源合计 369,175,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32.80%）。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持有新奥能源上述 32.80%股份。同时，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将作为支付现金对价收购标的资产。

	交易对方	
	新奥国际	精选投资
标的资产	新奥能源329,249,000股股份	新奥能源39,926,534股股份
交易价格	2,304,563.00万元	279,464.00万元
支付方式	新能香港以置出资产支付708,631.00万元	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以现金支付279,464.00万元
	新奥股份发行1,341,493,927股份支付1,325,396.00万元	
	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以现金支付270,536.00万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重大资产置换

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拟以其所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与新奥国际所持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29.25%）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联信创投

为持股型公司，主要资产为持有的 Santos 207,617,857 股股份（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9.97%）。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其中，新奥国际所持部分对价 2,304,563.00 万元，精选投资所持部分对价 279,464.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新奥国际所持部分对价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595,932.00 万元。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新奥国际购买上述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交易对价的差额部分，该部分对应交易作价为 1,595,932.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1,325,396.00 万元，支付现金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270,536.00 万元。

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3.55%），该部分对应交易作价为 279,464.00 万元。

项目	交易对方	
	新奥国际	精选投资
收购标的	新奥能源329,249,000股股份与置出资产联信创投100%股权对价的差额部分	新奥能源39,926,534股股份
支付对价方式	上市公司新发行A股普通股股份、现金	现金

（三）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0%，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拟以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其认购募集配套资金规模不低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总股份数的 10%。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

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法律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上述重大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互为前提、共同实施，任何一项因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交易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及相关监管机构）而无法付诸实施，则另一项交易不予实施。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则上市公司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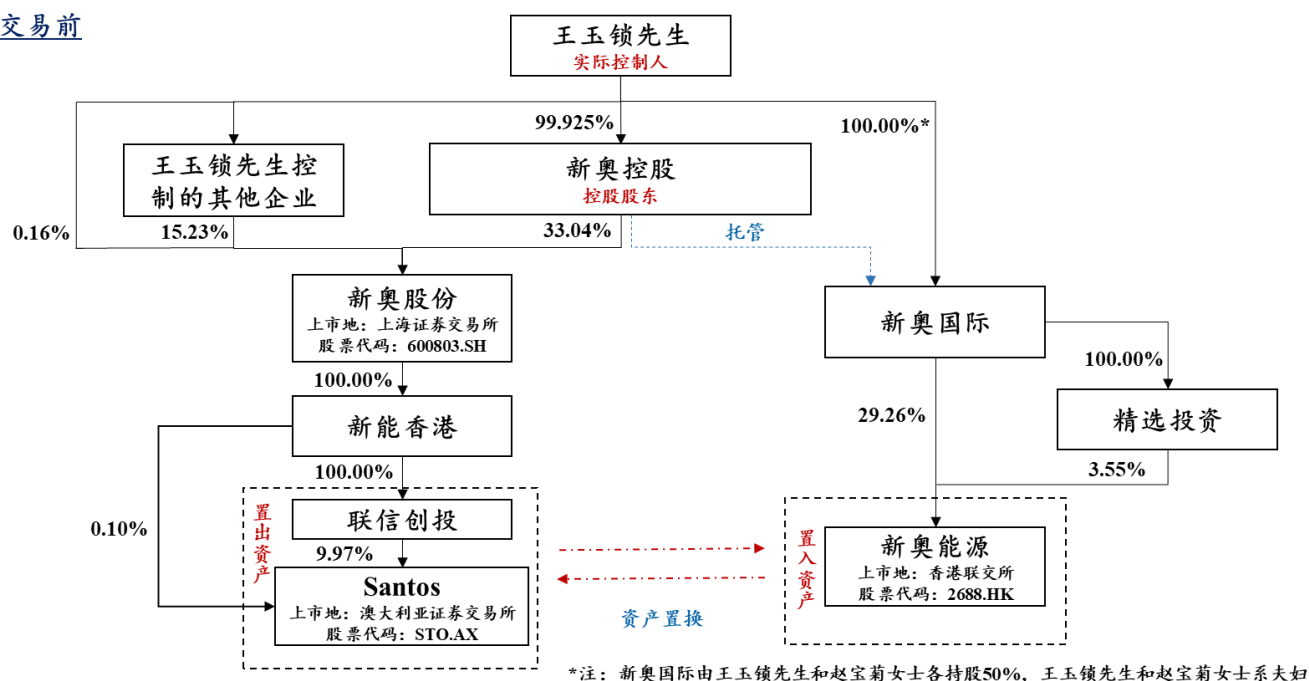
（四）具体交易结构与交易前后的股权控制关系

本次交易中的置出资产为联信创投及其持有的 Santos 股份，Santos 为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STO.AX。

本次交易中的置入资产为新奥能源，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2688.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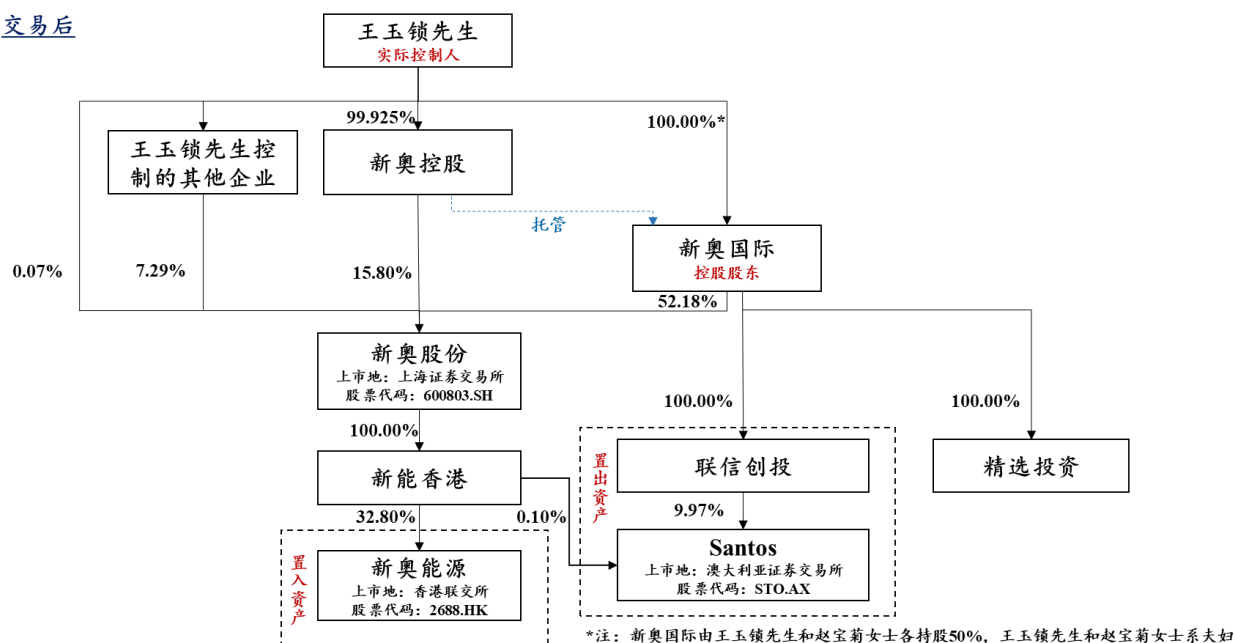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新奥控股，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具体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交易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变为新奥国际，实际控制人仍为王玉锁先生，具体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交易后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分析

本次交易对方为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其中，新奥国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公司，精选投资为新奥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回避表决的安排

在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且未受其他董事委托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在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已提请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在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涉及的置出资产、置入资产与上市公司相关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置入资产		置出资产		上市公司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应上市 公司比例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应上市 公司比例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与交易作价孰高值	7,586,506.17	322.63%	708,631.00	30.14%	2,351,446.27
资产净额与交易作价孰高值	2,584,027.00	302.51%	708,631.00	82.96%	854,189.59
营业收入	6,760,749.74	495.93%	-	-	1,363,247.90

注：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相关规定，“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为准”，“购买股权导致上市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营业收入以被投资企业的营业收入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本次交易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708,631.00 万元，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相关财务指标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由于上市公司与舟山销售公司及新加坡贸易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在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上述两家公司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新奥股份（含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控制的主体）或与新奥股份无关联的第三方，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两家公司的处置方式尚未最终确定，若最终决定在本次交易交割前注入上市公司，涉及未来向上市公司注入资产，在测算是否构

成重大资产重组指标时应合并计算。

由于本次交易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相关财务指标已经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即便考虑上述两家公司的处置，本次交易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重组前，新奥控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王玉锁先生始终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后，王玉锁先生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四、资产置换的具体情况

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拟以其所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与新奥国际所持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29.25%）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联信创投为持股型公司，主要资产为持有的 Santos 207,617,857 股股份（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9.97%）。

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的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新奥国际。

（三）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1、重组定价基准日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

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2、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重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重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及交易均价 90%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90%（元/股）
前20个交易日	9.10	8.19
前60个交易日	9.88	8.89
前120个交易日	11.44	10.30

注：上述数据已经除权除息处理。

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9.88 元/股。

自重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新奥股份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的确定进行政策调整，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新奥股份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四）标的资产作价及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以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的估值结果为准，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875,396.00 万元。

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中，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作价 279,464.00 万元。扣除现金支付收购精选投资所持标的资产股份后，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新奥国际购买标的资产剩余股份，该部分对价为 1,595,932.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1,325,396.00 万元，支付现金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270,536.00 万元。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数(单位:股)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置出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现金购买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作价
新奥国际	329,249,000	2,304,563.00	708,631.00	270,536.00	1,325,396.00
精选投资	39,926,534	279,464.00	-	279,464.00	-
合计	369,175,534	2,584,027.00	708,631.00	550,000.00	1,325,396.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为：发行股份的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股票发行价格。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9.88 元/股计算，本次新奥股份拟向新奥国际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为 1,341,493,927 股。

自重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新奥股份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锁定期安排

新奥国际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新奥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新奥股份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股份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交易对方负有盈利补偿责任或减值补偿责任的，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解锁以承担补偿责任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国际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新奥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安排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满后，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六）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新奥股份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七）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向上市公司补足。过渡期间指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完成日（含当日）止的期间。

除交易各方另有约定之外，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含当日）之间，置出资产发生的损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或减少的净资产由新奥国际享有或承担。

（八）有效期

本次交易相关决议自新奥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新奥股份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完成日。

六、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符合中国证

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上述特定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拟以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规模为不低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总股份数的 10%。

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上市公司与主承销商将按《实施细则》规定以询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对象。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三）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配套融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新奥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现金红利分配、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上限，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四）发行股份的数量

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

行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 1,229,355,783 股的 20%的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即发行不超过 245,871,156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现金红利分配、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上限，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

（五）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通过新奥控股所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除新奥控股外的其他非关联方的发行对象本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如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政策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锁定期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最新的政策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六）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则新奥股份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部分。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新奥股份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八）有效期

本次交易相关决议自新奥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新奥股份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完成日。

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七、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估值及作价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以估值机构出具估值报告的估值结果为基准，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875,396.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中，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作价 279,464.00 万元。扣除现金支付收购精选投资所持标的资产股份后，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新奥国际购买标的资产的剩余股份，该部分对价为 1,595,932.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1,325,396.00 万元，支付现金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270,536.00 万元。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数（股）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置出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现金购买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作价
新奥国际	329,249,000	2,304,563.00	708,631.00	270,536.00	1,325,396.00
精选投资	39,926,534	279,464.00	-	279,464.00	-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数（股）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置出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现金购买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作价
合计	369,175,534	2,584,027.00	708,631.00	550,000.00	1,325,396.00

八、减值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重组协议，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拟置入资产减值部分按照《重组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减值补偿。减值承诺期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交割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即：如果标的资产于 2020 年完成交割，则减值承诺期为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如果本次重组交割的时间延后，则减值承诺期相应顺延。

在减值承诺期届满后，由新奥股份对标的资产在减值承诺期的减值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应不迟于上市公司公告其减值承诺期最后一年的年度报告之日出具。

经减值测试，标的资产在减值承诺期末的价值较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出现减值的，新奥国际、精选投资应向上市公司承担资产减值补偿责任，先以新奥国际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对全部资产减值额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以现金方式补偿，计算方式如下：

（1）新奥国际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减值额/本次重组的每股发行价格；

（2）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由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以现金补偿，应支付的现金补偿=（新奥国际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新奥国际已经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重组的每股发行价格；

（3）如新奥股份在减值承诺期内实施转增股本或送股分配，则新奥国际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应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如新奥股份在减值承诺期内实施多次转增或送股，则补偿的股份数量需依本公式依次进行调整；

(4) 如新奥股份在减值承诺期内实施现金红利分配，则新奥国际应将其须补偿的股份数量所对应的现金红利分配金额作相应返还，新奥国际应返还金额=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每股已分配现金（以税后金额为准），如新奥股份在减值承诺期内实施多次现金红利分配，则返还金额需依本公式依次进行调整；

(5) 新奥国际、精选投资对应补偿总额承担连带责任，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各自承担的补偿责任由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自行约定。

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的补偿总金额应不超过上市公司、新能香港根据《重组协议》及补充协议（如有）向新奥国际、精选投资以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支付的交易对价总额，且新奥国际补偿的股份数量不超过上市公司根据重组协议及补充协议（如有）向新奥国际发行股份的总数（包括该等股份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所相应增加的股份数）。

九、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新奥股份主要业务涵盖天然气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等天然气清洁能源上游业务，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是国内城市燃气行业领先企业。本次重组，将推动上市公司的总体战略将由此前的“定位于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延伸为“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未来整个能源板块将定位于综合能源服务商，在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方面进行整合协同，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效益，构建清洁能源新生态。

（二）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注1}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总资产	2,435,262.70	10,077,685.66	2,351,446.27	9,307,577.23
总负债	1,422,510.69	7,119,417.02	1,417,779.68	6,954,171.60
所有者权益	1,012,752.01	2,958,268.65	933,666.59	2,353,405.63
营业收入	1,354,405.35	8,965,818.41	1,363,247.90	7,964,937.11
利润总额	139,686.71	1,033,504.34	162,118.51	730,404.36
净利润	118,384.26	789,703.75	140,572.56	504,425.99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0,464.51	244,868.20	132,122.97	170,861.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96	1.11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3	1.11	0.77
资产负债率	58.41%	70.65%	60.29%	74.72%

注 1：上市公司 2018 年、2019 年数据已经审计；上市公司备考 2018 年及 2019 年数据已经审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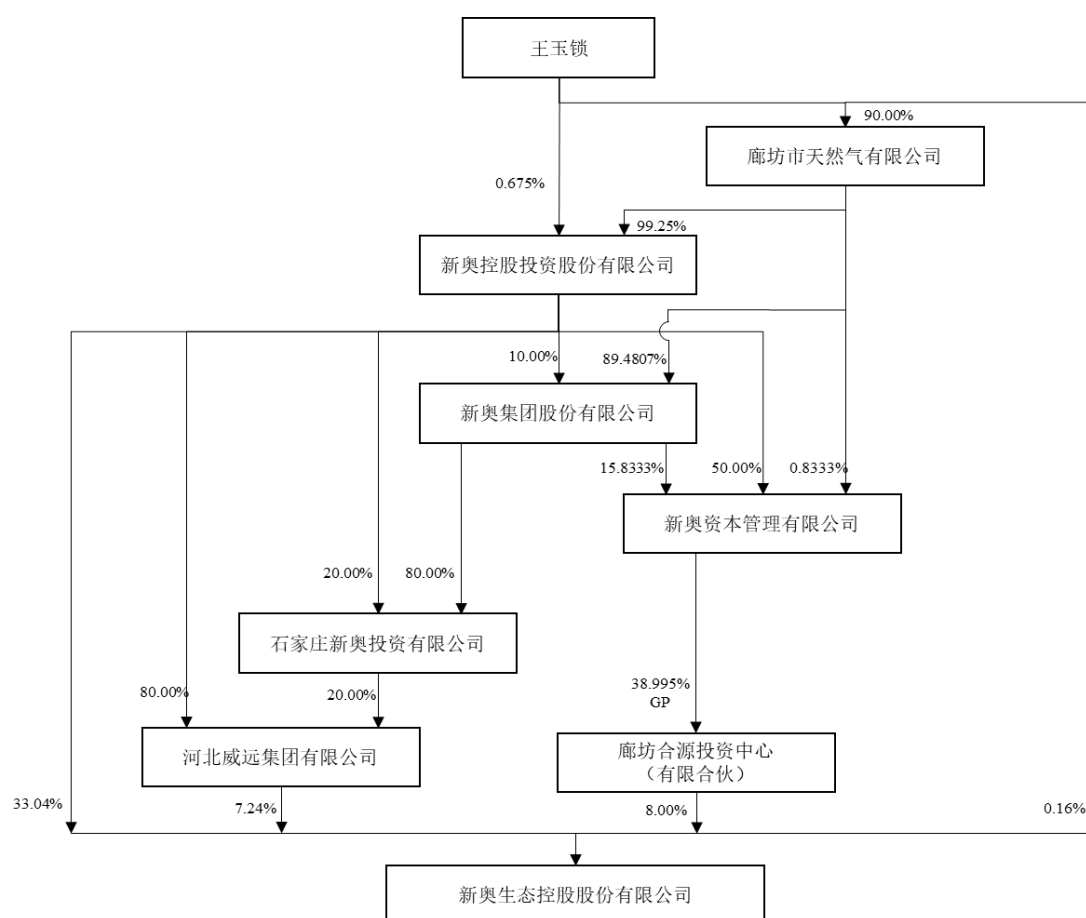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新奥股份的合并范围。由于新奥能源在天然气下游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资产规模较大，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且交易完成后将会与上市公司在产业链上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

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显示，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将显著增长：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总资产将从 2,435,262.70 万元增加至 10,077,685.66 万元，增长 314%；2019 年度营业收入从 1,354,405.35 万元增加至 8,965,818.41 万元，增长 562%；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从 120,464.51 万元增长至 244,868.20 万元，增长 10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总资产将从 2,351,446.27 万元增加至 9,307,577.23 万元，增长 296%；2018 年度营业收入从 1,363,247.90 万元增加至 7,964,937.11 万元，增长 484%；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从 132,122.97 万元增长至 170,861.93 万元，增长 29%。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资产规模、营业收入等各方面都将有较大提升，上市公司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229,355,783 股，控股股东为新奥控股，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新奥控股 0.675% 股权，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新奥控股 99.25% 股权，王玉锁先生通过持有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90.00% 股权间接控制新奥控股 99.25% 股权，合计控制新奥控股 99.925% 股权，为新奥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此外，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0.16% 股权，通过新奥控股控制上市公司 33.04% 股份，通过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控制上市公司 8.00% 股份，通过威远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7.24% 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8.43% 股份，为公

司的实际控制人。

王玉锁先生主要通过新奥控股、合源投资以及威远集团对上市公司实现控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配套融资完成前，上市公司的主要股东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新奥控股	406,150,335	33.04%	-	406,150,335	15.80%
合源投资	98,360,656	8.00%	-	98,360,656	3.83%
威远集团	89,004,283	7.24%	-	89,004,283	3.46%
王玉锁	1,911,750	0.16%	-	1,911,750	0.07%
其他股东	633,928,759	51.57%	-	633,928,759	24.66%
新奥国际	-	0.00%	1,341,493,927	1,341,493,927	52.18%
合计	1,229,355,783	100.00%	1,341,493,927	2,570,849,71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配套融资前，新奥控股将持有上市公司 15.80%股份，合源投资将持有上市公司 3.83%股份，威远集团将持有上市公司 3.46%股份，王玉锁先生将持有上市公司 0.07%股份，新奥国际将持有上市公司 52.18%股份，前述主体将共计持有上市公司 75.34%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新奥国际，实际控制人仍为王玉锁先生。

十、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一) 本次交易方案已经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1、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交易对方已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4、本次交易已取得香港证监会对新奥股份免于以要约方式全面收购新奥能

源股份的同意函；

5、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并同意新奥国际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6、本次交易已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同意撤回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无需再提交经营者集中申报；

7、本次交易已取得国家发改委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的备案；

8、本次交易已经中国证监会有关部门核准。

（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和核准

1、商务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战略投资者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及其他事项予以批准/备案；

2、商务主管部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备案/核准；

3、本次交易需要的其他审批事项。

根据《重组协议》、《补充协议》以及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并经验相关审批文件，本次交易已取得香港证监会对新奥股份免于以要约方式全面收购新奥能源股份的同意函、新奥股份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发改部门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的备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同意撤回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备案程序及其进展如下：

根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取得商务部的批准。根据新奥股份出具的说明，其拟根据不时修订的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要求及时提交申请。经逐项比对《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新奥国际符合境外战略投资者的要求，取得批准不存在实质障碍。根据《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并联审批工作方案》，上述商务部批准不作为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审批的前置条件。

根据《境外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经新奥股份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根据新奥股份出具的说明及网站申请记录，其已于 2020 年 3 月提交申请，尚待备案通过。上述备案并非审批程序，新奥股份按照《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要求提交文件后，通过备案不存在实质障碍。

（三）本次交易是否符合《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等境外投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取得相关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的具体情况及进展

1、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根据《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国家限制境内企业开展与国家和平发展外交方针、互利共赢开放战略以及宏观调控政策不符的境外投资，包括：“（一）赴与我国未建交、发生战乱或者我国缔结的双多边条约或协议规定需要限制的敏感国家和地区开展境外投资；（二）房地产、酒店、影城、娱乐业、体育俱乐部等境外投资；（三）在境外设立无具体实业项目的股权投资基金或投资平台；（四）使用不符合投资目的国技术标准要求的落后生产设备开展境外投资；（五）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标准的境外投资。其中，前三类须经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

根据《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的规定，禁止境内企业参与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等的境外投资，包括：“（一）涉及未经国家批准的军事工业核心技术和产品输出的境外投资；（二）运用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产品的境外投资；（三）赌博业、色情业等境外投资；（四）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规定禁止的境外投资；（五）其他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为新奥能源，系一家投资控股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不属于《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规

定限制、禁止境内企业进行境外投资的范围。

2、本次交易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新奥国际符合外国战略投资者的要求

根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投资者应符合以下要求：“（一）依法设立、经营的外国法人或其他组织，财务稳健、资信良好且具有成熟的管理经验；（二）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1亿美元或管理的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5亿美元；或其母公司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1亿美元或管理的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5亿美元；（三）有健全的治理结构和良好的内控制度，经营行为规范；（四）近三年内未受到境内外监管机构的重大处罚（包括其母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新奥国际，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新奥国际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的相关规定：

①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新奥国际为一家依法在英属维京群岛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财务稳健、资信良好且具有成熟的管理经验，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一）项的规定。

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新奥国际持有的境外资产总额不低于 1 亿美元，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项的规定。

③根据《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新奥国际已按照英属维京群岛的法律及规定建立董事会并制定《公司章程》，具有健全的治理结构和良好的内控制度，经营行为规范，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的规定。

④根据《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及中国证监会网站（<http://www.csrc.gov.cn>）、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新奥国际近三年内未受到英属维京群岛的监管

机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重大处罚，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2）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战略投资的要求

根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投资者进行战略投资应符合以下要求：“（一）以协议转让、上市公司定向发行新股方式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取得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二）投资可分期进行，首次投资完成后取得的股份比例不低于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百分之十，但特殊行业有特别规定或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除外；（三）取得的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三年内不得转让；（四）法律法规对外商投资持股比例有明确规定的行业，投资者持有上述行业股份比例应符合相关规定；属法律法规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投资者不得对上述领域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五）涉及上市公司国有股股东的，应符合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的要求：

①本次交易中，新奥国际通过认购新奥股份定向发行新股方式取得上市公司 A 股股份，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一）项的规定。

②新奥国际本次交易后取得的股份比例将不低于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百分之十，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二）项的规定。

③新奥国际已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在本次重组中以本公司持有的部分标的公司股份所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基于本次重组所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前，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在本公司负有减值补偿义务的情况下，因减值补偿而由上

上市公司回购或无偿赠与的除外”，上述安排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三）项的规定。

④新奥股份主要业务为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与投资，能源技术工程服务，甲醇等能源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与贸易，煤炭的开采、洗选与贸易，不属于《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9）》规定的禁止、限制外商投资的领域，新奥国际持有新奥股份的股份不违反外商投资的相关规定，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⑤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国有股股东，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五）项的规定。

3、本次交易相关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及进展

根据境外投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应取得的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如下：

（1）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经国家发改委备案；

（2）根据《商务部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取得商务部的审核及批复；

（3）根据《境外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经新奥股份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四）新奥能源及 Santos 就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信息披露情况及合法合规性

1、新奥能源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新奥能源香港备忘录》，新奥能源并非《重组协议》的签署方，其作为股份拟被交易的标的公司，无需就本次交易获得香港相关政府及监管机关的任何批准、同意及许可。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新奥能源香港备忘录》，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所有

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称“《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3.09 条及《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IVA 部“内幕消息条文”的相关规定，新奥能源已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2019 年 9 月 10 日、2019 年 11 月 21 日在联交所网站（<https://www.hkexnews.hk/>）发布公告对本次交易进行披露。基于苏利文律师对香港联交所发布的新闻（<https://www.hkex.com.hk/News/News-Release>，查询期间自 200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香港证监会发布的新闻（<https://www.sfc.hk/edistributionWeb/gateway/EN/news-and-announcements/news/>，查询期间自 200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的查询，结果显示联交所或者香港证监会未因信息披露违规对新奥能源采取任何公开监管行动或施予任何处罚。

2、Santos 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

根据《重组协议》，本次交易系间接转让新奥股份通过联信创投所持的 Santos 股份，且交易对方新奥国际与新奥股份均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主体，交易完成后置出资产的最终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Santos 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按照澳大利亚的法律及规定，本次交易无需获得任何审批或授权；根据澳大利亚相关法律、法规及澳交所上市规则，Santos 无需就本次交易进行信息披露。

十一、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新奥股份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收购方，就本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1. 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声明承诺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提供信息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就本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王玉锁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本人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新奥股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就本次重组信息披露事宜，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与承诺如下： 1.本人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新奥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声明承诺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本人保证上市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新奥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4.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新奥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新奥股份董事会，由新奥股份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新奥股份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新奥股份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5.本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新奥国际、精选投资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转让方之一，就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新奥国际董事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就本人向上市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精选投资董事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就本人向上市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新奥能源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就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上市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公司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联信创投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置出标的公司，就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上市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2.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公司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关于未泄露内幕信息及未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本次重组的初步磋商阶段及本次重组的过程中，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新奥国际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转让方之一，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与上市公司的初步磋商阶段及本次重组过程中，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精选投资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转让方之一，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与上市公司的初步磋商阶段及本次重组过程中，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新奥能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标的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此承诺如下： 就本次重组初步磋商阶段及实施过程中，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据本人所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按照司法判决或裁决的结果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损失。
	联信创投董事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置出标的公司联信创投有限公司的董事，特此承诺如下： 就本次重组初步磋商阶段及实施过程中，本人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新奥国际董事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特此承诺如下： 就本次重组初步磋商阶段及实施过程中，本人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精选投资董事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特此承诺如下： 就本次重组初步磋商阶段及实施过程中，本人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新奥能源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标的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上市公司初步磋商阶段及本次重组过程中，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联信创投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置出标的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初步磋商阶段及本次重组过程中，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本次重组后，为规范本公司未来可能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含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的相关交易，现作出承诺如下： 1. 本次重组完成后，除现有交易外，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的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交易，将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基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相关监管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批准和披露程序；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以及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保证不通过该等交易损害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精选投资	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其一致行动人。本次重组后，为规范本公司未来可能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含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的相关交易，现作出承诺如下： 1. 本次重组完成后，除现有交易外，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的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交易，将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交易协议，并基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相关监管要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批准和披露程序；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以及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保证不通过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该等交易损害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标的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王玉锁	本次重组完成前后，本人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1.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 本人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一致行动人。就本次重组后避免本公司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含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有关业务竞争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精选投资	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其一致行动人。就本次重组后避免本公司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含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有关业务竞争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新奥控股	为了避免和消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王玉锁	本次重组完成前后，本人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为了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	新奥控股	就本次重组可能造成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承诺将综合新奥股份实际情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政策环境，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新奥股份（含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控制的主体）或与新奥股份无关联的第三方，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王玉锁	本次重组完成前后，本人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本次重组可能造成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将综合新奥股份实际情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政策环境，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新奥股份（含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控制的主体）或与新奥股份无关联的第三方，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一致行动人。就本次重组后，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不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精选投资	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其一致行动人。就本次重组后，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不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事宜，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独立于本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不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王玉锁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事宜，本人特此承诺如下：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独立于本人，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不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
关于最近五年诚信及处罚、诉讼仲裁情况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转让方之一，承诺如下： 1. 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2. 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精选投资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转让方之一，承诺如下： 1. 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2. 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王玉锁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承诺如下： 1. 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2.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8年4月16日出具《关于对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股东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因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对本人予以通报批评处分。除上述情形外，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除王玉锁外其他新奥国际董事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承诺如下： 1. 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2. 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除王玉锁外其他精选投资董事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交易对方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承诺如下： 1. 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2. 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关于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原有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就不存在减持本公司直接/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作出说明如下： 1. 在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本公司无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2. 本公司承诺将不在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3. 本公司在本次重组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18个月内不转让。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本公司于本次重组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公司将本次重组完成前所持的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给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不受前述限制。
	王玉锁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就不存在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作出说明如下: 1.本人无在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2.本人承诺将不在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3.本人在本次重组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转让。 本人于本次重组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人将本次重组完成前所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给本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不受前述限制。
	新奥股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不存在减持本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作出说明如下: 1.本人无在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2.本人承诺将不在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关于交易资产权属状况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转让方之一,就本次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转让的标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合法持有标的股权,具备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的资格。 2.本公司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本公司合法拥有标的股权完整的所有权,并承诺于交割日前解除影响标的股权过户给上市公司的转让限制,保证标的股权在交割日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给上市公司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限制其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情形。 4.本公司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影响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权属发生变动或妨碍标的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本公司保证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前,不会就标的股权新增质押或设置其他可能妨碍标的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的限制性权利。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之承诺的,本公司愿意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精选投资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转让方之一,就本次重组过程中本公司转让的标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本公司合法持有标的股权,具备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的资格。 2.本公司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本公司合法拥有标的股权完整的所有权,并承诺于交割日前解除影响标的股权过户给上市公司的转让限制,保证标的股权在交割日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给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限制其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情形。 4. 本公司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影响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权属发生变动或妨碍标的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本公司保证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前，不会就标的股权新增质押或设置其他可能妨碍标的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的限制性权利。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之承诺的，本公司愿意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本公司就本次重组中所认购的上市公司的股票，特此承诺如下： 1. 在本次重组中以本公司持有的部分标的公司股份所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基于本次重组所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前，本公司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在本公司负有减值补偿义务的情况下，因减值补偿而由上市公司回购或无偿赠与的除外。 2.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上市公司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4.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作为孳息所产生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若上述安排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股份锁定期之后按上市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如有）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就参与本次重组的相关情况，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负责人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 本公司承诺符合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作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情形。 3. 本公司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精选投资	就参与本次重组的相关情况，本公司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负责人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本公司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新奥股份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收购方，特此承诺如下： 1. 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 本公司最近三年受到的行政处罚均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不构成对本次重组的实质性影响。
	新奥股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 本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的情况。
关于维持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承诺函	王玉锁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维持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承诺如下： 本次重组不存在关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的相关安排、承诺、协议等事项，自承诺函出具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后 60 个月内，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维持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王玉锁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特此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关于新奥能源资产权属及业务资质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新奥国际	1.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部分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所有权证书，本公司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房屋建筑物相关权属证明。如无法取得，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房屋建筑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拆除相关房屋建筑物，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拆除房屋建筑物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2.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土地使用方面存在瑕疵，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手续；若未来因政策调整导致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划拨用地被收回或需要转为出让地，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配合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办理划拨转出手续或采取其他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如上述手续或措施无法完成，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土地使用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收回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相关土地，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收回相关土地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不含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定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或租金、征地费、权属登记费用、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3. 若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显著影响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土地/房屋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土地/房屋供相关公司经营使用等）促使各相关公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司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因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导致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际的额外支出或损失（如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承诺将对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补偿，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4.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业务资质、特许经营权许可及建设工程批复方面存在瑕疵，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资质证照及相关手续。如无法取得，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相关资质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停产停业，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停产停业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5. 新奥能源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若干行政处罚，本公司承诺若该等行政处罚所涉事项在任何时候对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本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损失。
	精选投资	1.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部分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所有权证书，本公司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房屋建筑物相关权属证明。如无法取得，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房屋建筑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拆除相关房屋建筑物，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拆除房屋建筑物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2.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土地使用方面存在瑕疵，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手续；若未来因政策调整导致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划拨用地被收回或需要转为出让地，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配合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办理划拨转出手续或采取其他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如上述手续或措施无法完成，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土地使用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收回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相关土地，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收回相关土地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不含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定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或租金、征地费、权属登记费用、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3. 若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显著影响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土地/房屋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土地/房屋供相关公司经营使用等）促使各相关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因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导致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际的额外支出或损失（如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承诺将对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补偿，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4.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业务资质、特许经营权许可及建设工程批复方面存在瑕疵，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资质证照及相关手续。如无法取得，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办相关资质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停产停业，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停产停业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5. 新奥能源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若干行政处罚，本公司承诺若该等行政处罚所涉事项在任何时候对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本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损失。

（二）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之一，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王玉锁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之一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1.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 本人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为了避免和消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王玉锁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之一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了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关于未受处罚、不存在重大纠纷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之一，特此承诺如下： 1. 本公司最近5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包括证券市场以外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2. 除以下情形外，最近5年本公司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8年4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了《关于对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股东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18]21号），对上市公司、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以及相关责任人员予以通报批评。
	王玉锁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之一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投资”）实际控制人，特此承诺如下： 1. 本人最近5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包括证券市场以外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2. 除以下情形外，最近 5 年本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2018 年 4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了《关于对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股东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18]21 号），对上市公司、新奥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相关责任人员予以通报批评。
	新奥控股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作为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之一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此承诺如下： 1. 本人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不包括证券市场以外的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2. 最近 5 年本人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关于提供材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之一，就本公司提供材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性作出如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关于锁定配套募资认购股份的承诺函	新奥控股	本公司作为本次重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之一，就本次重组中所认购的上市公司的股票，特此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本次重组配套募集资金中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如中国证监会对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进行政策调整，则本公司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股份锁定期之后按上市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如有）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在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促进上市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以及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已原则性同意本次重组。

十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承诺，新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减持所持上市公司的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董事长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1,911,750 股，占上市公司股比 0.16%。除上市公司董事长王玉锁先生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本次重组前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十四、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一）聘请具备相关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

本次交易中，公司聘请中信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聘请国枫律师作为境内法律顾问，聘请苏利文律师作为境外法律顾问，聘请中喜会计师作为审计机构，聘请中水致远作为估值机构，各中介机构将对本次交易方案及全过程进行监督并出具专业意见。

（二）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

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重组的进展情况。

（三）严格执行关联交易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并经除上述关联董事以外的全体董事表决通过，并取得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对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的议案在公司股东大会上由公司非关联股东予以表决，公司股东大会采取了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方式行使表决权。

此外，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安排

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时，上市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提供网络投票平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股东可以参加现场投票，也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上市公司将单独统计中小股东投票情况，并会在统计股东大会决议中披露。

（五）确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允

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估值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和估值，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和股份定价、标的资产的权属状况等情况进行核查，并将由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对实施过程、相关协议及承诺的履行情况和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进行核查，发表明确意见，以确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公平，定价过程合法合规，不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六）股份锁定安排

新奥国际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新奥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新奥股份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股份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交易对方负有减值补偿责任的，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解锁以承担补偿责任为前提。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通过新奥控股所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除新奥控股外的其他非关联方的发行对象本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国际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新奥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安排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满后，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此外，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和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转让。

（七）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向上市公司补足。过渡期间指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完成日（含当日）止的期间。

除交易各方另有约定之外，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含当日）之间，置出资产发生的损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或减少的净资产由新奥国际享有或承担。

（八）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1、公司为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当期每股收益拟采取的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2018 年度与 2019 年存在上市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情形。为降低本次交易实施后导致的对公司即期回报的摊薄,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

(1) 加快标的资产整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

未来整个能源板块将定位于综合能源服务商,在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方面进行整合协同,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效益,构建清洁能源新生态。上市公司将加快标的资产整合,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原有业务与标的资产的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2) 积极加强经营管理,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目前上市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保证了上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3) 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和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 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遵循《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继续实行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更加明确对股东回报的合理规划，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重视提高现金分红水平，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摊薄当期每股收益填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

5、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

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股权激励方案时，将其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股权激励方案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摊薄当期每股收益填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九）其他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规定》、《128号文》、《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上市公司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上市公司承诺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到指定网站（www.sse.com.cn）浏览本报告书全文及中介机构意见。

十五、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的证券业务资格

上市公司聘请中信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财务顾问业务资格及保荐承销资格。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时，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重组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本次重组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存在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和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在研究和协商本次交易方案的过程中，积极主动地进行内幕信息管理，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的外泄和传播。尽管如此，受制于查询范围和核查手段的有限性，仍然无法避免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关于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存在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根据《128号文》的相关规定，经上市公司自查，在剔除大盘、行业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波动未超过20.00%，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的相关波动水平标准。

2、本次重组存在因为标的公司出现无法预见的业绩大幅下滑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本次重组自相关重组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最终实施完毕存在一定时间跨度，期间市场环境可能发生实质变化从而影响本次重组上市公司、交易对方以及标的资产的经营决策，从而存在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性；

4、其他可能导致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若本次重组因上述某种原因或其他原因被暂停、中止或取消，而上市公司又计划重新启动重组的，则交易方案、交易定价及其他交易相关的条款、条件均可

能较本报告中披露的重组方案存在重大变化，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审批风险

1、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和核准

（1）商务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战略投资者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及其他事项予以批准/备案；

（2）商务主管部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备案/核准；

（3）本次交易需要的其他审批事项。

2、本次交易方案主要的审批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前述审批事项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是否能够获得商务部等监管机构相关的备案、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方案最终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三）标的公司的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以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的估值结果为准，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交易双方经协商同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875,396.00 万元。未来如遇政策法规、经济形势、市场环境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影响本次估值的相关假设及限定条件，出现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存在标的资产出现减值的情形。为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重组协议》中就置入资产减值补偿事项进行了约定，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拟置入资产减值部分按照《重组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减值补偿。

（四）管理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将明显扩大，业务覆盖的区域也将有所

扩张，管辖的子公司数量、管理半径都会显著增加，对上市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上市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模式，也在不断调整和完善内控体系，但由于经营跨度广，随着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大，以及天然气销售行业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若上市公司不能根据这些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和调整管理模式及风险控制制度，可能会面临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相关业务控制不力的风险。

（五）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及整合风险

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涵盖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与投资，能源技术工程服务，甲醇等能源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与贸易，煤炭的开采、洗选与贸易等相关业务，置入资产新奥能源的主营业务为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等，尽管存在一定的协同效应，但由于新奥能源于香港上市，在法律法规、会计税收制度、商业惯例、公司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经营管理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上市公司与新奥能源未来在上述几个方面的融合尚需一定时间，因此本次交易存在上市公司无法在短期内完成与新奥能源的融合或融合效果不佳的风险。

（六）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询价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融资规模不超过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受置入资产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变化及监管政策导向等因素的影响，上述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下，上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筹集相应的资金，可能对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二、与标的资产的主要业务与经营风险

（一）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新奥能源主营业务涵盖天然气销售、建设安装、综合能源等多个行业，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奥能源在全国21个省份（直辖市、自治区）拥有192个城市燃气项目，受行业及地区性政策影响较大。虽然公司已通过优化各行业及区域投资规模、比例等措施降低整体风险，但未来如出现对单一或多个行业及地区有关政策的重大调整，公司的投资计划与项目建设计划可能得不到当地政府的批准，从而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长期发展造成较大影响。

2、行业定价机制变化带来的业绩波动风险

根据我国目前的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天然气门站价格为政府指导价，由国家发改委定期发布，具体交易价格由供需双方在国家规定的门站价格一定浮动范围内协商确定，新奥能源城市天然气采购价按上述原则与上游供气单位协商确定。新奥能源对下游各类用户的天然气销售价格，由新奥能源在地方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限价内确定。因此，新奥能源天然气采购和销售价格均受到政府政策的影响，向下游转移成本的能力受到一定限制。各地区基本已经建立了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机制，但居民用气价格调整仍在一定程度上受到物价水平等社会因素的限制，存在滞后性，但居民用气对公司毛利贡献相对较低。如果未来新奥能源天然气采购价格因国家发改委调整门站价格等原因而提高，而各地地方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未及时调整下游销售价格，或下游销售价格提高幅度小于上游采购价格提高幅度，则将导致新奥能源毛利空间缩小，并对新奥能源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市场风险

新奥能源从事城市管道燃气、车用燃气业务、燃气分销配送等业务，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清洁能源分销商之一，也是目前中国领先的综合能源服务商。新奥能源以城市燃气销售业务为基石，主要客户覆盖工商业市场、住宅用户市场、交通能源和能源贸易等领域。尽管城市燃气消费总体较为稳定，但客户受到居民收入水平、工商业用户经营情况、城市房地产增长速度等因素的较大影响，这些因素均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若在未来生产经营中，我国宏观经济出现中长期低

迷，用户的消费能力出现显著下降、区域房地产等基础建设增长乏力，则可能引起新奥能源经营业绩下滑。

（三）经营风险

1、特许经营权及经营许可资质被取消或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目前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多个区域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合同或协议还明确了协议双方的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等有关条款，新奥能源相关方对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更新和管理、以及供气安全和供气质量及其服务方面也有明确的要求，未来如果新奥能源不能持续满足相关要求，将可能导致特许经营权被终止或取消，从而导致新奥能源的经营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如果特许经营期满，尽管新奥能源拥有部分项目的优先续约权，但如果因国家政策变化或未能满足有关要求，新奥能源可能无法取得全部道燃气特许经营权的后续授权，从而对企业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除特许经营权外，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拥有与从事燃气经营业务、燃气工程设计及施工等相关的资质许可，包括如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燃气经营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等多项资质许可证书，其开展相关业务时需要在取得前述各项资质证书的前提下，合法合规经营。

截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燃气特许经营权将在 10 年内到期的比例较低，仅为 6.87%；同时，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能源其控股子公司符合特许经营权及燃气经营相关资质的续期条件，特许经营权到期后实际能否续期取决于与相关主体的协商。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持燃气经营相关资质证书存在少量证书因期限届满正在依法办理续期或换领新证手续的情况，但其主要资产运营都在新奥能源成熟运作体系内，与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较取得该证书时的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若新奥能源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出现违反相关法规的情况，则有可能被暂停或吊销已有经营资质许可，或者导致相关经营资质许可到期后无法及时延续取得，将会对新奥能源的业务经营活动有一定影响。

2、标的公司资产存在权属瑕疵的风险

(1) 土地使用权属瑕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拥有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37 宗，面积合计为 4,917,502.89 平方米。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2 宗，面积合计为 248,875.12 平方米，占土地使用权总面积比例 4.82%，比例较低。上述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中，主要土地使用权已取得主管规划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系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剩余部分土地使用权面积较小，占新奥能源整体土地使用面积的比例很低。

新奥能源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中，34 项土地为划拨用地，其中：29 项土地的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管道运输用地等城市基础设施用地能够按照《土地使用权证书》载明的范围及用途使用该等土地，未被要求收回或变更为出让土地；5 项土地的用途为商业或住宅用地，不属于《划拨用地目录》所列范围，但该等土地使用面积合计为 1,187.68 平方米，占新奥能源整体土地使用面积的比例很低，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未因前述划拨土地问题受到土地主管部门的处罚。

(2) 房屋建筑物权属瑕疵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共合法拥有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共 372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315,528.89 平方米。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房产共 35 项、面积合计为 33,121.77 平方米，占房屋建筑物总面积比例 9.50%，比例较低。上述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中，主要房屋建筑物已取得主管建设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房屋的权属系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剩余部分房屋使用权面积较小，对新奥能源的生产经营不够成重大不利影响。

新奥能源瑕疵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五章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之“八、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负债情况、资产质押及对外担保

情况”之“（一）主要资产情况”。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资产权属瑕疵事项给本次重组带来的相关风险。

3、标的公司租赁财产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新奥能源租赁土地和房屋中部分出租方未能提供出租物业的产权证书；部分土地租赁存在租用划拨地的情形；部分土地租赁存在租用集体土地及地上房屋的情形，且相关土地并非用于农业建设，不符合《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部分租赁的租赁期限长于 20 年；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经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标的资产的财产租赁存在因上述情况备案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同时，如新奥能源及相关项目公司因上述租赁瑕疵导致无法继续租赁，新奥能源及相关项目公司需要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场所，可能产生额外的搬迁成本，使得标的公司付出额外费用及遭受经济损失，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租赁财产相关的风险。

4、标的公司行政处罚的风险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存在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51 项，在受到相关处罚后，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积极对涉及处罚事项进行整改，上述行政处罚已由主管机关出具书面文件确认不属于重大处罚或未造成严重后果，或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未因此而被责令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停业、关闭，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近年来标的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对标的公司治理水平及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标的公司不能及时应对上述情况，未来在经营过程中未按照相关规定开展业务，则仍然可能存在导致标的公司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的风险。

5、气源获取及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天然气是管道及非管道气销售业务的重要原材料。气源保障是新奥能源长远发展所必须。新奥能源使用管道天然气的项目主要依靠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对上

游供应商的依赖性较强。尽管新奥能源已与三桶油等主要上游供应商签订了长期供气协议，同时也积极扩展进口 LNG 等其他气源以保证燃气的稳定供应，若上游气源单位出现供应短缺，则会对新奥能源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受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以及国家价格调控的影响，天然气价格近年来波动较大，对新奥能源的营业成本产生一定影响。新奥能源天然气采购主要来自于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等上游供应商，由于上下游价格定价政策的不一致，造成上下游价格调整难以在时间上和调整幅度上同步。未来，若新奥能源不能积极应对天然气价格改革，灵活采取价格策略，天然气销售价格的调整幅度不能覆盖公司在管道及非管道气销售业务中所付出的原材料、劳动力等成本的变动幅度，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6、安全经营的风险

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气体，天然气的储存、配送对安全经营要求很高。尽管报告期内新奥能源没有因为储存、配送运输设备意外发生故障、员工操作不当等原因，导致发生火灾、爆炸等安全事故或者因为上述原因被有关部门要求停工、检修的情形，但未来如果由于储存、配送运输设备意外发生故障、员工操作不当或者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发生火灾、爆炸等安全事故，威胁生产人员的健康和安全，安监部门可能要求停工、检修，将会给生产经营带来损失，从而影响企业的日常经营。

7、自然灾害的风险

天然气通过管道输配，并在门站、加气站配置储罐设备，这些设施按建设要求土埋于地下。天然气高压或中压等长输管道可能会途经自然灾害严重的地区，如地震断裂带、煤矿采空区、易发生山体滑坡的山区等。地震、泥石流、塌陷和洪水冲击等极易对管道造成破坏，引发事故。洪水、滑坡、山体坍塌等自然灾害会直接导致管道的不良受力，甚至造成管道变形、裸露、悬空等险情，严重时会造成管道断裂。城市天然气营运企业存在因自然灾害引起的经营风险。

（四）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新奥能源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07%、67.11%和 63.54%，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新奥能源作为国内最大的清洁能源分销商之一，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经营业务稳健，经营性现金流量充沛，且拥有较强的融资能力，但随着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未来仍可能因资产负债率较高引发潜在财务风险。

2、新奥能源本次境内披露财务及运营数据与境外存在差异的风险

本次交易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为香港上市公司，以香港会计准则为依据编制财务报表并按香港联交所相关规则进行公开披露。根据国内监管规定，为便于投资者判断，本次重组中新奥能源披露的财务数据以中国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同时，考虑两地会计实务处理的差异，本次披露的新奥能源审计报告中下属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大于境外披露的子公司合并范围，存在一定差异。基于过往披露习惯，新奥能源在香港市场披露的业务运营数为整体口径，包含了子公司，合营及联营公司运营数据；而本次重组中披露的新奥能源运营数据与本次合并报表范保持一致，不包含合营、联营公司数据。综上，本报告书中披露的新奥能源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与其此前在境外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财务及运营数据存在一定差异，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3、短期偿债能力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新奥能源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813,023.66 万元、3,642,550.29 万元及 3,456,276.71 万元占新奥能源负债比例分别为 67.41%、71.55%及 64.86%。虽然新奥能源天然气销售业务能提供稳定的现金流，且未来收入前景较好，但如果新奥能源业务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需求增大，新奥能源将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可能对公司的资金流动性和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股价波动风险

1、新奥股份股价波动的风险

上市公司的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既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资本市场整体走势、利率及汇率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本次交易从对外披露之日起至最终实施完毕预计需要较长的时间，在此期间，上市公司的股票价格可能会出现较大波动，若新奥股份的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发生方向性变化，则原定交易方案中的交易对价公允性在新的市场环境下将被监管机构所关注，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中股票价格波动导致的投资风险和监管审批风险。

2、标的资产股价波动的风险

本次重组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实质为上市公司股权，其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从而其股票的价格可能偏离其价值，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上述情况可能会导致新奥能源及 Santos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与本次重组的交易对价存在差异，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二）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规模较发行前将有所扩大，虽然本次交易中注入的资产将提升公司的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但并不能排除其未来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可能。在短期内上市公司未来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一定幅度的下滑，因此公司的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针对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上市公司已经制定了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影响及填补回报安排，并将切实履行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不可抗力引起的风险

本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对本次交易及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1、响应国家支持优质企业登陆国内资本市场的政策导向

2018 年底，中央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我国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不仅不能‘离场’，而且要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并提出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 6 个方面政策举措，国家各部门也陆续推进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举措，表明了党中央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坚定决心和鲜明态度。本次交易是民营经济主动选择回归国内的举措，是对党和国家毫不动摇支持民营经济和提升民营企业信心的响应。

2019 年 5 月，中国证监会易会满主席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19 年年会暨第二届理事会第七次会议上表示：“不唯所有制，不唯大小，不唯行业，只唯优劣，切实做到好中选优，支持优质企业回归 A 股”。新奥能源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是全国性布局的城市燃气行业领先企业，也是在香港上市最大的国内民营燃气上市公司之一。本次方案实施在不影响港股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为国内投资者带来分享行业增长红利的机会。

2、顺应产业发展趋势，抓住国家油气体制改革发展契机

目前国内天然气行业处于高速发展和快速变革期。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推动能源消费革命、推动能源供给革命和推动能源技术革命，积极推进能源体制改革。中国在经济增速换挡、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的新常态下，能源转型要求日益迫切，天然气作为一种优质、高效、清洁的低碳能源，是我国实现能源清洁化转型的最现实选择。《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要“加快城市燃气管网建设，提高天然气城镇居民气化率”。《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大天然气下游市场开发培育力度，促进天然气配售环节公平竞争”的目标。

2019 年为我国油气体制改革关键之年，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召开会议，通过了组建国家油气管网公司等文件，是对油气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并且会议强调推动形成上游油气资源多主体多渠道供应、中间统一管网高效集输、下游销售市场充分竞争的油气市场体系。行业内竞争加剧，聚合效应明显。在此形势下，公司顺应趋势，积极参与改革，通过本次交易，把企业做强做大，以更好地应对行业发展的挑战和机遇，参与到国家油气体制改革大趋势中来。

3、整合内部产业链资源，打造贯穿清洁能源上下游领域的领先企业

新奥股份主要业务涵盖天然气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等上游业务，致力于天然气上游优质资源的获取，优势在于上游资源与技术；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优势在于下游客户资源。本次交易使得二者资源优势互补。

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的战略定位将由“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提升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开发更多的客户，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上市公司未来将以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作为目标进行整合协同，夯实和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提升公司效益，打造清洁能源领域“旗舰”型企业。

4、前期上市公司收购联信创投的相关情况和目的，收购后对上市公司技术水平、经营情况、业务协同性、财务指标的影响

（1）前期上市公司收购联信创投的目的

在前期收购联信创投之前，上市公司于 2014 年通过收购沁水新奥正式涉足 LNG 领域，但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和利润仍来源于煤化工、煤炭等能源化工业务及能源工程技术服务。随着国内对 LNG 作为清洁能源和交通能源产品的使用范

围的扩大，在各级政府节能减排、优化交通能源结构、解决城市大气污染等政策推动下，对作为清洁能源产品的 LNG 的需求快速增长。此外，为响应国家鼓励民营企业走出去的政策，积极探索海外投资机遇，深化国际合作，扩大油气贸易并推动优质和低价能源供应，上市公司一直以来积极寻求和探索海外天然气上游投资合作机会。

作为澳大利亚领先的石油和天然气公司，Santos 业务涵盖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天然气等产品，具备丰富的地下作业项目、常规和非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经验，其亦作为运营方参与大型 LNG 项目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与大型国际油气公司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为了学习与提升海外天然气上游开发、生产与运营能力，获取海外 LNG 以供应国内市场，上市公司于 2016 年启动对联信创投的收购，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206,951,88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72%。

上市公司计划在收购联信创投后与 Santos 在国际能源业务领域展开合作，完善上市公司在清洁能源产业的国际化布局，在更广阔的领域和潜在项目中加深与国际油气公司的合作，同时计划未来在合适的时间通过合适的方式继续增持 Santos 股份，对其实施控制以纳入合并范围，进一步实现上市公司国际化的发展战略。

（2）前期上市公司收购联信创投的相关情况

2016 年 3 月 22 日，新奥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懋邦投资”）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的股权，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206,951,88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72%。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联信创投 100%股权作价 754,809,895.00 美元（按照 1 美元=6.5 元人民币的汇率换算成人民币约为 490,626.43 万元）。公司通过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间接持有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 206,951,886 股股份。

2016 年 4 月 6 日，河北省商务厅核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 N1300201600051 号），核准该次交易。

2016年4月2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核发《项目备案通知书》（发改办外资备[2016]175号），对新奥股份收购联信创投100%股权项目予以备案。

2016年4月21日，新奥股份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6年4月25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出具《业务登记凭证》（业务编号：35130000201604259554），就该次交易办理外汇业务登记。

2016年4月28日，联信创投选择以每股3.6871澳元，总价10,259,842.44澳元的全额股息转股，转股后联信创投获得Santos 2,782,632股新增股票，联信创投持有Santos的股票总数由206,951,886股变为209,734,518股。截至2016年4月28日，上市公司持有的Santos股份占Santos总股本的11.82%。

2016年5月12日，该次交易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毕，公司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取得联信创投100%股权，间接持有Santos 11.82%股份。

（3）收购后对上市公司技术水平、经营情况、业务协同性、财务指标的影响

2017年6月26日，上市公司与Santos签署《股东协议》，明确双方建立相互合作和协助的长期战略关系，双方同意新奥（包括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上市公司关联方新奥国际）将Santos作为其在澳大利亚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上游天然气开发和LNG生产领域进行重大投资的首要投资平台，Santos将尽一切合理努力向新奥股份提供在LNG生产和采购等所有环节共同投资的机会。同时，作为Santos的技术培训计划的一部分，Santos同意新奥每年派遣1到2名员工参与上游LNG生产业务。此外，新奥股份向Santos提名一名董事。

2017年6月26日，Santos任命时任新奥股份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史玉江先生为Santos非执行董事。2019年5月3日，经换届选举Santos重新任命时任新奥股份总裁的关宇先生为Santos非执行董事。依照《澳大利亚公司法》和Santos公司章程，Santos董事对Santos公司治理、融资借款和担保、查阅公司账簿、董

事会投票等事项享有权利。董事的任命增强了公司对 Santos 的影响，进一步加强公司与 Santos 之间的沟通合作。

新奥股份在完成对 Santos 的投资后，公司虽然尝试在天然气勘探开发、天然气液化与出口项目合作、国际 LNG 贸易、煤层气技术合作、新奥股份工程技术输出等多个领域展开了持续的沟通与探索，但是截至目前尚未有正式的实质业务合作项目。目前，仅有某 LNG 回填项目和某小型 LNG 项目处于持续论证阶段，尚未达到投资决策和执行阶段，且存在无法最终落地的风险。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依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油气行业投资总额高、项目调研和决策周期较长的特点，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公司尚未有与 Santos 正式的实质业务合作项目，上述某 LNG 回填项目和某小型 LNG 项目尚未达到投资决策和执行阶段。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之前已做出且目前仍在有效履行的承诺，未来 Santos 提供有关 LNG 生产（包括加工、运输、港口设施、陆上存储）和 LNG 采购等所有环节的共同投资机会时，王玉锁先生本人及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和新奥国际将该等机会让予新奥股份或其下属企业，本次交易置出 Santos 不会影响未来上市公司与 Santos 的进一步合作，亦不影响上述前期接触拟合作项目。

自 2016 年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累计实现净利润 45,857.02 万元，同期上市公司累计归母净利润 335,559.01 万元，占比 13.67%；上市公司因收购 Santos 股份累计获得投资收益 20,858.73 万元，同期上市公司累计整体投资收益 58,107.71 万元，占比 35.90%。此外，上市公司 2016 年收购联信创投时还确认营业外收入 31,445.57 万元，因此上市公司同期自联信创投获得的累计整体投资收益加营业外收入合计 52,304.30 万元。

2016 年至 2019 年，联信创投累计实现净利润 67,728.80 万元，同期上市公司累计归母净利润 367,560.85 万元，占比 18.43%；上市公司因收购 Santos 股份累计获得投资收益 40,686.89 万元，同期上市公司累计整体投资收益 78,469.19 万元，占比 51.85%。此外，上市公司 2016 年收购联信创投时还确认营业外收入

31,445.57 万元，因此上市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自联信创投获得的累计整体投资收益加营业外收入合计 72,132.46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四年合计	2019年度	三年一期合计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取得的Santos投资收益	40,686.89	46,253.55	20,858.73	26,425.39	42,477.92	-24,388.75	-23,655.83
上市公司整体投资收益	78,469.19	58,860.94	58,107.71	38,499.46	58,447.98	-19,141.89	-19,697.84
占比	51.85%	78.58%	35.90%	68.64%	72.68%	-	-
联信创投净利润	67,728.80	48,077.17	45,857.02	26,205.39	42,318.68	-24,378.49	1,711.44
上市公司归母净利润	367,560.85	120,464.51	335,559.01	88,462.67	132,122.97	63,104.00	51,869.36
占比	18.43%	39.91%	13.67%	29.62%	32.03%	-	3.30%

注：上述财务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均已经审计；2016 年度除确认取得 Santos 投资收益-23,655.83 万元外，还因收购联信创投确认营业外收入 31,445.57 万元。

5、本次置出联信创投的商业合理性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Santos 股票与澳大利亚普通股指数累计收益率分别为 92.39%、25.35%，Santos 整体表现优于大盘。具体如下：



上市公司自前次于 2016 年收购 Santos 股份，成为 Santos 的第一大股东，虽然与 Santos 在战略规划、经营发展上保持有效沟通，但持股比例较低，无法实现对 Santos 的控制。此外，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因收购 Santos 股

份获得的分红，及同期分红占因收购 Santos 股份产生的总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与营业外收入之和）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四年合计	2019年度	三年一期合计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到分红	22,657.52	17,607.70	13,989.36	8,939.54	5,049.82	-	-
分红占比	31.41%	38.07%	26.75%	33.83%	11.89%	-	-

注：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中的分红明细，其中 2018 年 9 月 28 日实际收到 Santos 中期股息分配金额为 9,994,837.63 澳元（Santos 派息通知书的股权登记日即 2018 年 8 月 29 日的每股派息金额 0.035 美元乘以 209,734,518 股，宣告分红金额为 7,340,708.13 美元），按照 Santos 派息通知书中的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8 月 29 日 1 美元兑换人民币 6.8792 元换算人民币金额为 50,498,199.37 元；2019 年 3 月 29 日实际收到 Santos 股息分配金额为 18,079,266.46 澳元（Santos 派息通知书的股权登记日即 2019 年 2 月 27 日的每股派息金额 0.062 美元乘以 209,734,518 股，宣告分红金额为 13,003,540.12 美元），按照 Santos 派息通知书中的股权登记日 2019 年 2 月 27 日 1 美元兑换人民币 6.6857 元换算人民币金额为 86,937,768.15 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累计收到 Santos 现金分红 13,989.36 万元，占因收购 Santos 股份产生总收益的 26.75%。上市公司前期收购 Santos 股份实际支付的对价 487,524.16 万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实现累计现金回报率 2.87%，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现累计现金回报率 4.65%。公司虽实现一定账面收益，但现金收入相比较低，亦未获得理想的现金回报率。

（1）短期内公司无法实现对 Santos 的控制，较公司既定的战略目标还有一定差距

新奥股份于 2016 年收购了 Santos 206,951,886 股股份，成为 Santos 第一大股东，是公司发展能源上游、海外寻源的战略落实，公司计划通过 Santos 学习与提升海外天然气上游开发、生产与运营能力，获取 LNG 以供应国内市场，增加资产运营规模，提升营业收入及盈利水平。自收购 Santos 股份以来，新奥股份收获了天然气勘探开发、运营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增进了与大型国际油气公司的合作关系，获得了良好的收益并提升了行业影响力。新奥股份在收购 Santos 股份之后曾于 2018 年参与 Santos 私有化以尝试提升对其的持股比例，但最终未获得 Santos 董事会的批准。受目前 Santos 股价水平和公司资源约束，短期内新奥股份无法增持 Santos 股份，不能对其实施控制以纳入合并范围，距公司既定的战略目标还有一定差距。

（2）置出 Santos 资产不会影响与 Santos 的合作以及新奥股份总体战略定位

通过本次交易，新奥股份的总体战略由此前的“定位于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延伸为“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从而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新奥股份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承诺，未来 Santos 提供有关 LNG 生产（包括加工、运输、港口设施、陆上存储）和 LNG 采购等所有环节的共同投资机会时，王玉锁先生本人及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和新奥国际将该等机会让予新奥股份或其下属企业。本次交易对新奥股份未来与 Santos 的合作以获取 LNG 资源不产生影响，亦不影响新奥股份的总体战略定位。

（3）减少交易对价的股份和现金压力，降低因增发股份较多而带来的股权集中度过高和收益摊薄

本次交易置入资产为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持有的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上述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32.80%。由于新奥能源体量较大，仅通过发行股份、支付现金两种方式支付本次交易对价将导致新奥股份新增股份数量较多，并将承担较大的现金压力，从而可能导致财务费用的上升和每股收益的摊薄，亦可能导致股份发行完成后王玉锁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过高，不利于构建科学的公司治理结构及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另一方面，新奥股份一向重视投资的现金流指标，在持有 Santos 股份期间，虽然 Santos 于 2018 年为公司贡献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但公司实际取得的现金股利有限，未实际获得理想的现金流入。因此，为减少新奥股份增发股份的数量以及现金支出，本次交易以 Santos 股权作为支付对价的一部分，可降低因增发股份较多而导致的权益稀释的比例，且减少新奥股份未来债务负担。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已经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1、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本次交易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交易对方已同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4、本次交易已取得香港证监会对新奥股份免于以要约方式全面收购新奥能源股份的同意函；

5、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并同意新奥国际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6、本次交易已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同意撤回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无需再提交经营者集中申报；

7、本次交易已取得国家发改委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的备案；

8、本次交易已经中国证监会有关部门核准。

（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和核准

1、商务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战略投资者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及其他事项予以批准/备案；

2、商务主管部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备案/核准；

3、本次交易需要的其他审批事项。

根据《重组协议》、《补充协议》以及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并经查验相关审批文件，本次交易已取得香港证监会对新奥股份免于以要约方式全面收购新奥能源股份的同意函、新奥股份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发改部门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的备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同意撤回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备案程序及其进展如下：

根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取得商务部的批准。根据新奥股份出具的说明，其拟根据不时修订的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要求及时提交申请。经逐项比对《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新奥国际符合境外战略投资者的要求，取得批准不存在实质障碍。根据《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并联审批工作方案》，上述商务部批准不作为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审批的前置条件。

根据《境外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经新奥股份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根据新奥股份出具的说明及网站申请记录，其已于 2020 年 3 月提交申请，尚待备案通过。上述备案并非审批程序，新奥股份按照《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要求提交文件后，通过备案不存在实质障碍。

（三）本次交易是否符合《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等境外投资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取得相关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的具体情况及进展

1、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根据《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国家限制境内企业开展与国家和平发展外交方针、互利共赢开放战略以及宏观调控政策不符的境外投资，包括：“（一）赴与我国未建交、发生战乱或者我国缔结的双多边条约或协议规定需要限制的敏感国家和地区开展境外投资；（二）房地产、酒店、影城、娱乐业、体育俱乐部等境外投资；（三）在境外设立无具体实业项目的股权投资基金或投资平台；（四）使用不符合投资目的国技术标准要求的落后生产设备开展境外投资；（五）不符合投资目的国环保、能耗、安全标准的境外投资。其中，前三类须经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

根据《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的规定，禁止境内企业参与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等的境外投资，包括：“（一）涉及未经国家批准的军事工业核心技术和产品输出的境外投资；（二）运用我国禁止出口的技术、工艺、产品的境外投资；（三）赌博业、色情业等境外投资；（四）

我国缔结或参加的国际条约规定禁止的境外投资；（五）其他危害或可能危害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境外投资。”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为新奥能源，系一家投资控股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不属于《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规定限制、禁止境内企业进行境外投资的范围。

2、本次交易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新奥国际符合外国战略投资者的要求

根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投资者应符合以下要求：“（一）依法设立、经营的外国法人或其他组织，财务稳健、资信良好且具有成熟的管理经验；（二）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1亿美元或管理的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5亿美元；或其母公司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1亿美元或管理的境外实有资产总额不低于5亿美元；（三）有健全的治理结构和良好的内控制度，经营行为规范；（四）近三年内未受到境内外监管机构的重大处罚（包括其母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新奥国际，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新奥国际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的相关规定：

①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新奥国际为一家依法在英属维京群岛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财务稳健、资信良好且具有成熟的管理经验，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一）项的规定。

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新奥国际持有的境外资产总额不低于 1 亿美元，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项的规定。

③根据《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新奥国际已按照英属维京群岛的法律

及规定建立董事会并制定《公司章程》，具有健全的治理结构和良好的内控制度，经营行为规范，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项的规定。

④ 根据《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及中国证监会网站（<http://www.csrc.gov.cn>）、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新奥国际近三年内未受到英属维京群岛的监管机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重大处罚，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2）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战略投资的要求

根据《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投资者进行战略投资应符合以下要求：“（一）以协议转让、上市公司定向发行新股方式以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方式取得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二）投资可分期进行，首次投资完成后取得的股份比例不低于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百分之十，但特殊行业有特别规定或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除外；（三）取得的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三年内不得转让；（四）法律法规对外商投资持股比例有明确规定的行业，投资者持有上述行业股份比例应符合相关规定；属法律法规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投资者不得对上述领域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五）涉及上市公司国有股股东的，应符合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的要求：

① 本次交易中，新奥国际通过认购新奥股份定向发行新股方式取得上市公司 A 股股份，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一）项的规定。

② 新奥国际本次交易后取得的股份比例将不低于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百分之十，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二）项的规定。

③新奥国际已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出具《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在本次重组中以本公司持有的部分标的公司股份所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基于本次重组所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前，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在本公司负有减值补偿义务的情况下，因减值补偿而由上市公司回购或无偿赠与的除外”，上述安排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三）项的规定。

④新奥股份主要业务为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与投资，能源技术工程服务，甲醇等能源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与贸易，煤炭的开采、洗选与贸易，不属于《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9）》规定的禁止、限制外商投资的领域，新奥国际持有新奥股份的股份不违反外商投资的相关规定，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⑤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国有股股东，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第（五）项的规定。

3、本次交易相关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及进展

根据境外投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应取得的境外投资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如下：

（1）根据《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经国家发改委备案；

（2）根据《商务部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取得商务部的审核及批复；

（3）根据《境外投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应经新奥股份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四）新奥能源及 Santos 就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信息披露情况及合法合规性

1、新奥能源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新奥能源香港备忘录》，新奥能源并非《重组协议》的签署方，其作为股份拟被交易的标的公司，无需就本次交易获得香港相关政府及监管机关的任何批准、同意及许可。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新奥能源香港备忘录》，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称“《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09条及《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IVA部“内幕消息条文”的相关规定，新奥能源已分别于2019年8月30日、2019年9月10日及2019年11月21日在联交所网站（<https://www.hkexnews.hk/>）发布公告对本次交易进行披露。基于苏利文律师对香港联交所发布的新闻（<https://www.hkex.com.hk/News/News-Release>，查询期间自2001年4月27日至2020年3月20日）、香港证监会发布的新闻（<https://www.sfc.hk/edistributionWeb/gateway/EN/news-and-announcements/news/>，查询期间自2001年4月27日至2020年3月20日）的查询，结果显示联交所或者香港证监会未因信息披露违规对新奥能源采取任何公开监管行动或施予任何处罚。

2、Santos 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

根据《重组协议》，本次交易系间接转让新奥股份通过联信创投所持 Santos 股份，且交易对方新奥国际与新奥股份均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主体，交易完成后置出资产的最终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Santos 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按照澳大利亚的法律及规定，本次交易无需获得任何审批或授权；根据澳大利亚相关法律、法规及澳交所上市规则，Santos 无需就本次交易进行信息披露。

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两家上市公司内部整合。为响应国家支持优质企业回归的政策导向以及抓住国家油气体制改革的行业发展契机，提升集团能源板块的产业协同和管理能力，上市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的新奥能源合计 369,175,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32.80%），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持有新奥能源上述 32.80%股份。同时，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方式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将作为支付现金对价收购标的资产。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一）重大资产置换

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拟以其所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与新奥国际所持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29.25%）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联信创投为持股型公司，主要资产为持有的 Santos 207,617,857 股股份（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9.97%）。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其中，新奥国际所持部分对价 2,304,563.00 万元，精选投资所持部分对价 279,464.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新奥国际所持部分对价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595,932.00 万元。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新奥国际购买上述重大资产置换中置入资产交易对价的差额部分，该部分对应交易作价为 1,595,932.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1,325,396.00 万元，支付现金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270,536.00 万元。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3.55%），该部分对应交易作价为 279,464.00 万元。

项目	交易对方	
	新奥国际	精选投资
收购标的	新奥能源329,249,000股股份与置出资	新奥能源39,926,534股股份

项目	交易对方	
	产联信创投100%股权对价的差额部分	
支付对价方式	上市公司新发行A股普通股股份、现金	现金

2、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3、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的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新奥国际。

4、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1) 重组定价基准日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2) 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重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重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及交易均价 90%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90%（元/股）
前20个交易日	9.10	8.19
前60个交易日	9.88	8.89
前120个交易日	11.44	10.30

注：上述数据已经除权除息处理。

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9.88 元/股。

自重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新奥股份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的确定进行政策调整，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新奥股份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5、标的资产作价及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以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的估值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875,396.00 万元。

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中，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该部分股份作价 279,464.00 万元。扣除现金支付收购精选投资所持标的资产股份后，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购买标的资产的剩余股份，该部分对价为 1,595,932.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1,325,396.00 万元，支付现金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270,536.00 万元。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股份数(单位:股)	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置出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现金购买资产作价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作价
新奥国际	329,249,000	2,304,563.00	708,631.00	270,536.00	1,325,396.00
精选投资	39,926,534	279,464.00	-	279,464.00	-
合计	369,175,534	2,584,027.00	708,631.00	550,000.00	1,325,396.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为：发行股份的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股票发行价格。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9.88 元/股计算，本次新奥股份拟向新奥国际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为 1,341,493,927 股。

自重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新奥股份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6、锁定期安排

新奥国际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新奥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新奥股份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股份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交易对方负有盈利补偿责任或减值补偿责任的，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解锁以承担补偿责任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国际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新奥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安排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满后，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7、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新奥股份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8、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向上市公司补足。过渡期间指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完成日（含当日）止的期间。

除交易各方另有约定之外，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含当日）之间，置出资产发生的损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或减少的净资产由新奥国际享有或承担。

9、有效期

本次交易相关决议自新奥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新奥股份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完成日。

(三) 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上述特定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拟以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规模为不低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总股份数的 10%。

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上市公司与主承销商将按《实施细则》规定以询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对象。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3、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

金的发行期首日。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配套融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新奥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现金红利分配、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上限，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4、发行股份的数量

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 1,229,355,783 股的 20%的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即发行不超过 245,871,156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现金红利分配、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上限，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

5、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通过新奥控股所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除新奥控股外的其他非关联方的发行对象本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如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政策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锁定期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最新的政策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6、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则新奥股份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部分。

7、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新奥股份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8、有效期

本次交易相关决议自新奥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新奥股份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完成日。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9、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向上市公司补足。过渡期间指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完成日(含当日)止的期间。

除交易各方另有约定之外,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含当日)之间,置出资产发生的损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或减少的净资产由新奥国

际享有或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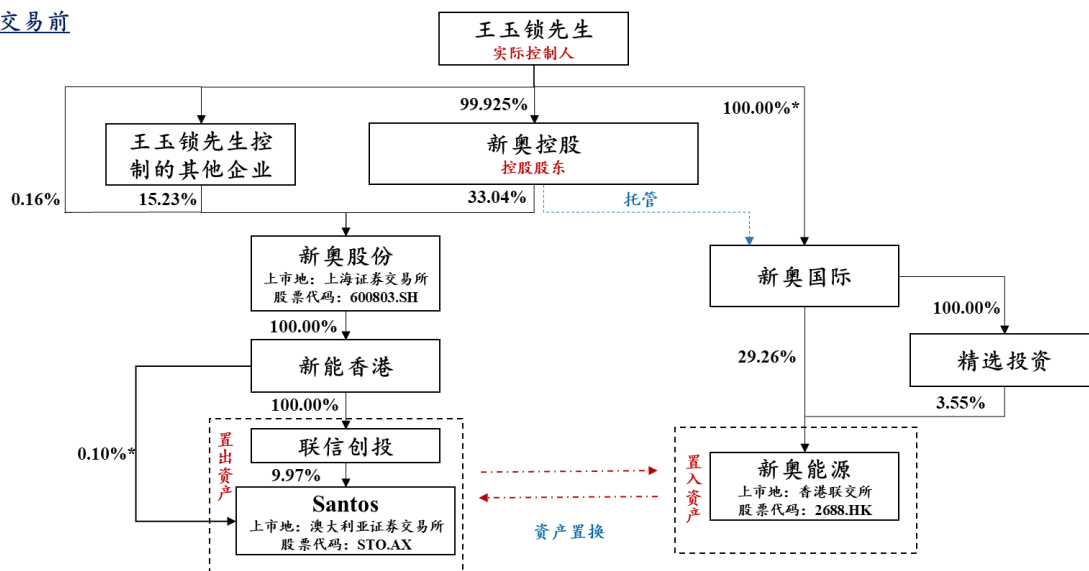
（四）本次交易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与置出、置入资产的股权结构关系，标明置出、置入资产的上市所在地等信息

本次交易中的置出资产为联信创投及其持有的 Santos 股份, Santos 为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为 STO.AX。

本次交易中的置入资产为新奥能源, 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为 2688.HK。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新奥控股, 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 具体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交易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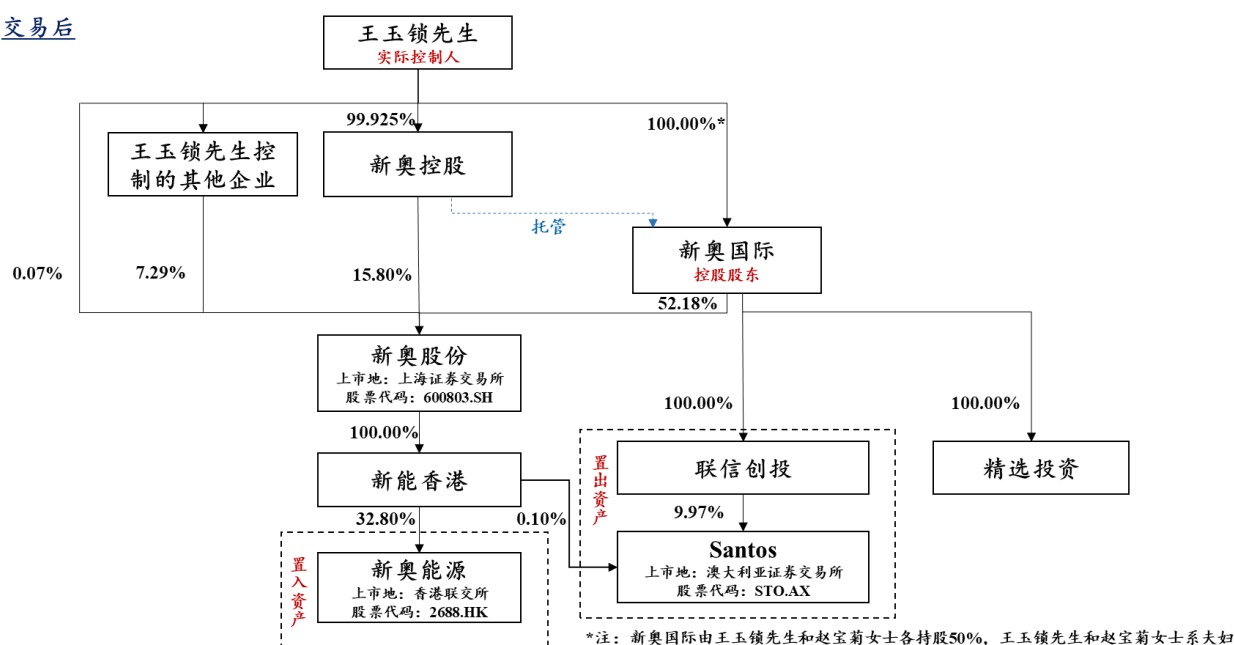


*注1：新奥国际由王玉锁先生和赵宝菊女士各持股50%，王玉锁先生和赵宝菊女士系夫妇

*注2：图中新能香港持有的0.10%Santos股份系联信创投2019年9月24日决议向新能香港进行股票分红所致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变为新奥国际，实际控制人仍为王玉锁先生，具体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交易后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分析

本次交易对方为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其中，新奥国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公司，精选投资为新奥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回避表决的安排

本报告书及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也未曾受其他董事委托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在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已提请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在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涉及的置出资产、置入资产与上市公司相关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置入资产		置出资产		上市公司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应上市 公司比例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对应上市 公司比例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与交易作价孰高值	7,586,506.17	322.63%	708,631.00	30.14%	2,351,446.27
资产净额与交易作价孰高值	2,584,027.00	302.51%	708,631.00	83.96%	854,189.59
营业收入	6,760,749.74	495.93%			1,363,247.90

注：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相关规定，“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以及净资产额与该项投资所占股权比例的乘积为准”，“购买股权导致上市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营业收入以被投资企业的营业收入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本次交易置入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708,631.00 万元，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相关财务指标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由于上市公司与舟山销售公司及新加坡贸易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在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上述两家公司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新奥股份（含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控制的主体）或与新奥股份无关联的第三方，以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述两家公司的处置方式尚未最终确定，若最终决定在本次交易交割前注入上市公司，涉及未来向上市公司注入资产，在测算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指标时应合并计算。

由于本次交易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相关财务指标已经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即便考虑上述两家公司的处置，本次交易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六、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重组前，新奥控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王玉锁先生始终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后，王玉锁先生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七、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新奥股份主要业务涵盖天然气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等天然气清洁能源上游业务，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是国内城市燃气行业领先企业。本次重组，将推动上市公司的总体战略将由此前的“定位于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延伸为“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未来整个能源板块将定位于综合能源服务商，在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方面进行整合协同，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效益，构建清洁能源新生态。

（二）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注1}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总资产	2,435,262.70	10,077,685.66	2,351,446.27	9,307,577.23
总负债	1,422,510.69	7,119,417.02	1,417,779.68	6,954,171.60
所有者权益	1,012,752.01	2,958,268.65	933,666.59	2,353,405.63
营业收入	1,354,405.35	8,965,818.41	1,363,247.90	7,964,937.11
利润总额	139,686.71	1,033,504.34	162,118.51	730,404.36
净利润	118,384.26	789,703.75	140,572.56	504,425.99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0,464.51	244,868.20	132,122.97	170,861.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96	1.11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3	1.11	0.77
资产负债率	58.41%	70.65%	60.29%	74.72%

注 1：上市公司 2018 年、2019 年数据已经审计；上市公司备考 2018 年及 2019 年数据已经审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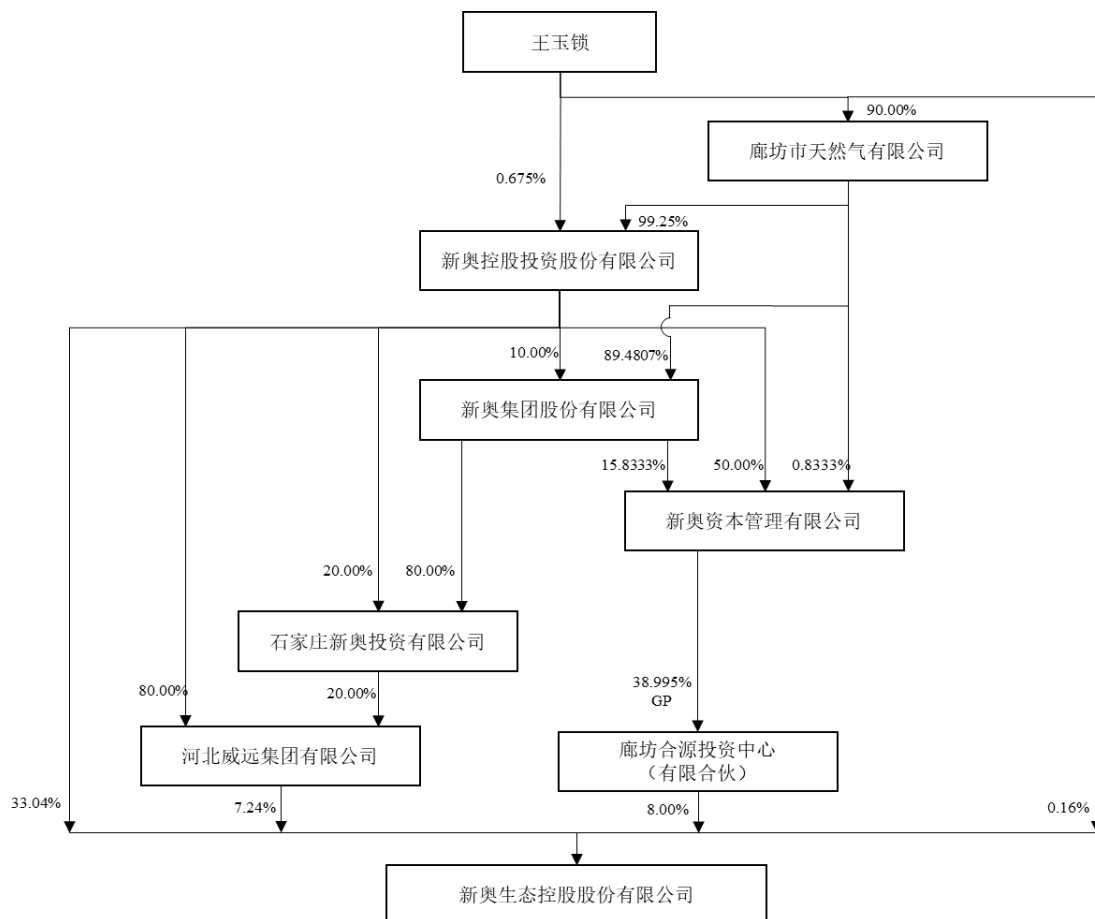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新奥股份的合并范围。由于新奥能源在天然气下游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资产规模较大，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且交易完成后将会与上市公司在产业链上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

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显示，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将显著增长：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总资产将从 2,435,262.70 万元增加至 10,077,685.66 万元，增长 314%；2019 年度营业收入从 1,354,405.35 万元增加至 8,965,818.41 万元，增长 562%；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从 120,464.51 万元增长至 244,868.20 万元，增长 10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总资产将从 2,351,446.27 万元增加至 9,307,577.23 万元，增长 296%；2018 年度营业收入从 1,363,247.90 万元增加至 7,964,937.11 万元，增长 484%；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从 132,122.97 万元增长至 170,861.93 万元，增长 29%。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资产规模、营业收入等各方面都将有较大提升，上市公司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229,355,783 股，控股股东为新奥控股，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新奥控股 0.675% 股权，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新奥控股 99.25% 股权，王玉锁先生通过持有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90.00% 股权间接控制新奥控股 99.25% 股权，合计控制新奥控股 99.925% 股权，为新奥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此外，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0.16% 股权，通过新奥控股控制上市公司 33.04% 股份，通过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控制上市公司 8.00% 股份，通过威远集团控制公司 7.24% 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8.43% 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王玉锁先生主要通过新奥控股、合源投资以及威远集团对上市公司实现控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配套融资完成前，上市公司的主要股东股权结构。

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新奥控股	406,150,335	33.04%	-	406,150,335	15.80%
合源投资	98,360,656	8.00%	-	98,360,656	3.83%
威远集团	89,004,283	7.24%	-	89,004,283	3.46%
王玉锁	1,911,750	0.16%	-	1,911,750	0.07%
其他股东	633,928,759	51.57%	-	633,928,759	24.66%
新奥国际	-	0.00%	1,341,493,927	1,341,493,927	52.18%
合计	1,229,355,783	100.00%	1,341,493,927	2,570,849,71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配套融资前，新奥控股将持有上市公司 15.80%股份，合源投资将持有上市公司 3.83%股份，威远集团将持有上市公司 3.46%股份，王玉锁先生将持有上市公司 0.07%股份，新奥国际将持有上市公司 52.18%股份，前述主体将共计持有上市公司 75.34%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新奥国际，实际控制人仍为王玉锁先生。

此外，本次交易方案还包括募集配套资金，如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成功，则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后上市公司的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将高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至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前的比例。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社会公众股比例不低于 10%，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0107744755W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	1,229,355,783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29 日
住所	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393 号
经营范围	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清洁能源管理服务，天然气清洁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服务（证券、投资、期货、教育、培训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 股上市信息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二、公司设立、上市及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一）公司的设立与上市

新奥股份前身为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河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冀体改委股字[1992]1 号和 40 号文批准，由河北省石家庄地区建筑材料一厂、石家庄地区建筑材料二厂、石家庄地区高压开关厂组建成立并实行股份制试点，在原石家庄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10774229-0）。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29 日成立，设立时的名称为“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的股本为 3,72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3,020 万股，内部职工股 700 万股。

1993 年 6 月 28 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冀政函[1993]88 号文批准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2,000 万股；1993 年 9 月 1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52 号”文批准，威远实业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 2,000 万股，每股

面值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1993）字第 2108 号”文审核同意，该部分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1994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60080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后，威远实业总股本增至 5,720 万股。

威远实业上市时的股份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非流通股		
1、发起人股	3,020	52.797%
其中：国家持有股	3,020	52.797%
2、内部职工股	700	12.238%
非流通股合计	3,720	65.035%
流通股		
社会公众股	2,000	34.965%
流通股合计	2,000	34.965%
股份总数	5,720	100.00%

（二）股权分置改革前的股份变动

1、1994 年分配利润导致股本增加

1994 年 4 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河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批准，威远实业于同年 9 月实施 199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国家股每 10 股送 0.1 股，每 10 股派发红利 0.5 元，社会公众股每 10 股送 2 股）。本次利润分配完成后，威远实业总股本增至 62,902,000 股。其中，国家股为 30,502,000 股，社会公众股为 32,400,000 股。

2、1996 年分配利润导致股本增加

1996 年 5 月，经 199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威远实业于同年 7 月实施“1994-199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国家股与社会公众股均每 10 股送 2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威远实业的总股本增至 75,482,400 股。其中，国家股为 36,602,400 股，社会公众股为 38,880,000 股。

3、1996 年重新验资并办理工商注册登记

1996 年 12 月，威远实业按照《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国务院国发[1995]17 号）和国家体改委、国家国有资产局《关于做好原有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工作的通知》（体改生[1995]117 号）的规定重新进行了验资并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436523-1-1）。

4、1997 年组建威远集团

1997 年 10 月，河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河北省计划委员会、河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及河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冀体改委生字[1997]4 号”文批复，同意以威远实业的国有股权和石家庄化工厂的国有资产作为出资组建威远集团。威远集团为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根据该委员会“石国资委发[1997]4 号”文的授权统一经营和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威远实业的国家股股份变更为威远集团管理。

5、1998 年分配利润导致股本增加

1998 年 12 月 8 日，经 1998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威远实业于 1999 年 1 月实施 1998 年中期红利分配方案（国家股与社会公众股均每 10 股送 4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威远实业的总股本增至 105,675,360 股。

6、1999 年变更公司名称

1999 年 3 月 10 日，威远实业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1999]10 号”文更名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1999 年配股导致股本增加

1999 年 7 月 30 日，经威远生化 199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同年 10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117 号”文批准，威远生化以截至 1998 年末的总股本 75,482,4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实施向全体股东配售 12,546,350 股普通股，其中向国家股股东配售 882,350 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

配售 11,664,000 股。本次配股实施完成后，威远生化的总股本增至 118,221,713 股，其中国家股 52,125,713 股、社会公众股 66,096,000 股。2000 年 7 月，财政部以《关于变更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持股单位的批复》（财企[2000]52 号）批复，同意威远生化国家股股东由石家庄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变更为威远集团，股权性质仍为国家股。同时，因上述财政部的批复文件将威远集团所持有国家股 5,212.5713 万股省略掉小数点后最末一位记为 5,212.571 万股，国家股持股单位变更后，威远集团持有的股份数为 52,125,710 股，其余 3 股暂登记在国家股托管专户中。

8、2004 年股权转让

2003 年 5 月 31 日，王玉锁先生控制的新奥集团和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时石家庄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新奥集团、威远集团三方共同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

2004 年 3 月 18 日，新奥集团、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经资产评估并经河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冀国资字[2004]12 号”文核准，新奥集团、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受让威远集团 80%、20%的股权，股权转让总价款为 5,461.49 万元。

2004 年 5 月 12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365 号”文批复同意威远集团的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其所持有的威远生化股份性质变更为法人股。

2004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公司字[2004]116 号”批准，同意豁免新奥集团对威远生化的要约收购义务。王玉锁先生控制的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完成对威远生化控股股东威远集团全部股权的收购。本次收购完成后，王玉锁先生通过威远集团间接持有威远生化 52,125,710 股股份（占当时威远生化总股本的 44.09%）。2006 年 1 月，威远集团持有的 52,125,710 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法人股。由于前述财企[2000]52 号文省略小数点的原因，尾数 3 股没有登记在威远集团股票账户中，暂时登记在国家股托管专户中。

（三）2006 年 4 月，股权分置改革

2006 年 4 月 4 日，威远生化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方案实施股权变更登记日（2006 年 3 月 24 日）为准，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共计支付对价 1,652.4 万股换取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获得 2.5 股。2006 年 4 月 17 日，威远生化完成过户手续，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股改方案实施完毕后，威远生化总股本保持不变仍为 118,221,713 股，威远集团持有 35,601,713 股（暂时登记在国家股托管专户中的 3 股并入威远集团持有的股份列示，下同）、占威远生化总股本的 30.11%。

（四）股权分置改革后的股本变动

1、2006 年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股本增加

2006 年 5 月，经威远生化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威远生化实施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威远生化截至 2005 年末的总股本 118,22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威远生化的总股本增至 236,443,426 股。

2、2008 年控股股东威远集团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

2008 年 6 月 6 日，威远生化控股股东威远集团持有的 11,822,171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发生变更，总股本 236,443,426 股不变，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 59,381,255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变更为 177,062,171 股。

3、2011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导致股本增加

2010 年 12 月 27 日，威远生化向新奥控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911 号”批文的核准，同意威远生化向新奥控股发行 75,388,977 股股份购买其相关资产。根据威远生化与新奥控股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新奥控股以其拥有的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和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作为对价，认购威远生化向其发行的股份，认缴新增注册资本（股本）75,388,977 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新能（蚌埠）已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威远生化持有其 100%的股权。新能（张家港）已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威远生化持有其 75%的股权。

2011 年 1 月 6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明，确认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威远生化的总股本变更为 311,832,403 股。2011 年 1 月 28 日，威远生化已就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的变更履行工商登记程序。

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新奥控股	75,388,977	24.18
威远集团	71,203,426	22.83
其他股东	165,240,000	52.99
合计	311,832,403	100.00

4、2013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导致股本增加

2013 年 3 月 6 日，公司向新奥控股、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联想控股有限公司、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 7 名交易对象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能矿业 100%股权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 号”批文的核准，同意公司以 10.98 元/股的价格向新奥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 229,872,495 股、向新奥基金发行股份 98,360,656 股、向合源投资发行股份 78,688,525 股、向涛石基金发行股份 100,182,149 股、向平安资本发行股份 63,752,277 股、向联想控股发行股份 19,672,131 股、向泛海投资发行股份 19,672,131 股，用于收购七家公司合计持有的新能矿业 100%的股权并通过新能矿业间接获得新能能源 75%的股权和鑫能矿业 100%的股权。2013 年 7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013年8月12日，公司已完成办理新奥控股、新奥基金、合源投资、涛石基金、平安资本、联想控股及泛海投资向公司合计增资610,200,364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变更为922,032,767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5,261,472	33.11
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	100,182,149	10.87
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8,360,656	10.67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688,525	8.53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71,203,426	7.72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3,752,277	6.91
联想控股有限公司	19,672,131	2.13
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672,131	2.13
其他股东	165,240,000	17.92
合计	922,032,767	100.00

2013年12月26日，根据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号《关于核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合计63,752,27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98元。2013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及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本变更为985,785,043股。

5、2014年股东涛石基金和平安资本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

2014年7月4日，公司股东涛石基金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00,182,149股和平安资本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63,752,277股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并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6、2015年股东天弘基金和平安大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

2015年3月17日,公司股东天弘基金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6,429,872 股和平安大华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7,322,404 股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并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7、2015 年控股股东新奥控股和股东威远集团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

2015 年 6 月,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解除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5,388,977 股的股份限售,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解除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7,559,084 股的股份限售,并于 6 月 30 日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46,265,938	45.2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39,519,105	54.73
合计	985,785,043	100.00

8、2016 年股东新奥控股、新奥基金、合源投资、联想控股、和泛海控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

2016 年 7 月 4 日,公司股东新奥控股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9,872,495 股、新奥基金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8,360,656 股、合源投资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8,688,525 股、联想控股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672,131 股、泛海控股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672,131 股均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合计 446,265,938 股),并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85,785,043	100.00
合计	985,785,043	100.00

9、2018 年配股导致股本增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5号）文件核准，公司按照每股人民币9.33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2.5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配售股份。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8年2月8日）公司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243,570,740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配股配售的243,570,740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8年2月28日起上市流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229,355,783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29,355,783	100.00
合计	1,229,355,783	100.00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股份股本总额为1,229,355,783股，具体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29,355,783	100.00%
流通A股	1,229,355,783	100.00%
三、总股本	1,229,355,783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前10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406,150,335	33.04
2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9,200,820	9.70
3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360,656	8.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4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9,004,283	7.24
5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4,590,164	2.00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陆股通）	22,351,273	1.82
7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8,340,068	1.49
8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200,000	1.24
9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国泰君安君得明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395,377	1.09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530,075	0.94
	合 计	818,123,051	66.56

注：持股比例是指占总股本比例。

四、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的主要业务涵盖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与投资，能源技术工程服务，甲醇等能源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与贸易，煤炭的开采、洗选与贸易，以及生物制农兽药原料药及制剂的生产与销售，其中农兽药业务已于 2019 年 6 月完成出售的资产交割工作。

1、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与投资

公司的 LNG 生产与销售业务的主要经营实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沁水新奥，其以煤层气为原料，通过分离、净化、液化等工艺流程进行 LNG 生产。目前沁水新奥共运营两套煤层气制 LNG 装置，生产工艺成熟稳定，平均日处理原料气 45 万方，年 LNG 产能约为 10 万吨。同时，公司持续完善 LNG 下游销售渠道，与优质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2、能源工程

公司能源工程业务主要由新地工程承接，其主要从事天然气、节能环保及新型化工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设备制造与集成、项目管理与工程建设等的一体化服务业务，属于能源清洁利用及节能环保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新地工

程拥有专业的科研机构、设计院和装备集成实力，在天然气净化、液化，煤基催化/气化、甲烷化，系统能效管理等方面拥有多项自主产权工艺技术和装备集成技术，并具备专业的核心技术产业化的实力。

3、能源化工

公司的能源化工产品为煤制甲醇和甲醇制二甲醚，公司甲醇的生产以煤为原料，由位于煤炭资源丰富的内蒙古自治区的新能源开展。新能源一期甲醇装置年产能为 60 万吨，二期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主装置甲醇装置年产能为 60 万吨，已于 2018 年 6 月底投产。目前公司该类业务的客户主要集中于大中型化工贸易企业，近年来已逐步开拓烯烃、甲醇汽油等新兴下游客户和终端客户。

公司能源化工产品贸易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新能天津开展。近年来，依托公司能源化工、煤炭产业基础，新能天津与西北、华北、华中、华东等主要能源消费地客户建立了稳定的贸易合作关系，并在华东、华南区域开展甲醇及其他化工产品进出口业务。

4、煤炭

公司煤炭业务主要由新能矿业运营。新能矿业位于煤炭资源丰富的内蒙古自治区，拥有王家塔煤矿采矿权，王家塔煤矿矿区主要煤种为不粘煤，极少数为长焰煤。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混煤和洗精煤，其中混煤因灰分较高通常用作动力煤，洗精煤灰分及其他杂质含量较低，适合作为一些专门用途的优质煤炭，可以用作能源化工的原材料。

5、生物制药（农药和兽药）

公司的农兽药业务主要由农药公司、动物药业以及新威远生产经营，主要农药产品包括以阿维菌素系列产品为代表的杀虫剂、以草铵膦为代表的除草剂、以啉菌酯为代表的杀菌剂等，兽药产品包括兽药驱虫剂、饲料添加剂等。为更加聚焦能源主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就农兽药资产出售事项与利民股份等相关主体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完成股权转让的事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不再从事农兽药的相关业务。

（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最近四年新奥股份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能源工程	354,655.14	26.59%	317,746.16	23.43%	269,693.27	26.99%	195,133.94	30.96%
自产煤炭	151,866.72	11.39%	157,414.04	11.61%	153,109.77	15.32%	82,816.93	13.14%
自产甲醇	239,298.02	17.94%	188,038.69	13.86%	151,402.27	15.15%	116,334.81	18.46%
二甲醚	9,156.15	0.69%	8,837.24	0.65%	9,166.68	0.92%	9,424.39	1.50%
稳定轻烃	337.91	0.03%	-	-	-	-	-	-
LNG	33,551.19	2.52%	39,637.58	2.92%	32,742.71	3.28%	25,072.11	3.98%
农药	96,619.30	7.25%	160,715.85	11.85%	127,152.59	12.72%	107,356.83	17.03%
兽药	15,299.23	1.15%	26,308.38	1.94%	23,452.88	2.35%	20,211.33	3.21%
贸易产品	429,044.57	32.17%	455,960.58	33.62%	232,205.57	23.24%	73,960.67	11.73%
其他	3,763.25	0.28%	1,584.16	0.12%	437.38	0.04%	-	-
合计	1,333,591.49	100.00%	1,356,242.68	100.00%	999,363.12	100.00%	630,311.01	100.00%

五、主要财务数据

上市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435,262.70	2,351,446.27	2,155,462.87	1,837,569.91
负债合计	1,422,510.69	1,417,779.68	1,565,334.40	1,311,514.11
所有者权益	1,012,752.01	933,666.59	590,128.47	526,05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5,355.26	854,189.59	515,313.28	454,408.87
收入利润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354,405.35	1,363,247.90	1,003,563.29	639,559.29
营业利润	126,192.84	162,675.84	89,035.68	38,815.23

利润总额	139,686.71	162,118.51	92,260.43	72,015.42
净利润	118,384.26	140,572.56	69,247.61	57,06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464.51	132,122.97	63,104.00	51,869.36
现金流量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140,846.83	122,208.67	99,023.21	97,860.41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0,349.57	-129,822.99	-80,734.47	-590,611.37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14,169.36	-40,642.96	19,015.58	533,066.78
现金净增加额	58,500.34	-49,642.93	36,826.00	38,403.57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1.11	0.64	0.53
资产负债率（%）	58.41	60.29	72.62	7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8	17.29	12.86	11.65

注：上表财务数据均为经审计。

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控股持有公司 406,150,33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
注册资本	8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0年1月13日
住所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01721660105E
经营范围	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能源开发、市政工程建设、旅游、饮食、电子机械制造、化工、建材制造等行业的投资、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设备、工程材料、化工设备、环保设备、钢材、电线电缆、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电工器材、照明电器、建筑材料、五金材料、

装修材料、管件管材、门窗、办公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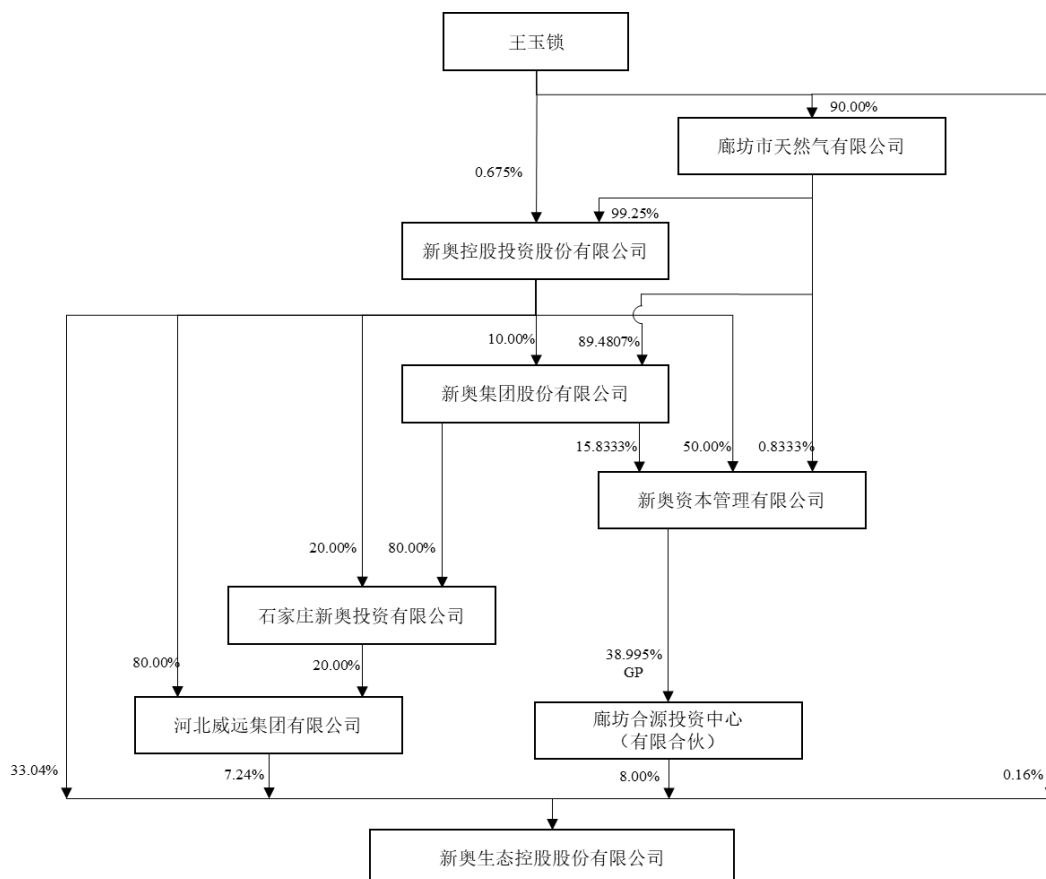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新奥控股 0.675% 股权，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持有新奥控股 99.25% 股权，王玉锁先生通过持有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90.00% 股权间接控制新奥控股 99.25% 股权，合计控制新奥控股 99.925% 股权，为新奥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此外，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0.16% 股权，通过新奥控股控制上市公司 33.04% 股份，通过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控制上市公司 8.00% 股份，通过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7.24% 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8.43% 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七、最近 60 个月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最近 60 个月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为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

八、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最近三年一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如下：

经公司 2016 年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支付 754,809,895.00 美元现金的方式收购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的股权，进而通过联信创投持有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 209,734,518 股的股份。

除上述事项外，最近三年一期，公司无其他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九、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股份及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

（一）王家塔煤矿安全事故具体情况

2019 年 11 月 9 日，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下属王家塔煤矿发生一起井下外委施工单位机电运输事故，造成一人死亡，该安全事故具体情况如下：

1、事故发生原因及性质

根据内蒙古煤矿安全监察局鄂尔多斯监察分局出具的《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王家塔矿井“11·9”机电运输事故结案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及《事故调查报告》，事故直接原因为肇事司机将重车停在坡道上，停车后未按规定采

取熄火、停车制动、垫阻车斜木等措施导致溜车，撞到在巷道内的作业人员并致死；间接原因系王家塔煤矿及委外施工单位管理不力。

根据《批复》及《事故调查报告》，上述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属一般事故”。

2、行政处罚

内蒙古煤矿安全监察局鄂尔多斯监察分局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就上述事故对新能矿业王家塔煤矿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蒙煤安监鄂罚（2019）5534-1 号]，鉴于王家塔煤矿作为事故责任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的规定，对王家塔煤矿处罚款人民币伍拾万元整（500,000.00 元）。上述罚款已全数缴纳。

3、整改情况

王家塔煤矿已就本次事故相关事宜进行整改并出具《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王家塔煤矿 11.9 事故整改情况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情况报告》”），并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向伊金霍洛旗能源局出具了《关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王家塔煤矿复产复工验收的请示》（以下简称“《请示》”）。根据《整改情况报告》及《请示》，事故发生后，王家塔煤矿组织全体员工进行了安全培训，完善了矿井辅助运输专项安全技术措施，建立了外委队伍管理制度，加强承包方安全监管；矿长组织了全方面隐患排查，相关场所回撤工作面增设了安全警示标志，制定了矿井复产复工专项安全技术措施并进行了现场落实，王家塔煤矿已具备复产复工条件。

4、复产情况

经上市公司与当地相关部门积极沟通争取，王家塔煤矿于 2020 年 2 月 15 日收到伊金霍洛旗煤炭安全生产监督综合执法局出具的《伊金霍洛旗煤矿安全监管复查意见书》，同意王家塔煤矿恢复生产作业。王家塔煤矿已于 2 月 15 日恢复生产，并于 2 月 16 日开始外销产品。上市公司已于 2 月 17 日就该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4）。

由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导致部分人员返岗时间延后、返岗后需先进行隔离，公司将科学调配劳动组织，充分发挥智能综采优势，实现高效运营，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随着疫情逐渐得到控制，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王家塔煤矿已经恢复正常产量水平。

5、事故影响

（1）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测算，自 2019 年 11 月 9 日停产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能矿业及新奥股份因王家塔煤矿停产、产量减少造成营业收入减少约 13,226 万元，净利润减少约 8,077 万元；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5 日，新能矿业及新奥股份因王家塔煤矿停产、产量减少造成营业收入减少约 16,815 万元，净利润减少约 9,6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科目	2019 年 11 月 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15 日
营业收入（万元）	13,226	16,815
净利润（万元）	8,077	9,678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王家塔煤矿已经恢复正常产量水平。

（2）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根据内蒙古煤矿安全监察局鄂尔多斯监察分局出具的《批复》及《事故调查报告》，王家塔煤矿安全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属一般事故”。新能矿业王家塔煤矿已及时缴纳罚款、进行整改并提交《整改情况报告》。此外，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公司为新奥能源，新奥股份相关行政处罚不影响置入资产的经营状况、不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二）其他事故或处罚

自 2017 年至 2020 年 3 月 23 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安全、环保事故或处罚。

十、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

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股份及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股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情况。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新奥控股（配套融资认购方）。

一、新奥国际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翻译名称：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7月18日
法定股本	50,000美元
注册地	英属维京群岛
注册地址	Pasea Estat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点	RMS 3101-04 TOWER 1 LIPPO CTR 89 QUEENSWAY HONG KONG
公司类型	商业公司
公司编号	397413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新奥国际为一家在英属维京群岛注册成立并良好存续的公司，不存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

（二）历史沿革

1、2000 年 7 月 18 日，新奥国际注册成立

2000 年 7 月 18 日，新奥国际在英属维京群岛依法注册成立的“国际商业公司”，公司编号为 397413。注册办公地位于 Pasea Estat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2000 年 8 月 1 日，王玉锁先生及赵宝菊女士认购新奥国际发行的股份

2000 年 8 月 1 日，王玉锁先生以 762 美元的对价认购新奥国际发行的 762 股股份，赵宝菊女士以 238 美元认购新奥国际发行的 238 股股份。

3、2001 年 2 月 19 日，赵宝菊女士受让王玉锁先生所持新奥国际股份

2001年2月19日,赵宝菊女士以262美元的对价受让王玉锁先生持有的262股新奥国际股份。

4、2007年1月1日,新奥国际重注册为“商业公司”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年3月30日),目前新奥国际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情况	股权比例
王玉锁	500 股普通股	50%
赵宝菊	500 股普通股	50%

(三) 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新奥国际为持股型公司,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年3月30日),新奥国际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普通股股份以及通过精选投资间接持有的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普通股股份,该等股份占 2020 年 2 月 29 日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32.80%。此外,新奥国际还持有 Xinneng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等多家附属公司股权。

(四) 最近两年财务情况及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报表

最近两年,新奥国际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12.31/2019 年	2018.12.31/2018 年
总资产	9,215,053.54	8,143,209.93
净资产	3,345,532.21	2,720,999.06
营业收入	7,191,980.49	6,234,315.27
净利润	741,534.64	414,005.42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最近一年,新奥国际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 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12.31

流动资产	2,794,540.53
非流动资产	6,420,513.01
总资产	9,215,053.54
流动负债	3,501,132.05
非流动负债	2,368,389.31
总负债	5,869,521.36
净资产	3,345,532.21
归母净资产	1,092,265.10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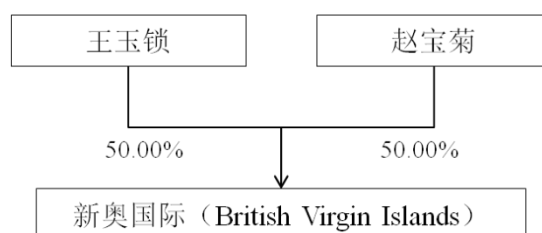
科目	2019 年
营业收入	7,191,980.49
利润总额	940,052.59
净利润	741,534.64
归母净利润	241,731.75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产权关系结构图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关系结构图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新奥国际产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新奥国际的股东为王玉锁先生及赵宝菊女士。

王玉锁、赵宝菊夫妇与新奥控股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签署了《关于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托管协议》，王玉锁先生、赵宝菊女士分别将其持有的新奥国际全部股权（包括对应的权利和权益）委托给新奥控股管理，托管期间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上述股权结构及托管协议的约定，新奥国际为王玉锁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构成新奥股份的关联方。

王玉锁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王玉锁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1310021964*****
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通讯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籍	中国
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无其他国家地区永久居留权
学历	博士研究生

王玉锁先生工作经历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职务	起止时间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2 年 12 月至今	是
2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1998 年 12 月至今	是
3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0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	是
4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及执行董事	2000 年 7 月至今	是
5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3 月至今	是
6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11 月至今	是
7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 月至今	是
8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 月至今	是
9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10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0 月至今	是

11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至今	是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以及主要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
1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的企业	持股 90%
2	新奥控股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新奥控股 99.925%股份
3	新奥能源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的企业	通过新奥国际合计持有新奥能源 32.80%股份
4	新奥股份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新奥股份 48.43%股份
5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新智认知 51.96%股份
6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西藏旅游 26.41%股份

3、托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及签订托管协议的主要原因

（1）签订托管协议的主要原因

根据王玉锁出具的说明，新奥控股、新奥国际最初为王玉锁夫妇分别在中国境内及中国境外设立的独立持股平台。2018 年 11 月 30 日，王玉锁夫妇与新奥控股签署《关于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将所持新奥国际的全部股权委托给新奥控股管理，将新奥控股打造成其在中国境内及境外全部股权和业务的统一管理平台。上述安排主要系基于整合管理、业务、财务三方面资源的考虑：管理上，新奥控股在境内有成熟的管理团队，而新奥国际团队主要在境外，通过股权托管，可以最大程度地整合和共享双方的管理资源，对境内外股权事务进行统筹管理，缩短决策流程和时间，实现管理上的降本增效；业务上，新奥控股及新奥国际控制的企业业务领域覆盖面广，已形成贯穿下游分销、中游贸易储运和上游生产开采的清洁能源产业链，通过股权托管，有利于对产业链进行整体规划布局，协调境内外以及各业务环节之间的协同发展，打造在清洁能源领域的整体品牌和核心竞争力；财务上，新奥控股和新奥国际持有的资产分布于境内外不同主体，资金需求和融资渠道不尽相同，通过股权托管，有利于集中优化财务

资源，提升整体资信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为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2）托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王玉锁、赵宝菊夫妇（以下简称“委托方”）与新奥控股签署的《托管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股权

王玉锁委托新奥控股管理的为其在《托管协议》签署之日持有的新奥国际 50%的股权（包括对应的权利和权益）；赵宝菊委托新奥控股管理的为其在《托管协议》签署之日持有的新奥国际 50%的股权（包括对应的权利和权益）。

2）托管期间

《托管协议》下的托管期间为自生效之日（以下简称“托管起算日”，即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非前述托管期间根据《托管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前终止。

3）托管内容

①股东会及董事会决策程序

股东会决议：须由新奥国际股东会决议的事项，新奥控股有权独立进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并书面通知委托方；在新奥国际所在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由委托方授权新奥控股或其指定人士按照新奥控股意见进行表决并作出书面决议，或由委托方根据新奥控股意见进行表决并作出书面决议。

董事会表决：新奥控股有权向委托方提议或推荐具有充分能力和经验的人员来具体负责本次股权托管的具体事项，须新奥国际董事会决议的事项，新奥控股有权独立进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并促使新奥控股提名或推荐的董事按照其意见进行表决并作出书面决议。

②其他

托管协议同时还对新奥国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股权日常管理、利

润分配等事项作出约定。

4) 违约责任

一方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托管协议》项下的义务，并且在相对方发出要求履行义务的书面通知后的合理时间内仍未采取有效的弥补措施加以履行的，或一方在本协议中做出的陈述与保证或提交的有关文件、资料或信息被证明为虚假、有重大遗漏或有误导的，均视为违约。

若一方违约，守约方可以采取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暂停履行义务、要求违约方补偿及赔偿、单方解除协议或其他救济方式等一种或多种救济方式维护权利。

5)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托管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各方因履行《托管协议》或与其有关的所有纠纷均应当以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新奥控股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交易对方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是否符合托管协议的相关约定

2019年9月9日，新奥国际股东会及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新奥国际进行本次重组并授权董事签署与本次重组相关协议及补充协议。根据新奥控股出具的说明，新奥国际现有董事均系由其认可的具有充分能力和经验的人员组成，新奥控股认可相关董事作出的决议效力；新奥国际的股东会决议内容事先取得了新奥控股同意意见，新奥控股认可上述股东会决议效力。因此，新奥国际股东会及董事会程序符合《托管协议》的约定。此外，根据 Harnye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二》，新奥国际就本次重组已取得充分授权，并取得全部必要的公司决议。

(六) 下属公司情况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以及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新奥国际持有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除持有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普通股股份外，新奥国际下属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地点	已发行及已缴股本详情	所持权益占有的百分比	主要业务
1	C&L Enterprises, LLC	美国	该公司无注资要求	100%	投资控股
2	ENN Solar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国香港	10,000 港元	100%	投资控股
3	新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3,720,000 港元	100%	投资控股
4	新奥金融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 港元	100%	物业及股权投资
5	新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84,000,000 美元	100%	投资控股
6	NERC-Middlesex Solar 1, LLC	美国	该公司无注资要求	100%	电力销售
7	新奥（香港）气化采煤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 港元	100%	物业投资
8	ENN Group Europe GmbH	德国	1,000,000 欧元	100%	其他业务支持性服务
9	ZZ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英属维京群岛	10,000 港元	100%	投资控股
10	Xin Hao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中国（大陆）	30,000,000 美元	60%	提供融资服务
11	Essenti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英属维京群岛	10,000 港元 10,000 股无面值普通股股份	100%	投资控股
12	Great Multitude Limited	英属维京群岛	1 美元 50,000 股面值 1 美元股份	100%	投资控股

（七）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新奥国际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国际以及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王玉锁先生，新奥国际与上市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构成关联方。

2、新奥国际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国际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八）与其他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新奥国际为精选投资持股 100%的股东，故新奥国际与精选投资构成关联方。

新奥国际与新奥控股同属王玉锁先生实际控制，故新奥国际与新奥控股构成关联方。

（九）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过处罚情况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在最近五年内，新奥国际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英属维京群岛未受到任何处罚，不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相关的诉讼或仲裁，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巨额债务的情形，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任何监管或制裁措施。

最近五年新奥国际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新奥国际及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英属维京群岛的诚信情况详见本章之“一、新奥国际”之“（九）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过处罚情况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2018 年 4 月 16 日，上交所下发了《关于对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股东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18]21 号），由于新奥股份存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未及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未及时披露控制权结构变化情况、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范围的变化情况披露不及时以及新奥股份未及时披露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等情形，上交所对公司董事长兼实际控制人王玉锁予以通报批评。上述事项不属于行政处罚。

最近五年内，除上述事项外，新奥国际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

被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实施监管措施的情形，新奥国际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一）交易对方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泄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国际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泄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二、精选投资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Essenti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28日
法定股本	10,000股
注册地	英属维京群岛
注册地址	Craigmuir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点	31 Huaxiang Road,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Langfang, Hebei, China
公司类型	商业公司
公司编号	1954545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精选投资为一家在英属维京群岛注册成立并良好存续的公司，不存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

（二）历史沿革

2017 年 8 月 28 日，精选投资在英属维京群岛依法注册成立为商业公司，公司编号为 1954545，注册地址为 Craigmuir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自成立以来，精选投资的股权结构未发生任何变化。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精选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情况	股权比例
新奥国际	10,000 股普通股	100%

（三）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自成立之日起，精选投资为持股型公司，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精选投资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普通股股份，占 2020 年 2 月 29 日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3.55%，以及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100% 股权。

（四）最近两年财务情况及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报表

最近两年，精选投资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12.31/2019 年	2018.12.31/2018 年
总资产	285,131.08	285,130.50
净资产	254,402.75	250,223.78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4,178.97	250,223.89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最近一年，精选投资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12.31
流动资产	0.58
非流动资产	285,130.50
总资产	285,131.08
流动负债	30,728.33
非流动负债	-
总负债	30,728.33
净资产	254,402.75
归母净资产	254,402.75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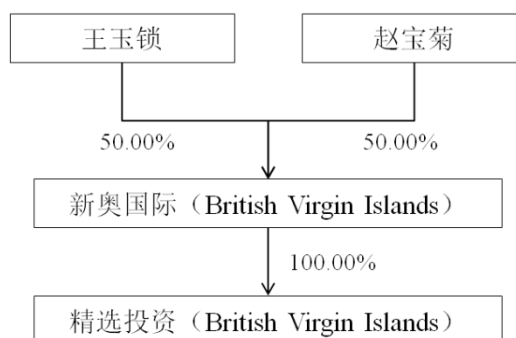
科目	2019 年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4,178.97
净利润	4,178.97
归母净利润	4,178.97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 产权关系结构图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关系结构图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精选投资产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精选投资的控股股东为新奥国际，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一、新奥国际”之“（五）产权关系结构图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六) 下属公司情况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精选投资持有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普通股，占新奥能源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已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3.55%，以及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100% 股权，除上述公司以外精选投资不

存在其他下属公司。

（七）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精选投资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精选投资以及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王玉锁先生，精选投资与上市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构成关联方。

2、精选投资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精选投资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八）与其他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精选投资为新奥国际全资子公司，故精选投资与新奥国际构成关联方。

精选投资与新奥控股同属王玉锁先生实际控制，故精选投资与新奥控股构成关联方。

（九）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过处罚情况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在最近五年内，精选投资及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英属维京群岛未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相关的处罚、诉讼或仲裁，也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巨额债务的情形，也未受到任何证券交易所的任何监管或制裁措施。

最近五年精选投资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精选投资及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英属维京群岛的诚信情况详见本章之“二、精选投资”之“（九）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过处罚情况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2018年4月16日，上交所下发了《关于对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股东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

批评的决定》（[2018]21号），由于新奥股份存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未及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未及时披露控制权结构变化情况、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范围的变化情况披露不及时以及新奥股份未及时披露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等情形，上交所对公司董事长兼实际控制人王玉锁予以通报批评。上述事项不属于行政处罚。

最近五年内，除上述事项外，精选投资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被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实施监管措施的情形，新奥国际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一）交易对方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精选投资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三、新奥控股（配套融资认购方）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
注册资本	8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0年1月13日
住所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01721660105E
经营范围	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能源开发、市政工程建设、旅游、饮食、电子机械制造、化工、建材制造等行业的投资、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设备、工程材料、化工设备、环保设备、钢材、电线电缆、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电工器材、照明电器、建筑材料、五金材料、装修材料、管件管材、门窗、办公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2000年1月13日，廊坊国富（新奥控股前身）注册成立

2000年1月13日，新奥控股前身廊坊国富在河北省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王玉锁先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700万元，持有公司90%的股权，王宝忠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00万元，持有公司10%的股权。

2、2000年1月17日，廊坊国富增资

2000年1月17日，经廊坊国富股东会决议通过，由股东王玉锁先生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人民币2,700万元，由股东王宝忠以货币形式增加出资人民币300万元。

3、2006年3月20日，由赵宝菊女士受让王宝忠所持廊坊国富股份

2006年3月20日，经廊坊国富2006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王宝忠将持有的本公司10%的股权以人民币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宝菊女士。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廊坊国富的股权结构变更为王玉锁先生出资人民币5,400万元，持有90%的股权，赵宝菊女士出资人民币600万元，持有10%的股权。

4、2006年3月20日，廊坊国富改名为新奥控股

2006年3月20日，经廊坊国富2006年度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通过，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国)名称变核内字(2005)第656号)，廊坊国富名称变更为"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5、2008年3月7日，引入廊坊天然气作为新股东

2008年3月7日，经新奥控股股东会议通过，引入廊坊天然气作为新股东，廊坊天然气以其对新奥控股的价值人民币54,000万元的债权作为出资，增加新奥控股的注册资本。此次增资完成后，新奥控股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0,00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廊坊天然气出资人民币54,0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90%的股权；王玉锁先生出资人民币5,4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9%的股权；赵宝菊女士出资人民币6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1%的股权。

6、2009年12月14日，廊坊天然气对新奥控股第一次增资

2009年12月14日，经新奥控股股东会决议通过，由股东廊坊天然气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9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变更为：廊坊天然气出资人民币84,0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93.33%的股权；王玉锁先生出资人民币5,4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6%的股权；赵宝菊女士出资人民币6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0.67%的股权。

7、2016年9月21日，廊坊天然气对新奥控股第二次增资

2016年9月21日，经新奥控股股东会决议通过，由股东廊坊天然气增资人民币210,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300,000万元，该部分出资应于2030年1月12日之前缴足。2016年9月26日，新奥控股收到股东廊坊天然气缴纳的第一期增资人民币100,000万元，2017年9月7日，新奥控股收到股东廊坊天然气缴纳的第二期增资人民币110,000万元。此次变更后，新奥控股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廊坊天然气出资人民币294,0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98%的股权；王玉锁先生出资人民币5,4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1.8%的股权；赵宝菊女士出资人民币6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0.2%的股权。

8、2017年9月11日，廊坊天然气对新奥控股第三次增资

2017年9月11日，经新奥控股股东会决议通过，由股东廊坊天然气增资人民币500,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800,000万元，该部分出资应于2030年1月12日之前缴足。截至2017年11月14日，新奥控股收到股东廊坊天然气增资人民币440,000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88%。此次变更后，廊坊天然气认缴出资人民币794,0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99.25%的股权；王玉锁先生出资人民币5,4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0.675%的股权；赵宝菊女士出资人民币600万元，持有新奥控股0.075%的股权。

9、2019年12月30日，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0日，经新奥控股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新奥控股截至2019年12月12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截至2019年12月12日，新奥控股净资产为802,729.15万元；经评估，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新奥控股净资产为 1,103,151.99 万元。新奥控股以 2019 年 12 月 12 日经审计净资产 802,729.15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合成公司股份 800,000 万股，其中 80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 2,729.1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奥控股公司名称由“新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新奥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新奥控股发起人股东王玉锁先生、赵宝菊女士及廊坊天然气有限公司签署了《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同日，新奥控股召开创立大会，决议以新奥控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3 日，廊坊市行政审批局颁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1001721660105E。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出资方式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794,000	99.25%	净资产折股
王玉锁先生	5,400	0.675%	净资产折股
赵宝菊女士	600	0.075%	净资产折股
合计	800,000	100%	-

（三）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新奥控股为持股型公司，主要业务为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能源开发、市政工程建设、旅游、饮食、电子机械制造、化工、建材制造等行业的投资、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控股除直接和间接持有新奥股份 593,515,274 股普通股股份外，还直接和间接持有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3869.SH) 12.70% 的权益，并直接和间接持有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600749.SH) 26.41% 的权益。

（四）最近两年财务情况及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报表

最近两年，新奥控股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总资产	1,604,918.96	1,528,425.23
净资产	848,178.54	718,620.15

营业收入	5,981.62	-
净利润	6,874.13	7,045.24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审计，为母公司报表口径

最近一年，新奥控股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1）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851,054.25
非流动资产	753,864.71
总资产	1,604,918.96
流动负债	460,306.42
非流动负债	296,434.00
总负债	756,740.42
净资产	848,178.54

注：以上数据为母公司报表口径

（2）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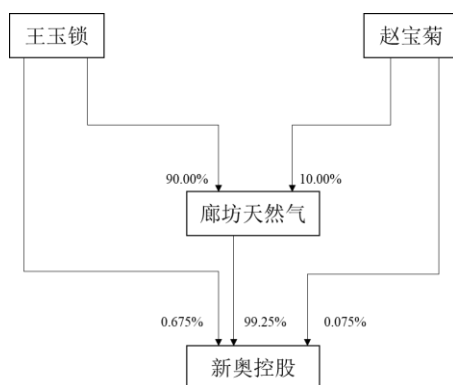
科目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981.62
利润总额	6,874.13
净利润	6,874.13

注：以上数据为母公司报表口径

（五）产权关系结构图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1、产权关系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控股产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新奥控股的股东为廊坊天然气、王玉锁先生及赵宝菊女士。

根据上述股权结构，新奥控股为王玉锁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构成新奥股份的关联方。

王玉锁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王玉锁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1310021964*****
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通讯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国籍	中国
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无其他国家地区永久居留权
学历	博士研究生

王玉锁先生工作经历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职务	起止时间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2 年 12 月至今	是
2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1998 年 12 月至今	是
3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0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	是
4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及执行董事	2000 年 7 月至今	是
5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3 月至今	是

6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11 月至今	是
7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 月至今	是
8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 月至今	是
9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	是
10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0 月至今	是
11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5 月至今	是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以及主要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
1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的企业	持股 90%
2	新奥控股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新奥控股 99.925%股份
3	新奥能源	实际控制的企业	通过新奥国际合计持有新奥能源 32.80%股份
4	新奥股份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新奥股份 48.43%股份
5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新智认知 51.96%股份
6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的企业	控制西藏旅游 26.41%股份

（六）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控股下属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直接和间接持有权益的百分比	主要业务
1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229,355,783 元人民币	48.28%	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清洁能源管理服务，天然气清洁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服务（证券、投资、期货、教育、培训除外）
2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226,965,517 元人民币	26.41%	旅游资源及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旅游观光、徒步、特种旅游、探险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直接和间接持有权益的百分比	主要业务
					的组织接待（仅限分公司经营）；定线旅游（县内）（仅限分公司经营）；酒店投资与经营，文化产业投资与经营。
3	新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250,000,000 元人民币	74.08%	环境保护工程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相关配套服务；环保项目的运营管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4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200,000,000 元人民币	60.20%	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钢材、仪器仪表、金属制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建筑材料；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
5	新智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0,000,000 元人民币	60.40%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财务顾问、企业管理咨询、经济研究分析；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网络技术开发；自有知识产权的保护和交易咨询；数据中心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直接和间接持有权益的百分比	主要业务
					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其他互联网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云数据及大数据技术；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情景体验技术、数字传输技术、认知计算与机器人技术、物联网技术的开发与服务；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出租办公用房。
6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400,000,000 元人民币	70.00%	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投资咨询；投资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出租办公用房；室内空气成分测试；销售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用电器、厨房及卫生间用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
7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100,000,000 元人民币	82.00%	提供甲醇、二甲醚等能源类产品的网上信息服务（盈利性除外）；商品中介；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计算机软件咨询与开发，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代理收费服务；会计咨询服务；税务筹划服务；办公服务；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人力资源培训服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直接和间接持有权益的百分比	主要业务
					务；品牌管理咨询与服务；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绩效管理咨询与评价服务；工程管理咨询与评价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办公设备、办公耗材；以下项目另设分支经营：集装箱式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石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燃气发电机组集成制造，家用燃气及类似能源的器具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网络信息终端设备制造、移动信息终端设备制造，集成电路、组件及印制电路板制造，供应用仪器及仪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低温气体液化、气化装置制造。（

（七）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新奥控股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控股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系上市公司关联方。

2、新奥控股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董事均由董事会提名，新奥控股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八）与其他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新奥控股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同属王玉锁先生实际控制，新奥控股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构成关联方。

（九）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过处罚情况及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最近五年内，新奥控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且未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十）自身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出具《关于对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相关股东和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因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对新奥控股及其主要管理人员予以通报批评处分。除上述情形外，新奥控股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五年内，除上述事项外，新奥控股及其主要管理人员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十一）交易对方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泄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控股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泄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况。

第四章 置出资产基本情况

一、联信创投

（一）基本情况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二》，联信创投是一家于 2014 年 5 月 2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依法注册成立并良好存续的商业公司，公司编号为 1822416。注册办公场所位于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二）历史沿革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二》，联信创投的主要历史沿革如下：

1、2014 年 5 月，联信创投注册成立

2014 年 5 月 2 日，联信创投在英属维尔京群岛依法注册成立为商业公司，公司编号为 1822416，注册办公场所位于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2014 年 5 月，股份认购

2014 年 5 月 16 日，弘毅投资有限公司认购联信创投发行的 1 股股份。

3、2015 年 9 月，股份转让

2015 年 9 月 10 日，Swift Success Ventures Limited 以 1 美元的对价受让弘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 1 股联信创投股份。

4、2015 年 11 月，股份转让

2015 年 11 月 5 日，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受让 Swift Success Ventures Limited 持有的 1 股联信创投股份。

5、2016 年 4 月，股份发行

2016 年 4 月 8 日，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以 762,805,496 美元的对价认购联信创投发行的 1,000 股股份。

6、2016 年 4 月，股份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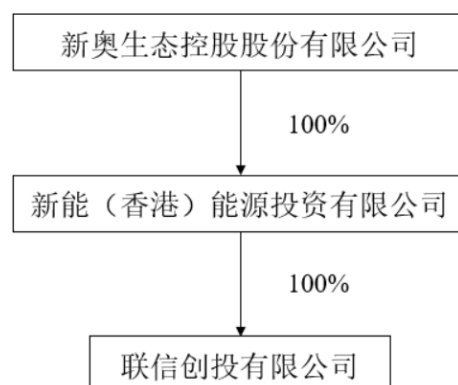
2016 年 4 月 28 日，新能香港以 754,809,895 美元的对价受让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的 1,001 股联信创投股份。

（三）产权或控制关系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二》，联信创投法定股本数为 5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美元。

联信创投为新能香港的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持有联信创投全部已发行的 1,001 股普通股。新能香港的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王玉锁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重组报告书出具日，新能香港为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联信创投为新能香港全资子公司。联信创投股权结构如下：



联信创投为一家在英属维尔京群岛依法注册成立的商业公司，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商业公司法》及联信创投《公司章程》，联信创投法定股本为 50,000 股，即公司可发行最高不超过 50,000 股普通股股份，每股面值 1 美元。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联信创投已实际发行 1,001 股普通股股份，全部由新能香港持有。

（四）下属企业基本情况

联信创投的主要资产为持有的 Santos 股份。基于董事证明书，联信创投在英属维京群岛未拥有任何土地或其他财产。

联信创投作为持股型公司，持有澳交所上市公司 Santos 207,617,857 股股份，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9.97%，为 Santos 第一大股东。Santos 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章 置出资产基本情况”之“二、重要资产情况”。

（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联信创投最近三年的主要业务是投资控股。联信创投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股份总数 9.97% 的股份，Santos 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章 置出资产基本情况”之“二、重要资产情况”。

（六）主要财务数据

联信创投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43,383.75	503,597.37	471,026.90
负债总额	-	-	-
所有者权益	543,383.75	503,597.37	471,02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3,383.75	503,597.37	471,026.9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48,077.17	42,318.68	-24,378.49
净利润	48,077.17	42,318.68	-24,378.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77.17	42,318.68	-24,378.49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8.14	-105.71	-0.68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7,559.50	4,777.13	-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763.65	-4,853.34	-
资产负债率	0%	0%	0%

1、报告期内联信创投其他货币资金为存出投资款的形成原因、具体内容、

受限情况，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货币资金账面值为人民币 265,975,082.06 元，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账面值为人民币 1,001,586.59 元，为该公司在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香港证券”）的资金账户和保证金账户余额。

联信创投持有的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Santos 股票是通过中金香港证券购买取得，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在中金香港证券开立的股票账户中持有 Santos 股票数量为 209,734,518 股。

2019 年 3 月，Santos 以每股 6.2 美分支付股息，股息以澳元支付。2019 年 3 月末，联信创投在中金香港证券开立的资金账户收到 Santos 支付的股息 18,079,266.46 澳元。

根据新奥股份的相关资金安排计划，2019 年 5 月 30 日，联信创投将收到的股息 17,800,000 澳元由中金香港证券的资金账户转入了其在花旗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在中金香港证券的资金账户余额包括留存股息及生息 207,230.87 澳元，余款及生息 27.81 港元和 3.79 美元，在中金香港证券的保证金账户余款及生息 3.58 美元，合计折合人民币 1,001,586.59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联信创投在中金香港证券的资金账户余额包括留存股息及生息 374,127.72 澳元，余款及生息 27.81 港元和 3.79 美元，在中金香港证券的保证金账户余款及生息 3.58 美元，合计折合人民币 1,831,262.61 元。

联信创投在中金香港证券的资金账户及保证金账户余额使用不受限制，仅为根据公司整体资金安排计划留在相关账户中的余款，符合行业惯例及会计准则。

2、联信创投报告期内负债的形成原因、债权人及关联关系、借款期限、利率等内容，以及该借款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联信创投由亏损转为盈利，由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逐渐提高。报告期各期联信创投净利润、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480,771,701.68	262,053,949.67	423,186,821.50	-243,784,92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594,957.39	87,126,056.21	47,771,305.2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36,495.63	174,925,653.76	-48,533,392.45	-

报告期内联信创投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系 2018 年、2019 年 1-6 月分别收到了 Santos 2018 年及 2019 年第一次分红款。此外，联信创投于 2019 年 7-12 月收到了 Santos 2019 年第二次分红款。

报告期内，联信创投日常营运资金需求主要为支付聘请中介机构咨询费、工商注册费、支付托管费及其他手续费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美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中介机构咨询费	480.00	480.00	103,646.33	1,034.00
工商注册费及年检费	1,595.00	1,595.00	-	-
托管费	75,911.20	75,911.20	61,530.60	-
其他手续费	361.02	35.11	223.52	88.06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联信创投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6,801.00 元、-1,057,080.45 元及-199,413.43 元，2019 年度联信创投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281,396.87 元。报告期内联信创投主要依靠收到的 Santos 股利及关联方往来款支付日常营运资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负债余额为其他应付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性质	余额	发生原因
1	应付往来款	177,357,635.42	联信创投日常开支及相关往来款
2	应付股利	82,578,896.40	应付新能香港股利
合计		259,936,531.82	-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主要包括应付新能香港股利款人民币 82,578,896.40 元和应付新能香港全资子公司新奥清洁能源往

来款人民币 177,357,635.42 元。

新奥股份作为 A 股上市公司，在境外管理各子公司的资金，为了充分提高资金收益，在新能香港、联信创投及新奥清洁能源三家法人单位所在不同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根据存款利率水平进行资金管理。2019 年 6 月，联信创投开户银行花旗银行给予的存款利率最高，故从公司收益最大化角度，新奥股份安排新奥清洁能源将其发债取得的未使用款项及联信创投应付新能香港股利款，暂时归集到联信创投在花旗银行开立的账户中。截至 2019 年 10 月 8 日，联信创投已支付上述全部应付款项及相应利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联信创投其他应付款无余额。

3、报告期上市公司是否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担保及未来安排

联信创投经营性资金主要来自上市公司往来款及收到的 Santos 分红，报告期内，联信创投与新奥股份存在资金往来，该资金往来属于上市公司对于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进行的资金统筹管理，除此之外新奥股份未向联信创投提供财务资助、担保或其他形式的资金支持。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联信创投已清偿全部与新奥股份往来款。联信创投属于本次重组的置出资产，新奥股份未来无进一步向联信创投提供其他财务资助、担保的计划或安排。

（七）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二》，截至《香港备忘录之二》出具日，新能香港持有的联信创投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性权益，也不存在任何转让限制。

（八）与联信创投相关资金支持、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联信创投与新奥股份存在资金往来，除此之外新奥股份未向联信创投提供贷款、担保或其他形式的资金支持。报告期内联信创投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性质	余额（美元）	发生原因
1	2017.12.31	—	0	未发生资金往来

2	2018.12.31	其他应收款	239,508.75	新能香港用于日常开支
3	2019.06.30	其他应付款	37,810,600.00	联信创投日常开支及相关往来款
4		其他应收款	240,908.75	新能香港用于日常开支

联信创投已清偿上述往来款，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联信创投与新奥股份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1、联信创投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款项性质，是否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包括应收其母公司新能香港人民币 1,646,550.80 元及应收新能香港全资子公司 ENN Natural Gas Investment Inc 人民币 9,624.58 元，形成原因均为代垫支付款项，款项性质为非经营性往来款。

单位：元

序号	应收对象	余额	发生原因
1	新能香港	1,646,550.80	代垫支付款项
2	ENN Natural Gas Investment Inc	9,624.58	

联信创投上述其他应收款均系新奥股份合并范围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且联信创投已于 2019 年 10 月全部收回上述款项，即在本次重组材料申报前已经解除。联信创投属于本次重组的置出资产，在参照适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情况下，符合该适用意见的规定。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联信创投其他应收款无余额。

2、联信创投其他应付款形成原因、商业背景及合理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联信创投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包括应付新能香港股利款人民币 82,578,896.40 元及应付新能香港全资子公司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新奥清洁能源”）往来款人民币 177,357,635.42 元。

单位：元

序号	性质	余额	发生原因
1	应付往来款	177,357,635.42	联信创投日常开支及相关往来款
2	应付股利	82,578,896.40	应付新能香港股利
合计		259,936,531.82	-

新奥股份作为 A 股上市公司，在境外管理各子公司的资金，为了充分提高资金收益，在新能香港、联信创投及新奥清洁能源三家法人单位所在不同银行开立的银行账户，根据存款利率水平进行资金管理。2019 年 6 月，联信创投开户银行花旗银行给予的存款利率最高，故从公司收益最大化角度，新奥股份安排新奥清洁能源将其发债取得的未使用款项及联信创投应付新能香港股利款，暂时归集到联信创投在花旗银行开立的账户中。截至 2019 年 10 月 8 日，联信创投已支付上述全部应付款项及相应利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联信创投其他应付款无余额。

（九）诉讼、行政处罚及违法情况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二》，根据 Harneys 律师的检索，截至检索日（2019 年 11 月 16 日），其结果显示联信创投不存在任何未决诉讼事项。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二》，基于董事证明书，在最近三年内，联信创投的主要业务是投资控股，且未违反英属维京群岛的任何法律规定，未受到英属维京群岛法律规定的任何行政处罚。

（十）联信创投历年来的分红情况、新能香港投资收益情况及本次以股票替代现金分红的原因

1、联信创投历年来的分红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分红金额、分红方式、决策程序等，以及新能香港投资收益情况

自自上市公司 2016 年收购联信创投后，联信创投历年分红情况如下：

2018 年第一次分红，联信创投作出董事会决议以总股本 1,001 股为基数，向公司唯一股东新能香港分配股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7,092.00 美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099,092.00 美元，派息日为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9 年第一次分红，联信创投作出董事会决议以总股本 1,001 股为基数，向公司唯一股东新能香港分配股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00.00 美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012,000.00 美元，派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19 年第二次分红，联信创投作出董事会决议并向新能香港以 16,615,794.75 澳元（折合 11,297,113.65 美元）进行分红，本次分红以等额 Santos 股票方式替代现金分红进行，按照 Santos 2019 年 9 月 24 日收盘价 7.85 澳元/股计算，新能香港可获得的股票分红为 2,116,661 股。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该等股票已交割至新能香港名下，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股票数量已变更为 207,617,857 股，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份的 9.97%。

新能香港前次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支付对价 754,809,895.00 美元，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新能香港累计收到联信创投分红 30,408,205.65 美元，联信创投在新能香港报表账面余额 754,809,895.00 美元，新能香港获得的投资收益为 30,408,205.65 美元。

2、本次以股票替代现金分红的原因

上市公司通过本次交易置出联信创投后，联信创投未来继续从事海外投资业务及日常经营存在一定现金需求。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和 2019 全年，联信创投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6,801.00 元、-1,057,080.45 元、-199,413.43 元和-281,396.87 元，报告期内联信创投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不足以支付日常营运资金。本次以股票代替现金分红为联信创投保留部分现金，满足联信创投未来继续从事海外投资业务及日常经营的现金需求。

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作为本次交易完成后 Santos 第一大股东联信创投的实际控制人，之前已做出且目前仍在有效履行的承诺，未来 Santos 提供有关 LNG 生产（包括加工、运输、港口设施、陆上存储）和 LNG 采

购等所有环节的共同投资机会时，王玉锁先生本人及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和新奥国际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新奥股份或其下属企业。本次联信创投选择以股票代替现金分红可以保留上市公司作为 Santos 股东的身份，上市公司未来在与 Santos 进行沟通交流、就潜在商业机会合作进行探讨以及由 Santos 提供必要信息等方面将存在一定便利，方便未来上市公司与 Santos 合作的进一步加深。

3、本次分红之后，新能香港持有 Santos 股票数量、市值，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层面仍持有 Santos 股票的相关考虑

本次分红之后，新能香港直接持有 Santos 股票 2,116,661 股，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份的 0.10%。截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Santos 股票在澳大利亚股票交易所交易价格为 3.32 澳元/股，新能香港直接持有 Santos 股票市值为 30,451,462.01 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通过联信创投平台持有 Santos 207,617,857 股股份，仍为 Santos 第一大股东。王玉锁先生承诺，未来 Santos 提供有关 LNG 生产（包括加工、运输、港口设施、陆上存储）和 LNG 采购等所有环节的共同投资机会时，王玉锁先生本人及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和新奥国际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新奥股份或其下属企业。本次交易对新奥股份未来与 Santos 的合作以获取 LNG 资源不产生影响，亦不影响新奥股份的总体战略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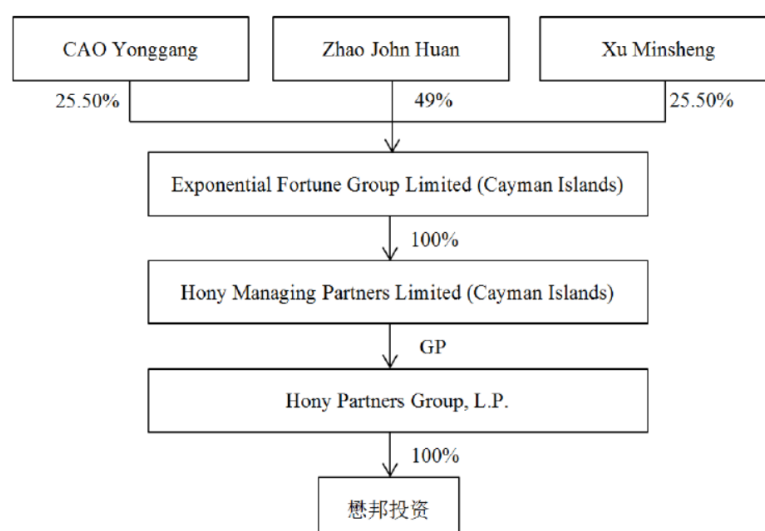
根据上述承诺和整体战略规划，上市公司仍保留少数 Santos 股份，目的在于保留上市公司作为 Santos 股东的身份，上市公司未来在与 Santos 进行沟通交流、就潜在商业机会合作进行探讨以及由 Santos 提供必要信息等方面将存在一定便利，方便未来上市公司与 Santos 合作的进一步加深。

（十一）上市公司前次收购联信创投相关情况说明

1、2016 年 4 月 8 日，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以 762,805,496 美元的债权转股权，认购联信创投发行的 1,000 股股份，上述债权的形成原因，与新能香港的关联关系

在上市公司前次收购联信创投前，联信创投为懋邦投资（即“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下同）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投资控股，懋邦投资向联信创投提供借款用于联信创投投资 Santos 股票。联信创投使用上述资金于 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从二级市场购入 Santos 股票 68,637,716 股，通过非公开增发、配股等方式取得 Santos 股票 138,314,170 股。

根据懋邦投资出具的说明函及 Conyers Dill & Pearman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懋邦投资法律意见》，截至《懋邦投资法律意见》出具日（2016 年 3 月 18 日），懋邦投资已发行 1 股股份，登记在 Hony Partners Group, L.P.（以下简称“Hony Partners”）名下，懋邦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根据 Hony Partners 出具的《关于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函》，截至前次上市公司收购联信创投《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披露日（2016 年 3 月 22 日），Hony Partners 与上市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截至前次上市公司收购联信创投《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披露日（2016 年 3 月 22 日），Hony Partners 全资子公司懋邦投资与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亦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上市公司通过新能香港收购联信创投的目的，是否产生商誉及后续减值情况，受让 1,001 股的定价依据，与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债转股对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1）上市公司通过新能香港收购联信创投的目的，是否产生商誉及后续减值情况

新能香港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2013 年 11 月 4 日于香港注册成立。上市公司前次通过新能香港收购联信创投的原因系考虑到香港作为全球三大国际金融中心之一，具备较为完善的法律体系与优越的投资环境，上市公司拟将新能香港作为未来对外投资、融资，以及管理境外资本的平台，因此上市公司选择新能香港作为前次交易的境外收购平台。

新能香港购买联信创投 100%股权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实际支付股权购买价款 754,809,895 美元，2016 年 4 月 29 日完成股权交割，确定合并日为 2016 年 4 月 30 日。联信创投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对 Santos 股权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

上市公司参考专业咨询机构出具的 2016 年 4 月 30 日 Santos 估值报告确认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6,779,000,000 美元，按联信创投所持有的 Santos 11.82% 股份计算得出长期股权投资入账价值为 801,277,800 美元，加上联信创投账面货币资金 452,470.00 美元，计算出合并日 2016 年 4 月 30 日被购买方联信创投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801,730,270.00 美元，高于新能香港支付的合并成本 754,809,895.00 美元，因此前次公司通过新能香港收购联信创投未产生商誉，亦不存在商誉后续减值情况。

上市公司于 2016 年完成对 Santos 的投资，当年确认持有 Santos 股权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下的投资收益-236,558,290.77 元；2017 年度由于 Santos 计提长期资产减值，上市公司对持有 Santos 股份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损益-243,887,515.20 元。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及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对持有 Santos 股份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分别为 424,779,245.22 元、264,253,878.72 元及 462,535,461.54 元。

(2) 受让 1,001 股的定价依据, 与 Robust 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债转股对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6 年 4 月 8 日, 懋邦投资以 762,805,496 美元的债权转股权, 认购联信创投发行的 1,000 股股份, 折合联信创投 100% 股权估值 763,568,301.50 美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100% 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308 号), 联信创投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Santos 173,230,845 股已发行流通股股份, 占比 9.81%。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9.81% 股份评估值为 870.37 百万澳元(参照 2016 年 3 月 7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澳元兑人民币 4.8 元测算, 折合 4,177.78 百万人民币)。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后, 联信创投在二级市场增持了 Santos 的股票, 截至前次收购协议签署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合计持股数已变更为 206,951,886 股, 持股比例上升为 11.72%。按照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11.72% 股份计算, 联信创投评估值为 1,040.04 百万澳元, 折合 768,029,538.46 美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 参考联信创投所持 Santos 股份的评估值, 最终确定前次收购联信创投 100% 股权交易金额 754,809,895.00 美元, 折合人民币 490,626.43 万元。

截至前次评估报告出具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联信创投总负债 669,113,935 美元, 包括应付控股股东借款利息 7,912,000 美元, 应付审计费用 1,935 美元, 向控股股东借入的一年期借款 661,200,000 美元。懋邦投资承诺将于前次交易前根据懋邦投资有权机构的决议完成对联信创投全部账面负债的豁免或剥离, 新能香港受让联信创投 1,001 股的定价考虑了前述负债的减免, 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后得出最终交易价格, 因此新能香港受让联信创投 1,001 股的定价与懋邦投资债转股价格有所差异。

二、重要资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 联信创投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 Santos 207,617,857 股股份, 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股份总数的 9.97%, Santos 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二》，Santos 是一家于 1954 年 3 月 18 日在澳大利亚南澳州依法注册成立的公众公司，公司编号为 007550923，注册地址为“G Santos Centre”，位于 60 Flinders Street, Adelaide, South Australia, Australia 5000。

（二）历史沿革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二》及 Santos Limited 公开披露的资料，Santos 自成立以来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1、1954 年 Santos 成立

Santos 于 1954 年 3 月 18 日在澳大利亚南澳州设立，名称为 Santos Ltd.

2、1954 年 Santos 股票上市

1954 年 10 月 1 日，Santos 在澳交所上市。

3、最近三年股本变化情况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二》及 Santos 公开披露的资料，Santos 自 2016 年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的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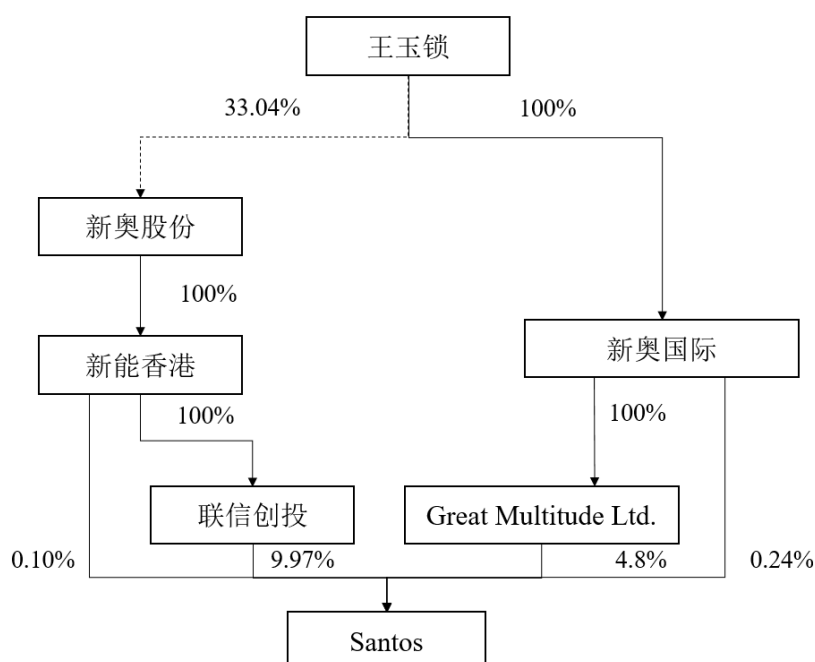
年份	已发行股数	本年度新发行股份数（股）
2019 年	截至 2019 年 11 月 7 日股份数：2,101,915,154 股 （根据在澳交所 2019 年 10 月 18 日登记的新发行公告）	3,324,323
2018 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数：2,098,590,831 股 （根据在澳交所 2018 年 12 月 18 日登记的新发行公告）	1,127,195
2017 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数：2,097,463,636 股 （根据在澳交所 2017 年 12 月 20 日登记的新发行公告）	52,420,874
2016 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数：2,045,042,762 股 （根据在澳交所 2016 年 12 月 23 日登记的新发行公告）	265,406,009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三》及 Santos Limited 公开

披露的资料，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Santos 股份数为 2,101,897,818 股（根据在澳交所 2019 年 12 月 13 登记的新发行公告）。

（三）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次交易前，联信创投直接持有 Santos 9.97% 股份，其股权关系如下：



（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三》，基于 Santos2019 年年度报告，Santos 的核心资产为分别位于西澳、Cooper 盆地、昆士兰州及新南威尔士州、北澳、东帝汶和 PNG 地区的六项长生命周期天然气资产。

按地域划分，2019 年 Santos 37.73 亿美元的总收入中来自澳大利亚本土的收入为 29.62 亿美元，巴布亚新几内亚、越南及印尼的收入分别为 6.30 亿美元、1.24 亿美元及 0.57 亿美元。

按产品划分，2019 年度来自 1) 燃气、乙烷、2) 液化天然气、3) 原油、4) 凝析油、5) 液化石油气的收入分别为 11.72 亿美元、15.15 亿美元、9.27 亿美元、3.35 亿美元及 0.84 亿美元。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量	百万桶油当量	94.5	78.3	83.4
产量	百万桶油当量	75.5	58.9	59.5
平均实现油价	美元/桶	72.0	75.1	57.8
单位生产成本	美元/桶	7.24	8.05	8.07
税后净利润	亿美元	6.74	6.30	-3.60
税后基础净利润	亿美元	7.19	7.27	3.18
总收入	亿美元	41.86	37.73	31.98
经营现金流	亿美元	20.46	15.78	12.48
自由现金流	亿美元	11.38	10.06	6.18
税息折旧摊销和勘探前利润	亿美元	24.57	21.60	14.28
总资产	亿美元	165.09	168.11	137.06
基本每股收益	美分	32.4	30.2	-17.3

（五）主要财务数据

Santos 最近三年合并范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美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5.09	168.11	137.06
总负债	88.33	95.32	65.55
净资产	76.76	72.79	71.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6.76	72.79	71.51
总收入	41.86	37.73	31.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4	6.30	-3.60
基本每股收益（美分）	32.4	30.2	-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46	15.78	12.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0.33	-23.73	-5.34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2.51	8.90	-15.18

（六）下属子公司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三》，基于 Santos 2019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Santos 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	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
Alliance Petroleum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BBF) Pty Ltd	澳大利亚
Basin Oil Pty Ltd ¹	澳大利亚	Santos Hides Ltd	巴布亚新几内亚
Bridgefield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P'nyang Ltd	巴布亚新几内亚
Bridge Oil Developments Pty Ltd ¹	澳大利亚	Santos Sangu Field Ltd	英国
Bronco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UK) Limited	英国
Doc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orthwest Natuna B.V.	荷兰
Fairview Pipeline Pty Ltd ¹	澳大利亚	Santos Vietnam Pty Ltd	澳大利亚
Gidgealpa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JPDA 91-12) Pty Ltd	澳大利亚
Moonie Pipeline Company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ARNL Cooper) Pty Ltd	澳大利亚
Reef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Australian Hydrocarbon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Bete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BO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Hillgrove) Pty Ltd	澳大利亚
Bridge Oil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Brows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LNG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CS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Pipeline)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Darwin LN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Narrabri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Direc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Easter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Finance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Narrabri Power)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GLN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NSW (Operation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GLNG Corp	美国	Santos (N.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Bonaparte Gas & Oil Pty Ltd	澳大利亚
Barracuda Ltd	巴布亚新几内亚	Santos Offshore Pty Ltd	澳大利亚
Lavana Ltd	巴布亚新几内亚	Santos Petroleum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ro Insurance Pte Ltd	新加坡	Santos QN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Americas and Europe Corporation	美国	Outback Energy Hunter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PY Corp	美国	Santos WA Kersai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ueensland Corp	美国	Santos WA LN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OG Corp	美国	Santos WA Northwest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PY CSG Corp	美国	Santos WA Onshore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OGA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Southwest Pty Limited	澳大利亚
Santos Bangladesh Ltd	英国	Santos WA Varanus Island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1)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Management Pty Ltd	澳大利亚
TMOG Exploration Proprietary Limite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Finance Holdings Pty Limited	澳大利亚
Santos QNT (No. 2)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Finance General Partnership	澳大利亚
Petromin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PVG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PC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PVG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ilga Park Pty Ltd	澳大利亚	SESAP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	Vamga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GR)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International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Timor Sea Pipeline Pty Ltd	澳大利亚	Harriet (Onyx)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Venture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Energy Limite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Ningaloo Vision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Santos WA AEC Pty Ltd	澳大利亚	Northwest Jetty Service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Energy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Exmouth)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Asset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East Spar Pty Limite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Lowendal Pty Limite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Julimar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QLD Upstream Development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Infrastructure WA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Devil Creek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WA DC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KOTN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Santos KOTN Pty Ltd	澳大利亚

（七）Santos 在境外上市期间是否存在重大违法或重大失信行为，是否受到境内外监管机构的重大处罚

1、诉讼及仲裁情况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三》，基于 Corrs 律师的诉讼查册结果及 Santos 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晚 9 点（悉尼时间）期间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市场公告平台上发布的公告，除以下事项及部分涉及原住民权利主张或申请的诉讼外，Santos 目前未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

①Santos 多项权益均受到一项或多项关于确定原住民土地权的请求或申请的约束，该等事项可能会造成矿产及石油勘探权的授予及随后进行勘探、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时间的延迟。

②诉讼信息检索结果

法院名称	检索结果	检索日期
联邦法院	检索结果显示与 Clancy John McKellar 等（代表旺库马拉人民及昆士兰州等）存在纠纷，该纠纷于 2008 年 3 月 11 日提交昆士兰州联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检索结果显示与 Ronald McKellar 等（代表 Kunja 人民及昆士兰州等）存在纠纷，该纠纷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提交昆士兰州联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检索结果显示与 Clancy John McKellar 等（代表旺库马拉人民及昆士兰州等）存在纠纷，该纠纷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提交昆士兰州联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检索结果显示 Gwen Dallis Barker 与桑托斯有限公司（ACN 007 550 923）存在纠纷，该纠纷于 2019 年 4 月 3 日提交新南威尔士州联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检索结果显示 Clancy McKellar 等与桑托斯有限公司（ACN 007 550 923）存在纠纷，该纠纷于 2019 年 4 月 3 日提交新南威尔士州联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检索结果显示了关于 Adnyamathanha、Ngadjuri 和 Wilyakali 重复索赔的纠纷，该纠纷于 1998 年 9 月 30 日提交南澳联	2019.09.26

	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检索结果显示了关于附件中 Barry Croft and Ord（代表附件中的 Barngarla 原住民土地权索赔及南澳等）的纠纷，该纠纷于 1998 年 9 月 30 日提交南澳联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检索结果显示了关于 Margaret Elizabeth Smith 等（代表附件中的 Nukunu 人民及南澳等）的纠纷，该纠纷于 1998 年 9 月 30 日提交南澳联邦法院登记处。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新南威尔士州 最高法院	检索结果显示 James Spradbrow 与桑托斯有限公司存在纠纷，该纠纷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提交新南威尔士州最高法院。检索结果显示纠纷“未决”。	2019.09.26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二》，上述诉讼中涉及原住民权利主张或申请的诉讼，可能会延迟授予矿产和石油物业权以及随后的勘探、开发和生产活动的时间，除此之外，上述诉讼不构成对 Santos 的业务和运营产生重大影响。

2、行政处罚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三》，基于 Santos 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9 日晚 9 点（悉尼时间）期间于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市场公告平台上发布的公告，Santos 在前述期间内未受到澳大利亚监管机构的任何重大罚款或处罚。

（八）相关股份的交易是否受到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则限制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二》，截至该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股份未被质押给任何第三方。

根据 Corrs 律师出具的《澳大利亚法律意见书之二》，新奥股份及新奥国际、联信创投等主体与 Santos、John Zhao、Honey Partners Group LLP 及其他主体于 2017 年签署《战略协议》，就委派董事及业务合作事宜进行约定。除遵守该协议及相关条款关于不得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及敏感期不得转让等约定的限制

外，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股份不受联信创投作为一方的任何协议、安排或谅解文件条款项下任何转让限制的约束。

（九）公司是否存在减持所持 Santos 股份相关安排

截至报告期末，新能香港之子公司联信创投持有澳交所上市公司 Santos 209,734,518 股份。其在本次交易置出资产交割前，将不会在二级市场减持所持 Santos 股份。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备忘录，鉴于 Santos 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宣布中期分红，联信创投获得 18,616,040.01 澳元中期分红收益。联信创投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作出董事会决议并向新能香港以 16,615,794.75 澳元进行分红，鉴于联信创投未来投资及经营需保留部分现金，因此本次分红以等额 Santos 股票方式替代现金分红进行，按照 Santos 2019 年 9 月 24 日收盘价 7.85 澳元/股计算，新能香港可获得的股票分红为 2,116,661 股。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该等股票已交割至新能香港名下，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股票数量已变更为 207,617,857 股，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份的 9.97%。

第五章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置入资产为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普通股股份，占 2020 年 2 月 29 日新奥能源已发行股本的 32.80%，新奥能源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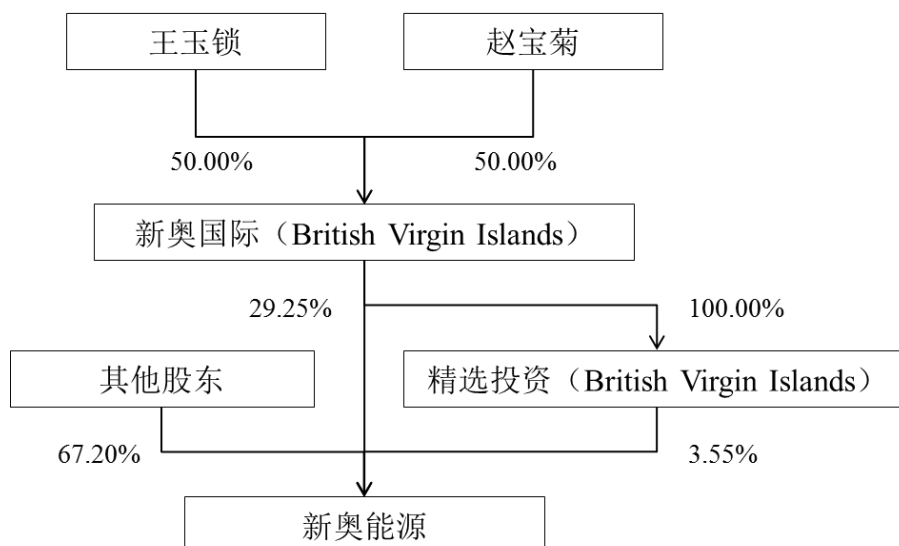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豁免公司
注册地点	开曼群岛
注册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办公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一座 31 楼 3101-04 室 大陆：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源东道新奥工业园区 A 楼
法定股本	300,000,000 港元
已发行股数	1,125,494,108 股（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成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20 日
上市地点	香港联合交易所
股票简称	新奥能源
股票代码	02688.HK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截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新奥能源处于良好存续状态。

二、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一）股权结构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新奥能源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新奥国际持有新奥能源 29.25% 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精选投资持有新奥能源 3.55% 股权，合计持有新奥能源 32.80% 股权，为新奥能源的控股股东。

新奥能源的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王玉锁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置入资产的股权激励对应的股份数量分配、行权条件及准则差异对比情况

1、股权激励的对象及分配情况

新奥能源股东于 2002 年 5 月及 2012 年 6 月分别审议通过了购股权计划（以下分别称“2002 年计划”及“2012 年计划”）。购股权计划的对象为新奥能源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新奥能源其子公司的部分员工以及为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业绩做出贡献的顾问，获授对象有效行使其购股权后，应支付相应的行使价款，新奥能源将向获授人士发行相关数量的新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购股权计划下已授予但尚未行使购股权的情况如下：

获授人士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价 (港元/股)	尚未行使购股权的 股份数目 (股)
2002年计划				

雇员	2010.06.14	2010.12.14 - 2020.06.13	16.26	100,000
	2010.06.14	2012.6.14 - 2020.06.13	16.26	100,000
2002年计划合计	—	—	—	200,000
2012年计划第一期				
董事	2015.12.09	2017.04.01 - 2025.12.08	40.34	230,500
	2015.12.09	2018.04.01 - 2025.12.08	40.34	442,575
	2015.12.09	2019.04.01 - 2025.12.08	40.34	538,775
	2015.12.09	2020.04.01 - 2025.12.08	40.34	581,250
雇员	2015.12.09	2017.04.01 - 2025.12.08	40.34	205,250
	2015.12.09	2018.04.01 - 2025.12.08	40.34	366,261
	2015.12.09	2019.04.01 - 2025.12.08	40.34	560,474
	2015.12.09	2020.04.01 - 2025.12.08	40.34	1,425,000
小计	—	—	—	4,350,085
2012年计划第二期				
董事	2019.03.28	2020.04.01-2029.03.27	76.36	15,000
	2019.03.28	2021.04.01-2029.03.27	76.36	768,200
	2019.03.28	2022.04.01-2029.03.27	76.36	768,400
	2019.03.28	2023.04.01-2029.03.27	76.36	768,400
雇员	2019.03.28	2020.04.01-2029.03.27	76.36	1,061,300
	2019.03.28	2021.04.01-2029.03.27	76.36	2,539,900
	2019.03.28	2022.04.01-2029.03.27	76.36	2,541,400
	2019.03.28	2023.04.01-2029.03.27	76.36	2,541,400
顾问	2019.03.28	2020.04.01-2029.03.27	76.36	201,000
	2019.03.28	2021.04.01-2029.03.27	76.36	201,000
	2019.03.28	2022.04.01-2029.03.27	76.36	201,000
	2019.03.28	2023.04.01-2029.03.27	76.36	201,000
小计	—	—	—	11,808,000
2012年计划合计		—	—	16,158,085

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2月29日期间，部分雇员行使其购股权。截至2020年2月29日，2002年计划下尚未行使购股权的股份数目为200,000股，2012年计划下尚未行使购股权的股份数目为16,141,085股。上述购股权计划行使的前提包括相关获授对象连续在一定期限继续获聘，新奥能源及其相关新奥能

源集团企业主体完成一系列中期及长期业绩目标以及获授对象个人完成特定的业绩目标，然后可分批行使。

2、购股权计划绩效考核目标具体内容及制定原则

（1）报告期内购股权归属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2002 年计划”剩余 200,000 份购股权股尚未行权，由一位新奥能源公司顾问持有。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该等购股权已满足行权条件并已归属该顾问，但尚未行权。其他已行权的购股权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均已行权完成，对报告期内已无影响。

2012 年计划第一批购股权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授出，并分四批归属（即满足行权条件被允许行权）给董事及员工，对应被授予人 2016、2017、2018 及 2019 年度的个人表现目标，每年度可以归属购股权数量总额的 25%。

2012 年计划第二批购股权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授出，根据承授人的身份不同有所区别，如果承授人此前未参与过 2012 年计划，则授予的购股权对应 2019、2020、2021 及 2022 年度的个人表现目标，即每年度可以归属总额的 25%；若承授人已持有 2015 年 12 月 9 日授予的购股权，则授予其购股权对应的年度则为 2020、2021 及 2022 年，即每年度可以归属总额的 1/3。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2012 年计划第二批购股权尚未归属任何承授人，对报告期内无影响。

综上，报告期内仅 2012 年第一批购股权计划涉及业绩目标考核事项。

（2）新奥能源 2012 年第一批购股权计划绩效考核目标具体内容及制定原则

新奥能源 2012 年第一批购股权计划对承授人每年度考评的个人考核目标涵盖财务指标及非财务指标两个方面，其中财务指标主要包括：销售收入、净利润、人均利润等；非财务指标包括：业务指标（销售气量）、能力建设、产业协同、风险防控四个方面。

新奥能源各经营单位的绩效考核目标在每年年初制定，年终时进行考评。财务指标方面，年初时，新奥能源依据向投资者公布的业绩指引，计算出本年度的

收入、核心利润等业绩指标的目标值，经过股权比例还原、成本还原、考核修正等一系列内部修正后，根据各子公司及主导经营管理的参股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将业绩指标分配给各下属公司。财务业绩目标均以中国会计准则为基础制定，且总体业绩目标制定时已考虑各子公司股权比例并进行相应还原，不受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影响。业务指标的分配与制定依据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年度业务目标及工作重点进行分配与部署。

新奥能源的考核部门将根据承授人的表现情况（财务及非财务方面）对其年度表现进行打分。被授予购股权的执行董事及员工均为企业或者区域主管人员/总经理，只有当承授人领导的经营单位于该年度的整体绩效考核结果达到 90 分或以上，则可以归属该年度的购股权，即授予其个人的总额的 25%。非执行董事没有业绩标的要求，只要在归属日仍被聘任就可以归属该等购股权。

上述业绩目标主要系新奥能源依据业务层面内部管理口径制定，综合考核承授人业务层面的贡献，除财务指标外，企业长远战略目标、能力建设、产业协同、降本增效等指标也均参与考核打分。其中财务及业务指标为经公司管理部门根据公司考核重点进行转换后的口径，系新奥能源内部经营管理及企业发展层面的综合考量，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出具按中国会计准则调整的合并财务报表而需调整的事项。

（3）新奥能源财务报表调整及绩效情况对比

新奥能源报告期按中国会计准则调整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调整事项及影响请参见本章之“六、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之“（九）标的公司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对照情况及相关说明”。由于业绩目标制定的过程中已针对新奥能源的持股比例情况进行了转换，合并范围的变化对被授予人领导的经营单位本身的业绩考核没有影响。

本次审计调整前后新奥能源主要财务业绩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准则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境内准则	775.29	676.07	556.19

	香港准则	701.83	606.98	482.69
归母净利润	境内准则	57.16	28.49	29.75
	香港准则	56.70	28.18	28.01

综上，本次新奥能源出具中国会计准则下的财务报告对上述购股权业绩目标的计算与考核不构成实质影响。

3、香港会计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对业绩目标完成情况的影响

由于购股权计划中承授人的业绩考核目标，为经公司管理部门根据公司考核重点进行转换后的口径，系新奥能源内部经营管理及企业发展层面的综合考量，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出具按中国会计准则调整的合并财务报表而需调整的事项。

新奥能源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差异及对新奥能源的报表调整，在置入上市公司后仍将持续调整，新奥能源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数据对 2012 年购股权计划考评的业绩目标完成情况没有影响。

（四）置入资产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金融工具或合同安排

除上述 2002 年计划及 2012 年计划外，新奥能源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金融工具或对其有约束力的协议安排。

三、历史沿革

新奥能源于 2001 年 4 月首次在联交所创业板首次上市，公司上市后于 2002 年 6 月转至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根据《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及《香港备忘录之三》，新奥能源的主要历史沿革如下：

（一）上市前的股权变更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新奥能源在于联交所上市前，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日期	发行人/出让人	受让人/认购人	股份数量	对价	已发行股本总数

日期	发行人/出让人	受让人/认购人	股份数量	对价	已发行股本总数
2000年7月20日 (注册成立日期)	新奥能源	Joanna Lawrence	1股	0.10 港元	1股
2000年7月20日 (注册成立日期)	新奥能源	Forde Pierson	1股	0.10 港元	2股
2000年8月21日	Forde Pierson	王玉锁先生	1股	0.10 港元	2股
2000年8月21日	Joanna Lawrence	赵宝菊女士	1股	0.10 港元	2股
2000年8月21日	新奥能源	王玉锁先生	7股	按面值付现 (0.70 港元)	9股
2000年8月21日	新奥能源	赵宝菊女士	1股	按面值付现 (0.10 港元)	10股
2001年3月28日	王玉锁先生	Easywin Enterprises Limited(新奥国际原名)	8股	0.80 港元	10股
2001年3月28日	赵宝菊女士	新奥国际	2股	0.20 港元	10股
2001年3月28日	新奥能源增发 2,999,000,000 股股份, 将被授权股本由 100,000 港元增加至 300,000,000 港元				10股
2001年3月28日	新奥能源	新奥国际	193,999,990 股	19,399,999 港元	194,000,000 股
2001年5月9日	新奥能源以配售方式首次公开募股, 以每股 1.15 港元的价格配售及发行总计 180,000,000 股股份				374,000,000 股
2001年5月9日	新奥能源	新奥国际	226,000,000 股	81,374,000 元债务的资本化	600,000,000 股
2001年5月22日	新奥能源首次公开募股, 行使超额配股权, 以每股 1.15 港元的价格配售并发行总计 27,000,000 股股份				627,000,000 股
2002年3月25日	新奥能源	新奥国际	110,000,000 股	335,500,000 港元	737,000,000 股

根据 Harneys 律师出具的《开曼及 BVI 法律意见书之三》，新奥能源上述股权变更已经取得了新奥能源的正当授权，且符合开曼群岛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 上市后的股权变更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新奥能源上市过程及上市后的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1）2001年5月9日，联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批准同意新奥能源股本中已发行或将发行的600,000,000股股份上市流通交易。同时，新奥能源可通过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配售最多27,000,000股股份。

（2）2002年5月21日，新奥能源股东决议同意新奥能源从创业板退市。

（3）根据香港联交所于2002年5月31日出具的上市批准函，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授权允许新奥能源股本中已发行或将发行的737,000,000股股份在联交所主板交易。

（4）新奥能源上市后的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股份数变动原因	日期/期间	发行股份数变化情况 (股)
1	联交所创业板上市	627,000,000（即在联交所创业板上市的股本及于2001年5月22日发行的超额配售股份）	
2	发行/配售	2002.03.25	110,000,000
		2004.02.23	122,000,000
3	股份回购并注销	2015.08.20	-500,000
		2016.01.11	-200,000
		2016.01.21	-32,000
		2016.12.22	-400,000
		2016.12.23	-400,000
		2017.05.16	-7,000
		2018.10.04	-200,000
		2018.10.05	-300,000
		2018.10.08	-274,500
		2018.10.11	-172,500
		2018.10.12	-272,400
		2018.10.15	-200,000
4	因行使其期权（2002年5月21日股东大会所采纳的股份期权计划内的期权）而导致的股份配发	2002.05.21-2019.10.31	123,110,000

5	根据 2009 年到期的 475,000,000 美元的零息可转换债券而发行转换股份	2005 年 8 月期间	10,613,331
		2005 年 10 月期间	4,020,229
		2006 年年度期间内	69,725,039
		2007 年年度期间内	16,790,798
6	根据 2018 年到期的 500,000,000 美元的零息可转换债券而发行转换股份	2018.02.15	1,625,327
7	作为收购 Excellence Awar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嘉品控股有限公司）10,000 股股份的对价而发行股份	2018.08.16	39,926,534
8	因行使期权（2012 年 6 月 26 日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股份期权计划内的期权）而导致的股份配发	2012.06.26-2020.2.29	3,641,250
9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股本（根据证券变动情况月报确定）	1,125,494,108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新奥能源上述股权变更未违反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一）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新奥能源审计报告，新奥能源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总资产	8,386,986.67	7,586,506.17	6,412,501.30
总负债	5,328,811.67	5,091,216.37	4,172,819.4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351,446.55	1,898,555.23	1,731,534.42
资产负债率	63.54%	67.11%	65.07%
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	7,752,933.42	6,760,749.74	5,561,910.19
营业利润	960,266.67	635,302.35	601,573.28
利润总额	958,140.77	631,113.34	599,233.5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71,569.01	284,949.23	297,507.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68,856.91	360,616.26	332,918.27

（二）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

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新奥能源审计报告，新奥能源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11.72	-1,137.40	-4,85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12.03	15,361.12	12,726.4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625.33	19,059.46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778.08	19,711.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009.46	-104,626.69	-59,189.3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954.55	2,031.52	1,241.4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576.94	903.28	1,054.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4.44	-4,189.01	-2,339.73
合计	110,872.15	-69,819.63	-31,645.64
所得税影响额	4,919.13	2,971.23	1,615.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40.93	2,876.16	2,149.0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合计	102,712.10	-75,667.03	-35,410.60

最近三年期，新奥能源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及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损益。

五、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一）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参见本报告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资产的行业基本情况”。

（二）主营业务情况

新奥能源为投资控股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工商业市场、住宅用户市场、交通能源对应天然气零售，能源贸易对应天然气批发）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

新奥能源主要业务可以分为天然气销售业务（零售和批发）、综合能源业务、工程安装业务和燃气具销售等其他增值业务。

1、天然气销售业务（零售和批发）

天然气销售业务为向下游客户销售天然气产品，主要包括工商业市场、住宅用户市场、交通能源业务以及能源贸易业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服务的工商业客户为 13.85 万个，住宅用户 1,864 万户。随着中国大规模的城镇化进程对清洁能源利用的需求，以及“煤改气”政策的进一步推进，新奥能源将持续拓展工商业、住宅用户及交通用户等。能源贸易方面，新奥能源利用庞大气源网络优势、智能调度系统及国内最大的液化天然气运输车队之一，向小型燃气分销商、工业客户、LNG 加气站等下游用户分销液化天然气。

2、综合能源业务

综合能源业务是新奥能源为客户提供清洁能源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由单一的燃气销售转变为多品类的能源销售，由简单的满足客户的燃气需求到满足客户深层次的、最终端的用能需求，如采暖、制冷、生活热水、蒸汽等。综合能源业务与单一能源供应不同，它可将天然气、风、光、地源热、水源热等多类能源，根据客户需求因地制宜地进行匹配与调度，同时，利用泛能站集成技术，形成多个泛能站之间的能源调配，在智能化控制和云计算技术方面形成供需互动、有序配置、节约高效的智能用能方式，实现能效最大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累计投运综合能源项目 87 个，2019 年带动冷、热、电及蒸汽等综合能源销量达 49.96 亿千瓦时。

3、工程安装业务

工程安装业务指新奥能源为客户提供的工程施工以及材料销售业务等，主要包括居民用户工程安装业务和工商用户工程安装业务；同时，新奥能源也开展进行燃气管网建造业务。居民用户工程安装主要是对居民小区建筑红线内的庭院管网及户内设施进行安装建设，工商用户工程安装业务主要是对经营区域内的工业、商业、餐饮等单位进行管道燃气工程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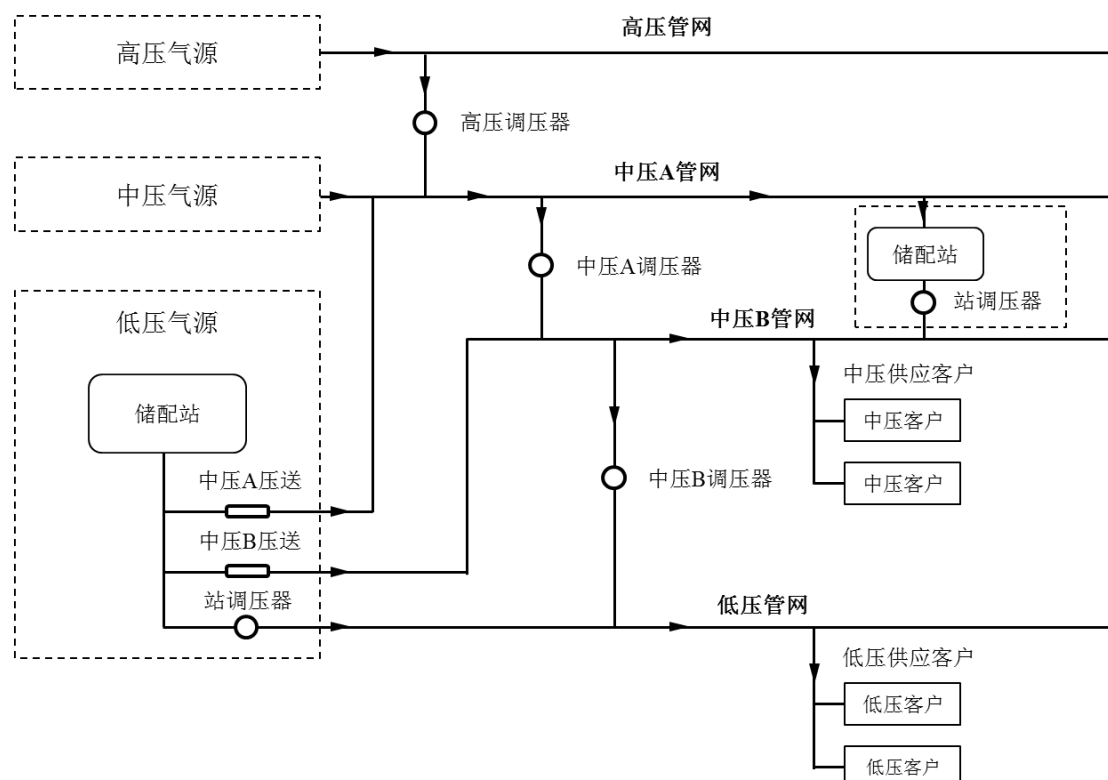
4、其他增值业务

其他增值业务主要包括燃气具销售等业务。燃气具销售主要包括灶具、采暖炉、热水器、抽油烟机、消毒柜等燃气器具产品，新奥能源拥有自主品牌“格瑞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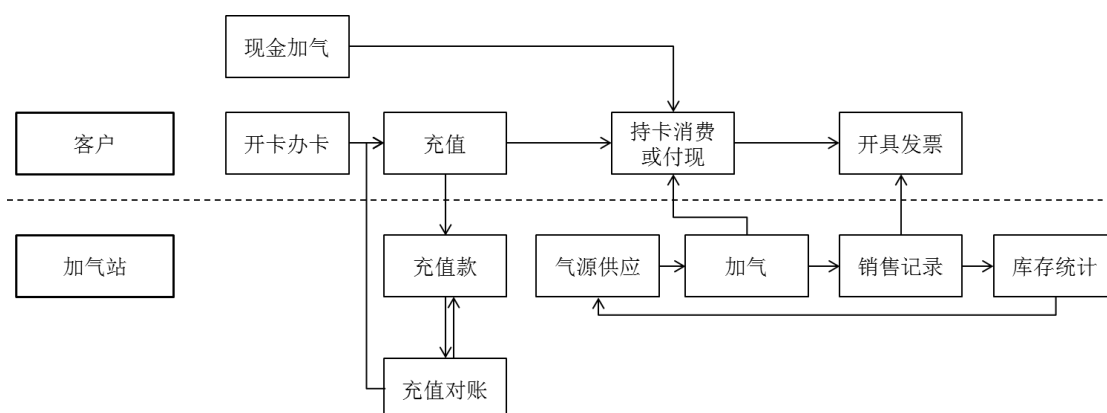
（三）主要业务流程

1、天然气销售业务流程图（零售和批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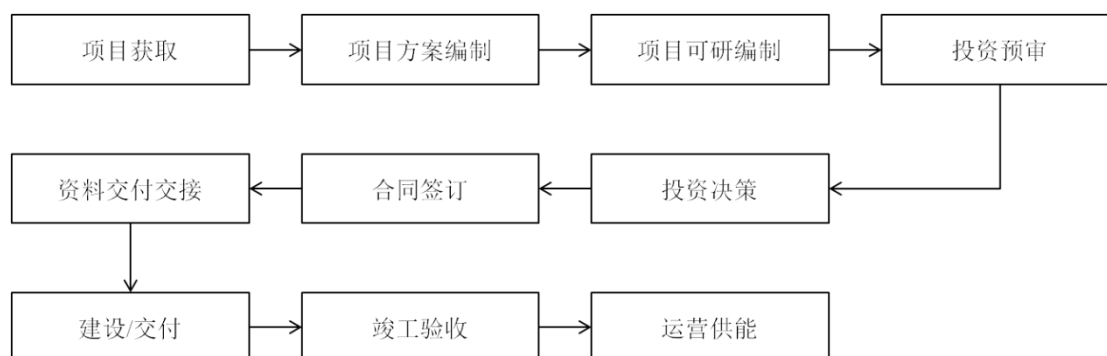
（1）管道燃气销售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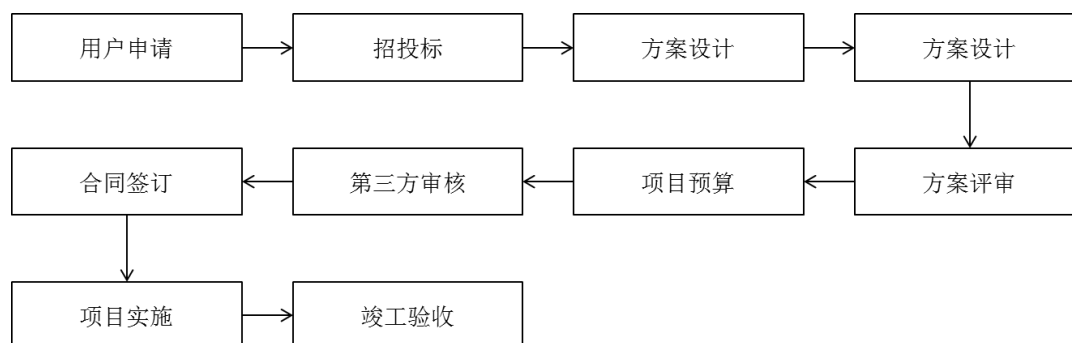
(2) 车用燃气销售业务流程图



2、综合能源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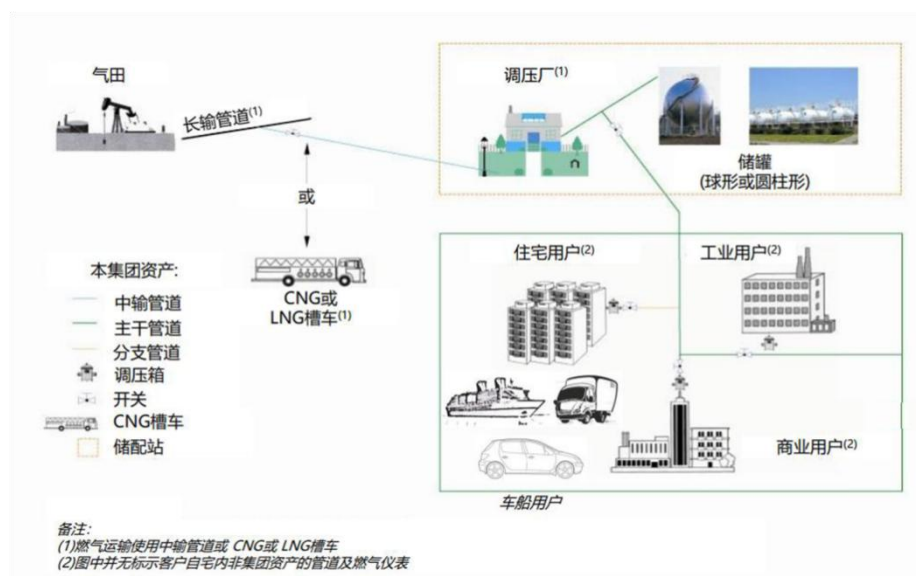
3、工程安装业务流程图



（四）主要经营模式

1、天然气销售业务（零售和批发）

燃气销售业务是新奥能源最主要的业务，也是新奥能源的核心利润来源，主要包括工商业市场、住宅用户市场、交通能源业务以及能源贸易业务，上述业务模式相似。新奥能源对采购来的天然气进行除杂、脱水、加臭等环节后，通过中低压管网输送给各工商用户和住宅用户，最后通过调压装置调压和庭院低压管网输送至各用户用气设备。对于居民与工商业用户，新奥能源将采购的天然气通过燃气管网、经过调压设施调压、直接输送给客户使用；对于汽车加气用户，新奥能源采购的天然气经过加压设施、压缩机等机械设备加压后，经过加气机直接给汽车加气。能源贸易方面，新奥能源利用自身庞大气源优势、智能调度系统及国内最大的液化天然气运输车队之一，向小型燃气分销商、集团经营范围以外的工业客户、LNG 加气站等下游用户分销液化天然气。如下图所示：



(1) 采购模式

新奥能源现有燃气业务的采购模式以上游气源合同采购为主，并通过其它资源调配、LNG 资源进行补充。现有上游气源采购单位主要为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结合市场需求与上游气源单位签署年度天然气购销合同，并按照月度匹配气量，按照民用、管制类、非管制类分别定价。同时，新奥能源会结合天然气实际耗用情况，通过上海天然气交易中心竞拍、省燃气公司、周边资源单位及 LNG 资源进行补充。

新奥能源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新奥能源使用管道天然气的项目一般都能得到上游供应商的稳定供气，签订了包括西气东输、陕京线等管道运输线的购气合同。新奥能源与中石油、中石化等公司签订了照付不议、照供不误的长期供气协议，锁定了气源资源。2018 年下半年开始，新奥能源陆续启动与雪弗龙、锐进及道达尔签订的三个液化天然气进口长约，气源供应更充足及多元化，进一步保障燃气项目在冬季气源紧张时仍能稳定供气。

车用 LNG 方面，LNG 采购自 LNG 工厂和接收站，通过专用槽车运输到加气站；CNG 采购部分来自城市燃气管道气源或者 CNG 母站。

采购定价方面，目前新奥能源的采购价格定价模式与气源类型有关。新奥能源采购气源分为管道气和非管道气。非管道气（包括 LNG 在内）采购价格为市场化定价，主要受市场供需状况变化影响。管道气价格由国家发改委制定并调整

省门站价格，自 2016 年以来，逐步放松省门站价格管制，采取国家发改委制定各省基准门站价格，上游气源供应单位可在此基础上在一定比例范围内上浮，下浮不限；同时，为了保障居民用气价格稳定，各省居民门站价格目前仍由国家发改委制定，暂不允许上游气源单位自主调整。

（2）生产模式

新奥能源通过对上游采购的天然气或 LNG 进行调压、除杂、脱水、加臭等环节后，通过中低压管网输送给各工商业客户和各住宅用户等终端客户，或通过槽车车队配送给贸易客户或加气站。

（3）销售及定价模式

新奥能源天然气销售主要包括管道燃气销售、非管道燃气销售以及汽车加气业务。管道燃气销售和非管道燃气销售客户主要是居民用户和工商企业用户，汽车加气业务客户主要是以天然气为燃料的汽车。

我国对城市管道燃气实行特许经营政策，燃气销售价格在不同地区和城市是不同的，其价格由各地区物价局根据当地燃气公司气源采购价格和配气价格核定。

定价方面，新奥能源所属各成员企业的燃气销售价格采取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居民用户销售价格由于涉及到居民用户的日常生活，因此，在采取政府定价方式的同时，价格调整需要采取听证程序。非居民用户的销售价格采取政府指导价，各城市基本已经建立了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机制，在上游门站价格变动时，燃气企业可依据变动幅度申请非居民销售价格调整。新奥能源各业务城市针对燃气的不同用途制定了不同的销售价格，不同地区燃气价格亦有一定差异，部分城市还制定了阶梯价格。车用燃气价格方面，其在各个地区和城市存在差异，除少数地区仍采取物价局定价外，大部分地区采取市场定价。

（4）盈利模式

新奥能源的燃气销售盈利主要来自于采购价与销售价的价差。

（5）结算模式

新奥能源居民及工商业燃气销售、汽车加气主要按照实际气量结算，也可采用预存储值方式。

2、综合能源业务

综合能源业务是新奥能源经过多年持续探索形成的清洁能源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模式。综合能源业务指由单一的燃气销售变革为多品类的能源销售，由简单的满足客户的燃气需求到满足客户深层次的、最终端的用能需求，如采暖、制冷、生活热水、蒸汽等。综合能源业务与单一能源供应不同，它可将天然气、风、光、地源热、水源热等多类能源，根据客户需求因地制宜地进行匹配与调度。同时，利用泛能站集成技术，形成多个泛能站之间的能源调配，以最优的运行和控制策略来满足用户安全、高效、清洁、经济的综合能源需，实现能效最大化。

综合能源业务的业务模式如下表所示：

	能源转供模式	能源转化模式	纯能源贸易模式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	增值服务模式
采购模式	综合能源项目采购的原材料包含燃料（燃煤、燃油、燃气等）、电力、热能（蒸汽、热），采购模式主要为与上游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按照实际采购量和协商的单价进行结算				
生产模式	通过运营能源管网（气网、电网、热网）等能源输送方式，将上游的气、电、热、冷等能源输送到下游用户	通过运营能源站和能源管网，将从上游采购的能源，通过发电、供热、制冷等能源设备，转换为用户所需的气、电、热、冷等终端能源，并通过能源管网、网络输送到下游用户	通过利用第三方资产和设施而非自身能源设施，实现能源的生产端和用户之间的能源交易	通过对用户的能源系统进行管理优化或技术升级，节省用户的能源费支出，并分享部分节能收益	对用户自有的能源设备提供托管运维服务、维保服务、用能诊断、智慧化运维服务等增值服务，收取增值服务费
	在上述能源转供及能源转化两种模式中，新奥能源运营的资产可以是企业自行投资建设拥有的能源设备、或者是租赁运营第三方的资产，也可以是托管运营第三方的资产				
销售模式	综合能源业务主要采用项目制销售模式，通过针对区域内用户能源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并根据方案及需求进行销售				
盈利模式	通过能源转化将低价值的能	通过能源的购销价差获取收益	通过能源的购销价差获	通过对节能部分的分享来获	通过收取增值服务费获取收益

	源转化为高价值的能源的形式，获取能源的增值收益		取收益	取收益	
	工程安装收入：项目建设期间，通过工程安装费形式，按照用户的用能量大小或工程的复杂程度收取费用				
结算模式	①一次性收费：工程安装类收费根据合同，在建设期采用一次性或分期结算的方式收费。 ②按流量收费：根据用户使用的能源流量及单价计算能源费，并进行结算，一般应用于工业类、及建筑用能用户。 ③按面积收费：根据供能的建筑面积及单位面积每个供能季的单价进行收费，一般应用于公建、商业及住宅等建筑用户。 ④节能量分享收费：合同能源管理类项目，根据节能量按比例分享进行结算，或者以双方商定的价格进行固定收费。 ⑤收取增值服务费：根据与用户约定的价格和提供的增值服务内容进行收费。 除一次性收费外，其他几种计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进行结算，居民采暖类项目一般每年按采暖季一次性结算，其余一般为按月结算。				

3、工程安装业务

工程安装业务指为客户提供的燃气接驳和工程施工以及专业工程公司施工、材料销售业务等，主要包括居民用户工程安装业务和工商用户工程安装业务。居民用户工程安装对象包括新建商品房、经济适用房、原有未安装管道燃气的居民住宅等，主要是对居民小区建筑红线内的庭院管网及户内设施进行安装建设，并收取工程安装费用。工商户工程安装业务是对工业、商业、餐饮、福利性单位等客户进行管道燃气工程安装，并收取相应的费用。

（1）采购模式

新奥能源一般通过招标方式选定工程承包及物资供应商，燃气工程的施工和监理单位必须选择具有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施工资质，物资供应在制定采购计划后下单由供应商发货。

（2）生产模式

新奥能源与客户签署燃气设施工程建设合同，结合客户情况，出具设计方案，并与客户方进行确认；确认完成后，根据不同类型用户的用气规模、用气特点等，按照工程施工标准开展施工与监理进行相应的工程施工建设等。

（3）销售及定价模式

新奥能源的工程安装业务的定价在部分地区依据省、市级发改委有关工程安装费等有关政策法规执行，部分地区已建立市场化定价机制。

（4）盈利模式

新奥能源通过为工商及居民用户提供工程安装服务，收取工程施工费用以及相应材料款，获取合理收益。

（5）结算模式

用户工程安装服务依据双方合同约定，依据工程安装进度分步付款，竣工验收后结算。

4、其他增值业务

其他增值业务主要包括燃气具销售等业务。

燃器具销售业务为新奥能源的燃气附属业务。新奥能源借助品牌影响力，利用在线及线下平台推广灶具、采暖炉、热水器、抽油烟机、消毒柜等燃气器具产品，自有品牌格瑞泰已具备一定知名度。新奥能源自行生产的磁卡表，大部分为新奥能源安装服务时内部使用，也有部分出售给其他燃气分销商带来收入。

5、新奥能源进行套期保值的情况说明

（1）套期保值模式的具体情况、金额

新奥能源的套期保值包括针对 LNG 长期进口合约及针对美元债务签订的衍生合约，具体如下：

1) LNG 长期进口合约的套期保值

2016 年，新奥能源子公司新奥贸易与国际气源商签署了 LNG 长期进口合约，合约总量 144 万吨（折合 20 亿立方米天然气），合约约定新奥贸易有权在一定幅度内增加或减少 LNG 进口量。2018 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销售量 145.4 亿立方米，其中来源于新奥贸易通过 LNG 长约的进口量为 2.7 亿立方米，占比

1.86%。2019 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销售量 164.3 亿立方米，其中来源于新奥贸易通过 LNG 长约的进口量为 10 亿立方米，占比 6.09%。LNG 长约中合同定价主要与国际油价挂钩，为降低及管理大宗商品采购价格波动风险，稳定 LNG 采购成本，报告期内新奥贸易与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了基于国际油价的商品衍生合约，国际油价的波动将导致商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新奥能源根据 LNG 长约的年度合约总量以及对市场的判断，通过新奥贸易签署的商品衍生合约对上述 LNG 长约的国际原油价格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对冲。在综合考虑对冲成本、短期原油市场判断、企业承受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的前提下，新奥能源选择对冲的比例为未来 3-5 年 LNG 进口量的 15%-30%，剩余部分敞口不进行对冲。新奥能源的风险对冲均严格按照进口船期进行对应操作，并非投机行为，目的是平抑油价波动带来的风险。如果衍生产品结算产生亏损，将被 LNG 实物进口的成本节约抵消，反之亦然。

新奥贸易 2017 年度确认商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0.12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 0.20%；2018 年国际油价先震荡上涨至第四季度急速下跌，至 2018 年底达至谷底约 55 美元/桶，导致商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亏损人民币 7.48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11.85%）及已实现对冲收益人民币 0.03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 0.05%）；2019 年上半年主要受惠于油价回升至约 65 美元/桶，新奥贸易 2019 年上半年确认商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6.47 亿元（占当期利润总额 12.14%）及已实现对冲收益人民币 1.39 亿元（占当期利润总额 2.61%）；2019 年主要受惠于油价回升至约 66 美元/桶，新奥贸易 2019 年确认商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6.33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 6.61%）及已实现对冲收益人民币 1.78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 1.86%）。

2) 美元债务的套期保值

新奥能源本部作为融资主体，依赖投资级别评级，能够获得具有价格优势的美元贷款。为了管理以外币计价的债券和贷款产生的外汇风险，报告期内新奥能源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了以交叉货币掉期为主的外币衍生合约，该批衍生合约的期限与新奥能源以外币计价的债券之期限匹配，以降低该等外债还本付息的外汇

风险。

例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已公开发行的优先票据 7.5 亿美元（余额 3.66 亿美元）、无抵押债券 6 亿美元，及向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3 亿美元，长期负债总额约 12.66 亿美元。针对上述美元债务，新奥能源签订了名义金额 7.85 亿美元的外币衍生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占长期负债总额的 62%。由于新奥能源授信资源充足，短期贷款到期可以续贷，因此不会针对短期贷款进行套期保值。

由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新奥能源 2018 年确认外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16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 0.25%）及已实现亏损 1.37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2.17%）；2019 年上半年确认了外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80 亿元（占当期利润总额 1.50%）及已实现亏损 0.43 亿元（占当期利润总额-0.81%）；2019 年确认了外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1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 1.68%）及已实现亏损 0.57 亿元（占当年利润总额-0.59%）。

（2）上述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损益对新奥能源未来业绩稳定性的影响

新奥能源进行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对冲部分国际油价或汇率波动带来的 LNG 采购成本或汇兑损益风险敞口，上述套期保值业务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变化受市场波动幅度的影响，是一种会计计量，除当期已进行结算形成实际收益（亏损）外，在持有状态下的公允价值波动均为非现金的收益（亏损）。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及 2019 年度，商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11.85%、12.14%及 6.61%，外币衍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分别为 0.25%、1.50%及 1.68%，仅为持有状态下的非现金收益（亏损）。最近三年上述套期保值业务于当期结算最终形成的实际现金损益占新奥能源利润总额的比例绝对值均低于 3%，对新奥能源整体损益影响较小。

如果报告期内衍生产品结算产生亏损，将抵消部分 LNG 实物进口成本下降带来的收益或汇兑收益；如果衍生产品结算产生收益，将弥补部分 LNG 实物进口成本上升带来的损失或汇兑损失。因此新奥能源的套期保值业务平滑了 LNG 采购成本或汇兑损益的波动，增强了未来业绩稳定性。

（五）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1、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天然气零售业务	4,678,086.74	60.34%	4,073,057.83	60.25%	3,295,124.12	59.24%
能源贸易（燃气批发）	1,807,012.25	23.31%	1,768,652.63	26.16%	1,163,456.11	20.92%
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	303,514.61	3.91%	114,353.40	1.69%	130,015.88	2.34%
工程安装	756,059.71	9.75%	632,463.53	9.35%	630,984.92	11.34%
增值业务	170,020.48	2.19%	124,896.29	1.85%	306,630.45	5.51%
其他业务	38,239.63	0.49%	47,326.07	0.70%	35,698.73	0.64%
合计	7,752,933.42	100.00%	6,760,749.74	100.00%	5,561,910.19	100.00%

2、主要生产经营情况

（1）天然气销售业务

最近三年，天然气销售业务为新奥能源的核心业务，新奥能源天然气销售业务主要业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燃气项目数量	192	164	152
已接驳住宅用户数目（万户）	1,864	1,653	1,453
工商业用户（地点）	138,515	114,119	86,198
工商业用户已装置日设计供气量（万立方米）	11,047	9,464	7,961
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长度（公里）	47,835	40,687	34,034
现有天然气储配站数量	175	165	155
现有天然气储配站日供气能力（万立方米）	13,769	11,609	9,687
汽车加气业务：			
CNG 加气站数量	287	290	283
LNG 加气站数量	227	235	238

注：上述业务数据统计口径为新奥能源合并范围内的企业，预案及港股定期报告中相关业务数据披露口径为新奥能源附属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公司，下同。

1) 居民及工商业用户燃气销售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居民及工商业用户燃气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立方米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居民用户	271,615.17	235,236.91	182,592.64
工商业用户	1,279,487.59	1,125,648.71	931,497.66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居民及工商业用户燃气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立方米

业务	地区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居民及工商业用户燃气销售	豫皖区域	257,289.17	213,240.38	178,000.77
	华北区域	187,245.23	178,665.26	146,384.18
	华南区域	417,031.78	386,816.77	331,399.65
	西南区域	9,385.70	7,258.62	6,906.20
	东北区域	24,375.03	21,517.94	17,779.38
	华中区域	162,393.53	152,336.04	133,062.14
	华东区域	182,539.81	160,469.17	130,172.26
	山东区域	185,682.09	127,295.80	95,837.23
	浙江区域	125,160.43	113,285.63	74,548.49

2) 汽车加气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汽车加气业务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立方米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汽车加气站	91,751.41	93,068.20	112,044.79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汽车加气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立方米

业务	地区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汽车加气	豫皖区域	26,651.13	27,044.73	28,217.36
	华北区域	11,832.61	12,867.11	17,759.10
	华南区域	14,132.80	14,922.65	16,538.31

	西南区域	2,854.84	2,579.82	2,621.03
	东北区域	1,733.09	1,475.32	2,350.92
	华中区域	11,256.52	10,589.61	11,014.04
	华东区域	8,102.66	8,896.53	10,366.66
	山东区域	13,330.40	12,830.14	21,523.73
	浙江区域	1,857.37	1,862.29	1,653.65

3) 能源贸易（燃气批发）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能源贸易业务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立方米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批发气销量	703,880.53	595,806.89	514,095.72

(2) 综合能源业务

最近三年，公司综合能源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累计投运综合能源项目（个）	87	53	25
综合能源销量（亿千瓦时）	49.96	21.65	8.43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综合能源业务稳定增长。截至 2019 年末，新奥能源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的累计投运综合能源项目 87 个，2019 年综合能源销量 49.96 亿千瓦时。

(3) 工程安装业务

报告期内，工程安装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新增民用接驳（万户）	211.45	200.59	173.85
新增工商接驳（万方/日）	1,583.37	1,502.93	1,400.15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工程安装业务随燃气销售业务规模扩大亦逐步提升。2019 年，新奥能源新增接驳居民用户 211.45 万户，新增工商用户日供气能力 1,583.37 万方/日。

3、主要产品的销售均价情况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销售均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立方米

业务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燃气零售			
其中：居民燃气	2.59	2.44	2.39
工商业用户燃气	2.85	2.81	2.67
汽车加气	3.59	3.58	3.34
能源贸易（燃气批发）	2.57	2.97	2.26

注：上述销售均价为不含税价格。

最近三年，工程安装业务均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居民接驳（元/户）	2,438	2,382	2,638
工商接驳（元/立方米）	103	98	102

注：上述销售均价为不含税价格。

4、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新奥能源销售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间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9 年	386,260.90	4.98%
2018 年	384,541.46	5.69%
2017 年	207,355.96	3.73%

注：上述数据为不含税金额。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客户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金额超过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50%的情况。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新奥能源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新奥能源报告期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六）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1) 主要原材料采购量及采购均价

新奥能源的天然气销售业务为其核心业务，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管道天然气以及 LNG，具体情况如下：

1) 燃气业务综合采购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燃气采购量（万立方米）	2,394,046.62	2,091,592.56	1,775,747.22
采购均价（元/立方米）	2.35	2.33	2.07

注：上述采购价为不含税价。

2) 管道天然气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采购量（万立方米）	1,903,072.74	1,696,902.95	1,397,771.99
采购均价（元/立方米）	2.28	2.21	2.15

注：上述采购价为不含税价。

3) LNG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采购量（万立方米）	454,255.46	358,280.83	355,440.38
采购均价（元/立方米）	2.42	2.08	2.02

注：上述采购价为不含税价；上述 LNG 采购量已换算为气化后天然气量。

(2) 照付不议、照供不误协议

新奥能源与中石油、中石化等上游气源公司签订了照付不议、照供不误的长期供气协议，是新奥能源气源的有效保障。具体情况如下：

1) 照付不议、照供不误的具体含义

“照付不议”及“照供不误”是指在天然气供气协议中约定的提取和给付规则。天然气供气协议双方会在协议中约定年度特定的供用气量（以下简称“照付不议量”），协议双方在协议有效期内任意年度的供用气量要求达到照付不议量。如果买方实际提取的天然气量小于照付不议量，则买方除向卖方按实际提取量支付天然气款外，还应向卖方支付该年实际提取量与照付不议量差额气量的价款，

即为照付不议义务，但买方可选择后续补提相应气量。反之，如果卖方实际供应的天然气的量小于照付不议量，需要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赔偿，此即为照供不误义务。

2) 长期供气协议中的相关约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能源及其下属企业已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公司签署了长期供气协议，其中部分协议对于照付不议及照供不误进行了约定，主要的权利义务如下：

①协议约定，照付不议量是对双方有约束的权利义务量，计算方法为：照付不议量=年合同量*折减系数。协议中会对各年度的折减系数进行明确约定；此外，根据“可扣减数量”对照付不议量进行调节。可扣减数量包括但不限于由于不可抗力或对方责任导致的在当年未能接收或交付的气量。

②如果任一年内买方实际提取的天然气的量小于（减去可扣减数量后的）照付不议量，则买方除向卖方按实际提取量支付天然气款外，还应向卖方支付该年实际提取量与（减去可扣减数量后的）照付不议量差额气量的价款，该等差额气量称为该年的“年度补提气量”；在合同期的任意一年内，买方提取完照付不议量后可以继续提取以前部分年度已付款但尚未提取的“补提气量”。

③协议约定，在合同期的任一年内，卖方发生短缺交付气量（短缺交付气量=照付不议量-实际交付气量），应根据协议约定对买方进行补偿。

照付不议合同执行过程中，每年应通过年度补充协议或年度确认书等形式对每一年提取的气量进行补充约定，以确定具体的提取量。

3) 相关条款执行是否存在限制条件及对标的资产持续经营的影响

新奥能源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公司签署了长期协议，部分长期协议附有照付不议、照供不误条款，该等条款系为照顾供需双方的利益谈判确定。根据国内天然气行业实际情况及惯例，新奥能源通过年度供气协议对供气量、供气价格进行调整，其每年年初与气源单位确定提气量，并签署年度供气合同。有明确约定照付不议等义务的长期供气协议所涉及的年供气量占新奥能源年用气量比例较低。此外，照付不议的合同执行以新奥能源签署的补充协议和年度供气合

同确定的提取量为基础，并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对期望提取量进行一定程度的修订，如当年未实际提取的气量还可以在一定期限内补提，以根据新奥能源的实际需要保证供气量的灵活性。

因此，上述长期供气协议中的照付不议、照供不误条款不存在限制条件，且实际操作中，新奥能源供气量与价格以年度供气合同为主，相关条款对于新奥能源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长期供气协议和 LNG 进口长约所约定的价格及供气规模及经济性分析

1) 长期供气协议约定价格、供气规模、区域分布及其影响

自 2003 年起，新奥能源及下属企业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公司陆续签署了共计 24 个长期供气协议，长期供气协议的期限为 2 年至 27 年不等，协议所覆盖各年度气量总规模约为 362 亿立方米。该等气量的采购价格均遵照发改委规定的燃气价格执行。

最近三年，2017 年长协签约气量规模约为 27.86 亿立方米，占新奥能源管道气采购总量的 19.93%，占新奥能源燃气采购总量的 15.69%；2018 年长协签约气量规模约为 28.05 亿立方米，占新奥能源管道气采购总量的 16.53%，占新奥能源燃气采购总量的 13.41%；2019 年长协签约气量规模约为 31.58 亿立方米，占新奥能源管道气采购总量的 16.59%，占新奥能源燃气采购总量的 13.19%。

其中，部分长期供气协议约定了照付不议和照供不误的内容，该部分协议所覆盖各年度气量总规模约为 348 亿立方米。

最近三年，约定了照付不议和照供不误的长协签气量如下：2017 年签约气量规模约为 25.26 亿立方米，占新奥能源管道气采购总量的 18.07%，占新奥能源燃气采购总量的 14.22%；2018 年签约气量规模约为 25.46 亿立方米，占新奥能源管道气采购总量的 15.00%，占新奥能源燃气采购总量的 12.17%；2019 年签约气量规模约为 28.98 亿立方米，占新奥能源管道气采购总量的 15.23%，占新奥能源燃气采购总量的 12.11%。

约定了照付不议和照供不误义务的长期供气协议覆盖地域范围分布情况如

下：

单位：亿立方米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广东	9.28	5.75	5.55
河南	8.6	8.61	8.61
福建	6.37	6.37	6.37
江苏	4.58	4.58	4.58
山东	0.15	0.15	0.15
合计	29.98	25.46	25.26

由于长期供气协议签署时间大多集中于 2017 年以前，相对较早，因此签订规模有限，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实际用气需求已远超过合同约定的供气规模。截至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能源长期供气协议在 2 年以内到期的气量规模约为 7.05 亿立方米/年，约占新奥能源 2019 年燃气采购总量的 2.94%，占比较低，不会对新奥能源近期的燃气供应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在前期签订的气量规模的基础上，上游气源单位也会根据年度的用气需求和新奥能源下属企业签订年度的供气协议，以满足新奥能源近年来的实际用气需求。报告期内，新奥能源未发生长期供气协议执行照付不议或照供不误条款的情况。同时，随着新奥能源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天然气用气需求的不断提高，该等长期供气协议的气量预计均能够使用完毕，上述长期供气协议在保障新奥能源天然气气源的基础上，不会对新奥能源的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来，新奥能源可通过与上游气源签订长期协议，锁定优质资源，也将结合企业基本用气规模及长期业务发展需求，采用长期协议锁定上游优质资源，支撑企业持续发展。

自 2019 年起，新奥能源与上游供应商签订的年度供气协议中部分约定了偏差气量结算的条款，即实际提取量不足合同量时的结算标准。2017、2018 年，新奥能源未出现年度供气协议中涉及的偏差气量情况。2019 年度，新奥能源年度供气协议采购中出现偏差气量 320 万立方米，涉及金额 192 万元，约占新奥能源 2019 年燃气采购总量的 0.013%，气量规模很小且金额很低，对新奥能源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年度供气协议系每年签订，新奥能源会根据其用气规模需求、上游气源供应量及价格等因素，综合考虑气量及价格情况，以

保证新奥能源天然气的合理、稳定供应。

2) LNG 进口长约的价格及供气规模分析

2018 年下半年开始，新奥能源陆续启动与雪弗龙、锐进及道达尔签订的三个液化天然气进口长约，气源供应更充足及多元化，具体情况如下：

①LNG 进口长约所约定的价格、供气规模

国际市场将 LNG 长约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挂钩为行业惯例做法，此处原油价格一般指布伦特原油（Brent Crude Oil）或日本原油综合指数（Japan Crude Cocktail，简称“JCC”），传统定价公式通常采用下列格式：

$$\text{LNG 采购价格} = A \times \text{原油价格} + B$$

其中，A 为买卖双方约定的系数（又称斜率，通常在 10%-15%之间，），B 为买卖双方约定的常数，通常情况下反映运费水平，但根据谈判地位和具体交易亦有例外。

随着全球 LNG 供给产能增加和渠道多元化，以及国际买家需求的不同，LNG 长约传统定价模式已经出现和原油强关联松动的趋势，LNG 长约采购价格增加了与其他因素的挂钩，比如，随着美国新增 LNG 产能大规模增加，与 HH（Henry Hub，即美国亨利中心指数）挂钩也为很多交易合同采用，定价公式演变为：

$$\text{LNG 采购价格} = X \times \text{原油价格部分} + (1-X) \times \text{HH 价格部分}$$

X 为百分比，原油价格部分与上述传统定价公式相同

HH 价格部分=A*HH+B+C。该部分定价机制的基本逻辑是成本加成，其中，A 为买卖双方约定的系数（又称斜率，通常在 110%-120%之间）。B 为一个常数（通常为 2%-3.5%之间）。C 为运费。HH 为亨利港天然气期货价格。

新奥能源的三个五至十年的国际 LNG 采购合同于 2016 年签订，于 2018 年第四季度开始陆续执行，以同国际油价挂钩为主，其中一份长约的定价还采用了小部分与 HH 挂钩的机制。由于 2016 年国际油气市场均供过于求，LNG 供应商在长约定价上态度较为积极，因此该年 LNG 进口长约中油价对应的斜率较低，

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

新奥能源 LNG 进口长约年度合约总量为 144 万吨，约 20 亿立方米，合同中约定买方有权在一定幅度内增减购买量。2019 年新奥能源 LNG 长约进口量约 72 万吨，整体占新奥能源 2019 年天然气采购及销售比例较小。

②LNG 进口长约的经济性分析

新奥能源的 LNG 进口长约实际执行时，在天然气供应相对紧张的采暖季，LNG 进口长约实际采购价格与同期采暖季国内 LNG 的市场价格及与上游供应商购买的合同之外的管道气量相比低 5%-10%。

2018 年，新奥能源履约 LNG 进口量总计 18.9 万吨，平均成本为 4,443 元/吨，相比当年冬季（10 月-12 月）国内 LNG 均价 4,694 元/吨（根据国家统计局 LNG 出厂价加同等距离运费计算而得）便宜 251 元/吨，相比新奥能源当期管道气额外气量平均采购价格 4,956 元/吨便宜 513 元/吨。

2019 年，新奥能源履约 LNG 长约进口量总计 72 万吨，平均成本为 3,601 元/吨，相比当年冬季（10 月-12 月）国内 LNG 均价 4,222 元/吨（根据国家统计局 LNG 出厂价加同等距离运费计算而得）便宜 621 元/吨，相比新奥能源当期管道气额外气量平均采购价格 4,018 元/吨便宜 417 元/吨。

新奥能源根据 LNG 进口长约的年度合约总量以及对市场的判断，签署商品衍生合约，针对上述长约的国际原油价格风险敞口进行风险对冲。在综合考虑对冲成本、短期原油市场判断、企业承受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的前提下，新奥能源选择对冲比例为未来 3-5 年 LNG 进口量的 15-30%，剩余部分敞口不进行对冲。新奥能源的风险对冲均严格按照进口船期进行对应操作，并非投机行为，目的是平抑油价波动带来的风险。如果有衍生产品结算产生亏损，也会被实货进口的成本节约抵消，反之亦然。

新奥能源签署进口 LNG 长约，目的是使新奥能源减少对上游公司的依赖，实现气源采购的多样化，抵御冬季天然气采购成本大幅上升的风险，是保障天然气供应的重要资源和新奥能源长期气源的有效补充。新奥能源将根据终端客户需

求、采购成本、销售合同中的价格传导机制、淡旺季不同的成本优势等因素合理安排销售。

此外，进口 LNG 长约占新奥能源天然气销售量比例较低，不会对新奥能源未来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比情况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主要原材料为天然气，燃气采购金额占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燃气采购金额（万元）	5,626,009.56	4,882,257.17	3,670,761.22
全部采购金额（万元）	6,114,878.15	5,357,408.47	4,261,638.78
占比	92.01%	91.13%	86.13%

3、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详见本节之“五、主营业务发展状况”之“（六）、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之“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4、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销售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燃气采购金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间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金额（万元）	占燃气采购金额比重
2019 年	2,655,348.12	47.20%
其中自“三桶油”采购金额	2,342,244.89	41.63%
2018 年	2,490,898.92	46.49%
其中自“三桶油”采购金额	2,272,022.73	42.41%
2017 年	2,007,480.23	47.11%
其中自“三桶油”采购金额	1,894,344.90	44.45%

注：上述数据为不含税金额。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当期原材料采购金额 50%的情况。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

新奥能源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新奥能源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七）重组后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协同性

新奥股份主要业务涵盖天然气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等上游业务，致力于天然气上游优质资源的获取，优势在于上游资源与技术；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优势在于下游客户资源。本次交易使得二者资源优势互补。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的战略定位将由“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提升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开发更多的客户，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上市公司未来将以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作为目标进行整合协同，夯实和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提升公司效益，打造清洁能源领域“旗舰”型企业。

1、公司现有的液化天然气业务能够直接面向新奥能源进行销售

公司现有液化天然气生产业务主要由沁水新奥负责运营，其主营业务为以煤层气为原料，通过分离、净化、液化等工艺流程生产液化天然气（LNG），其产品可以直接面向新奥能源进行销售，成为新奥能源气源有效补充。沁水新奥目前运营两套煤层气制液化天然气装置，生产工艺成熟稳定，平均日处理煤层气原料气 45 万方,年液化天然气产能约为 10 万吨。

沁水新奥为液化天然气生产商，将液态天然气形态（即 LNG）销售给燃气分销商和贸易商，且由其自行前往工厂并以槽车形式运出（国内液化天然气均通过非管道的槽车方式运输），并不直接面向下游终端客户。目前沁水新奥客户基本为河南、河北、山西、陕西等地区液化天然气贸易商，如晋城市金达乾能源有限公司、晋城市诚安物流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晋城旭腾能源有限公司等。历史

上，沁水新奥曾经为新奥能源的子公司，为明确新奥股份天然气上游和新奥能源天然气下游的战略定位，2014 年，新奥股份从新奥能源收购沁水新奥。此后，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相关监管要求，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根据该承诺，上市公司逐步降低了沁水新奥向新奥能源液化天然气的销售比例直至为零，并以市场价格向第三方销售。

历史上，沁水新奥向新奥能源销售液化天然气，新奥能源以非管道的槽车方式将液化天然气运输并销售至下游客户，包括如电厂、陶瓷厂等的工业客户、部分汽车加气站，以及作为河南、安徽等地区城市管道燃气的调峰气源，用于调峰的液化天然气储存于储罐中，主要是为解决天然气基础设施均匀供气与天然气用户不均匀用气的矛盾，采取的既保证用户的用气需求、又保证天然气基础设施安全平稳经济运行的供用气调试管理措施，即在天然气供应充足的时候降低调峰储罐的液化天然气储量，在天然气供应紧缺的时候为了保证用户用气需求提前储备液化天然气到储罐以及及时满足终端用户需求。沁水新奥 2019 年液化天然气销量为 1.44 亿立方米，新奥能源 2019 年进口及国内液化天然气采购量为 45.43 亿立方米，占比 3.17%。考虑到目前国内天然气对外依存度较高，同时国家大力推进天然气消费发展，加之一年一度的冬季保供导致下游分销商有较强的调峰需求，尽管沁水新奥能够供应的液化天然气总量占新奥能源采购量较小，但以煤层气为原料制备的液化天然气依然能成为新奥能源气源的一个重要补充，为其提供支持。

沁水新奥目前主要客户为当地的液化天然气贸易商，部分签署了长期合作供气协议，但未承诺供应量。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范围，沁水新奥与新奥能源之间的交易不视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关联交易的问题将得到解决。未来，沁水新奥将服务于新奥股份的一体化战略，向新奥能源及周边客户进行销售。同等条件下将优先考虑新奥能源，该液化天然气预计会销售至洛阳新奥等河南、山西区域的新奥能源下属城燃公司，并由其销售给区域范围内的工商业用户，以及根据用气情况用作调峰气源。

综上，公司现有液化天然气业务生产主要由沁水新奥负责运营，其生产的液化天然气历史上曾经全部向新奥能源销售，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的问题将得到解决，沁水新奥完全具备能够直接面向新奥能源进行销售的基础。

2、本次重组能够产生实质性的协同效应及本次交易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1）抓住我国天然气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的机遇

经过多年发展，天然气产业已成为我国“十三五”期间重点支持的产业之一。从中短期来看，天然气行业将高速增长，2017年7月国家发改委出台了《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将天然气培育成为我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到2020年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达到10%，过去几年，我国天然气消费增速均保持两位数增长印证了这一趋势。从长期来看，首先是全球层面，根据外部数据，到2040年全球天然气需求预计增长50%，在能源组合中增长强劲；其次，在国内层面，根据外部数据，2018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约2,850亿方，预计到2030年达到6,000亿方，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达到15%；与此同时，国家发改委已将石油天然气（含煤层气）对外合作项目由审批改为备案，并同时放开油气勘探准入限制以吸引社会资本，因此，考虑到未来国家对环保和能源安全的双重要求，可以预见未来很长一段时间我国天然气行业依然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需要更多元的天然气生产与供应主体，需要国内生产和海外供应平衡发展，需要上游生产与下游燃气分销市场更高效连接。此趋势下，行业内企业面临广阔的市场机遇。本次重组旨在将上市公司打造成清洁能源领域“旗舰”型企业，以更好地抓住天然气行业高速发展机遇。

（2）提前布局应对油气体制改革将引发行业的新变化

天然气下游即城市燃气行业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形成了以几大在香港上市的全国性燃气公司为龙头、地域型城市燃气公司共存的局面。上游以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为主要供应主体，同时中石油、中石化控制了全国大部分长输管线。2017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全面推进油气体制改革，2019年3月和5月，国家发改委分别出台了

《石油天然气管网运营机制改革实施意见》和《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监管办法》，明确要求组建国有资本控股、投资主体多元化的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公司，推动形成上游油气资源多主体多渠道供应、中间统一管网高效集输、下游分销市场充分竞争的油气市场体系。在此趋势下，一方面行业聚合效应明显，另一方面预计上游市场开放蕴含巨大的商业机会。本次重组是公司顺应行业变革趋势的体现，以更好地应对行业和市场挑战。

（3）新奥能源体量大，用气需求高，上市公司将积极探寻多元化的天然气来源为新奥能源提供上游保障

新奥能源进入天然气领域时间较早，经营时间较长，目前是国内最大的全国性燃气经销商之一，在全国 21 个省市自治区为居民和工商企业提供燃气服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已接驳住宅用户数目 1,864 万户。2019 年天然气零售气量 164.29 亿方，同比增长 13%，累计投运综合能源项目增加至 87 个。总体来说，新奥能源体量大，用气需求高。从上市公司层面分析，其本身拥有煤制气技术和 LNG 项目，过去几年也一直在积极获取海外优质气源资产。未来，一方面上市公司将继续优化煤制气技术工艺，以新型煤制气技术与雄厚的能源工程建设能力通过生态伙伴合作积极参与煤制天然气及非常规天然气生产；另一方面将继续追求并收购能够切实提升公司天然气上游资源增量的优质海外天然气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成为既布局上游资源获取、又拥有庞大下游用气客户群体的综合性企业，将在获取境内外天然气资源上更具优势，反过来对新奥能源的客户用气需求提供多元化保障，进一步提升市场拓展竞争力。

（4）本次重组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如前所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地工程为新奥能源提供能源工程方面的设计、设备采购或工程安装服务，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同时，在历史上，为减少关联交易，公司主动降低并停止了沁水新奥对新奥能源的液化天然气供应，本次重组完成后，类似业务将不会构成对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通过本次重组，依托庞大的客户规模上市公司获取上游天然气资源的优势更加明显，同时多元的气源供应为新奥能源客户需求提供保障，重组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此外，我国天然气行业在过去以及可预见的未来预计保持高速增长，而油气体制改革的快速推进将引发天然气行业的变化，本次重组是上市公司应对未来市场发展和行业变革机遇的主动措施，能够产生实质性的协同效应，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拟购买资产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新奥能源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新奥能源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九）标的资产境外经营情况

虽然新奥能源为注册在英属维京群岛的公司，但新奥能源燃气销售、综合能源、建设安装等主要业务主要均在境内进行。新奥能源境外业务仅涉及投资控股及少量贸易业务。

（十）主要产品生产技术

天然气销售业务主要涉及管道天然气及 LNG 的接收、调压、存储以及输送等环节。新奥能源进入天然气领域时间较早，经营时间较长，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在中国拥有 192 个城市燃气项目，覆盖合共 21 个省市及自治区；现有天然气储配站数目 175 个，天然气储配站日供气能力 1.38 亿立方米，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 4.78 万公里。非管道燃气输送方面，新奥能源建立了以公路及铁路为主导的燃气配送体系，通过信息科技技术和物流信息化系统，能准确掌握气源库存和供需信息，具备较强的供应保障能力。新奥能源燃气管网覆盖广泛，配送、存储网络发达，具备较强的规模优势和竞争力。

综合能源业务方面，新奥能源通过集成技术，形成能源站之间的能源调配，形成供需互动、有序配置、节约高效的智能用能方式，实现能效最大化。

工程安装业务主要包括居民及工商业用户的接驳服务以及部分管网的铺设建造。依托公司天然气销售业务的广泛布局，新奥能源工程安装业务具备成熟的业务能力以及稳定的客户来源。

（十一）质量控制情况

新奥能源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形成了庞大的下游客户网络，燃气供应设施深入各个客户，同时也构建了先进的运营、气源调度及监控系统。新奥能源通过应用创新及智能技术，不断提升燃气分销服务能力，保障清洁能源的安全及稳定供应。新奥能源设立了智能运营中心，配备完善的调度监控系统，实时监测区域内天然气管网运行状况、安检维修人员的巡查路线、天然气运输车队的位置及路面状况，以及重点客户的用气及供气情况等，对突发情况进行警报，并提示最佳的处理方案，确保城市管网正常运行和燃气的保质保量供应。

（十二）安全生产情况

天然气行业作为与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特殊行业，安全工作一直为新奥能源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点环节。新奥能源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安全管理理念为引领，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等法律、法规制定了高标准的《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新奥能源安全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内部安全管理制度。

新奥能源注重员工安全培训，积极开展安全文化建设。新奥能源要求各成员企业按照《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燃气经营企业从业人员专业培训考核管理办法》等国家和行业规定，对新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并对全体员工进行年度再教育，要求达到规定学时。对存在职业危险的岗位从业人员（特别是加气工及巡线工），开展上岗职业健康培训和在岗期间定期职业健康培训。通过分级多样化培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防御安全风险。

同时，新奥能源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以及可视化系统，进行数据采集、传

输、分析应用，实现覆盖施工运营中各环节的安全监管，实时监测区域内天然气管网运行状况、安检维修人员巡查路线、天然气运输车队的位臵及路面状况，及重点客户用气及供气情况等，对突发情况例如燃气泄漏进行警报，并提示最佳的处理方案，确保城市管网正常运行。

（十三）环境保护情况

天然气是世界公认的清洁能源，其燃烧过产生的二氧化硫、硝化物及粉尘远低于各类燃料油及煤炭等其他主要石化能源。新奥能源天然气销售及工程安装业务不涉及天然气的燃烧，仅对采购的天然气进行调压、压缩、过滤、输送等物理操作，不存在以天然气为原料的化学生产、加工及新物质的生成或排放。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新奥能源通过在工程建设、燃气运输环节强化泄露管理，对加气站进行改造，加装余气回收装置，大幅降低甲烷泄露和逸散风险。新奥能源涉及的排放物以固体废弃物为主，主要分为有害废弃物和无害废弃物两类。有害废弃物包括废机械油、加臭剂桶、废旧化学品包装、燃气表具废旧线路板中的有害金属元素等；无害废弃物主要来源于办公生活垃圾、报废的废旧管线、燃气表具制造及维修过程中产生的无害零部件等。新奥能源制定了《文明施工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处理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及厂界噪声等污染，通过不断加强环保设备建设、完善施工现场管理、定期开展环保监测、规范废弃物转移处理等措施，努力降低运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确保符合国家及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排放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对“三废一噪”（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音）进行了有效治理。

六、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新奥能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8 年期初留存收益。

新奥能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新奥能源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根据财会[2019]6 号文件要求，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项报表项目列示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新奥能源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新奥能源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外会计政策变更外，报告期内新奥能源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发生变更。

（二）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新奥能源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的收入会计政策

新奥能源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天然气零售、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燃气批发、工程安装、增值业务等业务。新奥能源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新奥能源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新奥能源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新奥能源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新奥能源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新奥能源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新奥能源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新奥能源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新奥能源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新奥能源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新奥能源不同业务合同履约责任及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1）天然气零售业务

新奥能源通过管道向客户销售天然气，包括住宅、商业及工业客户。当管道天然气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即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已售燃气量按照安装于客户处所的燃气表计算。

新奥能源亦营运汽车燃气加气站，为汽车加注 LNG 及 CNG，于加气站加气（即 LNG 或 CNG 转移至客户）后，确认收入。

（2）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

新奥能源供应多种能源产品，如燃气、电力、冷能、热能及蒸汽等，当能源

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即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能源服务在合同期内按服务提供的进度确认收入。

（3）燃气批发

新奥能源向批发客户供应批量 LNG。当 LNG 的控制权转移（即 LNG 已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时确认收入。

（4）工程安装

新奥能源根据与客户订立的工程合约提供工程安装服务。订立合约旨在让客户使用新奥能源的燃气管道或获取综合能源供应。收入按各自工程的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随时间予以确认。建筑期通常少于一年。新奥能源采用产出法，基于累计向客户转移的服务相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新奥能源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5）增值业务

新奥能源向住宅客户销售燃气器具，如灶具、热水器、抽油烟机及采暖炉。此外，新奥能源对商业及工业客户销售建材及其他能源产品等。当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新奥能源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新奥能源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新奥能源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新奥能源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新奥能源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新奥能源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新奥能源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新奥能源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新奥能源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新奥能源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新奥能源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新奥能源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新奥能源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新奥能源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新奥能源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资产是指新奥能源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新奥能源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新奥能源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与相同合同有关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按净额入账。

2、新奥能源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前采用的收入会计政策

新奥能源收入按收取或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当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新奥能源，且符合新奥能源下述每项活动的特定准则时，新奥能源将确认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新奥能源商品销售收入主要包括天然气销售收入（包括汽车加气销售收入）、燃气批发、材料销售以及综合能源销售收入，新奥能源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新奥能源，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新奥能源向用户销售管道天然气及通过新奥能源拥有的汽车加气站销售压缩天然气，通过燃气计量表读数获取用户使用的天然气流量并乘以适用单价确认燃气销售收入。

新奥能源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提供劳务收入

新奥能源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新奥能源，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

（3）工程安装合同

如果工程安装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及合同于报告期末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计量，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工程收入。新奥能源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量占预计工作总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工厂安装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工程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合同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新奥能源依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及其附注，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本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要求，对新奥能源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转换编制。

2、持续经营

新奥能源对自2019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次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新奥能源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

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所称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子公司是指被新奥能源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新奥能源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新奥能源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

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新奥能源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新奥能源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新奥能源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新奥能源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

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

(1) 本次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 2019 年度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1	池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 日	90	收购	2019 年 1 月 2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	南丰县中气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8 日	100	收购	2019 年 1 月 8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3	日照新奥能源储配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0 日	100	收购	2019 年 1 月 10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4	寿宁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8 日	100	收购	2019 年 1 月 18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5	霞浦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	100	收购	2019 年 1 月 22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6	古田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	100	收购	2019 年 1 月 22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7	大庆高新博源热电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	18.15	收购	2019 年 4 月 15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8	福建省闽昇燃气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12 日	80	收购	2019 年 2 月 12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9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8 日	65	收购	2019 年 3 月 18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0	莱芜金鸿管道天然	2019 年 3 月 29 日	100	收购	2019 年 3 月 29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气有限公司	日			日	移时点
11	宁阳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9日	100	收购	2019年3月29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2	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9日	100	收购	2019年3月29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3	绥化市中油金鸿燃气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9日	100	收购	2019年3月29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4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日	65	收购	2019年4月2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5	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8日	70	收购	2019年4月1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6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5月8日	55	收购	2019年5月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7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日		章程修改	2019年1月1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8	新乡县中能服恒新热力有限公司	2019年5月5日	30	收购	2019年5月5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9	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1日	100	收购	2019年10月21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0	临城国源燃气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8日	80	收购	2019年10月2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1	文安县昱通燃气有限公司	2019年9月3日	100	收购	2019年9月3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2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	97.67	收购	2019年9月19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3	隆昌中欧油气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1日	60	收购	2019年8月21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4	内蒙古德昱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8日	51	收购	2019年11月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5	台玻安徽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8日	80	收购	2019年11月2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6	唐山市兰天燃气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4日	100	收购	2019年12月4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7	安庆市滨江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5日	82.55	收购	2019年11月15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8	山东新燃供气有限	2019年12月	70	收购	2019年12月	实质控制权转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公司	26 日			26 日	移时点

② 2018 年度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1	宁德利拓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30 日	100	收购	2018 年 1 月 30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8 日	55	收购	2018 年 2 月 8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3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2 日	60	收购	2018 年 4 月 12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4	聊城金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	50	收购	2018 年 6 月 27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5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	50	收购	2018 年 6 月 27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6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1 日	90	收购	2018 年 11 月 21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7	香港天成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4 日	100	收购	2018 年 12 月 4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8	常熟市铜业总公司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4 日	100	收购	2018 年 12 月 24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9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9 日		章程修改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0	上海绿环加气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5 日	90	收购	2018 年 1 月 5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1	怀化中油振宇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7 日	70	收购	2018 年 4 月 17 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点
12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1日	90	收购	2018年6月21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3	叶县东方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1日	80	收购	2018年9月11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4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日	100	收购	2018年11月1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5	周口易圣热力供应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6日	51	收购	2018年11月16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6	商水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8日	90	收购	2018年11月2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7	寿光卓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6日	100	收购	2018年12月26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8	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6日	80	收购	2018年12月26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19	廊坊广核开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8日	51	收购	2018年12月2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0	开封新奥中原燃气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		章程修改	2018年12月6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1	淄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7日		章程修改	2018年12月17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③ 2017 年度

序号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1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8日	60	收购	2017年11月8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6日	60	收购	2017年12月26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3	炎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7年4月6日	93.41	收购	2017年4月6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4	株洲新奥淥口燃气有限公司	2017年6月5日	100	收购	2017年6月5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5	亳州皖华燃气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6日	100	收购	2017年10月16日	实质控制权转移时点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 2019 年度

无。

② 2018 年度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嘉品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18年8月16日

③ 2017 年度

无。

3) 处置子公司

① 2019 年度

子公司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的确定依据
惠州新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70	出售	2019年3月22日	控制权变更
许昌市绿色环保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00	出售	2019年4月23日	控制权变更
三河市新奥天龙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80	出售	2019年11月22日	控制权变更
唐山新鑫耀坤清洁能源	55	出售	2019年9月30日	控制权变更

有限公司				

② 2018 年度

子公司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的确定依据
Green Trans-portion Fuels North America LLC & ENN Canada Corporation	100	出售	2018 年 1 月 31 日	控制权变更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60	出售	2018 年 6 月 5 日	控制权变更
邯郸新奥万合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1	出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控制权变更

③ 2017 年度

子公司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的确定依据
ENN Clean Fuels B.V.	100	出售	2017 年 6 月 30 日	控制权变更

(2) 本次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报告期内与境外披露财务报告的合并范围差异情况

本次交易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为香港上市公司，以香港会计准则为依据编制财务报表并按香港联交所相关规则进行公开披露。根据国内监管规定，为便于投资者判断，本次重组中新奥能源披露的财务数据以中国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同时，考虑两地会计实务处理的差异，本次披露的新奥能源审计报告中下属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大于境外披露的子公司合并范围，存在一定差异。

境外披露财务报告中，标的公司 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461 家，2018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597 家，2019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669 家。

本次审计报告中，标的公司 2017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529 家，2018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689 家，2019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758 家。

(五) 报告期内资产转移剥离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不存在资产转移剥离调整的情况。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的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同行业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的差异及重要影响

1、会计准则适用时间差异

（1）新收入准则执行时间不同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通知中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新奥能源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上市公司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故由于新收入准则开始执行的时间不同，造成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奥能源与上市公司存在适用不同的收入准则差异。

（2）新金融工具执行时间不同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通知》，2017 年 5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通知中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

新奥能源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故由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开始执行的时间不同，造成了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期间，新奥能源与上市公司存在适用不同的金融工具准则的差异。

（3）新租赁准则执行时间不同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通知中规定“一、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新奥能源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上市公司将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故由于新租赁准则开始执行的时间不同，造成了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新奥能源与上市公司存在适用不同的租赁准则差异。

2、固定资产残值率差异

新奥能源报告期内所采用的固定资产残值率为10%，上市公司所采用的固定资产残值率为5%，产生该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新奥能源与上市公司分属于不同行业，前者为天然气下游业务，后者目前主要是煤化工业务，相关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及资产预计报废残值情况也有差异，考虑到煤化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对机器及建筑物的腐蚀情况相对较重，在资产达到使用年限后报废后处置的费用相对较多，预计残值净额较小，因此上市公司针对煤化工业务的固定资产残值率统一设定为5%，低于天然气业务固定资产残值率10%。

若新奥能源所有固定资产采用5%的残值率进行计算，则其2017年度将增加计提折旧约6,721万元，2018年将增加计提折旧约7,266万元，2019年将增加计提折旧约8,797万元。

除上述差异外，新奥能源与上市公司间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不存在较大差异。

（八）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新奥能源所处行业不存在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九）标的公司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对照情况及相关说明

本次交易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为香港上市公司，以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表。本次重组中，新奥能源披露的财务数据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重组报告书中披露的新奥能源财务数据与其此前在境外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一定差异，最近三年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对照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时点或期间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香港财务报表准则编制的报表数的差异（减少以“-”号列示）	差异率
资产总额	2017年12月31日	5,921,359.57	6,412,501.30	491,141.73	8.29%
	2018年12月31日	7,391,557.26	7,586,506.17	194,948.91	2.64%
	2019年12月31日	8,124,345.81	8,386,986.67	262,640.86	3.23%
净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21,534.96	2,239,681.90	218,146.94	10.79%
	2018年12月31日	2,555,338.16	2,495,289.80	-60,048.36	-2.35%
	2019年12月31日	3,101,904.67	3,058,175.00	-43,729.67	-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1,695,059.97	1,731,534.42	36,474.44	2.15%
	2018年12月31日	2,138,448.61	1,898,555.23	-239,893.38	-11.22%
	2019年12月31日	2,586,773.62	2,351,446.55	-235,327.07	-9.10%
营业收入	2017年度	4,826,856.73	5,561,910.19	735,053.45	15.23%
	2018年度	6,069,836.53	6,760,749.74	690,913.21	11.38%
	2019年度	7,018,320.72	7,752,933.42	734,612.70	10.47%
营业成本	2017年度	3,993,012.89	4,519,231.28	526,218.39	13.18%
	2018年度	5,118,830.47	5,618,731.77	499,901.30	9.77%
	2019年度	5,891,843.16	6,427,013.77	535,170.61	9.08%
净利润	2017年度	367,237.43	421,193.64	53,956.21	14.69%
	2018年度	381,786.21	423,330.05	41,543.84	10.88%
	2019年度	686,038.01	732,515.17	46,477.16	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	2017年度	280,134.23	297,507.67	17,373.44	6.20%

项目	时点或期间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与按香港财务报表准则编制的报表数的差异（减少以“-”号列示）	差异率
有者的净利润	2018 年度	281,796.42	284,949.23	3,152.82	1.12%
	2019 年度	566,935.72	571,569.01	4,633.28	0.82%

新奥能源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形成的原因及差异较大的科目分析说明如下：

1、收购嘉品控股 100%股权会计处理不同导致的差异

新奥能源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向新奥国际全资持股的精选投资收购了其持有的嘉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品控股”）100%的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250,226.37 万元，于收购完成时以向精选投资配发及发行 39,926,534 股股份进行支付。嘉品控股及其附属公司主要于中国从事提供多品类能源的技术解决方案，拥有的唯一营运资产为其间接持有的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能科技”）100%股权。泛能科技于 2009 年由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科技”）在中国境内设立。

新奥能源将收购嘉品控股 100%股权作为业务合并。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 3 号-业务合并》，业务合并采用购买法核算，合并中转让的代价以公允价值计量，承担的负债及为换取被收购方股权而发行的股本权益以公允价值计算，对收购中取得的可辨认的资产、已承担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支付的对价公允价值总额超过收购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净值及所承担负债之差确认为商誉。据此，新奥能源编制收购日合并嘉品控股财务报表时采用购买法核算，产生商誉人民币 199,875.94 万元、无形资产人民币 54,936.40 万元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人民币 13,734.10 万元。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新奥能源收购嘉品控股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各项资产、负债应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

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一直存在，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调整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被合并主体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和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调整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据此，将新奥能源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因收购嘉品控股股权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资本公积冲回，将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摊销对应计入 2019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营业成本、所得税费用的摊销数冲回，将泛能科技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账面值编制的资产负债表和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8 月的利润表纳入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上述调整对新奥能源各报告期财务报表具体影响数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影响的财务报表数据（2）	（2）占（1）的比例
无形资产	417,503.57	-47,522.19	-11.38%
商誉	237,957.89	-199,875.94	-8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018.24	-11,880.55	-6.53%
资本公积	266,768.22	-241,078.24	-90.37%
未分配利润	2,049,715.13	4,370.06	0.21%
营业成本	5,891,843.16	-5,467.40	-0.09%
净利润	686,038.01	4,100.55	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6,935.72	4,100.55	0.72%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影响的财务报表数据（2）	（2）占（1）的比例
无形资产	303,737.51	-52,989.59	-17.45%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影响的财务报表数据（2）	（2）占（1）的比例
商誉	224,739.02	-199,875.94	-8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138.25	-13,247.40	-13.23%
资本公积	259,802.56	-241,078.24	-92.79%
未分配利润	1,623,749.99	1,460.11	0.09%
营业收入	6,069,836.53	14,974.32	0.25%
营业成本	5,118,830.47	2,784.48	0.05%
净利润	381,786.21	3,251.71	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1,796.42	4,442.29	1.58%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影响的财务报表数据（2）	（2）占（1）的比例
资产总计	5,921,359.57	136,160.78	2.30%
负债合计	3,899,824.61	98,062.68	2.51%
资本公积	5,179.81	16,497.78	318.50%
未分配利润	1,469,620.82	20,439.26	1.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534.96	38,098.10	1.88%
营业收入	4,826,856.73	100,740.66	2.09%
营业成本	3,993,012.89	52,558.38	1.32%
净利润	367,237.43	18,046.01	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134.23	18,904.62	6.75%

注：上表中，负数金额表示冲减新奥能源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相应科目的金额，正数金额表示增加新奥能源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相应科目的金额。

2、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补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的差异

新奥能源作为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基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判断，严格遵循其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表决权比例的规定，对持股比例超过半数，但达不到董事会审议事项通过的规定比例（如需三分之二表决通过）的公司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而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应用指南进一步阐述，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投资方是否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时，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上述三要素时，才能表明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规定，两个或两个以上投资方分别享有能够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不同相关活动的现实权利的，能够主导对被投资方回报产生最重大影响的一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规定，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一）投资方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二）投资方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规定，投资方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投资方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一）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二）投资方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三）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四）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准则规定，某些情况下，投资方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投资方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投资方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一）投资方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二）投资方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三）投资方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

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四）投资方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新奥能源直接或间接持有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长沙新奥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南京新奥南钢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等 36 家公司 50%以上股权份额，基于以下判断，新奥能源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合并报表时，将该等公司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

（1）新奥能源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清洁能源分销商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城市燃气基础设施建设、天然气安全运营管理、综合能源设计及运营、运营管理模式和技术输出等方面形成了新奥的品牌价值，具有了行业领先优势，为其获取特许经营权，在城市燃气运营权竞争中获取主导地位奠定了基础；

（2）该等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由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即新奥能源在该等公司中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权利；

（3）新奥能源拥有在上述公司中拥有委派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的权利；

（4）新奥能源具备成熟的燃气业务管理体系，通过对上述该等公司实施集中采购、工程服务、企业信息化系统管理等，能够主导上述公司的相关活动，拥有对该部分公司的权力，如：①该等公司遵从新奥能源统一的公司发展战略，落实公司天然气销售及综合能源发展的战略发展规划；②实行统一的预算管理：每年根据新奥能源的统一要求编制下一年度的计划预算，经新奥能源统一审批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③统一任命关键管理人员且统一由新奥能源进行考核：该部分公司的总理由新奥能源统一任命，具有丰富的燃气企业管理经验，总经理每年初与新奥能源总裁或区域总裁签订年度绩效责任书等，年终由新奥能源统一考核并与其年薪挂钩，并且这些被任命的总经理按照新奥能源制定的短期、长期目标的完成情况，享有新奥能源董事会授予的期权；财务负责人由新奥能源统一任命；④该部分公司使用新奥能源的 ERP 信息管理系统，实行统一管理，覆盖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工薪人事、工程、财务、投资、融资等重要领域业务活动，按照 ERP 系统中的审批流程和新奥能源规定的审批权限审批后执行；⑤

该部分分公司采用新奥能源统一技术工程、材料、运营、安全标准，采用统一的员工薪酬体系，采用统一的客户服务支持系统；

（5）通过在上述子公司中任命关键管理人员，主导其经营、财务决策，并按股份享有盈余分红的权利，新奥能源具有主导该部分子公司经营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的权利。

综上所述，新奥能源拥有对上述公司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该部分公司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从整体判断符合控制三项要素的定义。因此，新奥能源将上述持股比例较高且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了此次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利于全面反映新奥能源的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补充纳入合并范围主要公司名单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直接股东 持股比例 (%)	是否纳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 并财务报表范 围	是否纳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 并财务报表范围
1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5	是	是
2	东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5	是	是
3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5	是	是
4	广东新奥空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1	是	是
5	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0	是	是
6	潍坊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55	是	是
7	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51	是	是
8	唐山新鑫耀坤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5	是	是
9	莱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6	是	是
10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51	是	是
11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5	是	是
12	长沙新奥军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5	是	是
13	长沙新奥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0	是	是
14	宁乡新奥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0	是	是
15	湖北新奥扬子江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0	是	是
16	江苏大通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	51	是	是

序号	公司名称	直接股东持股比例 (%)	是否纳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是否纳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7	淮安国奥泛能源有限公司	51	是	是
18	常州新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	是	是
19	扬州新奥裕和燃气有限公司	51	是	是
20	连云港新奥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1	是	是
21	南京新奥南钢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5	是	是
22	盐城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60	是	是
23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	是	是
24	桂林新奥中石化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0	是	是
25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5	是	是
26	舟山新奥中石化车船用燃气有限公司	55	是	是
27	株洲新奥神农城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1	是	是
28	浙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	60	是	是
29	连云港城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	是	—
30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51	是	是
31	定州市四方燃气管道安装有限公司	51	是	是
32	青岛融发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60	是	—
33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1	是	是
34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5	是	是
35	长沙新奥金满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5	是	—
36	亳州创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	—

注：上表中第1到36项所列公司是全部纳入新奥能源2019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部分公司在2018年或2017年尚未设立，以“—”列示；唐山新鑫耀坤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下半年出售。

前述公司补充纳入新奥能源合并范围对报告期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1）	补充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对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数（2）	（2）占（1）的比例
资产总计	8,124,345.81	507,769.88	6.2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1)	补充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对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数 (2)	(2) 占 (1) 的比例
负债合计	5,022,441.14	306,677.98	6.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1,904.67	201,091.89	6.48%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7,018,320.72	688,421.62	9.81%
营业成本	5,891,843.16	527,820.11	8.96%
净利润	686,038.01	42,038.54	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6,935.72	194.66	0.03%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1)	补充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对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数 (2)	(2) 占 (1) 的比例
资产总计	7,391,557.26	391,306.72	5.29%
负债合计	4,836,219.10	199,993.04	4.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5,338.16	191,313.68	7.49%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6,069,836.53	637,599.47	10.50%
营业成本	5,118,830.47	492,906.95	9.63%
净利润	381,786.21	38,530.11	1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1,796.42	139.08	0.05%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1)	补充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对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数 (2)	(2) 占 (1) 的比例
资产总计	5,921,359.57	325,233.61	5.49%
负债合计	3,899,824.61	138,590.78	3.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534.96	186,642.83	9.23%
2017 年度		-	
营业收入	4,826,856.73	591,282.84	12.25%
营业成本	3,993,012.89	457,338.46	11.45%

2017年12月31日	新奥能源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1)	补充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对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数 (2)	(2)占(1)的比例
净利润	367,237.43	37,219.48	1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134.23	-221.90	-0.08%

3、新奥能源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将应计提安全生产费的子公司期末应留的安全生产费直接从未分配利润转入了专项储备科目，未通过“营业成本”科目核算，应调整增加“营业成本”，各报告期具体影响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成本	67.07	33.86	1,309.28
净利润	-67.07	-33.86	-1,30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07	-33.86	-1,309.28

上表中的调整数是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应计提的安全生产费与已使用的安全生产费之间的差额。

4、新奥能源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披露的财务报表中将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和预交的税费等应交税费列入了其他应付款或其他应收款，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项目中存在负数余额等，经重分类调整后同时调增了资产和负债，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对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的应收票据进行终止确认等，对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各报告期末的影响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4,583.48万元、56,507.72万元和29,747.34万元。

具体调整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类科目	2019年12月31日	负债类科目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17,642.55	短期借款	-5,784.08

应收款项融资	56,104.92	应付账款	-57,04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54.16	其他应付款	-20,576.56
		应付职工薪酬	11,131.68
		应交税金	10,31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09.41
		未分配利润	271.10
合计	-44,583.48	合计	-44,583.48
资产类科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类科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36,315.33	其他应付款	-5,563.57
其他流动资产	178,937.82	应付职工薪酬	8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85.23	应交税费	48,097.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85.23
合计	56,507.72	合计	56,507.72
资产类科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类科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90,156.81	其他应付款	-7,760.68
其他流动资产	108,587.29	应付职工薪酬	4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16.86	应交税费	26,14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16.86
合计	29,747.34	合计	29,747.34

综上所述，新奥能源本次重组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与其此前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在境外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由于本次重组中新奥能源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中《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账务处理进行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增加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及因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不同进行的重分类调整三个方面形成。

七、标的公司下属公司的情况

（一）下属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控股的一级子公司共有 7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1	Excellence Awar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嘉品控股有限公司)	1 万港元和 294,177,100 元人民币	100%	2018 年 2 月	投资控股
2	新奥液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1,000 港元	100%	2014 年 11 月	贸易
3	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1,000 美元	100%	2000 年 1 月	投资控股及贸易
4	新奥能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 元	100%	2012 年 2 月	投资控股
5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3,177.8124 万美元	100%	2004 年 1 月	城市燃气供应、工程服务、燃气设备
6	新奥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2018 年 4 月	暂无实际业务
7	新奥恒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2018 年 4 月	暂无实际业务

(二) 重要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能源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占新奥能源 20%以上的重要子公司有 1 家，为新奥燃气，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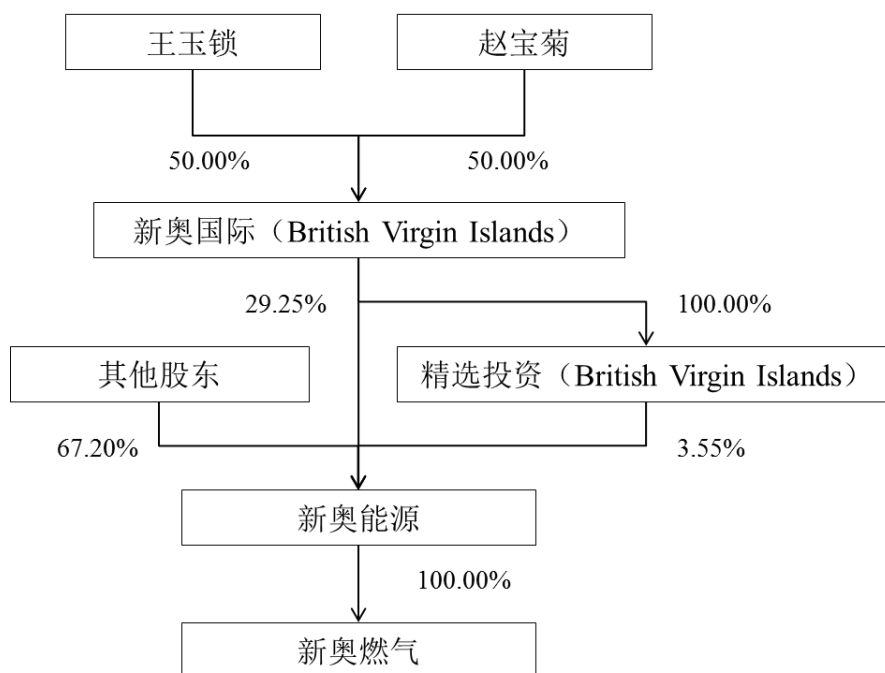
1、新奥燃气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
成立日期	2004 年 1 月 8 日
注册资本	23,177.8124 万美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经海五路 1 号院 38 号楼四层 5-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504161
经营范围	(一)对城市燃气供应、电力供应、自来水供应及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领域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汇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和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

	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外国公司及其母公司之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六）从事母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子公司所生产产品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七）购买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后在国内外销售；（八）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机器和办公设备的经营性租赁服务，或依法设立经营性租赁公司；（九）参与有对外承包工程经营权的中国企业的境外工程承包；（十）根据有关规定，从事物流配送服务；（十一）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财务公司，向投资性公司及其投资企业提供相关财务服务；（十二）经商务部批准，从事境外工程承包业务和境外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并提供相关服务；（十三）经批准的其他业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燃气股权结构图如下：



新奥燃气为新奥能源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王玉锁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3、简要历史沿革

新奥能源在北京独资设立新奥燃气，注册资本为 3,000 万美元。2004 年 1 月 8 日在中国国家工商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经营期限 30 年，股东为：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系新奥能源的前身）。

2005 年 9 月 9 日，经国家商务部批准，新奥燃气注册资本由 3,000 万美元增加到 10,000 万美元。2005 年 10 月 9 日在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完成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美元，经营期限 30 年，股东为：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2006 年 3 月 28 日，经国家商务部批准，新奥燃气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美元增加到 23,177.8124 万美元。2006 年 8 月 4 日在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完成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 23,177.8124 万美元，经营期限 30 年，股东为：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1 日，按照国家工商总局的要求，将登记机关变更为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资本为 23,177.8124 万美元，经营期限 30 年。股东为：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4、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燃气主要一级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北京新奥华鼎贸易有限公司	2,380.00 万美元	100%
2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 万美元	100%
3	浙江新奥智能装备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100%
4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3,020.00 万美元	100%
5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2,223.00 万美元	100%
6	浙江自贸区新奥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2,500.00 万美元	100%
7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33.39 万美元	100%
8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2,000 万美元	100%
9	丹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00.00 万美元	100%
10	盘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 万美元	100%
11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50.00 万美元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2	贵港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50.00 万美元	100%
13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7,350.00 万港元	100%
14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60.00 万美元	100%
15	青岛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 万美元	100%
16	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30.00 万美元	100%
17	东平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100%
18	烟台新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200.00 万美元	100%
19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100%
20	全椒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9.00 万美元	100%
21	全椒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50.00 万美元	100%
22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 万美元	100%
23	凤阳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60.00 万美元	100%
24	合肥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80.00 万美元	100%
25	固镇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0.00 万元	100%
26	新乡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810.00 万元	100%
27	商丘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28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00.00 万美元	100%
29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万美元	100%
30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89.00 万美元	100%
31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100%
32	郴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100%
33	嘉禾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100%
34	新奥（盐城）环保产业园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 万港元	100%
35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839.00 万港元	100%
36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100%
37	淮安新奥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万美元	100%
38	阜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00.00 万美元	100%
39	江苏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100%
40	泰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万美元	100%
41	建湖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万美元	100%
42	东海县新奥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90.95 万元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43	睢宁新奥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 万美元	100%
44	东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100%
4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100%
46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0.00 万美元	100%
47	温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10.00 万美元	100%
48	温州龙湾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50.00 万美元	100%
49	永康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600.00 万美元	100%
50	杭州仁和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万元	100%
51	九江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 万元	100%
52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00.00 万美元	100%
53	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100%
54	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00%
55	阳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00%
56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270.00 万元	100%
57	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800.00 万元	100%
58	云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20.00 万美元	100%
59	廉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00%
60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100%
61	柘荣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00%
62	霞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100%
63	福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	100%
64	周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100%
65	宁德利拓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 万元	100%
66	南丰县中气天然气有限公司	860.32 万元	100%
67	寿宁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68	霞浦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673.00 万元	100%
69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95%
70	来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 万美元	95%
71	来安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60.00 万美元	95%
72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 万美元	95%
73	肇庆市高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10.00 万美元	95%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74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 万美元	94%
75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80.00 万美元	94%
76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20.77 万美元	90%
77	葫芦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80.00 万美元	90%
78	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000.00 万元	90%
79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43.32 万美元	90%
80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90%
81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60.00 万美元	90%
82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839.00 万美元	90%
83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871.00 万元	90%
84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90%
85	盐城大丰新奥高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11.11 万美元	90%
86	宿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222.22 万美元	90%
87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90%
88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 万美元	90%
89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500.00 万元	90%
90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85%
91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000.00 万元	85%
92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85%
93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85%
94	山东七星液化石油气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万元	80%
95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80%
96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50.00 万美元	80%
97	台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50.00 万美元	80%
98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万元	100%
99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75.70%
100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000.00 万元	70%
101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0.00 万美元	70%
102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78.40 万美元	70%
103	桂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 万元	70%
104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7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05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951.21 万元	70%
106	连云港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70%
107	连云港徐圩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430.00 万美元	70%
108	雷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70%
109	盐城大丰港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万美元	66.67%
110	莱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65%
111	吴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65%
112	葫芦岛中油新奥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15.00 万美元	60%
113	招远新奥玲珑燃气有限公司	3,500.00 万元	60%
114	长沙新奥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500.00 万元	60%
115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0.00 万美元	60%
116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万美元	60%
117	常州新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0.00 万元	60%
118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696.55 万元	88.04%
119	汕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458.00 万元	80.97%
12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500.00 万元	55%
121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2,000.00 万元	55%
122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万元	55%
123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万美元	55%
124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16,000.00 万元	51%
125	江苏大通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	1,542.86 万美元	51%
126	淮安国奥泛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 万元	51%
127	扬州新奥裕和燃气有限公司	4,000.00 万元	51%
128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00.00 万美元	51%
129	高青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45.5 万美元	90%
130	安庆市滨江能源有限公司	2,100 万元	83%
131	新奥（舟山）码头有限公司	3,000 万美元	100%

5、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新奥燃气为新奥能源下属最主要的经营实体，负责新奥能源中国境内主要的管道燃气销售、汽车加气站、工程安装、燃气器具及材料销售以及综合能源业务。

上述业务的具体情况与业务模式详见本节“五、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6、主要财务数据

(1) 合并报表财务数据及变动分析

新奥燃气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总资产	6,884,936.16	6,032,772.23	5,388,359.49
总负债	3,697,089.77	3,216,914.38	2,984,504.07
所有者权益	3,187,846.39	2,815,857.85	2,403,855.41
资产负债率	53.70%	53.32%	55.39%
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	7,229,324.13	6,322,094.64	4,899,256.96
营业成本	6,149,280.53	5,375,917.49	4,039,221.91
营业利润	780,943.93	665,721.58	598,634.20
利润总额	776,657.01	657,941.31	596,049.61
净利润	605,825.42	509,410.56	452,606.60
归母净利润	448,093.80	377,122.22	341,952.37

最近三年，新奥燃气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分别为 4,899,256.96 万元、6,322,094.64 万元及 7,229,324.13 万元，呈持续上涨趋势，燃气需求的增长和新并购燃气项目的增加使得新奥燃气的经营规模持续扩张。报告期各期，新奥燃气的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341,952.37 万元、377,122.22 万元及 448,093.80 万元，呈持续上升态势，盈利能力较强。

最近三年，新奥燃气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39%、53.32%及 53.70%，报告期内略有下降，负债结构持续稳健。2015 年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燃气连续获得联合信用及大公国际给予的 AAA 评级，财务状况良好。

新奥燃气作为新奥能源境内燃气业务的主要经营实体，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和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能够为新奥能源的稳健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提供有力的支撑。

（2）母公司报表财务数据及变动分析

最近三年，新奥燃气母公司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资产负债表项目			
总资产	2,688,642.33	2,658,961.04	2,414,342.93
总负债	1,120,255.00	1,003,438.35	1,023,288.73
所有者权益	1,568,387.33	1,655,522.69	1,391,054.20
资产负债率	41.67%	37.74%	42.38%
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	72,790.96	154,279.44	296,366.77
营业利润	131,626.50	265,769.68	182,754.01
利润总额	130,800.59	266,098.76	183,065.13
净利润	129,849.87	264,468.49	174,774.89

2018年新奥燃气母公司层面营业收入154,279.44万元，较2017年下降47.94%，下降较多，主要系2018年新奥燃气进行母公司层面业务结构调整，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奥智能装备贸易有限公司承担原由新奥燃气母公司进行的管材管具等材料销售业务。

2018年，新奥燃气母公司层面营业利润265,769.68万元，较2017年上升45.42%，主要系新奥燃气及下属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经营业绩增长，当年对母公司新奥燃气分红较多和母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增加较多所致。

2019年新奥燃气母公司层面营业收入72,790.96万元，较2018年下降52.82%，下降较多，主要系新奥燃气继续进行母公司层面业务结构调整，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奥智能装备贸易有限公司承担原由新奥燃气母公司进行的管材管具等材料销售业务。

2019 年，新奥燃气母公司层面营业利润 131,626.50 万元，较 2018 年下降 50.47%，主要系新奥燃气下属子公司当年对母公司新奥燃气分红较少，同时部分此前以权益法核算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母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合并报表层面，新奥燃气营业利润呈稳定增长态势。

新奥燃气虽然为新奥能源主要境内经营实体，其的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其下属子公司层面进行，母公司主要职能为控股、为下属公司提供服务等。因此，新奥燃气母公司层面财务数据波动具备合理性。

（3）毛利率变动分析

由于新奥燃气母公司主要职能为控股、为下属公司提供服务，其母公司层面的毛利率无法完全反映新奥燃气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新奥燃气合并层面的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更有参考性。最近三年，新奥燃气合并层面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7,229,324.13	6,322,094.64	4,899,256.96
营业成本	6,149,280.53	5,375,917.49	4,039,221.91
毛利率	14.94%	14.97%	17.55%

报告期内新奥燃气毛利率略低于新奥能源，主要系部分盈利能力较好的燃气项目属于新奥能源下属公司，但不在新奥燃气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奥燃气是新奥能源重要子公司，2017 年-2019 年收入占比达到 88.09%、93.51%和 93.25%。新奥燃气作为新奥能源国内业务的主要经营实体，业务模式和新奥能源基本一致，关于新奥能源毛利率情况的分析，请参见本回复第八题之“一、事实情况说明”之“（二）按主营业务毛利构成补充披露各业务毛利变化的具体数据和分析，说明毛利率的变动趋势是否具有持续性，对新奥能源经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新奥燃气毛利率成小幅下降趋势，主要系燃气价格上涨，但购销差价收窄所致，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基本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30.98	32.36	35.03
0392.HK	北京控股*	11.48	10.56	11.37
1193.HK	华润燃气	24.95	26.62	29.91
1600.HK	天伦燃气*	26.33	27.93	24.70
3633.HK	中裕燃气*	26.36	29.13	25.54
1083.HK	港华燃气	-	-	-
0384.HK	中国燃气	-	-	-
0135.HK	昆仑能源	-	-	-
-	新奥燃气	14.94	14.97	17.55

注 1：由于北京控股、天伦燃气、中裕燃气 2019 年年度业绩尚未发布，其 2019 年度列中的数据为 2019 年 1-6 月数据；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可比公司均未正式披露 2019 年年报，表中 2019 年度数据来自业绩快报。

注 2：上述各可比公司毛利率系根据该等公司定期报告中营业总收入及销售成本后计算而得，其中香港中华煤气由于信息披露口径所限，以营业总支出减去其他营业支出作为销售成本估算；港华燃气、昆仑能源由于未披露信息有限无法计算，中国燃气由于报告期间有所差异未列示；

注 3：由于北京控股业务构成较为特殊，此表列示北京控股燃气业务毛利率，以增强可比性。

新奥燃气毛利率相比同行业相对偏低，主要系新奥燃气从事部分燃气批发（贸易）业务，该部分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但毛利较低所致。新奥燃气作为新奥能源国内业务的主要经营实体，业务模式和新奥能源基本一致，关于新奥能源毛利率情况的分析，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之“（二）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八、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负债情况、资产质押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新奥能源的审计报告，最近三年新奥能源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8,504.67	917,948.10	941,473.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	51,362.18	-
衍生金融资产	34,500.96	22,232.41	436.92

应收票据	23,589.93	177,912.57	126,575.68
应收账款	333,784.22	362,224.50	338,558.83
应收融资款	56,104.92	-	-
预付款项	175,292.67	242,562.95	162,190.43
其他应收款	153,563.28	176,935.93	139,937.23
存货	130,972.20	152,198.30	161,061.52
合同资产	81,235.58	65,148.35	-
持有待售资产	-	-	5,670.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71.77	8,823.35	56,983.44
其他流动资产	223,298.34	197,622.24	150,938.84
流动资产合计	2,141,118.54	2,374,970.88	2,083,826.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57,944.48
长期应收款	1,180.00	12,838.84	9,433.15
长期股权投资	501,893.45	459,697.16	337,934.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81.99	11,310.7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6,893.68	484,565.40	458.85
投资性房地产	26,808.05	26,456.18	24,606.94
固定资产	3,650,858.01	3,072,409.09	2,629,038.52
在建工程	695,471.54	514,119.93	383,492.83
使用权资产	60,084.96	-	-
无形资产	570,236.33	430,369.21	330,821.88
开发支出	1,133.28	2,533.41	8,539.54
商誉	42,992.68	29,773.80	23,970.11
长期待摊费用	462.04	1,468.24	1,96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108.03	129,832.90	106,49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64.11	36,160.35	13,967.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5,868.13	5,211,535.29	4,328,674.81
资产总计	8,386,986.67	7,586,506.17	6,412,501.30

1、土地使用权

(1) 境内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437

项，合计面积 4,917,502.8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共有情况
1	新奥中国投	京密国用 (2012 出) 第 00038 号	密云县西的大 桥路 9 号	3,536.87	出让	2041.12.10	商务金融用地	无
2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 (1999)字第 00052 号	廊坊开发区华 祥路西	24,840.00	出让	2045.09.26	工业	无
3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国用 (2006)第 0013 号	九州镇忙店一 村(廊涿路北、 辛庄路西)	11,750.00	出让	2043.08.20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4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 (2002)字第 00037 号	廊坊开发区鸿 润道北侧	19,481.40	出让	2047.03.30	综合	无
5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国用 (2000)字第 00709 号	万庄-廊坊	3,815.87	出让	2050.08.18	市政公用设施	无
6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国用 (2000)字第 012572573 号	永清县境内	9,045.00	出让	2050.08.17	输气管线	无
7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 (1999)字第 00075 号	廊坊开发区耀 华道	19,999.91	出让	2048.11.24	工业	无
8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 (2013)字第 059 号	廊坊开发区云 鹏道南	16,666.40	出让	2063.08.30	公共设施用地	无
9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京平国用 (2003 出) 字第 084 号	平谷镇乐园西 小区 26 号	3,685.50	出让	2053.04.24	机关	无
10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京(2016)平 谷区不动产 权第 0016509 号	平谷区平谷北 街 7 号	12,581.80	出让	2051.01.17	工业	无
11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裕华国用 (2005)第 137 号	和平东路 558 号	30,417.97	出让	2055.06.15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12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安国用 (2007)第 160 号	石家庄市长安 区丰收路 58 号	20,197.00	出让	2055.09.30	工业用地	无
13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安国用	石家庄市长安	30,594.90	出让	2055.09.29	工业用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气有限公司	(2007) 第 165 号	区谈固北大街副 7 号				地	
14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高新国用 (2012) 第 00031 号	高新区兴安大街以东、滹江道以南	4,000.00	出让	2062.08.29	工业用地	无
15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7) 石家庄市不动产权第 0045226 号	青园街 395 号	10,981.82	出让	2055.09.29	工业用地	无
16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9) 石高新不动产第 0002356 号	东至秦岭大街、西至昆仑大街、南至信家庄路、北至东佐路	72,850.67	出让	2069.03.14	公共设施用地	无
17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裕华国用 (2005) 第 138 号	和平东路 558 号	6,436.03	出让	2034.01.31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18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国用 (2000) 第 851 号	闫寺七里铺	25,274.50	出让	2049.12.10	公用设施	无
19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国用 (2004) 第 252 号 新 506	光泉路东	1,977.00	出让	2054.03.05	公共设施	无
20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国用 (2009) 第 139 号柳变 3834	光岳路西	2,390.00	出让	2042.06.30	商服用地	无
21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高国用 (2009) 第 0900072 号	高唐县汇鑫路东、人和路南	3,333.00	出让	2049.09.03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2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国用 (2010) 第 040 号开变 3981	光岳路东、绳张村西、李庙村北	4,604.00	出让	2036.12.28	商业	无
23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国用 (2010) 第 039 号开变 3980	光岳路东、孟闫村北	2,508.00	出让	2036.12.28	商业	无
24	聊城新奥燃	鲁 (2018) 聊	聊高路西, 北	6,796.00	出让	2056.09.08	批发零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气有限公司	城市不动产权第0015294号	环路北				售用地	
25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国用(2008)第097号 号闫变3666	昌润路北段路西	1,351.00	出让	2048.06.02	商业	无
26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国用(2006)字第225号	团结路东侧	8,721.00	出让	2051.12.09	绿化用地	无
27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国用(2002)字第209号	长白山路西, 嘉陵江路北	2,807.90	出让	2047.03.18	工业用地	无
28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国用(2001)字第415号	青岛开发区长白山路西, 嘉陵江路北	2,164.00	出让	2052.03.13	工业	无
29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国用(2003)字第197号	北江路南	1,238.06	出让	2053.03.02	市政设施	无
30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青房地权市字第201157965号	黄岛区黄河东路以北、塔山路西侧	9,242.00	出让	2051.05.25	商服(批发零售)	无
31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青房地权市字第2014116816号	黄岛区富源六号路北、红石崖二十七号路西	9,850.00	出让	2063.08.04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2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国用(2002)字第02024号	东外环中段东	14,420.00	出让	2042.04.28	商服	无
33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国用(2002)字第050004号	繁荣路东首北	4,197.00	出让	2042.04.10 2045.11.28	市政公用设施	无
34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国用(2012)字第14002号	昌城大道与栗园街交叉口东北	13,294.00	出让	2061.12.25	工业用地	无
35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国用(2013)第03134号	铁路东侧、站前街西侧	3,454.00	出让	2056.06.19	仓储	无
36	莱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莱国用(2007)第72号	龙旺庄办事处鹿格庄村西南	10,082.00	出让	2056.12.29	工业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37	莱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莱国用 (2003)第 4371号	烟青一级路北	12,077.00	出让	2052.04.25	工业	无
38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日国用 (2003)第 0450号	新市区枣庄路 北段西侧	23,783.20	出让	2053.04.11	市政公用设施	无
39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日国用 (2008)第 6041号	昭阳路西侧	1,847.40	出让	2047.12.05	商服	无
40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6)胶 州市不动产权 第0006700 号	胶州市西外环 路西, 寺门首 路北	630.32	出让	2035.11.14	公共设施用地	全体业主 共有
41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南国用 (2007)第 G101802号	胶南市长春北 路以南, 青岛 路以西	21,262.93	出让	2057.02.15	工业	无
42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葫芦岛国用 (2000)字第 1100159号	龙湾新区山水 路2号	4,344.00	出让	2050.08.09	公共基础设施 用地	无
43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兴城国用 (2013)第 G1440460号	兴城市临海产 业区	18,726.24	出让	2053.10.28	公共设 施	无
44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港国用 (2013)第 0044号	龙港区滨海路 荒地村段	4,096.10	出让	2053.12.04	批发零 售用地	无
45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葫芦岛国用 (2000)字第 1100160号	龙湾新区山水 路2号	15,459.00	出让	2044.04.26	公共基 础设施 用地	无
46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通国用 (2004)字第 1911号	通辽市科尔沁 区霍林二委	20,650.35	出让	2034.05.25	商业用 地	无
47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通国用 (2008)第 20207号	通辽市科尔沁 区铁南一委	3,300.00	出让	2077.12.27	住宅用 地	无
48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 让)字第 03015号	蚌西路西侧	26,123.50	出让	2052.12.26	工业	无
49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 让)字第 2014009号	禹会区秦集镇 东至规划专用 线路、西至规	16,430.00	出让	2063.10.24	工业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划路、南至用地界限、北至规划路					
50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36 号	涂山路 420 号	12.30	出让	2073.04.08	住宅	无
51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37 号	涂山路 420 号	17.00	出让	2073.04.08	住宅	无
52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38 号	涂山路 420 号	11.20	出让	2073.04.08	住宅	无
53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39 号	涂山路 420 号	11.10	出让	2073.04.08	住宅	无
54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41 号	涂山路 420 号	17.00	出让	2073.04.08	住宅	无
55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42 号	涂山路 420 号	16.80	出让	2073.04.08	住宅	无
56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43 号	涂山路 420 号	1,285.00	出让	2043.04.08	商业	无
57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7355 号	涂山路 420 号	11.20	出让	2073.04.08	住宅	无
58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8)蚌埠市不动产权第 0023672 号	高新区新奥大厦	1,128.68	出让	2050.12.31	商务金融用地	无
59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09147 号	燕山路南侧	4,372.20	出让	2054.05.23	仓储	无
60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2011067 号	朝阳路北路东侧、中环线南侧	3,466.38	出让	2050.12.28	其他商服用地	无
61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蚌国用(出让)第 2014010 号	望湖路北侧、普乐新能源东侧	5,666.67	出让	2053.10.30	批发零售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62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土金国用 (2005)第 c.s:6426号	六安市金安区 城北乡二十铺 村	10,690.00	出让	2053.01.01	工业	无
63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土金国用 (2008)第 C.B:8268号	金安区城北乡 二十铺村	596.16	出让	2048.03.01	商业	无
64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土国用 (2013)第 9051号	六安经济开发区 皋城东路以北	13,278.30	出让	2062.12.19	工业	无
65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滁字第 2004004643	凤凰路496号	25,113.00	出让	2053.03.23	综合	无
66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滁国用 (2005)字第 00154号	104国道东侧	15,129.00	出让	2053.03.31	工业	无
67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滁国用 (2011)第 07846号	104国道西侧, 西气东输分输 站北侧	14,351.20	出让	2060.06.13	工业用地	无
68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亳国用 (2009)字第 0019号	亳州市谯陵北 路西侧	3,347.00	出让	2049.06	燃气管道设施 用地	无
69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亳国用 (2004)字第 000020号	西外环路西侧	11,612.20	出让	2054.03.01	公共基础设施 (燃气公司)	无
70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亳国用 (2014)第 101号	105国道西侧 (古井配套产 业园)	9,627.10	出让	2064.11.24	公共设施用地 (供燃气用地)	无
71	巢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巢开国用 (2005)字第 003号	巢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巢大 道西侧	40,000.00	出让	2055.07.11	公共基础设施	无
72	巢湖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巢国用 (2010)第 01330号	居巢区卧牛山 街道桥头村	17,358.63	出让	2059.12.30	公共基础设施	无
73	巢湖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巢国用 (2015)第 0453号	合巢经开区濡 须路东侧、金 巢大道以南约 200米	19,939.55	挂牌出让	2054.12.05	公用设施及商 业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共有情况
74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邮国用(2011)第05671号	高邮镇凤凰村聂庄组	10,713.00	出让	2061.07.29	公共设施	无
75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邮国用(2012)字第02956号	高邮市卸甲镇东风居委会	2,770.00	出让	2061.07.06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76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邮国用(2002)字第45109号	高邮经济开发区秦邮路	14,186.00	出让	2052.12.30	仓储	无
77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江苏(2018)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03421号	高邮市三垛镇锦绣阳光小区4幢122号	46.10	出让	2051.02.18	商务金融用地	无
78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泰国用(2003)字第241471号	泰兴镇新联村	10,523.94	出让	2052.09.17	工业用地	无
79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泰国用(2007)第244406号	泰兴镇北二环路北侧	9,901.00	出让	2056.12.30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80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国用(2005)字第020000092号	盐城市毓龙东路65号	2,982.60	出让	2055.04.28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81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国用(2006)字第020000036号	盐城市毓龙东路65号	2,152.90	出让	2055.4.28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82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开国用(2014)第0010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蔡尖社区居委会	5,302.00	出让	2052.11.30	商业用地	无
83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6)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03001号	盐城市盐都区张庄街道办事处东升居委会一组	8,024.00	出让	2056.05.05	批发零售用地	无
84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71、0054860、0054887、0054869、0054870、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101-109室、201、301、401、501、601、701、801、901、1001、1101、	14,014.00	出让	2051.02.21	商务金融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0054867、 0054866、 0054865、 0054861、 0054864、 0054863、 0054883、 0054882、 0054884、 0054881、 0054877、 0054876、 0054875、 0054872、 0054885 号	1201 室					
85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7)盐 城市不动产权第 0089948	盐城市盐城区 大纵湖镇迎阳 居委会一组	2,970.00	出让	2067.11.20	公共设施用地	无
86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淮国用 (2002)字第 P00244 号	解放东路 51 号	3,789.20	出让	2052.07.26	工业	无
87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淮国用 (2002)字第 P00242 号	化工路	10,785.90	出让	2052.07.26	工业	无
88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淮国用 (2002)字第 H0366 号	清河区西郊村 六组	15,154.29	出让	2052.07.27	工业	无
89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海国用 (2004)字第 X301904 号	海安镇二里村 1 组、平桥村 28 组	10,173.10	出让	2052.11.07	工业	无
90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海国用 (2015)第 X301178	海安镇通学桥 村 24 组	4,352.00	出让	2065.03.30	公共设施	无
91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海国用 (2014)第 X101404 号	角斜镇海港村 10 组, 江海村 5 组	7,289.00	出让	2064.11.02	工业	无
92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8)海 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9202	海安县南城街 道通学桥村 24 组	12,125.00	出让	2068.04.2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93	兴化新奥燃	兴国用	兴化市昭阳镇	10,813.80	出让	2055.01.05	工业用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气有限公司	(2005) 第 00054 号	私营经济城				地	
94	常州新奥燃气 发展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13) 第 02156 号	武进高新区人 民东路 125 号	21,103.70	出让	2033.05.07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95	常州新奥燃气 发展有限公司	苏(2019)武 进区不动产 权第 0000685 号	横山桥天然气 接收门站土地- 横山桥镇东风 村委	4058.00	出让	2068.12.30	工业用 地	无
96	常州新奥燃气 发展有限公司	苏(2019)武 进区不动产 权第 0000495 号	前黄镇青洋路 西侧农场浜北 侧	57,537.00	出让	2068.12.14	工业用 地	无
97	常州新奥燃气 发展有限公司	苏(2019)武 进区不动产 权第 0000859 号	横山桥镇朝阳 路西侧	3,477.00	出让	2069.01.07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98	连云港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连国用 (2004)字第 A000809 号	连云区中华西 路北侧	5,464.40	出让	2053.08.14	工业	无
99	连云港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连国用 (2005)字第 H000023 号	海州区镇海路 西侧	18,021.10	出让	2053.08.14	工业用 地	无
100	连云港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连国用 (2005)字第 X000995 号	连云港市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 区	20,977.10	出让	2055.03.25	公共基 础设施 用地	无
101	连云港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东国用 (2007)字第 0540328 号	东海县浦南镇 浦南村乌龙河 路南侧	13,106.00	出让	2056.12.21	基础设 施	无
102	台州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黄岩国用 (2007) 字 01600029	海棠社居海棠 新村 61 号	1,082.00	出让	2046.10.25	公共基 础设施 用地	无
103	台州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黄岩国用 (2007)字第 01600028	海棠社居海棠 新村 61 号	2,434.60	出让	2056.12.03	公共基 础设施 用地	无
104	台州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浙(2018)台 州黄岩不动 产权第 0009081 号	黄岩区松岩路 东侧、委羽街 南侧	1,506.00	出让	2058.05.08	批发零 售用地	无
105	台州新奥燃	浙(2017)台	西城街道倪桥	8,329.40	出让	2025.03.17	公共设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气有限公司	州黄岩不动 产权第 0018492 号	村				施用地	
106	衢州新奥燃气 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7)衢 州市不动产 权第 0031268 号	衢州市世纪大 道 890 号 7 幢	15,483.00	出让	2053.12.22	工业用 地	无
107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3) 第 4103413523 号	硖石镇文宗路 西、立人桥港 北	5,085.00	出让	2051.06.14	市政设 施用地	无
108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10) 第 06323 号	海宁市海洲街 道金龙村富家 兜 10 号	11,517.00	出让	2056.09.10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109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9) 第 4103743107 号	海昌街道洛隆 路 373 号 1 幢 (1214)	5.53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0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9) 第 4103743108 号	海昌街道洛隆 路 373 号 1 幢 (1213)	5.90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1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9) 第 4103743109 号	海昌街道洛隆 路 373 号 1 幢 (1207)	6.28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2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9) 第 4103743110 号	海昌街道洛隆 路 373 号 1 幢 (1216)	5.31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3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9) 第 4103743111 号	海昌街道洛隆 路 373 号 1 幢 (1201)	8.17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4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9) 第 4103743112 号	海昌街道洛隆 路 373 号 1 幢 (1209)	5.69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5	海宁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 (2009) 第	海昌街道洛隆 路 373 号 1 幢	5.78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4103743113号	(1208)					
116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14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6)	6.27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7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15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5)	6.27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8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16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0)	5.69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19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17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5)	6.07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20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18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1)	5.69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21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19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2)	6.27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22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20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4)	6.27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23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21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3)	6.27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24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国用(2009)第4103743122号	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2)	5.69	出让	2044.12.11	商业	无
125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9)海宁市不动产	海宁是袁花镇长益路 829 号	123.09	出让	2050.10.25	商业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权第 0014894 号						
126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 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7674 号	海宁市海州街 道联合路 397 号 5 层	713.07	出让	2055.12.30	综合 (办公)	无
127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 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7675 号	海宁市海州街 道联合路 397 号 6 层	713.07	出让	2055.12.30	综合 (办公)	无
128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 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7676 号	海宁市海州街 道联合路 397 号 3 层	706.74	出让	2055.12.30	综合 (办公)	无
129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 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7677 号	海宁市海州街 道联合路 397 号 4 层	706.74	出让	2055.12.30	综合 (办公)	无
130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7)兰 溪市不动产权第 0014109 号	上华街道上华 村	12,508.90	出让	2065.09.2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131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国用 (2010)第 101-1120 号	兰溪经济开发区兰江新城振兴路南侧	18,914.50	出让	2059.12.23	工业	无
132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国用 (2003)字第 101-5224 号	兰江街道三江 路 46 号营业房	135.00	出让	2042.08.18	办公	无
133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国用 (2006)第 101-6347 号	云山街道莲花 路 41 幢 12 号	18.50	出让	2044.08.30	商业服务业	无
134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金市国用 (2005)第 10-75406 号	金华市工业园区 M-05 号地块	15,754.00	出让	2055.06.01	工业	无
135	温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温开国用 (2004)字第 12490 号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 303 小区	18,507.71	无	2054.05.14	工业	无
136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长国用 (2016)第 00967 号	芙蓉区东岸乡 张公岭村	13,439.97	出让	2065.10.29	工业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共有情况
137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国用(2005)第1400023号	雨湖区雨湖路113号	3,617.10	出让	2055.01.28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	无
138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国用(2005)第2100109号	岳塘区书院路	149.60	出让	2055.01.28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139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国用(2005)第A02006号	响水乡石码村	440.00	出让	2055.02.24	工业	无
140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国用(2005)第1100006号	雨湖区长城乡和平村	17,599.20	出让	2055.01.28	工业用地	无
141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国用(2006)第2102187号	岳塘区吉安路西侧	3,710.80	出让	2051.07.05	商业用地	无
142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国用(2010)第1500765号	雨湖区熙春路延长线	3,631.96	出让	2046.12.30	商业用地	无
143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7)湘潭市不动产权第0004268号	雨湖区鹤岭街道房产科煤气维修用房	256.28	出让	2066.11.17	工业用地	无
144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7)湘潭市不动产权第0004266号	雨湖区鹤岭街道煤气加压站	141.84	出让	2066.11.17	工业用地	无
145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7)湘潭市不动产权第0004267号	雨湖区鹤岭街道煤气加压站	256.28	出让	2066.11.17	工业用地	无
146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望国用(2013)第440号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大道与潇湘大道交通路交叉口东北角	14,983.5 ¹	出让	2053.11.12	商业用地	无
147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国用(2011)第A0616号	天元区华山路	3,559.50	出让	2050.12.27	商业用地	无

¹ 土地证面积：21,430.90 m²，其中 6447.4 m²转让给其他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148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8)株洲市不动产权第0069475号	云龙示范区学林街道办事处响塘社区	9,220.47	出让	2058.04.02	商服用地	无
149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辉国用(2013)第0413001号	辉县市东二环孟庄镇东夏峰村	7,000.00	出让	2051.05.22	商服用地(批发零售用地)	无
150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第(231918)号	开封市顺河区汴京路东段(边村)	51,330.00	出让	2055.03.08	工业	无
151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231916)号	开封市顺河区铁塔四街1号	4,533.47	出让	2055.03.08	工业	无
152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产权证第289381号	宋城路	6,106.70	出让	2045.11.30	工业	无
153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商国用(2004)字第10362号	文化路南侧,包河西侧	11,846.24	出让	2055.06.01	公共基础设施	无
154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市国用(2005)第000160号	桂林市环城西一路224号	904.10	出让	2045.02.05	商业	无
155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市国用(2005)第000159号	桂林市环城西一路224号	5,409.10	出让	2045.02.05	商业	无
156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市国用(2005)第000158号	桂林市环城西一路224号	278.40	出让	2055.02.05	工业	无
157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市国用(2005)第000164号	桂林市七星区柘木乡卫家渡村	33,545.60	出让	2055.02.05	工业	无
158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国用(2009)第774号	永福县苏桥镇苏桥工业园区	22,762.60	出让	2059.09.14	工业	无
159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国用(2005)第00114号	湛江市霞山临港工业基地内	51,861.60	出让	2055.05.08	工业用地	无
160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国用(2007)第	湛江市赤坎区海滨6路5号	499.20	出让	2035.08.06	商业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00326 号	之一					
161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国用 (2007) 第 00173 号	湛江市赤坎区 寸金二横路 31 号	327.10	出让	2047.04.16	商业服 务	无
162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国用 (2007) 第 00174 号	湛江市东海岛 经济开发试验 区民安镇民勤 南路 1 号	2,494.50	出让	2042.01.09	工业用 地	无
163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6)湛 江市不动产 权第 0001262 号	湛江奋勇高新 区首期工业园 区金边路以南	13,641.13	出让	2066.08.19	仓储用 地	无
164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国用 (2014) 第 00103 号	湛江市霞山区 临港工业园湖 光路以南、宝 石路东侧	41,482.78	出让	2062.12.31	燃气储 配项目 用地	无
165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湛 江开发区不 动产权第 0003348 号	湛江市郊民安 镇民勤路南 2 号之二	2,494.50	出让	2042.01.09	工业用 地	无
166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湛 江开发区不 动产权第 0003349 号	湛江市郊民安 镇民勤路南 2 号之一	2,494.50	出让	2042.01.09	工业用 地	无
167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浔国用 (2013) 第 1332 号	桂平市龙门工 业区	25,977.56	出让	2063.04.27	工业用 地	无
168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贵国用 (2007)第 1592 号	贵港市金港大 道南侧,城西互 通式立交桥东 南角	16,602.54	出让	2057.12.05	工业	无
169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09) 第 1205758 号	邹区镇塘夏村	3,005.60	出让	2049.08.30	商业	无
170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8)常 州市不动产 权第 2013275 号	江苏省常州市 武进区湖塘镇 人民东路 125-1 号	17,358.50	出让	2033.05.07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171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05)第	洛阳镇东序村	11,232.80	出让	2033.05.07	市政公用 设施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1201573 号						
172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10) 第 1204221 号	郑陆镇和平村	3,292.50	出让	2049.08.30	批发零售	无
173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10) 第 1200524 号	郑陆镇黄天荡村	8,447.00	出让	2059.01.20	市政公用设施	无
174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10) 第 1200316 号	牛塘东龙路	2,568.40	出让	2058.04.27	市政公用设施	无
175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11) 第 1205683 号	横山桥镇金丰村	1,396.70	出让	2059.01.20	公共设施	无
176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 (2005) 第 1204070 号	湖塘镇中凉花园 5 号	44.30	出让	2039.05.07	商业服务业	无
177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国用 (2009) 第 3288 号	江南街道西徐村	14,367.60	出让	2036.09.26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178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国用 (2006) 第 1635 号	星沙镇漓湘路	6,356.00	出让	2048.09.29	公用设施	无
179	肇庆区高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肇国用 (2008) 第 W037 号	肇庆高新区瑞德隆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北面、30 米道路西侧	32,010.77	出让	2058.05.20	工业用地	无
180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凤国用 (2010) 第 2786 号	凤阳县府城镇七里桥凤临路南侧	2,852.97	出让	2050.08.15	商服	无
181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 (2016) 凤阳县不动产权 0004460 号	凤阳县板桥镇硅工业园区	2,335.00	出让	2063.04.19	工业用地	无
182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 2016 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6326 号、皖 2016 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凤阳工业园区蒲北社区合蚌路东侧	38,912.00	出让	2064.06.17	工业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0006327						
183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都国用(2015)第008000051号	盐都区北蒋街道办事处江窑村三组	2,875.00	出让	2065.06.30	公共设施用地	无
184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都国用(2014)第002000004号	盐都区北龙街道办事处北龙居委会四组	2,000.00	出让	2064.04.20	工业用地	无
185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7)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31659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蔡尖社区居委会	719.00	出让	2067.03.09	公共设施用地	无
186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7)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31830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街道蔡尖社区居委会	6,187.00	出让	2067.03.10	公共设施用地	无
187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开国用2008第086号	盐城经济开发区蔡尖村三组	26,985.00	出让	2057.12.28	工业	无
188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2012)第178号	廊坊开发区友谊路东、薛南道南	55,462.30	出让	2052.09.17	工业用地	无
189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2012)第179号	廊坊开发区友谊路东、薛南道南	19,277.50	出让	2052.09.17	工业用地	无
190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2009)第058号	廊坊开发区东友谊路东、薛南道南	7,353.50	出让	2052.09.17	工业用地	无
191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萧国用(2010)第006264号	萧山区北干街道中誉现代城29栋410室	6.60	出让	2072.05.28	住宅	无
192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萧国用(2010)第006265号	萧山区靖江镇京明凤凰家园18栋201室	34.20	出让	2075.12.15	住宅	无
193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萧国用(2010)第006266号	萧山区北干街道中誉现代城29栋413室	5.70	出让	2072.05.28	住宅	无
194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萧国用(2012)第0100425号	城厢街道萧绍路999号	46.25	出让	2044.02.22	综合楼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195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7)萧山区不动产权第0068839	萧山区城厢街道萧绍路999号10层	46.75	出让	2044.02.22	办公	无
196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8)萧山区不动产权第0040226	萧山区临浦镇苎萝路153号	16.10	出让	2043.12.31	商业	无
197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廊开国用(2016)第00038号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西、广阳道北	723.64	出让	2052.07.30	工业用地	无
198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08)第03002322号	老城区邙山镇望朝岭村、开洛高速公路引线东侧	41,599.70	出让	2058.03.10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19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14)第05000706号	洛阳新区市府西街西侧	7,745.50	出让	2056.09.29	机关团体用地	无
20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新国用(2008)第009号	新安县磁涧镇寒鸦村	6,416.25	出让	2056.08.28	工业	无
20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08)第04003348号	涧西区南昌路南段	1,455.00	出让	2048.03.10	其他商服用地	无
202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07)第05000673号	洛阳新区瀛洲路以西、振兴路以南	38,371.90	出让	2057.06.04	工业用地	无
203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07)第04010701号	涧西区中川西路与广文路交叉口西北角	3,688.40	出让	2047.06.29	其他商服用地	无
204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10)第01001190号	瀋河区旭升村下园东路北侧	4,982.20	出让	2049.11.30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0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14)第03000308	西工区汉宫路南侧	8,385.20	出让	2053.06.24	加油加气站(加气站)	无
206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国用2008第200164号	丰泽区城东街道东星社区	29,437.54	出让	2033.03.04	市政公用设施	无
207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国用[2009]第200102号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南侧	7,557.60	出让	2032.05.26	自用办公、市政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208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南国用(籍)第 00070039 号	南安市霞美镇长福村	5,637.00	出让	2056.12.08	工业	无
209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惠国(2007)出字第 040023 号	惠安县辋川镇峰崎村	19,178.00	出让	2057.06.30	工业	无
210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狮地灵国用(2009)第 0029 号	石狮市高速公路连接段南侧仕林村段	4,922.00	出让	2058.12.19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11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惠国用(2012)出字第 170003 号	惠安县 324 国道与惠兴街交叉口东北侧	3,666.00	出让	2052.01.20	商服(市政公用设施)	无
212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惠国用(2016)出字第 190002 号	惠安县东桥镇后建村、东桥盐场	2,934.80	出让	2065.10.21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13	莱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6)来安县不动产权第 0005739 号	来安县经济开发区黎明路 20 号	9,476.70	出让	2065.08.19	工业	无
214	巢湖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巢国用(2009)00446 号	向阳南路东侧(区民营产业园内)	4,332.96	出让	工业:2057.08.14;其他 2047.08.14	工业及其他商服	无
215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北国用(2006)第 603646 号	北海市新世纪大道南,四川路以东	11,155.40	出让	2056.09.10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无
216	莱阳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莱国用(2010)第 332 号	一级路北,龙旺庄国土所东	5,337.00	出让	2050.05.28	商业	无
217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08)第 01006538 号	廛河区中州东路 23 号楼-1、1 层	308.20	出让	2077.12.13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无
218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08)第 03008380 号	西工区健康西路 6 号院	1,746.50	出让	2077.12.13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	无
219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	谭国用(2011)第 29S00877 号	岳塘区吉安路西侧	2,137.47	出让	2046.02.20	其他商服用地	无
220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	谭国用(2007)第	岳塘区荷塘乡五爱村	17,898.70	出让	2055.11.04	公共基础设施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2400606 号					用地	
221	许昌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许市国用 (2013) 第 08000025 号	花都大道南侧	12,720.00	出让	2062.10.0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22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亭湖国用 (2013) 第 603678 号	盐城市亭湖区 盐东镇东南村 民委员会五组	8,318.00	出让	2063.09.09	工业用地	无
223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威国用 (2013) 第变 24 号	芦头村西	9,690.64	出让	2042.12.31	商业用地	无
224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淮国用 (2002) 字第 H0367 号	北京新村 9 区	744.60	出让	2052.07.27	商业	无
225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淮国用 (2002) 字第 P00243	承德南路	168.10	出让	2042.07.26	商业	无
226	固镇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固国用 (2010) 第 2310300289 号	固镇县经济开 发区经二路东 明星果糖北	5,184.00	出让	2059.11.05	工业	无
227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肇国用 (2008) 第 00855	端州区肇庆大 道南侧 (125 区)	21,158.00	出让	2058.11.17	公用设施用地	无
228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肇府国用 (2012) 第 0080010 号	肇庆高新区罗 湖片区、珠外 环高速以南	11,663.07	出让	2062.02.0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29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蚌国用 (出 让) 第 2010170 号	胜利东路 267 号	4,652.10	出让	2052.06.17	工业	无
230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蚌国用 (出 让) 第 2010169 号	胜利东路 267 号	18,262.20	出让	2052.06.17	工业	无
231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蚌国用 (出 让) 第 2010167 号	胜利东路北侧	4,405.60	出让	2052.06.17	工业	无
232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盐国用 (2010) 第 5-88 号	开发区大桥新 区	17,460.00	出让	2059.02.14	工业用地	无
233	海盐新奥燃	浙 (2018) 海	海盐县西塘桥	436.94	出让	2056.01.27	商服用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气有限公司	盐县不动产权第0015646号	街道西场北路76号复星商业中心302室				地	
234	淮安新奥清河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淮A国用(2010出)第3211号	淮安市清河广州路东侧、深圳东路北侧	3,252.00	出让	2049.12.21	商业	无
235	滦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滦国用2014第010号	滦县滦州镇马庄子村村西，平青大公路路东	9,278.00	出让	2054.05.19	商业用地	无
236	淮安新奥清浦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6)淮安市不动产权第0104452号	运北东路北侧楚一路西侧	5,550.50	出让	2056.11.2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37	淮安新奥淮阴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淮Y国用(2009)第2167号	淮阴区王营镇营北村七组	3,843.60	出让	2049.01.10	商业	无
238	新乡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新国用(2011)第06006号	工业园区新长北线以南，边界路易西，海泉精密管件东邻	91,125.10	出让	2054.10.01	工业用地	无
239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游国用(2012)第101-16号	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开发大道以西纬四路以北	13,322.51	出让	2060.03.25	工业用地	无
240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游国用(2016)第04361号	龙游工业园区模环功能区	13,333.00	出让	2060.03.25	工业用地	无
241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游国用(2009)第101-3600号	龙游街道大众路锦绣龙城8号楼8-4室	5.52	出让	2043.06.30	商业用地	无
242	永春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春国用(2011)第0885号	桃城镇榜头社区居委会	5,814.00	出让	2061.01.10	仓储-燃气储配站	无
243	永春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春国用(2013)第2071号	永春县苏坑陶瓷工业区	5,633.00	出让	2063.08.12	仓储-燃气仓储	无
244	葫芦岛新奥清洁能源有	葫芦岛国用(2011)第	葫芦岛经济开发区北港工业	27,122.00	出让	2061.05.24	公共设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限公司	200008 号	园区					
245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盘山国用 (2013) 第 000040 号	盘山县太平镇 杜家村	5,106.00	出让	2061.06.06	公共设 施	无
246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盘山国用 (2015) 第 000092 号	盘山县太平镇 杜家村	3,122.00	出让	2055.11.30	其他商 服用地	无
247	龙口七星液化石油气有限责任公司	龙国用 (97) 字第 0118 号	龙口开发区、 环海路东	37762.24	出让	2047.05.21	石油气 贮运站	无
248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 穗花字第 0300047563 号	广州市花都区 新华镇风神大 道 2 号	11,010.13	出让	2053.07.18	办公楼	无
249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花国用 (2010) 第 721858 号	广州市花都区 狮岭镇杨二村	4,989.60	出让	2034.07.18	住宅餐 饮用地	无
250	封开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封府国用 (2013) 第 0214 号	江口镇封川村 委会黄沙口 (321 国道边)	11,999.00	出让	2063.03.26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251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怀国用 (2013) 第 00261 号	怀集县闸岗镇 郊际村工业园 (1-7-02 区)	16,666.80	出让	2063.01.04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252	信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信府国用 (2015) 第 0000331 号	信宜市东镇六 运	17,120.00	出让	2065.04.11	工业用 地	无
253	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宁国用 (2014) 第 2302000594 号	广宁县石涧镇 横迳村委会白 石村	5,563.27	出让	2043.07.16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254	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宁国用 (2015) 第 000162 号	广宁县石涧镇 横迳村委会白 石村	5,201.31	出让	2054.02.05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255	罗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罗府国用 (2013) 第 000980 号	罗定市双东街 道陈皮村白沙 顶	12,829.30	出让	2062.11.11	工业用 地	无
256	安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安国用 (2013) 第 0035974 号	城厢镇中标村 A-2 地块	10,000.00	出让	2063.09.17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257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洪泽区不动产第 0002602	开发区东一道北侧, 328 省道东侧	17,907.00	出让	2063.10.29	工业用地	无
258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泉国用(2012)第 200057 号	东海综合大道南侧、经十八路东侧地块内	3,850.00	出让	2052.01.16	批发零售用地(天然气加气)	无
259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泉国用(2013)第 100009 号	泉州市鲤城区江南街道亭店社区池峰路南侧	5,630.20	出让	2052.09.25	批发零售用地(天然气加气)	无
260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泉国用(2014)第 200216 号	泉州城东加气站	2,672.60	出让	2054.02.27	商服用地-批发零售用地(汽车加气)	无
261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狮地宝国用(2015)第 00217 号	石狮市北环路南侧宝盖后垵村段	3,986.00	出让	2053.12.18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62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泉国用(2014)第 200215 号	北峰片区泉州软件园南侧西埔山(北峰加气站)	3,602.30	出让	2054.02.27	批发零售用地(汽车加气站)	无
263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冷)国用(2015)第 010069 号	冷水滩区九嶷大道与科技园交汇处西北角	30,717.45	出让	2065.11.02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64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6)宁乡县不动产权第 0005024 号	宁乡县城郊街道木佳社区	9,977.30	出让	2066.07.18	工业用地	无
265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9)宁乡市不动产权第 0008308 号	宁乡市城郊街道沔丰社区	4,366.96	出让	2069.03.19	工业用地	无
266	云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6)郁南县不动产	郁南县封开连接线边	11,327.36	出让	2066.09.0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权 00146 号						
267	云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8)郁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0410	郁南县封开连接线	2,351.00	出让	2067.12.14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68	灌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7)灌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1479 号	灌南县经济开发区(新海西大道西侧)	1,465.00	出让	2056.06.28	商服用地	无
269	灌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7)灌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1453 号	灌南县经济开发区(新海西大道西侧)	16,517.00	出让	2064.09.01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70	凤阳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皖(2018)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4788 号	凤阳县大庙镇凤庙路西侧	5,083.00	出让	2057.04.04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71	凤阳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皖(2018)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4789 号	凤阳县大庙镇凤庙路西侧	5,083.00	出让	2057.04.04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72	龙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国用(2015)第 T892 号	高陂镇高新园区内	16,910.00	出让	2062.03.02	工业用地	无
273	清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8)连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0886 号	清远民族工业园 09-02-01 地段	7,544.04	出让	2068.10.12	工业用地	无
274	绥德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绥德县(2014 企)第 2014011 号	四十铺镇物流园区 6108262013C08 号宗地	37,622.70	出让	2064.07.14	工业用地	无
275	潍坊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昌国用(2013)第 717 号	卜庄镇辛沙路北金晶大道西	2,800.00	出让	2052.10.10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76	徐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贾国土资国用(2016)第 01439 号	贾汪区徐贾快速通道南侧, 泉城路西侧	3,663.00	出让	2055.08.24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77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鲁(2016)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 0010976 号	开发区团结路 2877-1 号青岛中德生态园体验运营中心	4,826.00	出让	2063.04.07	工业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278	湘潭九华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潭九国用(2015)第A01017号	湘潭九华示范区江南大道以西、标志西路以南	10,961.90	出让	2064.08.29	市政公用设施	无
279	界首市新奥阜康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界国用(2013)第15188号	东环路东侧胜利路北侧	3,802.02	出让	2053.10.30	公共设施(供燃气用地)	无
280	界首市新奥阜康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皖(2017)界首市不动产权第0001794号	界首市大黄镇光武大道西侧	26,835.35	出让	2067.05.26	工业用地	无
281	界首市新奥阜康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皖(2017)界首市不动产权第0001966号	界首市大黄镇光武大道西侧	4,491.18	出让	2057.05.26	其他商服用地	无
282	泰兴市盛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泰国用(2012)第11931号	泰兴市区阳江路北侧、科技路西侧	2,943.00	出让	2052.12.17	批发零售用地	无
283	醴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8)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1166号	国瓷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12,330.30	出让	2064.09.1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84	吴川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吴府国用(2012)第00574号	吴川市黄坡镇深圳龙岗(吴川)产业转移工业园内	24,729.80	出让	公共设施 2062.07.03; 工业 2059.01.24	工业用地、公共设施用地	无
285	睢宁万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睢土国用(2014)第18994号	睢宁县东外环东侧、徐淮路以南	12,044.34	出让	2054.05.23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86	青岛新奥中油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7)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42259号	黄岛区泊里镇沙岭子村北、204国道以南	16,406.00	出让	2067.02.05	公共设施用地	共有
287	阳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西府国用(2015)第054号	阳西县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B01-03A地块	20,007.10	出让	2064.12.1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88	河源市管道燃气发展有	河国用(2014)第	市区黄沙大道以东纬十四路	10,000.00	出让	2052.01.1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限公司	01957 号	南边					
289	河源市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河国用(2015)字第00068 号	源城区高塘陶瓷工业园内 205 国道西北面	40,902.00	出让	2055.05.20	工业	无
290	东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府国用(2013)第011957 号	东源县蝴蝶岭工业园 01-07 地块	3,125.00	出让	2059.07.08	工业用地	无
291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沾国用(2014)第 247 号	沾化县下河乡滨孤路以北、邵家村以东	20,093.00	出让	2064.03.23	公共设施用地	无
292	达拉特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蒙(2017)达拉特旗不动产权第0002978 号	达拉特旗三壩梁工业园区经七路东、绕城路南 G2016-18 号地块	2,376.40	出让	2056.09.20	商服用地	无
293	冕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冕国用(2015)第0482 号	冕宁县石龙镇双桥村一、二组	12,467.99	出让	2065.10.27	工业	无
294	兴和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兴国用(2016)第025 号	兴和县城关镇恒江土天村、兴丰公路东侧	3,676.00	出让	2056.05.20	商服用地	无
295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鲁(2019)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08177 号	黄岛区汉江路16 号泛能站全幢 01、生产调度楼全幢 01、门卫全幢 01	8,888.30	出让	2066.03.10	工业用地	共有
296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鲁(2018)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154506 号	黄岛区滨海一路东、滨海二路北	6,527.30	出让	2066.09.11	公共设施用地	共有
297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含国用(2015)第01455 号	含山经济开发区	1,609.00	出让	2055.01.26	其他商服	无
298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含国用(2015)第01456 号	含山经济开发区	3,031.00	出让	2065.01.26	工业	无
299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6)含山县不动产权第0001349	含山县林头工业园区(双前村委会)	6,860.00	出让	2066.10.2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号						
300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8)含山县不动产权第0001164号	林头镇含山工业园区101/201室	6,860.00	出让	2067.02.2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01	宁波大榭开发区燃气有限公司	甬国用(2012)第1200576号	大榭开发区行政商务区豪都花园东南侧地块	1,139.81	出让	2056.06.01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302	宁波大榭开发区燃气有限公司	甬国用(2012)第1200597号	大榭开发区海昌路8号	2,253.54	出让	2056.08.02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303	宁波大榭开发区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7)宁波市大榭不动产权第0027846号	大榭开发区榭东北HT-13块地	13,552.83	出让	2066.12.20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04	阜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7)阜宁县不动产权第0004611号	阜宁县沟墩镇朝阳居委会三组	2,625.09	出让	2067.01.24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05	上饶经济开发区仁恒天然气有限公司	饶府开发国用(2013)第23号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近期拓展区	33,333.33	出让	2063.09.14	公共设施	无
306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2017)汝州市不动产权第0002535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风穴路街道办事处吴洼村委会规划一路南侧,向阳路以北,龙山大道以西,规划二路以东	14,320.97	出让	2057.05.26	批发零售用地	无
307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2018)宁德市不动产权第0021402号	宁德市蕉城区金涵乡张厝里金溪南侧	3,431.00	出让	2045.11.23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08	建德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浙(2016)建德市不动产权0000076号	大同镇工业功能区	11,370.00	出让	2066.08.17	工业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309	昌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6)昌乐县不动产权第0000012号	宝昌路西侧, 北外环路南	13,202.00	出让	2065.12.20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10	徐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贾汪分公司	贾国土资国用(2016)第01439号	贾汪区徐贾快速通道南侧, 泉城路西侧	3,663.00	出让	2055.08.24	批发零售用地	无
311	龙川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粤(2016)龙川县不动产权第20160000318号	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 8-3-1 地块	10,653.26	出让	2066.09.05	工业用地	无
312	怀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冀(2018)怀来县不动产权第0002168号	怀来县小南辛堡镇小山口村	16,274.00	出让	2067.10.2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13	霞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2018)霞浦县不动产权第0004024号	霞浦经济开发区大沙片区 46 号地块	14,649.10	出让	2067.12.01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14	霞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2108)霞浦县不动产权第0005397号	霞浦县牙城工业集中区	8,344.70	出让	2068.01.0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15	金华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8)金华市不动产权第0043055号	江南现代大道以南, 金星南街延伸以西	4,695.52	出让	2068.06.28	工业用地	无
316	德昌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川(2018)德昌县不动产权第0002003号	德昌县德州镇大坪村清泉坝农业合作社	21,329.00	出让	2058.05.08	公共设施用地、其他商服用地	无
317	株洲九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株县国用(2014)第785号	株洲县洲坪乡江边村	21,887.50	国有出让	2064.06.27	工业用地	无
318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乐国用(2014)第CL258号	城南街道宝通街北侧、丹河泄洪渠西侧	3,315.00	出让	2053.09.05	批发零售	无
319	山东鲁鸿天然	乐国用	五图街道宝通	2,696.00	出让	2055.05.20	商业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气有限公司	(2015)第 CL136号	街北侧、丹河 泄洪渠西侧					
320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鲁(2018)青 州市不动产权第0006419 号	谭坊镇王家羊 村, 东至谭郑 路, 西至王家 羊村地	5,333.00	出让	2068.04.1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21	杭州余杭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7)余 杭区不动产权第0199328 号	余杭区东湖街 道工农社区	12,720.40	出让	2067.11.07	工业用地	无
322	九江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赣(2018)九 江市不动产权第0034907 号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港城大道以南、江一路以东、江滨河路以西	31,481.66	出让	2068.03.22	工业用地	无
323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赣(2019)湘 东区不动产权第0000793 号	湘东区下埠镇 长春村	11,989.00	出让	2062.10.11	工业	无
324	寿光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鲁(2018)寿 光市不动产权第0015539 号	寿光市羊口镇 渤海大道南, 高新路西	33,062.00	出让	2064.05.15	工业用地	无
325	舟山普陀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8)普 陀区不动产权第0010957 号	普陀经开区展 茅区域(一期) A-34地块	2,635.22	出让	2068.07.03	工业用地	无
326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东国用 (2015)第 6278号	撮镇镇裕溪路 以北、沪汉蓉 高铁以东	7,944.00	出让	2055.04.20	批发零售	无
327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东国用 (2009)第 2467号	肥东县撮镇镇 龙塘工业聚集 区	9,143.00	出让	2059.07.10	工业用地	无
328	巢湖市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巢国用 (2014)第 1770号	中庙街道店中 路西侧、中庙 中学北侧	19,898.00	挂牌出让	2064.03.05	公共设施用地 (供气)	无
329	巢湖槐燃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7)巢 湖市不动产权	巢湖市槐林镇 工业集中区,	4,756.00	挂牌出让	2067.05.25	供燃气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权第 0495262 号	平安大道东侧					
330	聊城开发区 金奥能源有 限公司(含高 新区分公司)	聊国用 (2014)第 261号开 181	聊城经济开发 区松花江路东 首路南	5,266.00	出让	2064.06.23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31	聊城开发区 金奥燃气有 限公司	聊国用 (2016)第 016号开 240	开发区、松花 江路南、东外 环路西	11,077.00	出让	2064.06.23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32	舟山市定海 新奥能源发 展有限公司	浙(2018)定 海区不动产 权第0023339 号	定海区马岙街 道(定海工业 园区内)	3,217.00	出让	2068.09.29	工业用 地	无
333	叶县东方天然 气有限公司	叶国用(2015 出)第 0615052号	叶县产业集聚 区东环路东侧	11,645.00	出让	2065.03.19	工业用 地	无
334	东营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鲁(2018)广 饶不动产权 第0015891 号	广饶县花官镇 河柏寝路以 南,朝宗路以 东	5,144.00	出让	2067.02.14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35	将乐县天成天 然气有限公司	将国用 (2014)第 0278号	将乐县古镛镇 积善工业园区	11,422.70	出让	2061.06.08	工业用 地	无
336	明溪县天成天 然气有限公司	明土国用 (2014)第 000856号	明溪经济开发 区D区18号	10,013.00	出让	2064.08.27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37	峡江县天成天 然气有限公司	赣(2016)峡 江县不动产 权第0001075 号	峡江县水边镇 城南工业园区	20,513.44	出让	2064.06.26	工业用 地	无
338	廊坊广核开 新能源服务 有限公司	冀(2017)廊 坊开发区不 动产权第 0000016号	廊坊开发区四 光路南,廊坊 卫生职业学院 西侧	39,800.55	出让	2067.01.03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39	寿光新奥天 然气利用有 限公司	鲁(2016)寿 光市不动产 权第0002638 号	寿光市文家街 道大西环以 西、西文联办 小学以北	6,214.00	出让	2066.12.12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40	宁德新奥能源	闽(2019)宁	宁德市蕉城区	18,682.00	出让	2069.04.10	工业用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发展有限公司	德市不动产权第0005451号	七都镇三屿新区内 104 国道东侧 (区块 1)				地	
341	绥化市中油金鸿燃气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黑 (2018) 绥化市不动产权第 0038796 号	绥化市北林区绥兰路 3.3 公里路北	24,903.00	出让	2051.06.26	商服用地	共有
342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花国用 (2010) 第 721858 号	广州市花都区狮岭镇杨二村	4,989.60	出让	2034.07.18	住宿餐饮用地	无
343	瑞安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浙 (2019) 瑞安市不动产权第 0038101 号	瑞安市江南片区泛能网项目地块	15,439.83	出让	2069.06.18	工业用地	无
344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怀国用 (2012) 第 0160 号	怀仁县郝家寨村南	12,000.00	出让	2061.09.23	公共设施	无
345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 (2017) 龙游不动产权第 0000743 号	东华街道开源路 45 号 (城南工业区) 等	10,000.00	出让	2056.08.31	工业用地	抵押
346	福建省闽昇燃气有限公司	靖国用 (2011) 第 10524 号	南靖县靖城镇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兰陵路	19,255.00	出让	2061.10.08	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器材制造业)	无
347	南丰县中气天然气有限公司	赣 (2019) 南丰县不动产权第 0003712 号	黄金工业园区	16,577.95	出让	2065.08.31	工业用地	无
348	日照新奥能源储配有限公司	日开国用 (2015) 第 000002 号	日照市经济开发区拉萨路东、哈密路南	15,333.00	出让	2064.10.0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49	池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皖 (2016) 池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0028 号	池州市贵池区前江工业园	33,333.00	出让	2066.01.13	工业用地	无
350	沧州市南大港	沧渤国用	南大港产业园	5,360.50	出让	2059.07.18	仓储用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2009) 第 701 号	区二分区西北大队				地	
351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沧渤国用 (2015) 第 N-130 号	南大港产业园区二分区西北大队, 规划路南侧	15,165.88	出让	2055.06.11	批发零售用地	无
352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沧渤国用 (2016) 第 N-002 号	南大港产业园区东兴工业园区	5,000.00	出让	2065.12.29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53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国用 (2007) 第 901 号	清溪路	7,333.36	出让	2058.08.01	工业	无
354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国用 (2010) 第 401 号	清溪路	3,601.29	出让	2049.12.28	油气合建站	无
355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国用 (2010) 第 402 号	清溪路	2,303.22	出让	2053.08.01	工业	无
356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国用 (2010) 第 403 号	清溪路	343.18	出让	2053.08.01	工业	无
357	大庆高新博源热电有限公司	黑 (2018) 大庆市不动产权第 0114825 号	大庆市林源新区 (林源工业区)	172,064.52	出让	2068.09.04	工业用地	无
358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孟国用 (2015) 第 19 号	孟村县希望新区	5,873.50	出让	2061.10.08	工业用地	无
359	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鲁 (2016) 寿光市不动产权第 0002638 号	寿光市文家街道大西环以西、西文联办小学以北	6,214.00	出让	2066.12.12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60	宁阳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鲁 (2017) 宁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423 号	宁阳经济开发区钜平大街与伏山路交叉口	8,890.90	出让	2062.06.25	工业用地	共有
361	宁阳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鲁 (2017) 宁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422 号	宁阳经济开发区钜平大街与伏山路交叉口	4,858.10	出让	2054.12.24	商服用地	共有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共有情况
362	古田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闽(2018)古田县不动产权第0019201号	古田县大甲工业园区第四期用地8号宗地	13,464.43	出让	2064.06.11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63	河池新奥生富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桂(2019)河池市不动产权第0013155号	大任产业园土地	6645.80	出让	2069.02.2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64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鲁(2019)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37558号	黄岛区团结路北侧、中德生态园38号线西侧	2,305.00	出让	2066.10.17	工业用地	无
365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鲁(2019)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44221号	黄岛区团结路北	3,534.00	出让	2064.12.4	工业用地	无
366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孟国用06-68号	县城武港路南侧	536.09	出让	2044.05.26	商业服务业	无
367	岳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湘(2019)岳阳市不动产权第21182号	岳阳经济开发区十字坡路以东,大王庙以南	16,662.90	出让	2069.07.10	工业用地	无
368	河池新奥生富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桂(2019)河池市不动产权第0013155号	河池市金城江区大任产业园内	6,645.80	出让	2069.02.2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69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苏(2019)武进区不动产权第0000859号	横山桥镇朝阳路西侧	3,477.00	出让	2069.01.07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70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粤(2019)东莞不动产权第0344912号	东莞市樟木头镇官仓社区莞樟东路旁	6,571.90	集体土地	2051.08.14	零售商业用地	无
371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六安市金安不动产权第0009037号	金安区张店镇太平桥村	4,703	出让	2059.06.07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72	兴化新奥燃	苏(2019)兴	兴化市竹泓镇	20,670.30	出让	2066.04.24	公共设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气有限公司	化不动产权 第 0017959 号	大周公路西侧				施用地	
373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广 州市不动产 权第 07213837 号	番禺区龙镇珠 江甘蔗试验地	16,666.00	出让	2061.02.16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74	广州番禺新 奥燃气有限 公司(证照上 仍为广州市 番禺煤气有 限公司)	穗府国用 (2014)第 04100036 号	南沙区黄阁镇 留东村	1,478.00	出让	2060.04.23	公共设 施用地	无
375	广州番禺新 奥燃气有限 公司(证照上 仍为广州市 番禺煤气有 限公司)	G15-00380	灵山镇九比村	1,157.00	出让	2052.11.28	工业用 地	无
376	青岛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青房地权市 字第 20082721 号	开发区团结路 1155 号 4 栋、5 栋	20,071.40	出让	2051.08.05	市政公 共设施	无
377	日照新奥燃气 工程有限公司	鲁(2019)日 照市不动产 权第 0022396 号	日照市海曲东 路南、文登路 西(太阳海岸) 004 幢 08 单元 401 号	24,191.2	出让	2073.11.11	住宅用 地	无
378	青岛新奥新城 燃气有限公司	城国用 (2003)字第 116 号	古庙头村	14,055.00	出让	2053.04.07	工业	无
379	莱芜金鸿管 道天然气有 限公司	莱芜市集用 (2013)第 0133 号	口镇下水河村 村民集体	2,610.00	批准拨用 企业用地	2055.09.30	工业用 地	无
380	廊坊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廊国用 (1999)字第 01309 号	廊坊市规划区 万庄采油四厂 北侧	10,869.32	划拨、出 让	2068.06.15	天然气 输配 站、住 宅	无
381	蚌埠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划 拨)第 05231 号	中荣街 120 号 内 2 号楼	76.70	划拨	无	办公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382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 (划拨) 第 05232 号	奋勇街 78 号 4 栋	12.50	划拨	无	住宅	无
383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国用 (划拨) 第 05233 号	青年街 280 号 内	21.20	划拨	无	商业	无
384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 (2019) 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7553 号	铜陵路南侧、油坊路西侧	7,357.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85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亳国用 (2011) 字第 01009 号	307 省道东侧、规划陈思路南侧	21,046.2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86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泰国用 (2001) 字第 434838 号	泰兴市泰兴镇国庆二村新村 8 号楼西	480.00	划拨	无	商业用地	无
387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泰国用 (2013) 第 9787 号	泰兴市河失镇司马村	2,320.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88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淮 A 国用 (2010 划) 第 2901 号	武墩镇普墩村	30,585.10	划拨	无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389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国用 (2008) 字第 XP005376 号	开发区大浦工业区西环路东	1,760.10	划拨	无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390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国用 (2005) 第 1238 号	长沙县星沙镇螺丝村、杨高村	11,970.00	行政划拨	无	市政公共设施	无
391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国用 (2006) 第 035517 号	高新区 A01 地块	42,616.31	行政划拨	无	市政公共设施	无
392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国用 (2008) 第 2600010 号	岳塘区易家湾镇红旗村、昭山乡黄茅村	21,463.00	划拨	无	管道运输用地	无
393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6) 开封市祥符区不动产权第 0000002 号	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杜良乡小岗村鹅湾村	9,084.80	划拨	无	管道运输用地	无
394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产权证第 236326	郑汴公路南侧 (杏花营镇安	19,383.38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号	墩寺)					
395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2017)开封市祥符区不动产权第0000004号	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西姜寨乡横寨村东	5,573.93	划拨	无	管道运输用地	无
396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231922)号	开封市鼓楼区自由路中段平安商厦	597.28	划拨	无	商业办公	无
397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2018)商丘市不动产权第0002464号	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民欣街道办事处东至蔡河和曹吴庄村委会方庙西组、南至商永公路和曹吴庄村委会方庙西组	16,115.15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98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2019)商丘市不动产权第0005409号	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民欣街道办事处蔡河西侧、曹吴庄村委会方庙东组南侧	30,343.29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399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武国用(2014)第24429号	洛阳镇戴洛路88号	11,027.92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00	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8)常州市不动产权第2030601号	雪堰镇	3,080.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0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国用(2009)第03001743号	西工区机场路东侧	4,817.20	划拨	无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402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晋国用(2009)第00913号	晋江市罗山街道社店社区	1,800.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	无
403	湖南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长国用(2010)第5097号	长沙县星沙街道办事处星城社区A区218号	64,334.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404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9)怀化市不动产权第0027178号	怀化市怀黔路与高堰路交汇处城南加气站	29,926.35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05	江苏华海管道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洪国用(2008)第1375号	县城东七道南侧, 砚临河东侧	12,042.00	划拨	无	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无
406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天长市不动产权第0004011号	天长市经济开发区建设西路以北经三路以西	11,154.08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07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天长市不动产权第0004763号	天长市铜城镇余庄路北侧、余庄支路西侧	13,669.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08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天长市不动产权第0004807号	天长市杨村镇杨村社区	1,487.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09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天长市不动产权第0004726号	天长市杨村镇沂湖大道南侧杨村社区肖庄组	4,048.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10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天长市不动产权第0004799号	天长市桐城镇余庄路北、余庄支路西侧	13,669.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11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天长市不动产权第0004292号	天长市建设路北侧经三路西侧	19,307.00	划拨	无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12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怀国用(2008)第0062号	怀仁县郝家寨村南	5,209.90	划拨	无	天然气输配气	无
413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南国用(2015)第00150293号	柳城办事处金街居委会	6,667.00	划拨	无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用地	
414	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7)蚌埠市不动产权第0034633号、0034634号、0034635号	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北13号院内配电房	9,097	出让	2061.06.30	工业用地	共有
415	内蒙古德昱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元国用(2015)第040号	赤峰市资源型城市经济转型开发试验区	77,111.68	出让	2065.05.18	工业用地	无
416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7481号	凤阳县临淮关镇门临路南侧	368	划拨	——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17	上海万事红管道燃气经营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09)第007030号	枫泾镇0005街坊16/18丘	1,903.40	划拨	——	公共基础设施用地	无
418	上海万事红管道燃气经营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09)第007134号	枫泾镇枫湾路777号	7,905.00	划拨	——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19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沪房地宝字(2009)第044653号	春和路588号	3,983.60	出让	2056.04.20	工业用地	无
420	台玻安徽能源有限公司	凤国用(2014)第3004号	凤阳县板桥镇晏公新村	13,565	出让	2064.06.17	工业	无
421	滕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鲁(2019)滕州市不动产权第0021191号	木石镇谷山村、木东路东侧	12,331.00	出让	2069.07.28	工业用地	无
422	峡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赣(2019)峡江县不动产权第0002569号	峡江县工业园区河西工业聚集区	14,361.30	出让	2069.09.08	工业用地	无
423	峡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赣(2019)峡江县不动产权第0002570号	水边镇郭正村委南元村	3,440.40	出让	2069.09.08	工业用地	无
424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宣国用(2015)第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	28,784.16	划拨	——	公共设施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 共有情况
	司	3175 号	以北					
425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宣国用(2015)第2958 号	市区向阳路四季花城 24 幢 1 号	12.98	出让	2049.07.28	批发零售用地	无
426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9)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20855 号	宣州狸桥经济开发区光明大道(办公辅助用房)	3,7723.00	出让	2062.07.26	工业用地	共有
427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8)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39302 号	宣州区水东经济开发区南区海螺路	6,644.00	出让	2067.12.05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28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8)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51484 号、0051485 号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乐义冈路 3 号	29,410.00	出让	2064.05.06	工业用地	共有
429	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滨州市房权证邹平县字第外资企 004 号	县城黛溪三路南首西侧	90,000.00	出让	2051.04.06	——	无
430	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邹国用(2013)第010501 号	焦临路以西、会仙三路南	4,313.00	出让	2052.04.09	其他商服用地	无
431	郴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9)苏仙不动产权第0069087 号	郴州市白露塘镇仙溪冲南禾山、X091 线西面	18,104.00	出让	2043.12.22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32	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2019)巩义市不动产权第0017386 号	巩义市康店镇张岭村	20,762.21	出让	2069.09.08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33	古田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闽(2018)古田县不动产权第0019201 号	古田县大甲工业园区第四期用地 8 号宗地	13,464.43	出让	2064.06.11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34	河池市宜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桂(2019)河池市宜州区不动产权第007945 号	河池市宜州区庆远镇金宜大道	27,000.00	出让	2069.10.28	公用设施用地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土地证号	位置	面积 (m²)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用途	他项权利/共有情况
435	屏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2019)屏南县不动产权第0003438号	屏南县溪角洋工业园区滨溪路南侧	10,000.00	出让	2069.08.19	公共设施用地	无
436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安国用(2007)第160号	石家庄市长安区丰收路58号	20,197.00	出让	2055.09.30	工业用地	无
437	永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9)永兴县不动产权第0008400号	永兴县湘阴度两新产业园	13,343.00	出让	2069.08.19	工业用地	无

标的公司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中，共计 38 项土地为划拨用地，其中：①共计 33 项土地的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管道运输用地等城市基础设施用地。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确认的文件，新奥能源的子公司按照《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范围及用途使用该等土地，未被要求收回或变更为出让土地；②5 项土地的用途为商业或办公、住宅用地，不属于《划拨用地目录》所列范围，但该等土地使用面积合计为 1,187.68 平方米，占新奥能源整体土地使用面积的比例极低，该等情形对新奥能源未来生产经营影响极小。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确认文件，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未因前述划拨土地问题受到土地主管部门的处罚。

(2) 境外土地使用权

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说明及美国 C. SCOTT KIRKLIN, ESQ. 出具的备忘录，截至该备忘录出具日（2020 年 2 月 5 日），新奥能源美国子公司拥有的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土地名称	城市	地址	编号	面积 (英亩)	用途
1	Capital Fuels Utah 3 LLC	Myton	Myton, UT	8190 S Pariette Rd	00-0035-0767 / Serial No: 2846	10	工业用地
2	Capital Fuels Utah 3 LLC	Hurricane	Hurricane, UT	130 Old Highway 91	H-4-2-4-13011	4	工业用地
3	Capital Fuels Idaho LLC	Idaho Falls	Idaho Falls, ID	6651 W Overland Dr	RP01N37E092496 RPO366000200AO	3.71	工业用地
4	Capital Fuels	Sullivan	Atlanta, GA	2338	13-0060-LL-0738	1.5	工业

	Georgia LLC	Road		Sullivan Rd			用地
5	Capital Fuels Arkansas LLC	Southland Drive	West Memphis, AR	3955 Southland Dr	360400000000	1.96	工业 用地
6	Capital Fuels, LLC	Finley II	Birmingham, AL	1617 23RD AVE N	220233019001000	2.7	工业 用地
7	Capital Fuels Tennessee 2 LLC	Lamar Street	Memphis, TN	3457 Lamar Ave	073 001 00013 073001 00014	4.06	工业 用地
8	Capital Fuels Tennessee 1 LLC	Brooks Road	Memphis, TN	1533 Brooks Rd	078003 A00001C	4.314	工业 用地
9	Capital Fuels Indiana LLC	Cambridge Way	Plainfield, IN	5019 Cambridge Way	132-15-01-477-003. 00-012	1.993	工业 用地
10	Capital Fuels, LLC	Plymouth h (offload)	Plymouth, WA	42618 CHRISTY RD	111572000001000	20	工业 用地

根据美国律师出具的备忘录，以上土地均系由新奥能源的子公司 Capital Fuels, LLC 及其子公司所有，上述土地均已抵押给新奥能源全资子公司 ENN GAS NORTH AMERICA INVESTMENT LIMITED，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其他限制权利行使的情形。

(3)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土地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控制的子公司存在以下土地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备注
1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岛区嘉陵江路北、长白山路西	1,614.00	办公楼	根据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系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该等土地证，上述土地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收回该土地。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2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淮安燃气资产公司盐化工业园区储配站工程	8,373.33	储配站	根据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苏淮高新区分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手续，相关土地使用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上述土地

					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收回该土地”。
3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吉利区 207 国道与横涧村交叉口路东	11,872.00	吉利门站	根据洛阳市吉利区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土地证，上述土地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收回该土地。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4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伊川县	5,410.00	小庄门站	根据伊川县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小庄门站位于我县范围。根据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自查及本局核实，土地使用已与城关镇签订用地协议，不存在争议和纠纷。相关权证正在办理。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日期间，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受到本局处罚的情形”。
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洛龙区李屯大桥南	6,300.00	李屯调压站	根据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用地已经省政府批准，安置补偿已经落实到位，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并确认报告期内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相关处罚的情形。
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孟津县徐沟	360.00	徐沟门站	根据孟津县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徐沟门站土地证，上述土地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收回该土地。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7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晋江市磁灶镇宝洋工业区	15,151.00	晋江磁灶广安门站使用	根据晋江市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晋江储配站位于晋江市磁灶镇洋尾村，用地性质为公共设施用地，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手续，截止目前我局没有收到该地块的相关纠纷或争议的信访投诉材料，上述用地符合报批条件，我局将支持予以办理”。
8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晋江门站土地	22,874.00	高压管网分公司晋江门站使	根据晋江市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晋江门站项目用地位于磁灶镇锦美村、张林村、大宅

				用	村，用地性质为公共设施用地，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手续，截止目前我局没有收到该地块的相关纠纷或争议的信访投诉材料，上述用地符合报批条件，我局将支持予以办理”。
9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紫帽高压调压站土地使用权	900.00	高压管网分公司紫帽高压调压站使用	根据晋江市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紫帽高压调压站位于紫帽镇塘头村，用地性质为公共设施用地，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手续，截止目前我局没有收到该地块的相关纠纷或争议的信访投诉材料，上述用地符合报批条件，我局将支持予以办理”。
10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内坑调压站	2,091.00	高压管网分公司内坑调压站使用	根据晋江市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内坑调压站位于内坑镇砌坑村、长埔村，用地性质为公共设施用地，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手续，截止目前我局没有收到该地块的相关纠纷或争议的信访投诉材料，上述用地符合报批条件，我局将支持予以办理”。
11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洛新产业集聚区调压站	12,684.67	调压站	根据新安县自然资源局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新安县产业集聚区厥山门站相关土地使用权系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新安县产业集聚区厥山门站土地证，上述土地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收回该土地。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日期间，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受到本局处罚的情形”。
12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新安县铁门镇加气站	25,036.00	加气站	根据新安县自然资源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位于铁门镇铁门加气站相关土地的使用权系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铁门加气站土地证，上述土地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收回该土地。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日期间，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受

					到本局处罚的情形”。
13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神宇新材料以东，经远路以南，车站路以北	30,500.00	存储用地	根据长沙市国土资源局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宁乡天然气门站用地 7.75 亩和原丰茂植保用地 38 亩相关土地使用权系宁乡新奥燃气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该等土地证，上述土地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收回该土地。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14	梅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蕉华管理区	13,167.00	经营用地	根据梅州市自然资源局蕉华分局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梅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竞得的位于梅州市蕉华工业园区北部园区的地块，权属清晰无争议。至今尚未出现违法用地行为，目前正在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15	株洲新奥职教城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云龙示范区学林街道办事处	1,927.20	能源站	根据株洲云龙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出让宗地编号为[2016]网挂第 66 号以及出让宗地编号为[2018]网挂第 030 号），系株洲新奥职教城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16	株洲新奥职教城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云龙示范区学林街道办事处	1,332.92	经营用地	根据株洲云龙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出让宗地编号为[2016]网挂第 66 号以及出让宗地编号为[2018]网挂第 030 号），系株洲新奥职教城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17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煤气储备站土地（下陈七疙瘩南）	21,500.00	储备站	根据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1993 年 6 月 5 日平顶山市政府以平政土（1993）57 号文件批复，同意我市煤气公司在原王寨乡七疙瘩村南、临寺公路西侧征用该乡下陈村八组耕地 22707 平方米，作为建气源厂储备站用地。原汝州市土地管理局以汝土征（1993）19 号文件向市城建局予以转发。因原汝州市煤气公司历史遗留原因，上述土地至今未办理土地使用证。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日期间，汝州市煤气公司现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在上述土地上不存在违法占地受到本局处罚情形”。
18	株洲新奥云龙燃气有限公司	株洲市云龙示范区龙头铺镇三搭桥村	9,996.00	云龙门站	根据株洲云龙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系株洲新奥云龙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19	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	西门站土地使用权	18,200.00	门站用地	根据洛阳城乡规划办公室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建设的高中压调压站西支线位于汝阳县产业集聚区西环路西侧，因汝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尚未调整完善，项目规划用地手续未能及时办理，待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调整完善报批后，及时办理该项目相关用地手续”。
20	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	东门站土地使用权	6,540.00	门站用地	根据洛阳城乡规划办公室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建设的高中压调压站东支线位于汝阳县产业集聚区正权实业有限公司用地东侧，因汝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尚未调整完善，项目规划用地手续未能及时办理，待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调整完善报批后，及时办理该项目相关用地手续”。
21	乌兰察布市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集宁 G110 国道	28,146.00	正常使用	已预付部分土地出让金，由于气化采煤项目停滞，手续目前暂停办理，正在进一步协商
22	兴和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兴和县城关镇 5 号村 110 国道北侧	4,900.00	正常使用	兴和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土地使用手续

上述表格所列土地使用权中：（1）未取得使用权证书的土地面积共计 248,875.12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面积的总比例约为 4.82%，对标的公司资产完整性的影响较小；（2）主要土地使用权已取得主管规划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系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3）未取得主管部门证明文件的土地中：第 22 项土地使用权证书已预付部分土地出让金，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说明，上述土地不存在重大纠纷；第 23 项土地使用权证书正在办理中，且未来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未取得权属证书对标的公司后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就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存在的上述问题，交易对方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手续。如无法取得，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土地使用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收回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相关土地，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

及收回相关土地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2、房屋建筑物

(1) 境内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拥有房屋建筑物 372 项，合计面积 315,528.8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	新奥中国投	X 京房权证密字第 034676 号	密云县西大桥路 9 号	1,955.30	商业	无
2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坊市房权证廊字第 201206335 号	廊坊市广阳区迎春路金玉里小区 1 号楼 3-6 层	4,368.63	办公	无
3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G4109 号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东、鸿润道北	10,605.17	办公	无
4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坊权证字第 200802884 号	阳光商住楼 1-3 门店 2 号	240.84	商用	无
5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G4583 号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 0339 丘	6,305.81	车间	无
6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G4874 号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 0387 丘	13,702.01	车间	无
7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京房权证平涉外移字第 00032 号	平谷区平谷镇乐园西小区 26 号	1,064.79	办公	无
8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京(2016)平谷区不动产权第 0016509 号	平谷区平谷北街 7 号 1 幢 1 层全部；2 幢 1 层全部；3 幢 1 层全部	583.30	工业用房	无
9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房字第 2200428 号	光华路东头	208.10	办公楼	无
10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房权证长字第 170000044 号	长安区丰收路 58 号	5,693.51	办公/工业/仓储	无
11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房权证长字第 112001206 号	长安区方北路	518.05	住宿	无
12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房权证闫字第 000104 号	闫寺镇七里铺聊临路西	847.05	工交	无
13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房权证古字第 0108006932 号	古楼办事处昌润路西	2,342.97	办公	无
14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高房权证汇鑫字第 10-197 号	高唐县汇鑫路东、人和路南	503.23	营业、设备房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5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房权证柳字第0112000004号	柳园办事处光岳路西、湖南路南东昌CNG汽车加气站1幢1层	194.75	经营用房	无
16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房权开字第0112003913号	开发区光岳路东、双力路北昌北加气站1幢1层	180.00	经营用房	无
17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房权证新字第0106002221号	新区办事处光岳路东	201.47	工交用房	无
18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房权证古字第0108007522号	古楼办事处昌润路北段路西	163.15	经营用房	无
19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青房地权监证字第0051091号	开发区长白山路688号调度中心(栋)1-4楼调度中心	2,522.68	其他	无
20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青房地权市字第20082721号	开发区团结路1155号4栋、5栋	679.01	工业	无
21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市房权证城区公字第02844号	繁荣路东首北侧	1,209.21	办公/其他/营业	无
22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市房权证密州街办私字第01241号	诸城市栗园街2号	878.56	办公/其他	无
23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市房权证密州街办私字第01242号	诸城市栗园街2号	130.82	其他	无
24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市房权证城区公字第02883号	丁陈铁沟	555.34	办公/生产/其他	无
25	莱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房权证莱字第00033510号	龙门西路176号	251.37	门卫室/辅助用房	无
26	莱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房权证莱字第00046331号	门站房屋(2)	622.62	值班室/生产用房	无
27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日房字第60029号	新市区枣庄路北段西侧	426.74	办公/车间/其他	无
28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日房权证市字第20101216082号	日照市昭阳路9号	1,036.49	其他	无
29	日照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鲁(2019)日照市不动产权第0022396号	日照市海曲东路南、文登路西(太阳海岸)004幢08单元401号	82.38	成套住宅	无
30	青岛新奥新城燃	青城房自管字第	城阳镇古庙头村	241.66	生产辅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气有限公司	1073 号			助用房	
31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城房自管字第 1676 号	城阳镇古庙头社区	1,619.29	办公楼	无
32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房地权城字第 018438	城阳区城阳街道古庙头社区新奥燃气	469.83	综合	无
33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6)胶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700 号	青岛胶州市寺门首路 677 号	630.32	机房、站房	无
34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初私字第 02067 号	胶南市长春北路以南, 青岛路以西	648.31	气站/办公/仓库	无
35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262 号	龙湾街山水路	202.50	工业	无
36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131545 号	龙湾街 山水路 2 号新奥燃气公司院内	284.04	食堂	无
37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261 号	龙湾街山水路	223.65	工业	无
38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259 号	龙湾街山水路	17.69	工业	无
39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265 号	龙湾街山水路	1,888.00	办公	无
40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266 号	龙湾街山水路	437.40	工业	无
41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685 号	龙湾街 宏运开发申海花园 4#-4-12	72.76	住宅	无
42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693 号	龙湾街 申海花园宏运开发 4-4-1	97.06	住宅	无
43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700 号	龙湾街 申海花园宏运开发 4-4-2	120.23	住宅	无
44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690 号	龙湾街 宏运开发申海花园 4#-2-1	76.50	住宅	无
45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695 号	龙湾街 申海花园 4-2-10	99.76	住宅	无
46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703 号	龙湾街 申海花园宏运开发 4-2-12	76.50	住宅	无
47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689 号	龙湾街 宏运开发申海花园 4#-2-9	95.94	住宅	无
48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 095702 号	龙湾街 申海花园 4-4-9	97.06	住宅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49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095692号	龙湾街 申海宏运开发4-4-8	120.23	住宅	无
50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095684号	龙湾街 宏运开发申海花园4#-2-6	99.76	住宅	无
51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095688号	龙湾街 宏运开发申海花园4#-1-10	99.74	住宅	无
52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葫字第095701号	龙湾街 申海花园4#-4-11	87.42	住宅	无
53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通房权证字第01692号	西门办事处四委通辽市胜利路汽车配件街四	1,285.17	营业	无
54	通辽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通房权证字第01691号	西门办事处四委通辽市胜利路汽车配件街四区	304.22	营业	无
55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通房权证字第01976号	霍林办事处二委	764.29	生产辅助用房/ 调压间/ 材料库	无
56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023940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22号幢3单元5层501号	127.99	住宅	无
57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023935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22#楼2-801号	167.54	住宅	无
58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023939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22#楼3-6-1号	169.03	住宅	无
59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023941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22#楼3-6-2号	144.64	住宅	无
60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023936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35#楼1-601号	143.80	住宅	无
61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023938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22#楼4-602号	141.76	住宅	无
62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023937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22#楼4-601号	144.50	住宅	无
63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埠市房地产权证蚌字第2013015709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人家23#楼-108门店	1,857.76	办公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64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蚌埠市房地权证蚌 埠字第 2013015712 号	新怡绿洲（一期）山水 人家 23#楼 1 层 1/64 至 72 轴 H 轴以北、72-80 轴 H-R	191.51	办公	无
65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 014002 号	供销社大院一楼东 1 号	147.95	商业	无
66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 019113 号	蚌西路西侧综合楼	1,844.32	综合楼	无
67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 022461 号	金杆村天然气门站内生 产用房	355.30	工业	无
68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 022462 号	金杆村天然气门站内加 气站房	112.84	工业	无
69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8）蚌埠市 不动产权第 0023672 号	高新区新奥大厦	6,234.71	综合楼	无
70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蚌自字第 014855 号	中荣街 120 号建委院内 2#	469.04	办公	无
71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蚌埠市房地权证蚌 埠字第 2016001225 号	望湖路 621 号院内加气 站房	201.60	工业 （加气 站房）	无
72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蚌埠市房地权证蚌 埠字第 2016001188 号	望湖路 621 号院内生产 用房	380.07	工业 （生产 用房）	无
73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滁字第 2008014207 号	市扬子办事处扬郢队生 产用房	352.07	工厂	无
74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滁字第 2008014208 号	市扬子办事处扬郢队加 气站房	113.95	工厂	无
75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滁房权证 2005 字 第 00132 号	101 国道东侧	636.09	工业	无
76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滁字第 2004004643 号	凤凰东路 496 号	2,455.20	综合楼	无
77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亳字第 201012043 号	谯城区谯陵北路西侧	450.59	商业	无
78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亳字第 200404173 号	谯城区西外环路十八里 工业区	574.34	工业用 房	无
79	亳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房地权亳字第 200805571 号	谯城区汤王大道西关还 原楼 D 号楼 141/142 铺	242.54	商业用 房	无
80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巢开字第 023426 号	巢湖市金巢大道西侧	2,129.64	办公/门 卫房/值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班房	
81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巢湖市字第 237686 号	巢湖市金巢大道与濡须路交叉口以南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LNG 加气站房	184.76	LNG 加气站房	无
82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邮房权证卸甲字第 2014006487 号	卸甲镇东风居委会（飞达大道）1-	176.02	附属用房	无
83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江苏（2018）高邮市不动产权第 0003421 号	高邮市三垛镇锦绣阳光小区 4 幢 122 号	89.40	商业、金融、信息	无
84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邮房权证高邮镇字第 127995 号	开发区秦邮路	467.04	非居住用房	无
85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泰房权证泰兴字第 035242 号	泰兴镇国庆二村 8#楼西北角	105.80	办公	无
86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泰房权证泰兴字第 057852 号	北二环新联四组济川路交界处	527.02	办公	无
87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4871 号	市区青年东路 49 号新奥智慧大厦 1 幢 201 室	1,490.94	办公	无
88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4887 号	市区青年东路 49 号新奥智慧大厦 1 幢 1201 室	1,071.86	办公	无
89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4860 号	市区青年东路 49 号新奥智慧大厦 1 幢 101 室	82.97	办公	无
90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4869 号	市区青年东路 49 号新奥智慧大厦 1 幢 108 室	150.55	商用	无
91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 0054870 号	市区青年东路 49 号金牛贸易大厦 1 幢 109 室	152.37	商用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92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67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金牛贸易大厦1幢107室	215.12	商用	无
93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66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106室	179.72	商用	无
94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65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105室	161.10	商用	无
95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61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金牛贸易大厦1幢102室	60.65	办公	无
96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64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104室	193.76	办公	无
97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63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103室	49.83	办公	无
98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83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901室	1,146.40	办公	无
99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82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801室	1,146.40	办公	无
100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84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1001室	1,146.40	办公	无
101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81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701室	1,146.40	办公	无
102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77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601室	1,146.40	办公	无
103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76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501室	1,146.40	办公	无
104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75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401室	1,146.40	办公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05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72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301室	1,146.40	办公	无
106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盐城市不动产权第0054885号	市区青年东路49号新奥智慧大厦1幢1101室	1,071.86	办公	无
107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096876号	市区毓龙东路65号	384.00	非居住用房	无
108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房权证市区字第084569号	市区毓龙东路65号	418.35	非居住用房	无
109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淮房字第200203896号	北京新村9区11幢后1号	267.58	商业	无
110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淮房字第200203894号	承德路供气站	136.48	商业	无
111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淮房字第200203895号	化工路	731.63	商业	无
112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淮房字第200203897号	解放东路51#	1,599.38	办公楼	无
113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淮房字第200203892号	西安路制气厂	1,281.55	综合楼	无
114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淮房权证清河字第A201117409	淮海花园A区11、17幢营业59-1-24室	113.72	商业	无
115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安房权证海安镇字第(2005)40019号	海安镇二里村一组、平桥村二十八组	538.28	综合楼	无
116	兴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兴房权证昭阳字第30020658号	昭阳镇私营经济城	438.23	非住宅	无
117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常房权证武字第01119745号	湖塘镇人民东路125号	6,517.83	办公	无
118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海字第H00106099号	海州区新村路60号	2,092.92	综合楼	无
119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开字第K00100664号	宋跳开发区振兴路南端	1,281.45	综合楼	无
120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新字第X00158053号	新浦区麻纺小区6号楼东2单元602室	123.45	住宅	无
121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新字第X00158054号	新浦区麻纺小区6号楼东3单元601室	123.45	住宅	无
122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新字第X00158050号	新浦区麻纺小区6号楼东3单元602室	83.37	住宅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23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新字第X00158051号	新浦区盐河南路兆隆新贵都临街门面146、246号	156.22	商业	无
124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海字第H00110281号	海州区海连西路D号楼8单元301室	107.65	住宅	无
125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海字第H00110282号	海州区海连西路D号楼8单元302室	87.55	住宅	无
126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连字第L00110148号	连云区墟沟镇中华西路90号	375.15	综合楼	无
127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开字第K00102944号	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振兴路东、三亚路北	158.62	其他	无
128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房权证新字第X00222515号	新浦区浦南镇浦南村乌龙河路南侧	215.88	工业	无
129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台房权证黄字第250417号	东城街道海棠社区海棠新村61号	296.57	工业	无
130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台房权证黄字第250418号	东城街道海棠社区海棠新村61号	1,152.73	工业	无
131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7)台州黄岩不动产权第0018492号	西城街道倪桥村	606.36	工业	无
132	衢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7)衢州市不动产权第0031268号	衢州市世纪大道890号7幢	3,872.14	工业	无
133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9)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14894号	海宁市袁花镇长益路829号	181.18	商业服务	无
134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硖字第00037370号	硖石镇西山路1301号	458.28	非住宅	无
135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00218491号	海宁市海洲街道金龙村富家兜10号	619.59	公用设施	无
136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27676号	海宁市海洲街道联合路397号3层	975.83	办公	无
137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27677号	海宁市海洲街道联合路397号4层	975.83	办公	无
138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27674号	海宁市海洲街道联合路397号5层	984.56	办公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39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27675 号	海宁市海洲街道联合路 397 号 6 层	984.56	办公	无
140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164083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8 室	52.24	商业	无
141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163962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9 室	51.50	商业	无
142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164086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0 室	51.50	商业	无
143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164087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2 室	51.50	商业	无
144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164285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3 室	53.37	商业	无
145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164288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4 室	50.01	商业	无
146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163961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6 室	48.07	商业	无
147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4084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6 室	56.71	商业	无
148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3963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7 室	56.84	商业	无
149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4081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1 室	73.86	商业	无
150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4082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3 室	56.71	商业	无
151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4289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2 室	56.71	商业	无
152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4085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3 室	53.37	商业	无
153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4080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05 室	56.71	商业	无
154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房产证海房字第 00164287 号	海宁市海昌街道洛隆路 373 号 1 幢 1215 室	54.93	商业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55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房权证兰江字第0135012号	兰溪市兰江街道三江路营业房46号	661.92	办公	无
156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房权证兰字第010034953号	兰溪经济开发区兰江新城振兴路南侧	35.95	工业	无
157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房权证兰字第010034952号	兰溪经济开发区兰江新城振兴路南侧	272.11	工业	无
158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房权证兰字第010034951号	兰溪经济开发区兰江新城振兴路南侧	496.49	工业	无
159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7)兰溪市不动产权第0014109号	上华街道上华村	448.34	公共设施	无
160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房权证兰江字第010014687号	莲花路41幢12号营业房	84.99	商业	无
161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金房权证婺字第00201285号	工业园M-05地块,5号路东南	628.06	仓库	无
162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金房权证婺字第00201283号	工业园M-05地块,5号路东南,消防水泵房	38.01	工业	无
163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7)湘潭市不动产权第0004268号	雨湖区鹤岭街道房产科煤气维修用房	60.62	工业	无
164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7)湘潭市不动产权第0004266号	雨湖区鹤岭街道煤气加压站	13.70	工业	无
165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7)湘潭市不动产权第0004267号	雨湖区鹤岭街道煤气加压站	15.95	工业	无
166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163503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雨湖路113号	1,186.08	住宅	无
167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163501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雨湖路113号煤气公司开票室	14.30	工业	无
168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163506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雨湖路113号汽车库	91.93	车库	无
169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163500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雨湖路113号煤气公司杂物库	92.93	工业	无
170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163504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雨湖路113号机关传达室	42.92	办公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71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499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雨湖路 113 号市煤气公司八仙大厦	4,665.83	综合楼	无
172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14	雨湖区长城乡潭衡路 112 号	1,936.74	办公	无
173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07	雨湖区和平乡白马村煤气调压站	21.66	工业	无
174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385	雨湖区窑湾街道湘衡路 112 号	634.57	工业、 交通、 仓储	无
175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386	雨湖区窑湾街道湘衡路 112 号	634.57	工业、 交通、 仓储	无
176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08	雨湖区长城乡潭衡路 112 号	766.35	商业	无
177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05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雨湖路 113 号市煤气公司八仙大厦附属楼	1,010.46	商业	无
178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02	雨湖区雨湖路街道和平路 12 号	274.55	商业	无
179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房权证开福字第 00417057 号	芙蓉北路 159 号锦绣华天 C 栋	217.39	住宅	无
180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房权证开福字第 00417058 号	芙蓉北路 159 号锦绣华天 C 栋	215.05	住宅	无
181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房权证开福字第 00417056 号	芙蓉北路 159 号锦绣华天 C 栋	221.91	住宅	无
182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房权证天心字第 710176681 号	天心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99 号富景园小区综合楼 502	64.44	办公	无
183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房权证天心字第 710176680 号	天心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99 号富景园小区综合楼 501	243.48	办公	无
184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房权证天心字第 710154941 号	天心区时代阳光大道西 99 号富景园小区综合楼 102	462.45	商业	无
185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浏房权证字第 713001476 号	浏阳市永安镇永安社区	37.45	商业	无
186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浏房权证字第 713001477 号	浏阳市永安镇永安社区	45.82	商业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 权利
187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210428 号	岳塘区昭山乡黄茅村横塘组	459.08	综合楼	无
188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210427 号	岳塘区昭山乡黄茅村横塘组	49.59	附属用房	无
189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210717 号	岳塘区昭山乡黄茅村横塘组	57.24	附属用房	无
19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210718 号	岳塘区昭山乡黄茅村横塘组	51.42	附属用房	无
191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03947 号	天元区滨江南路家园小区 89 栋 503 号	131.42	住宅	无
192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03949 号	天元区滨江南路家园小区 89 栋 504 号	131.42	住宅	无
193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房权证株字第 00207071 号	天元区滨江南路家园小区 89 栋 603 号	193.78	住宅	无
194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40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1) 房	50.41	非居住用房	无
195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5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2) 房	306.60	非居住用房	无
196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7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3) 房	248.85	非居住用房	无
197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3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4) 房	718.25	非居住用房	无
198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0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5) 房	144.43	非居住用房	无
199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9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6) 房	92.32	非居住用房	无
200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1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7) 房	70.69	非居住用房	无
201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28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8) 房	1,598.93	非居住用房	无
202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2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9) 房	21.90	非居住用房	无
203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产字第 2003800829 号	新延路路北(洪门村北)燃气公司院内 (10) 房	375.38	非居住用房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204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产字第 2003800836 号	市化工路（市化肥厂） 南燃气有限公司院内 （1）房	670.84	非居住 用房	无
205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产字第 2003800834 号	市化工路（市化肥厂） 南燃气有限公司院内 （2）房	31.18	非居住 用房	无
206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27 号	市化工路（市化肥厂） 南燃气有限公司院内 （3）房	383.37	非居住 用房	无
207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41 号	新乡市东干道南段保健 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办 公楼	3,727.91	非居住 用房	无
208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新房权证新乡市字 第 201003002 号	人民东路 296 号	727.76	非居住 用房	无
209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08007630 号	新飞大道中段路东电器 开关厂南邻	1,566.31	非居住 用房	无
210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2003800838 号	劳动路 9 号楼四层	356.19	非居住 用房	无
211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权证字第 05102579 号	平原路三角地 1 号楼东 数第 3 户 1-2 层	359.97	非居住 用房	无
212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 （232006）号	开封市龙亭区华苑小区 4 号楼 12 层 1，2，3 号房	533.29	商业	无
213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 （232008）号	开封市鼓楼区康太家园 26 号楼 1 单元下层营业 房	230.11	商业	无
214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 （231922）号	开封市鼓楼区自由路中 段平安商厦	2,991.50	商业办 公	无
215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 （231923）号	开封市顺河区汴京路东 段边村	443.45	工业	无
216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 （231918）号	开封市顺河区汴京路东 段（边村）	2,271.92	工业	无
217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 289382 号	宋城路	64.53	传达室	无
218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汴房地权证字第 289383 号	宋城路	3,454.90	办公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219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商市房权证(2005)字第 C014594 号	睢阳区文化路南侧中州路东侧燃气有限公司办公楼	653.93	办公	无
220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房权证象山区字第 30466478 号	象山区环城西一路 222 号 1 栋 8 套住宅	500.16	住宅	无
221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房权证象山区字第 30466475 号	象山区环城西一路 224 号 6 栋 1-2 层仓库	892.89	仓库	无
222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房权证象山区字第 30387295 号	象山区环城西一路 224 号 1 栋 1-6 层综合楼(原: 123 号 5 栋 1-6 层综合楼)	3,987.55	商业	无
223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房权证象山区字第 30466476 号	象山区环城西一路 224 号 5 栋锅炉房	64.00	其他	无
224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房权证象山区字第 30466477 号	象山区环城西一路 224 号 4 栋一间值班室	39.00	办公	无
225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湛江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03348 号	湛江市郊民安镇民勤路南 2 号之二	766.27	集体宿舍	无
226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湛江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03349 号	湛江市郊民安镇民勤路南 2 号之一	452.44	集体宿舍	无
227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字第 C4395805 号	湛江市霞山区临港工业基地内(门卫)	32.49	工业	无
228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字第 C4395806 号	湛江市霞山区临港工业基地内(传达室)	32.49	工业	无
229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字第 C4395804 号	湛江市霞山区临港工业基地内(综合楼)	1,910.90	工业	无
230	北京新奥华鼎贸易有限公司	京(2018)西不动产权第 0029696 号	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98 号院 4 号楼 4 层 7 门 501	154.61	住宅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231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贵房权证字第 047220 号	贵港市城西互通式立交桥东南角、金港大道南	297.50	工业	无
232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苏(2018)常州市不动产权第 2013275 号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东路 125-1 号	4,952.86	辅助	无
233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常房权证武字第 01027799 号	湖塘镇中凉花园 5 号	104.89	商业	无
234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常房权证武字第 00772579 号	洛阳镇戴洛路 88 号	556.95	公共设施	无
235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常房权证武字第 12003046 号	郑陆镇黄天荡村	447.08	门站	无
236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常房权证武字第 12004557 号	郑陆镇和平村	247.64	加气站	无
237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常房权证武字第 21007203 号	邹区镇龙潭村	247.53	加气站	无
238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康房权证江南字第 00008461 号	江南西徐村	646.54	工业	无
239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康房权证江南字第 00008460 号	江南西徐村	302.76	工业	无
240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康房权证江南字第 00008462 号	江南西徐村	212.53	工业	无
241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房权证星沙字 00030323 号	星沙镇漓湘路	1,048.73	办公	无
242	肇庆市高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肇旺私字第 092104 号	肇庆市高新区临江工业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综合楼	1,157.98	综合楼	无
243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凤字第 20111106 号	凤阳县府城镇七里桥凤临路南侧	155.37	办公	无
244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6)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4460	凤阳县板桥镇硅工业园区	136.28	工业配套办公用房	无
245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6)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6326 号	凤阳工业园区蒲北社区合蚌路东侧	155.76	辅助用房	无
246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6)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6327	凤阳工业园区蒲北社区合蚌路东侧	194.04	辅助用房	无
247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G4873 号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	3,658.77	综合楼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248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房权证萧字第 00073073 号	萧山区北干街道中誉现 代城 29 幢 413 室	46.84	住宅	无
249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房权证萧字第 00073074 号	萧山区北干街道中誉现 代城 29 幢 410 室	53.64	住宅	无
250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7）萧山区 不动产权第 0068839	萧山区城厢街道萧绍路 999 号 10 层	581.25	办公	无
251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房权证萧字第 00101474 号	萧山区靖江镇京明凤凰 家园 18 幢 201 室	320.04	住宅	无
252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房权证萧移字第 00156739 号	萧山区城厢街道萧绍路 999 号 5 层	575.14	办公	无
253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8）萧山区 不动产权第 0040855	萧山区城厢街道银河商 务中心单身公寓 2 单元 205 室	45.15	住宅	无
254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2018）萧山区 不动产权第 0040226	萧山区临浦镇苕萝路 153 号	62.69	住宅服 务	无
25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7） 字第 X423097 号	老城区邙山镇望朝岭村 北综合楼	1,195.62	综合楼	无
25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7） 字第 X423099 号	老城区邙山镇望朝岭村 北水电控制室	197.35	控制室	无
257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7） 字第 X423095 号	老城区邙山镇望朝岭村 北 2 号仓库	515.50	仓库	无
258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7） 字第 X423096 号	老城区邙山镇望朝岭村 北调压车间	533.38	调压车 间	无
25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7） 字第 X423098 号	老城区邙山镇望朝岭村 北 1 号仓库	187.76	仓库	无
26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7） 字第 X423100 号	涧西区南昌路南段	4,553.33	办公	无
261	来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6）来安县 不动产权第 0005739 号	来安县经济开发区黎明 路 20 号	2,282.87	工业	无
262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北房权证（2007） 字第 00097123 号	银海区新世纪大道东路 9 号综合楼	731.92	办公、 工业	无
263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北房权证（2007） 字第 00096742 号	银海区新世纪大道东路 9 号加气站棚	143.00	工业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264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北房权证(2007)字第 00096741 号	银海区新世纪大道东路 9 号加气站房	160.00	工业	无
265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8)第 X443234 号	西工区健康西路 6 号院	79.12	仓库	无
266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8)第 X443232 号	西工区健康西路 6 号	1,876.91	办公	无
267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8)第 X443233 号	西工区健康西路 6 号院	1,521.57	办公	无
268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洛市房权证(2008)第 X443231 号	瀍河区中州东路 23 号	1,156.21	住宅	无
269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11 号	岳塘区宝塔街道东湖路煤气储备站传达室	50.73	工业	无
270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12 号	岳塘区宝塔街道东湖路煤气储配站	787.19	工业	无
271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09 号	岳塘区书院路街道书院路煤气计量站	55.35	工业	无
272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163510 号	岳塘区书院路街道书院路煤气计量站	15.01	工业	无
273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谭房权证湘潭市字第 214084 号	岳塘区宝塔街道吉安路 44 号	264.76	办公	无
274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淮房字第 21211 号	北京新村 4 区	57.30	商业	无
275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淮房字第 00241 号	经济开发区深圳小区 28#	133.20	商业	无
276	固镇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固房地权证连城镇字第 12012 号	固镇县经济开发区中心二路东侧	171.68	非住宅	无
277	固镇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固房地权证连城镇字第 12013 号	固镇县经济开发区中心二路东侧	15.06	非住宅	无
278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第 014858 号	东郊淮光东院 000008#	73.98	服务	无
279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第 014859 号	东郊淮光东院 000003#	546.84	服务	无
280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42 号	东郊淮光第一储备站车库车间 5#	1,721.07	服务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 权利
281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69 号	东郊淮光西院 000006#	342.39	服务	无
282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60 号	东郊淮光东院 000010#	290.93	服务	无
283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61 号	东郊淮光东院 000002#	160.65	服务	无
284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66 号	东郊淮光西院 000005#	183.52	服务	无
285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47 号	东郊淮光 2#	66.50	服务	无
286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65 号	东郊淮光西院 000007#	63.44	服务	无
287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48 号	东郊淮光西院 000001#	15.58	服务	无
288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68 号	胜利东路第一储备站综合楼原 1#	645.10	服务	无
289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49 号	东郊淮光 5#	309.59	服务	无
290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46 号	东郊淮光 3#	23.27	服务	无
291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45 号	东郊淮光 4#	24.57	服务	无
292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蚌自字第 014862 号	东郊淮光第一储备站值班室原 1#	32.90	服务	无
293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嘉房产证盐字第 084873 号	海盐县经济开发区 01 省道王庄段 17 号 1 幢、2 幢、3 幢	598.77	工业	无
294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2018）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15646 号	海盐县西塘桥街道西场北路 76 号复星商业中心 302 室	571.49	商业服务	无
295	滦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滦房产证滦县字第 201700735 号	滦县滦州镇马庄子村西，平青大公路路东	1,092.86	办公、变电室、机房	无
296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龙洲街道字第 5-003009 号	龙洲街道大众路 28 号锦绣龙城 8 幢，8-4 室	38.84	非住宅	无
297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3762 号	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开发大道以西，纬西路以北	329.05	非住宅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298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模环乡字第 5-180954 号	模环乡阜财路 16 号(龙游工业园区)	963.60	生产辅助用房	无
299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模环乡字第 5-180953 号	模环乡阜财路 16 号(龙游工业园区)	24.18	门卫室	无
300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房权证模环乡字第 5-180955 号	模环乡阜财路 16 号(龙游工业园区)	47.31	消防泵房	无
301	山东七星液化石油气有限责任公司	龙房交字第 1122 号	龙口环海路办公楼北	1,654.17	办公楼、锅炉房、食堂	无
302	山东七星液化石油气有限责任公司	龙房交字第 1123 号	龙口环海路 4 号	1,552.30	其他(石油气贮运站)	无
303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2019)怀化市不动产权 0027178	怀化市怀黔路与高堰路交汇处城南加气站	652.72	商业服务	无
304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穗花字第 0300047563 号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镇风神大道 2 号	585.96	办公楼	无
305	罗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罗字第 0000018859	罗定市双东街道陈皮村白沙顶	1,448.51	办公楼	无
306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I201109886 号	东七道南侧、砚临河东侧	1,952.08	办公室	无
307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H201109888 号	东七道南侧、砚临河东侧	153.09	气站平房	无
308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2019)洪泽区不动产权第 0002602 号	开发区东一道北侧、328 省道东侧	475.92	工业	无
309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13106 号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镇工业路 27 号 5 幢西梯 701	73.40	住宅	无
310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13108 号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镇工业路 27 号 5 幢西梯 702	62.80	住宅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311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34290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南村村“星岗”（土名）（综合管理楼）	1,385.40	工业	无
312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34291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南村村“星岗”（土名）（仓库）	327.40	仓库	无
313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7213107号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镇富华西路124号、126号	236.50	商业	无
314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产权证字第C0071912号	番禺区市桥镇康乐路7号铺	158.70	商业	无
315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产权证字第C0071911号	番禺区市桥镇康乐路7号铺2层2-4	306.10	商业	无
316	凤阳新奥公交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皖（2018）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4788号	凤阳县大庙镇凤庙路西侧	73.03	公共设施	无
317	凤阳新奥公交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皖（2018）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4789号	凤阳县大庙镇凤庙路西侧	138.75	公共设施	无
318	龙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房权证2016字第00480号	永定区高陂镇高新园区内1幢1层、2幢1-3层	1,427.71	办公、其他用房	无
319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鲁（2016）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10976号	开发区团结路2877-1号青岛中德生态园体验运营中心	3,269.39	工业	无
320	醴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醴陵市不动产权第0001166号	国瓷街道办事处横店村	1,306.07	办公	无
321	睢宁万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国房权证睢宁字第A-05-0763号	睢宁县东外环东侧4号	1,602.23	办公	无
322	阳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2018）阳西县不动产权第0016490号	阳西县县城仁义北路8号	1,342.48	公共设施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 权利
323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河字第0100035771	河源市新市区昌盛街东边红星路南边德义苑D102号	320.08	商业营业用房	无
324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河字第0100035782	河源市新市区昌盛街东边红星路南边德义苑C108号	305.66	商业营业用房	无
325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河字第0100035778	河源市新市区昌盛街东边红星路南边德义苑D101号	321.28	商业营业用房	无
326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鲁(2019)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08177号	黄岛区汉江路16号泛能站全幢01、生产调度楼全幢01、门卫全幢01	4,746.33	工业	无
327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8)含山县不动产权第0001164号	林头镇含山工业园区101/201室	262.40	公共设施	无
328	上饶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上房权证上饶市字第GYQ204863号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凰西大道569号1-1,2-1,3-1,4-1,5-1,6-1	5,382.42	办公	无
329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潍乐房权证昌乐县字第076448号	昌乐县五图街道宝通街1688号1号楼	490.00	商业用房	无
330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赣(2019)湘东区不动产权第0000793号	湘东区下埠镇长春村	1,827.81	工业	无
331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天长市不动产权第0004799	天长市铜城镇余庄路北侧、余庄支路西侧	356.81	公共设施	无
332	寿光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鲁(2018)寿光市不动产权第0015539号	寿光市羊口镇渤海大道南, 高新路西	9,120.00	工业、交通、仓储	无
333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怀房权证2015字第1904号	怀仁县郝家寨村南怀义街南	5,764.81	公共设施(行政办公)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²)	用途	他项 权利
					楼、生 产办公 楼)	
334	怀仁新奥燃气有 限公司	怀房权证 2015 字 第 1905 号	怀仁县郝家寨村南怀义 街南	377.59	公共设 施（加 气站办 公室）	无
335	将乐县天成天然 气有限公司	将房权证 2014 字 第 0455 号	将乐县古镛镇积善工业 园区 1-3 层	607.71	办公用 房	无
336	将乐县天成天然 气有限公司	将房权证 2014 字 第 0458 号	将乐县古镛镇积善工业 园区 1-1 层	14.39	其他用 房	无
337	将乐县天成天然 气有限公司	将房权证 2014 字 第 0456 号	将乐县古镛镇积善工业 园区 1-1 层	101.34	生产性 用房	无
338	明溪县天成天然 气有限公司	明房权证 2015 字 第 0005 号	明溪经济开发区 D 区 18 号 1 层	174.84	办公用 房	无
339	明溪县天成天然 气有限公司	明房权证 2015 字 第 0006 号	明溪经济开发区 D 区 18 号 1 层	100.44	生产性 用房	无
340	明溪县天成天然 气有限公司	明房权证 2015 字 第 0007 号	明溪经济开发区 D 区 18 号 1 层	14.08	门卫	无
341	峡江县天成天然 气有限公司	赣（2016）峡江县 不动产权第 0001075 号	峡江县水边镇城南工业 园区	940.01	工业	无
342	绥化市中油金鸿 燃气供应管理有 限公司	黑（2018）绥化市 不动产权第 0038796 号	绥化市北林区绥兰路 3.3 公里路北	2,019.05	办公	无
343	龙游中机新奥智 慧能源有限公司	浙（2017）龙游不 动产权第 000743 号	东华街道开源路 45 号 （城南工业区）等	4,316.59	非住宅	抵押
344	长沙新奥燃气储 配有限公司	湘（2019）长沙县 不动产权第 0042834 号	星沙街道望仙东路 786 号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 限公司压缩机房 101 室	1,073.87	生产用 房	无
345	长沙新奥燃气储 配有限公司	湘（2019）长沙县 不动产权第 0042924 号	星沙街道望仙东路 786 号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 限公司生产辅助用房 101 室	621.90	生产用 房	无
346	长沙新奥燃气储 配有限公司	湘（2019）长沙县 不动产权第 0042843 号	星沙街道望仙东路 786 号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 限公司综合楼 101 室	4,017.25	综合用 房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 权利
347	新奥财务有限责 任公司	京(2017)通不动 产权证第 0055916 号	通州区经海五路 1 号院 38 号楼-1 至 10 层 5-101	5,791.18	厂房	无
348	新奥能源贸易有 限公司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 字第 G4885 号	廊坊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 0389 丘	9,125.07	研发中 心	无
349	新奥能源贸易有 限公司	辽(2018)大连高 新园区不动产权第 05018360 号	甘井子区品海西园 1 号 2 单元 2 层 2 号	368.26	住宅	无
350	新奥能源贸易有 限公司	辽(2018)大连高 新园区不动产权第 05018363 号	甘井子区品海西园 1 号 楼 1 单元 4 层 2 号	255.65	住宅	无
351	莱阳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房权证莱字 第 00048984 号	龙门西路 176 号 0007	265.43	车改厂	无
352	莱阳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房权证莱字 第 00048986 号	龙门西路 176 号 0004	164.12	加气岛	无
353	莱阳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房权证莱字 第 00048987 号	龙门西路 176 号 0005	162.50	加气站	无
354	莱阳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房权证莱字 第 00048985 号	龙门西路 176 号 0006	265.19	生产用 房	无
355	莱阳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房权证莱字 第 00069187 号	龙门东路 39 号 0001/0002	277.76	生产辅 助用 房、加 气站房	无
356	常州新奥燃气工 程有限公司	常房权证武字第 13005649 号	牛塘东龙路	246.39	加气站	无
357	常州新奥燃气工 程有限公司	苏(2019)常州市 不动产权第 2029756 号	雪堰镇	147.01	辅助/公 共设施	无
358	安徽省安燃燃气 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东字第 10016531 号	肥东县撮镇镇龙塘工业 聚集区 2 幢	495.52	工业	无
359	安徽省安燃燃气 有限公司	房地权证肥东字第 10016530 号	肥东县撮镇镇龙塘工业 聚集区 1 幢	380.56	办公	无
360	蚌埠众德燃气有 限公司	皖(2017)蚌埠市 不动产权第 0034633 号	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 道北 13 号院内配电房	29.19	配电房	无
361	蚌埠众德燃气有 限公司	皖(2017)蚌埠市 不动产权第 0034634 号	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 道北 13 号院内门卫房	28.83	门卫房	无

序号	公司名称	房产证编号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 权利
362	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7)蚌埠市不动产权第0034635号	沫河口工业园区开源大道北13号院内总控值班室	113.93	总值班室	无
363	上海万事红管道燃气经营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09)第007134号	枫泾镇枫湾路777号	1,501.75	公共设施用房	无
364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沪房地宝字(2009)第044653号	春和路588号	1,678.40	厂房	无
365	台玻安徽能源有限公司	皖(2017)凤阳县不动产权第0001822号	凤阳县板桥镇晏公新村	162	厂房	无
366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宣房地权证宣开字第00235327号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以北、柏视山路以西(综合用房)1室	1,156.04	综合楼	无
367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宣房地权证宣州字第00235899号	宣州区向阳路四季花城24幢1号	141.23	商业	无
368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9)宣城市不动产权0020855号	宣州狸桥经济开发区光明大道(办公辅助用房)	300.08	办公辅助用房	无
369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8)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51484号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乐义冈路3号	606.36	附属用房	无
370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8)宣城市不动产权第0051485号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乐义冈路3号	2,349.70	办公楼	无
371	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滨州市房权证邹平县字第外资企004号	县城黛溪三路南首西侧	33.46	传达室	无
				286.42	生产	无
				81.25	调度	无
372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房地权证长字第170000044号	长安区丰收路58号	1,525.00	办公	无
				820.00	办公	无
				1,689.40	仓储	无
				1,659.11	工业	无

(2) 境外房屋建筑物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新奥能源在香港持有的房屋情况如下：

①第 1 号办公地

物业参考编号	C1134612
地段编号	内地段编号：8615
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31 楼第 1 号办公地
所有人名称	Xinao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2010 年 10 月 13 日变更为当前的名称 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期限	75 年，可续约 75 年
期限开始日期	1984 年 2 月 15 日

②第 2 号办公地

物业参考编号	A1965019
地段编号	内地段编号：8615
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31 楼第 2 号办公地
所有人名称	Xinao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2010 年 10 月 13 日变更为当前的名称 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期限	75 年，可续约 75 年
期限开始日期	1984 年 2 月 15 日

③第 3 号办公地

物业参考编号	A1965237
地段编号	内地段编号：8615
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31 楼第 3 号办公地
所有人名称	Xinao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2010 年 10 月 13 日变更为当前的名称 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期限	75 年，可续约 75 年
期限开始日期	1984 年 2 月 15 日

④第 4 号办公地

物业参考编号	A1965346
地段编号	内地段编号：8615
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31 楼第 4 号办公地
所有人名称	Xinao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2010 年 10 月 13 日变更为当前的名称 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期限	75 年，可续约 75 年
期限开始日期	1984 年 2 月 15 日

⑤第 5 号办公地

物业参考编号	A1965376

地段编号	内地段编号：8615
地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31 楼第 5 号办公地
所有人名称	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期限	75 年，可续约 75 年
期限开始日期	1984 年 2 月 15 日

(3) 尚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控制的子公司存在以下房屋建筑物尚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位置	面积 (m ²)	用途	备注
1.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巢湖市合巢公路南侧东风石矿支线	762.03	自建加气母站	根据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卧牛山街道桥头村东风石矿加气站房屋建筑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争议。目前公司正在办理房产证，且产权办理不存在障碍”。
2.	合肥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向阳南路加气站	160.00	气站用房	根据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合肥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位于向阳南路东侧向阳南路加气站房屋建筑产权归其所有，不存在争议。目前公司正在办理房产证，且产权办理不存在障碍”。
3.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下河乡滨弧路以北、邵家村以东	160.00	天然气门站用房	根据滨州市沾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滨州市沾化区下河乡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确认“上述房屋建筑物系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该等房产证，上述房产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拆除该房屋。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4.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新奥东环路材料东西仓库	801.60	仓库	根据诸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该等房屋“系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该不动产权证，上述不动产权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拆除该房屋。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本局不会因此对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5.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高邮市威高东路南侧	157.00	附属用房	根据高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因目前规划与办理土地证规划不一致，正在协调高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沟通规划变更事宜，目前无法办理房产证。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系上述房屋的实际使用权人，本局认可上述情形，不会要求对该等房屋进行拆除。如因上述房屋造成任何争议或纠纷，本局将协调解决。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6.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高邮市威高东路南侧	1,152.00	办公楼	
7.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卸气站-角斜镇海港村 10、江海村 5 组	471.02	经营用房	根据海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确认该等房屋“系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该等房产证，上述房产证办理不存在障碍，本局不会要求拆除该房屋。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局不会因此对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8.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储配站-海安镇通学村 24 组	433.20	经营用房	
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小庄门站生产用房屋	180.00	经营用房	根据伊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小庄门站建筑物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建设并使用，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相关权证手续正在办理中”。
1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西气东输二线伊川小庄门站项目房屋	260.00	经营用房	
1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西气东输二线伊川小庄门站项目房屋	100.00	经营用房	
12.	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巩义市康店镇民营科技园 66 号	2,600.00	场站调度中心辅助用房、传达室、营业厅、消防泵房	根据巩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位于巩义市康店镇民营科技园恒星大道 66 号，已于 2019 年 9 月取得该处土地不动产权证书，上述房屋建筑物系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建设并使用，归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相关权证手续正在办理中”。
13.	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	西门站生产用房屋	112.00	生产用房	根据汝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确认该等房屋“因汝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尚未调整完善，待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调整完善报批后，将完善房屋建设等相关手续。目前不存在争议或纠纷，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14.	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	东门站生产用房屋	220.00	生产用房	

15.	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	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生产性辅助办公用-东门站	490.71	辅助办公用房	
16.	滁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滁州安兴环保彩纤有限公司院内	1,400.00	生产用房	根据滁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确认由于建设用地产权属于安兴彩纤有限公司，该等房屋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滁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系上述房屋的实际使用权人，本局认可上述情形”。并确认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滁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住建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情形。
17.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与广文路交叉口西北交	136.00	加气站房屋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西出口（3 号）加气站目前无需办理房产证。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系上述房屋的实际使用权人，本局认可上述情形，不会要求对该等房屋进行拆除”。
18.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 2#加气站房屋（旭升）	180.00	经营用房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旭升加气站目前无需办理房产证。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系上述房屋的实际使用权人，本局认可上述情形，不会要求对该等房屋进行拆除”。
1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公交加气站房屋（机场路）	180.00	经营用房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机场路加气站目前无需办理房产证。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系上述房屋的实际使用权人，本局认可上述情形，不会要求对该等房屋进行拆除”。
2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大杨树加气站房屋	160.00	经营用房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大杨树加气站土地产权属于洛阳龙达石油有限公司，属于租赁土地，目前无法办理房产证。洛阳新奥华油系上述房产的实际使用权人，本局认可上述情形”。
2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李屯加气站房屋	160.00	经营用房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李屯加气站土地产权属于洛阳新龙达石油液化气有限公司，属于租赁土地，目前无法办理房产证。洛阳新奥华油系上述房产的实际使用权人，本局认可上述情形”。

22.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调度中心办公楼房屋	14,000.00	经营用房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调度中心办公楼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本局不会要求拆除”。
23.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李屯调压站生产用房屋	220.00	经营用房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李屯调压站房屋建筑物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本局不会要求拆除”。
24.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西气东输二线李屯调压站项目房屋	478.00	经营用房	
2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拓展区天然气调压站项目房屋	1,800.00	调压站房屋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伊滨区（拓展区）调压站房屋建筑物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本局不会要求拆除”。
2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瀛洲路南站新建综合楼	1,200.00	经营用房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瀛洲路南站房屋建筑物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本局不会要求拆除”。
27.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经十四路西侧、污水处理厂北侧三河储配站内	25.20	门卫用房	根据淮安市洪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确认该等房屋“系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该房产证。本局认为上述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日期间未受到本局处罚”。
28.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经十四路西侧、污水处理厂北侧三河储配站内	217.25	办公用房	
29.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经十四路西侧、污水处理厂北侧三河储配站内	232.24	生产辅助用房	
3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孟津县徐沟门站房屋	432.00	加气站房屋	根据孟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确认“徐沟门站房屋建筑物系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本局不会要求拆除”。
31.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盘山县太平镇杜家村	300.00	工业用房	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该等房产均有土地证，相关房屋产权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盘山县城一体化发展服务中心及盘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确认“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不存在违反城乡规划及住建方面法律法规被处罚的情形”。
32.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盘山县太平镇	184.00	商业及办公	
33.	凌海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辽宁省凌海市大有农场文字官村	305.52	工业用房	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该等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34.	聊城开发区	办公楼	3,200.00	办公用房	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该等房产证正在办

	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理中。
35.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清溪路加气站	252.00	生产用房	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该等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上述房屋建筑物中：（1）未取得所有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面积共计 33,121.77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房屋建筑物总面积比例约为 9.50%，对标的公司资产完整性的影响较小；（2）主要房屋建筑物已取得主管建设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房屋的权属系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3）未取得主管部门证明文件的房屋建筑物中：第 34 项所列房屋为办公用房，不涉及生产或经营用房，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不影响其正常经营；第 33、35 项房屋虽涉及生产经营用房，但房屋面积合计为 557.52 平方米，占新奥能源房屋建筑物总体面积比例很低，未取得权属证书对其后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就标的公司房屋建筑物存在的上述问题，交易对方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房屋建筑物相关权属证明。如无法取得，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房屋建筑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拆除相关房屋建筑物，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拆除房屋建筑物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3、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原值为 34,126,176,095.84 元、净值为 28,219,274,515.73 元的燃气管道；原值为 3,836,878,653.17 元、净值为 2,817,085,032.23 元的机器和仪器设备；原值为 507,241,881.16 元、净值为 209,982,944.77 元的运输设备；原值为 2,089,296,466.30 元、净值为 998,032,333.75 元的办公及电子设备。

4、租赁情况

（1）土地租赁

1) 境内土地租赁

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共有境内租赁土地 17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蚌埠市客运北站站址内、进站通道西北侧	2018.05.01-2023.04.30	汽车加气
2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继领	十九里岳桥加气站东围墙外侧	2019.04.02-2020.04.02	生产经营
3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滁州销售分公司	滁州市洪武路 88 号	租期自合同签订生效后 100 日或加气业务实际投运之日起（孰早）15 年	汽车加气
4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金巢大道西侧	2015.01.01-2026.12.31	CNG 加气站
5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居巢区卧牛山街道桥头村	2017.01.01-2026.12.31	CNG 加气站
6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巢湖向阳南路东侧	2017.01.01-2026.12.31	CNG 加气站
7	合肥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巢湖市坝镇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	巢湖市坝镇街道社区居民委员会办公地点大门东侧运动场	现场具备供气条件之日起 5 年	LNG 供气站
8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销售分公司	合肥市黄山公园	自油气站加油部分具备对外运营条件之日起 20 年	油气站
9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安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肥西县桃花工业园区	自加气站具备对外运营条件之日起 20 年	加气站
10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嘉武商贸有限公司	新站区天水路与凤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自加气站投产运营之日起 20 年	加气站
11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销售分公司	合肥市南淝河路卫乡	2008.06.01-2028.05.31	加气站
12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安市交通公路实业有限公司	沥青搅拌中心院内场地	2012.08.10-2032.08.10	LNG 加注站
13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安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六安市公共交通总公司院内西侧停车场	2014-2024	LNG 加注站
14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安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将军路	2009.07.18-2029.07.18	油气站
15	泉州市新奥交运	福建省泉运实业	泉州市安溪县城东	2018.07.01-2020.06.30	临时道路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有限公司安溪分公司	叁洋片区叁洋车站 内东边场地		
16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泉州市安溪叁洋车站场地	2013.07.01-2028.06.30	LNG 加气站
17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泉州市南安崎峰村 南安市客运中心站 内停车场	2014.07.01-2029.06.30	LNG 加气站
18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泉州销售分公司	泉州永春三益加油站正面营业房左侧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年	LNG 加气站
19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	泉州市泉秀街泉州汽车站内场地	2019.07.01-2022.06.30	LNG 加气站
20	廉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名玲	廉江市九州江工业园吉水路西侧、华强电器新厂区正对面	2017.02.15-2020.02.14 已续签 (2017.02.15-2021.02.14)	场站用地
21	广东新奥空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西北工作区地块一；东南工作区地块二	地块一租赁期 20 年； 地块二租赁期 3 年； 租期自交付地块开工建设之日起计算 已到期不再续签	加气站
22	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赖秋菊	元善镇邓村塘背经济社土地	2019.02.13-2021.02.12	LNG 临时气化站
23	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平劲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连平县三角镇生态工业园区 29-1 地块	2018.12.21-2019.12.22 已续签 (2019.12.23-2020.12.24)	LNG 临时供应站
24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宝信实业有限公司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河南大道南侧、新丰东路东侧、民富路西侧	2018.09.15-2020.09.14	LNG 储配站
25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江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湛江市麻章公交车站	2007.01.01-2025.12.31	天然气加气站
26	北海新奥运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运德集团北海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市南珠大道东南侧	2013.01.08-2023.01.07	加气站
27	桂林新奥中石化	中国石化集团资	圣隆路与九华路交	双方签订土地交付使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桂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产经营管理有限 公司广西石油分 公司	叉口东南角、九华 加油站地块正后 方、九华油库地块	用通知书之日起 10 年	
28	桂林新奥燃气有 限公司	桂林旅游股份有 限公司琴潭汽车 客运站	翠竹路 27 号-2 琴潭 汽车客运站南综合 大楼和楼前停车场	2018.06.01-2028.05.31	行政办公
29	阳朔新奥燃气有 限公司	阳朔县土地储备 交易所	桂阳公路阳朔县红 劲山液化气站旁	2017.09.01-2022.08.31	行政办公
30	商丘新奥燃气工 程有限公司	河南中港运输集 团有限公司	商丘市开发区北海 路 366 号	2017.08.01-2022.07.31	经营
31	新乡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公共交通 总公司	新乡市公共交通总 公司场站院内空地	2018.09.01-2020.08.31	加气站
32	新乡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郊区小里 村村委会	新乡市北二环北侧 西气东输门站南墙 到路中心 50 米处	未明确约定期限 ²	西气东输天然 气利用工程城 市门站
33	新乡新奥车用燃 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公共交通 总公司	和平路南段公交三 公司院内	2018.04.01-2022.03.31	加气站
34	新乡县中能服热 力有限公司	南位庄村村委会	北起二支排路南至 信和化工锅炉房围 墙外	2019.06.01-2039.06.01	蒸汽管网
35	许昌新奥清洁能 源有限公司	许昌万里运输集 团四十九公司	许昌县椹涧乡金庙 村 2 组国道 311 路 北	2013.01.18-2033.01.17	加气站
36	许昌新奥清洁能 源有限公司	许昌万里运输集 团四十九公司	禹州无梁镇路口南 约 300 米路东、路 西	2013.03.15-2033.03.14	加气站
37	安阳新奥清洁能 源有限公司	安阳市殷都区西 郊乡丰安村委员 会	西郊乡丰安村北 侧，北方物流园围 墙与 107 国道之间	2014.05.01-2034.04.30	加气站
38	济源新奥交通清 洁能源有限公司	济源市五龙加油 站	济源市焦克路东段 济晋高速入口处北 侧的五龙加油站场 地	2013.05.01-2033.04.30	加气站
39	南阳新奥清洁能 源有限公司	内乡县马丽杰货 运服务有限公司	G312 与 S335 交汇 处	2014.02.15-2034.02.15	加气站
40	湘潭新奥燃气发	湘潭市岳塘区荷	荷塘乡五爱村荷塘	2013.04.01-2033.03.31	加气站道路及

² 依据合同法第 232 条的规定，当事人对租赁期限没有约定的，视为不定期租赁。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展有限公司	塘乡五爱村村委会	储配站前土地		附属设施
41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市公共交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树木岭曲塘路凯程巴士公交停车场内	2009.05.01-2021.04.30	加气站
42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然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岳麓区望城坡街道办事处望新社区农民安置用地	2008.10.30-2023.10.29	加气站
43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县星沙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星沙公交汽车停车场土地	2009.11.01-2024.10.31	加气站
44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望城县星城镇东马社区居民委员会	望城县星城镇东马社区土地	2012.10.12-2032.10.11	加气站
45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邹泽明、章斌	宁乡县城创业大道以西	2010.06.01-2025.05.31	加气站
46	长沙新奥金满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军安润滑油贸易有限公司	长沙县暮云镇	2013.02.01-2033.02.01	加气站
47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南城加油站有限公司	青洋路上南城加油站土地	2018.02.01-2024.01.31	加气站
48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武进区航道管理处	锡溧漕河武进华渡水上服务区	2014.01.01-2028.12.31	加气站
49	淮安新奥公共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淮安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第 173 号淮安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开发区八公司停车场与青浦区一公司停车场	2013.12.23-2031.12.31	加气站
50	连云港新奥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庙岭作业区南疏港路北侧场地	2018.04.11-2020.04.10	工业（加气站）
51	兴化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兴化市春晖运输有限公司	兴化市汽车客运站	2013.11.01-2026.10.31	加气站
52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新余分公司	江西新余长运有限公司	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欣北大道东侧、林盛路北侧	2012.10.01-2022.09.30	加气站
53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南昌国资产业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昌南客运站场内停车场东端中部	2019.01.15-2020.01.14 已续签 (2020.01.15-2021.01.14)	加气站
54	江西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市信息工程咨询代理有限公司	新建县望城镇双关村姚家山	2013.12.31-2032.01.01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55	东光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光县隆缘燃气有限公司	东光县南峡口镇仓三（104路西）	2013.08.01-2033.08.01	经营
56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衡水市桃城区青苑花卉苗木场	榕花北大街与外环交叉口北行 1000 米路东	2008.10.26-2023.10.26	加气站
5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	孟合营	试炮营村北，辛集冀硕家庭农场	2018.06.11-2028.06.11	安装燃气计量撬及燃气管道
58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华西加油站	华西站场地	2019.01.01-2019.12.31 计划 2020 年 5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加气站
59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国际机场分公司	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西南场地	2015.02.25-2035.02.24	加气站
60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源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华南大街加气站：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大街与槐安路交叉口向南 500 米路西	2019.06.01-2022.04.30	加气站
61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正定县正定镇三角村村民委员会	正定库西加气站：石家庄市正定县 107 国道正定县三角村东北	2010.01.01-2029.12.31	加气站
62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源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桃园加气站：石家庄市长安区体育北大街与北二环交叉口北临 200 米	2018.05.05-2020.05.04	加气站
63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晟北贸易有限公司	谈固加气站：石家庄市长安区跃进路与谈固东街交叉口路	2006.01.01-2023.12.31	加气站
64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王先枝、李聪	信都路东侧、蓝鸟家具厂以北	2015.01.01-2028.12.30	CNG 加气站
65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亮甲店镇张唐庄村民委员会	以测绘图为准	2018.05.17-2030.10.01	天然气供气站
66	玉田县明洋燃气有限公司	玉田县林南仓镇东六村村民委员会	遵宝线路南矸石桥地	2015-2035	天然气供气站
67	玉田县明洋燃气有限公司	玉田县窝洛沽镇魏庄子村	位置详见宗地图	2017.04.30-2029.04.30	天然气门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68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元氏县神龙油业加油站	石家庄市元氏县装院路神龙加油站	2013.05.01-2031.04.30	LNG 加气站
69	济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济南市长清区崮山供销合作社	长清 104 国道崮云湖街道办事处路段北侧	20 年	LNG 加气站及办公运营
70	潍坊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潍坊大运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北海路以东、富海大街以北	2014.06.20-2034.06.19	LNG 加气站
71	莱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莱州市宏云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泊里镇	2012.12.20-2032.12.20	LNG 加气站
72	招远新奥玲珑燃气有限公司	温振科	招远市张星镇杜北村原招北龙口粉丝厂	2019.04.08-2027.04.07	天然气门站
73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聊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柳园办事处新时代广场 D2	2019.04.15-2020.04.15	办公、经营
74	聊城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王长孝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道口铺街道办事处田庙村南侧，万通路交南外环路西南角	2019.02.25-2020.02.25 已到期不再续签	次高压输配站运营
75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青州华特机械有限公司	青州市谭坊镇（309 国道北侧潍坊谭东经贸有限公司厂内大门西侧）	2019.03.14-2020.03.13	天然气调峰站
76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陶泽秀	乔官镇工业园苍山街与卧虎山路交接口东北角	2017.12.05-2022.12.04	经营
77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黄佳光	城阳北部工业园内	2019.09.15-2020.09.14	库房
78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正源发加油站有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青威路东侧、新青威路西侧正源发加油站	2013.10.20-2033.06.17	加气站
79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安邦石油有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正阳东路南侧、青岛安邦石油有限公司惜福镇加油站	2012.04-2022.04	加气站
80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茂源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仙山东路阳光丽苑路北	2009.08.10-2029.08.09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81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安邦石油有限公司	城阳区流亭街道赵戈庄	2008.06.26-2028.06.25	加气站
82	日照新奥中泰能源有限公司	日照市州泰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日照市州泰金属制造有限公司庭院场地	2018.12.01-2019.11.30 已续签 (2019.12.01-2020.11.30)	低温罐及气化撬存放
83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存福	冯家镇西路与 203 乡道交叉口西北角	2019.04.15-2020.04.14	门站
84	上海绿环加气有限公司	上海中油绿地加油站有限公司	曹家堰路 38 号江苏路加气站	2019.05.23-2022.12.31	加气站
85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夏莹	上虞区曹娥镇白米堰村	加气站立项之日起 12 年	加气站
86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杭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杭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东 6 亩土地	2016.04.20-2026.04.19	经营
87	舟山新奥中石化车船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公司	城北油气合建站	加气站正式运营当月起五年	加气站
88	舟山新奥中石化车船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公司	甬东、城北加油站空余场地	加气站正式运营当月起终止时间与天然气业务合作协议一致	加气站
89	舟山新奥中石化车船用燃气有限公司	舟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舟山盐仓客运中心二期内部北侧、东侧	施工当月起五年	LNG 加气站
90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兴城大红门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兴城大红门物流园区临 102 环城路及高速出口侧	自建成之日起 20 年	加气站
91	河池市宜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宜州市城西机械配件厂	宜州市庆元镇城工业园区	2019.07.01-2020.06.30	工业
92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南宁石油分公司	南宁市安吉大道	2013.03.15-2033.03.15	加气站经营、天然气销售
93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宁市第三运输公司	高新区工业园	2009.07.02-2029.07.01	工业
94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南宁石油分公司	南宁市兴宁区五塘镇南梧二级公路 25 公里处	2013.03.15-2032.07.31	南宁金山加油站
95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宁市琅关商贸有限公司	仙葫开发区蓉莱大道中段西侧	2008-2024.03	加油加气混合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96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南宁石油分公司	南宁市郊邕公路324线国道17公里处	2013.03.15-2025.07.31	加气站经营、天然气销售
97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陆地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晋江市内坑镇深圳、前洪、吕厝、葛州柯	2019.10.01-2022.09.30	LNG 加气站
98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市泉港山腰隆兴建材经销部	泉港通港路土地	2014.05.15-2024.05.14	LNG 加气站
99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南安洪濑瑞祥包装厂	南安洪濑镇洋尾工业区土地	2014.05.10-2024.05.09	LNG 加气站
100	定西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定西聚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定西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区起步区	2018.09.01-2028.08.30	工业用地
101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汽车客运总站	2014.09.18-2034.09.17	LNG 加气站
102	东莞市新奥长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大朗盈士达装饰材料经营部	东莞市大朗镇巷头社区	2014.05.26-2032.11	LNG 加气站
103	广州永和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碧桂园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增城分公司	碧桂园凤凰城凤妍苑四街综合楼1楼大堂	2016.01.01-2020.12.31	商业
104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洛阳第一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汝阳县城杜康大道东段路南汝阳县交通运输局北	2017.11.26-2027.11.25	办公
105	常州新奥建设工程	国茂减速机集团有限公司	湖塘镇东升村	2014.01.01-2028.12.31	工业
106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胡杰、孙巧	海州区镇海路40-17号楼3单元402室	2019.09.20-2020.09.20	住宅
107	徐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高速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长途客运站	2013.07.09-2033.07.08	LNG 加气站
108	盐城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盐城市黄海机动车辆修理厂	青年东路22号五星客运站内	2015.01.01-2024.12.31	LNG 加气站
109	建湖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建湖县上冈镇人民政府	南沙二组土地	2018.05.01-2020.04.30	LNG 应急装置
110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坊开发区宝鑫加油服务有限公司	开发区233省道西侧宝鑫加油站及其所属地块	2013.08.05-2033.08.04	LNG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11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坊开发区宝鑫加油服务有限公司	开发区 233 省道西侧地块	2012.06.18-2032.06.17	LNG 加气站
112	唐山曹妃甸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唐海瀚海实业有限公司	唐海市新城大道与唐曹高速曹妃甸北路口辅路交叉口	2010.05.01-2030.04.30	车用能源加注站
113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邯郸市自行车飞轮厂	开发区诚信路与新园街交叉口西北角	2019.09.01-2020.08.31	工业
114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骏安物流有限公司	跃进路与谈固东街交叉口西北角	-2023.12.21	CNG 子站和瓶车场地
115	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	文安县大柳河镇小堡里村村委会	大柳河镇小堡里村原小堡里砖厂	自交付起 20 年	天然气调峰储备站
116	淄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淄博市博山区掩的汽车运输队	博山区颜北路 142 号	运营之日起 10 年	加气站
117	淄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淄博市淄川汇江加油站	淄博市淄川汇江加油站	运营之日起 15 年	CNG 加气站
118	招远新奥玲珑燃气有限公司	杜北村委	杜北村	2019.04.08-2027.04.07	天然气门站
119	莱阳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莱阳市规划建设管理局	马山路南、马山埠东坡（莱阳市旌旗西路 18 号）	2009.05.01-2029.04.30	办公
120	莱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莱州展云海珍品有限公司	莱州市念城镇马塘村	2012.11.01-2032.09.31	LNG 汽车加气站
121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亿方大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大珠山驻地	2010.06.23-2030.06.22	商业
122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恒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泊里镇驻地	2013.01.01-2032.12.31	汽车加气站
123	青岛新奥胶城宜安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宜安燃气有限公司	胶州市铺集镇朱诸路北，农村道路东侧	2018.07.09-2023.07.10	工业
124	杭州仁和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搏路尚能源有限公司	余杭区仁和街道粮站路 11 号 1 幢 2 楼 205 室	2018.11.20-2021.11.20	工业
125	浙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绿色石化基地东侧	2019.06.30 至签订转让合同	门站
126	舟山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舟山普陀区金色雅院业主委员会	东港街道海珠路 439 号 201 室	2019.01.01-2021.12.31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27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朱行至	威县第什营乡芦头村	自签订之日起 6 年	加油站
128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夏水	新塘路 1399 号	2015.08.01-2020.07.31	厂房
129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株洲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石峰区公交清石基地	2017.06.09-2022.06.08	加油站
130	长沙新奥军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军安实业有限公司	西军沙加气站	2012.10.01-2032.09.30	加气站
131	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	宁波北仑顺航集装箱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算山村虞袁 217 号	2019.08.16-2023.02.15	停车场
132	宁波北仑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自峰街道办事处	枫江路 1399 号	2018.11.22-2019.11.21 已续签 (2019.11.22-2022.11.21)	办公
133	溧阳新奥百迈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溧阳市华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华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南边生产场地	2019.01.01-2019.12.31 已到期不再续签	生产用地
134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通辽市金珠石油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加油站	通奈公路零公里路北	2009.09.10-2024.09.09	加油站
135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绿之洲园林花木有限公司	宋城路与集英街交叉口西北侧	2013.08.01-2033.07.31	加气站建设及运营
136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溪市嘉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兰溪市中洲路 13 号附属过道	2018.11.30-2019.11.30 已续签 (2019.12.01-2020.11.30)	仓库
137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岳麓区岳麓街道办事处桃花岭村村委会	桃花岭村范围内部分土地	2008.01.16-2023.01.15	加气站
138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市海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环保科技产业园第 17 号生产安置用地	2008.05.01-2023.10.31	加气站
139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刘警	红星村欧家湾组生活安置用地	2009.07.31-2024.11.30	加气站
140	莱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婷	莱芜市钢城区韩莱路与历山路交汇处汶源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加油站）东侧场地	2015.08.03-2032.08.02	LNG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41	保定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雄县详宇塑料厂	雄县米家务镇蛮子营村	2014.04.09-2029.04.08	工业
142	石家庄新奥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赵县分公司	许建永	谢庄乡谢庄村商业路 54 号	2019.06.01-2020.05.31	办公
143	元氏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温国其	元氏县西同下村西装院路西侧	2013.05.01-2031.04.30	加油站
144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南大港二分场西北大队	加气站前土地	2008.12.01-2023.12.01	加气站
145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贸易有限公司灵寿分公司	灵寿县灵寿镇南坨村村民委员会	灵寿县灵寿镇南坨村闲散土地	2015.01.15-2025.01.14	加气站
146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王艳敏	前野营村东、京大路西侧	2011.01.01-2025.12.31	加气站
147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句志明	人民路与西外环路交叉口北 100 米东侧	2009.10.20-2023.12.31	加气站
148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南宫北天然气加气站	于樟林	冀鲁饭店	自完成加注站前期手续（开工许可证）起 20 年	LNG 加注站
149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冀州宏大加气站	冀州市冀州镇双冢村委会	双冢村南 106 国道东侧	2013.01.01-2043.12.31	LNG 加气站
150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尹川	隆尧县尹村镇 107 国道东侧	自签订之日起 20 年	LNG 加气站
151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邢台建投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信都路加气站	2008.12.29-2028.12.28	加油站
152	睢宁万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八里金属机电产业园周楼村村民委员会	东外环东侧、天港物流北侧	2012.10.01-2032.10.01	经营
153	聊城东昌府区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栾占文	聊冠路南堂邑镇许堤口村北、亚东物流东	2018.06.01-2048.05.31	建设项目租地计量柜
154	聊城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聊城市东昌府区张炉集镇毡张村民委员会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张炉集镇毡张村东南，张炉集三千渠北侧	2017.03.10-2037.03.09	建设项目租地调压柜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55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周江涛	广饶县花官镇广饶县顺起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院里	2018.10.01-2019.09.31 已到期不再续签	临时 LNG 气化站
156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市贾悦镇贾悦西村经济联合社	贾悦西村	2015.09.20-2029.05.10	工业
15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卓西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南二环翟营南大街南口	2018.01.01-2018.12.31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加气站
158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柏林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市北二环西路	2018.01.01-2018.12.31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加气站
159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环卫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石铜路 40 号	2018.01.01-2018.12.31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加气站
160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金明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东二环二十里铺村西	2018.01.01-2018.12.31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加气站
161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大运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市石闫路 188 号	2018.01.01-2018.12.31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加气站
162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县石柏街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县鹿泉河山路路东	2018.01.01-2018.12.31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加气站
163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石家庄市藁城西城站-藁城市西城街 55 号	2018.01.01-2018.12.31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并使用土地	
164	商丘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张保义、张群福	105 国道西侧梁园区双八镇双八村张群福、张保义二人预制厂	2012.10.25-2052.10.24	经营建设交通清洁能源利用项目
165	新乡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卫滨区平原乡李村村民周如江	南二环李村西北角	2006.04.01-2036.04.01	加气站
166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市金明区杏花营镇安墩寺社区居民委员会	以天然气管道阀门井实际占地为准	2017-2047	天然气管道阀门井
167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办事处辛仓社区居民委员会	以天然气管道阀门井实际占地为准	2017-2047	天然气管道阀门井
168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市金明区杏花营镇高砦社区居民委员会	以天然气管道阀门井实际占地为准	2018-2048	天然气管道阀门井
169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肇庆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肇庆新区 BL01 区	2018.04.09-2048.04.08	批发零售、住宅
170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洛阳第一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二十一分公司	县城黄河路中段	2013.09.30-2043.09.29	加气站
171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洛阳第一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新安县 310 国道南江庄小学东	2013.09.30-2043.09.29	加气站
172	青岛新奥胶城宜安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新泰良友物流有限公司	新泰市翟镇小港村	2012.04.15-2042.04.15	商业
173	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新泰良友物流有限公司	新泰市翟镇小港村	2012.04.15-2042.04.15	商业
174	三河市新奥天龙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李明新	洵阳镇大田庄西	2012.05.18-2042.05.17	加气站
175	三河市新奥天龙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李明新	甲岭镇八百户村南	2012.12.08-2042.12.07	加气站
176	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平劲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连平劲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土地	2019.12.23-2020.12.24	LNG 临时供应站

2) 境外土地租赁

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说明，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有一项位于美国俄勒冈州波特

兰的土地租赁，租赁期限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该土地由 Fazio TV, LLC 所有，面积为 3.3 英亩。

3) 土地租赁到期情况

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查验相关租赁合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境内土地租赁及续签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1	廉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名玲	廉江市九州江工业园吉水路西侧、华强电器新厂区正对面	2017.02.15-2020.02.14	场站用地	已续签 (2017.02.15-2021.02.14)
2	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平劲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连平县三角镇生态工业园区 29-1 地块	2018.12.21-2019.12.22	LNG 临时供应站	已续签 (2019.12.23-2020.12.24)
3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南昌国资产业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昌南客运站内停车场东端中部	2019.01.15-2020.01.14	加气站	已续签 (2020.01.15-2021.01.14)
4	日照新奥中泰能源有限公司	日照市州泰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日照市州泰金属制造有限公司庭院场地	2018.12.01-2019.11.30	低温罐及气化撬存放	已续签 (2019.12.01-2020.11.30)
5	宁波北仑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白峰街道办事处	枫江路 1399 号	2018.11.22-2019.11.21	办公	已续签 (2019.11.22-2022.11.21)
6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溪市嘉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兰溪市中洲路 13 号附属过道	2018.11.30-2019.11.30	仓库	已续签 (2019.12.01-2020.11.30)
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华西加油站	华西站场地	2019.01.01-2019.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5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8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卓西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南二环翟营南大街南口	2018.01.01-2018.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9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柏林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市北二环西路	2018.01.01-2018.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10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环卫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石铜路 40 号	2018.01.01-2018.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司	庄石油分公司				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11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金明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东二环二十里铺村西	2018.01.01-2018.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12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大运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市石闫路 188 号	2018.01.01-2018.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13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县石柏街加油站-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县鹿泉河山路东	2018.01.01-2018.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14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	河北石家庄市藁城西城站-藁城市西城街 55 号	2018.01.01-2018.12.31	加气站	准备续签，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续签前仍然按继续租赁并使用土地
15	广东新奥空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西北工作区地块一；东南工作区地块二	地块二租赁期 3 年；租期自交付地块开工建设之日起计算	加气站	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16	聊城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王长孝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道口铺街道办事处田庙村南侧，万通路交南外环路西南角	2019.02.25-2020.02.25	次高压输配站运营	次高压输配站已拆除，不续签
17	溧阳新奥百迈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溧阳市华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华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南边生产场地	2019.01.01-2019.12.31	生产用地	项目不再推进，不续签
18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周江涛	广饶县花官镇广饶县顺起新型材料有限公司院里	2018.10.01-2019.09.31	临时 LNG 气化站	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存在土地租赁到期情形共 18 项，其中 1-6 项租赁合同已完成续签，7-14 项租赁合同正在履行续签手续，另有 15-18 项租赁合同因业务调整等原因不再续签。根据新奥能源以及出租方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北石家庄石油分公司出具的说明，针对正在履行续签手续的租赁协议，新奥能源已制定明确的续签计划，在续签完成前仍然继续租赁并使用相关土地，未对新奥能源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不再续签的 4 项租赁合同占新奥能源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租赁土地总宗数的 2.27%，占比较低，且主要系业务调整所致，对新奥能源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 集体土地租赁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验相关租赁合同、权属证书等资料，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租赁境内集体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土地证	用地性质	面积 (m ²)
1	莱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婷	系土地使用权人	莱芜市钢城区韩莱路与历山路交汇处汶源石油销售有限公司(加油站)东侧场地	2015.08.03-2032.08.02	LNG 加气站	莱芜市集用(2013)第 0134 号	商业用地(批准拨用企业用地)	3,733.33
2	元氏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温国其	系土地使用权人	元氏县西同下村西装院路西侧	2013.05.01-2031.04.30	加油站	元集用(2012)第 C615A 号	批准拨用企业占地(加油站)	4,000
3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存福	系土地使用权人	冯家镇西路与 203 乡道交叉口西北角	2019.04.15-2020.04.14	门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1,000
4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望城县星城镇东马社区居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望城县星城镇东马社区土地	2012.10.12-2032.10.11	加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9,613.33
5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岳麓区岳麓街道办事处桃花岭村村委会	系土地使用权人	桃花岭村范围内部分土地	2008.01.16-2023.01.15	加气站	长集用(2009)第 046 号	生活安置用地	3,000
6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冀州宏大加气站	冀州市冀州镇双冢村委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双冢村南 106 国道东侧	2013.01.01-2043.12.31 ³	LNG 加气站	冀集用(2012)第 6 号	工业用地	2,600
7	安阳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安阳市殷都区西郊乡丰安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西郊乡丰安村北侧,北方物流园围墙与 107 国道之间	2014.05.01-2034.04.30	加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2,400

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 214 条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因此该租赁合同实际有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赁期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土地证	用地性质	面积（m²）
8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正定县正定镇三角村村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正定库西加气站：石家庄市正定县107国道正定县三角村东北	2010.01.01-2029.12.31	加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3,762
9	玉田县明洋燃气有限公司	玉田县林南仓镇东六村村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遵宝线路南研石桥地	2015-2035	天然气供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202.67
10	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	文安县大柳河镇小堡里村村委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大柳河镇小堡里村原小堡里砖厂	自交付起 20 年	天然气调峰储备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4,245.55
11	保定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雄县详宇塑料厂	系土地转租方	雄县米家务镇蛮子营村	2014.04.09-2029.04.08	加气站	无	工业用地	5,333.33
12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市海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系土地转租方	湖南环保科技产业园第 17 号生产安置用地	2008.05.01-2023.10.31	加气站	长集用（2006）第 003 号	生产安置用地	4,200
13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刘警	系土地转租方	红星村欧家湾组生活安置用地	2009.07.31-2024.11.30	加气站	长集用（2011）第 103 号	生活安置用地	2,666.67
14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然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系土地转租方	岳麓区望城坡街道办事处望新社区农民安置用地	2008.10.30-2023.10.29	加气站	长集用（2006）第 004 号	生产安置用地	4,360
15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福	系土地转租方	以测绘图为准	2018.05.17-2030.10.01	天然气供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3,000
16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	王艳敏	系土地转租方	前野营村东、京大路西侧	2011.01.01-2025.12.31	加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1,926.66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土地证	用地性质	面积 (m²)
	公司								
17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句志明	系土地转租方	人民路与西外环路交叉口北 100 米东侧	2009.10.20-2023.12.31	加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2,025
18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南宫北天然气加气站	于樟林	系土地转租方	冀鲁饭店	自完成加注站前期手续（开工许可证）起 20 年	LNG 加注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3,333.33
19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尹川	系土地转租方	隆尧县尹村镇 107 国道东侧	自签订之日起 20 年	LNG 加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4,000
20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宁市琅关商贸有限公司	系土地转租方	仙葫开发区蓉莱大道中段西侧	2008-2024.03	加油加气混合站	桂（2015）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010944 号	集体建设用地	4,880
21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卫滨区平原乡李村村民周如江	系土地转租方	南二环李村西北角	2006.04.01-2036.04.01	加气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7,066.67
22	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	南位庄村村委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北起二支排路南至信和化工锅炉房围墙外	2019.06.01-2039.06.01	蒸汽管网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700
23	玉田县明洋燃气有限公司	玉田县窝洛沽镇魏庄子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位置详见宗地图	2017.04.30-2029.04.30	天然气门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4,20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土地证	用地性质	面积 (m ²)
	司	村							
24	新乡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郊区小里村村委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新乡市北二环北侧西气东输门站南墙到路中心 50 米处	未明确约定期限 ⁴	西气东输天然气利用工程城市门站	无	集体经营建设用地	9,600
25	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赖秋菊	系土地使用权人	元善镇邓村塘背经济社土地	2019.02.13-2021.02.12	LNG 临时气化站	无	宅基地	1,400
26	聊城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聊城市东昌府区张炉集镇毡张村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张炉集镇毡张村东南，张炉集三干渠北侧	2017.03.10-2037.03.09	建设项目租地调压柜	无	农用地	273
27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市贾悦镇贾悦西村经济联合社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贾悦西村	2015.09.20-2029.05.10	撬装站	无	农用地	1,813.33
28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市金明区杏花营镇安墩寺社区居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以天然气管道阀门井实际占地为准	2017-2047 ⁵	天然气管道阀门井	无	农用地	12
29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市鼓楼区仙人庄办事处辛仓社区居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以天然气管道阀门井实际占地为准	2017-2047 ⁶	天然气管道阀门井	无	农用地	17.5

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 232 条的规定，当事人对租赁期限没有约定的，视为不定期租赁。

⁵ 该租赁合同实际有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赁期至 2037 年。

⁶ 该租赁合同实际有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赁期至 2037 年。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土地证	用地性质	面积 (m ²)
30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市金明区杏花营镇高砦社区居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以天然气管道阀门井实际占地为准	2018-2048 ⁷	天然气管道阀门井	无	农用地	12
31	睢宁万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八里金属机电产业园周楼村村民委员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东外环东侧、天港物流北侧	2012.10.01-2032.10.01	经营	无	农用地	12,900
32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湘潭市岳塘区荷塘乡五爱村村委会	系土地经营管理方	荷塘乡五爱村荷塘储配站前土地	2013.04.01-2033.03.31	加气站道路及附属设施	无	农用地	6,666.67
33	聊城东昌府区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栾占文	系土地承包方	聊冠路南堂邑镇许堤口村北、亚东物流东	2018.06.01-2048.05.31	建设项目租地计量柜	无	农用地	50

⁷ 该租赁合同实际有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租赁期至 2038 年。

根据《土地管理法（2004 年修正）》（现已被修正）第四十三条第一款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进行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必须依法申请使用国有土地；但是，兴办乡镇企业和村民建设住宅经依法批准使用本集体经济组织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或者乡（镇）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经依法批准使用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除外”，第六十三条规定“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不得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但是，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依法取得建设用地的企业，因破产、兼并等情形致使土地使用权依法发生转移的除外。”2015 年发布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北京市大兴区等三十三个试点县（市、区）行政区域暂时调整实施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允许在三十三试点地区暂时调整实施《土地管理法（2014 年修正）》的上述规定。经核查，以上租赁协议均系在适用《土地管理法（2004 年修正）》的期间内签署，且不属于以上所列试点区域，因此在签署时存在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土地管理法（2004 年修正）》规定的情形。

《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第十一条规定，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依法属于村农民集体所有的，由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经营、管理。第六十三条规定：“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确定为工业、商业等经营性用途，并经依法登记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土地所有权人可以通过出让、出租等方式交由单位或者个人使用，并应当签订书面合同，载明土地界址、面积、动工期限、使用期限、土地用途、规划条件和双方其他权利义务。前款规定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出租等，应当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因此，按照现行有效的《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依法登记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可以出租，但应履行村民或村民会议决策程序。

根据标的公司陈述及提供的资料，上表中第 1-24 项租赁土地性质属于集体经营建设用地。其中：①第 1-10 项土地系标的公司向土地使用权人或相关土地所在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进行租赁，根据《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的规定，相关租赁应取得村民或村民会议的同意。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表中第 3-10 项租赁已提供村委会出具的《说明》，相关租赁已获村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剩余租赁未提供村民/村民会议的同意文件，相关合同存在因

未获得所属村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而无法履行的风险；②第 11-24 项土地系标的公司向集体土地的承租方进行租赁，根据《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的规定，转租方租赁集体土地由村民会议或村民履行决策程序；根据《合同法》的规定，转租方进行转租应取得原出租方的同意。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表中第 11 项、第 15 项及第 19-24 项租赁已提供村委会出具的《说明》，相关租赁已获村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相关村委会对转租知悉且同意。剩余租赁的转租方尚未提供土地所属村民/村民会议关于同意出租及转租的文件，相关合同存在因原始出租未获得所属村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或本次转租未获得原出租方同意而无法履行的风险。

（2）租赁农用地

《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第四十四条规定，建设占用土地，涉及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应当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第四十六条规定，征收农用地的，应当依照本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先行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承包方可以自主决定依法采取出租（转包）、入股或者其他方式向他人流转土地经营权，并向发包方备案。第三十八条规定，土地经营权流转不得改变土地所有权的性质和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破坏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业生态环境。第五十二条规定，发包方将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应当事先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因此，承租人不得承包农用地用于非农业用途。

根据标的公司陈述及提供的资料，上表中第 26-33 项租赁土地性质属于农用地。其中：①第 26-32 项租赁系标的公司子公司直接向相关土地所在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租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的规定，承包人应将土地用于农业用途，并履行村民决策程序、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根据标的公司陈述，上述土地系用于辅助天然气输送运营，不属于农业用途。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表中第 26-32 项租赁已提供村委会及街道办或镇政府出具的《说明》，相关租赁已获村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及街道办或镇政府批准。因此，该等租赁合同存在因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而无效的风险；②第 33 项租赁系标的公司子公司向农用地承包方租赁农用地，根据标的公司陈述，

上述土地系用于辅助天然气输送运营，不属于农业用途；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该项租赁已提供镇政府出具的《说明》，相关租赁已获村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及镇政府批准。因此，该租赁存在因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未报发包方备案或未取得村民/村民会议三分之二同意批准而无法履行的风险。

（3）租赁宅基地

根据《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的通知》的规定，鼓励村集体和农民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通过自主经营、合作经营、委托经营等方式，依法依规发展农家乐、民宿、乡村旅游等。城镇居民、工商资本等租赁农房居住或开展经营的，要严格遵守合同的规定，租赁合同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及相关租赁合同，上表中第 25 项土地租赁系租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所有的宅基地，依法从事经营活动，遵守《合同法》的规定，相关合同期限不超过二十年，符合《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的相关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核查相关租赁协议、土地使用权证明，虽然租赁行为存在上述瑕疵，但基于：

1) 标的公司子公司均已与租赁方签署书面租赁协议，承租过程中未受到出租方或相关土地所在村集体的限制、阻碍或异议，标的公司子公司与出租方、相关村集体也未就土地租赁事宜发生任何争议。部分标的公司子公司已取得村委会出具的《说明》，确认新奥燃气子公司不存在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合同双方不存在现时或潜在的纠纷；

2) 根据标的公司陈述、其提供的行政处罚资料并经国枫律师检索相关自然资源部门网站（查询日期：2020 年 3 月 30 日），截至查询日，报告期内上述农用地租赁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3) 以上租赁的集体土地涉及的面积较小，占标的公司全部生产经营土地的总面积比例低于 3%，承租该等土地的子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之和占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低于 5%。如因合同无效/无法履行导致无法继续租赁部分土地，相关子公司租赁周边土地继续经营或者暂停经营，不会对标的公司整体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4) 交易对方已就上述事项出具承诺:“若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显著影响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土地/房屋从事正常业务经营, 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土地/房屋供相关公司经营使用等)促使各相关公司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 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若因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导致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际的额外支出或损失(如第三方索赔等), 本公司承诺将对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补偿, 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因此, 上述租赁土地虽有不规范情形, 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未发生争议、标的公司未因此受到处罚, 且相关土地占发行人生产经营土地比例较小, 交易对方亦承诺将承担因土地瑕疵对标的公司造成的损失, 因此不会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不构成本次重组的障碍。

(2) 房屋租赁

1) 境内房屋租赁

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 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共有境内租赁房屋 368 项,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	安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王彤、周敏、鲍冬梅、孟燕、王洁群、盛文瀚、谢小妹、郑天金、韩延清、张寒凝、黄恒伟、吴雷、江文驹	合肥市长江西路 689 号金座 C1001-1007、1018、1019、1021-1024 室	2019.04.01-2022.03.31	办公
2	安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长江西路 689 号金座 C1008、1020 室	2019.04.01-2022.03.31	办公
3	安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疏长青	合肥市长江西路 689 号金座 C1013-1015 室	2018.10.01-2022.03.31	办公
4	安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方芳	合肥市长江西路 689 号金座 C1016、1017 室	2018.03.01-2022.03.31	办公
5	新奥(安徽)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合肥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长江西路 689 号金座 C1009 室	2017.09.11-2022.03.31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限公司	司			
6	新奥（安徽）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赵恩兴	合肥市长江西路 689 号金座 C1010 室	2017.09.01-2022.03.31	办公
7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井峰	芍药路 439 号	2018.12.20-2019.12.19 已续签 (2019.12.20-2020.12.19)	办公
8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安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肥西县桃花工业园区	自加气站具备对外运营条件之日起算 20 年	加气站
9	界首市新奥阜康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界首市中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原路北侧、小康路东侧四季花城 101/102/103 铺面房屋及车库 01/02/03	2012.10.01-2022.09.30	办公
10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安市交通公路实业有限公司	沥青搅拌中心院内二层小楼	2012.08.10-2032.08.10	LNG 加注站
11	福建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融汇（福建）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江滨大道 66 号融汇集团“滨西 66 号”T301 号店面（产权证“鼓楼区洪山镇西江滨大道 66 号融侨锦江 B 区二期 3#楼 1 层 07 店面”及“鼓楼区洪山镇西江滨大道 66 号融侨锦江 B 区二期 3#楼 2 层 06 店面”）	2018.05.01-2023.04.30	办公
12	古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陈忠杰	古田县食用菌加工基地 5 号 1 号楼	2019.07.01-2020.06.30	办公
13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财大豪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闽东中路 22 号人大信息楼	2018.12.10-2021.12.09	办公
14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威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宁德分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东侨区亿利城项目 F 区 16#101、102 号商铺	2017.04.01-2022.03.31	燃气营业厅
15	屏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屏南鸿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屏南县古峰镇国宝路 296 号鸿运裕景小区 D202 号房	2018.07.01-2023.06.30	办公/宿舍
16	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富显玉	福建省宁德市寿宁县新城区鲤鱼岗	2019.03.01-2024.02.28	办公
17	霞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财富今典商	霞浦东怡房地产开发	2016.07.01-2019.06.30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气有限公司	贸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中央公园小区 8 号楼三层西侧北向、南向房屋	已续签 (2019.07.01-2024.06.30)	
18	柘荣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陶海英	福建省宁德市柘荣县柳城东路 220 号 6 号楼 207 室	2017.08.01-2022.08.01	办公
19	周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周朝兴	福建省宁德市周宁县石城镇桥南街 3 号楼 4 层	2018.01.20-2023.01.20	办公
20	安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张亚练	安溪凤城镇河滨南路 168 号龙湖山庄住宅 401/402/403/404 单元	2018.01.15-2021.01.14	办公
21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庄丽华	惠安县螺城镇新霞霞驿小区 6 号楼 14 号店	2019.03.26-2020.03.25 已续签 (2020.03.26-2021.03.25)	仓库
22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张澄杰	惠安县螺城镇世纪大厦 A 幢一单元 07 号店	2017.09.13-2020.09.12	办公
23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李国清	惠安县螺城镇新霞村新安 79 号	2018.12.10-2021.12.09	办公
24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建泉	晋江市青阳迎宾路华泉大厦一层、七层	2015.02.01-2020.01.31 已续签 (2020.02.01-2023.01.31)	营业厅及 客服调度; 办公
25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自建办公楼第四层	2018.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1.12.31)	办公
26	石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狮皇冠酒店有限公司	石狮市金林路 25 号	2016.09.01-2021.08.31	办公
27	石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荣鸽	石狮市曾坑益群路 7 号 1 楼 101 室	2019.10.05-2020.10.04	仓库
28	石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石狮市金林路 38 号兴业银行大厦第 20 层, 第 A/B/C 单元	2018.11.16-2020.11.15	办公
29	福建省新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德健贸易有限公司	丰泽区东海街道津淮街东段 25 号燃气大厦 A 栋 1001/1002	2019.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办公、市政 用地
30	株洲新奥燃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株洲市煤气公司	株洲市天元区泰山路 1 号办公室五楼	2018.01.01-2020.12.31	办公
31	廉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钟应强	廉江市廉江大道北 89 号	2017.06.20-2021.06.20	营业厅/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32	东莞市道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福泉	道滘镇花园大街2号银禧大厦9号商铺	2017.08.01-2020.07.31	营业办公
33	东莞市凤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杨思娜	东莞市凤岗镇塘沥村东深公路旁隆福花园A栋商铺16-17号	2019.08.01-2021.07.31	营业厅、办公
34	东莞市高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裕欣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颐龙路新世纪颐龙湾10号商业楼106号商铺	2017.09.01-2023.08.30	公司营业厅
35	东莞市洪梅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伦建义	洪梅镇文化中心A幢8号房	2017.08.16-2021.08.15	办公营业厅
36	东莞市虎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镇连升北路775号煤气大厦首层侧门铺位	2019.03.01-2020.02.29 已续签 (2020.03.01-2023.02.28)	商铺
37	东莞市虎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镇连升北路775号煤气大厦6楼ABCD座	2019.03.15-2020.03.14 已续签 (2020.03.15-2023.03.14)	办公室
38	东莞市虎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镇连升北路775号煤气大厦食堂	2019.03.01-2020.02.28 已续签 (2020.03.01-2023.02.28)	食堂
39	东莞市虎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邓耀林、陈树添	东莞市虎门镇平苑小区36栋百德大厦12-13号商铺	2018.07.01-2020.06.30	仓库储物
40	东莞市黄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陈转芬	黄江镇鸡啼岗村宝灵三街二号的房屋壹栋,五层水泥结构(一层、五层)	2016.08.01-2022.07.31	办公、宿舍、饭堂
41	东莞市寮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小华	东莞市寮步镇鸿图广场E型4号商业铺	2017.07.01-2022.06.30	办公
42	东莞市麻涌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莫小敏	东莞市麻涌镇麻涌大道公务员宿舍9号商铺	2017.12.10-2022.12.09	办公营业厅
43	东莞市清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星汇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东莞市清溪镇科技路星汇广场地铺6号	2017.08.01-2020.07.31	办公室
44	东莞市沙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郭德	沙田镇滨港路阁西村村委会办公楼	2016.08.01-2021.08.01	营业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45	东莞市石碣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柱良、郭婉仪	东莞市石碣镇彩虹西路	2018.08.18-2020.08.17	办公
46	东莞市石排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崇威大厦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镇石排大道崇威大厦主楼商业中心第一层6号商铺	2019.02.01-2020.01.31 不再续签	营业、办公
47	东莞市塘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罗国权	东莞市塘厦镇润塘东街6号兴怡居112号	2018.03.15-2023.03.14	办公室
48	东莞市望牛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黎汝财	广东省东莞市望牛墩镇绿榕路二坊二巷五号房屋	2019.04.24-2024.04.23	办公
49	东莞市谢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换娣	东莞市谢岗镇花园大道57号房屋壹栋	2019.01.01-2019.12.31 不再续签	办公、宿舍、饭堂
50	广州南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州市新悦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太石工业园朗晴工业园之九号楼513、515-520房	2018.11.05-2024.12.15	办公
51	广东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广州）有限公司	海珠区滨江中路308号M2楼自编K室	2019.06.16-2021.02.15	办公
52	新奥（广东）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广州）有限公司	海珠区滨江中路308号M2楼自编A1室	2018.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1.12.31)	办公
53	广东新奥空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金蚌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蚌湖江人二路137号101房	2017.09.20-2020.09.20	经营
54	河源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河源市源城区黄沙大道以东纬十四路南边（华侨城对面加油站旁）	2018.02.01-2022.01.31	办公
55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邱芍香	河源市东环路碧桂园东江凤凰城凤翔苑4栋18号商铺	2015.05.16-2020.05.15	办公
56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河源市源城区骏轩贸易有限公司	河源市源城区建设大道61号大地兴邦大厦一楼商铺102号	2018.05.18-2028.05.17	办公
57	信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丽萍	信宜市迎宾大道南出租屋一层临街商铺、二层办公室、三层套间	2018.05.15-2023.05.14	营业、办公、宿舍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58	阳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美味源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美味源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原锅炉房旁	2018.03.01-2023.02.28	锅炉房
59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江景棠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湛江市东海岛钢铁安置小区小高层 A/B 栋一楼商业区 A20 号商铺	2017.08.01-2020.07.31	商业经营
60	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梁水华	广宁县南街镇车布垌聚宝路 23 号首层及二、三层房屋	2017.03.01-2020.02.29 已续签 (2020.03.01-2023.02.28)	办公商住
61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梁华安	怀集县怀城镇登云路青少年宫旁房屋 1-6 楼	2017.09.16-2023.09.16	办公、住宿
62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邓秀花	连州市东华路 106 号海富御景新城御珍苑首层 13 号铺	2017.03.01-2020.02.28 不再续签	营业、办公
63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国斌	连州市东华路 106 号海富御景新城御珍苑首层 14 号铺	2017.03.01-2020.02.28 不再续签	营业、办公
64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州市海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连州市东华路 106 号海富御景新城御珍苑首层 15 号铺	2017.02.28-2020.02.27 不再续签	营业、办公
65	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四会市环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四会）国际玉器城内一期加工区第 B16 号商铺	2018.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1.12.31)	办公楼
66	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志恒	四会市东城区四会大道广场北路九座 4 号	2017.11.05-2020.11.04	商业
67	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志敏	四会市东城区四会大道广场北路九座 4 号	2017.11.05-2020.11.04	商业
68	云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区东	云浮市郁南县都城镇城中路 30、31 号房屋首层级二层	2016.08.01-2024.07.31	营业厅、仓库及员工宿舍
69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肇庆华尔车辆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肇庆市建设二路 11 号主楼一层临街商铺第 2-4 卡、院内主楼 2-4 层、装配大楼 1 楼	2018.08.01-2026.07.31	办公、商业
70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魏鉴棉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41 号中鼎万象东方 D 区 10 层 1002-1006 号房	2017.01.19-2020.01.18 不再续签	办公
71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魏鉴棉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41 号中鼎万象东方 D 区 10 层 1001 号房	2018.01.01-2019.12.31 不再续签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72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增华	七星区会仙路7-2号公园绿清湾21#商住楼1-9-10号门面	2018.05.01-2021.04.30	门面
73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秀峰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秀峰区中隐路27号B5B6地块安置小区6号楼7号商铺及对应二楼	2019.05.01-2024.04.30	行政办公
74	洋浦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淡敢闯	杨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普瑞华庭2栋1单元201号房	2019.10.23-2019.12.22 不再续签	办公室
75	贵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贵阳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贵阳市国家高新区阳关大道28号中澳科技城4号楼第16层3号办公室	2019.07.26-2020.07.25	办公
76	河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乐地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8号世博大厦21层1号部分、5号部分、6号部分	2018.08.01-2020.04.30	办公
77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车燕峰	吉庆路吉庆嘉苑二组团18-1-101号	2019.06.20-2020.06.19	营业办公网点
78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刘战亚	经三路中鑫家苑7-2-104号	2019.06.20-2020.06.19	营业办公网点
7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定鼎北路4号	2019.05.01-2024.04.30	办公
8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齐伟伟	洛龙区牡丹大道199号7-1-102	2019.07.01-2020.06.30	办公网点
8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沈麦贵	周公路5号院1-3-102	2019.06.02-2020.06.01	办公网点
82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王培荣	西工区九都西路上阳花园401号楼1单元102室	2019.06.01-2020.05.31	营业办公网点
83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王育强	伊滨区新源路与汉魏大道交叉口新源嘉苑九号小区九号楼二单元102室	2019-2024	办公
84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吴孟勤	开元名郡2-2-101号	2019.06.25-2020.06.24	办公网点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公司				
8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许莉	涧西区联盟路4号名仕苑1-1-102	2019.06.15-2020.06.14	办公网点
8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张献军	洛阳市伊滨区吉庆嘉苑18-3门面	2019.03.01-2022.02.28	办公
87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张小全	洛阳经济开发区顺安小区北院7-2	2019.06.20-2020.06.19	办公网点
88	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巩义市康店镇人民政府	民营工业园区北部	2019.01.01-2019.12.31 计划2020年4月底完成续签	张岭综合站
89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赵红娟	汝州市蔡庄西望嵩居民点西五排1号	2018.07.01-2020.06.30	办公
90	伊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周五魁	伊川县新鹏路与商都路交叉口北200米路西侧房屋1-5层	2012.09.01-2022.08.31	办公、营业、宿舍、仓库
91	周口易圣热力供应有限公司	周口市金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中原路庆丰路交叉口观澜国际商业街S北30#、31#、32#号商铺	2016.06.04-2020.06.03	经营
92	新乡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和平路南段公交三公司院内	2018.04.01-2022.03.31	加气站
93	新乡新奥新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乡梦想加创智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新东大道166号A区86号	2017.07.03-2020.07.02	办公
94	延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张光波	延津县石婆固乡通郭村路西	2019.01.01-2024.12.31	营业及办公
95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素叶	西赵屯109号(现门牌号57号)	2018.04.01-2020.03.31 已续签 (2020.04.01-2022.03.31)	办公、仓库
96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孔理想	文绣花园3号楼4单元1层101号	2019.04.10-2021.04.09	办公
97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程顺利	大河柳苑14-2-201	2019.04.25-2021.04.24	办公
98	开封新奥中原燃气有限公司	憨魁	祥符大道园区路西段7号楼商铺	2019.03.01-2025.03.31	办公室
99	临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任忠红	临颖县颍川路北侧建设路西侧源通锦绣江	2019.11.01-2020.10.31	办公室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南小区 10#104/10#202-205 号 商铺		
100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平原示范区瑞和小区附属楼 A 一、二层门面	2018.01.08-2021.01.08	经营
101	郑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澳加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马寨大同商厦南侧一楼门面房	2019.06.01-2024.05.31	营业办公
102	郑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吴宝连	马寨镇先锋路 1 号	2019.05.05-2024.05.04	住宿、办公
103	黑龙江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于曼、张辉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兴大道 160 号 B1 栋 6 层 1 号、14 号	2019.08.01-2020.07.31	办公
104	黑龙江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牡丹江新区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牡丹江新区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孵化器 10#2 层 2002/2003 室	2019.02.13-2020.02.12 不再续签	办公
105	绥化市中油金鸿燃气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曹丽娜	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世纪方舟八号高层 2 单元负 1701 房屋	2019.01.26-2020.01.25 不再续签	办公
106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镇燃气公司厂区内及伍家岭的二、三楼、地下车库和门面	2018.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仓库、办公
107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婉章	玉潭镇东沔西路 118 号一楼	2019.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经营
108	长沙新奥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长沙县星沙镇望仙路 786 号 (4 楼 3 间办公室)	2019.09.01-2022.12.31	办公
109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陈拥军	长沙星沙东城名苑 9 栋 103 室	2019.07.10-2021.07.11	办公
110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周建平	长沙星沙松雅安置小区 B12 栋 9-12 号一、二层	2019.08.01-2020.07.31	办公
111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宋建丰	长沙星沙长丰星城 5 栋 103 室	2018.08.01-2021.07.31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12	长沙新奥浏阳燃气有限公司	曾威	浏阳生物医药园康宁路 300 号	2019.09.01-2022.08.31	营业厅办公
113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文韬	怀化顺天路顺天国际小区主楼 8 层	2018.05.01-2023.04.30	办公及宿舍
114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恩庆	永州市冷水滩区河东沿江东路 27 号	2011.11.01-2021.10.30	办公
115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惠元	永州市冷水滩区河东沿江东路 156 号 8 层 805 号	2016.03.31-2021.03.30	经营
116	炎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爱玉	炎陵县东山明珠 1 栋 2 号房屋（共 3 间）	2019.03.15-2023.03.14	商业
117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长燃丽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利家居组装配送中心二期 1#、2#栋屋顶	2018.01.01-2036.12.31	长利家居组装配送中心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18	湖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海兴业武汉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化大厦 1 座 1 栋 23 层 02/03/04 单元	2018.11.16-2023.11.15	办公
119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东路 8 号办公楼五楼东向	2017.09.01-2020.08.31	办公
120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高新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 02 幢第 17 层	2019.01.01-2021.12.31	办公
121	浙江新奥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杰晟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衢州市柯城区东港经济开发区东港八路 60 号	2017.11.08-2022.11.07	厂房
122	吉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刘泓阳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4111 号兆丰国际 10 层 1008/1009 号房	2019.01.01-2021.12.31	办公
123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林云燕	淮阴区金碧湖畔住宅小区 23 幢 6#、8#商铺	2019.06.01-2029.05.31	营业、办公
124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徐玉兰	武进区安定中路 501 号三间三层店面	2018.08.05-2028.08.04	办公、营业
125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谈家头村民委员会	戴洛路 169 号 2 间临街店面	2018.04.01-2021.03.31	服务中心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26	常熟市铜业总公司有限公司	江苏萃隆精密铜管股份有限公司	热电厂西门侧办公楼二楼办公室	2019.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办公
127	苏州城燃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吴中武珞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高新区太湖东路9号武珞科技园十九层1901-1908室	2018.11.01-2022.02.15	办公、研发、销售
128	连云港新奥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杨立萍	江苏省连云港市墟沟海滨大道阳光国际中心D座27层B号房间	2019.04.01-2020.03.31 计划2020年4月完成续签	办公
129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公路管理处	新浦区海连东路40号金茂花园2号楼218室	2018.09.01-2023.08.31	经营
130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公路管理处	新浦区海连东路40号金茂花园2号楼08号门面	2018.09.01-2023.08.31	经营
131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公路管理处	新浦区海连东路40号金茂花园2号楼09号门面	2018.09.01-2023.08.31	经营
132	连云港徐圩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江苏方洋置业有限公司	公共服务中心办公楼112	2019.11.01-2021.11.01	办公
133	泰兴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耿艳霞	泰兴市虹桥新城长江国际花园一期B2幢103/104室	2016.10.01-2025.09.30	办公
134	泰兴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钱军民、宗智军	中兴佳园一区13#101室	2015.05.01-2023.04.30	办公
135	泰兴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肖步程	泰兴市金东花苑十六幢105室（两间三层、地下室）	2017.05.01-2022.04.30	办公
136	兴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徐凤	兴化市临城镇（郭家村）科技工业园创业路南侧	2018.08.01-2023.07.30	办公
137	南通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创源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英诺源科技园4幢9楼904/905	2018.11.20-2020.06.19	办公
138	扬州新奥裕和燃气有限公司	扬州万丰苏皖进口商品集散中心有限公司	江苏省高邮市湖西新区万丰市场内编号为9幢377-384号单元	2018.08.01-2021.07.31	办公
139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南昌市耀东房屋租赁有限公司	南昌市青山湖区青山北大道民富路400号	2018.02.01-2023.01.31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公司新余分公司		一楼		
140	怀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怀来县东花园镇三泉井村村民委员会	三泉井龙泉小区1号楼底商14/15号门脸	2018.10.01-2021.09.30	经营
141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康红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北旺乡潘庄村中兴街4号门脸三间房	2018.01.20-2021.01.19	办公
142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田立建	廊坊市迎春路第一干休所门市房	2018.08.12-2021.08.11	职工食堂
143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孙生元	北京市大兴区采育水务站西院	2018.05.02-2024.03.31	加气站(已停业)
144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洛杉奇食品有限公司	铜冶镇获铜路68号	2017.05.17-2021.05.31	办公
145	滦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滦县中誉佳美思再生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滦州市台商工业园区阿里山路北段006号	2019.01.01-2025.12.31	办公
146	容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胡贺亭	金台新城21号楼4号门店	2019.06.23-2020.06.22	办公
14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联都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桥西区友谊南大街106号中环商务写字楼10层	2019.08.01-2020.07.31	办公
148	天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天津京滨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大王古庄镇京滨大道19号京滨睿城A4号楼205	2017.10.20-2020.10.19	办公
149	天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天津京滨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大王古庄镇京滨大道19号京滨睿城A4号楼北连廊	2017.12.01-2020.11.30	办公
150	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	刘俊香	文安县毓秀江南小区C5号	2019.11.01-2021.10.31	办公
151	新奥(北京)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金马驹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通州物流基地兴贸二街16号第七层7029	2019.08.24-2020.08.23	公司
152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孟令文	廊坊市广阳区万庄镇南街村恒远四街14号南侧门脸两间(含二	2018.01.01-2020.12.31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楼)		
153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斯巧萌	玉田县北方购物公寓2-08号门市	2019.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1.01.01)	办公
154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徐志良	玉田县窝洛沽镇北侧鸦丰西侧金旺家园小区9号楼29单元门市(含库房一间)	2019.04.01-2021.04.01	办公
155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蒋宏	连山区北昌街4-4号楼C	2018.07.13-2021.07.12	营业厅
156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张丽娥	兴城市温泉街道广场东路3号E	2018.07.13-2021.07.12	营业厅
157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张显美	龙港区锦葫北路14号楼J	2019.03.02-2020.03.02 计划2020年4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158	内蒙古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梁钧禄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蒙西文化大厦10层1007	2019.01.01-2019.11.30 已续签 (2019.09.01-2020.02.29)后 续合同尚未续签,预计4月完成续签	办公
159	昌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金天马发展有限公司	金天马大厦东附楼1-2层部分房间	2016.06.01-2025.06.01	营业办公
160	淄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银圣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园	20年	LNG天然气销售
161	招远新奥玲珑燃气有限公司	温振科	招远市张星镇杜北村原招北粉丝厂院内	2019.04.08-2023.04.07	门站
162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金莉	名人苑二期22号楼3单元2楼205室	2019.07.05-2020.07.04	办公
163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吕东杰	柳园办事处家属院4号楼4单元1楼东户	2019.07.01-2020.06.30	办公
164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丰	聊城市振兴东路45号1-203号商铺	2018.12.01-2023.11.30	办公、经营
165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天绿源食品有限公司	聊城市嘉明经济开发区嘉隆路2号	2019.03.20-2021.09.20	办公
166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冯长录	乔官镇乔东村龙胆湖小区18号门头房	2017.05.18-2020.05.18	办公
167	山东鲁鸿天	吕顺平	宝城医院西南角(凤凰	2017.10.21-2022.10.21	营业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然气有限公司		街北侧)沿街最东侧商品房		
168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陶泽秀	乔官镇工业园苍山街与卧虎山路交接口东北角	2017.12.05-2022.12.04	经营
169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胥芳强	凤凰嘉园4号楼02商铺	2017.11.01-2022.10.31	经营
170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青岛迪诺宝供水设备	胶州市九龙街道办事处站前大道西侧	2019.01.01-2024.12.31	办公
171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冠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常州路421号网点	2018.03.01-2023.02.28	营业厅
172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正源发加油站有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青威路东侧、新青威路西侧正源发加油站	2013.10.20-2033.06.17	加气站
173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荣鼎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双元路西侧	2019.01.01-2020.12.31	加气站
174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安邦石油有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正阳东路南侧、青岛安邦石油有限公司惜福镇加油站	2012.04-2022.04	加气站
175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安邦石油有限公司	城阳区流亭街道赵戈庄	2008.06.26-2028.06.25	加气站
176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王彩霞	青岛城阳区重庆北路197号渤海湾小区	2018.10.20-2021.10.19	营业厅
177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李巧娥	青岛市城阳区地恒春天9号楼1单元102	2019.05.20-2020.05.20	办公
178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郭友田	城阳区204国道88号小区17号楼1单元102	2018.04.20-2023.04.19	办公
179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刘忠、李娜	青岛市正阳路271号民生广场	2018.03.15-2023.04.14	营业厅
180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站鸮	海滨三路埃菲尔凯旋广场004号楼01单元122号	2019.06.18-2021.06.08	营业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81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日照亚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连云港路南侧	2015.08.01-2020.08.01	办公楼
182	山东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冷晓妍	青岛市开发区井冈山路157号中南金石国际广场A座1812室	2019.10.15-2020.10.14	办公
183	寿光乐义华玺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景国民	台头镇3号路南侧益寿家园小区沿街楼房二期沿街房东头第一户、第二户商铺	2016.11.01-2021.11.01	办公
184	寿光乐义华玺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陈文义	益寿家园北侧（15号）商铺	2019.01.17-2022.01.16	办公
185	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新泰辰晖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泰市青龙路晨晖大厦二层	2019.06.26-2020.03.25 计划2020年4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186	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新泰市大星房屋租赁中心	新泰市青龙路以北、重兴路以西东方盛景五幢1层	2018.01.01-2020.12.31	营业厅
187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张小飞	山东省东营市宇通兴业家园10栋2单元301室	2019.10.12-2020.10.11	办公
188	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邹平县分公司	山东省邹平市鹤伴二路北侧邹平联通公司城南营业部综合楼	2019.03.01-2022.02.28	办公、营业
189	上海新晟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上海中国石化大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浦东大道1527-1537号中国石化大厦1527-1537一层	2019.09.01-2020.12.31	办公
190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杨占国	怀仁市怀义街福鑫苑西关大队办公楼一层门面	2019.06.22-2020.06.21	营业厅
191	海宁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宁市海洲街道金龙村富家兜10号	2013.01.01-2033.12.31	生产、办公
192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夏莹	上虞区曹娥镇白米堰村	加气站立项之日起12年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193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市管理委员会	杭州市萧山区宁国街道文明路 620 号-621 号	2016.08.01-2024.07.31	经营、办公
194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政府闻堰街道办事处	杭州市萧山区闻堰街道时代大道 4348 号	2016.12.10-2019.12.09 已续签 (2019.12.09-2022.12.31)	经营、办公
195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杭发君悦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北干街道市心中路 258#圆方程 14/15 层	2015.07.01-2023.06.30	办公
196	杭州余杭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四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四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洲路 6 号厂区内	2018.06.26-2033.06.25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
197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范庆国	丹溪路 678 号门面	2019.06.21-2022.06.20	经营
198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永新、金永成、朱跃进	金华市李渔路宝莲广场 B 座 8 楼	2015.10.10-2020.10.09	经营
199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陈小草	兰溪市莲花路 41 幢 12 号营业房	2019.04.01-2022.04.02	经营
200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吴艳	浙江省兰溪市绿洲湾 C-20 车库	2018.05.01-2021.04.30	营业厅
201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江兰棉纺织有限公司	兰溪市振兴路 508 号 A 座 1501 室	2019.07.24-2024.07.23	办公
202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毕君	兰溪市绿荫小区兰花村 23 号地下室及一楼	2018.09.01-2021.08.30	办公
203	衢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俞林士	衢州市广场路 14 号	2018.01.18-2023.01.17	营业厅
204	温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温州滨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温州市龙湾区永强大道 4567 号 3 幢东面 11 楼跃层和一层东面靠南部分店面；3 幢 11 楼 1103 室、顶层及地下室	2019.01.01-2019.12.31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205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江天彩实业有限公司	永康市总部中心金族大厦 7 楼	2017.03.01-2022.02.28	办公
206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建庆	永康市城东路 21 号 1-2 楼、23 号 1 楼	2019.04.01-2020.03.31 已续签 (2020.04.01-2020.06.30)	营业厅
207	舟山新奥中石化车船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	定海环城南路 271 号油运大楼六楼	2017.09.01-2020.08.30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司	公司			
208	舟山新奥中石化车船用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石油分公司	城北油气合建站	加气站正式运营当月起五年	加气站
209	亳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李井峰	芍花路 439 号	2018.12.20-2019.12.19	商业
210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凤阳信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城区	2016.04.21-2021.04.20	商业
211	丹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丹东大孤山鑫港实业有限公司	丹东大孤山经济开发区新开路南侧、疏港路西侧	2019.06.01-2020.09.31	厂房
212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孙国庆	龙港区龙湾大街 167-33 号楼 T 室和 S 室	2018.05.10-2023.05.09	营业厅
213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彭淑侠	凌海市大凌河街道办事处新楼居委会 102 西侧	2008.11.18-2020.11.17	加气站
214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蜂客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开发区同济中路甲 7 号院 8 号楼 4 层 8A01 室	2019.05.23-2020.05.22	办公
215	新奥（上海）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新奥广场 3 层部分区域	2019.08.01-2024.07.31	办公
216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宁德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宁德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宁德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闽东中路 22 号	2018.12.10-2021.12.09	办公
217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融汇（福建）集团有限公司	鼓楼区洪山镇西江滨大道 66 号融汇集团 T301 号店面	2018.05.01-2023.04.30	办公
218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曾兴	洛江区双阳街道祥光花苑四、五期 5#楼 506 室	2019.04.20-2020.04.19	办公
219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黄惠平	丰泽区城北路 14 幢 09 号店铺	2018.06.22-2021.06.21	办公
220	泉州市燃气	林招金	洛江区万源花苑 B 幢	2018.06.25-2021.06.24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有限公司		05 号店铺		
221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黄苗	泉州大桥南片区江夏丽景 1 幢 06 号店铺	2018.03.25-2021.03.24	经营
222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安市燃料公司	南安市官桥镇前梧村	2018.01.01-2023.12.31	商用
223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蔡美清	惠安县螺阳镇世纪大道世纪大厦 A#08	2017.09.13-2020.09.12	店面
224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黄国军	溪美办事处环城西路西侧蓝湾上城 4 号楼 1 层 33 号店	2019.10.24-2020.10.23	店面
225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黄国军	溪美办事处环城西路西侧蓝湾上城 4 号楼 1 层 35 号店	2019.10.24-2020.10.23	店面
226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黄永连	美林办事处江滨北路江滨新世纪 1 幢 3、4 层 3-403 室、1 层 07 号店	2019.07.05-2020.01.04 已续签 (2020.01.05-2020.07.04)	复式住宅、店面
227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泉州市分公司	美林街道办事处美林居委会 1 幢 1-9 层	2019.07.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06.30)	综合用房
228	石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蔡明哲	石狮市金林路东侧德兴商住楼 A 幢 01.02 号二楼	2016.10.01-2021.09.30	值班室及维修仓库
229	甘肃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刘建伟	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街道天水北路 222 号 10 层 018 室	2019.07.20-2020.07.19	办公
230	惠州龙门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龙门县金山工业开发总公司	惠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办公楼 513 号	2017.12.12-2019.12.11 不再续签	办公
231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宏凯、梁晓珊、江群芳	南村镇兴南大道 624 号	2019.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商业
232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伟权	花都区新华街云山大道 87 号之十一	2017.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03.31)	商业
233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胡莺莺	迎宾大道 191 号红谷商务大厦四楼	2018.03.01-2023.04.30	商业
234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州红谷皮具有限公司	迎宾大道 191 号写字楼 4 楼	2016.12.01-2023.04.30	办公
235	佛山新奥能源发展有限	邓兆平	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寨边工业区紫罗路内商	2018.05.01-2020.04.30	商业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公司		铺 C4 号		
236	雷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朱妃德	雷州市南湖大道南边 144 号	2017.12.01-2022.12.01	办公
237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江湛科臭氧技术有限公司	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33 号开发总公司	2019.02.01-2020.01.31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238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江湛科臭氧技术有限公司	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33 号开发总公司一号楼 5 楼 506	2018.01.01-2019.12.31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239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文玲	新乡县青龙路东段橡树湾 A1 号楼一层 108 铺	2019.04.15-2020.04.14	商业
24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兴运公司停车场	西岗村西南	2019.01.01-2028.12.31	企业用地
24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新龙达石油液化气有限公司	洛龙区龙门镇李屯村	2010.10.01-2030.09.30	商业
242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高新区华鑫加油站	郊区孙旗乡前沟村	2010.05.19-2030.05.19	商业
243	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	李海燕	洛阳市凤山路南端路东滨河小区 9 号楼西东起 6 户	2017.07.10-2020.06.30	营业厅、办公室
244	郑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李占蓬	封丘县凯旋小区 23 号楼 2 单元 701	2019.03.01-2020.02.29 不再续签	临时办公场所、员工宿舍
245	郑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杨天宇	金水区纬四路东 9 号楼 75 号楼 5 层西户	2019.03.01-2020.02.29	临时办公场所、员工宿舍
246	江苏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新城科技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际研发总部园 02 栋 16 层 A 区	2017.06.30-2020.06.29	工业
247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继	海州区海宁西路 9 号中茵名都 15 号楼 2 单元 102	2019.08.28-2020.08.28	住宅
248	盐城大丰新奥高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区高新技术区管理委员会	希望小镇 2-1 号楼室	2018.12.01-2019.11.30 不再续签	商业
249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大丰市巴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市区南翔路北侧 1、2、3 幢	2014.04.01-2024.03.31	加气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250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宋巧妹	盐城市大纵湖镇建丰东路 42 号	2018.08.10-2021.08.09	商业
251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城市春城光电有限公司	盐城市亭湖区太湖路 36 号 1 幢	2015.09.03-2024.09.02	仓库
252	淮安金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河区水渡口街道办事处	旺旺家园小区商铺二 商铺 47 室	未明确约定期限 ⁸	办公
253	建湖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王有华	建湖县卢沟镇康达花苑 2#211	2018.06.30-2020.04.02	一楼办公、二楼员工宿舍
254	建湖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王国君	漕桥新城 23 号	2019.06.17-2020.06.16	一楼办公、二楼员工宿舍
255	江阴新奥华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阴市周庄镇澄扬路 1108 号房	2019.01.02-2024.01.01	办公
256	南京新奥南钢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盛友宾馆	宾馆 306、308 号房	2019.04.01-2020.03.31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257	南通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中民融和燃气有限公司	南通市崇川区星城路 299 号 5 幢 9 层 905 室	2018.04.01-2020.03.31 不再租赁	办公
258	南通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公司	海安镇长江中路 126 号	2019.09.01-2020.02.28 不再租赁	办公
259	泰兴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泰兴市鸿意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泰兴市虹桥镇四仙村北九二组	2018.12.01-2019.11.30 已续签 (2019.12.01-2020.11.30)	厂房
260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世纪新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嘉源人才公寓 9#楼 4 层西边	2019.05.25-2020.05.24	办公、仓储
261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王连峰、陈义众、王月东、沈杭秀	黄海中路 1 号院翰香花园 1 号 105 室-1	2019.04.01-2022.03.31	营业厅
262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钟辉、智汉秀	亭湖区解放南路东侧钱江方洲南区 23、25 幢 1 层 103、二层 103-1	2016.06.15-2026.06.14	办公、营业厅
263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	唐立军	盐马路 31 号万宁花园 1 幢 12 室、13 室	2016.11.01-2021.12.31	营业用房

⁸ 依据合同法第 232 条的规定，当事人对租赁期限没有约定的，视为不定期租赁。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公司				
264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上冈分公司	何立新、王梅	建湖县上冈镇 204 国道和港口大道交汇处 盛世嘉园 2 幢 107-108、207-208	2019.01.31-2021.02.01	商业
265	邢台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方大科技园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庆和街以南, 天宝街以北, 方大科技园 B12 办公楼等 53 户	2018.12.15-2019.12.14 已续签 (2019.12.15-2020.12.14)	工业
266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衡水运朋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胜利西路 889 号	2019.01.01-2019.11.30 不再续签	办公
267	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定州市五星金属网厂	定州市李亲顾留宿村镇北厂区	2016.04.01-2026.03.31	CNG、LNG 供气站
268	廊坊市新奥海信达新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霸州市新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云鹏道北侧新亚研发总部办公楼 A 的 10 层 1002	2019.09.16-2022.09.15	办公
269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天和衡器厂	A 座 08-03A/08-05	2019.07.22-2021.07.21	办公
270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郝建军	石家庄业耕贸易有限公司原鹿平驾校南半部	2018.06.13-2021.06.12	办公
271	唐山丰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万众创业孵化基地	丰南区铁西路 188 号 16 层 1610、1601	2019.04.11-2020.04.10	办公
272	招远新奥玲珑燃气有限公司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玲珑置业办公室小额担保公司西三间二楼	2018.11.01-2023.10.31	办公
273	山东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高新区汉欲金谷 A3-3 的 6 层	2019.10.01-2021.09.30	办公
274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诸城市东升物流有限公司	龙都街 103 号	2019.11.01-2029.10.31	营业厅
275	广饶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王桂山	广饶县锦湖家园西区 3 号楼 1 单元 401 室	2019.04.21-2020.04.20	办公
276	寿光卓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寿光美康惠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寿光羊口先进制造园	2017.01.01-2037.01.01	光伏电站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277	寿光卓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富士木业有限公司	羊口渤海大道	2017.01.01-2037.01.01	光伏电站
278	陕西新奥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邦友硅业有限公司	城关街道办尖角办公室	2019.04.01-2020.03.31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279	陕西新奥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昇昱不动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6 号	2018.04.21-2021.04.20	办公
280	陕西新奥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昇昱不动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6 号	2018.05.16-2021.05.22	办公
281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城南工业园区开源路 45 号	2019.07.01-2022.06.30	办公、住宅
282	上海大众九环化工储运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中石化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山区漕泾镇联发路 58 号	2017.10.15-2021.10.14	工业
283	上海绿环加气有限公司	上海绿地（集团）有限公司	曹家堰路 88 号	2019.05.23-2022.12.31	商业
284	上海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金海路 2011 号	2019.08.16-2024.08.15	办公
285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蒋肖红	北干街道时代广场 1 幢 2 单元 401	2019.06.01-2020.05.31	住宅
286	瑞安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瑞安市云周街道办事处	江南物流园区货运站大楼	2018.04.17-2023.04.16	办公
287	浙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	舟山市百联置业有限公司	定海区临城街道翁山路 416 号	2018.12.01-2021.11.30	办公
288	临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任忠红	颍川路北侧建设路西侧源通锦绣江南小区	2018.11.01-2020.10.31	办公
289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学庭	德政花苑小区 7 栋附 101 门面	2019.03.31-2022.03.30	办公
290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谭珊林	芦淞区枫溪苑 28 栋附 101	2019.02.01-2022.01.31	办公
291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晏建东	荷塘区文化路散户	2019.03.20-2021.03.19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292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利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中路 356 号	2019.02.01-2021.02.01	办公
293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罗明辉	黄河北路	2019.04.01-2022.03.31	居住、办公、经营
294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何妍	渌口镇漉浦广场凯裕名城 107	2019.05.01-2022.04.30	店面
295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周抱平	渌口镇漉浦广场凯裕名城 106	2019.05.01-2022.04.30	店面
296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肖小寒	天元区龙腾国际 12 栋 107	2019.04.12-2023.04.11	居住、办公、经营
297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吴容利	新民村十组	2019.01.30-2021.01.30	办公
298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刘金玉、袁建文	香博堡 10 栋 101	2019.01.28-2020.01.28 不再续签	办公
299	炎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吴雪华	霞阳镇东山开发区东山明珠 17 栋	2019.07.25-2021.07.24	仓库
300	天津新奥安捷物流有限公司	刘习丹	亚洲路 6975 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	2019.07.11-2020.07.10	办公
301	如东新奥城际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华东燃气运输分公司	长沙镇洋口大道路首华东燃气运输分公司院内办公楼、宿舍楼	2019.01.01-2019.12.31 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	办公、住宅
302	北海新奥华恒物流有限公司	北海同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南路 213 号同和水岸香堤	2019.07.01-2020.06.30	办公
303	舟山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	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 301-10777 室	2019.09.18-2020.09.17	办公
304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陈小飞	黄村东大街 38 号院 3 号楼 11 层 1121	2019.05.10-2020.05.09	办公
305	宁波城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大榭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大榭开发区奥力孚商厦	2018.05.09-2021.05.08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306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廊坊经济开发区华祥路新奥集团总部南院	2019.01.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2.12.31)	办公
307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威信实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银盆南路 359 号	2019.07.01-2019.12.31 已续签 (2020.01.01-2020.05.31)	办公
308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翠竹路 27-2 号 琴潭车站	2019.01.01-2023.12.31	办公
309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卢晓明	工商城 41 幢	2019.07.13-2020.01.12 已续签 (2020.01.13-2021.01.12)	商业
310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潘维龙	工商城东区 94 幢 06-07 号	2017.06.21-2022.06.20	商业
311	大庆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大庆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大庆高新区火炬新街 40 号	2019.06.05-2020.06.04	办公
312	辽宁新奥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皇朝万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和平区青年大街 392 号	2019.12.25-2020.12.24	商业
313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国贤	科尔沁区清真办事处 市教育印刷厂综合楼 东栋 11 号	2019.06.20-2021.06.20	营业
314	新奥生物质能(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京滨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大王古庄镇京滨大道 19 号 京滨睿城 A4 号楼 504	2018.12.10-2019.12.09 已续签 (2019.12.10-2020.12.09)	办公
315	四川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海振兴(成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333 号中海国际中心 E 座 7 层 10-11 单元	2018.06.01-2021.05.31	办公
316	青岛新奥胶城宜安燃气有限公司	臧海燕	胶州市铺集镇二中 2 号 21 号楼商业单元 1 层 101 室	2018.07.09-2023.07.10	办公
317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邯郸市泓光珠宝有限公司	新园街珠宝公司院内	2019.09.01-2020.08.31	办公
318	福建省闽昇燃气有限公司	柯文华	靖城镇湖林村田中央社 76 号三层	2018.09.30-2019.09.29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办公
319	杭州萧山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戴惠娣	戴村人民路口 196 号	2019.10.01-2019.12.31	宿舍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320	东莞市企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凤云	企石镇杨屋村长兴路11号	2019.08.01-2022.07.30	仓库
321	东莞市茶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颖瑜	塘脚对塘花岭新村一巷7、8号	2019.08.01-2022.07.31	仓库
322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毕永炉	花都区新华街荔红北路17-16号至17-17号	2019.09.01-2022.08.31	办公
323	东莞市厚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东莞市大岭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松山湖分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君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厚街镇厚街大道东39号盈丰大厦6楼601号	2018.05.10-2021.05.09	办公
324	东莞市大岭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淦青	东莞市大岭山镇振华路192号一楼部分及三楼整层	2019.04.01-2022.03.31	办公
325	东莞市厚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立槐	东莞市厚街镇河田村角元酒园一巷29号第一层	2019.06.16-2020.06.15	仓库
326	东莞市厚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君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厚街镇厚街大道东39号盈丰大厦1楼104号商铺	2018.05.10-2021.05.09	办公
327	东莞市塘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赖洁晶	东莞市塘厦镇文化新村3号	2019.03.01-2022.02.28	办公室
328	东莞长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戴丽珠	东莞市长安镇沙头靖海中路8号	2019.03.10-2024.03.10	商业经营
329	罗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罗定市凯旋湾酒店	罗定市龙华东路陈发房屋一楼1、2卡	2015.06.01-2020.05.31	营业厅
330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自建办公楼第六、八、九层部分办公室	2017.10.01-2018.09.30	营业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公司				
331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林惠婷	瓷城花园 14 幢 7-8 开间 1-4 楼	2019.01.01-2019.06.30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经营
332	泉州泉港石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泉港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泉港区南北中路投总大厦 7 楼	2014.07.11-2019.07.11 已续签 (2019.12.01-2024.11.30)	办公、住宿
333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东路 8 号	2018.10.01-2019.09.30 已续签 (2019.10.01-2020.09.30)	办公
334	焦作新奥金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焦作市马村区待王街道办事处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路 3888 号鸿运国际商城 F1 号楼 501 室	2018.09.27-2019.09.27 已续签 (2020.02.20-2021.02.19)	营业
335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新城科技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 02 栋 16 层 B 区	2016.07.01-2019.06.30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336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淮安市淮安区总工会	工会西侧职工俱乐部大门南侧韩信南路 2-1 号后 2 层楼房	2016.04.01-2019.10.31 已续签 (2019.11.01-2022.10.31)	办公、宿舍
33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谈固北大街副 7 号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一号站院内	2016.11.16-2019.11.15 计划 2020 年 5 月底完成续签	办公
338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春芸	东营市广饶县花官镇	2018.09.13-2019.09.12 已续签 (2019.09.13-2020.09.12)	办公、经营
339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滨州市沾化区油气开发总公司	沾化区城银河二路 269 号沾化区油区综合服务中心办公楼一层	2017.11.01-2018.10.31 不再续签	办公
340	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西昌市济鑫非融资性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西昌市航天大道“碧海蓝天”商务楼 S1-4-I	2018.10.18-2019.10.18 已续签 (2019.10.18-2020.10.18)	办公
341	泉州市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自建办公楼六、八、九层部分办公室 (67 平方米)	2018.10.01-2019.09.30 已续签 (2019.10.01-2020.09.30)	办公
342	泉州市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自建办公楼六、八、九层部分办公室 (290 平方米)	2018.10.01-2019.09.30 已续签 (2019.10.01-2020.09.30)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343	东莞市茶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天祺商务有限公司	茶山镇京山村新世纪丽江豪园5号楼商铺B14	2016.02.01-2019.01.31 已续签至 2020.01.31，后续合同尚未续签，预计 4 月完成续签	办公
344	商丘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张保义、张群福	105 国道西侧梁园区双八镇双八村张群福、张保义二人预制厂	2012.10.25-2052.10.24	经营建设 交通清洁能源利用项目
345	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	七里营镇人民政府	新乡县七里营镇八六路与刘庄路交叉口往北 200 米路西	2018.12.01-2038.12.31	办公营业
346	台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城街道海棠社区海棠新村 61 号	2018.06.12-2048.06.11	办公
347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马世英	郟县经一路南段西侧	2019.10.10-2020.10.09	办公
348	泉州泉港石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泉港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泉港区南北中路国投大厦 7 楼	2019.12.01-2024.11.30	办公住宿
349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荣华	晋江市青阳街道高霞社区迎宾路 1 号华泉大厦	2020.02.01-2023.01.31	营业办公
350	临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任忠红	临颖县颍川路北侧建设路西侧源通锦绣江南小区 10#104、10#202-205 号	2019.11.01-2020.10.31	办公
351	贵港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傅诚金	贵港市港北区中山中路富西巷 191 号	2019.04.23-2022.04.22	办公
352	乌海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刘杰	乌海市海南区工业大厦 101/102 号商铺	2019-2022	办公
353	绥化市中油金鸿燃气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方丽萍	绥化市北林区交通家属楼 6 号商服	2019.09.25-2022.09.25	营业厅
354	辽宁新奥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皇朝万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和平区青年大街 392 号皇朝万鑫国际大厦 A 座 34 层 02/03 号	2019.12.01-2020.11.30	办公
355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周宗宝	南安市区长安街新安花苑西六栋 1 号、车库	2019.09.01-2020.02.29 已续签 (2020.03.01-2020.08.30)	办公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356	东莞市谢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谭福兴	东莞市谢岗镇莞惠路宝泰花园 36 幢商铺 189 号 190 号	2020.01.01-2022.12.31	办公
357	东莞市麻涌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祝小梅	东莞市麻涌镇大部创兴四路 12 号 602-603 室	2019.11.15-2024.11.14	办公
358	广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周结衡	南沙区大岗镇繁荣路 11 号	2019.11.01-2022.01.31	营业
359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肖蕴芳	连州市良江路 188 号铺二-五层	2019.11.18-2024.12.31	办公
360	河北新奥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河北辛雅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裕华区方北大厦 A 座 25 层 2508 室	2019.07.11-2022.03.13	办公
361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河南甲和实业有限公司	东方今典 33 号楼东数 1-2 层 15、16 号	2020.01.01-2024.12.31	办公
362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日建大中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洛宁路 2075 号	2018.09.01-2021.08.31	供气站
363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梁银生	日照市瑞园名城 001 幢 00 单元 00-105 号	2019.11.10-2025.11.09	营业
364	安庆市滨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东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安庆临港经济开发区内环南路 10 号	2019.12.01-2020.05.31	办公
365	蚌埠新奥智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蚌埠铜陵投资有限公司	蚌埠铜陵现代产业园管委会办公楼一层	2019.06.15-2022.06.15	营业
366	隆昌中欧油气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科星药业有限公司	隆昌县黄土坡工业园重庆路 258 号办公楼 2 层	2019.10.10-2020.06.09	办公
367	北京新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委会	昆明阳宗海风景名胜区管委会 705 办公室	2019.08.01-2020.08.01	办公
368	宣城新奥宣燃燃气有限公司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经济开发区宝城路	2019.10-未载明截止日期 ⁹	办公

2) 境外房屋租赁

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有一项位于美国俄勒冈州波特兰的土地租赁，租赁期限截

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 232 条的规定，当事人对租赁期限没有约定的，视为不定期租赁。

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该土地由 Fazio TV, LLC 所有，面积为 3.3 英亩。

3) 房屋租赁到期情况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并经查验租赁合同，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境内房屋租赁及续签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1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井峰	芍药路 439 号	2018.12.20-2019.12.19	办公	已续签 (2019.12.20-2020.12.19)
2	霞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省宁德市财富今典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霞浦东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央公园小区 8 号楼三层西侧北向、南向房屋	2016.07.01-2019.06.30	办公	已续签 (2019.07.01-2024.06.30)
3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建泉	晋江市青阳迎宾路华泉大厦一层、七层	2015.02.01-2020.01.31	营业厅及客服调度；办公	已续签 (2020.02.01-2023.01.31)
4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自建办公楼第四层	2018.01.01-2019.12.31	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1.12.31)
5	福建省新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德健贸易有限公司	丰泽区东海街道津淮街东段 25 号燃气大厦 A 栋 1001/1002	2019.01.01-2019.12.31	办公、市政用地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6	新奥（广东）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中远海运（广州）有限公司	海珠区滨江中路 308 号 M2 楼自编 A1 室	2018.01.01-2019.12.31	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1.12.31)
7	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四会市环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四会）国际玉器城内一期加工区第 B16 号商铺	2018.01.01-2019.12.31	办公楼	已续签 (2020.01.01-2021.12.31)
8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捞刀河镇燃气公司厂区内及伍家岭的二、三楼、地下车库和门面	2018.01.01-2019.12.31	仓库、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9	内蒙古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梁钧禄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蒙西文化大厦 10 层 1007	2019.01.01-2019.11.30	办公	已续签 (2019.09.01-2020.02.29) 后续合同尚未续签，预计 4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月完成续签
10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政府闻堰街道办事处	杭州市萧山区闻堰街道时代大道 4348 号	2016.12.10-2019.12.09	经营、办公	已续签 (2019.12.09-2022.12.31)
11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黄永连	美林办事处江滨北路江滨新世纪 1 幢 3、4 层 3-403 室、1 层 07 号店	2019.07.05-2020.01.04	复式住宅、店面	已续签 (2020.01.05-2020.07.04)
12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泉州市分公司	美林街道办事处美林居委会 1 幢 1-9 层	2019.07.01-2019.12.31	综合用房	已续签 (2020.01.01-2020.06.30)
13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宏凯、梁晓珊、江群芳	南村镇兴南大道 624 号	2019.01.01-2019.12.31	商业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14	泰兴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泰兴市鸿意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泰兴市虹桥镇四仙村北九二组	2018.12.01-2019.11.30	厂房	已续签 (2019.12.01-2020.11.30)
15	邢台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方大科技园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庆和街以南，天宝街以北，方大科技园 B12 办公楼等 53 户	2018.12.15-2019.12.14	工业	已续签 (2019.12.15-2020.12.14)
16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廊坊经济开发区华祥路新奥集团总部南院	2019.01.01-2019.12.31	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2.12.31)
17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威信实业有限公司	岳麓区银盆南路 359 号	2019.07.01-2019.12.31	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0.05.31)
18	金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卢晓明	工商城 41 幢	2019.07.13-2020.01.12	商业	已续签 (2020.01.13-2021.01.12)
19	新奥生物质能（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京滨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大王古庄镇京滨大道 19 号 京滨睿城 A4 号楼 504	2018.12.10-2019.12.09	办公	已续签 (2019.12.10-2020.12.09)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20	福建省闽昇燃气有限公司	柯文华	靖城镇湖林村田中央社 76 号三层	2018.09.30-2019.09.29	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21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林惠婷	瓷城花园 14 幢 7-8 开间 1-4 楼	2019.01.01-2019.06.30	经营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22	泉州泉港石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泉港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泉港区南北中路投总大厦 7 楼	2014.07.11-2019.07.11	办公、住宿	已续签 (2019.12.01-2024.11.30)
23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长沙市望城区普瑞东路 8 号	2018.10.01-2019.09.30	办公	已续签 (2019.10.01-2020.09.30)
24	焦作新奥金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焦作市马村区待王街道办事处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路 3888 号鸿运国际商城 F1 号楼 501 室	2018.09.27-2019.09.27	营业	已续签 (2020.02.20-2021.02.19)
25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淮安市淮安区总工会	工会西侧职工俱乐部大门南侧韩信南路 2-1 号后 2 层楼房	2016.04.01-2019.10.31	办公、宿舍	已续签 (2019.11.01-2022.10.31)
26	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西昌市济鑫非融资性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西昌市航天大道“碧海蓝天”商务楼 S1-4-I	2018.10.18-2019.10.18	办公	已续签 (2019.10.18-2020.10.18)
27	泉州市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自建办公楼六、八、九层部分办公室 (67 平方米)	2018.10.01-2019.09.30	办公	已续签 (2019.10.01-2020.09.30)
28	泉州市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东段自建办公楼六、八、九层部分办公室 (290 平方米)	2018.10.01-2019.09.30	办公	已续签 (2019.10.01-2020.09.3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29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斯巧萌	玉田县北方购物公寓 2-08 号门市	2019.01.01-2019.12.31	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1.01.01)
30	东莞市虎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镇连升北路 775 号煤气大厦 6 楼 ABCD 座	2019.03.15-2020.03.14	办公室	已续签 (2020.03.15-2023.03.14)
31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庄丽华	惠安县螺城镇新霞霞驿小区 6 号楼 14 号店	2019.03.26-2020.03.25	仓库	已续签 (2020.03.26-2021.03.25)
32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周宗宝	南安市区长安街新安花苑西六栋 1 号、车库	2019.09.01-2020.02.29	办公	已续签 (2020.03.01-2020.08.30)
33	东莞市虎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镇连升北路 775 号煤气大厦首层侧门铺位	2019.03.01-2020.02.29	商铺	已续签 (2020.03.01-2023.02.28)
34	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梁水华	广宁县南街镇车布垌聚宝路 23 号首层及二、三层房屋	2017.03.01-2020.02.29	办公商住	已续签 (2020.03.01-2023.02.28)
35	常熟市铜业总公司有限公司	江苏萃隆精密铜管股份有限公司	热电厂西门侧办公楼二楼办公室	2019.01.01-2019.12.31	办公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36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春芳	东营市广饶县花官镇	2018.09.13-2019.09.12	办公、经营	已续签 (2019.09.13-2020.09.12)
37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伟权	花都区新华街云山大道 87 号之十一	2017.01.01-2019.12.31	商业	已续签 (2020.01.01-2020.03.31)
38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素叶	西赵屯 109 号 (现门牌号 57 号)	2018.04.01-2020.03.31	办公、仓库	已续签 (2020.04.01-2022.03.31)
39	东莞市虎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虎门镇连升北路 775 号煤气大厦食堂	2019.03.01-2020.02.28	食堂	已续签 (2020.03.01-2023.02.28)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司					
40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建庆	永康市城东路 21 号 1-2 楼、23 号 1 楼	2019.04.01-2020.03.31	营业厅	已续签 (2020.04.01-2020.06.30)
41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婉章	玉潭镇东沔西路 118 号一楼	2019.01.01-2019.12.31	经营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42	如东新奥城际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运输有限公司华东燃气运输分公司	长沙镇洋口大道路首华东燃气运输分公司院内办公楼、宿舍楼	2019.01.01-2019.12.31	办公、住宅	已续签 (2020.01.01-2020.12.31)
43	东莞市茶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天祺商务有限公司	茶山镇京山村新世纪丽江豪园 5 号楼商铺 B14	2016.02.01-2019.01.31	办公	已续签至 2020.01.31, 后续合同尚未续签, 预计 4 月完成续签
44	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巩义市康店镇人民政府	民营工业园区北部	2019.01.01-2019.12.31	张岭综合站	计划 2020 年 3 月底完成续签
45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张显美	龙港区锦葫北路 14 号楼 J	2019.03.02-2020.03.02	办公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46	温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温州滨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温州市龙湾区永强大道 4567 号 3 幢东面 11 楼跃层和一层东面靠南部分店面; 3 幢 11 楼 1103 室、顶层及地下室	2019.01.01-2019.12.31	办公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47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江湛科臭氧技术有限公司	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33 号开发总公司	2019.02.01-2020.01.31	办公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48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江湛科臭氧技术有限公司	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33 号开发总公司一号楼 5 楼 506	2018.01.01-2019.12.31	办公	计划 2020 年 4 月完成续签
49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新城科技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	南京新城科技园国际研发总部园 02 栋 16 层 B 区	2016.07.01-2019.06.30	办公	计划 2020 年 4 月底完成续签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司				
50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谈固北大街副7号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一号站院内	2016.11.16-2019.11.15	办公	计划2020年5月底完成续签
51	连云港新奥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杨立萍	江苏省连云港市墟沟海滨大道阳光国际中心D座27层B号房间	2019.04.01-2020.03.31	办公	计划2020年4月底完成续签
52	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新泰辰晖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新泰市青龙路晨晖大厦二层	2019.06.26-2020.03.25	办公	计划2020年4月底完成续签
53	南京新奥南钢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盛友宾馆	宾馆306、308号房	2019.04.01-2020.03.31	办公	计划2020年4月底完成续签
54	陕西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邦友硅业有限公司	城关街道办尖角办公室	2019.04.01-2020.03.31	办公	计划2020年4月底完成续签
55	南通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中民融和燃气有限公司	南通市崇川区星城路299号5幢9层905室	2018.04.01-2020.03.31	办公	由于出租方业务调整，不再租赁
56	东莞市石排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崇威大厦有限公司	东莞市石排镇石排大道崇威大厦主楼商业中心第一层6号商铺	2019.02.01-2020.01.31	营业、办公	因石排营业厅已进驻政府市民办事中心，不续签
57	东莞市谢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换娣	东莞市谢岗镇花园大道57号房屋壹栋	2019.01.01-2019.12.31	办公、宿舍、饭堂	已变更租赁场所，不续签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58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邓秀花	连州市东华路 106 号海富御景新城御珍苑首层 13 号铺	2017.03.01-2020.02.28	营业、办公	计划变更租赁场所，不续签
59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李国斌	连州市东华路 106 号海富御景新城御珍苑首层 14 号铺	2017.03.01-2020.02.28	营业、办公	计划变更租赁场所，不续签
60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州市海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连州市东华路 106 号海富御景新城御珍苑首层 15 号铺	2017.02.28-2020.02.27	营业、办公	计划变更租赁场所，不续签
61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魏鉴棉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41 号中鼎万象东方 D 区 10 层 1002-1006 号房	2017.01.19-2020.01.18	办公	已变更办公地点，不续签
62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魏鉴棉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141 号中鼎万象东方 D 区 10 层 1001 号房	2018.01.01-2019.12.31	办公	已变更办公地点，不续签
63	洋浦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淡敢闯	杨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普瑞华庭 2 栋 1 单元 201 号房	2019.10.23-2019.12.22	办公室	已新建办公楼，不续签
64	黑龙江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牡丹江新区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牡丹江新区高新技术投资有限公司孵化器 10#2 层 2002/2003 室	2019.02.13-2020.02.12	办公	已变更办公地点，不续签
65	绥化市中油金鸿燃气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曹丽娜	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世纪方舟八号高层 2 单元负 1701 房屋	2019.01.26-2020.01.25	办公	已变更办公地点，不续签
66	惠州龙门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龙门县金山工业开发总公司	惠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办公楼 513 号	2017.12.12-2019.12.11	办公	因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67	郑州新奥清洁	李占蓬	封丘县凯旋小区 23 号楼 2 单元 701	2019.03.01-2020.02.29	临时办公场	因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是否续签及续签情况
	能源有限公司				所、员工宿舍	
68	盐城大丰新奥高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区高新技术区管理委员会	希望小镇 2-1 号楼室	2018.12.01-2019.11.30	商业	因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69	南通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公司	海安镇长江中路 126 号	2019.09.01-2020.02.28	办公	因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70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衡水运朋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胜利西路 889 号	2019.01.01-2019.11.30	办公	因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71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刘金玉、袁建文	香博堡 10 栋 101	2019.01.28-2020.01.28	办公	因业务调整原因，不续签
72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滨州市沾化区油气开发总公司	沾化区城银河二路 269 号沾化区油区综合服务中心办公楼一层	2017.11.01-2018.10.31	办公	准备使用自有房屋，不续签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存在房屋租赁到期或即将到期情形共 72 项，其中第 1-43 项租赁合同已续签，第 44-54 项租赁合同正在履行续签手续，在续签完成前按照原合同继续履行。另有第 55-72 项租赁合同因业务调整等原因不再续签。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说明，针对正在履行续签手续的租赁协议，在续签完成前继续租赁相关房屋并仍然按照原租赁协议履行；新奥能源已制定明确的续签计划，未对新奥能源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不再续签的 18 项租赁合同占新奥能源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租赁房屋总宗数的 4.89%，占比较低，且主要为办公室、营业厅等可替代性较强的房屋租赁，对新奥能源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 集体房屋租赁

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查验相关租赁合同、权属证书及证明文件，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租赁境内集体土地上建造的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房产证	面积 (m²)
1	福建省闽昇燃气有限公司	柯文华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靖城镇湖林村田中央社76号三层	2018.09.30-2020.12.31	办公	无	120
2	东莞市企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风云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企石镇杨屋村长兴路11号	2019.08.01-2022.07.30	仓库	无	280
3	东莞市茶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刘颖瑜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塘脚对塘花岭新村一巷7、8号	2019.08.01-2022.07.31	仓库	无	168
4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毕永炉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花都区新华街荔红北路17-16号至17-17号	2019.09.01-2022.08.31	办公	无	370
5	东莞市厚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东莞市大岭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松山湖分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君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村民自建房屋之物业管理人	东莞市厚街镇厚街大道东39号盈丰大厦6楼601号	2018.05.10-2021.05.09	办公	无	929.31
6	东莞市大岭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黄淦青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东莞市大岭山镇振华路192号一楼部分及三楼整层	2019.04.01-2022.03.31	办公	无	305
7	东莞市厚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王立槐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东莞市厚街镇河田村角元酒园一巷29号第一层	2019.06.16-2020.06.15	仓库	无	220
8	东莞市厚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君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村民自建房屋之物业管理人	东莞市厚街镇厚街大道东39号盈丰大厦1楼104号商铺	2018.05.10-2021.05.09	办公	无	174.23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房产证	面积 (m ²)
9	东莞市塘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赖洁晶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东莞市塘厦镇文化新村3号	2019.03.01-2022.02.28	办公室	无	350
10	东莞长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戴丽珠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东莞市长安镇沙头靖海中路8号	2019.03.10-2024.03.10	商业经营	无	196.1
11	罗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罗定市凯旋湾酒店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罗定市龙华东路陈发房屋一楼1、2卡	2015.06.01-2020.05.31	营业厅	无	50
12	淮安金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河区水渡口街道办事处	房屋所有权人	旺旺家园小区商铺二商铺47室	未明确约定期限 ¹⁰	办公	淮房权证清河字第201118075号	28
13	瑞安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瑞安市云周街道办事处	房屋所有权人	江南物流园区货运站大楼	2018.04.17-2023.04.16	办公	街道办已提供证明	40
14	焦作新奥金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焦作市马村区待王街道办事处	房屋所有权人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路3888号鸿运国际商城F1号楼501室	2018.09.27-2021.02.19	营业	无	50
15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淮安市淮安区总工会	房屋所有权人	工会西侧职工俱乐部大门南侧韩信南路2-1号后2层楼房	2016.04.01-2022.10.31	办公、宿舍	淮房权证城镇公字第01108号	630
17	石家庄新奥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赵县分公司	许建永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谢庄乡谢庄村商业路54号	2019.06.01-2020.05.31	办公	无	240
18	贵港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傅诚金	村民自建房屋所有权人	贵港市港北区中山中路富西巷191号	2019.04.23-2022.04.22	办公	贵港房权证贵港市字第10051205号	365.09

¹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232条的规定，当事人对租赁期限没有约定的，视为不定期租赁。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用途	房产证	面积 (m²)
19	东莞市麻涌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祝小梅	村民自建房屋 所有权人	东莞市麻涌镇大部创兴 四路 12 号 602-603 室	2019.11.15-2024.11.14	办公	粤 (2017) 东莞不 动产第 0247824 号	120

根据《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的通知》的规定，鼓励村集体和农民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通过自主经营、合作经营、委托经营等方式，依法依规发展农家乐、民宿、乡村旅游等。城镇居民、工商资本等租赁农房居住或开展经营的，要严格遵守合同法的规定，租赁合同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及相关租赁合同，以上所列房屋租赁均系租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所有的宅基地，依法从事办公、仓库等活动，符合《合同法》的规定，合同期限不超过二十年，符合《土地管理法（2019修正）》的规定。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上述租赁中部分租赁出租方未提供租赁房屋的所有权证书或其他权属证明文件，上述合同存在因出租方不具有房屋的使用权而无法继续履行的风险。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及相关租赁协议，上述房屋面积占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房屋总面积比例低于1%，且主要为办公、仓库用房，如因租赁房屋的权属瑕疵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标的公司相关子公司可以在较短时间内租赁周边房屋继续办公或用作仓库，不会对标的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1）标的公司租赁的在集体土地建造的房屋未违反《合同法》及《土地管理法（2019修正）》的规定，虽部分合同存在因出租方可能不拥有租赁房屋的权属而无法继续履行的风险，但该等房屋面积占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房屋总面积比例极低，且主要用于办公及仓库，不会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2）标的公司子公司部分集体土地租赁合同存在被认定为无效的风险，但该等合同履行过程未发生争议、标的公司未因此受到处罚，且相关土地占发行人生产经营土地比例较低，交易对方亦承诺将承担因土地瑕疵对标的公司造成的损失，上述风险不会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构成本次重组的障碍。

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标的公司之子公司租赁的财产相关具体问题如下：（1）部分标的公司租赁物业无法提供所有权证书或使用权证书，存在因出租方无租赁房屋或土地的权属，标的公司之子公司被要求搬离的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租赁合同约定，如因产权问题导致标的公司之子公司需搬离该等房屋/土地的，标的公司有权依据租赁合同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2）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

查验出租方的土地使用权证，土地租赁中存在 5 项租赁划拨用地的情形，该等土地租赁用途系建设加气站或管道燃气业务用地，属于《划拨用地目录》所规定的用途；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及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相关企业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土地及住建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3）上述“（1）土地租赁”之“1）境内土地租赁”所列第 149、154 及 164-175 项土地租赁及“（1）房屋租赁”之“1）境内房屋租赁”所列第 344-346 项房屋租赁共 17 项租赁的租赁期限长于 20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 214 条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因此该等租赁合同实际有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4）标的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承租的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经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但上述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

除上述情形外，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相关主体签署的租赁合同对合同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交易对方已就上述事项出具承诺：“若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显著影响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土地/房屋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土地/房屋供相关公司经营使用等）促使各相关公司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因承租土地/房屋的不规范情形导致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际的额外支出或损失（如第三方索赔等），本公司承诺将对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补偿，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

5、注册商标

（1）境内注册商标

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共有境内注册商标 10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运途	23336859	第 9 类	2018.06.07-2028.06.06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	运途云	23336667	第 9 类	2018.03.14-2028.03.13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	运途云	23336646	第 35 类	2018.03.14-2028.03.13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	运途	23336537	第 42 类	2018.03.14-2028.03.13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	运途云	23336521	第 39 类	2018.03.14-2028.03.13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	运途	23336448	第 39 类	2018.06.07-2028.06.06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	运途云	23336437	第 42 类	2018.03.14-2028.03.13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	运途	23336164	第 35 类	2018.06.07-2028.06.06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	运途	23336162	第 38 类	2018.03.14-2028.03.13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	运途云	23336155	第 38 类	2018.03.21-2028.03.20	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	斯普兰德	26610173	第 7 类	2018.09.14-2028.09.13	廊坊新奥智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		23560379	第 37 类	2018.04.21-2028.04.20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		23559887	第 39 类	2018.09.21-2028.09.20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		23543667	第 35 类	2018.03.28-2028.03.27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		21426033	第 4 类	2017.11.21-2027.11.20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		21424790	第 3 类	2017.11.21-2027.11.20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		21424396	第 1 类	2017.11.21-2027.11.20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	e车e站	17298892	第 35 类	2017.08.28-2027.08.27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	e车e站	17292652	第 39 类	2016.10.21-2026.10.20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	e车e站	17292644	第 37 类	2017.06.21-2027.06.20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		15366124	第 39 类	2015.10.28-2025.10.27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		15365985	第 4 类	2015.11.07-2025.11.06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		28357043	第 37 类	2019.02.28-2029.02.27	周口易圣热力供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1		21191267	第 42 类	2018.01.14-2028.01.13	周口易圣热力供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	好买气	17970106	第 35 类	2016.11.07-2026.11.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	好买气	17969969	第 42 类	2016.11.07-2026.11.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	好买气	17969845	第 39 类	2016.11.07-2026.11.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	好买气	17969694	第 4 类	2016.11.07-2026.11.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		17964488	第 39 类	2017.01.21-2027.01.20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	好气网	17964152	第 42 类	2016.11.07-2026.11.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	好气网	17964007	第 39 类	2017.09.14-2027.09.13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9	好气网	17963915	第 4 类	2016.11.07-2026.11.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	好气网	17963417	第 35 类	2016.11.07-2026.11.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		1542224	第 9 类	2011.03.21-2021.03.2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2	Gratle	25729792	第 9 类	2018.08.14-2028.08.13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3	格瑞泰	24588202	第 39 类	2018.06.21-2028.06.20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	格瑞泰	24588111	第 37 类	2018.06.28-2028.06.27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	Gratle	20933178	第 42 类	2017.10.07-2027.10.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	Gratle	20932948	第 38 类	2017.10.07-2027.10.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	Gratle	20932945	第 39 类	2017.10.07-2027.10.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	 格瑞泰	20932778	第 37 类	2017.12.07-2027.12.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	Gratle	20932668	第 17 类	2017.12.07-2027.12.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	Gratle	20932667	第 11 类	2019.01.28-2029.01.27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61		20932629	第 37 类	2017.10.07-2027.10.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		20932362	第 7 类	2017.10.07-2027.10.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3		20932339	第 6 类	2017.12.07-2027.12.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		20932088	第 2 类	2017.10.07-2027.10.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5		12251351	第 11 类	2014.08.14-2024.08.13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6		12251311	第 9 类	2014.08.14-2024.08.13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7		12251202	第 2 类	2014.08.21-2024.08.20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8	思能	12141206	第 11 类	2015.03.21-2025.03.20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9	思能	12141178	第 17 类	2014.07.28-2024.07.27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0	思能	12141142	第 9 类	2014.07.28-2024.07.27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1	思能	12141081	第 7 类	2015.03.21-2025.03.20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2	思能	12140946	第 6 类	2015.03.21-2025.03.20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3	思能	12140889	第 2 类	2014.07.28-2024.07.27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4	格瑞泰	12140818	第 17 类	2014.07.28-2024.07.27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5	格瑞泰	12140790	第 11 类	2015.05.07-2025.05.06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6	格瑞泰	12140703	第 7 类	2014.07.28-2024.07.27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7	格瑞泰	12140655	第 6 类	2015.03.21-2025.03.20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8	格瑞泰	12140385	第 2 类	2014.08.14-2024.08.13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9		18167994	第 42 类	2017.08.14-2027.08.13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	ENRA	18167914	第 42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1		18167790	第 41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		18167647	第 21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3	奥瑞	18167634	第 21 类	2017.02.14-2027.02.13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4	ENRA	18167588	第 21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5		18167449	第 12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6	奥瑞	18167435	第 12 类	2017.01.21-2027.01.20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7	ENRA	18167380	第 12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8		18167136	第 11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9	ENRA	18166974	第 11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0		18166400	第 9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1	奥瑞	18166054	第 9 类	2017.01.21-2027.01.20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2	ENRA	18165928	第 9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3		18165817	第 7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4	奥瑞	18165719	第 7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5	ENRA	18165632	第 7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6		18165498	第 6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7	ENRA	18165404	第 6 类	2016.12.07-2026.12.06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8	 昱通燃气有限公司	23805024	第 4 类	2018.04.14-2028.04.13	文安县昱通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9		38735978	第 35 类	2020.02.07-2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	原始	无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类别	权利期限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030.02.06	限公司	取得	
100		38724436	第 4 类	2020.02.07-2030.02.06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1		26588981	第 6 类	2019.10.07-2029.10.06	廊坊新奥智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2		26593451	第 9 类	2019.10.14-2029.10.13	廊坊新奥智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3		26598505	第 9 类	2019.08.28-2029.08.27	廊坊新奥智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4		26603696	第 11 类	2019.08.28-2029.08.27	廊坊新奥智能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 境外注册商标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新奥能源在香港持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类型	商标
编号	300135378
标志	A  B  C 
申请人/所有人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现名为“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状态	已注册
申报日期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日期	2004 年 5 月 10 日
失效日期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分类说明	4 类：燃料、天然气、燃气、石油天然气、用作燃料的气体、瓶装气体、气体燃料、固化气体（燃料）。 9 类：气压计、测试仪、配电板（电）、加油站用汽油泵、气体检测仪器、气量计、压力测量仪、压力指示器、气体流量计、气量计、旋转式气体流量计。 37 类：管道施工与维护、天然气运输设施施工、储存天然气设施施工、天然气生产设施施工、与供气有关的地下建筑工程、气体输送管道系统的安装。

	39 类：管道运输、煤气分配服务、干气运输、陆上及海上天然气运输、收集和交付、气体储存、管道输气。

6、专利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共有境内已经授权专利 83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ZL201611205162.4	一种自由活塞式内燃机、内燃发电机及内燃压缩机	发明专利	2016.12.23	2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2	ZL201110021237.4	一种基于泛能网关的泛能网系统及其构建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1.14	2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3	ZL201110135846.2	利用泛能流序参量优化泛能网性能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5.20	2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4	ZL201830148335.7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8.04.12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5	ZL201830123057.X	用于手机的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18.03.29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6	ZL201730608768.1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笔记本	外观设计	2017.12.04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7	ZL201730609062.7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笔记本	外观设计	2017.12.04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8	ZL201730609063.1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7.12.04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9	ZL201721325709.4	发电机组及其通风部件	实用新型	2017.10.13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0	ZL201730439895.3	泛能机（S500）	外观设计	2017.09.15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1	ZL201630661279.8	商用泛能机	外观设计	2016.12.30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2	ZL201830148083.8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8.04.12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3	ZL201621436062.8	一种永磁发电机组及发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2.23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4	ZL201630531832.6	商用泛能机	外观设计	2016.10.27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5	ZL201630471745.6	太阳能充电宝	外观	2016.09.14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设计				取得	
16	ZL201630471747.5	太阳能充电宝	外观设计	2016.09.14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7	ZL201621043388.4	一种管式降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9.08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18	ZL201620912084.0	一种混合充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16.08.19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19	ZL201620735944.8	一种燃气热水器	实用新型	2016.07.13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0	ZL201620452443.9	一种红外燃烧器	实用新型	2016.05.18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1	ZL201620412601.8	一种空气过滤器及燃气炉	实用新型	2016.05.09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2	ZL201620279596.8	一种红外燃烧器	实用新型	2016.04.06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3	ZL201830442878.X	泛能机	外观设计	2018.08.10	10 年	新奥中国投和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有	原始取得	无
24	ZL201420811883.X	工艺烧嘴总成	实用新型	2014.12.18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5	ZL201420631050.5	监测放射性气体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28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6	ZL201320598802.8	一种预混式催化燃烧器	实用新型	2013.09.26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7	ZL201320598804.7	一种催化燃烧器	实用新型	2013.09.26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8	ZL201320524557.6	燃气燃烧器及具有该燃气燃烧器的燃气发电机组	实用新型	2013.08.26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29	ZL201120574544.0	天然气加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1.12.31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30	ZL201120574769.6	基于液化天然气的能源供应设备	实用新型	2011.12.31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31	ZL201120574862.7	基于液化天然气的能源匹配系统	实用新型	2011.12.31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32	ZL201120288765.1	商用节能灶	实用新型	2011.08.10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33	ZL201010235156.X	大气式燃气辐射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0.07.23	20 年	新奥中国投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4	ZL201830148311.1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8.04.12	10 年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35	ZL201520524760.2	套管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7.20	10 年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6	ZL201520512270.0	天然气净化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7.15	10 年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	ZL201520298650.9	一种工业燃气锅炉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5.11	10 年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8	ZL201520090206.8	一种支护管	实用新型	2015.02.09	10 年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9	ZL201520079569.1	支护管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2.04	10 年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0	ZL201611206955.8	一种火花塞及内燃机	发明专利	2016.12.23	20 年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1	ZL201610697298.5	一种内燃机及内燃发电机	发明专利	2016.08.19	20 年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2	ZL201621301315.0	BOG 回收系统及移动撬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30	10 年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3	ZL201621301918.0	BOG 能量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1.30	10 年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44	ZL201621144389.8	一种机油沉淀箱	实用新型	2016.10.20	10 年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5	ZL201621136035.9	一种控制箱以及电器设备	实用新型	2016.10.18	10 年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6	ZL201620913169.0	一种换热器	实用新型	2016.08.19	10 年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7	ZL201611217529.4	一种三相功耗不平衡调节装置及其控制方法、发电机组	发明专利	2016.12.23	20 年	北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8	ZL201820162747.0	发生器及具有该发生器的燃烧室	实用新型	2018.01.31	10 年	北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	ZL201721584588.5	燃烧室	实用新型	2017.11.23	10 年	北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0	ZL201721239270.3	一种同步发电机离网时分闸失败保护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9.25	10 年	北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1	ZL201621476973.3	交互式智能机器人控制系统及交互式智能机器人	实用新型	2016.12.29	10 年	北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2	ZL201621490368.1	一种换热器	实用新型	2016.12.29	10 年	北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3	ZL201420538351.3	LNG 冷能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19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	ZL201420538355.1	一种 LNG 气化器连锁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19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	ZL201420529030.7	一种液化天然气 (LNG) 储罐零排放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	ZL201420529034.5	智能燃气加臭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7	ZL201420529035.X	CNG 集成单体加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9.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	ZL201420518183.1	一种调压柜专用放散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9.11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	ZL201420518199.2	一种多功能天然气管道阀门钥匙	实用新型	2014.09.11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	ZL201420518202.0	一种多气源混输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11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	ZL201410619526.8	利用焦炉煤气与高炉煤气联合生产天然气与液氨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1.05	20 年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	ZL201920113501.9	一种基于流量计装置的远程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1.23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3	ZL201920061603.0	一种温压补偿 NB-IoT 传输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9.01.15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	ZL201820995834.4	一种独立电池盒	实用新型	2018.06.27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5	ZL201820976344.X	一种带有拆卸报警功能的燃气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6.25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	ZL201820933266.5	一种基于网关和 BLE 的智能燃气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6.15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	ZL201820925701.X	用于 IC 卡燃气表的查询、充值用手持机	实用新型	2018.06.14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	ZL201721629635.3	一种应用在燃气表控制器自动检测系统的治具和自动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29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	ZL201721586437.3	一种燃气表报警器联合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24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0	ZL201721530892.1	一种上电工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17.11.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1	ZL201721507818.8	一种带二维码缴费功能的燃气表及缴费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13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	ZL201721494493.4	一种电机阀	实用新型	2017.11.1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	ZL201721494668.1	一种具有状态输出的电池盒	实用新型	2017.11.1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	ZL201721463795.5	一种温压补偿燃气表及其温度压力采集模块	实用新型	2017.11.0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	ZL201721463802.1	一种干簧管组件的装配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1.0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	ZL201721438631.7	一种燃气表外壳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17.11.01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	ZL201720827709.8	一种流量可调型喷嘴、燃气表检测装置及气体计量仪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7.1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	ZL201720744284.4	一种可靠读写卡的 IC 卡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7.06.23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	ZL201720744285.9	一种能定时关闭阀门的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7.06.23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	ZL201720542364.1	一种具有蓝牙传输的物联网燃气表及抄表缴费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5.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	ZL201720543646.3	一种通过 NB-IoT 实现网络缴费的燃气表抄表缴费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5.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	ZL201720546477.9	一种基于 NB-IoT 的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7.05.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3	ZL201720095848.6	一种 IC 卡燃气表自动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1.25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4	ZL201720051359.0	一种直流电源保护电路及包含直流电源保护电路的 GPRS 设备	实用新型	2017.01.17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5	ZL201720005003.3	一种适用于分散用户的抄表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1.04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6	ZL201621387395.6	一种燃气表阀门关阀到位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7	ZL201621389633.7	一种基于 ZigBee 的燃气泄漏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2.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8	ZL201621361786.0	一种 IC 卡读卡器及基于该 IC 卡读卡器的充值缴费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2.12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9	ZL201621297684.7	一种电机阀门开关时间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3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0	ZL201621297942.1	一种电机阀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3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1	ZL201620364372.7	一种网关模式的智能燃气表及其抄表系统	实用新型	2016.04.27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2	ZL201521006555.3	一种 IC 卡、NFC 与蓝牙交互传输的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5.12.0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3	ZL201521008047.9	一种无线远传 IC 卡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5.12.0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4	ZL201521010067.X	一种多购气方式的智能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5.12.0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5	ZL201521010796.5	一种蓝牙无线远传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5.12.0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6	ZL201520454094.X	具有 NFC 功能的双界面逻辑加密卡	实用新型	2015.06.29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97	ZL201420816628.4	一种用于流量计量仪表的双直流电源控制电路	实用新型	2014.12.22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8	ZL201420799295.9	一种蓝牙传输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4.12.1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9	ZL201420706614.7	一种家用仪表设备	实用新型	2014.11.21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和武汉信控科技有限公司共有	受让取得	无
100	ZL201420700799.0	非接触信号触发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2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1	ZL201420700931.8	一种防水、防胶水粘接的信号触发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2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2	ZL201420697813.6	一种可燃气体探测器	实用新型	2014.11.1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3	ZL201420622117.9	便携式可燃气体探测器外壳	实用新型	2014.10.24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4	ZL201420567373.2	燃气表油污防护罩	实用新型	2014.09.2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5	ZL201420567374.7	字轮转动信号采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9.2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6	ZL201420322892.2	防爆电池	实用新型	2014.06.17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7	ZL201320578304.7	一种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3.09.18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8	ZL201320538281.7	信号采集装置及其具有的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3.08.30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9	ZL201320460543.2	信号采集装置及	实用	2013.07.30	10 年	廊坊新奥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具有该装置的仪表设备	新型			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取得	
110	ZL201320453926.7	数据存储装置、仪表设备及仪表设备读写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7.26	1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1	ZL200910301661.7	一种购买燃气并给预付费燃气表充值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09.04.20	20 年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2	ZL201420658602.1	利用焦炉煤气联合生产天然气与氢气的生产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05	10 年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3	ZL201420659000.8	利用焦炉煤气与高炉煤气联合生产天然气与液氨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05	10 年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4	ZL201310369108.3	民用燃气四氢噻吩添加装置	发明专利	2013.08.22	2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5	ZL201820637859.7	一种基于 NB-IoT 的远程监控装置及智能抄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4.28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和石家庄湘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有	原始取得	无
116	ZL201720633522.4	燃气表支撑架	实用新型	2017.06.02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7	ZL201720619806.8	仪表防盗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5.31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8	ZL201720619807.2	多功能扳手	实用新型	2017.05.31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9	ZL201720621460.5	管道输送器	实用新型	2017.05.31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0	ZL201620385821.6	燃气表防盗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5.03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限公司		
121	ZL201620367133.7	管道安装工作台	实用新型	2016.04.27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2	ZL201620357645.5	一种井盖开启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4.26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3	ZL201620357652.5	一种带挡板的切割机	实用新型	2016.04.26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4	ZL201620357654.4	小口径管材切割辅助工装	实用新型	2016.04.26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5	ZL201620357848.4	管道内人力运输车	实用新型	2016.04.26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6	ZL201620351134.2	一种天花板钻孔辅助器	实用新型	2016.04.25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7	ZL201520268335.1	便携式可定位支墩浇注模具	实用新型	2015.04.29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8	ZL201520268406.8	一种管材拉膛铲子	实用新型	2015.04.29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9	ZL201520268407.2	燃气表防盗锁	实用新型	2015.04.29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0	ZL201520268484.8	一种清理过滤器组合工具	实用新型	2015.04.29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1	ZL201520275713.9	管道临时封堵器	实用新型	2015.04.29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2	ZL201520263451.4	一种管道外墙固定支架	实用新型	2015.04.28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3	ZL201520263873.1	一种预埋管在楼板预留洞内的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2015.04.28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34	ZL201420645858.9	城市燃气管线阴极保护远程采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03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5	ZL201420183672.6	管道焊接对口工具	实用新型	2014.04.16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6	ZL201420183760.6	液压切断器复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4.16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7	ZL201420185091.6	天然气管道放散阀在线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4.16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8	ZL201420179925.2	一种套丝机润滑器	实用新型	2014.04.15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9	ZL201420179977.X	一种燃气调压站过滤器清扫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4.15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0	ZL201420180106.X	一种拆装燃气管道管帽的专用扳手	实用新型	2014.04.15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1	ZL201420178091.3	管道封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4.14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2	ZL201420178499.0	防腐热缠带剥离测试夹紧器	实用新型	2014.04.14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3	ZL201420179436.7	阀门检漏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4.14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4	ZL201320518528.9	安全阀压力在线校检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8.23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5	ZL201320514894.7	一种定位挡板可以调节的钢管切割机	实用新型	2013.08.22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6	ZL201320514940.3	一种借助于阀杆套锁定阀门开关的阀门锁	实用新型	2013.08.22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7	ZL201320515033.0	法兰撑口器	实用	2013.08.22	10 年	石家庄新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奥燃气有限公司	取得	
148	ZL201320192602.2	多用途调压器远程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4.17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9	ZL201220267316.3	一种远程燃气站环境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12.06.08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0	ZL201120420532.2	低功耗流量远程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1.10.31	10 年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1	ZL201420663565.3	长管拖车的高压管路	实用新型	2014.11.07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2	ZL201420663579.5	天然气槽罐车驻车制动系统	实用新型	2014.11.07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3	ZL201420663367.7	用于防盗的螺栓	实用新型	2014.11.06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4	ZL201420663368.1	V 型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06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5	ZL201420642479.4	一种液态天然气车辆的自增压汽化器	实用新型	2014.11.02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6	ZL201420642480.7	一种液体物料的安全装车系统	实用新型	2014.11.02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7	ZL201420642491.5	一种液态天然气的机械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02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8	ZL201420642492.X	一种液态天然气储罐车的安全排放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02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9	ZL201420642493.4	一种液态天然气储罐车车载气化器	实用新型	2014.11.02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0	ZL201420598315.6	LNG 车载储罐液体自动称重装	实用新型	2014.10.16	10 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公司		
161	ZL201420595226.6	一种防翻滚的LNG移动储槽	实用新型	2014.10.15	10年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2	ZL201730407169.3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7.08.31	10年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3	ZL201730407173.X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7.08.31	10年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4	ZL201730407174.4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7.08.31	10年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5	ZL201730407179.7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7.08.31	10年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6	ZL201821013927.9	一种燃气发电系统和移动供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6.28	10年	廊坊新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7	ZL201821775018.9	一种天然气存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30	10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8	ZL201821762908.6	多功能太阳能充电站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9	ZL201821762910.3	移动式太阳能充电桩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0	ZL201821762960.1	分布式能源LED屏幕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1	ZL201821763013.4	提高热量利用效率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2	ZL201821763075.5	可移动天然气罐及其固定架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173	ZL201821763112.2	一种热源回收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4	ZL201821763113.7	一种基于分布式能源的热量应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5	ZL201821767422.1	节能环保燃气热水器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6	ZL201821774795.1	一种能源转换利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30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7	ZL201821762958.4	一种新能源杀虫设备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8	ZL201821762973.9	一种沼气分布式能源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9	ZL201821762986.6	一种太阳能杀虫灯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0	ZL201821763044.X	一种新能源供电灭虫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1	ZL201821763111.8	一种水回收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2	ZL201821763114.1	一种提高热源利用效率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3	ZL201821763115.6	一种新能源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公司魏县分公司		
184	ZL201821766211.6	一种用于能源输送的阀门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5	ZL201821766213.5	一种能源回收供应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9	10 年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魏县分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6	ZL201711307273.0	发电机余热利用调节组件	发明专利	2017.12.11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7	ZL201710450951.2	一种自力式混水系统	发明专利	2017.06.15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8	ZL201710131555.3	一种平衡阀及液体供给装置	发明专利	2017.03.07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9	ZL201611093043.4	一种冷却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2.01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0	ZL201611070964.9	一种热水器	发明专利	2016.11.28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1	ZL201611033207.4	分布式能源站电气组网的方法及微电网、中型能源网络	发明专利	2016.11.17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2	ZL201610623961.7	一种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及电子设备	发明专利	2016.08.02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3	ZL201610478441.1	一种空调冷却水系统控制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6.06.27	2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4	ZL201710938085.1	一种燃气管线管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7.09.30	2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195	ZL201611067635.9	一种空调机组的	发明	2016.11.28	20 年	新奥泛能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负荷预测方法及设备	专利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	
196	ZL201210421135.6	加气站压缩机余气回收系统	发明专利	2012.10.25	2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197	ZL201820829046.8	太阳能电池板压板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8	ZL201820829412.X	用于太阳能电池板的可调节支架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9	ZL201820830771.7	管道组件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0	ZL201830077340.3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8.02.28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1	ZL201830076924.9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	外观设计	2018.02.28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2	ZL201830076922.X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	外观设计	2018.02.28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3	ZL201820021228.2	光伏支架和具有其的光伏发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1.05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4	ZL201721726835.0	光伏组件连接组件	实用新型	2017.12.12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5	ZL201721726735.8	光伏组件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2017.12.12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6	ZL201721726725.4	光伏组件支架	实用新型	2017.12.12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7	ZL 201721420988.2	光伏发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8	ZL201721246436.4	风力发电机	实用	2017.09.26	10 年	新奥泛能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	
209	ZL201720896001.8	阶梯式光伏支架	实用新型	2017.07.21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0	ZL201720889264.6	光伏组件的安装支架以及具有它的光伏部件	实用新型	2017.07.20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1	ZL201720716155.4	风力发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6.19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2	ZL201720546355.X	金属屋面板光伏支架	实用新型	2017.05.16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3	ZL201630579321.1	计算机的管理操作界面	外观设计	2016.11.28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4	ZL201621285591.2	一种马桶	实用新型	2016.11.28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5	ZL201620988557.5	一种耳机	实用新型	2016.08.30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6	ZL201620639372.3	一种恒温混水器	实用新型	2016.06.23	10 年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7	ZL201621476895.7	一种地下管道轨迹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29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18	ZL201621441719.X	一种平衡车避障装置及平衡车	实用新型	2016.12.26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19	ZL201620911820.0	一种 RS485 芯片隔离电路和 RS485 芯片	实用新型	2016.08.19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0	ZL201320275694.0	一种城市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21	ZL201320275885.7	一种天然气加气站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2	ZL201320275917.3	一种天然气调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3	ZL201320275940.2	一种高压天然气减压阀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4	ZL201320275942.1	一种保冷储罐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5	ZL201320275964.8	空气分配器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6	ZL201320275991.5	适用于管道插接的密封套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7	ZL201320276043.3	球罐排污管道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8	ZL201320276392.5	CNG 加气站用高压管线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29	ZL201320276823.8	一种新型加臭设备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0	ZL201320276930.0	一种中压球阀调节柜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31	ZL201320276974.3	一种天然气压缩循环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2	ZL201320276999.3	一种空压机	实用新型	2013.05.1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3	ZL201320269969.X	皮膜表控制器 IC 卡液晶显示屏	实用新型	2013.05.17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4	ZL201320268572.9	LNG 加注撬	实用新型	2013.05.16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5	ZL201320260762.6	带梯形状开启口的井盖	实用新型	2013.05.14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6	ZL201320261552.9	天然气管道带气作业放散燃气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5.14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7	ZL201320150940.X	加液机下端进液、回气切断阀加装引力杆	实用新型	2013.03.29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8	ZL201320154165.5	不定尺燃气管	实用新型	2013.03.29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39	ZL201320137379.1 ¹¹	油桶卸油车	实用新型	2013.03.25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¹¹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40	ZL201320129917.2 ¹²	便携式半自动 U 型测压仪	实用新型	2013.03.21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1	ZL201320130158.1 ¹³	便携式打压测压器	实用新型	2013.03.21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2	ZL201320130960.0 ¹⁴	压力流量传输仪	实用新型	2013.03.21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3	ZL201320128695.2 ¹⁵	压缩机气阀拆卸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3.20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4	ZL201320119770.9 ¹⁶	管道焊接辅助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3.15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5	ZL201320117026.5 ¹⁷	紧急切断阀驱动气源供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3.14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6	ZL201320112151.7 ¹⁸	节能辊道窑	实用新型	2013.03.12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7	ZL201320004946.6	燃气管道带气开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1.06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48	ZL201220738794.8	LNG 水喷淋式气化器	实用新型	2012.12.2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	受让取得	无

¹²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¹³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¹⁴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¹⁵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¹⁶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¹⁷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¹⁸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49	ZL201220738797.1	燃气远程监控终端系统	实用新型	2012.12.28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0	ZL201220736367.6	管道防腐装置	实用新型	2012.12.27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1	ZL201220556666.1	LNG 冷能回收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2.10.26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2	ZL201220533579.4	移动供气撬	实用新型	2012.10.17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3	ZL201220536190.5	LNG 新型结构气化器	实用新型	2012.10.17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4	ZL201220536205.8	注油器压泵	实用新型	2012.10.17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5	ZL201220515821.5	基于红外气体传感器的 GPRS 智能探测终端	实用新型	2012.10.10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6	ZL201220036945.5	用户燃气安全隐患预警及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2.02.06	10 年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7	ZL201110157459.9	燃气表	发明专利	2011.05.31	2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58	ZL201520856229.5	示踪装置及具有该示踪装置的管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0.28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59	ZL201620146006.4	一种防腐蚀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2.25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60	ZL201820110783.2	燃气炉供热地热泵蓄热采暖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23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1	ZL201820111413.0	燃气表数据远程采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23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2	ZL201820111569.9	物联网燃气智能表数据采集与传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23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3	ZL201820111572.0	天然气漏气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23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4	ZL201822102578.4	变频调速压缩机天然气增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14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5	ZL201822104332.0	天然气输气管路防漏自闭阀	实用新型	2018.12.14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6	ZL201822104353.2	天然气增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14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7	ZL201310476125.7	天然气热值调整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0.12	20 年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8	ZL201520164743.2	超声波流量计参数自动校准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23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9	ZL201520161646.8	多功能手持一体机	实用新型	2015.03.20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0	ZL201520149769.X	一种电路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7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1	ZL201520149781.0	LNG 储罐称重计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7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72	ZL201520146047.9	天然气门站降噪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6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3	ZL201520146866.3	CNG 加气站排污气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6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4	ZL201510109823.2	LNG 应急供气装置	发明专利	2015.03.13	2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5	ZL201110267411.3	一种新型射频电子标签电路	发明专利	2011.09.09	2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和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共有	受让取得	无
276	ZL201721787687.3	一种燃气管道阀门阴极保护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0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7	ZL201721295558.2	可移动放散天然气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09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8	ZL201520158254.6	放散管消音器	实用新型	2015.03.20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9	ZL201520149621.6	家用燃气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7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0	ZL201520149783.X	一种外接线路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7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1	ZL201520150141.1	可拆卸便携式阀门开启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7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2	ZL201520145888.8	城市管网巡线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6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3	ZL201520146845.1	工商户供气分程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16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84	ZL201430070230.6	球形地下管线标识器	外观设计	2014.03.29	10 年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和河南东陆高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共有	受让取得	无
285	ZL201510794783.X	一种大口径管道外对接工作台	发明专利	2015.11.18	20 年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86	ZL201821329142.2	一种螺栓破拆器	实用新型	2018.08.17	10 年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7	ZL201610788948.7	一种确定 CCHP 发电机装机规模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6.08.31	20 年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88	ZL201010160559.2	一种系统能效控制方法及控制系统	发明专利	2010.04.30	2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89	ZL201210280426.8	泛能网的控制系统、自组织系统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2.08.08	2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90	ZL201820280173.7	一种双炉膛式补燃型余热锅炉	实用新型	2018.02.28	10 年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1	ZL201820148308.4	一种新型管道过滤器	实用新型	2018.01.29	10 年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2	ZL201820148331.3	一种新型阻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29	10 年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3	ZL201820148821.3	一种新型电磁过滤器	实用新型	2018.01.29	10 年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4	ZL201820012060.9	一种便携式过滤阀螺母底盖拆装托架	实用新型	2018.01.04	10 年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5	ZL201721375443.4	燃气蒸汽锅炉烟气余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96	ZL201721420852.1	一种燃气锅炉供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0.31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7	ZL201721579440.2	一种水蓄能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23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8	ZL201721824189.1	内燃机与溴冷机耦合高效冷热机组	实用新型	2017.12.22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9	ZL201820067725.6	燃气吸收式空气源热泵与锅炉耦合供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1.16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0	ZL201210482301.3	门站球罐用运输滑车	发明专利	2012.11.25	20 年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1	ZL201420409576.9	立管球阀保护器	实用新型	2014.07.23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2	ZL201420409577.3	双孔打压接头	实用新型	2014.07.23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3	ZL201420409578.8	多用阀门扳手	实用新型	2014.07.23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4	ZL201420409579.2	便携式测压仪	实用新型	2014.07.23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5	ZL201410356652.9	塑料圆管切割装置	发明专利	2014.07.24	2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6	ZL201420412927.1	燃气管道压力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7	ZL201420412938.X	超压切断阀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8	ZL201420412940.7	消除静电扶手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9	ZL201420412944.5	安装调压盖簧片的专用工具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0	ZL201420412977.X	拆卸调压盖簧片的专用钳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11	ZL201420412986.9	塑料圆管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2	ZL201420413092.1	控制柜通风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3	ZL201420413105.5	木钻钻头配合冲击钻的连接组件	实用新型	2014.07.24	10 年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4	ZL201721406267.6 ¹⁹	一种燃气管消音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5	ZL201721406268.0 ²⁰	一种燃气安检人员敲门指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6	ZL201721409694.X ²¹	一种场站防盗罩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7	ZL201721409729.X ²²	一种示踪线专用接头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8	ZL201721418391.4 ²³	一种具有侧向弹性拉伸装置的加气机防水雨帘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9	ZL201721418426.4 ²⁴	一种新型敲门指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0	ZL201721418513.X ²⁵	一种 PE 阀门开关扳手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1	ZL201721418879.7 ²⁶	一种用于场站卸车台的安全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¹⁹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⁰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¹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²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³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⁴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⁵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⁶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22	ZL201721430699.0 ²⁷	一种加气机防水雨帘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3	ZL201721440214.6 ²⁸	一种改进型敲门指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蚌埠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4	ZL201710509037.0	城市天然气长输管道的防腐方法	发明专利	2017.06.28	20 年	滁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5	ZL201210122381.1	具有防爆的户内天然气管道自动阀门	发明专利	2012.04.13	20 年	滁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26	ZL201520338831.X	一种天然气管网压力能回收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5.22	10 年	滁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27	ZL201721495663.0	组合式换热器及具有该组合式换热器的热泵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10	10 年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8	ZL201730553881.4	燃气吸收式空气源热泵	外观设计	2017.11.10	10 年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9	ZL201720840109.5	进气箱及热电联产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7.11	10 年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0	ZL201720840117.X	用于燃气热泵的蒸发器及燃气热泵	实用新型	2017.07.11	10 年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1	ZL201720840120.1	吸收式热泵	实用新型	2017.07.11	10 年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2	ZL201720831521.0	蒸发器及具有该蒸发器的燃气热泵	实用新型	2017.07.10	10 年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3	ZL201821029926.3	一种油烟自吸式燃气灶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4	ZL201821029968.7	一种防盗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²⁷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²⁸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35	ZL201821030213.9	一种燃气自动加臭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6	ZL201821030283.4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插口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7	ZL201821032337.0	一种燃气炉排烟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8	ZL201821032338.5	一种节能燃气炉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9	ZL201821039262.9	一种燃气具热能转换温差发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0	ZL201820812111.6	燃气用具炉灶面安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1	ZL201820812112.0	一种加气机防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2	ZL201820813507.2	一种 LNG 储罐撬装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3	ZL201820813509.1	一种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4	ZL201820813533.5	一种燃气用具炉灶面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5	ZL201820813534.X	一种 LNG 加气枪放置架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6	ZL201820814423.0	一种 LNG 储罐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7	ZL201620572722.9	气体流量计检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6.14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48	ZL201620371315.1	气体流量表校准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4.27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49	ZL201521111855.8	一种气体流量检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2.28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50	ZL201520350664.0	一种气体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5.27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51	ZL201110440416.1	计量表标定装置和方法	实用新型	2011.12.26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52	ZL201020697133.6	气体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0.12.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53	ZL201010622044.X	气体净化装置	发明	2010.12.29	20 年	开封新奥	受让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专利			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取得	
354	ZL201821030815.4	一种燃气管道打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55	ZL201821031556.7	一种便携式 U 型压力计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56	ZL201821033062.2	一种校正燃气 PE 管道的夹具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57	ZL201821033063.7	一种燃气管道焊接支架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58	ZL201821068475.4	一种燃气管道封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02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59	ZL201821039263.3	一种燃气调压箱用调压扳手	实用新型	2018.06.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0	ZL201820812093.1	一种户内燃气管路泄漏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1	ZL201820812107.X	一种燃气管道减震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2	ZL201820813499.1	燃气立管附加压头自动补偿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3	ZL201820814404.8	用于燃气管穿越已建箱涵的燃气管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4	ZL201820814407.1	一种供应超高层建筑燃气的管路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5	ZL201820814408.6	一种具有自动补偿功能的燃气管路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6	ZL201820814414.1	埋地燃气管道安装管沟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367	ZL201820814421.1	燃气管路自动切断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5.2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8	ZL201621013143.7	气体流量计检测设备	实用新型	2016.08.31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69	ZL201620578055.5	气体流量计检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6.14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0	ZL201521111327.2	一种气体流量检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2.28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1	ZL2015203923225	一种快速连接接头	实用新型	2015.06.09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2	ZL201420629748.3	防腐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28	10 年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3	ZL201821749070.7	一种燃气管道排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0.26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4	ZL201821533642.8	一种卸车台连接槽车接口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5	ZL201821533643.2	一种阀井内放散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6	ZL201821533644.7	一种燃气漏点取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7	ZL201821533787.8	一种新型燃气管道上用钢塑接头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8	ZL201821533788.2	一种新型多功能燃气阀钥匙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79	ZL201821533789.7	一种天然气取样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80	ZL201821534470.6	一种埋地管道简易电位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81	ZL201821534505.6	一种燃气管道放散口用防雨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82	ZL201821534506.0	一种燃气表检测供电夹	实用新型	2018.09.19	10 年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383	ZL201820742103.9	一种燃气轮机发电机组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4	ZL201820742104.3	燃气冷凝式真空热水锅炉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5	ZL201820742208.4	一种水源热泵机组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6	ZL201820742210.1	一种干热岩供暖系统管道循环泵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7	ZL201820742261.4	一种地源热泵机组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8	ZL201820742402.2	一种溴化锂吸收式机组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9	ZL201820742404.1	一种空气源热泵机组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0	ZL201820742427.2	低区供暖系统补水泵	实用新型	2018.05.18	10 年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1	ZL201610476168.9	一次性串联置换多球罐内空气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6.06.27	2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2	ZL201821811306.5	一种 PE 球阀操作帽转换头	实用新型	2018.11.05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3	ZL201720683147.4	一种用于管道弯管处的降噪板	实用新型	2017.06.13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4	ZL201720683772.9	一种地下敷设管道的定位标示桩	实用新型	2017.06.13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5	ZL201610476171.0	大型天然气球罐底部人孔漏气的快速抢修方法	实用新型	2016.06.27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6	ZL201620558186.7	一种天然气汽化器	实用新型	2016.06.12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97	ZL201620558196.0	一种清扫工具	实用新型	2016.06.12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8	ZL201420797981.2	热熔管件	实用新型	2014.12.17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99	ZL201420798116.X	钢塑过渡弯管	实用新型	2014.12.17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0	ZL201420422905.3	用于燃气管道的球阀保护罩	实用新型	2014.07.30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1	ZL201420265416.1	燃气专用 T 型三通阀门	实用新型	2014.05.23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2	ZL201320699494.8	燃气管道抢修用液压封堵器	实用新型	2013.11.08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3	ZL200810026809.6	一种调压站内天然气热值自平衡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专利	2008.03.14	2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4	ZL201320385354.3	一种连体型户内调压器	实用新型	2013.07.01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5	ZL201320625865.8	一种机械式定时阀门	实用新型	2013.10.11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6	ZL201320652577.1	城镇管道燃气分散燃烧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0.23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7	ZL201420114171.2	电池连接片	实用新型	2014.03.14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8	ZL201420425078.3	便携式 CNG 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7.31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9	ZL201420435664.6	空温式气化器能源补偿器	实用新型	2014.08.05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0	ZL201430050377.9	GSM 远传膜式燃气表的内置天线	外观设计	2014.03.14	10 年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1	ZL201430050399.5	智能燃气表	外观	2014.03.14	10 年	长沙新奥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设计			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取得	
412	ZL201220403991.4	天然气集气罐排污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8.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3	ZL201220403997.1	天然气计量站排污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8.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4	ZL201220404013.1	天然气门站放散塔	实用新型	2012.08.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5	ZL201220404034.3	天然气管道牺牲阳极补充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8.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6	ZL201220404040.9	加气站压缩机冷却塔	实用新型	2012.08.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7	ZL201220404047.0	燃气管道防攀爬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8.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8	ZL201420084316.9	用于燃气管道施工的可拆卸 PE 管多用途封堵	实用新型	2014.02.27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9	ZL201420084345.5	用于更换燃气管道胶圈的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2.27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0	ZL201420084351.0	一种用于天然气管道随桥敷设的导向滑动支座	实用新型	2014.02.27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1	ZL201420308406.1	气动执行器维修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22	ZL201420308499.8	气动执行器弹簧卡座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23	ZL201420308878.7	燃气管道压力测试仪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24	ZL201420308879.1	用于燃气管道的多功能压力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5	ZL201520059253.6	煤气管道焊接回路引线搭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1.28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6	ZL201520059389.7	一种天然气输送管道	实用新型	2015.01.28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7	ZL201520059406.7	燃气管道辅助旋转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1.28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8	ZL201520170848.9	一种天然气管道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2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29	ZL201520170849.3	一种天然气管道除湿防霜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2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0	ZL201520170988.6	一种安全型天然气管道	实用新型	2015.03.2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1	ZL201620314031.9	一种燃气维修用警示灯	实用新型	2016.04.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2	ZL201620314036.1	户内燃气立管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4.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3	ZL201621429267.3	环形切割刀	实用新型	2016.12.24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4	ZL201621429268.8	氧化层去皮机	实用新型	2016.12.24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5	ZL201821089868.3	PE 管非开挖回拉防水管帽	实用新型	2018.07.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6	ZL201821089921.X	加强型 PE 管非开挖回拉防水管帽	实用新型	2018.07.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7	ZL201821089922.4	一种燃气管道系统用调压计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8	ZL201220404887.7	天然气加气车	实用新型	2012.08.16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9	ZL201220404888.1	天然气加气站撬体介质油快速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8.16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0	ZL201220404889.6	压缩天然气加气站用油污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8.16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1	ZL201220404890.9	加气站撬体排放净化器	实用新型	2012.08.16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2	ZL201220404896.6	加气站干燥器废水、废气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8.16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3	ZL201220404919.3	压缩天然气加气站压缩机房消声吸音墙	实用新型	2012.08.16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4	ZL201420084319.2	CNG 撬装移动供气设备	实用新型	2014.02.27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5	ZL201420084320.5	CNG 供气站四氢	实用	2014.02.27	10 年	湘潭新奥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噻吩加注装置	新型			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取得	
446	ZL201420084919.9	CNG 母站压缩机循环冷却水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2.27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7	ZL201420308389.1	一种下托式 CNG 运输架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8	ZL201420308435.8	一种可快速装卸的压缩天然气瓶运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9	ZL201420308467.8	CNG 运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0	ZL201420308553.9	一种 CNG 钢瓶转运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6.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1	ZL201520059254.0	一种压缩天然气运输罐	实用新型	2015.01.28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2	ZL201520059448.0	一种液化天然气罐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1.28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3	ZL201520059459.9	一种天然气瓶搬运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1.28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4	ZL201520170895.3	燃气表升降检修台	实用新型	2015.03.2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5	ZL201520170943.9	燃气管道手动自吸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2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6	ZL201520171290.6	燃气管道快速维修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3.2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7	ZL201520958998.6	一种续航时间长的气体遥测无人机	实用新型	2015.11.27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8	ZL201520959051.7	机载气体遥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5.11.27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459	ZL201611184119.4	一种市政燃气管	发明专利	2016.12.20	2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0	ZL201620314034.2	一种燃气运输罐	实用新型	2016.04.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1	ZL201620314035.7	一种燃气管道运挂车	实用新型	2016.04.15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2	ZL201621429262.0	天然气门站的过滤器排污接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24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3	ZL201621429263.5	切割定位杆	实用新型	2016.12.24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4	ZL201821089867.9	一种水下管道维修施工工具箱	实用新型	2018.07.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5	ZL201821089907.X	一种燃气管道维修用挂梯	实用新型	2018.07.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6	ZL201821089908.4	一种燃气管道抽水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11	10 年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7	ZL201410456019.7	一种天然气球罐置换装置及其置换方法	发明专利	2014.09.10	2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8	ZL201320681743.0	一种燃气调压计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1.01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9	ZL201320685663.2	一种基于 SCADA 的端站太阳能供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13.11.04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0	ZL201420570430.2	一种燃气管线卫星导航测量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1	ZL201420570649.2	用于天然气加臭设备储药罐的臭剂添加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9.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2	ZL201420596623.5	一种天然气汽车的气路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16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73	ZL201520271140.2	防盗安全堵头	实用新型	2015.04.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4	ZL201721032205.3	一种燃气管道带压焊接补块组件	实用新型	2017.08.17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5	ZL201721032824.2	一种天然气切割气的稳压供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8.17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6	ZL201721091552.3	一种燃气管道管箍	实用新型	2017.08.29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7	ZL201721092141.6	一种燃气防盗计量箱	实用新型	2017.08.29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8	ZL201721092418.5	一种用于在桥梁下侧敷设燃气管道的支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17.08.29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9	ZL201721097671.X	一种冷热联供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8.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0	ZL201721098433.0	一种可用于制冷或制热的多功能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8.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1	ZL201721099167.3	一种可用于冷热电三联供的制热系统、可用于冷热电三联供的制冷系统及冷热电三联供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8.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2	ZL201721099189.X	一种锅炉供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8.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3	ZL201721109059.X	燃气用户户内燃气立管预制件	实用新型	2017.08.31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4	ZL201820925187.X	一种流量计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14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5	ZL201820980547.6	一种燃气表用计数器	实用新型	2018.06.25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6	ZL201820984932.8	一种燃气设施用智能远传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8.06.25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7	ZL201820984933.2	入户燃气管路安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25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8	ZL201820984934.7	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8.06.25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9	ZL201820985188.3	单元管路燃气安全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25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90	ZL201611065499.X	一种纯凝发电机组排汽处理装置	发明专利	2016.11.28	2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1	ZL201820174848.X	数据中心	实用新型	2018.02.01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92	ZL201820114072.2	一种 CO2 空气源热泵辅助太阳能系统的热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23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3	ZL201820017218.1	LNG 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1.05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4	ZL201820021357.1	空温式气化器和具有其的 LNG 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1.05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5	ZL201721580243.2	多源热力管网的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22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6	ZL201721418754.4	换热板片和具有其的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7	ZL201721265953.6	热泵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9.28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8	ZL201720873655.9	能源站屋面	实用新型	2017.07.18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499	ZL201620630353.4	一种自动调温混水器	实用新型	2016.06.23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00	ZL201520845638.5	一种供热集中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15.10.28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1	ZL201520835791.X	天然气干燥器分子筛取样工具	实用新型	2015.10.27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2	ZL201420538864.4	加气站的压缩机冷却水循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19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3	ZL201420416249.6	用于加气站的天然	实用	2014.07.28	10 年	株洲新奥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气汽车检漏装置	新型			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取得	
504	ZL201320719205.6	加气站智能化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3.11.13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5	ZL201320608878.4	加气站压缩机冷却水进出管路及加气站压缩机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9.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6	ZL201320608880.1	CNG 加气站压缩机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9.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7	ZL201320609082.0	CNG 加气站压缩机冷却水自动软水器	实用新型	2013.09.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8	ZL201320609083.5	CNG 加气站压缩机冷却水全自动清洗过滤器	实用新型	2013.09.30	10 年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9	ZL201120312656.9	无线通讯直读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1.08.25	10 年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0	ZL201020291566.1	用于转印表计上条码的手持机	实用新型	2010.08.13	10 年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1	ZL201030270116.X	智能 IC 卡燃气控制器	外观设计	2010.08.12	10 年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2	ZL201110460167.2	能源供应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1.12.31	2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13	ZL201010590282.7	集成能源匹配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2.09	2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14	ZL201821417712.3	一种可吸附性多功能挡板	实用新型	2018.08.31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5	ZL201821417865.8	一种手动弯管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8.31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6	ZL201821428813.0	一种户内钢管立	实用	2018.08.31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管三通口定位器	新型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取得	
517	ZL201821313672.8	一种用于紧固管件的简易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8.15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8	ZL201821315071.0	一种用于固定天面盘管管道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8.15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9	ZL201821315075.9	一种用于封堵天然气立管套管的聚乙烯热缩帽	实用新型	2018.08.15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0	ZL201821322166.5	一种室内焊接立管转动器	实用新型	2018.08.15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1	ZL201721012133.6	一种用于矫正燃气管三通位置的三通固定器	实用新型	2017.08.14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2	ZL201721012135.5	室内立管用电动升降机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8.14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3	ZL201720975571.6	一种半自动钢管除锈机	实用新型	2017.08.07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4	ZL201720975574.X	一种用于空心墙体管道支架安装的伞状肘螺栓	实用新型	2017.08.07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5	ZL201720975759.0	一种管道刷漆设备	实用新型	2017.08.07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6	ZL201620651430.4	分离式智能报警器	实用新型	2016.06.27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27	ZL201620493379.9	一种超声波燃气表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6.05.27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28	ZL201620370211.9	气体流量标准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4.27	10 年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29	ZL201620361887.1	一种新型燃气管	实用新型	2016.04.25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0	ZL201520337152.0	放散天然气利用 装置及天然气管 网压力能回收利 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5.22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1	ZL201520279801.6	带换热的闪蒸器 以及甲烷气回收 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5.04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2	ZL201520244116.X	带换热的闪蒸器 以及甲烷气回收 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4.21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3	ZL201520138771.7	甲烷气回收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3.11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4	ZL201420589975.8	家庭能效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4.10.13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5	ZL201420076077.2	一种引压装置和 压力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2.21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6	ZL201320843727.7	一种排水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2.19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7	ZL201320773011.4	管材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3.11.29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8	ZL201320598926.6	管道疏通器	实用新型	2013.09.26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39	ZL201320433897.8	管道疏通工具	实用新型	2013.07.19	10 年	新奥新能源 工程技术有 限公司	受让 取得	无
540	ZL201820076798.1	一种燃气套管结构	实用	2018.01.17	10 年	泰兴新奥燃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气有限公司	取得	
541	ZL201820077493.2	一种燃气管道过滤网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2018.01.17	10 年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2	ZL201820077494.7	一种天然气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17	10 年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3	ZL201820077513.6	一种燃气管道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17	10 年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4	ZL201310188498.4	一种气体流量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5.20	20 年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45	ZL201210139405.4	自动处理室内燃气的天然气管道防爆阀门	发明专利	2012.04.26	20 年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546	ZL201820523910.1	一种 PE 管刮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年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7	ZL201820523954.4	一种加气站毛毡密封圈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年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8	ZL2018205244237	一种天然气管路压力计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年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9	ZL201820525217.8	一种天然气门站管道加热机构	实用新型	2018.10.26	10 年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0	ZL201810071150.X	听诊球式燃气管道泄漏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2018.01.25	2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和常州大学共有	原始取得	无
551	ZL201420420607.0	富氧燃烧天然气冲天炉	实用新型	2014.07.28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2	ZL201420076748.5	蓄热炉所用三通换向阀	实用新型	2014.02.21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3	ZL201420021968.8	天然气炉用蓄热式烧嘴	实用新型	2014.01.14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4	ZL201220657878.9	余热补燃与无余热并联式蒸汽生产装置	实用新型	2012.12.04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5	ZL201220504261.3	压缩机所用换热器	实用新型	2012.09.27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556	ZL201220389883.6	水煤气/天然气两用烧嘴	实用新型	2012.08.08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7	ZL201220389886.X	喷射式混合器	实用新型	2012.08.08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8	ZL201220391103.1	热风发生器	实用新型	2012.08.08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9	ZL201220391234.X	半喷射式烧嘴	实用新型	2012.08.08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0	ZL201220392718.6	蓄热式炉烧嘴所用三通换向阀	实用新型	2012.08.08	10 年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1	ZL201310472059.6	井盖钥匙口封堵器的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0.11	20 年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2	ZL201510504052.7	一种 LNG 船舶远传监控系统及实现方法	发明专利	2015.08.17	2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3	ZL201710560361.5	一种液化天然气供气系统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2017.07.11	2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4	ZL201822116666.X	一种间接式蒸汽辅助启动的热泵双效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1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5	ZL201822116707.5	一种直接式蒸汽辅助启动的热泵双效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1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6	ZL201822119593.X	一种预热型热泵双效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1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7	ZL201822119778.0	一种深度冷凝乏汽的双级压缩热泵循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1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8	ZL201822119782.7	一种直驱型热泵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1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限公司		
569	ZL201822119810.5	一种嵌入式辅助启动的热泵双效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1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0	ZL201821593252.X	一种多效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9.2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1	ZL201821559106.5	一种燃气供气的储罐稳压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9.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2	ZL201821559107.X	一种发动机余热利用系统和泛能网	实用新型	2018.09.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3	ZL201821562251.9	一种燃气供给装置及能量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9.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4	ZL201821149389.6	热泵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5	ZL201821029903.2	一种 LNG 放散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6.30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6	ZL201821020353.8	一种管道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2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7	ZL201820722409.8	一种发动机余热利用系统和泛能网	实用新型	2018.05.1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8	ZL201820722418.7	一种发动机余热利用系统和泛能网	实用新型	2018.05.1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79	ZL201820681810.1	一种智能手环	实用新型	2018.05.0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0	ZL201820591671.3	一种燃气智能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4.2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1	ZL201820592986.X	一种推进器	实用新型	2018.04.2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82	ZL201820594104.3	一种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4.2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3	ZL201820547348.6	一种储污管路及标准表法气体流量标准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4	ZL201820431682.5	一种地下管道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3.2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5	ZL201820422930.X	检测天然气泄漏的巡检设备及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3.2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6	ZL201820423954.7	一种液化天然气供液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3.27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7	ZL201820190648.3	一种基于制冷剂蒸汽机械压缩的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2.02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8	ZL201820111018.2	一种强制搅拌的小压缩比热泵蒸发浓缩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23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9	ZL201721923406.2	一种车载天然气泄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9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0	ZL201721923417.0	一种可同时实现多槽车并联加注的加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9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1	ZL201721832002.2	一种燃气供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2	ZL201721835016.X	一种储罐及 LNG 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2.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3	ZL201721842565.X	一种自适应管段及流量计检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4	ZL201721809124.X	一种燃气供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21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5	ZL201721738681.7	一种基于液化天	实用	2017.12.13	10 年	上海新奥新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然气的能源供应系统	新型			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取得	
596	ZL201721738727.5	一种液化天然气船舶用能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2.13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7	ZL201721572795.9	一种管沟监测仪和管沟监测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22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8	ZL201721569365.1	一种监控与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1.21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9	ZL201721504431.7	一种 LNG 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13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0	ZL201721500437.7	一种 LNG 供气防护装置和 LNG 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09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1	ZL201721462874.4	一种法兰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7.11.06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2	ZL201721387031.2	一种燃气灶	实用新型	2017.10.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3	ZL201721340133.9	一种管线标识牌和管线信息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0.1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4	ZL201721341226.3	一种管道示踪线	实用新型	2017.10.1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5	ZL201721343998.0	一种货物运输船	实用新型	2017.10.1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6	ZL201721170521.7	一种 LNG 储罐预冷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7	ZL201721093613.X	一种 LNG 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8.29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8	ZL201721038778.7	流量计检定装置及流量计检定系	实用新型	2017.08.18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统				限公司		
609	ZL201720907980.2	一种液化天然气供液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7.2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0	ZL201720808755.3	一种埋地管线示踪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7.05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1	ZL201720799405.5	一种采用新型方式布置缓冲罐的 LNG 燃料供应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7.0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2	ZL201720801168.1	LNG 供气装置及 LNG 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7.0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3	ZL201621495203.3	一种新型 BOG 再液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30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4	ZL201621495204.8	一种高冗余度的船用 LNG 燃料低压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2.30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5	ZL201621431310.X	一种船舶 CNG 压力能量利用系统及船舶	实用新型	2016.12.23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6	ZL201620928298.7	一种船用 CNG 双供气系统及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6.08.23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7	ZL201620855963.4	一种 CNG 动力船舶的可移动式储罐箱	实用新型	2016.08.09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8	ZL201620641287.0	一种 LNG 加注船的液货自动控制装置及 LNG 加注船	实用新型	2016.06.2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9	ZL201620643081.1	LNG 加注船的燃料供应自动控制系统及 LNG 加注船	实用新型	2016.06.2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0	ZL201620539743.0	一种移动 LNG 加注船	实用新型	2016.06.04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1	ZL201520772661.6	一种船舶 LNG 燃	实用	2015.09.30	10 年	上海新奥新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料供应系统	新型			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取得	
622	ZL201520776104.1	一种无储罐增压单元的船用 LNG 燃料供应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9.30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3	ZL201520776141.2	一种多槽车对船的并联加注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9.30	10 年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4	ZL201710778816.0	一种天然气管道施工安装用支撑装置	发明专利	2017.09.01	20 年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25	ZL201821155629.3	一种天然气管道的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20	10 年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6	ZL201820868758.0	一种具有偏转调整功能的燃气管道	实用新型	2018.06.06	10 年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27	ZL201820518308.9	一种天然气管道输送对接管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4.12	10 年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28	ZL201820252911.7	一种便于连接的市政燃气管	实用新型	2018.02.12	10 年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29	ZL201310015625.0	一种天然气管网的调压供气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1.16	2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30	ZL201310015658.5	一种回收利用天然气管网压力能制冷的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1.16	2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31	ZL201210280339.2	一种燃气压缩机循环冷却系统	发明专利	2012.08.08	2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32	ZL201820118215.7	气体消防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1.24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33	ZL201820113595.5	移动式储电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1.23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34	ZL201820069118.3	一种天然气高压管道的腐蚀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16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35	ZL201820023182.8	磁翻板液位计	实用新型	2018.01.05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36	ZL201721580181.5	管道架设装置	实用	2017.11.22	10 年	东莞新奥燃	受让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气有限公司	取得	
637	ZL201721511820.2	流量测量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1.13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38	ZL201721418431.5	换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39	ZL201721421863.1	氨合成设备	实用新型	2017.10.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40	ZL201730471669.3 ²⁹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7.09.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1	ZL201730471674.4 ³⁰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7.09.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2	ZL201730471675.9 ³¹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笔记本电脑	外观设计	2017.09.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3	ZL201730471680.X ³²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7.09.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4	ZL201730471681.4 ³³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7.09.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5	ZL201730471691.8 ³⁴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笔记本电脑	外观设计	2017.09.3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6	ZL201721127613.7	基于空气源热泵的蒸发装置及空气源热泵	实用新型	2017.09.04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47	ZL201720880206.7	一种泛能站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7.19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48	ZL201720848450.5	设备基础	实用新型	2017.07.13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49	ZL201720738496.1	三联供系统的制冷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6.22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50	ZL201720721510.7	一种平衡阀	实用新型	2017.06.20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51	ZL201621425104.8	一种清理管道的移动式收发球筒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2.23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52	ZL201621284796.9	一种平衡阀	实用	2016.11.28	10 年	东莞新奥燃	受让	无

²⁹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⁰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¹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²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³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⁴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气有限公司	取得	
653	ZL201621284871.1	一种通风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28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54	ZL201621285501.X	一种扳手	实用新型	2016.11.28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55	ZL201621255884.6	一种地热井的能源梯级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1.22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56	ZL201621240087.0	一种燃气分布式能源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1.17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57	ZL201620832963.2	一种供电装置及配电装置	实用新型	2016.08.03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658	ZL201520068576.1	一种热值仪与气液联动阀联合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1.3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59	ZL201520068745.1	一种沼气站的中压管网进气检测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1.3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0	ZL201520069042.0	一种实时价格调整的智能燃气表系统	实用新型	2015.01.3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1	ZL201520071388.4	一种放散计量消声装置	实用新型	2015.01.3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2	ZL201510214104.7	燃气加热炉	发明专利	2015.04.30	20 年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3	ZL201611247042.0	一种地下管道轨迹定位装置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2.29	2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4	ZL201820183203.2	一种液化天然气气化喷淋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2.02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5	ZL201820183204.7	一种储气罐消防喷淋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2.02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6	ZL201820183394.2	一种天然气加臭设备	实用新型	2018.02.02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7	ZL201820183846.7	一种小型液化天然气气化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2.02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8	ZL201820183848.6	一种方便移动的液化天然气加气枪	实用新型	2018.02.02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9	ZL201820183849.0	一种储气罐漏气报警安全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2.02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670	ZL201621157294.X ³⁵	一种家用燃气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01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1	ZL201621151693.5 ³⁶	家庭燃气系统	实用新型	2016.10.31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2	ZL201621151694.X ³⁷	多功能提架	实用新型	2016.10.31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3	ZL201621152972.3 ³⁸	一种调压箱用切断压力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0.31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4	ZL201621152973.8 ³⁹	燃气管道用止气夹	实用新型	2016.10.31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5	ZL201621154200.3 ⁴⁰	一种 LNG 真空管膨胀节的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0.31	10 年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6	ZL201821183882.X	一种空温式气化器的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7	ZL201821191811.4	一种液化天然气储罐降温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8	ZL201820056109.0	一种天然气管道生产的快速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13	10 年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9	ZL201820049724.9	一种双通道天然气管道的输气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11	10 年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0	ZL201820042744.3	一种天然气管道的防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10	10 年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1	ZL201510245981.0	一种车船用加气母站的冷热能利用系统	发明专利	2015.05.15	2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2	ZL201310166074.8	一种集中式燃气充值提醒方法及其系统	发明专利	2013.05.06	2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3	ZL201821183827.0	一种穿越出入土点示踪线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4	ZL201821184883.6	一种潜液泵拆装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	原始	无

³⁵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⁶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⁷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⁸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³⁹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⁴⁰ 法律状态：等年费滞纳金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装置	新型			气有限公司	取得	
685	ZL201821185555.8	一种过滤臭味的加臭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6	ZL201821187603.7	一种家用燃气供给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7	ZL201821191933.3	一种加气站电箱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8	ZL201821191935.2	一种门站除冰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9	ZL201721381309.5	工程验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0	ZL201721383435.4	一种新型小口径管道止气夹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1	ZL201721383830.2	一种静电报警器路线机构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2	ZL201721388199.5	一种 IC 卡控制器自动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3	ZL201721388247.0	一种气瓶组进气管道加装放散管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4	ZL201721388248.5	一种移动式检修操作台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5	ZL201721388278.6	一种燃气管排水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0.24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6	ZL201721375029.3	电磁感应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7.10.23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7	ZL201621270053.6	一种压差式燃气加臭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8	ZL201621270055.5	一种防磨损加液枪放置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25	10 年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9	ZL201721168151.3	居民密集区地埋管道燃气放散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00	ZL201721168247.X	燃气管道积水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01	ZL201721168281.7	一种 PE 管道清扫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02	ZL201721168308.2	一种家用燃气管道测试用管道自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动加压装置				有限公司		
703	ZL201721168600.4	一种燃气调压器 在线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04	ZL201721168611.2	一种降低燃气输 送噪音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05	ZL201721168751.X	一种具有警示功能 的超长燃气管道示 踪线引出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06	ZL201721168807.1	一种燃气表保护箱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07	ZL201721168820.7	一种燃气管道开 关阀气密性检测 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9.13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08	ZL201720623452.4	一种 LNG 卫星站 埋地管道检修用 起重工装	实用新型	2017.06.01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09	ZL201720579784.7	一种卫星站气化 器排雾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5.23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10	ZL201720579785.1	一种气化器侧边 送风式排雾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5.23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11	ZL201720447545.6	一种减少气化器 底部积霜的水循 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4.26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12	ZL201720448025.7	一种埋地管网用 辅助检测治具	实用新型	2017.04.26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13	ZL201720377135.9	一种燃气管道平 衡校验工装	实用新型	2017.04.12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14	ZL201710226056.2	一种基于物联网的 天然气测量仪器	实用新型	2017.04.08	10 年	广州番禺 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15	ZL201720044691.4	暗埋式燃气用铝 塑管的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1.16	10 年	河源新奥燃 气有限公司	原始 取得	无
716	ZL201720044692.9	LNG 加气站智能	实用	2017.01.16	10 年	河源新奥燃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化管理装置	新型			气有限公司	取得	
717	ZL201720044702.9	一种液化天然气的气化系统	实用新型	2017.01.16	10 年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18	ZL201720044704.8	一种带护管的室内燃气穿墙管	实用新型	2017.01.16	10 年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19	ZL201720044705.2	一种充分回收BOG的LNG加注装置	实用新型	2017.01.16	10 年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0	ZL201821824982.6	一种光伏板监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1.07	10 年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1	ZL201821825168.6	一种屋顶光伏板支架	实用新型	2018.11.07	10 年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2	ZL201821185504.5	一种空气压缩管防锈防冻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7.25	10 年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23	ZL201821191085.6	一种泛能站应急警报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7.24	10 年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4	ZL201721752335.4	一种能源站补水系统	实用新型	2017.12.13	10 年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5	ZL201310078916.4	节能辊道窑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3.12	2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6	ZL201821199351.X	一种多功能临时供气撬	实用新型	2018.07.27	1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7	ZL201821201151.3	加汽、加液机拆卸工具	实用新型	2018.07.27	1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8	ZL201821201437.1	加液机回气枪多功能维修工具	实用新型	2018.07.27	1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9	ZL201820300311.3	一种注油器自动加油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3.05	1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0	ZL201820274343.0	一种四氮噻吩检测智能吸泵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2.27	1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1	ZL201820274347.9	一种架桥钢管除锈刷漆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	2018.02.27	1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32	ZL201820274720.0	一种添加四氢噻吩专用桶盖	实用新型	2018.02.27	10 年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3	ZL201920048355.6	一种柱塞泵站的管路结构	实用新型	2019.01.1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4	ZL201920048354.1	一种加液机回气枪的管线结构	实用新型	2019.01.1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5	ZL201920048352.2	一种储备站卸车台的闪蒸气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1.1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6	ZL201920048353.7	一种锅炉杂质的清洗机构	实用新型	2019.01.1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7	ZL201920047498.5	一种旁通管的放散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1.1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8	ZL201920047497.0	一种放散装置的双重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1.1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9	ZL201920047501.3	一种蒸汽回水管路节能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1.11	10 年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0	ZL201510420278.9	一种燃气组分和热值在线测量装置	发明专利	2015.07.16	20 年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41	ZL201711177779.4	一种多品类能源联供系统	发明专利	2017.11.23	2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2	ZL201610592162.8	一种热水锅炉排污降温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6.07.25	2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43	ZL201920370867.4	一种高效换热式天然气供热锅炉	实用新型	2019.03.21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4	ZL201920481436.5	一种天然气锅炉烟气余热深度利用供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4.10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5	ZL201822143136.4	燃气锅炉新风预热节能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20	10 年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6	ZL201822102834.x	天然气分支管道不停气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14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7	ZL201920140189.2	铁质天然气管道内壁喷漆防腐装	实用新型	2019.01.28	10 年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置				限公司		
748	ZL2017107584017	一种桥梁下侧燃气管道敷设施工方法及其支架结构	发明	2017.03.20	2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9	ZL2018106615493	燃气管路多级防水系统与方法	发明	2018.06.25	2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0	ZL2019207933807	一种智能电源装置	实用	2019.05.29	1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1	ZL2019303996639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9.07.25	1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2	ZL2019303996728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9.07.25	1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3	ZL2019304001859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外观设计	2019.07.25	1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4	ZL2019304002029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9.07.25	1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5	ZL2019304002654	带运营管理信息图形用户界面的计算机	外观设计	2019.07.25	1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6	ZL2016107564733	一种发动机的推杆和发动机及气门间隙的自动调节方法	发明专利	2016.08.29	2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7	ZL2016106984770	一种自由活塞式内燃机及内燃发电机	发明专利	2016.08.19	20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8	ZL2019210575215	一种仪表计量信号采样结构	实用新型	2019.07.08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9	ZL2019205830346	线路板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2019.04.26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0	ZL2019200621433	一种一带多式智能抄表控制器	实用新型	2019.01.15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61	ZL2019200617404	一种适用于自动检定的电子温度补偿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9.01.15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2	ZL2019301193749	数据采集器外壳	外观设计	2019.03.21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3	ZL2019301193753	物联网燃气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19.03.21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4	ZL2019301193819	超声波燃气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19.03.21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5	ZL2019301193823	IC 卡燃气表外壳	外观设计	2019.03.21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6	ZL2019201161761	一种电路连接结构、线路板和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9.01.23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7	ZL2019200615080	一种温压补偿蓝牙燃气表	实用新型	2019.01.15	1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8	ZL2018217913928	生活热水循环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0.31	1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9	ZL2018105407328	直埋热水管网的热损计算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8.05.30	2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0	ZL2016103836955	一种基于供能系统的供能控制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6.06.01	2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1	ZL2016105103450	一种确定管网特性曲线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6.07.01	2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2	ZL2017110023959	数据中心供能控制系统和方法	发明专利	2017.10.24	2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3	ZL2017112885298	联碱系统	发明专利	2017.12.07	2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4	ZL2019205168524	天然气增压运行	实用	2019.04.16	10	葫芦岛新奥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输配系统及天然气输送系统	新型			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取得	
775	ZL2019203767545	一种不停输带压开口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3.22	10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6	ZL2016100133587	一种旁通阀式调速清管器	发明专利	2016.01.11	20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777	ZL2019207814085	一种高效稳定的天然气供热锅炉	实用新型	2019.05.28	10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8	ZL2017105073553	利用天然气压力能发电及冷能回收的工艺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17.06.28	20	滁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9	ZL2018222612210	一种节能燃气锅炉	实用新型	2018.12.30	10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0	ZL2018222612225	一种供热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30	10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1	ZL2018222626552	一种低压供暖系统大流量循环泵	实用新型	2018.12.30	10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2	ZL2018222626567	一种燃气轮机	实用新型	2018.12.30	10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3	ZL2018222626571	一种供暖锅炉	实用新型	2018.12.30	10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4	ZL2018222626590	一种低压供暖系统自行排污过滤器	实用新型	2018.12.30	10	新乡新奥丽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5	ZL2019205449123	一种楼栋式燃气调压器防错位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19	10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6	ZL2019206439877	一种天然气管路维护用清管器	实用新型	2019.05.03	10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7	ZL201920621075X	用于极端环境的改进型非开挖回拉防水管帽	实用新型	2019.05.04	10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88	ZL2019206448325	用于极端环境的非开	实用新型	2019.05.04	10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9	ZL2019206224451	一种天然气管路维护用管路封堵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03	10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0	ZL2019206448310	一种天然气管路维护用除锈机	实用新型	2019.05.04	10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1	ZL2019206449173	一种天然气泄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03	10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2	ZL201920466369X	一种用于流量计清洗及清洗油分类回收的一体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08	1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3	ZL201920495734X	一种用于 PE 阀门阀杆的开关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4.12	1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4	ZL2017105457036	一种防爆磁力夹头	发明专利	2017.07.06	20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5	ZL201820523657X	一种天然气臭味剂注射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6	ZL2018205244241	一种 PE 管环柔性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7	ZL2018205252182	一种冷却塔空气干燥机构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8	ZL2018205252197	一种冷却塔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9	ZL2018205712241	一种压缩机曲轴箱更换机油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20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0	ZL2018205712222	一种加气站压缩机风冷系统风口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20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1	ZL2018205711836	一种天然气调压箱调试主调工具	实用新型	2018.04.20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2	ZL2018205260704	一种天然气场站能量交换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公司		
803	ZL2018205266448	一种天然气门站热水供应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4	ZL2018205266467	一种热水炉	实用新型	2018.04.13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5	ZL2018205697716	一种警示标志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20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6	ZL2018205697735	一种天然气流量计进出口防尘片贴付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20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7	ZL2018205698070	一种便于作业人员随身安装的警示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20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8	ZL2018205706170	一种 LNG 站回气枪软管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4.20	10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9	ZL2019202523295	电容式燃气管道泄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2.27	10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0	ZL2018221197564	一种双级压缩式热泵双效蒸发浓缩系统	实用新型	2018.12.17	10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1	ZL2018220070778	一种煤气罐	实用新型	2018.11.30	10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2	ZL2018101131164	一种地下管道探测杆	发明专利	2018.02.05	20	上海新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3	ZL2018220753708	一种高效除冰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11	1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4	ZL2018220738229	一种液化天然气储罐	实用新型	2018.12.11	1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5	ZL2018220738290	一种 LNG 卸车快速接头	实用新型	2018.12.11	1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6	ZL201822073926X	一种液化天然气储罐运输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11	1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17	ZL2018220753623	一种液化天然气储罐	实用新型	2018.12.11	1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8	ZL2018220753784	一种防止结冰的天然气管道	实用新型	2018.12.11	1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9	ZL2019205509459	一种用于调压器上多规格阀门安装的拆卸工具	实用新型	2019.04.22	10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0	ZL201920550950X	一种 LNG 加气枪外密封圈更换工具	实用新型	2019.04.22	10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1	ZL2019206654322	一种天然气管道维修用阀门试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10	10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2	ZL2018211993242	润滑油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27	10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3	ZL2019209370464	一种工业企业售电用户用电监控箱	实用新型	2019.06.21	10	安庆市滨江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4	ZL2012207370504	一种压缩机废气再利用的压缩天然气供气站	实用新型	2012.12.28	1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⁴¹
825	ZL2011200128350	一种压缩天然气的多级调温调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1.01.17	1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6	ZL2011100079128	压缩天然气供气站的系统及其调压供气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1.14	2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7	ZL2011100079151	压缩天然气供气站的中压调压箱及其调压供气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1.14	2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8	ZL2011100079306	压缩天然气供气站的高压调压箱及其调压供气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1.14	2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9	ZL201120011248X	用于压缩天然气输入管道的保温	实用新型	2011.01.14	1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	原始取得	无

⁴¹ 注：841-850 法律状态：等年费缴纳金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装置				展有限公司		
830	ZL2011200112494	压缩天然气供气站的集格供气减压装置	实用新型	2011.01.14	1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31	ZL2011200112723	压缩天然气供气站的中压调压箱	实用新型	2011.01.14	1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32	ZL2011200112742	压缩天然气供气站的系统	实用新型	2011.01.14	1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33	ZL2011200112757	压缩天然气供气站的高压调压箱	实用新型	2011.01.14	1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经查验，上述专利权中有部分处于“等年费滞纳金”状态，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其将尽快缴纳上述专利权的年费及其滞纳金以恢复该等专利权的“专利权维持”状态。

7、软件著作权

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共有境内软件著作权 31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新奥淀粉平台 V3.0.16.0912	2017SR713481	2016.04.15	2016.07.08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2	授权管理平台[简称：授权平台]V2.0	2017SR714840	2016.06.01	2016.07.25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3	价值交换系统 V1.0	2017SR714849	2017.03.28	2017.04.03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4	综合运营管理平台 V1.6	2017SR715211	2016.06.17	2016.07.04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5	新奥能源市场洞察平台 V1.0	2018SR064509	2017.09.30	未发表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6	新奥能源供暖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18SR442935	2017.11.01	未发表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7	仪表数据无线传输系统 V1.0	2014SR195758	2014.06.18	2014.08.20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	天然气场站定量风险评估系统 V1.0	2014SR195760	2014.03.06	2014.06.18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9	廊坊燃气煤改气工程信息采集系统 (Android 端)[简称: 煤改气 APP (Android 端)]V1.0	2018SR525429	2017.04.23	2017.04.23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	廊坊燃气煤改气工程信息采集系统(后台端)[简称: 煤改气 APP (后台端)]V1.0	2018SR526272	2017.04.23	2017.04.23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	无线远传燃气表管理软件 V1.00	2012SR081870	2009.12.01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	无线远传燃气表抄表软件 V1.00	2012SR081939	2009.12.15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	手持式 IC 卡燃气表售气软件 V1.00	2012SR081942	2010.10.01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	ENN 新奥自助充值系统[简称: 自助充值系统]V1.0	2013SR097041	2013.07.24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	ENN 新奥 AMI 系统[简称: AMI 系统]V1.0	2014SR191908	2014.08.30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	ENN 新奥燃气代收系统[简称: 代收系统]V1.0	2014SR044692	2014.02.21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	ENN 新奥蓝牙智能卡检测系统[简称: 蓝牙智能监测系统]V1.0	2015SR028171	2014.12.22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	新奥加液加气站管理软件 V1.00	2015SR056839	2014.09.15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	新奥自组网燃气表管理软件 V1.00	2015SR056846	2014.07.30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	燃气缴费系统 V1.0	2017SR323623	2017.04.27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	新奥燃气表控制器嵌入式软件 V1.0	2017SR323624	2017.05.04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	新奥燃气表预付费控制器嵌入式软件 V2.1	2017SR323625	2016.05.11	未发表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3	燃气缴费系统	2017SR426004	2017.04.27	2017.06.07	廊坊新奥燃气设	原始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Android 版)[简称: 燃气缴费]V1.0				备有限公司	取得	
24	燃气缴费系统 (IOS 版) [简称: 燃气缴费]V1.0	2017SR425994	2017.04.27	2017.06.07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	员工智能操作 APP 软件 (Android 版) V1.0	2017SR481254	2017.05.18	2017.07.20	廊坊新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	东陆高科地下管线综合管理平台[简称: 东陆高科地下管线可视系统]V1.0	2014SR141645	2011.09.03	2011.09.06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7	东陆高科嵌入式地下管线探测定位软件 [简称: 嵌入式地下管线探测定位软件]V1.0	2015SR037320	2014.03.03	2014.03.06	青岛新奥燃气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无
28	PE 管热熔全自动焊接控制系统 V1.0	2017SR227151	2016.08.18	2016.09.20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	新城新奥城市燃气管网地理信息系统 V1.0	2017SR232360	2015.06.17	2015.07.29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	新城新奥埋地管线探测分析系统 V1.0	2017SR233172	2014.08.06	2014.10.22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	管道压力测试自动分析软件 V1.0	2017SR236326	2016.06.15	2016.07.27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2	定向穿越施工数据跟踪分析系统 V1.0	2017SR236509	2015.08.12	2015.09.23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3	新城新奥埋地钢管防腐层监测分析系统 V1.0	2017SR246489	2015.03.11	2015.05.15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4	PE 管焊接焊口质量评估软件 V1.0	2017SR246615	2016.08.24	2016.10.19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5	新城新奥管网巡检系统 V1.0	2017SR246966	2014.03.12	2014.03.28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6	新城新奥燃气泄漏报警系统 V1.0	2017SR247658	2014.06.11	2014.07.30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7	施工过程可视化管理系统 V1.0	2017SR247667	2016.03.09	2016.04.20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8	新城新奥贸易计量器具数据源传系统	2017SR247677	2015.07.15	2015.08.06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V1.0						
39	泰兴新奥天然气门站控制系统 V1.0	2018SR141056	2017.06.19	2017.06.20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0	泰兴新奥燃气管网地理信息系统 V1.0	2018SR141071	2016.06.21	2016.06.21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1	泰兴新奥管网监控系统 V1.0	2018SR141338	2015.05.20	2015.05.30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2	泰兴新奥综合调度系统 V1.0	2018SR141360	2015.12.22	2015.12.22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3	泰兴新奥主管网中燃气中压油化运营系统 V1.0	2018SR141457	2017.11.29	2017.11.29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4	泰兴新奥加臭管理系统 V1.0	2018SR141770	2016.11.22	2016.11.22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5	泰兴新奥燃气供应站监管系统 V1.0	2018SR141957	2017.10.23	2017.10.24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6	泰兴新奥气量监控系统 V1.0	2018SR143617	2015.03.16	2015.03.18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7	泰兴新奥遥距检漏系统 V1.0	2018SR143941	2017.05.16	2017.05.16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8	泰兴新奥巡检监控系统 V1.0	2018SR144730	2015.10.20	2015.10.20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49	泰兴新奥工商户远传管理系统 V1.0	2018SR145110	2016.09.21	2016.09.21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0	泰兴新奥隐患管理系统 V1.0	2018SR145243	2016.02.22	2016.02.22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1	银通科技智能燃气表控制软件[简称:智能表器控制软件]V1.0	2011SR070182	2010.03.01	2010.03.01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2	银通科技无线数据基站系统[简称:无线数据基站]V1.0	2011SR070196	2010.03.11	2010.04.08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3	无线远传移动管理系统 V1.0	2014SR067686	2013.09.21	2012.10.11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4	MDUS 通讯管理系统 V1.0	2014SR067835	2014.01.17	2014.02.2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5	AMI 管理系统 V1.0	2014SR067847	2013.11.21	2012.12.12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6	通用煤气表生产管理 系统[简称:生产管理	2014SR068105	2013.03.21	2013.03.21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系统]V1.1						
57	无线燃气表具管理系统 V1.0	2014SR068107	2012.07.21	2012.08.07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8	无线远传燃气表控制软件[简称：无线表控制软件]V1.1	2014SR068961	2013.06.01	2013.08.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59	智能燃气管理系统[简称：智能燃气管理]V16.1	2017SR251457	2016.10.10	2016.11.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0	POSWEB 前台管理程序软件[简称：POSWEB 前台管理程序]V1.0	2017SR251116	2016.09.10	2016.10.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1	POS 代收通讯程序软件[简称：POS 代收通讯程序]V16.1	2017SR251121	2016.09.10	2016.10.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2	无线远传控制系统[简称：无线远传控制]V6.0	2017SR275116	2015.11.16	2016.12.28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3	智慧燃气_客户端软件（Android 版）V1.0	2017SR342353	2016.06.10	2016.06.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4	智慧燃气_管理端软件（Android 版）V1.0	2017SR320235	2016.09.10	2016.09.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5	智慧燃气_服务端软件[简称：智慧燃气_服务端]V1.0	2017SR333125	2016.06.10	2016.06.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6	智慧燃气_客户端软件（IOS 版）[简称：智慧燃气_客户端]V1.0	2017SR286933	2016.06.10	2016.06.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7	智慧燃气_管理端软件（IOS 版）[简称：智慧燃气_管理端]V1.0	2017SR380515	2016.09.10	2016.09.1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8	遥距检漏系统 V1.0	2012SR084491	2010.08.01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69	微机电安全系统 V1.0	2012SR084495	2011.08.28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0	燃气报警功能扩展系统 V1.0	2012SR084498	2011.10.30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1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 V1.0	2012SR084502	2011.07.25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2	电磁波探测系统 V1.0	2012SR085021	2009.03.20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3	长沙新奥综合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18SR596971	2018.07.02	2018.07.04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4	长沙新奥城市燃气地理信息系统 V1.0	2018SR596979	2018.07.06	2018.07.09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5	长沙新奥远传数据监控系统 V1.0	2018SR597016	2018.06.27	2018.06.29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6	长沙新奥表具管理系统 1.0	2014SR092080	2013.03.01	未发表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7	长沙新奥调压器维护管理系统 V1.0	2015SR079124	2014.12.10	未发表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8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安全交底管理系统 V1	2017SR418282	2017.01.18	2017.06.03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79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安全培训管理系统 V1	2017SR418275	2017.01.18	2017.06.03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0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储配站控制系统 V1	2017SR421204	2017.01.25	2017.01.30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1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多层次客户服务平台[简称：新奥燃气工程多层次客户服务平台]V1	2017SR421194	2008.08.19	2008.08.20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2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阀门控制系统 V1	2017SR417327	2017.01.25	2017.05.08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3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管网控制系统 V1	2017SR417362	2017.01.25	2017.05.08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4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任务智能匹配平台[简称：新奥燃气工程任务智能匹配平台]V1	2017SR421200	2010.01.15	2010.02.01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5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	2017SR418494	2017.01.10	2017.06.01	新奥新能源工程	原始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区块链施工管理系统 V1				技术有限公司	取得	
86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数据采集信息系统 V1	2017SR417228	2017.01.18	2017.06.03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7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危险作业管理系统 V1	2017SR417057	2017.01.10	2017.06.01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8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质量检测监管系统 V1	2017SR418273	2017.01.18	2017.06.03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89	新奥燃气工程基于区块链资产化运营服务平台[简称: 新奥燃气工程资产化运营服务平台]V1	2017SR420892	2008.08.19	2008.08.20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0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基于区块链全自动热熔焊机数据管理系统 V1	2018SR1037531	2017.12.20	未发表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1	新奥燃气管道智能巡检系统 V1.0	2019SR0174524	2018.12.20	2019.01.10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2	新奥燃气管网监测平台 V1.0	2019SR0179396	2019.02.01	2019.02.11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3	基于区块链储备站控制系统 V1.0	2018SR400732	2017.05.01	2019.09.30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4	燃气调度系统 V1.0	2018SR400735	2017.03.01	2017.07.31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5	燃气运营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18SR400738	2017.02.01	2017.06.30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6	燃气智能监控系统 V1.0	2018SR400740	2017.04.03	2017.08.31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7	燃气漏气检测报警系统 V1.0	2018SR400797	2017.01.02	2017.05.31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8	商丘新奥自助防盗功能气体计量系统 V1.0	2018SR522480	2017.04.12	2018.04.15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99	商丘新奥基于城市燃气管网天然气门站控制系统 V1.0	2018SR522486	2017.07.06	2018.04.18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0	商丘新奥 LNG 汽化器气化效率提升控制系统 V1.0	2018SR523174	2017.06.14	2018.05.08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1	商丘新奥加气站用压缩机冷却水余温回收系统 V1.0	2018SR525122	2017.07.05	2018.04.03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2	商丘新奥城市燃气主管网中燃气中压优化运营系统 V1.0	2018SR523403	2017.04.06	2018.05.10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3	基于 GIS 的燃气输配管网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19SR0198482	2018.12.19	2018.12.19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4	燃气线路设施定期维修故障监测系统 V1.0	2019SR0199307	2018.11.06	2018.11.06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5	商丘新奥城市燃气管道过滤系统 V1.0	2018SR523134	2017.04.14	2018.05.08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6	商丘新奥燃气管网遥距检漏系统 V1.0	2018SR523428	2017.05.09	2018.05.05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7	基于复杂网络的城市燃气输配系统 V1.0	2019SR0196192	2018.11.29	2018.11.29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8	燃气管网地理信息系统 V1.0	2019SR0196195	2018.10.17	2018.10.17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09	燃气设备安装高中低压调压器控制系统 V1.0	2019SR0196199	2018.09.19	2018.09.19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0	燃气设备维修保养定期提示软件 V1.0	2019SR0199311	2018.09.28	2018.09.28	商丘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1	燃气工程造价分析系统 V1.0	2018SR400742	2017.02.01	2017.06.30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2	燃气工程制储输燃气系统 V1.0	2018SR400744	2017.03.01	2017.07.31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3	燃气管网供应系统 V1.0	2018SR400748	2017.01.02	2017.05.31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4	燃气工程管理系统 V1.0	2018SR400779	2017.04.03	2017.08.31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5	基于协同的燃气工程项目质量管理平台 V1.0	2018SR400791	2017.05.01	2017.09.29	开封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6	车用钢瓶射频识别系	2012SR084464	2011.07.14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发	原始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统 V1.0				展有限公司	取得	
117	远程抄表系统 V1.0	2012SR084475	2009.11.10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8	配气调试系统 V1.0	2012SR085020	2009.05.10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19	燃气管网地理信息系统[简称: GIS]V1.0	2012SR084468	2009.08.18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0	燃气泄漏报警系统 V1.0	2012SR084477	2011.08.20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1	压缩机震动烈度检测系统 V1.0	2012SR084472	2010.10.15	未发表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2	管网燃气输送分配系统 V1.0	2016SR163525	2015.08.09	2015.08.09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3	加气站放散气体监测软件 V1.0	2016SR163531	2016.04.28	2016.04.28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4	客户信息采集及派工管理软件 V1.0	2016SR164118	2015.11.30	2015.11.30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5	加气站压缩机水质监测控制系统 V1.0	2016SR164740	2016.04.20	2016.04.20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6	加液加气站控制管理软件 V1.0	2016SR164750	2015.06.12	2015.06.12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7	燃气管道加臭剂监测分析系统 V1.0	2016SR164941	2016.03.31	2016.03.31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8	蓝牙智能卡管理软件 V1.0	2016SR165948	2014.10.18	2014.10.18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29	燃气报警装置控制系统 V1.0	2019SR0168101	2016.05.13	2016.11.08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0	燃气气调压控制系统 V1.0	2019SR0168026	2017.04.16	2017.11.27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1	燃气调度中心管理平台 V1.0	2019SR0166387	2016.05.13	2016.11.08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2	燃气泄漏检测系统 V1.0	2019SR0169460	2017.04.16	2017.11.27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3	燃气远程监测系统 V1.0	2019SR0168747	2017.04.16	2017.11.27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4	燃气智能计费设置系统 V1.0	2019SR0168301	2016.05.13	2016.11.08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5	燃气网络压力监测报警软件 V1.0	2016SR294829	2015.10.25	2015.10.25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36	燃气泄漏 APP 监控软件 V1.01	2016SR294834	2014.10.22	2014.10.22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7	燃气指标成分检测软件 V1.0	2016SR294837	2014.06.12	2014.06.12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8	燃气自动读表缴费软件 V1.0	2016SR295041	2015.05.19	2015.05.19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39	燃气终端云安全报警监控软件 V1.0	2016SR295232	2014.08.15	2014.08.15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0	燃气管道故障点提示报警软件 V1.0	2016SR304730	2015.12.17	2015.12.17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1	燃气成分抽检软件 V1.0	2016SR304734	2014.04.10	2014.04.1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2	民用燃气保修管理软件 V1.0	2016SR304740	2014.12.28	2014.12.28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3	燃气安全小知识 APP 软件 V1.0	2016SR304983	2015.03.15	2015.03.15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4	燃气管网流量实时监控软件 V1.0	2016SR305549	2015.07.20	2015.07.20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5	天然气储存环境监控系统 V1.0	2018SR628086	2015.09.30	2015.09.30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6	管理中心燃气流量计量统计系统 V1.0	2018SR628093	2016.11.20	2016.11.20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7	天然气远程输送压力监控软件 V1.0	2018SR628120	2015.12.28	2015.12.28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8	天然气纯度实时监控软件 V1.0	2018SR628590	2017.06.15	2017.06.15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49	燃气加臭装置质控系统 V1.0	2018SR628813	2017.10.28	2017.10.28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0	燃气管道泄漏报警定位系统 V1.0	2018SR633302	2016.07.31	2016.07.31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1	天然气安全远程实时监测系统 V1.0	2018SR751691	2017.10.04	2017.10.16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2	天然气泄漏激光检测系统 V1.0	2018SR749363	2017.11.20	2017.11.22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3	天然气管道铺设全过程可视化系统 V1.0	2018SR748678	2016.08.10	2016.08.12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4	天然气管道 SCADA 技术系统 V1.0	2018SR748590	2016.10.11	2016.10.15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5	天然气 e 城 e 家智能缴费系统 V1.0	2018SR749375	2017.09.09	2017.09.13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56	天然气场站智能安防系统 V1.0	2018SR748593	2016.09.15	2016.09.17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7	天然气站管理系统 V1.0	2018SR751688	2015.07.20	2015.07.22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8	天然气危险物智能监测报警系统 V1.0	2018SR749856	2015.08.18	2015.08.20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59	燃气自助购气平台 V1.0	2017SR230476	2015.09.20	2015.09.20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0	燃气探测器 app 监控软件 V1.0	2017SR230859	2014.10.28	2014.10.28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1	燃气无线抄表管理软件 V1.0	2017SR230871	2016.08.22	2016.08.22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2	燃气报警装置集中监控软件 V1.0	2017SR232272	2014.07.25	2014.07.25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3	燃气缴费 app 软件 V1.0	2017SR236398	2015.11.29	2015.11.29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4	燃气年度用量趋势分析软件 V1.0	2017SR239184	2016.12.28	2016.12.28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5	空气源热泵泛能网热力系统 V1.0	2018SR495930	2017.12.18	2017.12.25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6	电蓄能分布式供能系统 V1.0	2018SR496386	2017.09.11	2017.09.19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7	吸收式热泵机组泛能网业务热力系统 V1.0	2018SR496463	2017.10.16	2017.10.24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8	长杆直埋式蝶阀敷设技术供热控制系统 V1.0	2018SR496470	2017.06.16	2017.06.21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69	燃气锅炉烟气冷凝水回收再利用系统 V1.0	2018SR496992	2017.08.22	2017.08.29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0	供热环网泛能网热力系统 V1.0	2018SR498105	2017.06.05	2017.06.12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1	分布式能源供热 PE 管道应用系统 V1.0	2018SR498707	2017.11.08	2017.11.16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2	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系统 V1.0	2018SR498766	2017.07.18	2017.07.24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3	燃气抄收及安检管理软件 V1.0	2016SR157912	2014.12.20	2014.12.20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4	工商业用户气量管理	2016SR159364	2014.09.12	2014.09.12	河源新奥燃气有	原始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系统 V1.0				限公司	取得	
175	燃气用户安全隐患监控软件 V1.0	2016SR165811	2014.06.09	2014.06.09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6	小区燃气管线定位图软件 V1.0	2016SR169205	2015.11.15	2015.11.15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7	流量计数据远传管理软件 V1.0	2016SR169260	2015.04.30	2015.04.30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8	天然气压力监控软件 V1.0	2016SR197048	2013.10.25	2013.10.25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79	燃气流量在线检测系统 V1.0	2016SR197839	2015.06.05	2015.06.05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0	燃气管网实时工况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6SR197846	2013.12.16	2013.12.16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1	天然气泄露快速报警系统 V1.0	2016SR197901	2013.07.18	2013.07.18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2	天然气官网巡检 GPS 定位系统 V1.0	2016SR202681	2015.08.16	2015.08.16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3	清洁能源综合调度平台系统 V1.0	2017SR197025	2016.09.26	2016.09.26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4	供热管网远程监控平台系统 V1.0	2017SR204381	2016.09.20	2016.09.20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5	供热施工工程竣工图可视化采集系统 V1.0	2017SR205359	2016.12.12	2016.12.12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6	供热施工过程中关键节点可视化采集系统 V1.0	2017SR205364	2016.12.20	2016.12.20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7	智能换热站控制优化系统 V1.0	2017SR205369	2016.12.22	2016.12.22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8	基于燃气锅炉的智能供热优化系统 V1.0	2017SR205373	2016.12.26	2016.12.26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89	基于水力自平衡的多能互补型清洁能源系统 V1.0	2018SR555853	2017.12.28	2017.12.29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0	采用异程分布式二级泵的集中供热系统 V1.0	2018SR555855	2018.04.26	2018.04.27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1	变频调速质调解节能降耗自动控制系统 V1.0	2018SR555859	2017.12.21	2017.12.22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92	分布式循环泵自动调控系统 V1.0	2018SR555884	2018.04.19	2018.04.20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3	区域供热泛能微网-智能调控系统 V1.0	2019SR0109775	2018.12.13	2018.12.13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4	分布式能源用户端远程监控系统 V1.0	2019SR0111380	2018.12.10	2018.12.11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5	找油气站系统 V3.0	2017SR631733	2015.11.30	未发表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6	余额充值系统 V3.0	2017SR631923	2016.10.30	未发表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7	气卡充值系统 V3.0	2017SR631933	2015.11.30	未发表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8	积分换券系统 V3.0	2017SR632006	2016.10.30	未发表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199	积分商城系统 V3.0	2017SR632177	2015.11.30	未发表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0	新奥能源好气网买家系统(iOS版)[简称:好气网买家 iOS APP]V1.0	2016SR280709	2016.02.20	2016.02.20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1	新奥能源好气网买家系统(Android版)[简称:好气网买家安卓 APP]V1.0	2016SR280839	2015.12.10	2015.12.10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2	智能调度配送管理平台驾驶员系统(Android版)[简称:驾驶员安卓 APP]V1.0	2016SR356560	2015.06.02	2015.06.02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3	智能调度配送管理平台驾驶员系统(iOS版)[简称:驾驶员 iOS APP]V1.0	2016SR358903	2015.06.02	2015.06.02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4	好气网运力交易平台[简称:好运气]V1.0	2017SR166723	2016.08.01	2016.08.01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05	好气网运力交易平台 Android 客户端[简称: 好运气]V1.0	2017SR166728	2016.08.01	2016.08.01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6	好气网运力交易平台 iOS 客户端[简称: 好运气]V1.0	2017SR166835	2016.08.01	2016.08.01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7	好气网燃气能源交易平台[简称: 好气网]V1.0	2017SR166846	2015.07.31	2015.09.19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8	好气网 LNG 物联网大数据平台数据采集系统[简称: 数据采集系统]V1.0	2017SR504302	2016.07.20	2016.07.28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09	好气网新奥华恒自助排号机系统[简称: 自助排号系统]V1.0	2017SR506784	2017.04.15	2017.04.28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0	好气网 LNG 物联网大数据平台预警系统[简称: 预警系统]V1.0	2017SR506793	2017.06.12	2017.06.18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1	好气网华恒物流车场排号系统安检系统[简称: 排号安检系统]V1.0	2017SR507033	2017.04.15	2017.04.28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2	好气网华恒物流车场排号系统入场系统[简称: 排号入场系统]V1.0	2017SR507035	2017.04.18	2017.04.28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3	能源技术量化筛选软件[简称: 量化筛选]V1.0	2016SR041136	2015.12.25	未发表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4	远程能源管理系统[简称: 远程系统]V1.1	2016SR356125	2015.09.01	2015.12.24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5	基于 Excel 二次开发的规划辅助工具软件[简称: 规划辅助工具]V1.1.0	2017SR011395	2016.05.01	2016.05.1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6	ENN 辅助工具平台[简称: 工具平	2017SR011397	2016.09.01	2016.09.1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台]V1.1.0						
217	SMART PV 智能监控平台[简称: SMART PV]V1.1.0	2017SR243894	2016.05.01	2016.10.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8	能源解决方案计算软件[简称: 方案计算软件]V1.0.0	2017SR358032	2017.04.25	2017.04.28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19	光伏电站光功率预测系统 V1.1.0	2017SR426824	2016.11.22	2017.01.12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0	应用管理系统[简称: 应用管理]V1.1.0	2017SR610735	2017.06.01	2017.06.1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1	泛能商机评估 Android 版软件[简称: 商机评估]V1.1.2	2017SR683137	2017.10.01	2017.11.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2	泛能商机评估 iOS 版软件[简称: 商机评估]V1.1.2	2017SR683478	2017.10.01	2017.11.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3	泛能市场开发助手 Android 版软件[简称: 泛能市场助手 Android 版]V1.0.1	2017SR699400	2017.05.01	2017.06.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4	分布式工商业电站投资收益率测算软件[简称: 分布式光伏投资收益率测算]V1.0	2017SR699517	2016.11.01	2016.11.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5	泛能市场开发助手 iOS 版软件[简称: 泛能市场助手 iOS 版]V1.0.1	2017SR699525	2017.05.01	2017.06.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6	光伏电站发电量测算软件[简称: 发电量测算]V1.0	2017SR699896	2016.11.01	2016.11.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7	物联网数据接入管理系统[简称: 数据接入]V2.0.0	2017SR704261	2017.08.01	2017.08.15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8	家用光伏投资收益率测算软件[简称: 家用光伏投资收益率测算]V1.0	2017SR704270	2016.11.01	2016.11.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29	智能工业网关软件	2017SR704323	2017.08.07	2017.08.29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简称：工业网管软件]V0.0.1				技有限公司	取得	
230	泛能数据可视化系统 [简称：泛能数据可视化]V1.0.0	2018SR020024	2017.08.15	2017.09.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31	泛能运行数据采集软件 [简称：数据采集软件]V1.0.0	2018SR020028	2017.08.01	2017.09.01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32	泛能方案建议书阶段 计算软件[简称：建议书 计算软件]V1.0	2018SR020030	2017.02.07	2017.02.20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33	车用燃气装置温度监 控软件 V1.0	2014SR135964	2013.10.04	2013.10.04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34	车用燃气浓度报警软 件 V1.0	2014SR137250	2013.07.01	2013.07.01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35	燃气集团燃气数据采 集软件 V1.0	2014SR209538	2014.07.01	2014.07.01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36	燃气站恒压智能控制 软件 V1.0	2014SR209931	2014.07.30	2014.07.30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37	燃气远程计量及数据 抄送软件 V1.0	2014SR209937	2014.08.06	2014.08.06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38	多功能综合充值管理 软件 V1.0	2014SR209955	2014.11.05	2014.11.05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39	多媒体视频燃气监控 及日志保存软件 V1.0	2014SR209991	2014.08.31	2014.08.31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40	燃气终端网点收费及 管理软件 V1.0	2015SR009388	2014.09.18	2014.09.18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41	燃气系统泄露故障检 测软件 V1.0	2015SR009390	2014.07.19	2014.07.19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司	原始取得	无
242	燃气压力保护装置软 件 V1.0	2015SR009659	2014.08.15	2014.08.15	东莞市新奥车用 燃气发展有限公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司		
243	燃气服务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5SR009662	2014.06.30	2014.06.30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44	燃气检测器软件 V1.0	2015SR009665	2014.10.10	2014.10.10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45	SAP 软件 BW 模块业务分析报表管理	2012SR089321	2010.03.31	2010.05.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46	危险品车辆预防疲劳驾驶管理	2012SR088925	2010.10.31	2010.12.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47	GPS 平台与 SAP 系统数据对接	2012SR089318	2010.12.31	2011.03.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48	工作流费用及报销管理平台	2012SR089356	2009.03.31	2009.05.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49	车辆保险、人员证件到期预警功能平台	2012SR089295	2010.10.31	2010.12.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0	车辆智能调度平台	2012SR089232	2010.12.31	2011.02.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1	危险品车辆特殊路段自动报警	2012SR089235	2010.10.31	2010.12.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2	车载终端信息自动反馈	2012SR088922	2009.12.31	2010.02.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3	新奥罐车安全监控液位管理	2012SR090221	2011.07.20	2011.08.09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4	新奥罐车安全监控泄露管理	2012SR089566	2011.05.23	2011.05.25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5	新奥罐车安全监控压力管理	2012SR089534	2011.10.11	2011.10.12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6	新奥罐车安全监控温度管理	2012SR090219	2012.03.08	2012.03.09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7	智能调度计划匹配平台项目	2014SR196444	2014.02.01	2014.02.26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8	危货驾驶员请休假管理平台	2015SR005972	2012.10.30	2012.12.3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59	危险品运输车辆轮胎寿命管理系统	2015SR005503	2012.12.31	2013.02.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0	LNG 车用加气站库存预警管理系统	2015SR005618	2013.03.03	2013.12.01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1	危货限制路由规划引	2015SR005506	2013.12.31	2013.12.31	新奥能源物流有	原始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擎				有限公司	取得	
262	移动平台客户端管理系统	2014SR196322	2013.01.10	2013.06.30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3	车辆应急指挥系统	2014SR196318	2014.02.01	2014.02.26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4	车辆利用效率分析系统	2014SR196058	2014.04.24	2014.06.18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5	石家庄新奥表计管理系统 V2.01	2016SR251162	2016.04.08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6	石家庄新奥项目全流程管理平台 V2.01	2016SR251158	2016.04.08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7	石家庄新奥管道完整性管理平台 V1.0	2016SR249929	2016.04.08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8	工福计量管理系统 V1.0	2018SR686024	2017.03.05	2017.04.21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69	工程材料自动核销软件 V1.0	2017SR742278	2016.12.05	2017.04.21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0	安检信息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16SR121423	2013.01.08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1	工商户财务管理系统 V1.0	2018SR529133	2017.04.20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2	工商户仪表管理系统 V1.0	2016SR120065	2015.12.21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3	基于 NB-IOT 的智能抄表系统 V1.0	2018SR433672	2018.04.10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和石家庄湘琳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共有	原始取得	无
274	城市燃气管网综合管理系统 V3.0	2014SR195508	2014.05.20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5	城镇燃气调度统计分析系统 V2.06	2019SR0704946	2019.04.26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6	移动通讯中心管理系统 V5.00	2014SR195513	2014.07.30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7	城市燃气输配综合分析系统 V15.10	2015SR287492	2015.10.26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8	城市燃气管网信息数据发布中心管理系统 V1.0	2017SR275322	2016.10.06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79	城镇燃气工商户安检	2017SR271597	2016.10.06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	原始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管理系统 V1.0				有限公司	取得	
280	城镇燃气工商户气量管理分析系统 V1.0	2017SR274332	2016.10.06	未发表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1	CNG 调压站智能监控系统 V1.0	2012SR061034	2009.05.01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2	燃气地下管网泄露报警系统 V1.0	2012SR052485	2009.03.18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3	燃气管网 GPS 智能巡检管理系统 V1.0	2012SR052476	2009.08.21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4	城市主管网中燃气中压优化运营系统 V1.0	2012SR052481	2009.01.01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5	燃气节能环保新产品推介系统 V1.0	2012SR053319	2009.02.01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6	城市燃气中低压管网压力检测监控系统 V1.0	2012SR053315	2009.05.29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7	燃气输配设备故障处理培训系统 V1.0	2012SR053314	2010.03.01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8	燃气管网突发事件处置系统 V1.0	2012SR053312	2010.04.12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89	天然气用户安全使用操作系统 V1.0	2012SR061685	2010.03.18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0	CNG 加气站监控控制系统 V1.0	2012SR061044	2010.04.18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1	小区应急供应系统 V1.0	2012SR061036	2010.06.01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2	天然气常规安全事故处置专家系统 V1.0	2012SR061018	2011.08.18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3	加气站露点、硫化氢检测系统 V1.0	2012SR061031	2011.02.01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4	加气站压缩机操作系统 V1.0	2012SR061684	2011.10.25	未发表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5	体积修正控制系统 [简称：体积修正控制]V1.0	2019SR0966777	2019.05.20	2019.06.15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共有	原始取得	无
296	无线远传控制系统 [简称：无线远传控制]V9.0	2019SR1006200	2019.05.18	2019.06.20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长沙新奥燃气有限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公司共有		
297	E 车 E 站 APP 软件[简称 E 车 E 站]V4.0.9	2019SR0861879	2018.08.02	2018.08.02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8	燃气管道气密性定期测试系统 V1.0	2019SR0626116	2018.08.03	2018.08.03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299	燃气管道施工组织设计软件 V1.0	2019SR0626911	2018.07.20	2018.07.20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0	燃气管道施工安装检测系统 V1.0	2019SR0624951	2018.12.14	2018.12.14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1	燃气地下管道施工技术指导系统 V1.0	2019SR0626781	2018.11.16	2018.11.16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2	燃气管道施工可视化管理控制软件 V1.0	2019SR0626919	2018.10.04	2018.10.04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3	燃气管道及设备定期检查软件 V1.0	2019SR0626598	2018.09.07	2018.09.07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4	燃气泄漏报警远程提示软件 V1.0	2019SR0626724	2018.06.14	2018.06.14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5	自动成图应用 V1.0	2019SR0790080	2018.12.20	未发表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306	地图综合展示系统 V1.0	2019SR0790082	2018.12.20	未发表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307	综合能源销售客户管理平台 v2.5	2019SR0790079	2018.05.17	2018.06.22	新奥中国投	原始取得	无
308	供暖工程项目可视化管控系统 V1.0	2019SR1040560	2018.05.31	2018.05.31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09	热力管网热量平衡检测系统 V1.0	2019SR1040739	2017.08.31	2017.08.31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0	供暖智慧运营 SCADA 系统的综合管理辅助软件 V1.0	2019SR1040563	2017.06.30	2017.06.30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1	锅炉远程控制系统综合管理软件 V1.0	2019SR1040137	2018.07.31	2018.07.31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2	热源适用性方案分析比对系统 V1.0	2019SR1040475	2018.12.31	2018.12.31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3	泛能站冷凝水回收多远化控制软件 V1.0	2019SR1040661	2019.06.30	2019.06.30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314	燃气锅炉节能降耗综合数字化数控系统 V1.0	2019SR1040660	2018.03.31	2018.03.31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15	电力消耗异常监控报警系统 V1.0	2019SR0956278	2019.05.15	2019.05.16	安庆市滨江能源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无

（二）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新奥能源的审计报告，最近三年新奥能源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4,022.41	996,511.62	230,232.66
衍生金融负债	41,614.64	21,942.79	1,672.90
应付票据	52,016.93	3,936.20	4,810.47
应付账款	639,897.04	654,865.82	497,575.78
预收款项	-	-	1,022,239.02
合同负债	1,429,909.08	1,232,022.11	-
应付职工薪酬	66,639.67	65,810.49	68,646.25
应交税费	164,936.16	137,250.41	134,133.87
其他应付款	179,033.22	196,162.99	144,252.49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3,840.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07.56	334,047.85	705,619.35
流动负债合计	3,456,276.71	3,642,550.29	2,813,023.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9,301.20	210,070.95	54,873.31
应付债券	880,156.26	658,706.23	917,545.07
租赁负债	49,902.31	-	-
长期应付款	3,634.64	-	-
预计负债	-	-	456.62
递延收益	77,093.69	60,137.10	324,51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038.37	101,115.65	54,308.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4,408.50	418,636.14	8,102.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2,534.97	1,448,666.09	1,359,795.74
负债合计	5,328,811.67	5,091,216.37	4,172,819.41

（三）资产质押、对外担保情况

1、对外担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人	借款人	银行名称	借款期末余额 (万元)	担保金额	贷款期限		性质	担保比例	持股比例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10.00	1875 万	2012/12/24	2022/12/23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20.00		2013/10/14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20.00		2013/12/6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20.00		2013/12/9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44.00		2013/12/11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132.00		2014/3/28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20.00		2014/4/23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179.00		2014/4/24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20.00		2014/9/19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20.00		2014/9/19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132.00		2015/1/28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20.00		2015/4/2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132.00		2015/12/23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75.00		2016/6/30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金华市分行	275.00		2016/7/27	2023/6/29	担保	不适用	25%

上述担保均为关联担保，新奥能源为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系按照持股比例为其联

营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关联担保相关规定。

2、资产抵押、质押等受限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受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占相应科目的比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1,526.61	11.05%	法定存款准备金及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565.26	0.2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88.17	0.12%	借款抵押
合计	112,780.04	-	-

除以上所述外，新奥能源向银行质押其部分子公司燃气收费权、管道运输收费权的收入，作为获得银行信贷的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质押额度为 27.23 亿人民币，取得银行贷款额度为 22.45 亿人民币，正在使用额度为 7.04 亿人民币。

除已披露的受限情况外，新奥能源及下属子公司所拥有和使用的其他主要财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的情形。同时，新奥能源主要资产的其他权利事项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五章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之“八、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负债情况、资产质押及对外担保情况”之“（一）主要资产情况”。

九、行政处罚、诉讼仲裁情况

（一）诉讼、仲裁

截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新奥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行政处罚

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的金额在1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处罚日期及文件编号	处罚部门	处罚内容	处罚金额(元)	备注
1	通辽新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9.03.15 (科)应急管罚 [2019]危化矿山 003号	科尔沁区 应急管理局	对通辽新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未将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35,000.00	科尔沁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未造成安全生产事故，通辽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通辽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	廊坊市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2018.01.11 廊安环罚 [2018]1号	廊坊市安 次区环境 保护局	廊坊新奥在南苑小区新建燃气锅炉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的规定。对廊坊新奥作出补办环评审批手续并处罚款人民币玖万零贰拾叁元零角四份的行政处罚。	90,023.04	根据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安次区分局于2019年11月13日出具的《答复》，确认“廊坊市新奥能源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2018.07.13 (孟建)罚字 (2018)第(08) 号	孟村回族 自治县住 房和城乡 建设局	盛德燃气在东赵河村东建设的燃气接收站工程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施工建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的规定，对盛德燃气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48,000.00	孟村回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19年11月7日出具《证明》，确认“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4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2018.07.13 (孟建)罚字 (2018)第(09) 号	孟村回族 自治县住 房和城乡 建设局	盛德燃气在东赵河村东建设的燃气接收站工程未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建设，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的规定，对盛德燃气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人民币壹万玖仟贰佰元整	19,200.00	孟村回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19年11月7日出具《证明》，确认“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的行政处罚。		
5	福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7.07 安市场监管坂 罚字[2018]4 号	福安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对福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使用未经定期检验的特种设备的行为作出责令停止使用案涉特种设备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30,000.00	福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出具《证明》，确认“福安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福安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6	宁乡新奥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宁市监案字 (2017) 257 号	宁乡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宁乡新奥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存在未按照规定实施充装前后的检查记录制度的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的规定，对宁乡新奥作出责令改正，处罚 30,000 元上缴国库的处罚。	30,000.00	宁乡市市场质量监督管理局执法大队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宁乡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宁乡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7	古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1.28 古市监处字 [2019]3 号	古田县市 场监督管 理局	对古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在未办理经营范围变更登记的情况下从事城镇燃气销售以及使用未经安装过程监督检验的压力管道的行为作出责令办理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停止使用案涉特种设备并处罚款人民币拾陆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160,000.00	古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出具《证明》，确认“古田新奥及时缴纳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有效整改。本局认为，古田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8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4.12 闽宁环罚 (2019) 67 号	宁德市生 态环境局	对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金涵门站存在未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擅自开工建设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柒万贰仟肆佰零壹元伍角的行政处罚。	72,401.50	宁德市环境监察支队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出具《证明》，确认“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金涵门站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取得宁德市生态环境局东侨分局审批。我认为，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金涵门站未批先建，但未投入生产，且及时补办了环评审批手续，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9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6.22 石西 环罚字（2018） 033 号	石家庄市 桥西区环 境保护局	对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西南储备站工程建设项目未到相关部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0	石家庄市桥西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确认“石家庄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石家庄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10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1.07 石西公（消）行罚决字（2019）0002号	石家庄市桥西区公安消防大队	对石家庄新奥西南储备站工程建设项目未经消防设计审核擅自施工的行为作出责令停止使用并处罚款人民币肆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400,000.00	石家庄市桥西区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证明》，确认“石家庄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石家庄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11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2018.06.20（石）质监罚决字（2018）1号	石家庄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对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大运加气站没有按照规定对气瓶实施充装前后的检查记录制度的行为作出责令停止使用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30,000.00	石家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证明》，确认“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大运加气站（为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分支机构）依据该决定书及时缴纳了罚款并进行了有效整改……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2	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2019.06.25 鲁临罗交（04）[2019]04282001号	临沂市交通运输局	对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称“华油燃气”）未经许可擅自在公路用地及公路建筑控制区埋设天然气管道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30,000.00	临沂市交通运输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证明》，确认“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13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11.02 株发改价监处罚[2018]07号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株洲新奥存在高于政府定价制定价格的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对株洲新奥作出没收违法所得 138,669 元并处罚款人民币 138,669 元，罚没款合计 277,338 元的行政处罚。	277,338.00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证明》，确认“株洲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没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株洲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14	巢湖市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2018.09.29（巢）市监罚字[2018]343号	巢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巢湖安燃存在使用未经检验的特种设备等行为。该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二、三十三及三十五条的规定。对巢湖安燃作出罚款人民币伍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50,000.00	巢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出具《证明》，确认“巢湖安燃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巢湖安燃主动消除隐患及时，给予从轻处罚；所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2018.07.04 铁行罚字（2018）第 32号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	洛阳新奥与郑西高铁相关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危及铁路相关单位安全未依法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	25,000.00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证明》，确认“洛阳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正按照铁路相关规定流程认真整改。本单位认为，洛阳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的规定。对洛阳新奥作出责令限期改正并处罚款人民币 25000 元的行政处罚。		
16	洛阳市明炬燃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8.07.05 铁行罚字 (2018)第 39 号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	洛阳明炬在未与铁路运输企业签订施工安全协议的情况下在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进行施工,影响铁路运输安全,该行为违反了《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条。对洛阳明炬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元的行政处罚。	30,000.00	武汉铁路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证明》,确认“洛阳明炬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正按照铁路相关规定流程认真整改,本单位认为洛阳明炬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7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2017.03.30 (湘长)质监罚 字[2017]第 9 号	长沙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存在以下行为:1、未经许可擅自从事气瓶充装活动;2、未在充装的气瓶上粘贴符合安全技术规范及国家标准规定的警示标签和充装标签。该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四十九条以及《气瓶安全监察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作出责令改正并罚款 11 万元的行政处罚。	110,000.00	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处罚记录证明》,确认“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已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书》确定的义务并对违法行为进行了有效整改。此后未发现该单位有违反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行为,该单位目前在正常经营,该单位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针对该公司的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8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2019.02.21 闽泉惠交执 (2019)罚字第 58 号	惠安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对惠安燃气擅自挖掘公路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30,000.00	惠安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证明》,确认惠安燃气“及时缴纳罚款并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本单位认为,惠安燃气上述行政处罚属一般行政处罚,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也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19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7.02 闽宁安交执 (2018)罚字第 299 号	福安市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宁德新奥存在擅自占用、挖掘公路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八十五条的规定。对宁德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10,000.00	福安市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证明》,确认“宁德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宁德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
20	古田县中	2019.01.03	古田县市	古田中气存在使用未经监督检验擅自安	30,000.00	古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证明》,确认“古

	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古市管处字[2018]45号	场监督管理局	装使用特种设备的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对古田中气作出责令停止使用案涉特种设备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田中气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古田中气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1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5.29 长县执城管罚字【2018】第705号	长沙县行政执法局	长沙新奥在审批手续逾期后未重新办理占道许可证，且未拆除施工围挡占道施工，该行为违反了《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对长沙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	长沙县行政执法局于2019年11月12日出具《证明》，确认“长沙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长沙新奥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2	广州南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3.25 (穗南)应急罚[2019]F007号	区应急管理局	广州南沙新奥燃气存在以下行为：广州南沙新奥未对承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同一协调、管理。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广州南沙新奥燃气作出处罚款人民币31000.00元的行政处罚。	31,000.00	根据黄阁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于2019年11月13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广州南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违法行为轻微，未造成严重后果，且在规定时间内上缴了罚款并按要求完成整改，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3	将乐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8.06.14 闽明将交执(2018)罚字第23号	将乐县交通运输局	对将乐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未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在公路控制区内擅自埋设管线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10,000.00	将乐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2019年11月7日出具的《证明》，确认“将乐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天成天然气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天成天然气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24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7.10.22 金公(消)行罚决字(2017)0148号	开封市金明区公安消防大队	开封新奥安墩寺储备站内新建一个燃气调压设备未经消防设计审核，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对开封新奥作出责令停止施工并处罚款人民币伍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50,000.00	开封市金明区公安消防大队出具《证明》，确认“开封新奥及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开封新奥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开封新奥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25	定兴县新	2018.05.11	定兴县国	定兴新奥擅自占用集体土地建设办公生	416,545.00	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19年11月13日出具《证明》，确认

	奥燃气有限公司	定国土资监字(2018)第049号	土资源局	活楼及附属用房,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处以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没收非法占用土地上建设的办公生活楼及附属用房并处罚款肆拾壹万陆仟伍佰肆拾伍元整。		“定兴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单位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定兴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定兴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26	新乡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8.09.03 新环罚决字[2018]第30号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	对新乡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在星海国际小区建成的燃气锅炉集中供热项目已建成投产,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未进行环保部门审批的行为作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肆仟伍佰元整的行政处罚。	34,500.00	新乡市环保局出具的《证明》,确认“新乡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跟踪处理。本单位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上述处罚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严重的处罚。”
27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017.03.06 淮工商稽案字[2017]004号	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淮安新奥存在以下行为:(1)要求用户先购气后使用与国家标准中规定的预付款方式不同;(2)当事人提供的磁卡表具有自动停气功能,在停气前未履行必要告知义务,不符合《城镇燃气管理条例》规定;(3)未让用户选择先使用后付费等其他付费方式。该等行为违反了《关于禁止公用企业限制竞争行为的若干规定》第四条第(六)项规定。对淮安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捌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80,000.00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情况说明》,确认“淮安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28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11.14 黄环罚字(2018)166号	台州市黄岩区环境保护局	台州新奥存在涉嫌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建成加气站项目的违法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台州新奥作出责令停止建设并处罚款人民币伍万玖仟玖佰壹拾元整的	59,910.00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岩分局出具《证明》,确认“台州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台州新奥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台州新奥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台州新奥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行政处罚。		
29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1.10 台黄综执规罚 决字(2017)82 号	台州市黄 岩区综合 行政执法 局	对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在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建设两幢一层的建筑物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壹万壹仟零陆拾伍元整的行政处罚。	11,065.00	台州市黄岩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出具《证明》，确认“台州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台州新奥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台州新奥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台州新奥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30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4.04 玉市监处字 (2018)55 号	玉环市市 场监督管 理局	对台州新奥使用未经注册登记及未经监督检验的压力管道供气的行为作出责令停止使用未经定期检验的特种设备并处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0	玉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台州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台州新奥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台州新奥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31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8.20 (桂市)质监罚 字[2018]3 号	桂林市质 量技术监 督局	桂林新奥秧塘天然气(LNG)加气站无充装许可开展车用气瓶充装活动，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四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对桂林新奥作出取缔秧塘液化天然气(LNG)加气站并处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0	桂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证明》，确认“桂林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安全事故，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桂林新奥公司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
32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5.08 潭环罚 [2018]004 号	湘潭市环 境保护局	湘潭新奥对东湖储配站气柜进行拆除时，因电热管短路着火，导致沥青等物质燃烧，产生大量的浓烟及挥发性有机物废气外排，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以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对湘潭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0	湘潭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证明》，确认“新奥燃气的上述环境问题主要因拆除施工人员操作失误引起，非主观故意造成，不宜认定为重大环境污染违法行为。事后新奥燃气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存在的环境安全隐患进行了全面整改”。
33	肇庆市高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6.20 肇发改价监处 [2018]04 号	肇庆市发 展和改革 局	肇庆高新新奥存在未按照规定用气价格征收费用的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对肇	172,260.00	肇庆市发展和改革局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肇庆高新区新奥公司按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因此未因上述情形责令肇庆高新

	公司			庆高新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 172,260 元的行政处罚。		区新奥公司限制生产、停业政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肇庆高新区新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34	武陟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8.11.21 (豫武)质技监罚决字【2018】第 12 号	武陟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武陟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实施充装前后检查记录,该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八十五条的规定。对武陟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做出责令整改并罚款贰万贰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22,000.00	武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证明》,确认“武陟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武陟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武陟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35	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8.21 巩环罚决(2018)158 号	巩义市环境保护局	巩义新奥存在未依法报批环评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的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对巩义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贰拾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0	巩义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出具《证明》,确认“巩义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于 2019 年 10 月将环境评价报告申请报送环保部门,且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召开专家评审会,目前该项目的环评手续已进入行政审批程序,虽然该项目前期存在环境违法行为,但截止目前,未造成严重后果”。
36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7.04.25 汝环罚决字[2017]第 22 号	汝州市环境保护局	汝州新奥存在项目环评文件未经审批部门审批擅自开工建设的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对汝州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150,000.00	汝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证明》,确认“汝州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单位未因上述情形责令汝州新奥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汝州新奥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37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2017.05.19 长雨环罚字[2017]48 号	长沙市雨花区环境保护局	长沙新奥香樟中心减压站项目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投入运营,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六条、二十二条及二十五条的规定。对长沙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	长沙市雨花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出具《证明》,确认“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上述情形并未造成严重后果,上述处罚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节严重的处罚”。
38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7.24 粤东交罚(2019)04293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东莞新奥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燃气管线,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对东莞新奥作	15,000.00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已及时缴纳罚款并补办取得《路政管理许可证》。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上述处罚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节严重的处罚”。

				出罚款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39	安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9.18 闽泉环罚 [2019]619 号	泉州市安溪生态环境局	安溪新奥加气站在未重新报批环评文件情况下擅自实施改造项目，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安溪新奥作出责令改造项目停止建设并处罚款人民币伍万零玖佰叁拾柒元零五分的行政处罚。	50,930.00	泉州市安溪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出具《情况说明》，确认“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安溪新奥燃气限制生产、停业整顿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安溪新奥燃气的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40	池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8.09.07 贵环罚字 [2018]31 号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环保局	池州新奥存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审查后未予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行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对池州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六万三千零七十元的行政处罚。	63,070.00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证明》，确认“原安徽池州瑞恩能源有限公司能够及时改正违法行为，未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未对社会造成危害，该次行政处罚为一般处罚，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节严重的处罚”。
41	南通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019.07.22 东市监案字 [2019]1268 号	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通新奥存在使用特种设备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等行为。该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三十三条、第四十三条第三款规定。对南通新奥作出责令停止使用相关设备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30,000.00	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情况说明》，确认“南通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上述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南通新奥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新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42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5.30 海综执罚字 (2018) 第 205 号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海宁新奥在管道燃气建设施工时造成市政污水管网损坏，该行为违反了《浙江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对海宁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伍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50,000.00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出具《证明》，确认“上述行为均未造成严重后果，海宁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未因上述情形责令海宁新奥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其停业、关闭，海宁新奥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43	龙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9.21 龙建罚（2018）	龙岩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龙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在燃气经营许可证注销的情况下擅自开展燃气经营活	50,000.00	福建省龙岩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证明》，确认“龙岩新奥及时缴纳了罚款，在燃气经营许可证注销期间，龙岩

	公司	6 号	建设局	动的行为作出责令立即停止违法行为、罚款人民币伍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新奥为保证居民、企业用气，加强安全生产措施，并迅速完成整改，及时办理证件，期间未造成严重后果”。 龙岩新奥已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
44	将乐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8.03.29 将公（消）行罚 决字（2018） 0012 号	将乐县公安消防大队	对天成天然气消防设施设置不符合标准（未设置稳压设施）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10,000.00	将乐县公安消防大队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出具《证明》，确认“将乐县天成天然气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单位认为：未因上述情形责令将乐县天成天然气限制生产、停业整顿或责令其停业、关闭，将乐县天成天然气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45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12.21 [2018]连价检案 8 号	连云港市物价局	连云港新奥存在以下行为：（1）未按规定明码标价；（2）未退价款和超标收费；（3）改变计费方式，以充气量作为工商业卡表用户和居民卡表用户阶梯气价结算方式。该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对连云港新奥作出没收违法所得 2,011.85 元并处罚款人民币 403,000 元，罚没款合计 405,011.85 元的行政处罚。	403,000.00	根据《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规定：“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 5 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 5 万元以上 5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 5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 连云港市物价局对连云港新奥的罚款数额低于 50 万元且未责令停业整顿，因此该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处罚，且连云港新奥的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46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7.09.29 亭环罚[2017]23 号	盐城市亭湖区环境保护局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汽车加气站项目经盐城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运营后未通过环保竣工验收，该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对盐城新奥作出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盐城新奥已及时缴纳罚款并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盐城市亭湖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亭环验[2018]012 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 2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 10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 5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

						盐城新奥受到的处罚 2 万元属于最低限额,且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
47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7.03.29 商工商处字 (2017) 16 号	商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在其收费厅发布广告使用的数据未表明出处的行为作出责令停止发布广告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30,000.00	该项处罚系发布广告时数据引用的问题,该项目公司已予以改正并按时缴纳罚款,该项处罚与主营业务无关,不会对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预计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48	常熟市铜业总公司有限公司	2019.09.11 苏环行罚字 [2019]81 第 075 号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熟铜业露天贮存煤炭,煤炭堆场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扬尘污染;装卸煤炭未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方式控制扬尘排放。该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以及第七十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常熟铜业作出罚款人民币贰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20,0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对于“ (二) 对不能密闭的易产生扬尘的物料,未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或者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的”行为以及“ (三) 装卸物料未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方式控制扬尘排放的”行为均处以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对于常熟市铜业总公司有限公司相关行为均以最低限额处以罚款;且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主管机关并未因此责令停产停业,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受到实质影响。
49	台玻安徽能源有限公司	2017.07.20 (凤)安监管罚 [2017]第 25 号	滁州市应急管理局	对台玻安徽能源有限公司存在 LNG、CNG 储罐场所部分灭火器失效、LNG、CNG 管道未设置介质流向标识、有一消防柜内无消防水带等问题作出罚款人民币贰万伍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25,000.00	根据凤阳县经济管理局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上述行为未造成安全生产事故,台玻安徽及时缴纳了罚款并对上述问题进行了有效整改,本局认为,台玻安徽上述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0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2019.10.12 青城行执行罚 字[2019]第 665 号	青岛市城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对新奥新城违法建设钢结构板房工程,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的情形作出罚款人民币肆万元整的行政处罚。	40,000.00	根据青岛市城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新奥新城及时缴纳了罚款,并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办理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已经改正了违法行为”。
51	广东新睿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0.02.10 穗综云处字 [2020]第	广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对新睿能源在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富明 LNG 气化站进行燃气经营及相关企业向不具备安全用气条件的用户供气的行为作出罚款人民币贰万贰仟元整的行政处	22,000.00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新睿能源已及时缴纳罚款并进行整改。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广州市燃气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的规定,新睿能源向不具备安全用气条件的用户供气的行为并未被定性为情节严重的行为。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主管机关并未因此责令停产停

		0800001 号		罚。		业，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受到实质影响。

上述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1）第 1-22 项、第 49 项行政处罚对应的处罚机关已出具书面证明，确认相关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处罚不属于重大处罚；（2）第 23-44 项、第 50 项行政处罚对应的处罚机关已出具书面证明，确认相关违法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或不属于情节严重的处罚，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受影响；（3）第 45 项处罚系由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相关规定被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根据《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规定：“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 5 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 5 万元以上 5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 5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新奥能源子公司上述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或被停业整顿的处罚范围，且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上述处罚未影响新奥能源的生产经营；（4）第 46 项处罚系由于新奥能源之子公司加气站项目未通过环保竣工验收，违反《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受到处罚。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 2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 10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 5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盐城新奥受到的处罚 2 万元属于最低限额，且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也未被责令关闭，上述处罚未影响新奥能源的正常生产经营。（5）第 47 项处罚系发布广告时数据引用的问题，该项目公司已予以改正并按时缴纳罚款，该项处罚与主营业务无关，不会对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预计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6）第 48 项处罚系标的公司子公司煤炭堆场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扬尘污染；装卸煤炭未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方式控制扬尘排放的行为被处以罚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对于“（二）对不能密闭的易产生扬尘的物料，未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或者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的”行为以及“（三）

装卸物料未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方式控制扬尘排放的”行为均处以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对于常熟市铜业总公司有限公司相关行为均以最低限额处以罚款；且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主管机关并未因此责令停产停业，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受到实质影响。（7）第 51 项处罚系标的公司子公司在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富明 LNG 气化站进行燃气经营及相关企业向不具备安全用气条件的用户供气的行为作出罚款，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广州市燃气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的规定，新睿能源向不具备安全用气条件的用户供气的行为并未被定性为情节严重的行为。根据标的公司出具的说明，主管机关并未因此责令停产停业，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受到实质影响。

十、最近三年及一期涉及的增资、改制及评估情况

新奥能源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股权转让、增资情况等详见本报告书之“第五章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之“三、历史沿革”。

新奥能源最近三年及一期未实施过改制，亦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十一、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成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仍为独立存续的法律主体，新奥能源及其下属公司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十二、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等有关报批事项及业务资质的情况

（一）在建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为 695,471.54 万元，其中重要在建工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在建工程	账面余额（万元）
1	大庆林源一号泛能主站（园区热电站）项目	19,018.37
2	隆平高科项目	11,729.39
3	湛江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湛江分输站-城北门站段）工程	10,023.36
4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沿江高速、水乡大道（鲛沙运河—沙望路）项目	10,002.43
5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北王路、广深高速（高埗门站-中洪支线）项目	8,533.67

根据新奥能源提供的资料及相关确认文件、政府部门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上述在建工程已取得的相关审批程序如下：

（1）“大庆林源一号泛能主站（园区热电站）项目”已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取得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黑发改电力[2017]503 号”《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大庆高新区林源化工园区热电站项目核准的批复》；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取得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黑环审[2016] 90 号”《关于大庆林源 600 万吨/年煤炭分质清洁利用项

目自备电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本项目安全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2) “隆平高科项目”已于 2016 年 7 月 6 日取得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长高新管发计(2016)115 号”《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备案的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取得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管环保局“长高新环评(2016)25 号”《关于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安全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3) “湛江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湛江分输站-城北门站段)工程”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取得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湛发改资[2017]101 号”《关于湛江市天然气高压管网(一期)工程项目的核准批复》；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取得湛江市环境保护局“湛环建函湛环建[2016]95 号”《关于湛江市天然气高压管网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取得湛江市安全监督管理局“湛安监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17]2 号”《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

(4)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沿江高速、水乡大道(鲢沙运河—沙望路)项目”已于 2017 年 6 月展和改革局“东发改 [2017]294 号”《关于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沿江高速、水乡大道(鲢沙运河—沙望路)项目核准的批复》；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取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东环建[2018]12838 号”《关于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沿江高速、水乡大道(鲢沙运河—沙望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安全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5)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北王路、广深高速(高埗门站-中洪支线)项目”已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取得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东发改核准[2018]10 号”《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北王路、广深高速(高埗门站-中洪支线)项目核准的批复》；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东环建[2018]10791 号”《关于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北王路、广深高速(高埗门站-中洪支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安全影响评价审批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上述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尚未完成安全影响评价或消防设计审批手续，根据新奥能

源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并经本所律师网络核查，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未因该等建设项目的审批情况受到处罚，未影响其施工进度。

（二）特许经营权

1、燃气特许经营权

根据已签署的特许经营权协议，截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燃气特许经营权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1	安徽宣城市宣州区	宣城新奥宣燃燃气有限公司 ⁴²	宣城市宣州区乡镇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宣城市宣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项目公司依据宣州区燃气专项规划，完善项目规划建设方案，依法依规负责对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居民、企业、其他组织等（不包括燃气汽车用户）供应管道天然气，并负责特许经营权范围内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行维护、抢修抢险等业务，项目公司有依法依规完善报批报建等相关手续的义务及投资、建设、运营、移交的权利和义务。
2	宣城市项目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城市天然气供应特许经营协议	宣城市建设委员会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
3			安徽省宣城市城市天然气供应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	宣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4	安徽安燃项目	巢湖市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居巢区中庙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居巢区建设局	管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巢湖市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居巢区黄麓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居巢区建设局	管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巢湖槐燃燃	巢湖市槐林镇	巢湖市住	管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

⁴²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气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房和城乡建设局	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巢湖炯燃燃气有限公司	巢湖市烔炀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安徽省安然燃气有限公司	肥东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授权协议	肥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业务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液化天然气（LNG）、天然气、压缩天然气（CNG），并根据国家、省、市《燃气管理条例》的规定，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和抢修抢险业务等。
		安徽省安然燃气有限公司	肥东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授权协议	肥东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业务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液化天然气（LNG）、天然气、压缩天然气（CNG），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5	蚌埠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蚌埠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0071、0072）	蚌埠市建设委员会	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6	沫河口项目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⁴³	安徽省五河县沫河口镇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五河县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五河县沫河口镇规划行政区域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CNG 加气站加气业务等。
7			关于对《关于确认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享有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并同意引入新奥燃气公司为股东的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⁴³ 由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对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实际经营管理，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进行具体的实际业务经营。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请示》的批复		
8			关于对《关于确认蚌埠新奥燃气享有沫河口（暨蚌埠市精细化工园）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的提示》批复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9	凤阳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凤阳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凤阳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0073、0074）	凤阳县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0	固镇	固镇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固镇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0076）	固镇县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1	亳州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亳州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	亳州市建设委员会	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谯城区乡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亳州市谯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亳州市古井镇区域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古井镇人民政府	古井镇区域内管道燃气建设、加气站、主管网、支管网和其他必备设备，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等及汽车加气等。
12	亳芜现代产业园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亳芜现代产业园区天然气项	亳州芜湖现代产业园区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包括 CNG 压缩天然气）及工业、居民生活、商业（包括餐饮、洗浴、宾馆、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⁴⁴	目特许经营协议	管委会	饭店等）等方面使用的天然气；加气站的建设、经营；并提供相关管道天然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及客户服务业务等。
13	来安	来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来安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来安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生产、输配、运营管理（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等。）
			协议（该协议为《来安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	来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同上
14	全椒	全椒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全椒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全椒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生产、输配、运营管理（包括以市场操作赢利为目的通过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人工煤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5	苏滁现代产业园	滁州新奥苏滁燃气有限公司	苏滁现代产业园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苏滁现代产业园管委会	生产、销售燃气和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用具的维修；天然气门站及天然气汽车加气的建设和运行；管输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6	滁州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南谯区乌衣镇区域内（政务新区、乌衣镇区、乌衣工业开发区）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政府	南谯区乌衣镇区域内管道天然气建设、加气站、主管网、支管网和其他必备设备、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及汽车加气等。
			滁州市南谯区沙河镇区域内（沙河镇区、工业园、沙黄	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政府	滁州市南谯区沙河镇区域内管道天然气建设、加气站、主管网、支管网和其他必备设备，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及汽车加气等。

⁴⁴ 签约主体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现已变更名称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工业园及规划区域）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滁州市南谯区下设乡镇区域（黄泥岗、珠龙、大柳、施集、章广五个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政府	滁州市南谯区黄泥岗、珠龙、大柳、施集、章广五个乡镇区域内管道天然气建设、加气站、主管网、支管网和其他必备设备，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及汽车加气等。
17	定远县	定远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定远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定远县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经营及天然气综合利用，包括但不限于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8	安徽天长项目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天长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天长市城乡规划建设局	1.独家投资新建或改建扩建、拥有并运营城镇燃气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2.汽车加气业务。
19	巢湖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含山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含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车用 CNG（压缩天然气）、车用 LNG（液化天然气）业务。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关于巢湖市城市天然气建设和经营项目协议书	巢湖市人民政府	管道天然气项目的独家投资建设和经营权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巢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居巢区夏阁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居巢区建设局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居巢区中埠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居巢区建设局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巢湖市坝镇管	巢湖市住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气有限公司	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房和城乡建设局	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巢湖市散兵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巢湖市栏杆集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巢湖市庙岗乡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巢湖市苏湾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巢湖市柘皋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被授权方应向用户提供不劣于天然气的高效、洁净燃气。
20	界首工业园区	界首市新奥阜康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界首市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界首市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授权书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更新、改造城市天然气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提供相关天然气设施的抢修抢险业务；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汽车加气站，从事汽车加气业务等并收取费用的权利。 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协议规定业务的替代、有关天然气的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由被授权方以书面形式向授权方提出申请，经双方协商一致，对协议约定的特许经营业务范围予以修改或扩充。
21	六安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六安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六安市建设委员会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22	葫芦岛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葫芦岛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葫芦岛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管道燃气的投资、建设、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及燃气设备经营等）。
			葫芦岛市南票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葫芦岛市南票区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投资、建设、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提供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及燃气设备经营等）。
23	兴城	兴城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兴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兴城市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的投资、建设、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及燃气设备经营等）。
			兴城市管输燃气项目合作协议书	兴城市人民政府	兴城市管道燃气独家建设经营权。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燃气及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燃气设备用具的维修。
			兴城临海产业区天然气利用项目协议书	兴城临海产业区管委会	天然气管道输送独家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主要是天然气管道输送设施投资建设、经营，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天然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等。
24	盘锦化工产业园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辽宁盘锦精细化工（塑料）产业园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辽宁盘锦精细化工（塑料）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应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25	通辽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通辽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通辽市建设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26	贵港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贵港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贵港市建设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安全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
			贵港市覃塘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贵港市覃塘区市政管理局	覃塘区管道燃气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验；覃塘区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
27	贵港市桂平		桂平市管道燃	桂平市市	燃气的生产、输配和销售；管道燃气工程的设计、建设和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工业园		气特许经营权协议书	政管理局	安装；器具的生产、销售和维修；车用燃气加气站的投资建设运营与车辆改装及汽车加气服务（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28	桂林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桂林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安全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
			灵川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灵川县建设规划局	灵川县管道燃气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灵川县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
			苏桥园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永福县建设局	桂林苏桥园管道燃气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灵川县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
29	阳朔县	阳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阳朔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河池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城市管道燃气、LNG、CNG、分布式能源与车船用燃气加气站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天然气的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30	梧州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梧州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梧州市市政管理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31	扶绥	扶绥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崇左市扶绥县人民政府	独家投资新建或改建扩建、拥有并运营城市管道燃气设施（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该协议规定业务的替代、有关燃气的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扶绥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向崇左市扶绥县人民政府提出，崇左市扶绥县人民政府应在扶绥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出申请后 30 天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对该协议约定的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特许经营业务范围予以修改或扩充。超出期限未予安排协商，视为崇左市扶绥县人民政府同意扶绥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特许经营业务范围自动扩充。
32	福建将乐经济开发区积善工业园	将乐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⁴⁵	福建将乐经济开发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福建将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城市管道天然气（天然气 LNG、CNG、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气压缩天然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新建、改建、扩建的住宅小区、公用建筑和工业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天然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33	福建明溪经济开发区	明溪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福建明溪经济开发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34	福建三明台商投资区吉口新兴产业园	三明市智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三明台商投资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三明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筹）	城市管道天然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新建、改建、扩建的住宅小区、公用建筑和工业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天然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35	晋江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晋江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晋江市市政园林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
36	石狮	石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狮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石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提供相关的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和用户的维修、收费、服务与管理等业务。
37	惠安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惠安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惠安县公用事业与建筑管理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提供相关的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和用户的维修、收费、服务与管理等业务。
38	南安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南安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南安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提供相关的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和用户的维修、收费、服务与管理等业务。
39	永春	永春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春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永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

⁴⁵ 签约主体为“香港兆盛能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已解散）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司	议书	规划建设局	
40	德化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德化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德化县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以及以管道形式供气的汽车加气经营业务。
41	安溪	安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省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示范文本（2009版）	安溪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
42	宁德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宁德市（蕉城、东侨）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宁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
		福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⁴⁶	福安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福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柘荣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⁴⁷	柘荣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柘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周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⁴⁸	周宁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周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屏南新奥燃	屏南县管道燃	屏南县住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

⁴⁶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⁴⁷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⁴⁸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气有限公司 ⁴⁹	气特许经营协议	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煤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古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⁵⁰	古田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古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古田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省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古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
		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⁵¹	寿宁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寿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寿宁县中气新能源有限公司 ⁵²	寿宁县南阳小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项目协议书	寿宁县人民政府	天然气气化站及市政管网的建设、天然气的供应与销售；建设经营上游过境或到寿宁县域内长输管线门站；同时允许开展汽车加气业务（非独家经营，按有关规定办理手续），为节约土地资源，同意在 LNG 中心气化站处建设汽车加气站一座。
43	宁德霞浦牙城东洋工业园	霞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⁵³	霞浦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霞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44	龙岩开发区	龙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岩经济开发区管道燃气特	龙岩经济开发区管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包括居民用户、工业用户、商业用户、汽车加气等）供应燃气（包括天然气、液化石油气、

⁴⁹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⁵⁰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⁵¹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⁵² 签约主体为“福建中气集团有限公司”。⁵³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原“龙岩民生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许经营协议	委会	人工煤气等气体燃料)。
45	东莞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莞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东莞市市属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一、燃气管道(不包括用户终端管道燃气设施)的运营和管理; 二、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出售以液化天然气(LNG)为主、包括但不限于液化天然气(LNG)的燃气,并有偿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安全维护、运行、抢修抢险和用户的维修、收费、服务与管理; 三、与经营管道燃气相关的其它服务项目。
		东莞市谢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作发展东莞市谢岗镇管道燃气项目协议书	东莞市谢岗镇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项目
46	东莞东坑镇	东莞市中远燃气有限公司	东坑镇天然气特许经营合同	东莞市东坑镇人民政府	管道输送的液化石油气和天然气(含瓶装供应)
47	河源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原“河源市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河源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河源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独家从事管道燃气设施(包括为补充气源不足和调峰等用途建设的输配系统、配套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承担相关燃气设施的运行、维护、抢险抢修责任,向用户供应适用的燃气并提供服务。 如经论证,原特许经营权的业务或地域范围阻碍城市燃气事业发展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可以进行调整。
48	东源	东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⁵⁴	东源县城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东源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业务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液化石油气(LPG)、液化天然气(LNG)、天然气、掺混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
49	连平县	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平县管道燃气项目特许经营	连平县城市管理局	1.管道燃气和加气站的建设、经营、安装、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工商业、公共福利、汽车等用户供应

⁵⁴ 签约主体为“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河源市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⁵⁵	营权协议		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它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2.用户的维修、合理收费、服务与管理； 3.天然气的利用与发展； 4.与经营管道燃气其他相关的服务项目。
50	湛江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湛江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湛江市建设局	湛江市管道燃气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湛江市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
			湛江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扩大的特许经营权区域的管道燃气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湛江市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
51	廉江	廉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廉江市城市管道燃气利用工程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廉江市市政园林局	廉江市管道天然气利用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廉江市管道天然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燃气具的生产、销售和维修；燃气业务咨询和培训；廉江市汽车加气站的投资建设和经营和天然气汽车改装业务；高中压管网、分输门站建设及危险货物运输。
52	广东省吴川市	吴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吴川市城区管道燃气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吴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吴川市城市规划区管道燃气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吴川市城市规划区管道天然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燃气业务咨询和培训；吴川市城市规划区汽车加气站的投资建设和经营及天然气汽车改装业务；高中压管网、分输门站建设及依法运输危险货物；可依法生产、销售和维修燃气具。
53	信宜	信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信宜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信宜市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形式独家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54	广东省阳西县	阳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⁵⁶	阳西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安装、运营、维护、运行、抢修抢险、清洁能源综合利用以

⁵⁵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根据连平县城市管理局、新奥中国投及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签署的《三方协议》，由连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履行相应的特许经营权协议。

⁵⁶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局	及汽车加气业务等。
55	雷州	雷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雷州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雷州市公用事业局	雷州市管道天然气利用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雷州市管道天然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维护；燃气业务咨询和培训；雷州市汽车加气站的投资建设和经营和天然气汽车改装业务；高中压管网、分输门站建设及危险货物运输；可生产、销售和维修燃气具。
56	肇庆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肇庆市城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	肇庆市市政管理局	1.管道天然气供应业务专营权，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和规定范围内，投资、建设市政管道天然气项目设施和初期 LNG 运输、储存及气化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收取天然气费；汽车加气站项目；提供市政管道天然气设施及庭院管道天然气设施（除户内共用管道天然气设施和用户自用管道天然气设施以外部分）安全维护、运营、抢修抢险和客户服务业务等； 2.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的其它各种燃气； 3.项目公司的业务范围仅限于该项目的投资和经营，即除前述特许经营权业务及相关服务（非特许经营）外，不得从事对外投资或其它经营活动。
57	肇庆开发区	肇庆市高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当时行政管辖区域内（约 96.7 平方公里），并随行政区域的变化而变化。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随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扩大而自动扩展。
58	四会	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四会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	四会市建设局	1.管道天然气供应业务专营权，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和规定范围内，投资、建设市政管道天然气项目设施和初期 LNG 运输、储存及气化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收取天然气费；汽车加气站项目；提供市政管道天然气设施及庭院管道天然气设施（除户内共用管道天然气设施和用户自用管道天然气设施以外部分）安全维护、运营、抢修抢险和客户服务业务等； 2.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的其它各种燃气； 3.项目公司的业务范围仅限于该项目的投资和经营，即除前述特许经营权业务及相关服务（非特许经营）外，不得从事对外投资或其它经营活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59	怀集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怀集县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形式独家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60	广宁	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广宁县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形式独家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61	封开	封开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封开县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形式独家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62	连州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州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连州市住建局	管道燃气
63	郁南	云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郁南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书	郁南县发展和改革城乡建 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独家向用户供应城市管道燃气（主要是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等）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汽车加气、客货船加气业务等。
64	罗定	罗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罗定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罗定市住建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城市管道燃气（主要是天然气，具体按国家规定标准执行）。
65	河北省定兴县	定兴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定兴县气代煤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定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66	文安工业园区	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	文安县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文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
67	文安兴隆宫镇	文安县昱通燃气有限公司			
68	临城县管道燃气项目	临城国源燃气有限公司 ⁵⁷	临城县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临城县人民政府	天然气开发、经营及管网输配、汽车加气站等工程项目建设。

⁵⁷ 签约主体为“邢台市建投油气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69	廊坊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廊坊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廊坊市建设局	燃气管网及相关输配设施的建设，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可替代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70	容城	容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容城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容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包括生产和销售燃气及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燃气设备用具的维修。
71	鹿泉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⁵⁸	鹿泉市南部区域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鹿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独家投资建设天然气管网，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及其他可燃气体，并提供配套服务和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石家庄市鹿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适用 2012 年 3 月 31 日《鹿泉市南部区域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之规定
72	正定新区	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正定新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石家庄正定新区管理委员会	独家投资、建设天然气管网，以管道输送（为维护社会稳定应急时可使用 CNG、LNG）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及其他可燃气体，并提供配套服务和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73	围场经济开发区	承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河北围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包括以管道输送或单点直供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74	滦县	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原“滦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燃气开发协议书	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负责独家开发建设经营滦县城区（含开发区——企业自备气除外）燃气设施。
75	沧州孟村县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特许经营协议	孟村回族自治县建设局	管输天然气工程

⁵⁸ 签约主体为“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76	沧州南大港管理区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南大港产业园区城市管理局	独家投资新建或改建扩建、拥有并运营城市燃气设施（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77	唐山市丰南区5乡镇（西葛镇、小集镇、大新庄镇、大齐各庄镇、钱营镇）	丰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西葛镇、小集镇、大新庄镇、大齐各庄镇、钱营镇五个乡镇区域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协议	唐山市丰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资建设并经营授权区域内燃气业务，在服务周期及许可范围内，向用户供应民用、工业、商业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燃气设施的投资、运营、维护、管理、抢修抢险业务等。
78	邢台	邢台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宁晋县四芝兰镇、经济开发区等六个镇区行政区域内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宁晋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燃气项目开发、管理，燃气管网设施（包括长输管线、城市管网等）及配套设施的投资、设计、安装、建设、运营、管理、维护、抢修抢险等，燃气设备、燃烧器具及其他燃气相关产品的销售、维修，燃气供应和销售服务。
79	河北玉田县乡镇（亮甲店、窝洛沽、鸦鸿桥）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玉田县行政区域内部分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玉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燃气项目开发、管理，燃气管网设施（包括长输管线、城市管网等）及配套设施的投资、设计、安装、建设、运营、管理、维护、抢修抢险等，燃气设施的建设、运营、管理、维修，燃气设备、燃气器具及其他燃气相关产品的销售、维修，燃气供应和销售服务。
80	郑县3乡镇（渣园乡、薛店镇、茨芭镇）	郑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⁵⁹	郑县乡镇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协议	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燃气管网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提供管道燃气及相关服务的经营业务。被授权人自行解决业务范围内的融资安排，并自行承担相应的费用和 risk，自负盈亏。
81	新安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新安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新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城市管道燃气投资、建设、经营，新安县建设局鼓励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经营汽车加气、工业用气业务； 2.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该协议第4.7条款之规定的业

⁵⁹ 签约主体为“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务之替代、实质性竞争的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新安县建设局应在接到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出申请后二十天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对该爱协议第 4.7 条款（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进行修改或扩充；超出时限，视为同意；未经新安县建设局同意，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不得擅自拓展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
82	新安万山湖工业园区	新安新奥中润燃气有限公司	万山湖工业园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新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管道燃气投资、建设、经营，授权方鼓励被授权方投资、建设、经营汽车加气、工业用气业务。 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协议第 4.7 条款之规定的业务之替代、实质性竞争的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授权方应在接到被授权方提出申请后 30 日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对协议第 4.7 条款（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进行修改或扩充；未经授权方同意，被授权方不得擅自拓展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
83	叶县产业集聚区及昆北新城	叶县东方天然气有限公司	叶县新城区、产业集聚区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叶县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84	汝阳县	洛阳洛玻集团源通能源有限公司	洛阳市汝阳县城市燃气经营协议	汝阳县人民政府	加工、销售人工煤气；管道天然气的供应销售；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与维修；汽车加气（CNG/LNG）及车用燃气装置维修及相关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5	伊川	伊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伊川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伊川县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汽车加气、瓶装石油液化气充装按相关规定执行。
86	洛阳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洛阳市公用事业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洛阳市吉利	— ⁶⁰	—	—

⁶⁰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出具的《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吉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办理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说明》，洛阳市吉利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可以按照洛阳市政府与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共同享有其权利和义务。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嵩县产业集聚区燃气经营协议	嵩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即协议签订时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内所包含的所有营业项目。
			洛阳市万安山区域综合开发项目燃气经营协议	洛阳万安山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燃气业务
87	巩义市民营科技创业园	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巩义市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储运、销售；管网及配套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抢修抢险。
88	汝州市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汝州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煤层气、焦炉煤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维修抢险等业务； 2.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在特许经营业务范围之外进行的其他经营活动，不得影响特许经营业务的正常进行，否则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权要求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停止相应的经营活动。
89	开封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开封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合同	开封市人民政府	1.业务范围： （1）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出售液化石油气（LPG）、天然气、掺混气、人工煤气及其它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服务； （2）开封市城市天然气利用工程的建设、建设和经营； （3）管道燃气设施建设和维护运营。 2.业务范围的增加：特许经营期间，开封市人民政府承诺，任何构成对该合同 403 条款规定之业务之替代、实质性竞争的新业务项目均应在不迟于该项目形成成熟市场一年内增入该合同特许经营权之业务范围内。
90	商丘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商丘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管道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它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91	新乡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	新乡市人民政府	新乡市城市管道燃气设施工程的建设、建设和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营协议		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城市燃气管道的建设、经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新乡市卫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新乡县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⁶¹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新乡县人民政府	包括以天然气汽车加气、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天然气汽车加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延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²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延津县人民政府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补充条款	延津县人民政府	—
		延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³	延津县乡镇管道燃气项目建设特许经营协议	延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独家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更新、改造城市燃气设施。（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辉县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辉县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辉县市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92	新乡卫辉市（唐庄镇）产业聚集区	卫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卫辉市唐庄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卫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卫辉市唐庄镇行政区域内百威大道以西管道燃气工程的开发、建设和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燃气管道的建设经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93	湘潭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潭国家高新	湘潭高新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送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

⁶¹ 签约主体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² 签约主体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³ 签约主体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气有限公司	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装和维护；压缩天然气（CNG）的生产、输送和销售；液化天然气（LNG）的生产、输送和销售；能源咨询服务。（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送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和维护；压缩天然气（CNG）的生产、输送和销售；液化天然气（LNG）的生产、输送和销售；CNG、LNG 加气站的建设和经营；蒸汽热能的生产、经营、输配和销售，城市集中供热供冷；能源咨询服务。（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湘潭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湘潭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和维护（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符合国家标准的其他管道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昭山示范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湘潭昭山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和维护（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符合国家标准的其他管道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鹤岭工业园管道燃气配套建设合作协议	鹤岭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管道燃气设施建设、施工和 CNG、LNG 加气站建设以及能源服务。
94	永州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⁴	永州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城市居民用户、城市商业用户、城市工业用户、汽车加气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气体燃料，并提供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95	郴州苏仙工业集中区	郴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⁵	郴州市城区及周边乡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	郴州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	1.城市管道燃气投资、建设、经营； 2.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清洁能源气体燃料；

⁶⁴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⁶⁵ 签约主体为“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协议	局	3.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 被授权方不得擅自拓展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
96	湖南郴州永兴县	永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兴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永兴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除长输管道天然气以外的管道燃气的投资、建设、输配、经营和供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包含南部区域的城镇居民用户、商业用户和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园的全部工业用户（不含汽车加气）。被授权方不得擅自扩大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必须优先对城镇居民用户和商业用户供气。
97	怀化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怀化市城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和维护（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符合国家标准的其他管道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98	株洲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⁶	株洲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株洲市建设局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和维护（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符合国家标准的其他管道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洲云龙示范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株洲云龙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国土建设部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和维护（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符合国家标准的其他管道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补充协议	部	—
99	株洲县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洲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株洲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和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和维护（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符合国家标准的其他管道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利用管道燃气为汽车加气、
100	湖南省炎陵县	炎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炎陵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炎陵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道燃气的生产、输配、分销及服务；管道燃气设施的更换、维修、维护、运行、抢修、抢险及相关服务。
		（原“炎陵圣火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炎陵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补	炎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⁶⁶ 签约主体为“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司”)	充协议	建设局	
			炎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城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部分内容变更的通知（炎住建发[2017]27号）	炎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01	醴陵	醴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醴陵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醴陵市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02	浏阳工业园	长沙新奥浏阳燃气有限公司 ⁶⁷	浏阳制造产业基地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浏现制合字 2008042（1）号）	湖南浏阳制造产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经营（包括管道燃气设施设备建设、经营并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同时提供户外管道燃气设施与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长沙新奥浏阳燃气有限公司（原“浏阳中油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浏阳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浏阳市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建设、经营、安装、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⁶⁷ 签约主体为“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长沙新奥浏阳燃气有限公司(原“浏阳中油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⁶⁸	浏阳经开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浏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103	浏阳西北片区	浏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⁹	浏阳市西北片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浏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浏阳市西北片区管道天然气运营、销售(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管道天然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不包含车用天然气项目)。
104	长沙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合同书	长沙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05	宁乡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宁乡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宁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资、建设、运营管道燃气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提供管道燃气设施的安全维护、更新改造和抢修抢险等服务。不含 CNG 汽车加气建设及经营。
			宁乡县花明楼镇管道燃气项目建设经营框架协议书	宁乡县花明楼镇人民政府	1.实施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及压缩天然气的运输和输配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业务; 2.在规划区域内以管道形式向用户输配、销售和供应天然气、CNG 汽车加气站建设; 3.为规划区域内工业、商业及居民用户供应和销售天然气及其他应用设备、气体仪表等,提供燃气设施安装、维护、抢修等相关服务。
			宁乡县回龙铺镇管道燃气项目建设经营框架协议书	宁乡县回龙铺镇人民政府	1.实施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及压缩天然气的运输和输配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业务; 2.在规划区域内以管道形式向用户输配、销售和供应天然气、CNG 汽车加气站建设; 3.为规划区域内工业、商业及居民用户供应和销售天然气及其他应用设备、气体仪表等,提供燃气设施安装、维护、抢修等相关服务。

⁶⁸ 签约主体为“浏阳中油管道燃气有限公司”(现已变更名称为“长沙新奥浏阳燃气有限公司”)、“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⁶⁹ 签约主体为“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宁乡县菁华铺镇管道燃气项目建设经营框架协议书	宁乡县菁华铺镇人民政府	1.实施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及压缩天然气的运输和输配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业务； 2.在规划区域内以管道形式向用户输配、销售和供应天然气、CNG汽车加气站建设； 3.为规划区域内工业、商业及居民用户供应和销售天然气及其他应用设备、气体仪表等，提供燃气设施安装、维护、抢修等相关服务。
			宁乡县夏铎铺镇管道燃气项目建设经营框架协议书	宁乡县夏铎铺镇人民政府	1.实施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及压缩天然气的运输和输配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业务； 2.在规划区域内以管道形式向用户输配、销售和供应天然气、CNG汽车加气站建设； 3.为规划区域内工业、商业及居民用户供应和销售天然气及其他应用设备、气体仪表等，提供燃气设施安装、维护、抢修等相关服务。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⁷⁰	宁乡县经开区、金洲新区管道燃气项目建设经营框架协议书	宁乡县人民政府	1.实施天然气及液化天然气的储存、运输和输配设施的建设和经营管理业务； 2.在规划区域内以管道形式向用户输配、销售和供应天然气、CNG汽车加气站建设及经营； 3.为规划区域内工业、商业及居民用户供应和销售天然气及其他应用设备、气体仪表等，提供燃气设施安装、维护、抢修等相关服务。
106	长沙县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长沙县城镇管理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提供管道燃气设施的安全维护、运行、更新改造和抢修抢险等业务。车用压缩天然气（CNG）经营不包含在该特许经营项目中。
107	望城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望城县河东四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望城县人民政府	投资、建设、运营管道燃气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提供管道燃气设施的安全维护、更新改造和抢修抢险等服务。
108	武进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常州新奥燃气工程	武进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常州市建设局	1.特许经营业务范围： （1）在特许经营期限和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管道燃气设施以及抢修抢险服务； （2）以管道输送形式销售（包括分销）燃气并按照物价主

⁷⁰ 签约主体为“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有限公司			管部门规定的价格标准收费； (3) 管网覆盖区域以管道输送方式进行 CNG 汽车加气。 2. 未经授权方同意，被授权方不得擅自拓展特许经营业务范围。其它无需实施特许经营的业务则由被授权方按照法律规定的条件自由经营，但是必须以设立子公司或其他能够进行独立核算和风险隔离的方式进行经营。
			关于《武进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的补充协议		—
109	海安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安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海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包括以管道（车辆）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10	连云港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连云港市建设局	城市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11	连云港徐圩新区	连云港徐圩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徐圩新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国家东中西部区域合作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城市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及车船用天然气加供气经营。
112	泰兴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泰兴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泰兴市建设局	生产销售管道燃气及燃气设备；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与安装；管道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车用燃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泰兴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泰兴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泰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生产销售管道燃气及燃气设备；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与安装；管道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车用燃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汽车加气业务。
113	兴化	兴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兴化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	兴化市建设局	从门站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管道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维修，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114	盐城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营协议		抢修抢险业务等。
			兴化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	兴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盐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方式向使用者提供燃气。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建湖县上冈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建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盐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方式向使用者提供燃气。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亭湖区便仓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郭猛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秦南镇北蒋社区管理委员会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	盐城市盐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特许经营协议	都区大冈镇冈中社区管理委员会	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大冈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大纵湖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大纵湖镇滨湖社区管理委员会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楼王镇北龙港社区管理委员会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楼王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尚庄镇葛武社区管理委员会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尚庄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镇人民政府	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学富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盐都区秦南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盐城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方式向使用者提供燃气。
		阜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阜宁县镇域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协议书	阜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设施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不包括燃气汽车经营业务、分布式能源项目用气、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长输管线、压缩天然气加气母站、燃气电厂用气、企业自建燃气设施用气、自产自供的管道燃气、燃气高压系统及调峰储备站建设和经营）。
			阜宁县沟墩镇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协议书	阜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设施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不包括燃气汽车经营业务、分布式能源项目用气、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长输管线、压缩天然气加气母站、燃气电厂用气、企业自建燃气设施用气、自产自供的管道燃气、燃气高压系统及调峰储备站建设和经营）。
115	盐城市环保工业园及亭湖区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盐城新城新奥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江苏盐城环保产业园管委会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亭湖区新兴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盐城市亭湖区盐东镇人民政府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政府张庄街道办事处	在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进行天然气工程设计安装并以管道输送或 CNG 站等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及经营活动等。
		盐城新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江苏省盐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补充协议书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江苏省亭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生产销售燃气、燃气设备、管道燃气工程设计安装、燃气设备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16	高邮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高邮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高邮市建设局	生产销售管道燃气及燃气设备；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与安装；管道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维修（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车用燃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17	洪泽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江苏	洪泽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洪泽县建设局	1.投资、运营、维护城市管道燃气设施； 2.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收费； 3.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运行、维护、抢修抢险业务等。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华海管道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洪泽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洪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城市管道燃气设施； 2.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收费； 3.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运行、维护、抢修抢险业务等。
118	淮安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淮安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淮安市建设局	1.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在特许经营区域内投资、运营、维护城市管道燃气设施； 2.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收费； 3.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运行、维护、抢修抢险业务等。
119	江苏东台沿海经济区	东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东台市城市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东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 LNG 储备站，铺设天然气高、中、低压管网，以管道输送方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提供先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20	江苏省灌南半岛临港产业区	灌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⁷¹	灌南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灌南县人民政府	城市管道燃气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及部分车船用天然气加供气经营。
121	睢宁城郊项目	睢宁万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睢宁县城郊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睢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投资、建设、运营管道燃气的输配管网，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工业、公福、居民）供应天然气。
122	南昌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九江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	独家投资新建或改建扩建、拥有并运营城市燃气设施（包括以管道输送或其他形式独家向工业、居民、商业等各类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23	江西萍乡市湘东区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萍乡市湘东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萍乡市湘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24	江西峡江县	峡江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⁷²	峡江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峡江县城建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包括但不限于民用生活、公共福利、商业经营和工业生产、燃气汽车等）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以及汽车加气站建设和运营，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⁷¹ 签约主体为“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⁷² 签约主体为“香港天成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125	上饶经济开发区	上饶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上饶经济开发区仁恒天然气有限公司”)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独家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管道天然气设施，以管道等输送形式独家向工业、居民、商业等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及与天然气相关的其它气体燃料，提供相关天然气设施的抢修抢险业务并收取费用，独家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汽车加气站，从事汽车加气业务等并收取费用的权利，从事船舶加气业务并收取费用的权利。 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该协议规定业务的替代、有关天然气的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被授权方以书面形式向授权方提出，授权方应在被授权方提出申请后 10 天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对该协议约定的特许经营业务范围予以修改或扩充。超出期限未予安排协商，视为授权方同意被授权方的特许经营业务范围扩充。
126	聊城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省聊城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聊城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市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东昌府区道口铺）	聊城市东昌府区道口铺街道办事处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市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东昌府区斗虎屯）	聊城市东昌府区斗虎屯镇人民政府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时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东昌府侯营镇）	聊城市东昌府区侯营镇人民政府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市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梁山镇）	聊城市东昌府区梁山镇人民政府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市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	聊城市东昌府区堂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议（东昌府区堂邑镇）	邑镇人民政府	务等。
			山东省聊城市城市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聊城市东昌府区闫寺街道办事处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市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东昌府区张炉集镇）	聊城市东昌府区张炉集镇人民政府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市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东昌府区郑家镇）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人民政府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聊城市乡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东昌府区朱老庄镇）	聊城市东昌府区朱老庄镇人民政府	以管道及车载 CNG、LNG 运输等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27	黄岛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岛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青岛市黄岛区市政公用局	1.特许经营业务范围：建设、运营、维护、抢修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管道燃气设施，以管道形式向用户提供管道燃气； 2.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拓展：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该协议规定业务的替代、有关燃气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被授权方均应以书面形式向授权方提出。授权方在被授权方提出申请后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协议第十条进行修改或补充。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建设局	1.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建设、运营、维护、抢修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管道燃气设施，以管道形式向用户提供管道燃气； 2.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拓展：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该协议第十条规定业务的替代、有关燃气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被授权方均应以书面形式向授权方提出。授权方在被授权方提出申请后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方协商一致，对该协议第十条进行修改或补充。
128	胶南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胶南市黄山经济区政府	以管道输送、LNG、CNG 等形式向居民用户、工商用户、车用燃气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燃气设施的设计、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胶南市王台镇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LNG（液化天然气）、CNG（压缩天然气）等形式向居民用户、工商用户、车用燃气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燃气设施的设计、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胶南市管道天然气工程项目协议书	胶南市城乡建设局	管道天然气项目
129	日照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日照市城市管道燃气和天然气汽车加气站特许经营协议	日照市规划建设委员会	建设、运营、维护、抢修特许经营地域范围内的管道燃气和天然气汽车加气站设施，以管道形式向用户提供管道燃气及加气站形式向天然气汽车提供天然气作为动力燃料。
130	山东昌乐县	昌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昌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31	昌乐县经济开发区西部及周边乡镇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昌乐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昌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山东鲁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青州市谭坊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青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在特许经营期限内独家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燃气管网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抢修抢险业务等并收取费用。
132	山东广饶县花官镇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饶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广饶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抢修抢险业务等
133	临沂罗庄区	临沂华油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特许经营协议	山东省罗庄区人民政府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螺专区行政区域（规定区域内）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34	济南市长清区	济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济南市长清区城镇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政府	城镇管道燃气、CNG、LNG（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加气）以及城镇节能减排新能源项目，并提供相关燃气项目设施的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⁷³	经营权协议	政府	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燃气器具的经营等。
135	莱阳	莱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莱阳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莱阳市规划建设管理局	投资、建设、经营和提供相关天然气设施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以及与之相关的服务等业务；经营与天然气相关的其他业务。
136	诸城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诸城市市政管理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和以汽车加气站形式向汽车供应天然气作为动力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百尺河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昌城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皇华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贾悦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林家村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人民政府龙都街道办事处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人民政府密州街道办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⁷³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事处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石桥子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人民政府舜王街道办事处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桃林乡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相州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辛兴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诸城市枳沟镇人民政府	授权方行政区范围内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居民住宅、宾馆、饭店及工业、福利等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37	滨州沾化经济开发区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⁷⁴	沾化县城市燃气特许经营权协议	沾化县人民政府	城市高、中、低压管道燃气，并提供相关燃气项目设施（长输管道、门站、储配站、区域内天然气管道和附属设施等）的投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燃气器具的经验等。
138	招远三乡镇	招远新奥玲珑燃气有限公司	招远市镇镇通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招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在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投资管道天然气输配管网的规划、设计、建设、安装；2.采购、储存、运输天然气，并以管道形式输配、供应和销售，提供天然气管网的维护、运营、抢修抢险业务和用户燃气的维修、服务与管理等；3.汽车加气业务（燃气相关设施站址选择、建成后供气能力或日供气能力等相关经济技术指标以招远市燃气专项规划为准）（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

⁷⁴ 签约主体为“新奥中国投”。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39	泰安宁阳县	宁阳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⁷⁵	合作框架协议书	宁阳县人民政府	天然气管网项目
140	城阳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青岛市城阳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青岛市城阳区城市规划建设局	1.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建设、运营、维护、抢修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管道燃气设施，以管道形式向用户提供管道燃气； 2.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拓展：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该协议第十条规定业务的替代、有关燃气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被授权方均应以书面形式向授权方提出。授权方在被授权方提出申请后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对该协议第十条进行修改或补充。
141	青岛中德生态园	青岛新奥能源有限公司（原“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岛区）中德生态园能源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书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局	被授权方负责提供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经授权方批准的供热、制冷、天然气等能源以及相关服务，并按照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当时能源价格、配套费标准收取费用。如遇政府价格调整，则执行新的标准。
142	胶州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胶州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胶州市城乡建设局	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特许经营权协议书补充协议		—
			特许经营权协议书补充协议		—
			特许经营权协议书补充协议		—
143	寿光市	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原	城市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寿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特许经营权业务范围：独家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更新、改造城市燃气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独家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

⁷⁵ 签约主体为“中油金鸿天然气输送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寿光乐义华玺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燃料；提供相关燃气设施的抢修抢险业务；独家投资、建设、运营、维护汽车加气站，从事汽车加气业务等并收取费用的权利； 2.特许经营期间，任何构成对该协议规定业务的替代、有关燃气的新的业务项目的增加，被授权方以书面形式向授权方提出，授权方应在被授权方提出申请后 10 天内予以安排协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对该协议约定的特许经营业务范围予以修改或扩充。超出期限未予安排协商，视为授权方同意被授权方的申请。
144	兰州树屏产业园	永登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授权书	永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和经营兰州树屏产业园区内管道燃气项目，以管道输送形式向园区内城镇居民、工商业、集中供热、汽车加气站等用气用户有偿保障供应天然气和收取费用的权利，及燃气设施按照、维护、运行、抢修、抢险等业务。
145	山西怀仁市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怀仁县金源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怀仁县天然气输配管网工程协议书	怀仁县人民政府	投资建设怀仁县天然气输配管网工程项目以及运营管理。
146	海宁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海宁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海宁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海宁市规划建设局	管道燃气投资、建设、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及燃气设备经营等）。
147	海盐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海盐县经济开发区杭州湾大桥新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	海盐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经营，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行、维护、抢修抢险等。
148	萧山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杭州市萧山区建设局	独家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城市管道燃气设施，以管道输送形式独家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天然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抢修抢险业务并收取费用。按照政府要求可投资、建设、运营汽车加气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业务。
149	金华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金华市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金华市建设局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和销售燃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50	兰溪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兰溪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兰溪市建设局	管道燃气供应及其它相关设施的维护、运行、抢险抢修及营业执照所列经营范围等业务（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51	龙游	龙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龙游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龙游县建设局	管道燃气建设和经营
152	宁波	宁波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宁波市中心城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宁波市城市管理局	1.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城市管道燃气设施； 2.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收费； 3.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运行、维护、抢修抢险业务等。
153	宁波大榭开发区	宁波大榭开发区燃气有限公司	宁波市中心城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宁波市城市管理局	1.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城市管道燃气设施； 2.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燃气并收费； 3.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运行、维护、抢修抢险业务等。
154	衢州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衢州市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管道燃气投资、建设、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衢江区大洲镇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建设协议	衢州市衢江区大洲镇人民政府	生产和销售燃气及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和维修；燃气输配及清洁能源的销售。
			衢江区廿里镇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建设协议	衢州市衢江区廿里镇人民政府	生产和销售燃气及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和维修；燃气输配及清洁能源的销售。
			柯城区石室乡天然气利用项目	衢州市柯城区石室	生产和销售燃气及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燃气设备用具的销售和维修；燃气输配及清洁能源的销售。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目开发合作协议	乡人民政府	
155	黄岩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台州市建设规划局	1.管道天然气、管道液化石油气的销售； 2.管道天然气、管道液化石油气的管网及配套设施的建设。
156	温州	温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燃气建设和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57	龙湾	温州龙湾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温州市市政园林局	管道燃气建设和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158	永康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永康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合同	永康市建设局	管道燃气投资、建设、经营（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工程设计、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及燃气设备经营等）。
159	浙江舟山绿色石化基地	浙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	舟山绿色石化基地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协议	舟山绿色石化基地管理委员会	管道燃气供应（包括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

注：上表中被授权方为实际开展经营的主体。

根据政府部门发出的批复/通知/授权证书等文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奥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在履行的燃气特许经营权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1	绥化市	绥化市中油金鸿燃气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绥化市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授权书	绥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许经营区域内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并提供相关管理天然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2	泉州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泉政文[2005]339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管道燃气
3	平谷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新奥平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开发平谷县城区燃气管道项目的通知（平政发[2000]39号）	平谷人民政府	燃气管道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机关	业务范围
4	石家庄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对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天然气独家经营权问题的批复（市政函[2002]89号）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管道天然气项目
5	洛阳	洛阳市吉利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2015年11月10日出具的《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吉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办理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说明》，洛阳市吉利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可以按照洛阳市政府与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共同享有其权利和义务。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业务等。
6	菏泽东明县五乡镇（刘楼镇、长兴集乡、三春集镇、沙窝镇、焦园乡）	东明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东明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县境内天然气经营区域的通知（东政字[2018]21号）	东明县人民政府	天然气
7	新泰开发区	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关于新泰市管道天然气经营区域划分决定（新公管发[2015]25号）	新泰公共事业管理局	天然气

注：上表中被授权方为实际开展经营的主体。

截至2020年3月20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已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并正在履行的主要燃气特许经营权262个，剩余有效期10年以上的243个，占比92.75%；将在5年内到期的有12个，占比4.58%；将在5年以上10年以内到期的有6个，占比2.29%；未约定到期期限的1个，占比0.38%。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拥有的燃气特许经营权将在10年内到期的特许经营权合计占比6.87%。

此外，截至2020年3月20日，地方政府部门以批复/通知/授权证书等方式授予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特许经营权为7项，剩余有效期10年以上的2个，未约定到期期限的5个。

2、其他业务特许经营权

根据已签署的特许经营权协议或政府批复等文件，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奥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其他业务特许经营权基本情况如下：

（1）供热特许经营权

序号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方	业务范围
1	池州新奥能	关于授予池州新奥能源发	安徽池州高新技术	园区供热

序号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方	业务范围
	源发展有限公司	展有限公司供热特许经营权的通知（池高前园字【2019】33号）	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前江产业园管理处	
2	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县区域清洁能源集中供应特许经营协议 ⁷⁶	河南省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以集中供应方式向居民用户、工业用户、商业用户、行政事业单位、公共设施等用户供应热水、蒸汽或热电联供、冷热联供、冷热电联供，并提供供热设施的建设、维护、运行、维修抢险等业务。
		河南省新乡县区域清洁能源集中供应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	河南省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郑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马寨镇集中供热及综合能源项目合作协议	郑州马寨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按照马寨镇总体规划和发展建设要求，郑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负责在马寨镇政区范围进行集中供热及综合能源服务保障。
4	嵩县新奥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嵩县城镇供热特许经营协议	嵩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协议约定地域供热进行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移交。
5	周口易圣热力供应有限公司	周口市中心城市供热工程建设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周口市城市管理局	建设中心城区城市供暖设施，经营中心城区城市供暖业务，提供相关城市供暖设施的维修、抢修、抢险业务等。
6	商水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原“周口中环国投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商水县城区供热特许经营协议	商水县人民政府	对协议约定地域供热进行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移交。
7	长沙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⁷⁷	长沙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授予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在园区集中供热特	长沙国家生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园区集中供热

⁷⁶ 该协议签约主体为“中能服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河南省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及中能服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河南省新乡县区域清洁能源集中供应特许经营协议补充协议》，由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承继中能服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河南省新乡县区域清洁能源集中供应特许经营协议》所取得的特许经营权。

⁷⁷ 批复所载被授权方为“新奥中国投”。

序号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方	业务范围
		经营权的批复（长生复[2009]8号）		
8	金塔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金塔县工业集中区供热特许经营协议	金塔县人民政府	被授权方对相应区域开展的供热业务进行投资、建设、运营

注：上表中被授权方为实际开展经营的主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新奥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供热特许经营权8个，剩余有效期10年以上的7个，未明确到期期限的1个。

（2）配电电、综合能源特许经营权

序号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方	业务范围
1	新乡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乡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区配电电及综合能源利用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新乡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被授权方负责提供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经授权方批准的配电电、供热、供气等多品类综合能源及相关服务。
		新乡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区配电电及综合能源利用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	新乡化学与物理电源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
2	新乡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乡市新东区综合能源利用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政府	被授权方负责提供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经授权方批准的配电电、供热、供气、城市管道燃气经营等多品类综合能源及相关服务。
3	河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孟州市多品类分布式能源项目合作协议	孟州市人民政府	多品类分布式能源项目
4	长沙新奥远大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投资建设和运营多联供清洁能源服务项目的合同	湖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被授权方对相应地域的多联供清洁能源服务项目享有独家的投资、建设、运营权利。被授权方应将电力以并入电网或电力公司许可的方式供应给授权方，被授权方独家供应清洁能源服务产品范围为冷冻水、热水、暖气等。
5	湖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丹江口经济开发区综合能源利用项目投资协议	丹江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被授权方负责提供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经授权方批准的配冷、热、电、蒸汽、增量配电网等多品类综合能源及相关服务。
6	泰州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区域特许经营协议（管道蒸汽与热力、供冷）	泰州市新能源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被授权方对相应区域管道蒸汽与热力、供冷供应进行的投资、建设、运营。

序号	被授权方	文件名称	授权方	业务范围
7	邯郸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多能融合泛能网特许经营协议	复兴区户村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独家投资或改建扩建、拥有并运营多能融合泛能网设施设备（包括向用户提供冷、热、电、蒸汽、热水、天然气等多品类能源及相关服务，并提供相关设施设备的维护、运行等）
8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岛区）中德生态园能源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书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局	被授权方负责提供特许经营权地域范围内的、经授权方批准的供热、制冷、天然气等能源以及相关服务。
9	金塔新奥金能能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酒泉金塔县北河湾循环经济产业园增量配电业务试点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金塔县人民政府	独家进行配电网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

注：上表中被授权方为实际开展经营的主体。

截至2020年3月20日，新奥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配售电、综合能源特许经营权9个，剩余有效期10年以上的9个。

上述特许经营权的具体情况如下：（1）上述“1、燃气特许经营权”表格所列 7 项燃气特许经营系根据政府部门的批复/通知或授权证书取得，未签署特许经营协议。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说明并经查验相关批复/授权文件，该等文件明确载明了授权主体、被授权主体及授权范围，新奥能源子公司依据该等批复/通知或授权证书经营过程中未发生争议或纠纷，也未因此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2）上述“1、燃气特许经营权”表格中， 31 项协议的签署主体并非项目公司，主要系因新奥能源在当地的上级子公司或被收购公司的原母公司与政府主管部门签署特许经营协议后，委托专门的项目子公司进行经营所致。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上述特许经营协议在实际履行过程中未发生争议或纠纷，未对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

就特许经营权的上述情况，本次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如因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特许经营权存在的问题，导致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停产、停业，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

或被追索及停产停业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新奥能源的子公司按照特许经营协议从事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新奥能源的子公司未因以上披露的特许经营权问题发生争议或纠纷，也未因此受到处罚，上述情形未对新奥能源生产经营构成影响。本次交易对方已承诺将承担上述问题造成的损失，不构成对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三）主要生产经营资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燃气经营资质的情况如下：

1、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许可范围	经营方式	发证机关
1	廊坊新奥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冀廊安经（乙）字[2019]000002	2019.05.29-2022.05.28	液化天然气、氢气（无储存、不运输）	批发	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	常州新奥新协能源有限公司	苏 D(武)行审市经字[2019]000688	2019.03.26-2022.03.25	丙烷、氮（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和环氧乙烷混合物、甲烷、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液化石油气、正丁烷（非燃料性质用途，仅作化工原料使用）（不含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农药；经营场所不得存放危化品）。	其他经营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3	南通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苏（F）危化经字（H）00614 号	2018.08.24-2021.08.23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此品种仅限作为化工原料等非燃料用途的经营）。（不得超范围经营危险化学品）	批发（不带仓储）	南通市崇川区行政审批局
4	舟山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舟普安监危经字[2018]047 号	2018.12.03-2021.12.02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乙醇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60℃）、石脑油、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稳定的）、苯、煤	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	舟山市普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许可范围	经营方式	发证机关
				焦油、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汽油、粗苯、甲苯		
5	舟山新奥睿能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舟应急危经字 [2019]002248	2019.09.23- 2022.09.22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乙醇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石脑油、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稳定的）、苯、煤焦油、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汽油、粗苯	批发无仓储	舟山市应急管理局
6	浙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	舟应急危经字 [2019]002234	2019.02.02- 2022.02.01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乙醇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石脑油、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稳定的）、苯、煤焦油、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汽油、粗苯；易制毒；甲苯	批发无仓储	舟山市应急管理局
7	福建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闽泉鲤危经 [2019]000047号	2019.05.09- 2022.05.08	天然气（城镇燃气除外）	贸易经营（不带储存）	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8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丰泽城东加油站	闽泉丰危经 [2018]000009（换）号	2018.06.22- 2021.06.21	汽油	零售	泉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9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冀廊安经（乙） [2018]001005号	2018.11.19- 2021.11.18	天然气（液化的）、液化石油气、甲醇、二甲醚。上述经营品种涉及特别许可的凭许可经营。	批发（无储存、不运输）	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10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冀廊安经（乙） [2018]001002号	2018.09.04- 2021.09.03	天然气（无储存）	批发	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11	浙江自贸区新奥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舟安监危经字 [2018]002057号	2018.12.12- 2021.12.11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汽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煤油（含航空煤油）、甲醇、乙醇（无水）、液化石油气、	批发（无仓储）	舟山市应急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许可范围	经营方式	发证机关
				石脑油、氮（压缩的或液化的）		
12	新奥（宁波）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甬 S 安经（2018）0007	2018.07.10-2021.07.09	其他危险化学品：天然气（含甲烷的；液化的）、天然气（含甲烷的；压缩的）、液化石油气（仅用于工业原料）	票据贸易	宁波市镇海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3	舟山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舟安监危经字（2018）000850	2018.06.12-2021.06.11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乙醇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石脑油、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稳定的）、乙烯、石油气、乙烷、正丁烷、异丁烷、煤焦沥青、硝化沥青、煤焦油、环辛烷、异辛烷、正辛烷、丙烷、丙烯、正戊烷、异戊烷、环戊烷、新戊烷、甲基叔丁基醚、苯、石油醚、混合芳烃、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汽油、粗苯；易制毒化学品：甲苯	批发无仓储	舟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4	宁波北仑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甬 L 安经（2018）0087	2018.12.21-2021.12.20	其他危险化学品：液化石油气（仅用于工业原料）、天然气（仅用于工业原料）	票据贸易	宁波市北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5	宁波城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甬 M 安经（2018）0025	2018.06.27-2021.06.26	其他危险化学品：天然气（含甲烷的；液化的）、天然气（含甲烷的；压缩的）、液化石油气（仅用于工业原料）	票据贸易	宁波大榭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6	浙江自贸区新奥海事服务有限公司	舟安监危经字（2018）002054	2018.12.12-2021.12.11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汽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煤油（含航空煤油）、甲醇、乙醇（无水）、液化石油气、石脑油、氮（压缩的或液化的）	批发无仓储	舟山市应急管理局

2、燃气经营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管道气业务燃气经营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1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2018】025号	2018.07.25-2021.01.20	液化石油气、管道天然气	肥东县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龙塘 LNG 加气站	合燃许字【2018】024号	2018.07.27-2022.07.26	天然气（LNG）销售	肥东县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3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皖201201000106G	2009.02.26-2029.02.26	天然气	合肥市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4	巢湖市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2019】105号	2016.11.30-2020.11.30	天然气	巢湖市中庙、黄麓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	巢湖槐燃燃气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2019】104号	2018.08.16-2022.08.15	液化天然气	巢湖市槐林镇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205010001G	2007.07.03-2027.07.03	燃气设施、设备的建设、安装、维护、管道燃气的输配	市区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7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皖201205010003GJ	2007.04.30-2027.04.30	管道天然气及天然气销售	市区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8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皖201205010004GJ	2007.07.03-2027.07.03	管道液化气及液化气销售	市区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9	蚌埠新奥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皖201205010012GJ	2008.07.21-2028.07.21	燃气及燃气设备销售，二甲醚存储、运输、销售	蚌埠市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0	蚌埠众德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05010007GJ	2012.01.09-2032.01.08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人工煤气及其他气体燃料，并提供管道设施的维护、运行、抢修抢险、CNG 加气站加气业务等。	蚌埠市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FYGJRQ20170003	2017.08.15-2022.08.15	生产和销售燃气及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的设计和安装、燃气	凤阳县区域内	凤阳县城乡规划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设备用具的维修，燃气输配，加气站运营管理，汽车加气。		
12	台玻安徽能源有限公司	FYGJRQ20170001	2017.05.23-2022.05.22	天然气（CNG、LNG）生产、输配	仅供台玻安徽玻璃公司	凤阳县城乡规划建设局
13	固镇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805030009G	2019.01.28-2023.01.28	管道天然气	固镇县经济开发区	固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	宿州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皖201704010011G	2017.02.27-2021.02.27	天然气	—	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5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6120502	至2026.12.05	燃气气源供应、燃气器具销售、燃气设备的维修服务	—	亳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6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皖201112000001GP	2019.05.05-2020.05.24	管道天然气（CNG、LNG）、管道液化石油气	现行城市总体规划区域（合众管网公司特许经营范围除外）	宣城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17	来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来规建燃2017-006	2017.12.13-2020.12.12	生产和销售燃气和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用具的维修、加气站运营管理、汽车加气（CNG、LNG 车用加气）、来安黎明路 CNG/LNG 加气站	来安县	来安县城建局
18	全椒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滁燃气字气201108050015	2019.12.20-2023.12.19	生产和销售燃气和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用具的维修、加气站运营管理、汽车加气（CNG、LNG 车用加气）	全椒县行政区域范围内	全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	滁州新奥苏滁燃气有限公司	皖滁燃气字201108010009	2017.10.08-2020.10.07	苏滁产业园园区燃气管网建设、经营；生产	滁州市苏滁产业园	滁州市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和销售燃气及燃气设备；燃气设备、燃气管道的设计与安装；燃气管网的运营；燃气管网、燃气设备用具的维修		
20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滁燃气字201108010002	2017.10.08-2020.10.07	城市燃气、燃气设备及用具的生产和销售；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燃气设备的管理；燃气设备用具的维修；加气站的运营管理；汽车加气（CNG、LNG 车用加气）	滁州市	滁州市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
21	天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08030002G	2019.03.13-2022.03.12	管道燃气（天然气）	滁州高新区范围：S312以南、新 S205 以西区域；天长城区范围：学苑路以南区域、东北过境线东北侧区域，后期随城市规划区扩大自动扩展；永丰镇范围：民生路、天丰路、创业路（二凤北路延伸）、东北过境线围合区域之外；除上述区域范围外，天长市行政区域内其他各镇、街。	天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	马鞍山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皖201910020001GP	2019.09.25-2022.09.24	天然气（LNG）	石杨碧桂园 如山湖城内	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1101003GJ	2018.11.06-2022.11.06	管道燃气、车用燃气	含山县行政区划范围内	含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	合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2016】081 号	2016.11.30-2020.11.30	管道天然气	巢湖市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5	界首市新奥阜康天然气利用	皖[2016]06040001	2016.04.16-2020.04.15	管道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一园四区及管道所经乡镇（注：界首经济开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有限责任公司	GJ		(CNG)、液化天然气(LNG)	发区、鸭王工业园区、光武工业园区、西城工业园区及管道所经乡镇)	委员会
26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皖 201809080006GJ	2018.02.12- 2022.02.11	城市燃气供应、燃气器具销售、燃气工程建设管理、汽车加气(供解放北路、皋城东路、将军路加气站经营)	六安市规划区	六安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27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颍上分公司	皖 201812170001GJ	2018.12.17- 2022.12.16	管道天然气	颍上经济开发区规划范围(含未来规划发展区域)的燃气特许经营权	颍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8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辽 201714030001G	2017.10.26- 2020.10.25	管道燃气	葫芦岛市规划区、开发区	葫芦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9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辽 2017130311G	2018.04.24- 2021.04.23	管道天然气销售、燃气工程施工、燃气用具及设备销售;租赁燃气设施、设备	盘山县新县城规划区域(包括工业园区)和盘山县太平镇行政管辖区域	盘山县行政审批局
30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蒙 2015028000-0002G	2015.02.09- 2025.02.09	城市管道燃气	通辽市主城区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	绥化市中油金鸿燃气供应管理有限公司	黑 201212010005G	2018.12.26- 2021.12.25	城市管道天然气	绥化市城区规划范围内	绥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080018	2017.09.27- 2020.06.30	管道天然气	贵港市	贵港市市政管理局
33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030001	2017.09.11- 2020.06.30	管道燃气	桂林市五城区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4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灵川分公司	45032303	2017.09.18- 2020.06.30	管道燃气	桂林市灵川县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5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040010	2019.03.28- 2022.03.27	管道天然气(门站)	门站管道覆盖范围	梧州市行政审批局
36	将乐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闽 20190411001G	2019.11.27- 2022.11.26	管道燃气	将乐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内	将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局
37	明溪县天成天然气有限公司	闽 201504130001G	2015.01.28- 2045.01.27	管道燃气	明溪经济开发区 A 区、B 区、C 区、D 区及其规划扩展区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8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805000034G	2018.10.18- 2021.10.18	管道燃气（天然气）	泉州市行政区域范围内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39	泉州市泉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905000003G	2019.11.05- 2022.11.05	管道燃气（天然气）	泉港区行政区域范围内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40	泉州泉港石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905000004G	2019.11.21- 2022.11.21	管道燃气（天然气）	泉州市泉港区石化园区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41	泉州台商投资区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805000035G	2018.12.12- 2021.12.12	管道燃气（天然气）	泉州台商投资区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42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905190001G	2019.09.25- 2022.09.24	管道燃气（天然气）	晋江市行政区划范围内	晋江市城市管理局
43	永春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5240001G	2019.07.23- 2022.07.22	管道燃气（天然气）	永春县行政区划范围内	永春县城市管理局
44	石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905200001G	2019.06.20- 2022.06.20	管道燃气（天然气）	石狮市行政区划范围内	石狮市城市管理局
45	惠安县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90521001G	2019.01.11- 2022.01.11	管道燃气（天然气）	惠安县行政区划范围内	惠安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46	南安市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805210001G	2018.10.24- 2021.10.23	管道燃气（天然气）	南安市行政区划范围内	南安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47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闽 201805250001G	2018.06.01- 2021.06.01	管道燃气	德化县行政区域内	德化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48	安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805230001G	2018.10.10- 2021.10.09	管道燃气（天然气）	安溪县行政区划范围内	安溪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49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闽 201809000001G	2018.09.19- 2021.09.18	管道燃气	蕉城、东侨（扣除已授予宁德安然公司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区域和蕉城、东侨区域内未授权但在 2015 年 9 月 23 日前已建成燃气设	宁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施和通气区域)的陆地 区域范围(以燃气主管 部门确定的范围为 准)。详见宁德市(蕉 城、东侨)管道燃气特 许经营协议附件图纸。	
50	寿宁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闽 201909550003G	2019.11.19- 2022.11.18	管道燃气	寿宁县	宁德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51	屏南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闽 202009540002G	2020.01.13- 2023.01.12	管道燃气(天然 气)	屏南县	宁德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52	福安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闽 201809500006G	2018.11.20- 2021.11.19	管道燃气(天然 气)	福安市	宁德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53	古田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闽 201809530003G	2018.12.18- 2021.12.17	管道燃气(天然 气)	古田县(古田县大甲、 杉洋工业集中区已授 予古田县中气新能源 有限公司管道燃气特 许经营权的区域另行 协商)	宁德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54	霞浦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闽 201909520008G	2019.03.29- 2022.03.28	管道燃气(天然 气)	霞浦县(不包括三沙陇 头工业园区)	宁德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55	龙岩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闽 201808000002G	2018.07.04- 2021.07.03	管道燃气(天然 气、液化石油 气)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 东肖片区、高新园区	福建省龙岩 市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
56	东莞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23 号	2017.08.02- 2022.08.01	管道燃气	东莞市	东莞市城市 综合管理局
57	东莞市虎门新 奥燃气有限公 司	粤建燃证字 17-0052 号	2019.10.12- 2024.10.11	管道燃气	东莞市虎门镇	东莞市城市 管理和综合 执法局
58	东莞市中远燃 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51 号	2019.08.30- 2024.08.29	管道燃气	东莞市东坑镇	东莞市城市 管理和综合 执法局
59	东莞市茶山新 奥燃气有限公 司	粤建燃证字 17-0039 号	2019.06.04- 2023.01.01	管道燃气	东莞市茶山镇	东莞市城市 管理和综合 执法局
60	东莞市大岭山 新奥燃气有限 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33 号	2019.12.02- 2022.11.29	管道燃气	东莞市大岭山镇	东莞市城市 管理和综合 执法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61	东莞市道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46号	2018.08.14-2023.08.13	管道燃气	东莞市道滘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2	东莞市凤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43号	2018.01.08-2023.01.07	管道燃气	东莞市凤岗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3	东莞市高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26号	2018.03.26-2022.12.25	管道燃气	东莞市高埗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4	东莞市洪梅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48号	2018.08.14-2023.08.13	管道燃气	东莞市洪梅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5	东莞市厚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32号	2019.11.27-2022.11.29	管道燃气	东莞市厚街镇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66	东莞市黄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37号	2018.01.08-2023.01.07	管道燃气	东莞市黄江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7	东莞市寮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27号	2017.12.26-2022.12.25	管道燃气	东莞市寮步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8	东莞市麻涌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49号	2018.08.14-2023.08.13	管道燃气	东莞市麻涌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69	东莞市企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41号	2018.01.02-2023.01.01	管道燃气	东莞市企石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0	东莞市清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42号	2018.01.08-2023.01.07	管道燃气	东莞市清溪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1	东莞市沙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44号	2018.03.12-2023.03.11	管道燃气	东莞市沙田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2	东莞市生态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76号	2018.08.03-2023.08.02	管道燃气	东莞市生态园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3	东莞市石碣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25号	2017.12.26-2022.12.25	管道燃气	东莞市石碣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4	东莞市石排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7-0028号	2018.01.02-2023.01.01	管道燃气	东莞市石排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奥燃气有限公司	17-0038 号	2023.01.01			综合管理局
75	东莞市塘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24 号	2019.09.09-2023.01.07	管道燃气	东莞市塘厦镇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76	东莞市望牛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47 号	2018.08.14-2023.08.13	管道燃气	东莞市望牛墩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7	东莞市谢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40 号	2018.02.02-2023.01.07	管道燃气	东莞市谢岗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8	东莞新奥莞樟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35 号	2018.01.08-2023.01.07	管道燃气	东莞市樟木头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79	东莞长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34 号	2017.07.15-2022.09.14	管道燃气	东莞市长安镇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80	峡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赣 201507040001G	2018.04.03-2021.04.03	管道燃气	峡江县行政管辖区域	吉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1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01-0110 号	2018.08.31-2023.04.11	燃气经营（面向终端客户）；管道工程施工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工程）；管道设施安装服务（输油、输气、输水管道安装）；花瓣这个业务员燃气系统安装服务；厨房设备及厨房用品批发	番禺区南村镇（番禺大道以东）、化龙镇、新造镇（广州大学城小谷围岛区域除外）	广州市番禺区城市管理局
82	广州南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01-0408 号	2018.06.22-2023.06.21	管道燃气	南沙区东涌镇、大岗镇、榄核镇	广州市南沙区城市管理局
83	河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4-0002 号	2019.08.16-2022.03.31	燃气的储存、输送和销售；燃气具的销售、安装和维修；燃气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凭资	市区粤赣高速公路河源出口、迎客大道、迎客大桥以北	河源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质证书)		
84	东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4-0003号	2017.04.01-2022.03.31	燃气储存、输配、销售；管道燃气设施的设计、安装（凭有效资质经营）；燃气设备、燃气具安装、销售和维修（凭有效资质经营）；管道燃气业务咨询。	东源县城（含仙塘镇）、新港镇	河源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85	湛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第081-09号	2017.08.15-2022.08.14	销售液化石油气及天然气	湛江市主要城区、奋勇工业园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6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08-0047号	2020.01.20-2025.01.30	销售天然气	湛江东海经济开发区主要城区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7	雷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雷建燃证字RQ-001号	2019.09.28-2024.09.28	销售天然气	湛江奋勇经济区、雷州市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8	廉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08-0050号	2015.12.15-2020.12.14	销售天然气	廉江市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9	吴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08-(吴)001号	2019.03.15-2020.03.15	管道天然气投资、建设和经营	吴川市城区	吴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0	信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信[2016]002号	2019.09.27-2021.12.25	管道燃气	信宜市区规划区域内	信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1	阳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5-8004号	2019.04.15-2024.04.15	管道天然气	阳西县行政管辖范围内	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2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0-0001号	2016.07.15-2020.12.31	管道天然气、车用天然气	端州区	肇庆市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局
93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10-0024号	2018.11.30-2023.11.29	管道燃气（天然气）	肇庆新区	肇庆市鼎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4	肇庆市高新区	粤建燃证字	2015.12.21-	管道天然气、车	高新区	肇庆市城市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92 号	2020.12.31	用天然气		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局 高新区分局
95	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0-0039 号	2015.12.31- 2020.12.31	管道天然气	四会市	四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6	龙川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4-0033 号	2017.09.10- 2022.09.10	燃气的储存、输送和销售；燃气器具的销售、安装和维修；燃气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龙川县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工业园	河源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97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01-0201 号	2018.11.14- 2021.10.14	管道天然气	东至铁山河、西至巴江、南至白云区交界处、北至山前旅游大道	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局
98	清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6-0038 号	2016.12.20- 2021.12.20	城市管道燃气（居民、工业、商业用户）	连州市辖区	连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99	封开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0-0073 号	2015.12.31- 2020.12.31	管道天然气、车用天然气	封开县	封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广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0-0050 号	2015.12.31- 2020.12.31	管道天然气	广宁县	广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1	怀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0-0080 号	2016.01.01- 2020.12.31	管道天然气	怀集县	怀集县市政管理局
102	连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8-0038 号	2018.08.29- 2023.08.29	城市管道燃气（居民、工业、商业用户）	连州市辖区	连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03	云浮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21-0030 号	2018.07.09- 2023.07.08	管道燃气	郁南县行政区域	云浮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04	罗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21-0027 号	2016.07.12- 2021.07.11	管道燃气（含汽车加气）	罗定市行政管辖区域	云浮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05	文安县昱通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6080130G	2016.11.14- 2021.11.13	管道燃气（天然气）	文安县兴隆宫镇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106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6010159G	2016.11.23- 2021.11.22	管道燃气（天然气）	廊坊市区规划区内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07	天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津燃许字第 10003 号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长期	管道管网输配	—	天津市城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108	容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7170120G	2016.11.14- 2021.11.13	管道燃气（压缩天然气）	容城县城区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09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京 201513009G	2020.01.01- 2020.12.31	市政管道天然气	北京市平谷区	北京市平谷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厅 （证书不清晰，需重新提供）
110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1010213G	2019.09.27- 2021.12.12	经营管道燃气（天然气）	石家庄市主城区及正定新区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1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1020212G	2016.12.13- 2021.12.12	管道燃气（天然气）	铜冶镇、寺家庄镇、山尹村镇、上寨乡四个乡镇行政区域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2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1020228G	2016.12.13- 2021.12.12	管道燃气（天然气）	鹿泉市城市规划区，包括上庄镇、开发区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3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8020047G	2016.10.14- 2021.10.27	经营管道燃气（天然气）	南大港管理区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4	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7030005G	至 2021.10.13	管道燃气（天然气）	定州市建成区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5	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原“滦县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冀 20160512050201G	2016.12.13- 2021.12.12	管道燃气（压缩天然气）	滦县城区（含开发区、开发区内企业自备气除外）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6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08140040G	2019.10.14- 2021.10.27	经营管道燃气（天然气）	孟村县区域内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7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玉田县明洋”	冀 201605160078G	2016.11.03- 2021.11.02	管道燃气（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鸦鸿桥镇、窝洛沽镇、亮甲店镇的镇区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燃气有限公司”)					
118	临城国源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610080247G J	2016.12.19- 2021.12.18	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母站(压缩天然气)	临城县县域内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9	唐山市兰天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805010006G	2018.04.16- 2023.04.15	管道燃气(天然气)	现有 2 家天然气用户(丰华陶瓷有限公司、大明陶瓷有限公司)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20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203030003G	2015.02.05- 2020.02.04	管道燃气	执行 2012 年 2 月 17 日新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新安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21	伊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503090012G	2015.04.08- 2020.04.07	管道燃气	执行 2014 年 9 月伊川县建设局与伊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伊川县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洛阳市公用事业局
122	栾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903040011G	2019.02.20- 2024.02.19	管道燃气	执行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栾川县县城规划区以外和各乡镇政府所在地以外区域天然气特许经营协议》。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123	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819000009G	2018.01.17- 2023.01.16	管道燃气	执行 2016 年 8 月 18 日巩义市人民政府与巩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巩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4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102010001G	2019.11.14- 2024.11.13	管道燃气	执行 2004 年 5 月 14 日开封市人民政府与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开封市城市管理局(开封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125	延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307050008G	2016.12.05- 2021.12.04	管道燃气	执行 2011 年 9 月 5 日延津县人民政府与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签订的《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和 2017 年 4 月 26 日延津县人民政府与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126	辉县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907080017G	2019.01.17- 2024.01.16	管道燃气	执行 2019 年 1 月 17 日河南省辉县市人民政府授权辉县市建设与辉县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辉县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27	卫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507070006G	2015.03.05- 2020.03.04	管道燃气	卫辉市唐庄镇行政区域内百威大道以西(执行 2015 年 1 月签订的卫辉市唐庄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28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803020004G	2018.07.20- 2021.07.19	管道燃气(天然气)	湘潭市城区规划区内	湘潭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129	永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711030003G	2017.03.14- 2020.03.14	管道燃气(天然气)	永州市城区行政区划范围(详见特许经营协议)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0	郴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郴燃经 2019001	2019.01.04- 2022.01.04	管道燃气(天然气)	郴州市城区石虎大道以北及周边苏仙区五里牌镇、栖凤渡镇、许家洞镇、飞天山镇等行政区域(详见:特许经营协议新奥版)	郴州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131	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912020006G	2018.11.19- 2021.11.18	管道燃气(天然气)	怀化市城市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规划区范围	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2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802110010G	2018.11.19- 2021.11.18	管道燃气(天然气)	株洲市城区规划区内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3	炎陵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湘 201802250011G	2018.12.04- 2021.12.03	管道燃气(天然气)	发证时(2018 年 12 月 4 日)炎陵县行政管辖区域	炎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134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901220007G	2019.10.18- 2022.10.17	管道燃气（天然气）	长沙市城市规划区域（以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合同书约定的特许经营地域范围为准）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35	长沙新奥浏阳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901810002G	2019.05.23- 2022.05.23	管道燃气（天然气）	浏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区域内	浏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36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湘 201801210010G	2018.08.02- 2021.08.01	管道燃气（天然气）	—	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7	浏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901810003G	2019.07.11- 2022.07.11	管道天然气	浏阳市西北片区乡镇	浏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38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湘 201901240004G	2019.07.11- 2022.07.10	管道燃气（天然气）	宁乡市行政区域所覆盖的范围，含各行政区域内的园区（详见特许经营协议）	宁乡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39	上海万事红管道燃气经营有限公司	沪 2014-0013-0005 G(t)T(1c)	2016.04.14- 2024.04.13	管道燃气（天然气）、其它（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上海市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140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沪 2014-0011-0032 G(t)J(c)T(c)	2016.07.07- 2024.07.06	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压缩天然气）、其它（压缩天然气）	上海市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141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01604030001G J	2016.09.29- 2020.09.29	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CNG、LNG）	武进区	常州市武进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2	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606060001G J	2016.06.01- 2020.05.31	天然气	海安县	海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3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607000001G	2016.09.01- 2020.08.31	管道燃气（天然气）	连云港市城市规划区[依据《连云港城市总体规划》]	连云港市城乡建设局
144	连云港徐圩新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903000001G	2019.03.18- 2023.03.18	管道燃气（天然气）	徐圩新区全境（随着新区规划范围的扩大而扩大）	国家东中西部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规划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145	泰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8150004G	2018.03.26-2022.03.25	管道燃气	泰兴市城市规划区（含泰兴经济开发区、泰兴高新区），并随泰兴市城市规划区域的扩大而自动扩展。	泰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6	泰兴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苏 201915000002G	2019.05.16-2023.05.15	管道天然气	除黄桥镇（黄桥工业园区）、2011年3月调整后的泰兴市城区和经济开发区以外（不包括2011年3月调整后的泰兴城区和经济开发区行政规划地域以外燃气管道实际覆盖区域）的行政区域	泰兴市行政审批局
147	兴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612040005G	2016.09.30-2020.09.29	管道燃气	—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8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2009000001G	2020.03.16-2024.03.15	管道燃气（天然气）	盐城市规划主城区被高速公路围合的区域，环保科技城，盐都楼王镇、学富镇、秦南镇、大纵湖镇、尚庄镇、中兴社区、滨湖社区、北蒋社区、北龙港社区、葛武社区、张庄街道、龙冈老城区部分	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49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610050001G J	2016.04.12-2020.04.11	管道燃气、燃气汽车加气站	高邮市规划区	高邮市城乡建设局
150	扬州新奥裕和燃气有限公司	201910050001G	2019.04.29-2023.04.28	管道燃气	高邮高新区（含菱塘回族乡）	高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1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江苏华海管道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苏 201608010001G	2016.10.25-2020.10.26	管道燃气（天然气）	洪泽县（详见洪泽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书及洪泽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补充协议）	洪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2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708000001G	2017.01.19-2021.01.18	管道燃气（天然气）	淮安市区（详见淮安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153	灌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7070001G	2017.07.13-2021.07.13	管道燃气（天然气）	灌南县全境，但暂不包括县城老城区【东起灌南县新莞路西至周口河，北起新港大道（原北环路）南至南路】	灌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4	睢宁万丰天然气有限公司	苏 201803070001G	2018.12.29-2022.12.28	管道天然气	睢宁境内	睢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5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赣 201403010019G	2017.09.02-2020.09.01	天然气	湘东区行政区域内	萍乡市湘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6	上饶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赣 201711010121G	2020.01.15-2023.01.14	管道燃气	上饶经济开发区经营区域（以 2013 年 12 月 16 日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经营许可有关问题协调会议的通知”为准）	上饶市城市管理局
157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715010204G	2017.08.22-2020.08.22	管输天然气，CNG	聊城市市区级聊城开发区	聊城市东昌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8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鲁 201815010005G	2018.08.13-2021.08.12	管道天然气	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徒骇河以东、位山一干渠以西	聊城市城市管理局
159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202130017G	2019.09.13-2022.09.12	天然气	长江路、薛家岛、黄岛、辛安、灵珠山、红石崖街道办事处行政全域（不含中德生态园规划区域，具体为北至胶州湾高速，南至规划抓马山路，东至规划红石崖三十五号路，西至规划珠宋路）；青岛保税区及保税功能拓展区；王台镇行政全域除王台镇政府驻地南侧、东侧部分区【具体范围为北至黄王公路东至王台与红石崖分界，南至青兰高速（至疏港高速线），西至王台外环延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伸至 204 国道】以外的其他区域（含原黄山经济区）；白果树河以东、海尔大道以西及原积米崖港区、灵山卫街道办事处行政全域	
160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202080008G	2019.09.14- 2022.09.13	天然气	西至海西路、北至海西东路、东至白果树河、南至滨海大道的区域（在此范围内已划定的青岛胶南华桑燃气有限公司经营区域除外）和董家口经济区内泊里镇、琅琊镇、琅琊台旅游度假区自滨海大道以北区域、临港产业区（不含启动区 6 平方公里）及青岛董家口港城产业区启动区 6 平方公里内横河以西区域（横河、集成路、原规划一号线、滨海大道合围区域）；海清镇、大场镇、藏南镇、张家楼镇所辖区域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161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202030003G	2019.09.20- 2022.09.19	天然气	城阳街道、夏庄街道、惜福镇街道、上马街道、流亭街道、棘洪滩街道、河套街道、红岛街道、环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发管委会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162	东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905040208G	2019.10.15- 2022.10.14	城镇燃气	花官镇现行行政区域内工业、商业及民用天然气（含区域内周边花官镇所属居民、工商用户）	广饶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163	莱芜金鸿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	鲁 202001120001G	2020.02.04- 2023.02.03	管道燃气（天然气）	莱城区羊里镇、方下镇、牛泉镇、高庄街道办汶河以南区域；经济开发区鹿鸣路以西、鲁矿大道以南、赢牟大街	济南行政审批服务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以北区域；雪野旅游区 大王庄镇	
164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211010002G J	2017.12.30- 2020.12.29	管道天然气、 LNG（CNG）汽 车加气站	东营路以南、烟台路以 东，滨州路以南、烟台 路以西、日照路以东， 老城区山东路以南、日 照路以西的城市规划 区（不含岚山区）；付 疃河以西、613省道以 北的后村镇行政区域； 临沂路、大连路 CNG 汽车加气站；香港东路 LNG 汽车加气站	日照市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165	日照新奥中泰 能源有限公司	鲁 202011030001G	2020.01.07- 2023.01.07	管道天然气	莒县海右经济开发区	莒县行政审 批服务局
166	山东鲁鸿天然 气有限公司	鲁 201907110015G	2019.01.17- 2022.01.16	管道燃气	1、新城街以北、新昌 路以西、G20 高速公路 以南、西环路以东区 域；2、宝通街以北、 青年路以西、流泉街以 南、西环路以东区域； 3、南外环路以北、大 沂路以西、宝通街以 南、西环路以东区域； （1 和 3 不含昌乐金天 马燃气有限公司已供 气区域）4、宝城街办 （西环路以西区域）、 城南街办（西环路以西 和南外环以南区域）； 5、乔官镇；6、谭坊镇。	潍坊市城市 管理局
167	昌乐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鲁 201307110023G -1	2019.08.19- 2022.08.18	管道天然气	昌乐县城区域（南郝街 以北、西环路以东、北 环路以南、朱红路以 西；昌乐华燊燃气公司 经营区域除外）	昌乐县住房 和城乡建设 局
168	临沂华油众德 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71402001G	2017.05.17- 2020.05.16	管道天然气	原苍山县沂堂镇行政 区域	临沂市行政 审批服务局
169	莱阳新奥燃气 有限公司	鲁 201206060008G	2017.10.24- 2020.10.23	管道天然气	莱阳市市区及开发区	莱阳市住房 和规划建设 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170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607060101G	2016.12.15- 2021.12.14	管道天然气	诸城市区、密州街道、龙都街道、舜王街道、相州镇、石桥子镇、贾悦镇、昌城镇、百尺河镇、皇华镇、枳沟镇、辛兴镇、桃林镇、林家村镇	诸城市市政管理局
171	沾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816030010G	2018.08.13- 2021.08.12	管道天然气	荣乌高速以北全部区域（不包括古城镇荣乌高速以北区域），包括利国乡、富源街道办事处、城北工业园、富国街道办、下洼镇、下河乡、滨海镇、临港产业园、冯家镇。（详见《滨州市沾化区燃气专项规划（2017-2030年）》）	滨州市沾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2	宁阳金鸿天然气有限公司	鲁 201210050010G J	2019.06.19- 2022.06.18	管道天然气、 CNG 母站	宁阳经济开发区及磁窑镇、蒋集镇、东庄镇行政区域	宁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173	青岛新奥能源有限公司（原“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鲁 201702060018G	2020.01.06- 2023.01.05	天然气	中德生态园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174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202090010G	2019.09.26- 2022.09.25	天然气	胶州市北起北外环路，南至香港路；西起同三高速公路，东至海尔大道；在范围内青岛胶州华燊燃气有限公司现有经营范围以外的区域；兰州路以南、胶泰路以东、鄱阳湖路以北、营旧路以西区域；少海新城正阳路以南区域；北关办事处、马店镇、杜村镇、洋河镇、胶北镇、胶西镇、李哥庄镇、胶东办事处[台湾工业园除外]；胶莱镇、张应镇、里岔镇；	胶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九龙镇、铺集镇	
175	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916020006G J	2019.10.16- 2022.10.15	管道天然气、汽车 LNG 加气站	会仙五路以南，鹤伴六路和联通路以北，东至月河一路和焦临路，西至城区边界的全部区域。	邹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176	招远新奥玲珑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906100001G	2019.09.20- 2022.09.19	管道燃气（天然气）	招远市张星镇、金岭镇、蚕庄镇	招远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177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704030007G	2017.05.08- 2021.05.07	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设施，设备的建设，安装，维护及燃气输配服务）	海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除外）	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8	海宁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 201704030002G	2017.05.08- 2021.05.07	管道燃气（天然气，及加工销售天然气）	海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除外）	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9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浙 201801010001G	2018.05.29- 2022.05.28	管道燃气经营	萧山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中约定的特许经营范围	杭州市萧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0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907000002G P	2019.10.28- 2023.10.27	管道燃气（天然气）、瓶装 LNG 液化天然气	管道燃气（天然气）：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区域（家园园住宅小区除外）及金华仙源湖旅游度假区行政区域范围；瓶装 LNG 液化天然气：金华市市区范围	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1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30702001GP	2017.01.01- 2020.12.31	管道燃气及瓶装燃气	兰溪市行政区域内	兰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2	宁波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902000004G	2019.04.09- 2023.04.08	管道燃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	海曙区部分区域（含高桥镇、洞桥镇、章水镇、鄞江镇、龙观乡、古林镇杭甬高速以北区域、集仕港镇杭甬高速以北区域）；鄞州区部分区域（含下应街道、钟公庙街道、潘火街道、中河街道、首南街道、东吴镇、五乡镇（除东	宁波市城市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部新城外区域)、云龙镇、横溪镇、姜山镇、邱隘镇(除东部新城外区域))。	
183	宁波大榭开发区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902000006G	2019.04.18- 2023.04.17	管道燃气(天然气、液化石油气)	大榭经济技术开发区	宁波市城市管理局
184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908000001G	2019.08.22- 2023.08.21	管道燃气(天然气)	衢州市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区域内, 320 国道已被的石华线以东区域和 320 国道以南的乌溪江以东区域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5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909020001G	2019.06.25- 2021.01.08	管道燃气	东至江口街道, 西至北洋镇, 南至院桥镇, 北至北城街道	台州市黄岩区城市管理局
186	温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3000003G	2018.08.06- 2022.08.05	管道燃气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行行政管理区域内。即为: 星海街道、金海园区(丁山)、天成垦区以及滨海园区未建成范围。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187	温州龙湾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803000002G	2018.08.06- 2022.08.05	管道燃气	北起大罗山与机场路交界点, 西向沿大罗山; 东向沿瓯江。即为龙湾区瑶溪镇、永中街道、海滨街道、永兴街道、沙城镇、天河镇及海城街道现状区划。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188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707040001G	2016.12.31- 2020.12.30	管道燃气	永康市行政区域	永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9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浙 201304040003G (临)	2020.01.01- 2020.12.31	管道燃气(天然气)	海盐县经济开发区杭州湾大桥新区	海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0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朔 201903050002G	2019.10.10- 2022.10.10	管道燃气	怀仁市行政区域	朔州市城市管理局
191	合肥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 【2019】107 号	2019.11.26- 2023.11.25	管道天然气	巢湖市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2	汝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121000001G	2019.11.14- 2024.11.13	管道燃气	执行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汝州新奥	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汝州市城镇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建设局
193	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114010001G	2019.11.14- 2024.11.13	管道燃气	执行 2007 年 12 月 27 日商丘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与商丘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划定的经营区域。	商丘市城市管理局
194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107010007G	2019.11.14- 2024.11.13	管道燃气	执行 2007 年 9 月 5 日新乡市人民政府与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新乡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9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103010001G	2019.11.14- 2024.11.13	管道燃气	执行 2007 年 12 月 28 日洛阳市公用事业局与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洛阳市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洛阳市吉利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⁷⁸					
196	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原“寿光乐义华玺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鲁 201307070020G	2013.06.17- 2018.06.17	管道天然气	供气区域包括寿光市晨鸣工业园、台头工业园、王高工业园、北洛工业园,同时可为化龙镇、王高镇、古城街道、营里镇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居民供气。政府特许经营期限为:30 年(2010 年-2040 年)。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加气站、瓶装及其他业务燃气经营许可证						
197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17-0036 号	2017.11.03- 2022.11.02	汽车加气	东莞市	东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98	东莞市新奥长富	粤建燃证字	2015.07.29-	汽车加气	东莞市	东莞市城市

⁷⁸ 根据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出具的《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吉利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办理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说明》,洛阳市吉利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可以按照洛阳市政府与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共同享有其权利和义务、共同使用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燃气经营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7-0057 号	2020.07.28			综合管理局
199	广东新奥空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粤建燃证字 01-0841 号	2017.06.26-2022.06.26	LNG 加气站(储罐、汽车加气)	白云区	广州市白云区城市管理局
200	北海新奥运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5050011	2019.06.07-2022.06.06	燃气汽车加气站(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经营)	北海市市区(站址:南珠大道东面马栏路口)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
201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城西加气站	45080021	2018.01.08-2020.06.30	车用 LNG、CNG	贵港市	贵港市市政管理局
202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灵川分公司-灵川加气站	45032305	2017.01.21-2020.01.20	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灵川县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3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琴潭加气站	45030009	2017.01.21-2020.01.20	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桂林市市区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4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安吉加气站	450100404	2019.05.15-2020.06.30	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供应和配送业务	南宁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5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高新四路加气站	450100307	2019.05.15-2020.06.30	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供应和配送业务	南宁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6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金山加气站	450100403	2019.05.15-2020.06.30	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供应和配送业务	南宁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7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宁阳加气站	450100398	2019.05.15-2020.06.30	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供应和配送业务	南宁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8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蓉茉大道加气站	450100348	2019.05.15-2020.06.30	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供应和配送业务	南宁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9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	450100397	2019.05.15-2020.06.30	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供应和配	南宁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公司盛木加气站			送业务		
210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友谊三加气站	450100399	2019.05.15-2020.06.30	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供应和配送业务	南宁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11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5010035	2019.05.15-2020.06.30	车用压缩天然气经营	南宁市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12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苏 201708000002JT	2017.01.19-2021.01.18	燃气汽车加气站（液化天然气）、其他（压缩天然气）	淮安市区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3	淮安新奥公共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苏 201608080001J	2016.09.19-2020.09.18	燃气汽车加气站（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局
214	淮安新奥淮阴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608030001J	2016.10.19-2020.10.18	燃气汽车加气站（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	淮安市淮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5	淮安新奥清浦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908010002J	2019.08.20-2023.08.19	汽车加气站（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	淮安市行政审批局
216	淮安新奥清河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708000003J	2017.01.19-2021.01.18	燃气汽车加气站（压缩天然气）	淮安市区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7	苏州城燃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苏 201905020001T	2019.01.07-2023.01.06	天然气（LNG）	苏州市吴中区	苏州市吴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8	徐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贾汪分公司	20170302005D	2017.08.10-2021.08.09	液化天然气供应	徐州市贾汪区	徐州市贾汪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9	泰兴市盛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苏 2018150006J	2018.05.31-2022.05.30	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泰兴市阳江东路168号（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内）	泰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0	盐城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苏 202009000001J	2020.03.16-2024.03.15	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盐城市五星客运站内	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21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赣 201401020001J	2019.05.30-2022.05.29	车用 LNG	南昌县	南昌县行政审批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南昌昌南加气站					
222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新余分公司渝水加气站	赣 201709010001J	2017.09.30- 2020.09.30	车用燃气充装	新余市	新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23	江西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望城加气站）	赣 201801130001J	2018.10.20- 2021.10.19	压缩天然气（CNG）、液化天然气（LNG）汽车加气	红谷滩新区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城市管理与环境保护局
224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辽 2017130310J	2018.04.24- 2021.04.23	CNG 加气母站充装、销售、运输	盘山县新县城	盘山县行政审批局
225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辽 2019130301J	2019.04.12- 2022.04.11	CNG 汽车加气站	盘山县新县城	盘山县行政审批局
226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一加气站	蒙 2015028000-0003J	2015.02.09- 2025.02.09	车用燃气	通辽市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27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民航路油气站	蒙 2015028000-0004J	2015.02.09- 2025.02.09	车用燃气	通辽市	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28	温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1703000003P	2017.08.02- 2021.08.01	瓶装燃气综合经营（储存、灌装、供应、不含机动车加气）	温州市区	温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29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浙 201806020016J	2018.09.19- 2022.09.18	瓶装燃气机动车加气经营	绍兴市上虞区行政区域	绍兴市上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0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肥东县撮镇龙塘加气站	合燃许字【2019】111 号	2019.05.07- 2023.05.06	销售：CNG	肥东县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231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建投驾校加气站	201303010012J	2017.07.28- 2021.07.27	燃气汽车加气经营	亳州市	亳州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
232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魏武北路 CNG 汽车加气站	皖 201103010003J	2016.11.30- 2020.11.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亳州市谯城区	亳州市谯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33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岳桥加气站	皖 201103010004J	2016.11.30- 2020.11.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亳州市谯城区	亳州市谯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站					乡建设委员会
234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508140012J	2019.06.28- 2024.06.27	燃气汽车加气站（压缩天然气）	孟村回族自治县城区	沧州市行政审批局
235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天水路加气站	合燃许字 【2019】040 号	2019.10.22- 2023.10.21	CNG 压缩天然气供应、经营	合肥新站区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236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 【2019】102 号	2019.04.21- 2023.04.20	汽车加气	巢湖市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7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 【2019】101 号	2019.04.10- 2023.04.09	汽车加气	巢湖市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8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金巢大道液化天然气加气站	2016062306014	2016.06.23- 2020.06.22	LNG	—	巢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9	合肥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向阳南路汽车加气站	合燃许字 【2017】023 号	2017.04.24- 2021.04.23	汽车天然气充装	巢湖市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40	合肥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燃许字 【2016】083 号	2016.11.30- 2020.11.30	车用压缩天然气	巢湖市	合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41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环城东路加气站	—	2016.06.20- 2020.06.20	汽车天然气充装	—	含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2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凤临路加气站	FYGJRQ201700 02	2017.08.15- 2022.08.15	天然气	凤阳县	凤阳县城乡规划建设局
243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小黄山加气站	皖 201905010005J	2019.09.30- 2023.09.29	汽车加气	本市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4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五河大方加气站	WH340322-005	2016.08.26- 2020.08.26	CNG 汽车加气 天然气加气车辆	—	五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245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淮上加气站	皖 201905010006J	2019.09.30- 2023.09.29	汽车加气	本市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6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嘉和路加气站	皖 201605010003J	2016.08.19- 2020.08.19	天然气	本市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47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客运北路加气站	皖 2016050100038J	2016.10.28- 2020.10.28	天然气	本市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48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蚌西路加气站	皖 201805010005J	2018.08.20- 2022.08.19	天然气	本市区域	蚌埠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49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燕山路加气站	皖 201705010002GJ	2017.01.16- 2021.01.16	天然气汽车加气	本市区域	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50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城南加注站	皖 201809060022J	2018.11.20- 2022.11.19	汽车 LNG 加注	六安市行政辖区	六安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251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公交加注站	皖 201909060002J	2019.06.14- 2023.06.13	公交车 LNG 加气	六安市行政辖区	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52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南山新区卸气站	皖 201909050002P	2019.02.27- 2023.02.27	居民用气	南山新区	六安市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3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孙岗卸气站	皖 201909050001P	2019.02.27- 2023.02.27	工商户用气	孙岗镇工业园安徽星瑞齿轮有限公司压铸分公司生产区	六安市金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4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闽 201805000001J	2018.04.26- 2021.04.26	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泉州市行政区域范围内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55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丰泽北峰加气站	5009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 2013.11.15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56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丰泽东海加气	5004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站		2013.06.25			
257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丰泽东星加气站	5001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2.06.14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58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丰泽城东加油站	5022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8.05.28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59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南安洪濑加气站	5016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5.01.30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0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惠安惠兴加气站	5005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3.06.26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1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晋江陆地港加气站	5008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3.10.29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2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晋江美旗城加气站	5020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6.08.01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3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泉港加气站	5015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5.01.30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4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石狮狮城大道加气站	5002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2.12.31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5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泉港加气站	5010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4.04.25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6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安	5011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溪参洋加气站		2014.04.25			
267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南安客运站加气站	5014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5.01.09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8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车站加气站	5013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4.11.18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69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永春三益加气站	5021	实行年审制度，发证日期为2017.01.20	燃气汽车加气	—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270	莱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812020014J	2018.01.08-2021.01.07	燃气汽车加气站（液化天然气）	莱芜市	莱芜市城市管理局
271	淄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703010043J	2017.06.15-2020.06.14	CNG汽车加气站	淄博市	淄博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272	淄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博山加气站	淄燃供T第31号	2017.06.15-2020.06.14	天然气	压缩天然气汽车加气	淄博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273	莱阳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506060022J	2018.02.05-2021.02.04	燃气汽车加气站（LNG）、燃气汽车加气站（CNG）	—	莱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74	莱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201706090004J	2017.06.21-2020.06.20	燃气汽车加气站（LNG）	—	莱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75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于王庄 LNG 加气站	潍燃供201606002L	2016.12.15-2021.12.14	LNG 加气	诸城市	诸城市市政管理局
276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站前街 CNG 加气站	潍燃供201606003C	2019.04.16-2022.04.15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标准站）	诸城市	诸城市市政管理局
277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开发区团结路汽车加气站	鲁20190206002J	2019.05.10-2022.05.09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278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塔山	鲁202002060002J	2020.03.07-2023.03.06	车用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路汽车加气站					局
279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富源六号路汽车加气站	鲁 20160206003J	2019.06.13- 2022.06.12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280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嘉陵江路汽车加气站	鲁 201802060002J	2018.02.09- 2021.02.09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281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大珠山加气站	鲁 201902060001J	2019.04.08- 2021.04.07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282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青岛港加气站	鲁 201402080048J	2019.10.01- 2022.09.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283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董家口加气站	鲁 201402080045J	2019.10.01- 2022.09.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	青岛市黄岛区城市管理局
284	青岛市城阳区新奥古庙头 CNG 加气站	青燃供 T 第 2001 号	2018.07.15- 2021.07.14	压缩天然气	—	青岛市城阳区城市管理局
285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双河加气站	青燃供 T 第 0019 号	2018.09.12- 2021.09.11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压缩天然气	—	胶州市城乡建设局
286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寺门首路加气站	青燃供 T 第 5001 号	2019.11.08- 2022.11.07	燃气汽车加气站 车用压缩天然气	—	胶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87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赵戈庄加气站	鲁 201902030006J	2019.04.30- 2022.04.29	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	青岛市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88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长城路公交加气站	鲁 201902030005J	2019.04.30- 2022.04.29	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	青岛市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89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仙山东路加气站	鲁 201902030007J	2019.05.10- 2022.05.09	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	青岛市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290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西荆社区加气站	青燃供 T 第 0017 号	2018.05.17-2021.05.16	压缩天然气	—	青岛市城阳区城市管理局
291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双元路王家女姑加气站	鲁 201902030008J	2019.05.26-2022.05.25	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	青岛市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92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新青威路加气站	鲁 201902030009J	2019.08.26-2022.08.25	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	青岛市城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93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高唐天然气加气站	鲁 201715030413J	2017.03.27-2020.03.26	CNG 汽车天然气	—	高唐县公用事业和园林管理局
294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昌北加气站	聊燃供 T 第 001 号	2018.08.13-2021.08.12	压缩天然气	—	聊城市城市管理局
295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昌润路加气站	东昌燃供 T 第 02 号	2017.08.22-2020.08.22	压缩天然气	—	聊城市东昌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96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东昌加气站	东昌燃供 T 第 01 号	2017.08.22-2020.08.22	压缩天然气	—	聊城市东昌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97	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鲁 201710030002J	2017.07.06-2020.07.06	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新泰市	新泰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298	怀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怀仁县金源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晋 201803050004J	2018.08.17-2021.08.16	燃气汽车加气站	怀仁县郝家寨村南加气站（常规站）	朔州市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9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大杨树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8J	2019.01.01-2023.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大杨树南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东出口公交加气站	豫 201403010018J	2019.03.06-2024.03.05	车用燃气加气站（限公交停车场内公交车加气）	洛阳市瀍河区中州东路东出口公交停车场内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豫 201203010014J	2019.12.25-2024.12.24	燃气汽车加气	经营地点：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西路与文广路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谷水公交加气站				交叉口公交一公司停车场内	
302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汉宫路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9J	2019.08.18- 2024.08.17	燃气汽车加气	洛阳市西工区汉宫路中段南侧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3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机场路公交汽车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6J	2019.01.01- 2023.12.31	燃气汽车加气	洛阳市老城区机场路与邙岭四路交叉口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4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解放路公交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2J	2019.07.21- 2024.07.20	燃气汽车加气 (限公交停车场内公交车加气)	洛阳市西工区解放路与纱厂路交叉口公交停车场内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李屯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4J	2019.01.01- 2023.12.31	燃气汽车加气	洛阳市洛龙区李屯特大桥南 100 米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龙鳞路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5J	2019.01.01- 2023.12.31	燃气汽车加气	洛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龙鳞路中段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7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邙山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0J	2019.03.31- 2024.03.30	燃气汽车加气 (LNG/CNG)	洛阳市老城区王城大道与机场路交叉口北侧邙山 LNG 储配站内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8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南苑路公交加气站	(豫) 201203010015J	2019.12.25- 2024.12.24	燃气汽车加气	经营地点: 洛阳市高新区南苑路公交停车场内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0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徐沟加气站	豫 201303020004J	2015.12.10- 2020.12.09	燃气汽车加气 (市区公交停车场加气站专用)	洛阳市孟津县朝阳镇洛吉快速通道徐沟段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第二号加气站	豫 201403010027J	2019.01.01- 2023.12.31	燃气汽车加气	洛阳市瀍河区九都路与启明南路交叉口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31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瀛洲路加气站	豫 201503010030J	2015.09.28- 2020.09.27	燃气汽车加气	洛阳市洛龙区瀛洲路与关林路交叉口西北侧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2	洛阳市吉利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7 国道加气站	豫 201503010033J	2015.12.22- 2020.12.21	燃气汽车加气	洛阳市吉利区横涧村 207 国道东侧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3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	豫 201503060006J	2015.07.20- 2020.07.19	燃气汽车加气	汝阳县城杜康大道(洛阳交运集团汝阳客运	洛阳市公用事业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公司汝阳公交加气站				站内)	
314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新安城际公交加气站)	豫 201503030007J	2015.02.02- 2020.02.01	汽车加气(限城际公交车辆加气)	新安县城关镇新城汽车站内	洛阳市公用事业局
315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厥山加气站	(豫) 201703030011J	2017.07.11- 2022.07.10	燃气汽车加气	新安县产业集聚区厥山村香江北路东段	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6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铁门加气站	(豫) 201503030008J	2015.08.17- 2020.08.16	燃气汽车加气(LNG)	新安县铁门镇庙头村	洛阳市公用事业局
317	新乡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白小屯汽车加气站	(豫) 201407010011J	2019.03.13- 2024.03.12	燃气汽车加气(CNG槽车加气)	和平路北段公交一公司院内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8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汽车加气站	(豫) 201407010013J	2019.03.13- 2024.03.12	燃气汽车加气(加气母站:给槽车加气;管道天然气压缩加气)	新乡市北二环西段路北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19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新中大道汽车加气站	(豫) 201407010018J	2019.03.13- 2024.03.12	燃气汽车加气(管道天然气压缩加气)	新中大道与北环路交叉口东北角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20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和平路加气站	(豫) 201407010009J	2019.03.13- 2024.03.12	燃气汽车加气(CNG槽车加气)	新乡市开发区19号街坊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21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辉县加气站	(豫) 201407010012J	2019.03.13- 2024.03.12	燃气汽车加气(LNG加气、CNG槽车加气)	辉县市孟庄镇孟电工业大道东夏峰村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22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南二环加气站	(豫) 201407010008J	2019.03.13- 2024.03.12	燃气汽车加气(管道天然气压缩加气)	新乡市南二环路西段李村北	新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23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边村加气站	(豫) 201402010013J	2019.01.11- 2024.01.10	车用燃气加气站	开封市顺河区汴京东段(边村)	开封市城市管理局(开封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324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宋城路加气站	(豫) 201402010014J	2019.03.18- 2024.03.17	燃气汽车加气	开封市宋城路与集英街交叉口西200米路北	开封市城市管理局(开封市城市综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综合执法局)
325	许昌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莲城大道天然气加气母站	(豫) 201110010007J	2019.01.01- 2023.12.31	燃气汽车加气	许昌市莲城大道高速公路东	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6	济源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五龙加气站	(豫) 201418010016J	2014.12.15- 2019.12.14	燃气汽车加气	济源市焦克路济晋高速入口处北侧	济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7	南阳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豫) 201613010032J	2016.11.25- 2021.11.24	燃气汽车加气	南阳市信臣路中段七里园村委	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28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湘 201802110009J	2018.11.19- 2021.11.18	燃气汽车加气 (天然气)	郑州市城区规划区内 (2007 年规划)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29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湘 201803020005J	2018.10.19- 2021.10.18	燃气汽车加气 (天然气)	湘潭市雨湖区、岳塘区	湘潭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330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湘 201801010003J	2018.02.02- 2021.02.01	燃气汽车加气 (天然气)	各加气站点	长沙市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局
331	益阳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湘 201509030005J	2018.11.02- 2021.11.01	燃气汽车加气 (天然气)	益阳市城区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32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一加气站	冀 20160601001J (廊坊市)	2016.12.10- 2021.12.09	燃气汽车加气站 (天然气)	—	廊坊市建设局
333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二加气站	冀 201606010002J (廊坊市)	2016.12.10- 2021.12.09	燃气汽车加气站 (天然气)	—	廊坊市建设局
334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四加气站	冀 201606010004J (廊坊市)	2016.12.10- 2021.12.09	燃气汽车加气站 (天然气)	—	廊坊市建设局
335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五加气站	冀 201606010005J (廊坊市)	2016.12.10- 2021.12.09	燃气汽车加气站 (天然气)	—	廊坊市建设局
336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六加气站	冀 201606010006J (廊坊市)	2016.12.10- 2021.12.09	燃气汽车加气站 (天然气)	—	廊坊市建设局
337	石家庄市鹿泉	冀	2016.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	石家庄市住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区新奥燃气贸易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河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高邑分公司	201401090019J （石家庄市）	2021.12.30	（液化天然气）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38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贸易有限公司灵寿分公司	冀 201501140009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液化天然气）	—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39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贸易有限公司赞皇加气站	冀 201401110020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液化天然气）	—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0	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贸易有限公司正定文晔加气站	冀 201501030008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液化天然气）	—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1	元氏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501100017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液化天然气）	—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2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408020003J	2019.11.07- 2023.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南大港管理区二分区 加气站	沧州市行政审批局
343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京大路加气站	冀 201209010017J （衡水市）	2016.12.30- 2021.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	衡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4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开发区加气站	冀 201209010016J （衡水市）	2016.12.30- 2021.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	衡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5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榕花北大街加气站	冀 201209010018J （衡水市）	2016.12.30- 2021.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	衡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6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冀州宏大加气站	冀 201409030001J （冀州）	2016.11.30- 2021.11.29	燃气汽车加气站 （液化天然气）	—	衡水市冀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藁城西城加气站	冀 201201190569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藁城西城加气站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气站					
348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机场加气站	冀 201601030004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49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柏林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4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新华区中华 北大街与北二环交叉 口东侧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0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大运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3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新华区北二 环与石青路交叉口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1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华西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6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新华西路留 营村南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2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环卫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5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桥西区石铜 路 40 号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3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金明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7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裕华区东二 环与槐安路交叉口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4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石正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8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石正路 185 号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5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谈固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9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长安区跃进 路 179 号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6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桃园加气站	冀 201901010021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长安区体育 大街与北二环交叉口 东北角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友谊北大街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2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与新华路交叉口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8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中华南大街加气站	冀 201901010020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 南大街 378 号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59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卓西加气站	冀 201901010011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CNG)	石家庄市裕华区南二 环赵卜口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360	石家庄新奥车	冀	2016.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鹿泉石柏加气站	石家庄市住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经营范围	经营区域	发证机关
	用燃气有限公司鹿泉石柏加气站	201201020549J (石家庄市)	2021.12.30	(压缩天然气)		房和城乡建设局
361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正定库西加气站	冀 201201030504J (石家庄市)	2016.12.31- 2021.12.30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正定库西加气站	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62	唐山曹妃甸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305090005J (唐山市)	2017.01.01- 2021.12.31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	—	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63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南宫北天然气加气站)	冀 201410160002J (邢台市)	2019.03.26- 2024.03.25	燃气汽车加气站 (液化天然气)	—	邢台市行政审批局
364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信都加气站	冀 201210010941J	2016.12.31- 2021.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	邢台市建设局
365	临城国源燃气有限公司	冀 201310080006J	2016.12.31- 2021.12.31	燃气汽车加气站 (压缩天然气)	—	邢台市建设局
366	伊川新奥范村天然气加气站	(豫) 201403090008J	2019.10.15- 2024.10.14	燃气汽车加气	经营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伊川县白沙镇范村	伊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67	兴化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苏兴行审 201912040005J	2019.12.23- 2023.12.22	车用天然气销售	—	兴化市行政审批局

3、气瓶充装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1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39-19	2019.10.17- 2023.10.17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40-19	2019.11.04- 2023.11.03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67-16	2016.09.06- 2020.08.13	气瓶	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4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83-18	2018.11.09- 2022.11.09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低温液化 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63-16	2016.05.05- 2020.04.17	车用气瓶	永久气体 低温液化 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6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74-17	2017.05.02-2021.04.09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7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66-16	2016.09.13-2020.08.13	气瓶	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8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58-19	2019.01.29-2023.01.29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9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37-18	2018.04.13-2022.04.19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低温液化气体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0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70-16	2016.12.16-2020.11.26	车用气瓶	永久气体 低温液化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1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36-18	2018.01.15-2022.01.24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低温液化气体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2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85-19	2019.02.22-2023.02.16	车用气瓶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3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71-16	2016.12.16-2020.11.16	气瓶	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4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112-19	2019.09.19-2023.09.18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5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61-19	2019.07.10-2023.07.10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压缩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6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85-19	2019.02.22-2023.02.16	车用气瓶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85-19	2019.02.22-2023.02.16	车用气瓶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8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 S-060-19	2019.07.10-2023.07.10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9	东莞市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QPC 粤 S-113-19	2019.09.19-2023.09.18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	东莞市新奥长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QPC 粤 S-090-19	2019.07.10-2023.07.15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天然气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	
21	广东新奥空港清	QPC 粤	2017.01.12-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	液化天然气	广州市质量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洁能源有限公司	A-215-17	2021.01.11		气体		术监督局
22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4401206-2019	2019.07.23-2023.07.22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3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45016-2021	2017.06.30-2021.06.29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	液化气体	车用液化天然气	
24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灵川分公司	TS4245061-2020	2016.06.30-2020.06.29	—	液化气体	车用液化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5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琴潭加气站)	TS4245070-2020	2016.07.25-2020.07.24	—	永久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	液化气体	车用液化天然气	
26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高新四路加气站	TS4245085-2022	2018.11.26-2022.07.25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7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金山加气站	TS4245024-2023	2019.07.25-2023.07.24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8	南宁新奥中石化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盛木 LNG 加气站	TS4245022-2023	2019.07.25-2023.07.24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9	上海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1201-2021	2017.12.26-2021.12.25	—	—	液化石油气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30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PZZ 苏-1573(21)号(牛塘加气站)	2017.06.20-2021.06.19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31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PZZ 苏-1573(21)号(青洋加气站)	2017.06.20-2021.06.19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32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PZZ 苏-1573(21)号(邹区加气站)	2017.06.20-2021.06.19	—	压缩气体、低温液化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车用液化天然气(限邹区加气站)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33	淮安新奥公共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淮 TS4P32042-	2019.10.10-2023.10.09	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车用)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2023		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车用）	
34	淮安新奥淮阴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淮 TS4P32020-2022	2018.09.30-2022.09.29	—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车用）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车用）	
35	淮安新奥清河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淮 TS4P32005-2021	2017.10.20-2021.10.19	—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车用）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36	淮安新奥清浦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淮 TS4P32023-2022	2018.12.26-2022.12.25	—	—	液化天然气（车用）、压缩天然气（车用）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37	淮安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P32054-2023	2019.12.23-2023.12.28	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车用）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车用）	
38	淮安新奥清浦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TS4P32023-2022	2018.12.26-2022.12.25	—	—	压缩天然气（车用）、液化天然气（车用）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39	徐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贾汪分公司	PZZ 苏-2179(21)号	2017.04.06-2021.04.05	—	—	液化天然气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40	连云港新奥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港口东联加气站	淮 TS4P32033-2022	2018.12.03-2022.11.16	—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41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PZZ 苏-1499(20)号	2016.04.12-2020.04.11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42	南通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林森物流园加注站	通 TS4P32005-2021	2017.09.30-2021.09.22	—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43	泰兴市盛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PZZ 苏-1938(22)号	2018.10.19-2022.04.23	—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44	兴化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PZZ 苏-2043(23)号	2019.11.11-2023.10.30	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车用液化天然气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气瓶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45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盐 TS4P32004-2021	2017.10.23-2021.10.22	—	天然气	CNG、LNG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46	盐城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盐 TS4P32012-2022	2018.01.16-2022.01.15	—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47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压缩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盐 TS4P32077-2023	2019.04.29-2023.05.20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48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大丰区）	盐 TS4P32096-2023	2019.08.13-2023.08.18	气瓶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49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TS4236007N-2022	2018.04.18-2022.04.17	—	—	LNG	南昌县行政审批局
50	江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新余分公司	TS4236014K-2021	2017.05.12-2021.05.11	限车用压缩天然气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新余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限车用液化天然气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51	江西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6001N-2016S	2016.06.21-2020.06.20	—	—	液化天然气、压缩天然气	南昌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52	葫芦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LPCC-011-2022	2018.09.28-2022.09.29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葫芦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3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一号加气站	LPCC-009-2022	2018.09.28-2022.09.29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葫芦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4	葫芦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二号加气站	LPCC-010-2022	2018.09.28-2022.09.29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葫芦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5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LLCC-295-2022	2018.12.25-2022.12.24	车用压缩天然气气瓶	车用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盘山县行政审批局
56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民航路油气站	TS42G019-2018	2018.06.05-2022.12.05	缠绕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通辽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7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一加气站	TS42G009-2018	2018.06.05-2022.12.05	—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通辽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8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3803-2022	2018.09.29-2021.11.27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59	海盐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TS4233952-2022	2018.08.22-2022.08.21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60	金华新奥燃气发	TS4233799-2	2017.09.27-	—	—	液化天然气	浙江省质量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展有限公司	021	2021.09.26				术监督局
61	永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3800-2021	2017.09.27-2021.09.26	—	—	液化天然气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62	凤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凤临路加气站	TS423412605-2022	2018.01.09-2022.01.13	—	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滁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3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403052-2023	2019.10.14-2023.10.13	气瓶	永久气体	车用 LNG 充装	蚌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车用 LNG 充装	
64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汽车加气一站	TS423417020-2021	2018.01.12-2021.07.26	—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亳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5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市政公园公交基地加气站	TS423417033-2020	2016.05.12-2020.05.11	—	压缩天然气	CNG	亳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6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魏武北路汽车 CNG 加气站	TS423417021-2021	2018.01.12-2021.12.21	—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亳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7	亳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岳桥加气站	TS423417027-2020	2016.05.12-2020.05.11	—	压缩天然气	CNG	亳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	液化天然气	LNG	
68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清溪路站）	TS423401106-2021	2017.08.17-2021.08.27	—	压缩气体	压缩气体（限车用 CNG 气瓶）	合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9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肥西县分公司	TS423401130-2021	2017.06.12-2021.08.02	—	压缩气体	压缩气体（限车用 CNG 气瓶）	合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70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祁门路）	TS423401127-2016	2016.10.26-2020.11.01	—	压缩气体	压缩气体（限车用 CNG 气瓶）	合肥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71	合肥新奥中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天水路加气站）	TS423401143-2023	2019.12.01-2023.11.30	—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限车用 CNG 气瓶）	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2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金巢大道加气站）	TS423401142-2023	2019.10.11-2023.10.10	—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限车用 LNG 气瓶）	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73	含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含山加气站	TS423405062-2020	2016.06.07-2020.06.06	—	永久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马鞍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74	合肥新奥新能源	TS42341501	2019.08.13-	—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合肥市市场监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发展有限公司	1-2023	2023.08.12			(限车用CNG气瓶)	督管理局
75	来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41120 2-2024	2020.01.06- 2024.01.05	气瓶	压缩气体 低温液化气体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滁州市市场监督局
76	界首市新奥阜康天然气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TS42341004 2-2022	2018.11.09- 2022.11.08	—	低温液化气体 永久气体	车用LNG液化天然气 车用CNG压缩天然气	阜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77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皋城东路加气站)	TS42341380 1-2020	2016.09.28- 2020.10.15	—	压缩天然气	车用压缩天然气	六安市工商行政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78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41311 4-2023	2019.04.26- 2023.05.21	—	液化气体	车用液化天然气	六安市市场监督局
79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将军路站)	TS42341311 1-2022	2018.07.10- 2022.07.27	—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六安市工商行政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80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解放北路加气站)	TS42341301 4-2020	2016.09.28- 2020.10.15	—	压缩天然气	车用压缩天然气	六安市工商行政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81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41311 3-2022	2018.11.05- 2022.10.26	—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六安市工商行政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82	宁德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35523-2 021	2018.01.23- 2021.07.28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车用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3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31-2 021	2018.01.18- 2021.11.10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特种气瓶 (纤维缠绕气瓶)	液化气体 压缩气体	液化天然气 压缩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4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11-2 020	2017.02.06- 2020.12.18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压缩气体 液化气体	压缩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85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473-2022	2018.12.28-2022.11.23	特种气瓶 (纤维缠绕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6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956-2022	2018.12.26-2022.12.25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7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69-2023	2019.04.08-2023.01.20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8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56-2022	2018.12.28-2022.09.21	特种气瓶 (纤维缠绕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89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16-2021	2017.03.03-2021.03.25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90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29-2021	2017.09.29-2021.10.29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1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625-2020	2016.07.13-2020.07.12	特种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2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68-2023	2019.04.08-2023.01.20	特种气瓶 (纤维缠绕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3	泉州市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472-2022	2018.12.27-2022.11.23	特种气瓶 (纤维缠绕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4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12-2020	2017.02.06-2020.12.18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5	泉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235546-2022	2018.05.23-2022.05.03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6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TS4235539-2022	2018.01.18-2022.01.02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特种气瓶 (纤维缠绕)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气瓶)			
97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TS4235992-2023	2019.04.08-2023.04.07	特种气瓶 (纤维缠绕气瓶)	压缩气体	CNG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8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TS4235566-2023	2019.04.08-2023.01.13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9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TS4235561-2022	2019.04.08-2022.12.08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0	泉州市新奥交运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TS4235744-2021	2017.02.06-2021.02.05	特种气瓶 (低温绝热气瓶)	液化气体	LNG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1	济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X97-2020	2016.04.29-2020.04.28	—	—	天然气 (压缩)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2	莱芜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X50-2020	2016.03.02-2020.03.01	—	—	天然气 (液体)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3	淄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921-2023	2019.10.15-2023.10.14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 (压缩)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04	聊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077-2022	2018.06.27-2022.06.26	—	—	天然气 (压缩)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5	诸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F39-2020	2016.03.21-2021.03.20	气瓶	压缩气体、 低温液化气体	天然气(压缩)、 天然气(液体)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06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L95-2021	2017.06.13-2021.06.12	—	天然气(压缩)	天然气 (液体)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7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M22	2017.07.24-2021.07.23	—	天然气(压缩)	天然气 (液体)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8	日照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香港东路加气站	TS4237X35-2020	2016.02.03-2020.02.02	—	—	天然气 (液体)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09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139-2021	2017.01.04-2021.01.03	—	天然气(压缩)	—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0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新青威路加气站	TS4237S15-2022	2018.10.13-2022.10.12	—	压缩气体	天然气 (压缩)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1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双元路王家女姑加气站	TS4237R28-2022	2018.08.02-2022.08.01	—	—	天然气(压缩)、 天然气(液体)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112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仙山东路加气站	TS4237994-2023	2019.12.10-2023.12.09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液体）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低温液化气体	天然气（液体）	
113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长城路公交加气站	TS4237Q73-2022	2018.08.02-2022.08.01	—	—	天然气（压缩）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4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赵戈庄加气站	TS4237025-2021	2017.12.10-2021.12.09	—	—	天然气（压缩）	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5	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37V64-2021	2019.09.02-2023.09.01	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天然气（液体）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1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大杨树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TS4241B48-2021	2017.01.09-2021.06.14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7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东出口公交加气站	TS4241G33-2021	2017.10.31-2021.12.22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8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谷水公交加气站	TS4241E66-2020	2016.09.01-2020.06.2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9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汉宫路加气站）	TS4241G67-2022	2018.07.22-2022.07.2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2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机场路公交汽车加气站	TS4241C27-2022	2018.04.04-2022.04.29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2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解放路公交加气站	TS4241G55-2022	2018.04.04-2022.06.16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22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李屯加气站）	TS4241D83-2023	2019.08.19-2023.08.18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23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龙鳞路加气站	TS4241D37-2023	2019.04.18-2023.04.17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24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邙山	TS4241G34-2021	2017.10.31-2021.12.22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车用压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加气站					缩天然气	
12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南苑路公交加气站	TS4241G34-2021	2016.08.15-2020.06.2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2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第二号加气站	TS4241B19-2021	2017.01.09-2021.03.0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27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TS4241H84-2023	2019.08.19-2023.08.18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28	洛阳市吉利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207国道加气站	TS4241H90-2023	2019.11.03-2023.11.02	车用气瓶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29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丹城路公交加气站	TS4241G40-2022	2017.12.13-2022.01.19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30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孟津城际公交加气站	TS4241G41-2022	2017.12.13-2022.01.19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31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汝阳公交加气站	TS4241H72-2023	2019.07.03-2023.07.02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32	洛阳新奥交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新安城际公交加气站）	TS4241H65-2022	2018.12.29-2022.12.28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33	伊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范村加气站	TS4241G69-2022	2018.08.11-2022.08.10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34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铁门加气站	TS4241H76-2023	2019.06.09-2023.06.08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35	商丘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41Z95-2021	2017.12.13-2021.12.03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36	栾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高崖头加气站	TS4241152-2023	2019.09.05-2023.09.04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37	新乡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TS4241C90-2023	2019.01.28-2023.01.27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38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41145-2021	2017.07.17-2021.08.0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39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和平路站）	TS4241B40-2021	2017.08.08-2021.08.02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140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41E53-2020	2016.02.22-2020.03.0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1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4241C33-2022	2018.07.03-2022.06.16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2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南二环加气站	TS4241C89-2023	2019.01.28-2023.01.27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43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边村加气站)	TS4241C19-2022	2018.04.04-2022.03.1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4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宋城路加气站)	TS4241G38-2022	2018.07.03-2022.05.14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5	许昌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华佗路天然气加气母站	TS4241A66-2020	2016.05.16-2020.06.0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6	武陟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41F79-2021	2017.06.02-2021.05.19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7	安阳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41G84-2022	2018.10.08-2022.09.04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8	济源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五龙加气站	TS4241Y78-2022	2018.09.30-2022.09.29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49	南阳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41X83-2020	2016.09.26-2020.09.25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50	沁阳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41X84-2020	2016.09.26-2020.09.25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51	温县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41X63-2020	2016.05.16-2020.05.15	车用气瓶	—	车用液化天然气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52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东马站)	TS4543AC10-2023	2019.02.14-2023.02.08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车用液化天然气(L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53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洞井加气站)	TS4543AC03-2021	2017.10.09-2021.10.08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54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树木岭加气站)	TS4543A89-2021	2017.10.09-2021.10.08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155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桃花岭加气站)	TS4543A94-2021	2017.10.09-2021.10.08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56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桃阳加气站)	TS4543A90-2021	2017.10.09-2021.10.08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57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万众加气站	TS4543A95-2022	2018.04.27-2022.04.0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58	湖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望城坡加气站)	TS4543A96-2023	2019.05.23-2023.09.27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59	宁乡新奥长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创业加气站)	TS4543A101-2021	2017.10.09-2021.10.08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60	益阳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543HC06-2021	2017.05.17-2021.05.16	车用气瓶	—	CNG、L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61	长沙新奥金满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金满地加气站)	TS4543AC05-2021	2017.10.09-2021.10.08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62	长沙新奥军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军沙加气站)	TS4543AC02-2021	2017.10.09-2021.10.08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63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TS4543A110-2023	2019.08.29-2023.08.27	车用气瓶、焊接绝热气瓶	冷冻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L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64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戴家岭加气站)	TS4543B32-2020	2016.08.16-2020.08.07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65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清石路CNG加气站)	TS4543B48-2023	2019.09.16-2023.09.12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66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谭家墩加气站)	TS4543B49-2023	2019.09.16-2023.12.20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67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体育中心CNG加气站)	TS4543B48-2023	2019.09.16-2023.09.12	车用气瓶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68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板摄	TS4543C42-2023	2019.05.29-2023.05.3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路口加气站)						
169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砂子岭压缩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TS4543C48-2022	2018.05.07-2022.04.26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70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543CC01-2021	2017.10.27-2021.07.28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71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熙春路加气子站)	TS4543C43-2020	2016.08.01-2020.08.07	车用气瓶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72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荷塘天然气加气站)	TS4543CC03-2022	2018.09.04-2022.09.16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车用液态天然气(L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73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吉安路加气站)	TS4543C41-2023	2019.05.29-2023.05.3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74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吉安路加气站)	TS4543C41-2023	2019.05.29-2023.05.31	车用气瓶	—	车用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75	怀化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城南天然气加气站	TS4543NC01-2022	2018.10.29-2022.10.26	车用气瓶	—	压缩、液化天然气(CNG、L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76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一加气站	TS4213C26-2020	2016.03.06-2020.03.05	—	—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77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二加气站	TS4213B75-2023	2019.11.27-2023.11.26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78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四加气站	TS4213B27-2023	2019.10.12-2023.10.11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79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五加气站	TS4213E54-2022	2018.01.13-2022.01.12	—	低温液化气体	液化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180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第六加气站	TS4213F51-2023	2019.01.02-2023.01.01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81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京大路加气站	TS4213B77-2023	2019.12.06-2023.12.05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182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榕花北大街加气站	TS4213758-2021	2017.09.02-2021.09.01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83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TS4213E18-2021	2017.09.13-2021.09.12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84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柏林加气站	TS4213968-2022	2018.10.09-2022.10.08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85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大运加气站	TS4213B54-2023	2019.10.15-2023.10.14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86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藁城西城加气站	TS4213904-2022	2018.05.09-2022.05.08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8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华西加气站	TS4213972-2022	2018.10.09-2022.10.08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88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环卫加气站	TS4213971-2022	2018.10.09-2022.10.08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89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机场加气站	TS4213K41-2020	2016.07.15-2020.07.14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90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金明加气站	TS4213B58-2023	2019.10.15-2023.10.14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91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鹿泉石柏加气站	TS4213767-2021	2017.09.07-2021.09.06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92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石正加气站	TS4213640-2021	2017.05.05-2021.05.04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93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谈固加气站	TS4213B57-2023	2019.10.15-2023.10.14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94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桃园加气站	TS4213C76-2020	2016.07.27-2020.07.26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95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体	TS4213C76-2020	2018.05.09-2022.05.08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育北大街加气站						
196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正定库西加气站	TS4213B28-2023	2019.10.12-2023.10.11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97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中华南大街加气站	TS4213639-2021	2017.05.05-2021.05.04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98	临城国源燃气有限公司(2019年10月底收购)	TS4213E47-2022	2018.06.09-2022.06.08	—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99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TS4213D08-2020	2016.10.22-2020.10.21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0	唐山曹妃甸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TS4213L88-2021	2017.12.13-2021.12.12	—	—	液化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	邢台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信都加气站	TS4213K11-2020	2016.03.24-2020.03.23	—	车用燃气	压缩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	元氏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TS4213G97-2020	2016.02.02-2020.02.01	—	—	液化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3	东莞市新奥车用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QPC 粤S-040-16	2016.01.19-2019.11.03	车用气瓶	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4	达拉特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TS4215715-2019	2015.09.07-2019.09.06	车用气瓶	永久气体	液化天然气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5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安吉加气站	TS4245099-2024	2020.03.10-2024.03.09	气瓶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6	衡水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开发区加气站	TS4213B62-2023	2019.11.27-2023.11.26	气瓶	压缩气体	天然气(限车用)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7	上海万事红管道燃气经营有限公司	TS4231177-2021	2017.12.26-2021.12.12	—	—	液化天然气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8	上海万事红燃气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TS4231145-2022	2018.08.14-2022.08.19	—	永久气体	压缩天然气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9	南宁新奥车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安吉	TS4245099-2024	2020.03.10-2024.03.09	气瓶	压缩气体	车用压缩天然气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设备类别或品种	介质类别	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加气站						

4、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移动式压力容器品种	充装介质类别	充装介质名称	发证机关
1	盘山盛泰燃气有限公司	TS9221008-2021	2017.05.10-2021.04.27	长管拖车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盘山县行政审批局
2	合肥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9234065-2023	2019.09.10-2023.09.21	长管拖车	压缩气体	天然气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3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TS4743A110-2023	2019.04.03-2023.01.21	汽车罐车充装	—	液化天然气（LNG）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4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9234051-2022	2018.08.01-2022.08.10	长管拖车	压缩气体	天然气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5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TS924102004-2021	2017.02.28-2021.02.27	长管拖车、管束式集装箱、罐式集装箱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开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6	许昌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莲城大道天然气加气母站	TSK2017001-2021	2017.03.29-2021.03.28	长管拖车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许昌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7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厥山加气站	TS924103005-2020	2016.11.18-2020.11.17	长管拖车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洛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8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TS4843C01-2021	2017.10.27-2021.09.30	长管拖车	—	压缩天然气（CNG）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9	孟村回族自治县盛德燃气有限公司	TS9213168-2022	2018.12.02-2022.12.01	管束式集装箱	压缩气体	天然气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0	临城国源燃气有限公司	TS9213079-2022	2018.07.28-2022.07.27	长管拖车	压缩气体	天然气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1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徐沟加气站	TS924103007-2021	2016.12.30-2021.02.05	长管拖车	压缩气体	压缩天然气	洛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5、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资质类别及等级	发证机关
1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DW243040971	2017.09.01-2021.05.09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资质类别及等级	发证机关
	司				
2	株洲新奥燃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D343025382	2016.07.29-2021.03.2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常州新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32027308	2018.09.13-2020.12.19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常州市城乡建设局
4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泉燃具201605001	2016.05.24-2021.05.24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资质；负责北京新奥华鼎贸易有限公司“格瑞泰”品牌系列产品（包括：灶具、烟机、消毒柜、燃气热水器、燃气采暖炉）的安装、维修。	泉州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局
5	浙江新奥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QRA004	2018.12.26-2023.12.25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京2016RQJ13001	发证日期：2016.09.06 有效期限：五年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	北京市平谷区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6、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1	洛阳市中天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241012423	2015.02.27-2020.02.27	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乙级。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其他燃气经营资质

新奥能源部分子公司根据地方性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有瓶装燃气供应许可证、燃气供气站点许可证等其他燃气经营资质，该等资质目前均在有效期内，且在报告期内对应的营业收入占新奥能源整体营收收入的比例小于 5%。具体资质情况如下：

（1）瓶装燃气供应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供应燃气种类	核准供气规模	发证机关

1	连云港新奥港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港口东联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GL201801J 号	2018.06.16-2020.06.16	天然气（LNG）	5 万立方米/日	连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大港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GL201901J 号	2019.06.24-2021.06.24	天然气（CNG）	2 万立方米/日	连云港市连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宋跳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G2019001J 号	2019.08.12-2021.08.11	天然气（CNG）	3 万立方米/日	连云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新海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G2019002J 号	2019.08.12-2021.08.11	天然气（CNG）	2.5 万立方米/日	连云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	扬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高邮市威高东路汽车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201810050002J 号	2018.07.01-2020.06.30	天然气（CNG）	2,000 立方米/日	高邮市城乡建设局
6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压缩天然气汽车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JY-X01 号	2018.11.23-2020.11.25	天然气	2 万立方米/日	盐城市亭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	盐城市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开发区 CNG/LNG 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JJ-X01 号	2018.11.25-2020.11.25	天然气	4 万方/日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8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大丰南翔路压缩天然气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 201901 号	22019.0909-2021.09.08	压缩天然气	1 万立方米/天	盐城市大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邹区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CZ201909012号	2019.09.11-2021.09.11	压缩/液化天然气	2x104Nm³/d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郑陆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CZ201909011号	2019.09.11-2021.09.11	压缩天然气	2x104Nm³/d	常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公交城南保养场CNG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CZW201802001号	2018.02.08-2020.02.07	压缩天然气	20,000 立方米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12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牛塘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CZW201907003号	2019.07.24-2021.07.23	压缩天然气	20,000 立方米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13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青洋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CZW201907002号	2019.07.24-2021.07.23	压缩天然气	20,000 立方米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14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锡溧漕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CZW201907004号	2019.07.24-2021.07.23	压缩天然气	25,000 立方米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15	海安新奥燃气南海大道 LNG 加气站	苏建燃供字第201906010004J号	2019.12.30-2021.12.29	液化天然气（车用）	10,000m³/d	海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燃气供气站点许可证

序号	证书编号	燃气供气站点名称	供应燃气种类	供气方式	企业经营许可证编号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1	2104010030011	上海绿环加 气有限公司	液化气	燃气车 辆加气 站	沪 20140007001 0J(y)	有效期限：三年 有效起始日期： 2017.05.15	上海市燃 气管理处
2	2014005040009	上海万事红 管道燃气经 营有限公司 枫泾液化天 然气输配供 应站	LNG、 CNG	瓶组气 化站	沪 20140013000 5G(t)T(lc)	有效期限：三年 有效起始日期： 2017.05.12	上海市金 山区建设 和管理委 员会
3	2013005040101	上海万事红 管道燃气经 营有限公司 樊家村天然 气供应站	液化天然 气	瓶组气 化站	10140001100 05	有效期限：三年 有效起始日期： 2017.06.23	上海市嘉 定区建设 和管理委 员会
4	2012032030574	上海万事红 燃气技术发 展有限公司 锦宏路天然 气加气站	压缩天然 气	燃气车 辆加气 站	沪 20140011003 2G(t)J(c)T(c)	有效期限：三年 有效起始日期： 2020.03.08	上海市燃 气管理处
5	2012032040375	上海万事红 燃气技术发 展有限公司 月浦供应站	压缩天然 气	瓶组气 化站	沪 2014-0011-0 032G(t)J(c)T (c)	有效期限：三年 有效起始日期： 2017.12.16	上海市宝 山区建设 和交通委 员会

8、其他业务经营资质

新奥能源部分子公司经营电力供应、供热及金融类业务等，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有电力业务许可证、供热经营许可证及金融许可证等业务经营资质，该等资质目前均在有效期内。具体资质情况如下：

(1) 电力业务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许可类别	发证机关
1	蚌埠新奥智源 能源发展有 限公司	3441818-00002	2018.12.07-2038.12.06	供电类	国家能源局华东 监管局
2	金塔新奥金能 能源电力发 展有限公司	3431119-00002	2019.06.24-2039.06.23	供电类	国家能源局甘肃 监管办公室

(2) 供热经营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青岛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鲁青热许字第 B17003-01 号	2017.04.12-2022.04.11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2	青岛新奥智能能源有限公司	鲁青热许字第 B16011-01 号	2016.11.17-2021.11.16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3) 金融许可证

序号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1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00386289	2011.04.08	长期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奥能源控制的子公司持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资质中：（1）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持有的《燃气经营许可证》已于 2018 年 6 月 17 日过期，尚未取得新的证书，寿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确认函》，确认“因我市燃气经营许可证审批部门发生变化造成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燃气经营许可证超期，为满足区域内居民、企业用气需求不受影响，寿光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在经营许可证有效届满后可继续经营，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公司符合办理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要求。本单位不会因前述事宜对其进行处罚，亦不会就上述情形对其采取限产、停产等措施”；（2）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所持《气瓶充装许可证》已经于 2020 年 3 月 1 日过期，因疫情原因无法及时办理并取得新的证书，向主管部门申请许可证有效期延期。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出具《关于同意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许可证延期的函》，确认“在疫情防控特殊时期，同意你单位延期申请，你单位原许可证编号 TS4241E53-2020，有效期至 2020 年 3 月 1 日，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1 日。”；（3）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已经开始经营燃气业务，但尚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文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出具《确认函》，确认“本单位确认，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尚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未对其进行处罚。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符合办理燃气经营许可证的要求，取得该项资质不存在障碍”；（4）阳市中天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持有的证书编号为“A241012423”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所载有效期至 2020 年 2 月 27 日。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发布的“豫建办[2020]49 号”《关于积极应对疫情推动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全省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审批的建筑业、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勘察、设计、造价咨询、工程

质量检测等企业资质和有关人员资格,有效期至2020年1月20日至6月30日期满的,延至2020年6月30日。”据此,前述《工程建设资质证书》有效期延至2020年6月30日;(5)新奥能源子公司所持18项生产经营资质“2、燃气经营许可证”所列第25、89、120、121、127、129、149、202、203、293、314、326项《燃气经营许可证》、“3、气瓶充装许可证”所列第41、108、176、202、202项及“7、其他燃气经营资质之(1)瓶装燃气供应许可证”第11项《瓶装燃气供应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已经过期或即将过期,目前正在办理当中,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说明并经对照续期条件,该等资质办理续期不存在障碍。

就上述生产经营资质存在的问题,本次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本公司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的子公司办理生产经营所需资质;如无法取得或相关生产经营资质存在任何瑕疵,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相关资质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停产、停业,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停产停业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标的公司持有的生产经营资质合法有效。以上披露的情形已经相关主管部门确认目前正在办理相关资质或办理不存在障碍,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因此受到处罚,未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影响,本次交易对方已承诺承担因前述问题造成的损失,不构成对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十三、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截至该备忘录出具日(2020年3月30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标的公司329,249,000股股份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权益;截至《香港备忘录之三》出具日(2020年3月30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转让限制。

截至本次交易预案修订稿出具日(2019年10月16日),标的资产股权存在质押及托管情况,具体如下:

(一) 新奥能源历史股权质押的数量、发生时间、期限、利率及资金用途,相关股权

的质押登记情况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新奥能源香港备忘录》，苏利文律师于香港公司注册处就精选投资在香港公司注册处进行了查册，结果显示香港公司注册处并无精选投资相关质押记录；基于苏利文律师于香港公司注册处就新奥国际已在香港公司注册处登记的质押登记资料进行查册及新奥国际出具的确认函，截至该备忘录出具日（2019年10月16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能源股权存在4项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创建质押日期	担保的贷款情况					登记情况
		截至2019年10月16日质押股数（股）	截至《苏利文备忘录》出具日（2019年11月19日）质押股数	期限	利率	资金用途	
1.	2012.09.26	10,000,000	-	循环贷款	在香港银行同行业拆借利率（HIBOR）基础上外加一定基点	还清现有贷款、并用于一般公司经营活动 ^{注1}	在英属维京群岛和香港登记
2.	2018.10.25	168,000,000	-	于2020.10.26前偿还（可延期）	在伦敦银行间拆放利率（LIBOR）基础上外加一定基点	还清现有贷款、并用于一般公司经营活动 ^{注2}	在英属维京群岛和香港登记
3.	2019.06.18	20,000,000	-	于2020.10.26前偿还（可延期）	在伦敦银行间拆放利率（LIBOR）基础上外加一定基点	还清现有贷款、并用于一般公司经营活动 ^{注3}	在英属维京群岛和香港登记
4.	2018.04.20	54,000,000	-	60个月	在伦敦银行间拆放利率（LIBOR）基础上外加一定基点	收购Santos股份	在英属维京群岛和香港登记

注 1-3：该等资金所用于的“一般公司经营活动”与新奥能源无关

2019年10月16日后，新奥国际已办理上述股权质押的解除事项。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截至该备忘录出具日（2020年3月30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标的公司329,249,000股股份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权益；截至《香港备忘录之三》出具日（2020年3月30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转让限制。

（二）交易对方持有的新奥能源股权的其他权利限制，或者基于金融工具或合同安排，

导致可交割的股份数量不足或者标的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

新奥国际因向瑞士联合银行申请金额为 43,000,000 美元的授信需要，将其持有的新奥能源 4,000,000 股股票托管在瑞士联合银行账户中，在新奥国际以符合要求的资产置换前，新奥国际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该等 4,000,000 股股份。

截至 2019 年 10 月 16 日，除前述质押及存放在瑞士联合银行账户的股票安排对新奥能源相关股票有权利和转让限制外，（i）不存在交易对方持有的新奥能源股票有任何其他权利或转让限制的情形（包括对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有约束力的任何金融工具或合同安排）；（ii）亦不存在对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有约束力的任何金融工具或合同安排，导致《重组协议》项下可交割的新奥能源股份不足。

2019 年 10 月 16 日后，新奥国际已办理上述股权托管的解除事项。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香港备忘录之三》，截至该备忘录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标的公司 329,249,000 股股份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担保权益；截至《香港备忘录之三》出具日（2020 年 3 月 30 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转让限制。

第六章 发行股份情况

一、本次交易中支付方式概况

本次交易为集团内部整合，上市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购买其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合计持有的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32.80%），并拟采用询价方式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现金收购标的资产。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一）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拟以其所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与新奥国际所持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该等股份占新奥能源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数的 29.25%）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本次交易新奥国际所持有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的作价确定为 2,304,563.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595,932.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1,325,396.00 万元，向新奥国际支付现金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270,536.00 万元。

（二）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三）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的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新奥国际。

（四）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1、重组定价基准日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2、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重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重组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上市公司重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及交易均价 90%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90%（元/股）
前20个交易日	9.10	8.19
前60个交易日	9.88	8.89
前120个交易日	11.44	10.30

注：上述数据已经除权除息处理。

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9.88 元/股。

自重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新奥股份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的确定进行政策调整，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新奥股份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五）标的资产作价及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以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的估值结果为准，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875,396.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价为 1,325,396.00 万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为：发行股份的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股票发行价格。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9.88 元/股计算，本次新奥股份拟向新奥国际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为 1,341,493,927 股。

自重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新奥股份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锁定期安排

新奥国际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新奥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新奥股份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股份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交易对方负有盈利补偿责任或减值补偿责任的，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解锁以承担补偿责任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国际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新奥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安排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满后，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新奥股份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八）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新奥国际和精

选投资向上市公司补足。过渡期间指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起至交割完成日（含当日）止的期间。

除交易各方另有约定之外，自估值基准日（不含当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含当日）之间，置出资产发生的损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或减少的净资产由新奥国际享有或承担。

（九）有效期

本次交易相关决议自新奥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新奥股份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完成日。

三、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中拟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发行对象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上述特定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拟以其控制的新奥控股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规模拟不低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总股份数的 10%。

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上市公司与主承销商将按《实施细

则》规定以询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对象。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三）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期首日。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各方协商确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配套融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新奥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现金红利分配、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上限，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四）发行股份的数量

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 1,229,355,783 股的 20%的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即发行不超过 245,871,156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

在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现金红利分配、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上限，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

（五）锁定期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

公开发行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通过新奥控股所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除新奥控股外的其他非关联方的发行对象本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认购方因公司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

如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政策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锁定期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最新的政策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六）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以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为前提条件，但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能成功实施，则新奥股份将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部分。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新奥股份于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八）有效期

本次交易相关决议自新奥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果新奥股份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完成日。如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政策法规在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核准前发生变化，则上市公司未来将根据变化后的相关政策法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

四、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股份总股本为 1,229,355,783 股，其中新奥控股持有公司 406,150,33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新奥股份总股本变更为 2,570,849,710 股，新奥国际将持有 1,341,493,927 股 A 股股份，约占新奥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总股本的 52.18%。

王玉锁主要通过新奥控股、合源投资以及威远集团对上市公司实现控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配套融资完成前，上市公司的主要股东股权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		发行股份数量 (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新奥控股	406,150,335	33.04%	-	406,150,335	15.80%
合源投资	98,360,656	8.00%	-	98,360,656	3.83%
威远集团	89,004,283	7.24%	-	89,004,283	3.46%
王玉锁	1,911,750	0.16%	-	1,911,750	0.07%
其他股东	633,928,759	51.57%	-	633,928,759	24.66%
新奥国际	-	0.00%	1,341,493,927	1,341,493,927	52.18%
合计	1,229,355,783	100.00%	1,341,493,927	2,570,849,71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配套融资前，新奥控股将持有上市公司 15.80%股份，合源投资将持有上市公司 3.83%股份，威远集团将持有上市公司 3.46%股份，王玉锁将持有上市公司 0.07%股份，新奥国际将持有上市公司 52.18%股份，前述主体将共计持有上市公司 75.34%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新奥国际，实际控制人仍为王玉锁。

此外，本次交易方案还包括募集配套资金，如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成功，则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后上市公司的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将高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前的比例。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社会公众股比例不低于 10%，上市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第七章 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估值情况

一、置出资产的估值基本情况

（一）估值对象

本次估值对象为联信创投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联信创投为持股型公司，主要资产为其持有长期股权投资，即持有 Santos 209,734,518 股（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10.07%）。

（二）估值基准日

本次估值基准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三）估值假设

在本次估值分析中，估值机构遵循了以下估值假设：

1、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估值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估值人员根据待估值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估值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估值结论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企业持续经营假设：被估值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

并在可预见的经营期内，其经营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2、特殊假设

(1) 本次估值假设估值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澳大利亚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及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行业监管环境、上下游市场环境、同行业竞争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汇率、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 被估值单位及长期股权投资单位未来的经营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 假设被估值单位及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完全遵守所在国家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符合所在国家的产业政策，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5) 假设估值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及长期股权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估值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6) 假设估值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及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7) 假设未来被估值单位及长期股权投资单位保持现有的信用政策不变，不会遇到重大的款项回收问题。

(8) 假设被估值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9) 假设可比上市公司所在的证券交易市场均为有效市场，其股票交易价格公允有效；

(10) 假设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四) 估值方法

1、估值方法概述

根据本次交易的估值目的，估值范围涉及企业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国际上通行的企业价值的基本估值方法可以选择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1）企业价值估值中的资产基础法，也称成本法，是指以被估值企业估值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估值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以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估值方法。

（2）企业价值估值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以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估值方法。

（3）企业价值估值中的市场法，是指将估值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以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估值方法。

2、估值方法的选择

被估值单位为投资平台，未开展实质性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难以合理估计，可比上市公司及交易案例难以获得，因此不具备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的条件。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重置的角度间接地估计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它是从企业的资产现值的角度来确认企业整体价值，可以很直观地了解企业的存量资产的价值构成，因此本次估值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

3、资产基础法的具体估值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以在估值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估值对象相同的企业或独立获利实体所需的投资额作为判断整体资产价值的依据，具体是指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估值求得企业价值的方法。

（1）各项资产及负债科目的估值方法见下文。

（2）长期股权投资的估值方法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估值人员首先对其账面值和持股状况进行了取证核实，以确定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估值人员重点查阅了 Santos 的公告及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调查资料，在分析该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的基础上，采用市场法进行整体估值，

根据被估值单位基准日所占股比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

1) 对于联信创投所持长期股权投资的估值方法选择

截至估值基准日，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10.07%已发行流通股股份，对其不具有控制权，无法协调对 Santos 合并范围内所有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等进行全面核查，故不具备采用资产基础法的基本条件。

Santos 作为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之前，Santos 受上市监管及商业保密限制不能提供详细的财务资料及盈利预测，且公布盈利预测数据可能会引起其股价异动，从而增加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不宜使用收益法进行对 Santos 的股权价值进行估值分析。

结合估值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对本项目涉及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市场法进行估值。

2) 市场法的定义和原理

企业价值估值中的市场法，是指将估值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估值方法。市场法根据替代原则，即利用与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指标或可比公司的股权交易案例，通过被估值单位与参照企业之间的对比分析，以及必要的调整，来估算被估值企业整体价值的估值思路。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估值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中的可比企业应当是公开市场上正常交易的上市公司，这些可比公司与估值对象的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相同或者相似。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估值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运用交易案例比较法时，应当考虑估值对象与交易案例的差异因素对价值的影响。

交易案例选择标准如下：交易类型为并购业务（包括收购企业普通股、收购企业其他权益）；交易案例的控制权状态与估值对象的控制权状态相似；与估值对象所属行业相同，经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在估值基准日前一定时间内发生的所有的交易案例中，选择相关性较强的交易案例，成交日期与基准日最好较为接近。

3) 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采用市场法时，应当选择与估值对象进行比较分析的参考企业，保证所选择的参考企业与估值对象具有可比性。参考企业通常应当与估值对象属于同一行业，或受相同经济因素的影响。具体来说一般需要具备如下条件：

- ① 必须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
- ② 存在三个或三个以上相同或类似的参照物；
- ③ 参照物与估值对象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4) 具体估值方法选择

Santos 主要从事能源开采业务，主要资产为澳大利亚及巴布亚新几内亚的石油天然气资产，故本次估值可选取澳大利亚资本市场的能源行业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由于澳大利亚资本市场近三年能源行业上市公司股权交易案例不充足，故不适宜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进行估值。

结合估值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市场法进行估值。

（五）估值过程

1、以资产基础法对联信创投股东全部权益的估值过程

估值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其中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和其他应收款；非流动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

估值范围内的负债为流动负债，其中流动负债为其他应付款。

估值范围内全部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表：

单位：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合计	267,631,257.44
货币资金	265,975,082.06
其他应收款	1,656,175.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4,975,235.09
长期股权投资	5,214,975,235.09
资产总计	5,482,606,492.53
流动负债合计	259,936,531.82
其他应付款	259,936,531.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259,936,531.82

各资产和负债估值说明如下：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值为 265,975,082.06 元，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1) 银行存款账面值 264,973,495.47 元，为该公司在花旗银行（香港）开设的存款账户。估值人员对银行存款账面值同对账单进行了核对，全部存款平衡相符，未发现影响所有者权益的事宜。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 其他货币资金账面值为 1,001,586.59 元，为该公司在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的存出投资款。估值人员对其他货币资金账面值同该公司在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的账户对账单进行了核对，全部存款平衡相符，未发现影响所有者权益的事宜。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货币资金估值为 265,975,082.06 元，估值无增减值。

(2) 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账面值为 1,656,175.38 元，未计提坏账准备，为应收关联单位的往来款。估值人员通过审核相关账簿及原始凭证，发现没有出现债务人破产、倒闭、死亡、失踪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的坏账，并且其他应收账款均为关联方往来款，账龄

均在一年以内，故本次其他应收账款估值按账面值确认。

其他应收款估值为 1,656,175.38 元，估值无增减值。

（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为 5,214,975,235.09 元，为对上市公司 Santos Limited 的股票投资。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估值人员首先对其账面值和持股状况进行了取证核实，以确定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估值人员重点查阅了 Santos 的公告及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调查资料，在分析该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的基础上，采用市场法进行整体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估值为 715,078.26 万元，估值增值 193,580.74 万元，估值增值率为 37.12%。

（4）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面值为 259,936,531.82 元，为应付股利与关联单位往来款。估值人员核实了有关账证和股利分配决议等资料，确定其真实性、正确性，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估值结果。

其他应付款评估值为 259,936,531.82 元，估值无增减值。

2、以上市公司比较法对联信创投所持长期股权投资的估值过程

（1）上市公司比较法估值思路

1) 选取与被估值企业属于同一行业，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可比上市公司。同时关注可比公司财务效益状况、资产质量状况、发展能力状况、其他运营状况等因素，恰当选择与被估值企业进行比较分析的可比上市公司。

2)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市盈率（P/E 比率）、市净率（P/B 比率）、市销率（P/S 比率）、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EV/EBIT）、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V/EBITDA）、企业价值/销售收入（EV/S）等。通过比较分析各价值比率中分子与分母的相关性，选择恰当的价值比率。

3) 在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 综合考虑各种因素选取适当的价值比率, 与被估值企业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 从而得到被估值企业 EV。

4) 测算得出被估值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 可比公司的选取

本次估值中可比公司选取主要遵循如下原则:

- 1) 根据被估值企业的经营范围选择澳大利亚市场上市的公司;
- 2) 选取能源行业上市公司, 且与被估值企业主营业务相似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 3) 剔除最近 12 个月经营业绩亏损的上市公司;
- 4) 剔除上市日期不足 3 年的上市公司;
- 5) 剔除市值低于 5,000 万澳元的上市公司。

通过上述案例选取过程, 最终确定可比上市公司为八家, 估值基准日及最近一年基本财务数据详见下表:

项目	金额单位	总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发股数量 (百万股)	营业收入 (最近 12 个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最近 12 个月)
ASX:WPL	百万美元	29,325.00	16,907.00	936.15	5,112.00	1,242.00
ASX:OSH	百万美元	11,397.23	5,179.20	1,524.75	1,754.95	423.97
ASX:BPT	百万澳元	3,913.90	2,374.40	2,278.25	2,077.70	577.30
ASX:ORG	百万澳元	25,743.00	13,129.00	1,756.40	14,753.00	1,211.00
ASX:SXY	百万澳元	503.67	355.79	1,453.07	95.35	3.26
ASX:BYE	百万美元	53.49	36.71	695.37	31.32	5.72
ASX:SEA	百万美元	823.13	366.04	687.57	212.80	17.81
ASX:CUE	百万澳元	63.47	41.41	698.12	25.73	8.55

本次估值选取的八家上市公司简介如下:

1) Woodside Petroleum Ltd

公司名称：Woodside Petroleum Ltd

股票代码：ASX:WPL

股本：8,880.0 百万美元

主营业务：Woodside Petroleum Ltd 在大洋洲、亚洲、加拿大、非洲和国际上从事碳氢化合物的勘探、评估、开发、生产、营销和销售。该公司生产液化天然气、管道天然气、凝析油、液化石油气和原油。它的业务有 Greater Browse, Greater Sunrise, Greater Pluto, Greater Exmouth, North West Shelf, Wheatstone, Canada, Senegal, Greater Scarborough 和 Myanmar 等项目。该公司成立于 1954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珀斯。

2) Oil Search Limited

公司名称：Oil Search Limited

股票代码：ASX:OSH

股本：3,158.4 百万美元

主营业务：Oil Search Limited 在巴布亚新几内亚、美国和澳大利亚勘探、开发和生产石油和天然气资产。它涉及液化天然气、原油、天然气、凝析油、石脑油和其他精炼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发电活动。Oil Search Limited 成立于 1929 年，总部位于巴布亚新几内亚莫尔兹比港。

3) Beach Energy Limited

公司名称：Beach Energy Limited

股票代码：ASX:BPT

股本：1,860.6 百万澳元

主营业务：Beach Energy Limited 是一家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和生产公司。该公司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的五个生产盆地从事陆上和海上的石油和天然气生产。该公司前身为 Beach Petroleum Limited，于 2009 年 12 月更名为现用名。Beach Energy Limited 成立于 1961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阿德莱德。

4) Origin Energy Limited

公司名称: Origin Energy Limited

股票代码: ASX:ORG

股本: 7,125.0 百万澳元

主营业务: Origin Energy Limited 是一家综合能源公司, 在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国际上从事能源零售, 发电和天然气生产业务。该公司通过能源市场和综合天然气部门运营。其勘探和生产业务包括澳大利亚中部的 Bowen 和 Surat 盆地、西澳大利亚的 Browse 盆地和北部地区的 Beetaloo 盆地。该公司还通过煤炭、风能、抽水蓄能、太阳能和热电联产电厂发电及出售电力、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 并向家庭和企业供应液化石油气。Origin Energy Limited 成立于 2000 年, 总部位于澳大利亚 Barangaroo。

5) Senex Energy Limited

公司名称: Senex Energy Limited

股票代码: ASX:SXY

股本: 540.5 百万澳元

主营业务: Senex Energy Limited 在澳大利亚勘探和生产石油和天然气资源。它主要持有 Cooper-Eromanga 盆地的石油和天然气资产组合, 以及昆士兰州 Surat 盆地的天然气矿权。该公司前身为 Victoria Petroleum NL, 于 2010 年更名为 Senex Energy Limited。Senex Energy Limited 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布里斯班。

6) Byron Energy Limited

公司名称: Byron Energy Limited

股票代码: ASX:BYE

股本: 101.09 百万美元

主营业务: Byron Energy Limited 从事石油和天然气资产的开发、勘探和生产。它拥有位于墨西哥湾浅水区和美国过渡区域的工作权益, 包括美国的州水域和相邻的海

岸线。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墨尔本。

7) 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

公司名称：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

股票代码：ASX:SEA

股本：616.0 百万美元

主营业务：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 在是一家在美国经营的陆上石油和天然气公司。该公司探索，开发和生产石油和天然气。其勘探和开发活动主要集中在南德克萨斯州-墨西哥湾沿岸盆地的 Eagle Ford 项目。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 成立于 2004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 Wayville。

8) Cue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公司名称：Cue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股票代码：ASX:CUE

股本：152.42 百万澳元

主营业务：Cue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从事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它通过位于印度尼西亚、新西兰和澳大利亚的项目来勘探石油和天然气。该公司成立于 1981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墨尔本。

(3) 价值比率的选取

价值比率可以按照分母的性质分为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也可以按照分子所对应的权益划分为权益价值比率和企业整体价值比率，常用的价值比率如下表所示：

价值比率类型	权益价值比率	企业整体价值比率
盈利比率	P/E	EV/EBITDA
	PEG	EV/EBIT
	P/FCFE	EV/FCFF
资产比率	P/B	EV/TBVIC（总资产或有形资产账面值）

价值比率类型	权益价值比率	企业整体价值比率
	TobinQ 系数	EV/重置成本
收入比率	P/S	EV/S
其他特定比率		EV/制造业年产量
		EV/医院的床位数
		EV/发电厂的发电量
		EV/广播电视网络的用户数
		EV/矿山的可采储量

Santos 属于油气资产开采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适宜采用市净率（P/B）估值。Santos 从 2018 年度起扭亏为盈，净利润水平不太稳定，因此可选择 EV/EBITDA、EV/S 等指标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指标特点如下：

市净率（P/B）：指每股市价与每股净资产的比值。该指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企业既往的投资规模、资本积累与估值的相关性，对于资产量较大的企业，该指标更为适用。

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V/EBITDA）：指企业价值与 EBITDA（利息、所得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的比值。该价值比率具有以下特点：反映了企业的经营现金流情况，排除了折旧摊销这些非现金成本的影响；不受所得税率的影响，使得不同国家和市场的上市公司估值更具可比性；不受资本结构不同的影响，公司对资本结构的改变不会影响估值，有利于比较不同公司估值水平。

企业价值/销售收入（EV/S）：指企业价值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使用企业价值/销售收入不受资本结构不同的影响，同时可以规避折旧、存货等会计政策的影响。

（4）价值比率的计算

1) 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

本次企业价值定义为现金调整后企业价值，公式如下：

现金调整后企业价值=普通股市值+优先股价值+少数股东权益价值+付息债务价值-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价值

可比上市公司股权的市场价值及企业价值见下表：

项目	ASX:WPL	ASX:OSH	ASX:BPT	ASX:ORG
估值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平均收盘价（澳元）	35.55	7.03	1.87	7.16
×全部普通股股份数（百万股）	936.15	1,524.75	2,278.25	1,756.40
股票市场价值（百万澳元）	33,276.44	10,718.97	4,269.44	12,577.59
期末澳元兑美元汇率	0.7005	0.7005		
股票市场价值（百万美元）	23,310.15	7,508.64		
+优先股价值	-	-	-	-
+少数股东权益	805.00	-	-	20.00
+付息债务价值	5,524.00	3,530.68	-	7,596.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37.00	538.32	171.90	1,546.00
=现金调整后企业价值（百万澳元）			4,097.54	18,647.59
=现金调整后企业价值（百万美元）	26,602.15	10,500.99		

项目	ASX:SXY	ASX:BYE	ASX:SEA	ASX:CUE
估值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平均收盘价（澳元）	0.31	0.29	0.27	0.08
×全部普通股股份数（百万股）	1,453.07	695.37	687.57	698.12
股票市场价值（百万澳元）	447.55	198.88	188.39	54.45
期末澳元兑美元汇率		0.7005	0.7005	
股票市场价值（百万美元）		139.31	131.97	
+优先股价值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付息债务价值	40.64	5.75	361.29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67	6.78	0.98	14.67
=现金调整后企业价值（百万澳元）	425.52			39.78
=现金调整后企业价值（百万美元）		138.28	492.28	

数据来源：企业财报、Capital IQ 数据库。

注：为避免短期市场波动的影响，估值中选取估值基准日近 20 日市值均值，对上市公司普通股市值进行测算。

再带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基准日归母净资产、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 EBITDA 及营业收入，可计算得出相应价值比率。

其中，EBITDA=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折耗与摊销+净减值损失

经计算，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表如下：

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表

项目	ASX: WPL	ASX: OSH	ASX: BPT	ASX: ORG	ASX: SXY	ASX: BYE	ASX: SEA	ASX: CUE
PB	1.38	1.45	1.80	0.96	1.26	3.79	0.36	1.32
EV/EBITDA	7.43	8.39	3.11	8.53	13.10	5.80	2.83	2.46
EV/S	5.20	5.98	1.97	1.26	4.46	4.41	2.31	1.55

2) 被估值单位价值比率的选取

① P/B 价值比率

可比公司 P/B 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0.36-3.79	2.08	1.54	1.35
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P/B 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0.96-1.80	1.38	1.36	1.35

经比较，剔除可比公司中 P/B 价值比率的最大值及最小值后，可比公司的 P/B 价值比率位于 0.96 至 1.80 的区间之内，均值为 1.36，中值为 1.35，结果相对集中。本次估值综合考虑被估值企业与可比公司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可能存在的差异，选取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P/B 价值比率均值作为被估值企业的 P/B 价值比率，即 1.36。

② EV/EBITDA 价值比率

可比公司 EV/EBITDA 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2.46-13.10	7.78	6.46	6.62
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EV/EBITDA 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2.83-8.53	5.68	6.02	6.62

经比较，剔除可比公司中 EV/EBITDA 价值比率的最大值及最小值后，可比公司的 EV/EBITDA 价值比率位于 2.83 至 8.53 的区间之内，均值为 6.02，中值为 6.62，结果相对集中。本次估值综合考虑被估值企业与可比公司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可能存在的差异，选取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EV/EBITDA 价值比率均值作为被估值企业的 EV/EBITDA 价值比率，即 6.02。

③ EV/S 价值比率

可比公司 EV/S 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1.26-5.98	3.62	3.40	3.36
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EV/S 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1.55-5.20	3.38	3.32	3.36

经比较，剔除可比公司中 EV/S 价值比率的最大值及最小值后，可比公司的 EV/S 价值比率位于 1.55 至 5.20 的区间之内，均值为 3.32，中值为 3.36，结果相对集中。本次估值综合考虑被估值企业与可比公司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可能存在的差异，选取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EV/S 价值比率均值作为被估值企业的 EV/S 价值比率，即 3.32。

(5) 确定流动性调整系数

本次市场法估值选用的可比公司、被估值企业均为上市公司，股票都具备流通性，可以从二级市场变现，因此不需要在可比上市公司市值基础上考虑扣除流动性折扣。

(6) 控制权溢价计算过程

所谓控制权是指根据公司法和企业章程中规定赋予公司出资股东对企业经营管理的权利，也就是企业经营管理的控制权。对于企业具有控制权的股东与没有控制权的小股东相比，大股东具有很多小股东所不具有的权利。具有控制权的股东一般认为可以获得许多没有控制权的股东所无法获得的权利，如发挥协同效应等，从而可以获得额外利益。因此，控制权相对于没有控制权存在一个价值差异。

在企业管理中，股权相对集中的现象普遍存在，且大股东往往不只简单持有股份，

也会参与到公司治理中。

一方面，通常公司的股东根据其所拥有的股权份额取得对应的收益，而大量研究显示，拥有公司控制权的股东所获得收益却超过其所持有股权份额的收益；另一方面，一般在上市公司控制权转让的过程中，其转让价格往往会高于非控制权转让的价格。这部分超出持有股权份额的收益或高于非控制权转让的价格就是控制权溢价。

结合本次估值项目分析，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Santos 的管理层仅有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联信创投委派，联信创投对 Santos 不拥有控制权。故本次交易行为被估值公司不涉及控制权的变更，故本次估值不需要在可比上市公司市值基础上考虑控股权溢价的调整。

（7）长期股权投资的估值结果

将相关价值倍数带入 Santos 相应参数，即可得到其每股价值估值结果，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EV/EBITDA 比率乘数	P/B 比率乘数	EV/S 比率乘数
比率乘数取值	6.02	1.36	3.32
被估值单位对应参数（百万美元）	2,394.00	7,532.00	3,954.00
全投资价值	14,401.00	10,241.00	13,123.00
加：货币资金	1,215.00		1,215.00
减：付息负债	4,610.00		4,61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百万美元）	11,006.00	10,241.00	9,728.00
基准日美元兑澳元汇率	1.4276	1.4276	1.4276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百万澳元）	15,712.00	14,620.00	13,888.00
被估值单位基准日发股数量（百万股）	2,082.96	2,082.96	2,082.96
每股价值估值（澳元）	7.54	7.02	6.67

经上市公司比较法对 Santos 股东每股权益价值估值，Santos 股东每股权益价值为 7.08 澳元/股。

估值基准日，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209,734,518 股普通股，用每股价值乘以所持有的普通股数，再经汇率转换，可得到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的股权价值为 715,078.26 万

元。

3、联信创投所持长期股权投资估值结论的选取

（1）市场法估值结果

于估值基准日，用上市公司比较法估值的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股权价值为 715,078.26 万元，较估值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估值增值 193,580.74 万元，增值率 37.12%。

（2）长期股权投资估值结论

经估值，于估值基准日，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股权价值为 715,078.26 万元，较估值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估值增值 193,580.74 万元，增值率 37.12%。

（六）估值合理性

1、可比公司选择具备合理性

（1）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过程

估值人员通过 Capital IQ 数据库，按照以下步骤筛选可比上市公司：

1) Santos 为澳洲证券交易所（ASX）上市公司，因此从市场角度选取澳洲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2) Santos 主营业务为天然气及石油的开采及销售，因此从业务角度选取从事油气开采的能源行业上市公司，共 97 家上市公司符合筛选条件；

3) Santos 在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盈利，因此从中剔除最近 12 个月经营业绩亏损的上市公司，剩余 15 家上市公司在选择范围；

4) Santos 公司体量较大，剔除市值低于 5000 万澳元的上市公司，剩余 9 家上市公司在选择范围；

5) 剔除上市日期不足 3 年的上市公司，因此剔除 Australis Oil & Gas Limited（ASX:ATS），剩余的 8 家公司上市日期均不晚于 2013 年。

通过上述选取过程,最终确定可比上市公司为8家,分别为Woodside Petroleum Ltd (ASX:WPL)、Oil Search Limited (ASX:OSH)、Beach Energy Limited (ASX:BPT)、Origin Energy Limited (ASX:ORG)、Senex Energy Limited (ASX:SXY)、Byron Energy Limited (ASX:BYE)、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 (ASX:SEA)和 Cue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ASX:CUE), 各公司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资本市场及股票代码	注册地	业务描述	上市日期
ASX:WPL	澳大利亚	Woodside Petroleum Ltd 在大洋洲、亚洲、加拿大、非洲和国际上从事碳氢化合物的勘探、评估、开发、生产、营销和销售。该公司生产液化天然气、管道天然气、凝析油、液化石油气和原油。它的业务有 Greater Browse、Greater Sunrise、Greater Pluto、Greater Exmouth、North West Shelf、Wheatstone、Canada, Senegal、Greater Scarborough 和 Myanmar 等项目。该公司成立于 1954 年, 总部位于澳大利亚珀斯。	1992/1/2
ASX:OSH	巴布亚新几内亚	Oil Search Limited 在巴布亚新几内亚、美国和澳大利亚勘探、开发和生产石油和天然气资产。它涉及液化天然气、原油、天然气、凝析油、石脑油和其他精炼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发电活动。Oil Search Limited 成立于 1929 年, 总部位于巴布亚新几内亚莫尔兹比港。	1992/1/2
ASX:BPT	澳大利亚	Beach Energy Limited 是一家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和生产公司。该公司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的五个生产盆地从事陆上和海上的石油和天然气生产。该公司前身为 Beach Petroleum Limited, 于 2009 年 12 月更名为现用名。Beach Energy Limited 成立于 1961 年, 总部位于澳大利亚阿德莱德。	1992/1/2
ASX:ORG	澳大利亚	Origin Energy Limited 是一家综合能源公司, 在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国际上从事能源零售, 发电和天然气生产业务。该公司通过能源市场和综合天然气部门运营。其勘探和生产业务包括澳大利亚中部的 Bowen 和 Surat 盆地、西澳大利亚的 Browse 盆地和北部地区的 Beetaloo 盆地。该公司还通过煤炭、风能、抽水蓄能、太阳能和热电联产电厂发电及出售电力、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 并向家庭和企业供应液化石油气。Origin Energy Limited 成立于 2000 年, 总部位于澳大利亚 Barangaroo。	1980/11/17
ASX:SXY	澳大利亚	Senex Energy Limited 在澳大利亚勘探和生产石油和天然气资源。它主要持有 Cooper-Eromanga 盆地的石油和天然气资产组合, 以及昆士兰州 Surat 盆地的天然气矿权。该公司前身为 Victoria Petroleum NL, 于 2010 年更名为现用名。Senex Energy Limited 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布里斯班。	1992/1/2
ASX:BYE	澳大利亚	Byron Energy Limited 从事石油和天然气资产的开发、勘探和生	2013/5/30

资本市场及股票代码	注册地	业务描述	上市日期
		产。它拥有位于墨西哥湾浅水区和美国过渡区域的工作权益，包括美国的州水域和相邻的海岸线。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墨尔本。	
ASX:SEA	澳大利亚	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 在是一家在美国经营的陆上石油和天然气公司。该公司勘探、开发、生产石油和天然气。其勘探和开发活动主要集中在南德克萨斯州-墨西哥湾沿岸盆地的 Eagle Ford 项目。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 成立于 2004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 Wayville。	2005/4/28
ASX:CUE	澳大利亚	Cue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从事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和生产。它通过位于印度尼西亚、新西兰和澳大利亚的项目来勘探石油和天然气。该公司成立于 1981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墨尔本。	1996/1/8

此 8 家可比公司均为澳大利亚能源行业上市公司，均采用澳大利亚会计准则，与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业务特点、资本市场、发展阶段等方面具有可比性。

(2) 计算可比上市公司价值时数据来源和计算依据，标准是否一致、具有可比性，说明可比公司选择的合理性。

Santos 数据及可比上市公司数据均通过 Capital IQ 数据库进行提取，估值人员再将提取的数据与各上市公司公告的财务数据进行核对。如有差异则以上市公司公告的年报、半年报为准，对提取数据进行调整，因此数据来源可靠。Santos 与可比上市公司价值比率的计算依据及标准一致，具有可比性。

可比公司的选择保持了同一资本市场、同一行业，业务内容相近、企业发展所处阶段相似，具有一定可比性。计算 Santos 及可比上市公司价值时数据来源、计算依据和标准一致，具有可比性及合理性。

2、估值相关指标选取的合理性

(1) 基于公司规模的对比

可比公司的资产、收入、利润、市值规模与 Santos 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总资产（百万美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百万美元）	营业收入（百万美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百万美元）	发行股份数量(百万股)	市值（百万澳元）

项目	总资产（百万美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百万美元）	营业收入（百万美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百万美元）	发行股份数量(百万股)	市值（百万澳元）
ASX:WPL	29,325.00	16,907.00	5,112.00	1,242.00	936.15	33,276.44
ASX:OSH	11,397.23	5,179.20	1,754.95	423.97	1,524.75	10,718.97
ASX:BPT	2,741.61	1,663.22	1,455.39	404.39	2,278.25	4,269.44
ASX:ORG	18,032.49	9,196.62	10,334.20	848.28	1,756.40	12,577.59
ASX:SXY	352.81	249.23	66.79	2.28	1,453.07	447.55
ASX:BYE	53.49	36.71	31.32	5.72	695.37	198.88
ASX:SEA	823.13	366.04	212.80	17.81	687.57	188.39
ASX:CUE	44.46	29.01	18.02	5.99	698.12	54.45
平均值	7,846.28	4,203.38	2,373.19	368.80	1,253.71	7,716.46
中值	1,782.37	1,014.63	834.10	211.10	1,194.61	2,358.49
Santos	17,227.00	7,532.00	3,954.00	914.00	2,082.96	14,414.11

注：资产数据取用估值基准日数据；

收入、利润数据取用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数据；

市值规模选取估值基准日前 20 日交易均值，对上市公司普通股市值进行测算；

澳元报表数据转换为美元采用的汇率为 0.7005。

从资产、收入及利润规模来看，Santos 在选取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排名为第二至第三；从基准日市值规模来看，排名为第二。综合排名第一的 ASX:WPL 为澳大利亚最大的油气资源开采商，近几年连续盈利，股价也明显高出其他同行业公司，整体实力优于 Santos 公司。八家可比上市公司中，与 Santos 资产、收入、利润、市值规模很接近的为 ASX:OSH 及 ASX:ORG，数量较少，其中 ASX:OSH 近三年也是连续盈利。Santos 从 2018 财务年度起扭亏为盈，经营状况逐步改善，其股价明显受历史经营业绩拖累，与历史股价区间比尚处于较低水平。ASX:SXY、ASX:BYE、ASX:SEA、ASX:CUE 虽然规模较小，均为最近 1 至 2 年扭亏为盈，因此经营情况相似度高。

本次估值采用一些规模相对较小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是出于以下几个方面的考虑：

1) 市场途径估值，通常是通过将标的资产与相同或相似且价格信息可获取的资产进行比较而估算标的资产价值。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企业股权，由于企业经营的独特性，完全相同或绝对相似的企业并不能在实践中获得，因而通常对估值实践有意义的

可比性指的也是相对可比。即在综合权衡和保障时间充裕度、成本经济性及信息可获得性的基础上，最大程度选择相对其他公司而言，与标的公司更加相似的公司。

澳大利亚虽然存在较多的从事油气资产开采业务的上市公司，但是规模与 Santos 相当的数量较少，再考虑其他方面的可比因素后就会不充足。估值人员认为，为了挑选充足数量的可比上市公司，与扩大到澳大利亚以外的市场相比，不如放宽企业规模的条件选择澳大利亚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因为同一个国家市场的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及供求关系、行业因素及投资者心理等众多影响股价的因素趋同，会计准则相同，价值比率的可靠性及可比性更高。

2) Santos 本身为上市公司，与所选取的可比公司的归母净资产均不低于千万美元级别。在规模达到一定程度后，规模因素对企业价值的影响是被弱化及趋同的，如同为大型公司，应对风险的能力相接近。且企业在规模上的可比性只是众多可比因素中的一个，与规模相比，企业盈利能力及发展趋势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在被估值单位也是上市公司的情况下，规模标准可适当弱化。

3) 本次交易中，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主要从事天然气销售业务，置出资产联信创投的核心资产 Santos 主要从事天然气开采业务，二者分别为天然气产业链的下游和上游，业务性质不同。

置出资产联信创投的核心资产 Santos 属于能源开采业，资产投入较大，股东关注资源储量、资产质量和经营成果，且该行业经营结果易受油价影响波动，因此价值比率从资产类、盈利类和收入类三个方面选取。

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主要从事天然气销售业务，为天然气产业链的下游，与资产量较大的上游行业公司（如 Santos）相比，新奥能源的经营成果相较于投资规模、资本积累等，其与估值的相关性更强，该行业价值倍数尤其关注企业的盈利能力，较适用盈利类价值比率。故估值人员选取 EV/EBITDA、EV/EBIT、P/E 作为计算估值的价值比率。

从估值技术角度，Santos 估值结果综合采用了资产类、盈利类和收入类价值比率，定价因素考虑比较全面，基于企业净资产的价值比率已纳入定价因素。且该技术路径

需要一定数量的可比上市公司以揭示价值倍数规律，该方法有助于规避可比公司规模较接近而价值比率较为分散的情形。企业股价是综合因素影响的结果，可比公司在数量上的充足性有助于揭示真正的价值规律。

（2）基于经营绩效的对比

经营绩效分析是指总结和评价企业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分析指标，通常包括经营增长状况指标、盈利能力状况指标、资产质量状况指标和债务风险状况指标。各可比公司及 Santos 基于估值基准日或最近 12 个月财务指标总结如下表：

项目	指标名称	平均值	中值	Santos	第一四分位值	第三四分位值
经营增长状况	营业收入增长率	58.30%	32.80%	18.70%	7.10%	82.60%
	净利润增长率	162.60%	111.60%	265.60%	26.80%	302.80%
盈利能力状况	总资产报酬率	10.70%	7.80%	10.40%	6.80%	18.50%
	净资产收益率	12.40%	9.10%	12.60%	5.60%	21.60%
资产质量状况	总资产周转率	0.38	0.36	0.26	0.19	0.57
	流动资产周转率	2.29	2.28	1.77	1.15	3.26
债务风险状况	资产负债率	41.70%	39.50%	56.30%	32.20%	53.10%
	流动比率	2.14	1.21	1.61	0.80	3.57

根据上述统计的指标数据展开分析如下：

1) 经营增长状况：Santos 营业收入增长率稍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净利润增长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值。Santos 的收入增长情况受宏观经济以及行业影响与可比公司趋势较为一致，Santos 通过压缩公司运营成本费用最近一年净利润增长明显快于同行业水平，尚处于第三四分位值之内。总体来说澳大利亚油气开采业估值基准日最近一年经营业绩增长较快。

2) 盈利能力状况：Santos 总资产报酬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持平，略高于中值，分布于第一四分位值与第三四分位值中间。综合比较后 Santos 盈利能力状况达到可比公司平均水准，盈利能力与可比公司接近。

3) 资产质量状况: Santos 总资产周转率和流动资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值和中值。综合来看, 这些公司资产周转水平同处于一个较低的区间, 是与采掘业的重资产特性相符的, Santos 与同行业处于同一水准。

4) 债务风险状况: Santos 的资产负债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准, 均值与 Santos 都处于比较适宜的 40%-60% 水平。其流动比率介于平均值与中值之间, 三者均大于 1, 说明企业资产变现能力强, 短期偿债能力强。综合来讲, Santos 与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处于同一水准。

通过对同行业公司的经营增长状况、盈利能力状况、资产质量状况、债务风险状况的数据对比, 标的公司的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其经营水平处于行业正常水平之内, 本次在 Santos 估值过程中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较高可比性。

综上, 通过筛选, 最终确定的可比上市公司经营范围、资本市场、发展阶段、规模、经营绩效等方面具有可比性, 本次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具有合理性。

(3) 补充披露在价值比率区间范围较大的情况下, 选取均值的合理性

均值是对所有数据平均后计算的一般水平代表值, 数据信息提取的最充分, 数据对称分布或接近对称分布时应用, 能够较好的反映全部提取指标的特征, 它在整个统计方法中应用最广, 对经济管理和工程等实际工作也是最重要的代表值和统计量。中值, 是指将统计总体当中的各个变量值按大小顺序排列起来形成一个数列, 处于变量数列中间位置的变量值就称为中值。中值与均值相比, 中值的缺点是其数据利用不够充分, 均值的缺点是容易受到极端值的影响, 但通过去极值后均值可以有效的避免该影响。

由于本次估值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数量为 8 家, 去极值后参与均值计算的样本数量实际为 6 家, 对这个样本量取均值是估值行业更为常见的操作。取中值一般是在样本量较大及样本差异较大的情况下应用。对于这样数量的样本选取均值既保证了可比标准, 又兼顾了样本的差异, 有利于对可比公司数据充分合理运用。

Santos 去极值后的可比样本价值比率区间缩窄, 集中趋势更为明显, 采用均值兼顾了各样本公司间的差异影响。通过去极值的过程, 均值与中值很接近, P/B 价值比

率与 EV/S 价值比率二者差异在 0.1 以内，EV/EBITDA 价值比率二者差异为 0.6，此两种方法定价结果并不会会有较大差别，但是均值的运用更综合体现了可比公司的一般水平。

综上所述，本次估值计算置出资产各种价值比率时均使用均值是因为估值人员综合考虑了各可比上市公司价值倍数的影响，关注其集中趋势，而不是以一个中值代表全部可比公司。估值人员认为，去极值后的均值与中值，二者能互相支撑与印证，有利于揭示可比公司内在价值比率规律。在估值过程中挑选认为更合理的计算路径去定价的过程有利于求取更加市场化的结果，才更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选取去极值后均值兼顾了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某个角度必然存在的差异，同时有效避免了极端值对数据有效性的影响，使所得估值结论更加优化，具有合理性。

3、数据来源与计算依据的合理性

(1) 用于 P/B 比率乘数下的被估值单位价值计算的 7,532.00 百万美元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Santos 资产负债表列示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与 Santos 2019 年度半年报账面值一致。

(2) 用于 EV/S 比率乘数下的被估值单位价值计算的 3,954.00 百万美元为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的 Santos 销售收入，具体计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8 全年	2019 年 1-6 月	最近 12 个月
	A	B	C	D=B-A+C
销售收入	1,680	3,660	1,974	3,954

上述数据来源于 Santos 2018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的半年报及年报，数额与半年报及年报数据一致，经过计算得到最近 12 个月销售收入。

(3) 用于 EV/EBITDA 比率乘数下的被估值单位价值计算的 2,394.00 百万美元为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的 Santos 扣非调整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具体计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8 全年	2019 年 1-6 月	最近 12 个月

	A	B	C	D=B-A+C
税前利润	335	1106	590	1361
减：出售投资收益	0	56	0	56
减：资产出售收益	55	56	10	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利润总额	280	994	580	1294
加：利息支出	97	212	124	239
加：折旧、折耗与摊销	328	667	460	799
加：净减值损失	76	100	38	6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781	1973	1202	2394

上述数据来源于 Santos 2018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的半年报及年报，过程数据与半年报及年报数据一致，经过计算得到 EBITDA。

（4）货币资金 1,215.00 百万美元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Santos 资产负债表列示的货币资金，与 Santos 2019 年半年报账面值一致。

（5）付息债务 4,610.00 百万美元为长期借款及其一年以内到期的部分、融资租赁款及其一年以内到期的部分合计数额，数据来源于 Santos 2019 年半年报。

4、置出资产估值具备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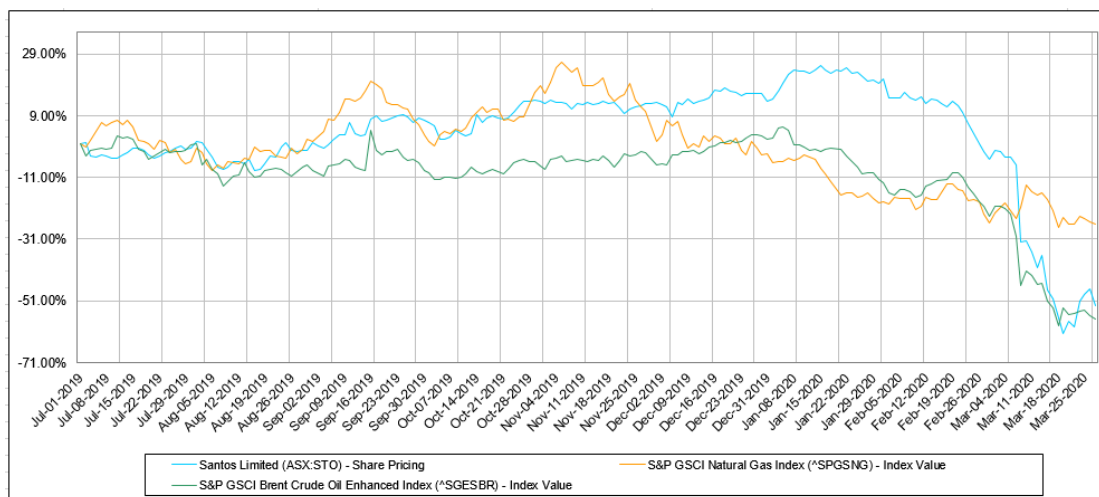
联信创投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为 715,847.73 万元，其持有的 Santos 股权对应的每股市场价值估值为 7.08 澳元/股。Santos 股票估值基准日前 20 日交易均价为 6.92 澳元/股，2019 年 6 月 28 日 Santos 股价为 7.08 澳元/股，估值结果与估值时点近期股价非常接近。

估值基准日后，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 Santos 的股价波动较大，整体呈先增后降趋势，期间最高收盘价为 9.00 澳元/股，最低收盘价为 2.75 澳元/股。截至 3 月 29 日，Santos 前 20 日交易均价为 4.35 澳元/股，本次估值结论对应 Santos 每股价值为 7.08 澳元/股，位于该期间收盘价区间内，高于其近期收盘价水平。

Santos 估值基准日后股价呈现先增后降趋势的主要原因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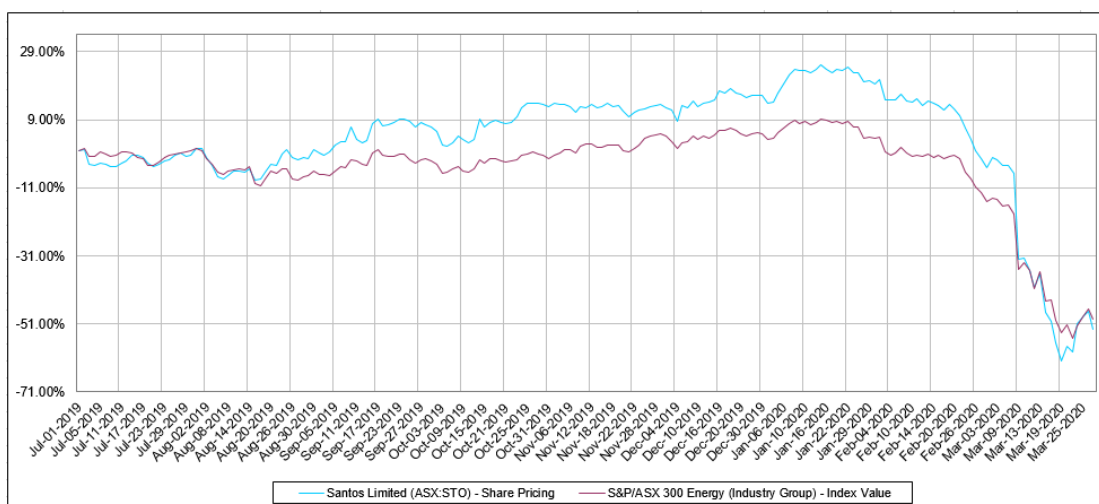
（1）油气资产价格波动：Santos 作为油气资源开采商，股票价格与油气市场价格趋势的关联度很高。油气资产市场价格的波动带动 Santos 股价波动。

2019年7月至2020年1月油气资产价格受到国际政治经济事件的利好影响。2019年9月，阿美石油公司两处石油设施遭无人机袭击，该事件引发了市场对中东油田资产防护风险的担忧，该事件后油价微有上升。2020年1月，美国刺杀伊朗将军及对方报复美军基地事件也致使国际油价冲高后回落，Santos 股价随油气资产价格向下波动。2020年3月6日，沙特为首的欧佩克集团与以俄罗斯为代表的非欧佩克成员国减产谈判破裂，沙特开启了石油价格战，国际油价大幅下跌，导致 Santos 股价持续下跌。



数据来源：Capital IQ 数据库

(2) 能源行业带动：Santos 属于澳大利亚 ASX300 能源行业股指的成分股，该股指从 2019 年 9 月起至 2020 年 1 月中旬处于波动上涨区间，之后为下降趋势，Santos 基准日后股价走势与能源行业股指走势基本一致。



数据来源：Capital IQ 数据库

(3) 自身因素：Santos 2019 年下半年的公告显示其经营增长较强劲，以及宣布收购康菲石油公司北澳业务权益的公告也给市场带来一定的信心，带动公司股价一段时间内上涨。

(4) 其他影响：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在疫情影响全球股市（美股今年第一次熔断）之前，Santos 股价已经低于本次基准日估值水平。2020 年 3 月疫情在海外扩散蔓延，澳大利亚股市也受到疫情影响，出现一定下滑，导致 Santos 股价进一步下跌。

尽管基于多种原因 Santos 股价在基准日后出现先增后降，本次置出资产估值是合理的。从估值时点来说，本次交易的审计、估值基准日均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置出资产估值仅为本次交易中各类价值确定的一环，置入资产的估值、发行股份的股价均以 2019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因此，交易定价参考基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估值结论是合理和公允的。Santos 在估值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和 60 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分别为 6.92 澳元/股和 7.01 澳元/股，在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停牌日前 20 个交易日和 60 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分别为 6.82 澳元/股和 6.94 澳元/股。本次交易置出资产的核心资产 Santos 估值对应的每股价格为 7.08 澳元/股，估值单价比估值基准日和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停牌日前 60 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 6.94 澳元/股略高。从行业特点来说，Santos 作为石油和天然气生产商，核心业务为油气田开采，其经营及盈利情况一定程度上受市场油气价格影响；同时经比对 Santos 股票价格与行业股指也呈现较强的相关性。受市场供需关系、国际政治经济、地缘、国际公共卫生事件等多重因素影响，国际油气市场存在波动，致使 Santos 股价出现较大波动区间，截止 3 月 29 日，Santos 前 20 日交易均价为 4.35 澳元/股，低于本次估值 7.08 澳元/股。综合来看，本次置出资产的估值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估值结论

在本次估值的工作范围内及估值假设前提下，对联信创投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了估值，得出如下估值结论：

经估值，于估值基准日，联信创投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15,847.73 万元，较估值

基准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522,267.00 万元，估值增值 193,580.74 万元，增值率 37.07%。

具体见估值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合计	26,763.13	26,763.1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497.52	715,078.26	193,580.74	37.1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21,497.52	715,078.26	193,580.74	37.12
资产总计	548,260.65	741,841.39	193,580.74	35.31
流动负债	25,993.65	25,993.65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25,993.65	25,993.65	-	-
所有者权益	522,267.00	715,847.73	193,580.74	37.07

二、置入资产的估值基本情况

（一）估值对象

本次估值对象为新奥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估值基准日

本次估值基准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三）估值假设

在本次估值分析中，估值机构遵循了以下估值假设：

1、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估值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估值人员根据待估值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

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估值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估值结论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被估值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经营期内，其经营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2、特殊假设

(1) 本次估值假设估值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基准日后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行业监管环境、上下游市场环境、同行业竞争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汇率、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 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 假设新奥能源各项业务相关资质在有效期到期后能顺利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批，行业资质持续有效。

(5) 假设被估值单位完全遵守国家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6) 假设估值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估值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7) 假设估值基准日后被估值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8) 假设未来企业保持现有的信用政策不变，不会遇到重大的款项回收问题。

(9) 假设被估值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10) 假设可比上市公司所在的证券交易市场均为有效市场，其股票交易价格公允有效；

(11) 假设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四) 估值方法

1、估值方法概述

根据本次交易的估值目的，估值范围涉及企业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国际上通行的企业价值的基本估值方法可以选择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资产基础法）。

(1) 企业价值估值中的资产基础法，也称成本法，是指以被估值企业估值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估值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以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估值方法。

(2) 企业价值估值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以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估值方法。

(3) 企业价值估值中的市场法，是指将估值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以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估值方法。

2、估值方法的选择

新奥能源作为国内规模较大的清洁能源分销商，支持企业运营的核心因素如人力资源、销售渠道、市场网络、技术研发能力等价值在资产基础法中无法体现，资产基础法估值结果无法反映上市公司价值的真实状况。资产基础法评价资产价值的角度和途径是间接的，在进行企业价值估值时不能体现各项资产汇集后的综合价值效应，因此不宜使用资产基础法对新奥能源的股权价值进行估值分析。

新奥能源作为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之前，新奥能源受上市监管及商业保密限制不能提供更为详细的财务资料及盈利预测，且公布盈利预测数据可能会引起其股价异动，从而增加本次交易的不确定性，因此不宜使用收益法对新奥

能源的股权价值进行估值分析。

新奥能源属于天然气分销行业，目前香港证券市场其业务同类上市公司较多，相关可比上市公司的股价及经营和财务数据相对公开、透明且披露充分，相关资料可以从公开渠道获得，具备资料的收集条件。同时，天然气分销行业样本案例交易也较为常见，可以从公开市场上收集到相关交易对价和财务数据。因此，具备采用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的基本条件。

结合估值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两种方法进行估值。

3、市场法的具体估值方法

（1）上市公司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估值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中的可比企业应当是公开市场上正常交易的上市公司，这些可比公司与估值对象的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相同或者相似。

（2）交易案例比较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估值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估值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运用交易案例比较法时,应当考虑估值对象与交易案例的差异因素对价值的影响。

交易案例选择标准如下：交易类型为出售、兼并购或收购业务（包括收购企业普通股、收购企业其他权益）；交易案例的控制权状态与估值对象的控制权状态相似；与估值对象所属行业相同，经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在估值基准日前一定时间内发生的所有交易案例中，选择相关性较强的交易案例，成交日期与基准日最好较为接近。

（五）估值过程

1、上市公司比较法估值思路

1) 选取与被估值企业属于同一行业，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可比上市公司。同时关注可比公司财务效益状况、资产质量状况、发展能力状况、其他运营状况等因素，恰当选择与被估值企业进行比较分析的可比上市公司。

2)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市盈率(P/E 比率)、市净率(P/B 比率)、市销率(P/S 比率)、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EV/EBIT)、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V/EBITDA)、企业价值/销售收入(EV/S)等。通过综合分析后选择恰当的价值比率。

3) 在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综合考虑各种因素选取适当的价值比率，与被估值企业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从而得到被估值企业 EV。

4) 测算得出被估值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2、可比公司的选取

本次估值中可比公司选取主要遵循如下原则：1) 选取在香港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2) 选取港股恒生行业分类下的公共事业—燃气供应行业和港股 GICS 行业类下的 GICS 公共事业—GICS 燃气公共事业行业，且于被估值企业主营业务相似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3) 剔除数据不全的公司。本次估值选取 21 家上市公司纳入案例库，具体如下：

单位：百万元港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首发上市日期	总市值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合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018 年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1960-12-31	293,141.90	132,693.10	39,073.00
0135.HK	昆仑能源	1973-03-13	55,046.13	160,072.36	120,088.14
0384.HK	中国燃气	1995-10-20	151,599.25	82,058.01	52,831.96
0392.HK	北京控股	1997-05-29	50,103.51	174,496.28	67,764.77
0603.HK	中油燃气	1993-05-28	2,248.06	16,027.64	9,410.13
0681.HK	中民控股	1997-04-24	571.81	3,293.78	1,500.03
1083.HK	港华燃气	2005-12-08	15,820.46	34,014.61	11,787.00
1193.HK	华润燃气	1994-11-07	86,180.50	73,571.78	51,165.37
1265.HK	天津津燃公用	2004-01-09	1,471.45	2,839.20	1,730.13
1430.HK	苏创燃气	2015-03-11	1,941.29	2,323.49	1,255.65
1600.HK	天伦燃气	2010-11-10	8,876.85	13,018.86	5,821.95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首发上市日期	总市值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合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018 年
1635.HK	大众公用	2016-12-05	19,216.58	24,163.66	5,764.02
1759.HK	中油洁能控股	2018-12-28	615.60	821.97	1,389.10
2337.HK	众诚能源	2017-10-16	1,193.62	368.13	396.42
2886.HK	滨海投资	2000-03-16	1,479.68	6,018.14	3,308.03
3633.HK	中裕燃气	2001-06-05	20,407.27	16,281.35	7,627.09
8117.HK	中国基础能源	2001-12-13	307.20	672.61	143.86
0931.HK	中国天然气	2001-10-24	3,386.28	--	--
0956.HK	新天绿色能源	2010-10-13	7,653.23	44,588.52	11,358.00
6828.HK	北京燃气蓝天	2011-07-12	3,077.71	8,228.33	2,148.48
8270.HK	中国煤层气	2003-08-12	79.17	760.84	191.40

通过以下几个条件对案例库内可比公司进行筛选;

- 1) 剔除上市时间不到 3 年;
- 2) 剔除非港股通上市公司;
- 3) 剔除主营业务中燃气供应、接驳等业务收入比例小于 50%;
- 4) 剔除最近一期年报经营性利润亏损的公司;
- 5) 剔除收入规模小于 5,000.00 百万元港币的公司。

通过上述案例选取过程，最终确定可比上市公司为 7 家，详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首发上市日期	总市值 2019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合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018 年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1960-12-31	293,141.90	132,693.10	39,073.00
0135.HK	昆仑能源	1973-03-13	55,046.13	160,072.36	120,088.14
0392.HK	北京控股	1997-05-29	50,103.51	174,496.28	67,764.77
1600.HK	天伦燃气	2010-11-10	8,876.85	13,018.86	5,821.95
1193.HK	华润燃气	1994-11-07	86,180.50	73,571.78	51,165.37
1083.HK	港华燃气	2005-12-08	15,820.46	34,014.61	11,787.00
3633.HK	中裕燃气	2001-06-05	20,407.27	16,281.35	7,627.09

本次估值选取的七家上市公司简介如下：

1) 香港中华煤气

公司名称：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03.HK

股本：5,474,700,000.00 港元

主营业务：于香港及中国从事燃气生产、输送与销售、供水以及经营新兴环保能源业务；于香港从事物业发展及投资活动。

公司简介：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生产，输送与销售燃气，以及供水的公司。公司通过四大分部运营：燃气，水务及相关之业务分部，新能源分部，地产业务分部，以及其他分部。燃气，水务及相关之业务分部包括内地公用事业业务，香港燃气业务在内的燃气，水务及相关之业务。内地公用事业业务包括城市燃气业务，建设天然气管线和天然气储气库，供水与污水处理。此外，其还制造和销售家用炉具，橱柜和家品。香港燃气业务包括向住宅及商业市场生产，输送和销售燃气。

财务状况：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计	132,693.10	131,061.90	116,743.40	115,563.30
负债合计	62,499.80	60,816.00	53,845.40	53,450.40
所有者权益	70,193.30	70,245.90	62,898.00	62,112.90
营业收入	39,073.00	32,476.50	28,557.10	29,591.30
利润总额	7,226.60	7,004.50	5,933.00	5,962.20
净利润	10,431.90	9,346.90	8,269.80	8,179.30

(2) 北京控股

公司名称：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392.HK

股本：30,401,883,000.00 港元

主营业务：分销及销售管道天然气，生产、分销和销售啤酒产品，兴建污水及自来水处理厂及其他基础设施，固废处理。

公司简介：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分销及销售管道天然气的投资控股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五大分部运营：管道燃气业务分部，啤酒业务分部，固废处理分部，企业及其他分部，以及水务及环保业务分部。管道燃气业务分部从事分销及销售管道天然气、提供天然气输送、燃气技术咨询及开发服务、地下建设项目测量与绘图、燃气管道及相关设备建设与安装及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啤酒业务分部从事生产、分销及销售啤酒产品。

财务状况：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计	174,496.28	171,549.02	144,708.76	124,766.04
负债合计	93,480.91	92,376.01	76,669.84	56,113.87
所有者权益	81,015.37	79,173.01	68,038.93	68,652.17
营业收入	67,764.77	57,508.03	55,958.83	60,149.95
利润总额	2,435.72	2,177.86	2,547.07	1,929.95
净利润	7,936.64	7,187.28	6,639.25	5,955.91

3) 华润燃气

公司名称：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1193.HK

股本：222,401,000.00 港元

主营业务：销售及分销气体燃料、燃气器具及相关产品，建设燃气管网，燃气接驳项目的设计、建设、顾问及管理，以及于天然气加气站销售气体燃料。

公司简介：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燃气供应业务的投资控股公司。公司通过两个业务分部进行运营。销售及分销气体燃料及相关产品分部从事销售天然气及住宅、商业和工业用液化石油气业务。燃气接驳分部从事根据燃气接驳合约建设燃气管网业务。公司还通过其子公司从事销售天然气压力控制设施及改造天然气管道

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计	73,571.78	68,763.80	59,675.12	59,896.27
负债合计	41,963.30	39,594.48	35,970.33	37,409.27
所有者权益	31,608.48	29,169.33	23,704.79	22,487.01
营业收入	51,165.37	39,837.60	32,916.15	31,095.76
利润总额	7,070.43	5,825.96	5,416.56	4,350.83
净利润	5,888.41	4,910.87	4,437.81	3,803.11

4) 昆仑能源

公司名称：昆仑能源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135.HK

股本：66,000,000.00 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于中国、哈萨克斯坦、阿曼、秘鲁、泰国、阿塞拜疆勘探及生产原油及天然气；于中国销售天然气、液化天然气（LNG）加工及 LNG 接收站业务及输送天然气。

公司简介：昆仑能源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能源业务的香港投资控股公司。公司通过两个业务部门运营。勘探与生产部门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天然气分销部门从事天然气销售、液化天然气（LNG）加工、液化天然气接收站业务以及天然气输送业务。公司主要在中国、哈萨克斯坦、秘鲁及泰国等地开展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计	140,587.00	140,558.00	138,769.00	108,081.00
负债合计	70,493.00	74,933.00	72,466.00	37,757.00
所有者权益	70,094.00	65,625.00	66,303.00	70,324.00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105,470.00	88,706.00	81,882.00	41,641.00
利润总额	10,816.00	10,489.00	6,214.00	6,815.00
净利润	8,213.00	7,949.00	3,414.00	2,320.00

5) 天伦燃气

公司名称：中国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1600.HK

股本：8,340,000.00 人民币

主营业务：在中国投资、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接驳业务、燃气输送和销售业务、加气站建设与营运、及 LNG 生产与销售。

公司简介：中国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投资控股公司，主要从事燃气输送及销售业务。公司还从事燃气管道接驳以及液化天然气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通过四个业务部门运营：燃气输送及销售部、燃气管道接驳部、北京慧基集团部和其他部。公司通过其子公司还从事燃气管道建设与改造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计	11,434.09	8,472.25	7,633.41	6,678.41
负债合计	7,890.32	5,354.45	4,881.70	3,896.03
所有者权益	3,543.77	3,117.80	2,751.71	2,782.38
营业收入	5,113.25	3,109.01	2,693.09	2,251.97
利润总额	19.50	23.37	20.77	0.38
净利润	600.36	429.16	334.41	317.98

6) 港华燃气

公司名称：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1083.HK

股本：281,003,000.00 港元

主营业务：销售及经销管道燃气，包括提供管道燃气、燃气管网建设、经营城市管道气网、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站、以及销售气体相关用具。

公司简介：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管道燃气销售及分销业务的投资控股公司。公司的业务包括提供管道燃气、建设燃气管网、经营城市管道气网、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站以及销售气体相关用具。公司通过两个业务分部进行运营。管道燃气及相关产品销售分部从事销售天然气及燃气相关用具业务。燃气接驳分部从事根据气网合约建设燃气管道网络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计	34,014.61	32,774.81	28,027.11	28,870.52
负债合计	16,245.29	15,576.99	13,362.93	14,170.67
所有者权益	17,769.32	17,197.82	14,664.18	14,699.86
营业收入	11,787.00	8,759.78	7,181.15	1,017.65
利润总额	1,222.41	1,284.34	837.45	675.25
净利润	1,413.15	1,512.28	1,093.27	924.53

7) 中裕燃气

公司名称：中裕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3633.HK

股本：25,382,000.00 港元

主营业务：在中国发展、建设及经营天然气项目。

公司简介：中裕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投资控股公司，主要从事销售管道燃气业务。公司通过六个业务部门运营：销售管道燃气部、燃气管道建设接驳收益部、经营压缩天然气与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油站部、销售液化石油气部、销售火炉及相应设备部和 Harmony Gas 及其附属公司部。Harmony Gas 及其附属公司部从事天然气买卖以及燃气管道建设业务。公司通过其子公司还从事危险品运输业务。

财务状况：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计	16,281.35	11,800.73	9,623.66	8,709.31
负债合计	11,761.19	8,077.51	6,817.73	6,436.92
所有者权益	4,520.17	3,723.22	2,805.93	2,272.39
营业收入	7,627.09	5,048.10	3,722.51	3,276.67
利润总额	1,080.19	824.66	275.62	361.49
净利润	714.36	591.60	103.60	149.87

3、价值比率的选取

价值比率是指资产价值与其经营收益能力指标、资产价值或其他特定非财务指标之间的一个“比率倍数”。价值比率可以按照分母的性质分为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也可以按照分子所对应的权益划分为权益价值比率和企业整体价值比率，常用的价值比率如下表所示：

价值比率类型	权益价值比率	企业整体价值比率
盈利比率	P/E	EV/EBITDA
	PEG	EV/EBIT
	P/FCFE	EV/FCFF
资产比率	P/B	EV/TBVIC（总资产或有形资产账面值）
	TobinQ 系数	EV/重置成本
收入比率	P/S	EV/S
其他特定比率		EV/制造业年产量
		EV/医院的床位数
		EV/发电厂的发电量
		EV/广播电视网络的用户数
		EV/矿山的可采储量

参考《<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讲解》，不同行业分别适用的价值比率如下表所示：

行业		价值比率
金融业	银行	P/B、P/E
	保险	财险：P/B 寿险：P/EV

行业		价值比率
	证券	经纪：P/E、营业部数量、交易活跃账户数量 自营：P/B
	基金	P/AUM（管理资产规模）
采掘业		EV/Reserve、EV/Resource、EV/AnnualCapability
房地产业		P/NAV（净资产价值）、P/FCFE
制造业	钢铁行业	P/B、EV/钢产量
	消费品制造业	P/E、EV/EBITDA
	机械制造业 P/E	P/E
	生物制药业	PEG
基础设施业		EV/EBITDA、P/B
贸易业		批发：P/E
		零售：EV/S
信息技术业		处于初创阶段：EV/S、P/B
		处于成长阶段：P/E、PEG
		处于成熟阶段：P/E

经过分析，本次估值选取 EV/EBITDA、EV/EBIT、P/E 作为计算估值的价值比率，主要原因如下：

主流资本市场一般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判断更注重 EBIT 和 EBITDA 指标，各个公司财务报告披露的指标中都会对 EBIT 和 EBITDA 进行详细描述，EBIT 和 EBITDA 更能直观的反映企业的经营能力；主流资本市场一般更关注企业价值比率（EV 比率），其分析对比各个市场价值时，使用企业价值比率（EV 比率）的频率更高，市场对企业价值比率（EV 比率）信息获取上更为便捷。对公司价值的评估和股票定价，这里的企业价值不是资产价值，而是指业务价值，即如果要购买一家持续经营的公司需要支付的价钱，不仅包括对公司盈利的估值，还包括需承担的公司负债。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V/EBITDA），企业价值比率比权益比率更全面，收购公司从全资产口径角度衡量，企业价值比率受到财务杠杆扭曲的影响较小，企业价值比率受不同会计规则的影响较小。其次不受资本结构不同的影响，公司对资本结构的改变都不会影响估值，同样有利于比较不同公司估值水平；最后，排除了折旧摊销这些非现金成本的影响，可以更准确的反映公司价值。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EV/EBIT），该价

值比率反映了企业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不受所得税率及资本结构不同的影响。

市盈率（P/E）：选用这个比率的原因如下：P/E 通常使用近期的实际盈利或盈利估计，近期的盈利估计一般比较准确，可以进行较广泛的参照比较。使用该比率时需要排除会计政策及非经营性损失的影响，被估值单位及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较为充分，可以满足使用的要求。

4、EV/EBITDA、EV/EBIT 的计算

1) 可比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

经查询 iFind 数据库，各可比上市公司 EBITDA、EBIT 测算过程如下：

香港中华煤气 EBITDA、EBIT 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9,546.10
所得税费用	B	1,910.70
利润总额	C=A+B	11,456.80
利息支出	D	1,126.70
EBIT	E=C+D	12,583.50
折旧摊销	F	2,636.10
EBITDA	G=E+F	15,219.60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
经营性 EBITDA	I=G-H	15,219.60
经营性 EBIT	Ia=E-H	12,583.50

北京控股 EBITDA、EBIT 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8,359.75
所得税费用	B	1,001.90
利润总额	C=A+B	9,361.65
利息支出	D	2,108.78

EBIT	$E=C+D$	11,470.43
折旧摊销	F	4,196.80
EBITDA	$G=E+F$	15,667.23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18.22
经营性 EBITDA	$I=G-H$	15,649.01
经营性 EBIT	$Ia=E-H$	11,452.21

华润燃气 EBITDA、EBIT 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6,178.03
所得税费用	B	2,070.11
利润总额	$C=A+B$	8,248.14
利息支出	D	484.23
EBIT	$E=C+D$	8,732.37
折旧摊销	F	1,980.07
EBITDA	$G=E+F$	10,712.44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
经营性 EBITDA	$I=G-H$	10,712.44
经营性 EBIT	$Ia=E-H$	8,732.37

昆仑能源 EBITDA、EBIT 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9,596.89
所得税费用	B	4,530.16
利润总额	$C=A+B$	14,127.05
利息支出	D	842.37
EBIT	$E=C+D$	14,969.42
折旧摊销	F	7,118.66
EBITDA	$G=E+F$	22,088.08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
经营性 EBITDA	I=G-H	22,088.08
经营性 EBIT	Ia=E-H	14,969.42

天伦燃气 EBITDA、EBIT 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903.45
所得税费用	B	381.18
利润总额	C=A+B	1,284.62
利息支出	D	365.52
EBIT	E=C+D	1,650.14
折旧摊销	F	260.03
EBITDA	G=E+F	1,910.18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
经营性 EBITDA	I=G-H	1,910.18
经营性 EBIT	Ia=E-H	1,650.14

港华燃气 EBITDA、EBIT 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1,518.49
所得税费用	B	490.61
利润总额	C=A+B	2,009.10
利息支出	D	354.98
EBIT	E=C+D	2,364.08
折旧摊销	F	634.42
EBITDA	G=E+F	2,998.50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
经营性 EBITDA	I=G-H	2,998.50
经营性 EBIT	Ia=E-H	2,364.08

中裕燃气 EBITDA、EBIT 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788.43
所得税费用	B	383.48
利润总额	C=A+B	1,171.91
利息支出	D	261.76
EBIT	E=C+D	1,433.67
折旧摊销	F	347.50
EBITDA	G=E+F	1,781.16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22.93
经营性 EBITDA	I=G-H	1,758.24
经营性 EBIT	Ia=E-H	1,410.74

数据来源：企业财报、iFind 数据库

注：数据若涉及汇率转换，按照时点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进行转换，2019 年 6 月 30 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 0.87966，下同。上述财务数据取用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数据。

2) 可比公司的 EV/EBITDA 价值比率计算

估值中选取 EBITDA 以及基准日时点的企业价值 EV 来计算 EV/EBITDA 数值，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EV/EBITDA = \text{企业价值} / \text{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其中，企业价值指合并报表口径的企业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text{企业价值} = \text{普通股市值} + \text{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text{付息债务价值} - \text{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价值}$$

可比公司 EV/EBITDA 价值比率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计算公式	香港中华煤气	北京控股	华润燃气
普通股市值	J	292,056.51	50,031.14	84,083.70
少数股东权益	K	8,086.60	11,871.23	8,250.13
付息债务	L	36,869.50	62,266.96	9,85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M	7,212.00	17,987.48	11,877.35

EV	$N=J+K+L-M$	329,800.61	106,181.85	90,309.91
EBITDA	I	15,219.60	15,649.01	10,712.44
EV/EBITDA	$P=N/I$	21.67	6.79	8.43
项目	昆仑能源	天伦燃气	港华燃气	中裕燃气
普通股市值	55,457.38	8,172.37	16,221.32	20,058.97
少数股东权益	33,269.67	348.43	1,575.92	606.95
付息债务	40,856.69	5,939.72	10,337.33	11,429.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86.25	908.03	1,959.52	2,423.61
EV	109,297.50	13,552.48	26,175.06	29,672.16
EBITDA	22,088.08	1,910.18	2,998.50	1,758.24
EV/EBITDA	4.95	7.09	8.73	16.88

数据来源自企业财报、iFind 数据库

注：估值中选取估值基准日前 20 日交易均值，对上市公司普通股市值进行测算。

可比公司 EV/EBITDA 价值比率统计表

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4.95-21.67	13.31	10.65	8.43
去极值后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6.79-16.88	11.83	9.58	8.43

经比较，剔除可比公司中价值比率的最大值及最小值后，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位于 6.79 至 16.88 的区间之内，区间中点为 11.83，均值为 9.58，中值为 8.43，结果相对集中。本次估值综合考虑被估值企业与可比公司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可能存在的差异，选取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EV/EBITDA 价值比率均值作为被估值企业的 EV/EBITDA 价值比率，即 9.58。

3) 可比公司的 EV/EBIT 价值比率计算

估值中选取 EBIT 以及基准日时点的企业价值 EV 来计算 EV/EBIT 数值，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EV/EBIT = \text{企业价值} / \text{息税前利润}$$

其中，企业价值指合并报表口径的企业价值，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价值=普通股市值+少数股东权益价值+付息债务价值-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价值

可比公司 EV/EBIT 价值比率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项目	计算公式	香港中华煤气	北京控股	华润燃气
普通股市值	J	292,056.51	50,031.14	84,083.70
少数股东权益	K	8,086.60	11,871.23	8,250.13
付息债务	L	36,869.50	62,266.96	9,85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M	7,212.00	17,987.48	11,877.35
EV	N=J+K+L-M	329,800.61	106,181.85	90,309.91
EBIT	Ia	12,583.50	11,452.21	8,732.37
EV/EBIT	P=N/Ia	26.21	9.27	10.34
项目	昆仑能源	天伦燃气	港华燃气	中裕燃气
普通股市值	55,457.38	8,172.37	16,221.32	20,058.97
少数股东权益	33,269.67	348.43	1,575.92	606.95
付息债务	40,856.69	5,939.72	10,337.33	11,429.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86.25	908.03	1,959.52	2,423.61
EV	109,297.50	13,552.48	26,175.06	29,672.16
EBIT	14,969.42	1,650.14	2,364.08	1,410.74
EV/EBIT	7.30	8.21	11.07	21.03

数据来源：企业财报、iFind 数据库

注：估值中选取估值基准日前 20 日交易均值，对上市公司普通股市值进行测算。

可比公司 EV/EBIT 价值比率统计表

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7.30-26.21	16.76	13.35	10.34
去极值后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8.21-21.03	14.62	11.99	10.34

经比较，剔除可比公司中价值比率的最大值及最小值后，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位

于 8.21 至 21.03 的区间之内，区间中点为 14.62，均值为 11.99，中值为 10.34，结果相对集中。本次估值综合考虑被估值企业与可比公司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可能存在的差异，选取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EV/EBIT 价值比率均值作为被估值企业的 EV/EBIT 价值比率，即 11.99。

5、P/E 的计算

可比公司 P/E 价值比率测算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公司名称	前 20 日平均 股价（元/股）	基准日总股数 （股）	市值	归属与母公司 股东净利润	PE
香港中华煤气	17.26	16,925,052,244	292,056.51	8,412.80	34.72
北京控股	39.64	1,262,053,268	50,031.14	8,055.34	6.21
华润燃气	37.81	2,224,012,871	84,083.70	4,730.44	17.78
昆仑能源	6.86	8,083,131,987	55,457.38	5,325.92	10.41
天伦燃气	8.26	989,615,108	8,172.37	862.57	9.47
港华燃气	5.77	2,810,027,892	16,221.32	1,316.45	12.32
中裕燃气	7.90	2,538,217,357	20,058.97	708.00	28.33

数据来源自企业财报、iFind 数据库

估值中选取估值基准日前 20 日交易均值，对上市公司普通股市值进行测算。

可比公司 P/E 价值比率统计表

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6.21-34.72	20.46	17.03	12.32
去极值后可比公司价值比率统计			
价值比率区间	价值比率区间中间点	价值比率均值	价值比率中值
9.47-28.33	18.90	15.66	12.32

经比较，剔除可比公司中价值比率的极大值及最小值后，可比公司的 P/E 位于 9.47 至 28.33 的区间之内，区间中点为 18.90，均值为 15.66，中值为 12.32，结果相对集中。本次估值综合考虑被估值企业与可比公司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可能存在的差异，选取去极值后可比公司 P/E 均值作为被估值企业的 P/E 价值比率，即 15.66。

6、确定流动性调整系数

本次市场法估值选用的可比公司、被估值企业均为上市公司，股票都具备流通性，可以从二级市场变现，因此不需要在可比上市公司市值基础上考虑扣除流动性折扣。

7、估值结果的计算

1) 被估值企业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价值的计算

① 被估值企业每股单价—EV/EBITDA

被估值企业 EBITDA 的确定

被估值企业 EBITDA 测算表

单位：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670,498.24
所得税费用	B	252,842.55
利润总额	C=A+B	923,340.79
利息支出	D	81,763.38
EBIT	E=C+D	1,005,104.16
折旧摊销	F	195,846.35
EBITDA	G=E+F	1,200,950.52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18,481.46
经营性 EBITDA	I=G-H	1,182,469.06

采用 EV/EBITDA 法计算，可以得出权益估值结果：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估值 = (EV/EBITDA × EBITDA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1 - 流动性折扣)

被估值企业每股单价测算表

单位：万元港币，倍数除外

项目	测算公式	测算结果
EBITDA	I	1,182,469.06
EV/EBITDA 倍数	Q	9.58

被估值企业 EV	$S=I*Q$	11,331,822.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T	963,052.74
付息债务	U	2,372,145.92
少数股东权益	V	700,166.79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X=S+T-U-V$	9,222,562.26
总股数（万股）	W	112,430.6958
每股单价（港币/股）	$Z= X/W$	82.03

② 被估值企业每股单价—EV/EBIT

被估值企业 EBIT 的确定

被估值企业 EBIT 测算表

单位：万元港币

EBITDA 计算过程	测算公式	金额
净利润	A	670,498.24
所得税费用	B	252,842.55
利润总额	$C=A+B$	923,340.79
利息支出	D	81,763.38
EBIT	$E=C+D$	1,005,104.16
折旧摊销	F	195,846.35
EBITDA	$G=E+F$	1,200,950.52
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调整合计	H	18,481.46
经营性 EBITDA	$I=G-H$	1,182,469.06
经营性 EBIT	$Ia=E-H$	986,622.71

采用 EV/EBIT 法计算，可以得出权益估值结果：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估值 = (EV/EBIT × EBIT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 (1 - 流动性折扣)

被估值企业每股单价测算表

单位：万元港币，倍数除外

项目	测算公式	测算结果
EBIT	Ia	986,622.71

EV/EBIT 倍数	Q	11.99
被估值企业 EV	$S = I_a * Q$	11,825,982.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T	963,052.74
付息债务	U	2,372,145.92
少数股东权益	V	700,166.79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X = S + T - U - V$	9,716,722.49
总股数（万股）	W	112,430.6958
每股单价（港币/股）	$Z = X / W$	86.42

③ 被估值企业每股单价—P/E

被估值企业每股单价测算表

单位：万元港币，倍数除外

项目	测算公式	测算结果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S	504,351.22
P/E 倍数	R	15.66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X	7,899,768.68
总股本（万股）	W	112,430.6958
每股单价（港币/股）	$Z = X / W$	70.26

2) 被估值企业每股单价

对上述被估值单位股东每股权益价值取平均，得出上市公司比较法下新奥能源股东每股权益价值为 79.57 港币/股。

3) 被估值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截至估值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新奥能源总股数 1,124,306,958 股。

被估值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总股数×每股价值

$$=1,124,306,958 \times 79.57$$

$$=8,946,110.46 \text{ 万元港币}$$

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估值，被估值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于估值基准日的价值为 8,946,110.46 万元港币（取整）。

（六）估值合理性

1、可比公司选择具备合理性

（1）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过程

估值人员选取可比公司主要遵循如下原则：

1）选取在香港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

2）选取港股恒生行业分类下的公共事业—燃气供应行业和港股 GICS 行业类下的 GICS 公共事业—GICS 燃气公共事业行业，且于被估值企业主营业务相似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3）剔除数据不全的公司。

估值人员共选取 21 家上市公司纳入案例库，具体如下：

单位：百万元港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首发上市日期	总市值 2019年6月30日	资产合计 2018年	营业收入 2018年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1960-12-31	293,141.90	132,693.10	39,073.00
0135.HK	昆仑能源	1973-03-13	55,046.13	160,072.36	120,088.14
0384.HK	中国燃气	1995-10-20	151,599.25	82,058.01	52,831.96
0392.HK	北京控股	1997-05-29	50,103.51	174,496.28	67,764.77
0603.HK	中油燃气	1993-05-28	2,248.06	16,027.64	9,410.13
0681.HK	中民控股	1997-04-24	571.81	3,293.78	1,500.03
1083.HK	港华燃气	2005-12-08	15,820.46	34,014.61	11,787.00
1193.HK	华润燃气	1994-11-07	86,180.50	73,571.78	51,165.37
1265.HK	天津津燃公用	2004-01-09	1,471.45	2,839.20	1,730.13
1430.HK	苏创燃气	2015-03-11	1,941.29	2,323.49	1,255.65
1600.HK	天伦燃气	2010-11-10	8,876.85	13,018.86	5,821.95
1635.HK	大众公用	2016-12-05	19,216.58	24,163.66	5,764.02
1759.HK	中油洁能控股	2018-12-28	615.60	821.97	1,389.10
2337.HK	众诚能源	2017-10-16	1,193.62	368.13	396.42
2886.HK	滨海投资	2000-03-16	1,479.68	6,018.14	3,308.03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首发上市日期	总市值 2019年6月30日	资产合计 2018年	营业收入 2018年
3633.HK	中裕燃气	2001-06-05	20,407.27	16,281.35	7,627.09
8117.HK	中国基础能源	2001-12-13	307.20	672.61	143.86
0931.HK	中国天然气	2001-10-24	3,386.28	--	--
0956.HK	新天绿色能源	2010-10-13	7,653.23	44,588.52	11,358.00
6828.HK	北京燃气蓝天	2011-07-12	3,077.71	8,228.33	2,148.48
8270.HK	中国煤层气	2003-08-12	79.17	760.84	191.40

估值人员通过以下几个条件对案例库内可比公司进行筛选：

- a.剔除上市时间不到3年；
- b.剔除非港股通上市公司；
- c.剔除主营业务中燃气供应、接驳等业务收入比例小于50%；
- d.剔除最近一期年报经营性利润亏损的公司；
- e.剔除收入规模小于5,000.00百万元港币的公司。

通过上述案例选取过程，最终确定可比上市公司为7家，详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港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首发上市日期	总市值 20190630	资产合计 2018年	营业收入 2018年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1960-12-31	293,141.90	132,693.10	39,073.00
0135.HK	昆仑能源	1973-03-13	55,046.13	160,072.36	120,088.14
0392.HK	北京控股	1997-5-29	50,103.51	174,496.28	67,764.77
1600.HK	天伦燃气	2010-11-10	8,876.85	13,018.86	5,821.95
1193.HK	华润燃气	1994-11-07	86,180.50	73,571.78	51,165.37
1083.HK	港华燃气	2005-12-8	15,820.46	34,014.61	11,787.00
3633.HK	中裕燃气	2001-6-5	20,407.27	16,281.35	7,627.09

新奥能源为投资控股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

新奥能源主要业务可以分为天然气销售业务（零售和批发）、综合能源业务、工程安装业务和燃气具销售等其他增值业务。

本次估值过程中选取的 7 家同行业可比公司概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资本市场	主营业务	主要经营区域
1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香港联交所-香港	于中国香港及中国大陆从事燃气生产、输送与销售、供水以及经营新兴环保能源业务；于香港从事物业发展及投资活动。	香港（中国）、中国（内地）
2	0135.HK	昆仑能源	香港联交所-香港	于中国、哈萨克斯坦、阿曼、秘鲁、泰国、阿塞拜疆勘探及生产原油及天然气；于中国销售天然气、液化天然气（LNG）加工及 LNG 接收站业务及输送天然气。	中国及周边国家
3	0392.HK	北京控股	香港联交所-香港	分销及销售管道天然气，生产、分销和销售啤酒产品，兴建污水及自来水处理厂及其他基础设施，固废处理。	香港（中国）、中国（内地）
4	1600.HK	天伦燃气	香港联交所-香港	在中国投资、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接驳业务、燃气输送和销售业务、加气站建设与营运、及 LNG 生产与销售。	中国
5	1193.HK	华润燃气	香港联交所-香港	销售及分销气体燃料、燃气器具及相关产品，建设燃气管网，燃气接驳项目的设计、建设、顾问及管理，以及于天然气加气站销售气体燃料。	中国
6	1083.HK	港华燃气	香港联交所-香港	销售及经销管道燃气，包括提供管道燃气、燃气管网建设、经营城市管道气网、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站、以及销售气体相关用具。	中国
7	3633.HK	中裕燃气	香港联交所-香港	在中国发展、建设及经营天然气项目。	中国

上述 7 家同行业可比公司简介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公司简介
1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生产，输送与销售燃气，以及供水的公司。公司通过四大分部运营：燃气，水务及相关之业务分部，新能源分部，地产业务分部，以及其他分部。燃气，水务及相关之业务分部包括内地公用事业业务，香港燃气业务在内的燃气，水务及相关之业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公司简介
			务。内地公用事业业务包括城市燃气业务，建设天然气管线和天然气储气库，供水与污水处理。此外，其还制造和销售家用炉具，橱柜和家品。香港燃气业务包括向住宅及商业市场生产，输送和销售燃气。
2	0135.HK	昆仑能源	昆仑能源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能源业务的香港投资控股公司。公司通过两个业务部门运营。勘探与生产部门从事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天然气分销部门从事天然气销售、液化天然气（LNG）加工、液化天然气接收站业务以及天然气输送业务。公司主要在中国、哈萨克斯坦、秘鲁及泰国等地开展业务。
3	0392.HK	北京控股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分销及销售管道天然气的投资控股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五大分部运营：管道燃气业务分部，啤酒业务分部，固废处理分部，企业及其他分部，以及水务及环保业务分部。管道燃气业务分部从事分销及销售管道天然气、提供天然气输送、燃气技术咨询及开发服务、地下建设项目测量与绘图、燃气管道及相关设备建设与安装及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啤酒业务分部从事生产、分销及销售啤酒产品。
4	1600.HK	天伦燃气	中国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投资控股公司，主要从事燃气输送及销售业务。公司还从事燃气管道接驳以及液化天然气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通过四个业务部门运营：燃气输送及销售部、燃气管道接驳部、北京慧基集团部和其他部。公司通过其子公司还从事燃气管道建设与改造业务。
5	1193.HK	华润燃气	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燃气供应业务的投资控股公司。公司通过两个业务分部进行运营。销售及分销气体燃料及相关产品分部从事销售天然气及住宅、商业和工业用液化石油气业务。燃气接驳分部从事根据燃气接驳合约建设燃气官网业务。公司还通过其子公司从事销售天然气压力控制设施及改造天然气管道业务。
6	1083.HK	港华燃气	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管道燃气销售及分销业务的投资控股公司。公司的业务包括提供管道燃气、建设燃气管网、经营城市管道气网、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站以及销售气体相关用具。公司通过两个业务分部进行运营。管道燃气及相关产品销售分部从事销售天然气及燃气相关用具业务。燃气接驳分部从事根据气网合约建设燃气管道网络业务。
7	3633.HK	中裕燃气	中裕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投资控股公司，主要从事销售管道燃气业务。公司通过六个业务部门运营：销售管道燃气部、燃气管道建设接驳收益部、经营压缩天然气与液化天然气汽车加油站部、销售液化石油气部、销售火炉及相应设备部和 Harmony Gas 及其附属公司部。Harmony Gas 及其附属公司部从事天然气买卖以及燃气管道建设业务。公司通过其子公司还从事危险品运输业务。

根据上述统计情况展开分析如下：（a）可比上市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均为燃气供应业务，覆盖新奥能源所属的行业板块，于行业类型层面与新奥能源具备可比性。（b）可比上市公司所属资本市场均为香港资本市场，于所属资本市场层面与新奥能源具备

可比性。(c)新奥能源经营区域主要为中国(少量境外),可比上市公司于经营区域层面与新奥能源具备可行性。

综上,通过筛选,最终确定的可比上市公司经营范围、资本市场、主要经营区域、规模等指标具有可比性,本次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案例范围具备合理性。

(2) 测算可比上市公司 EBITDA、EBIT 时数据来源和计算依据

测算可比上市公司 EBITDA、EBIT 时数据均通过 iFinD 金融数据终端进行提取,估值人员再将提取的数据分别与各家可比上市公司公告的年报、半年报进行核实对比,数据均无误,因此数据来源可靠。EBITDA、EBIT 计算依据上述取得数据。

综上所述,可比上市公司的选取标准、数据来源和计算依据一致,均具有可比性,本次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案例范围具备合理性。

2、估值相关指标选取的合理性

(1) 可比上市公司资产、收入、利润、市值规模与新奥能源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百万元港币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资产	收入	利润	市值规模
2688.HK	新奥能源	88,758.88	87,404.84	6,704.98	82,815.78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135,217.20	40,183.30	9,546.10	292,056.51
1193.HK	华润燃气	78,579.31	55,491.40	6,178.03	84,083.70
0135.HK	昆仑能源	158,693.13	124,388.97	9,596.89	55,457.38
0392.HK	北京控股	180,518.88	67,653.04	8,359.75	50,031.14
1083.HK	港华燃气	35,407.60	12,715.17	1,518.49	16,221.32
3633.HK	中裕燃气	19,617.93	8,249.75	788.43	20,058.97
1600.HK	天伦燃气	13,218.67	7,234.80	903.45	8,172.37
平均		88,750.39	45,130.92	5,270.16	75,154.48
去极值平均		85,503.03	36,858.53	5,301.16	45,170.50
中值		78,579.31	40,183.30	6,178.03	50,031.14

注:资产数据取用估值基准日数据;

收入、利润数据取用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数据;市值规模选取估值基准日前 20 日交易均值,对上市公司普通股市值进行测算。

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收入、利润、市值规模与新奥能源进行对比，可比上市公司与新奥能源同为区域内行业排名靠前的上市公司，在本次对新奥能源估值过程中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具备高可比性，且新奥能源的各项指标显示其经营水平处于行业正常水平之内，因此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合理，故通过市场法得出的新奥能源估值结论具备合理性。

此外，考虑到香港上市公司年报披露信息不如境内上市公司年报披露信息全面，估值人员对其进行财务指标调整会存在较高的主观判断，为了降低估值人员主观判断的不准确性，故本次估值在综合考虑可比上市公司财务指标与标的单位具备对比性的情况下，选用较多可比公司的方法消除个别公司财务数据差异的影响。

(2) 本次估值选取 EV/EBITDA、EV/EBIT、P/E 作为计算估值的价值比率，主要原因如下：

价值比率是指资产价值与其经营收益能力指标、资产价值或其他特定非财务指标之间的一个“比率倍数”。常用的价值比率包括：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EV/EBITDA)、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 (EV/EBIT)、市盈率 (P/E)、企业价值/销售收入 (EV/S)、市销率 (P/S)、市净率 (P/B) 等。

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EV/EBITDA)，指企业价值与 EBITDA (利息、所得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的比值。该价值比率具有以下特点：企业价值比率比权益比率更全面，收购公司从全资产口径角度衡量，企业价值比率受不同会计规则的影响较小；其次，不受不同公司资本结构不同的影响，企业价值比率受到财务杠杆调节的影响较小，公司对资本结构的不同安排不会对于估值产生较大影响，同样有利于比较不同公司的估值水平；最后，降低了折旧摊销这些非现金成本的影响，可以更准确的反映公司价值。

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 (EV/EBIT)，指企业价值与 EBIT (利息、所得税前利润) 的比值。该价值比率具有以下特点：反映了企业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不受所得税率及资本结构不同的影响。

市盈率（P/E），是将股票价值与公司当前盈利状况直接联系在一起的直观统计比率，适用性较强，通常使用近期的实际盈利或盈利估计，近期的盈利估计一般比较准确，可以进行较广泛的参照比较。使用该比率时需要排除会计政策及非经营性损失的影响，被估值单位及可比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较为充分，可以满足使用的要求。

企业价值/销售收入（EV/S），指企业价值与营业收入的比值。使用企业价值/销售收入不受资本结构不同的影响，同时可以规避折旧、存货等会计政策的影响。但该指标难以反映企业盈利能力与企业价值之间的关系。

市销率（P/S），指每股市价与每股销售额的比值。使用市销率可以规避折旧、存货等会计政策的影响，收入受非经营的影响比收益和现金流小。但该指标难以反映企业盈利能力与股权价值之间的关系。

市净率（P/B），指每股市价与每股净资产的比值。该指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企业既往的投资规模、资本积累与估值的相关性，对于资产量较大的企业，该指标更为适用。

本次交易中，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主要从事天然气销售业务，置出资产联信创投的核心资产-Santos 主要从事天然气开采业务，二者分别为天然气产业链的下游和上游，业务性质不同。

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与资产量较大的上游行业公司（如 Santos）相比，新奥能源的经营成果相较于投资规模、资本积累等，其与估值的相关性更强，该行业价值倍数尤其关注企业的盈利能力，较适用盈利类价值比率。故估值人员选取 EV/EBITDA、EV/EBIT、P/E 作为计算估值的价值比率。

Santos 属于能源开采业，资产投入较大，股东关注资源储量、资产质量和经营成果，且该行业经营结果易受油价影响波动，因此价值比率从资产类、盈利类和收入类三个方面选取。

估值人员本次对置入资产定价采用了常用的价值比率，价值比率类型也与上述分析相吻合。实证为价值比率计算过程中，去极值后可比公司上述价值倍数的标准离差率与各自未采用的价值倍数标准离差率相比较低，说明该价值倍数行业适用性较好。

（3）选取去极值后均值的原因如下：

均值是对所有数据平均后计算的一般水平代表值，数据信息提取的最充分，数据对称分布或接近对称分布时应用，能够较好的反映全部提取指标的特征，它在整个统计方法中应用最广，对经济管理和工程等实际工作也是最重要的代表值和统计量。中值，是指将统计总体当中的各个变量值按大小顺序排列起来形成一个数列，处于变量数列中间位置的变量值就称为中值。中值与均值相比，中值的缺点是其数据利用不够充分，均值的缺点是容易受到极端值的影响，但通过去极值后均值可以有效的避免该影响。

由于本次估值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数量为 7 家，去极值后参与均值计算的样本数量实际为 5 家，对这个样本量取均值是估值行业更为常见的操作。取中值一般是在样本量较大及样本差异较大的情况下应用。对于这样数量的样本选取均值既保证了可比标准，又兼顾了样本的差异，有利于对可比公司数据充分合理运用。

去极值后的剩余可比样本价值比率区间缩窄，集中趋势更为明显，采用均值兼顾了各样本公司间的差异影响。在估值过程中，EV/EBITDA、EV/EBIT、P/E 三个价值比率去极值后指标所对应的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过程均为科学的估值方法体系，由此计算的估值结果具备合理性。

综上所述，本次估值，计算置入资产各种价值比率时均使用去极值后均值是因为估值人员综合考虑了各可比上市公司价值倍数的影响，关注其集中趋势，而不是以一个中值代表全部可比公司。估值人员认为，在估值过程中挑选认为更合理的计算路径去定价的过程有利于求取更加市场化的结果，才更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且选取去极值后均值兼顾了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在规模、成长性等方面的差异，同时有效避免了极端值对数据有效性的影响，使所得估值结论较更加优化，具有合理性。

3、数据来源与计算依据的合理性

（1）本次估值涉及财务指标的数据来源、计算依据，与被估值单位报告期相应数据的差异和合理性

测算被估值单位 EBITDA、EBIT 时数据来源引自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9】第 1682 号审计报告（包括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数据），以及新奥能源提供的同合并口径的 2018 年 1-6 月份数据；EBITDA、EBIT 计算依据均源于上述取得数据。

EBITDA、EBIT 数据取用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数据（即 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6 月数据），相关数据计算的过程取用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中喜审字【2019】第 1682 号审计报告中的 2018 年度数据减去新奥能源提供的同合并口径的 2018 年 1-6 月份数据，再加上中喜审字【2019】第 1682 号审计报告中的 2019 年 1-6 月数据，故与被估值单位报告期相应数据无差异且具有合理性。

本次估值选取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数据是因为盈利类价值比率与资产类价值比率不同，前者需要用一个会计期间的财务数据参与计算，而不是时点数据。通常这个会计期间都是以一个财务年度为单位，这样能够真实完整的反映一个企业的经营状况。本次估值基准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与标的公司的年报日不同，因此选取了估值基准日最近 12 个月的数据。12 个月与企业财务年度的期间相同，能够呈现标的企业估值基准日最近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经营成果，规避了季节性因素以及其他相关因素的影响，是投资与估值实践中一种常用的方法。

（2）本次估值中可比公司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数据的合理性

1) 本次估值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均为香港交易所的上市公司，均遵循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除 A+H 股上市公司外，香港上市公司一般不编制国内会计准则财务报告。为了保证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同在一个资本市场，受相同的市场因素影响，选取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可比上市公司是难以规避的。

2) 本次估值所采用的指标中包括企业价值/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V/EBITDA）和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EV/EBIT），企业价值比率受不同会计规则的影响较小。

3) 香港会计准则与国内会计准则都跟随国际会计准则变化的趋势，二者基本趋同，对估值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香港与国内会计准则差异对本次估值影响较小，估值所选取可比公司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数据具备合理性。

4、置入资产估值具备合理性

新奥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为 8,946,110.46 万元港币，每股的市场价值为 79.57 港币/股，估值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新奥能源股价为 76.00 港币/股，估值增值 3.57 港币/股，增值率为 4.70%。

新奥能源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的股价走势如下图所示：



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29 日新奥能源最高收盘价为 96.15 港币/股，最低收盘价为 63.00 港币/股，平均收盘价为 84.00 港币/股，成交量加权平均价格为 82.70 港币/股。本次估值结论为 79.57 港币/股，位于该期间收盘价区间范围内，比平均收盘价低 5.27%，比成交量加权平均价格低 3.79%，略低于平均收盘价和成交量加权平均价格，置入资产的估值较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 估值结论

在本次估值的工作范围内及估值假设前提下，对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了估值，得出如下估值结论：

在前述假设条件下，于估值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新奥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

值为 8,946,110.46 万元港币，每股的市场价值为 79.57 港币/股，经汇率转换，新奥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869,535.53 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标的为新奥能源的 369,175,534 股股份，对应权益价值为 2,584,027.40 万元。

三、董事会对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估值公允性及合理性的分析

（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交易的前提下，分别对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估值机构的独立性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估值机构。在估值过程中，估值机构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与作为置出资产的联信创投以及作为置入资产的新奥能源在过去、现时和可预期的将来均不存在直接利益关系，与交易对方及相关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关系和偏见，在本次估值中具备独立性。

2、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估值假设综合考虑了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所属行业的实际情况及相关资产实际运营情况，且相关估值假设设定符合国家有关法规与规定，遵循市场通用惯例或准则，符合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实际情况，估值假设具有合理性。

3、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

估值机构在估值过程中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实际情况和本次交易实际情况的估值方法，选用的可比公司恰当、参照数据可靠；估值方法选用恰当，估值结论合理，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本次估值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是以兼顾交易双方股东的利益为原则，综合考虑了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净资产价值、市场法估值、标的公司的资产状况、盈利水平、行业地位等因素。本次交易中，估值机构出具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中水致远评咨字[2019] 第 010032 号）与《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中水致远咨报字[2019] 第 010030 号），从独立估值机构的角度分析本次交易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作价的合理性及公允性。

（二）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估值依据的合理性

1、置出资产估值依据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对置出资产联信创投的估值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联信创投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Santos 209,734,518 股）采用市场法。上市公司董事会就交易定价进行合理性分析，估值依据为资产基础法、市场法的估值情况。

（1）对联信创投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具备合理性

本次估值中，对联信创投的估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联信创投为投资平台，未开展实质性的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年度预期收益与风险难以合理估计，可比上市公司及交易案例难以获得，因此不具备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的条件。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重置的角度间接地估计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它是从企业的资产现值的角度来确认企业整体价值，可以使报告使用者很直观地了解企业的存量资产的价值构成，因此本次估值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具有合理性。

（2）对联信创投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市场法进行估值具备合理性

本次估值中，就截至估值基准日联信创投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Santos 209,734,518 股）采用市场法。

对可比公司选取遵循如下标准：

- 1) 根据被估值企业的经营范围选择澳大利亚市场上市的公司；
- 2) 选取能源行业上市公司，且与被估值企业主营业务相似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 3) 剔除最近 12 个月经营业绩亏损的上市公司；
- 4) 剔除上市日期不足 3 年的上市公司；
- 5) 剔除市值低于 5,000 万澳元的上市公司。

Santos 是澳大利亚领先的和天然气生产商，为澳大利亚上市公司。Santos 的主要经营范围为从事陆上和海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和销售。生产液化石油气（LPG）、乙烷、甲烷、页岩气（CSG）、液化天然气（LNG）、冷凝水和石油。本次估值选取 Woodside Petroleum Ltd、Oil Search Limited、Beach Energy Limited、Origin Energy Limited、Senex Energy Limited、Byron Energy Limited、Sundance Energy Australia Limited、Cue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作为本次估值分析的可比公司，符合上述标准，具有合理性。

本次估值中，由于澳大利亚资本市场近三年能源行业上市公司股权交易案例不充足，故不适宜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进行估值，因此本次估值未使用可比交易法具有合理性。

2、置入资产估值依据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对置入资产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的估值采用市场法。上市公司董事会就交易定价进行合理性分析，估值依据为可比公司的估值情况。

本次估值中可比公司选取遵循如下标准：

- （1）剔除上市时间不到 3 年；
- （2）剔除非港股通上市公司；
- （3）剔除主营业务中燃气供应、接驳等业务收入比例小于 50%；
- （4）剔除最近一期年报经营性利润亏损的公司；

(5) 剔除收入规模小于 5,000.00 百万元港币的公司。

新奥能源是中国领先的清洁能源分销商，为香港上市公司。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本次估值选取香港中华煤气、昆仑能源、北京控股、天伦燃气、华润燃气、港华燃气、中裕燃气作为本次估值的可比公司，符合上述标准，具有合理性。

本次估值中，也在香港市场遵循如下标准寻找可比交易案例：

交易类型为出售、兼并购或收购业务（包括收购企业普通股、收购企业其他权益）；交易案例的控制权状态与估值对象的控制权状态相似；与估值对象所属行业相同，经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在估值基准日前一定时间内发生的所有的交易案例中，选择相关性较强的交易案例，成交日期与基准日最好较为接近。

但是因香港市场规模及交易情况等要素，无法找到满足上述条件的可比交易案例，因此本次估值未使用可比交易法具有合理性。

（三）后续经营过程中相关变化趋势及其对估值的影响

从宏观环境来看，近年来我国经济平稳向好、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城镇化与区域经济一体化稳步推进，为天然气行业长远发展奠定良好的宏观环境基础。目前国内天然气行业处于高速发展和快速变革期。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推动能源消费革命、推动能源供给革命和推动能源技术革命，积极推进能源体制改革。中国在经济增速换挡、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的新常态下，能源转型要求日益迫切，天然气作为一种优质、高效、清洁的低碳能源，是我国实现能源清洁化转型的最现实选择。《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指出，要“加快城市燃气管网建设，提高天然气城镇居民气化率”。《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大天然气下游市场开发培育力度，促进天然气配售环节公平竞争”的目标。

2019 年为我国油气体制改革关键之年，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召开会议，通过了组建国家油气管网公司等文件，是对油气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推进，并且会议强调推动形成上游油气资源多主体多渠道供应、中间统一管网高效集输、下游销售市场充分竞争的油气市场体系。行业内竞争加剧，聚合效应明显。在此形势下，公司顺应趋势，

积极参与改革，通过本次交易，把企业做强做大，以更好地应对行业发展的挑战和机遇，参与到国家油气体制改革大趋势中来。

（四）对估值结果未进行敏感性分析的说明

1、置出资产估值结果未进行敏感性分析的说明

本次《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采用市场法对定价合理性及公允性进行分析，估值范围取决于外部参考对象估值水平，不受交易标的成本、价格、销量、毛利率等指标变动影响，故未对估值结果按上述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

2、置入资产估值结果未进行敏感性分析的说明

本次《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采用市场法对定价合理性及公允性进行分析，估值范围取决于外部参考对象估值水平，不受交易标的成本、价格、销量、毛利率等指标变动影响，故未对估值结果按上述指标进行敏感性分析。

（五）对交易定价未考虑协同效应的说明

本次交易完成前，新奥股份主要业务涵盖天然气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等上游业务，致力于天然气上游优质资源的获取，优势在于上游资源与技术；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优势在于下游客户资源。本次交易使得二者资源优势互补。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战略定位将由“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提升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开发更多的客户，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上市公司未来将以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

运营成本降低等作为目标进行整合协同，夯实和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提升公司效益，打造清洁能源领域“旗舰”型企业。

上述协同效应预计将对上市公司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由于本次交易的协同效应难以准确量化，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交易定价未考虑协同效应的影响。

（六）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整体估值作价公允性

根据中水出具的估值报告，截至估值基准日本次置出资产联信创投的全部权益价值为 715,847.73 万元，对应 Santos 的每股股价为 7.08 澳元/股。

鉴于估值基准日后，联信创投以其持有的 Santos 2,116,661 股股份向股东新能香港进行分红导致持有的 Santos 股份减少，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股份数量为 207,617,857 股。

参考置出资产估值结果，并考虑到联信创投在估值基准日后进行股票分红对置出资产价值的影响，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的置出资产价格为 708,631.00 万元，对应 Santos 每股作价 7.08 澳元，与中水出具的估值报告中的估值结果相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近 6 个月中，Santos 最高收盘价为 7.49 澳元/股，最低收盘价为 5.36 澳元/股，均价为 6.77 澳元/股。本次交易作价为 7.08 澳元/股，位于 Santos 的历史股价波动范围内，且该作价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净资产价值、市场法估值、标的公司的资产状况、盈利水平、行业地位等因素，兼顾了交易双方股东的利益，具有公允性。

根据中水出具的估值报告，对应本次置入资产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的权益价值为 2,584,027.40 万元，对应新奥能源的每股股价为 79.57 港币/股。

本次置入资产作价取整为 2,584,027.00 万元，每股作价 79.57 港币，与中水出具的估值报告中的估值结果相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近 6 个月中，新奥能源最高收盘价为 84.50 港币/股，最低收盘价为 65.42 港币/股，均价为 74.76 港币/股。本次交易作价为 79.57 港币/股，位于新奥能源历史股价波动范围内，且该作价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净资产价值、市场法估值、标的公司的资产状况、盈利水平、行业地位等因素，兼顾了交易双方股东的利益，具有公允性。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估值事项意见

新奥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供的本次交易所涉及事项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听取了有关人员对本次交易方案及整体安排的介绍，经认真审阅相关文件、审慎分析后，独立董事特此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征得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发展潜力，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并进一步提高公司价值和股东回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及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以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致远”）出具的估值报告确定的估值为作价依据，并经公司及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定价原则和方法恰当、交易公平合理；本次股份发行的价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亦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水致远就本次重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估值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我们同意专业机构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估值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

五、本次置出资产定价与收购价格差异的原因和合理性

（一）联信创投前期收购及本次置出的定价情况

联信创投前次收购及本次置出的定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事项	评估/估值基准日	评估/估值结果	交易定价
1	前次收购	2015/12/31	-22,592.71	490,626.43

2	本次置出	2019/06/30	715,847.73	708,631.00

注 1：前次收购中评估结果为负的主要原因系联信创投作为持股型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 434,495.82 万元，主要为用于收购 Santos 股份的来自股东的借款，进而联信创投在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值为负。该基准日时点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股份估值为 411,476.81 万元。

注 2：前次收购中评估结果为负，而交易定价为正的主要原因系双方协商交易定价时考虑了评估报告中评估基准日后的期后事项，主要包括：（1）评估基准日后联信创投增持了 Santos 股票；（2）评估基准日后联信创投能够获得 630 万美元的股利；（3）卖方同意剥离或承担联信创投的全部债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联信创投负债总额为 669,113,935 美元。基于上述期后事项，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对价为 490,626.43 万元。

注 3：本次置出联信创投交易定价低于估值结果的原因主要也是考虑了估值基准日后的期后事项，即联信创投向新能香港分红导致的实际置出资产价值的下降。

在上市公司前期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中，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308 号），联信创投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Santos 173,230,845 股已发行流通股股份，占比 9.81%。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9.81%股份评估值为 870.37 百万澳元（参照 2016 年 3 月 7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澳元兑人民币 4.8 元测算，折合 4,177.78 百万人民币）。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后，联信创投在二级市场增持了 Santos 的股票，截至前次收购协议签署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合计持股数已变更为 206,951,886 股，持股比例上升为 11.72%。按照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11.72%股份计算，联信创投评估值为 1,040.04 百万澳元，折合 768,029,538.46 美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参考联信创投所持 Santos 股份的评估值，最终确定前次收购联信创投 100%股权交易金额 754,809,895.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490,626.43 万元。

2016 年 4 月 28 日，联信创投选择以每股 3.6871 澳元，总价 10,259,842.44 澳元的全额股息转股，转股后联信创投获得 Santos 2,782,632 股新增股票，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的股票总数由 206,951,886 股变为 209,734,518 股。截至 2016 年 4 月 28 日，上市公司持有的 Santos 股份占 Santos 总股本的 11.82%。

Santos 于 2016 年 12 月起推行了资金募集计划，截至 2017 年 2 月 7 日，Santos 合计发行新股 306,847,537 股，总股本变更为 2,082,909,188 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联信创投仍持有 Santos 209,734,518 股股份，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动，股份占比减少至 10.07%。

在上市公司本次置出联信创投 100%股权中, 根据中水致远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出具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中水致远评咨字[2019]第 010032 号), 联信创投在估值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持有 Santos 209,734,518 股(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总数的 10.07%), 对应 Santos 每股权益价值为 7.08 澳元/股, 折合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209,734,518 股普通股的价值为 715,078.26 万元, 联信创投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715,847.73 万元人民币。由于在估值基准日后, 2019 年 8 月 26 日, Santos 宣布中期分红, 联信创投获得 18,616,040.01 澳元中期分红收益。加之联信创投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作出董事会决议并向新能香港以 16,615,794.75 澳元进行分红, 本次分红以等额 Santos 股票方式进行, 按照 Santos 2019 年 9 月 24 日收盘价计算, 新能香港获得股票分红为 2,116,661 股, 该等股票已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交割至新能香港名下。交割后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股票数量下降为 207,617,857 股, 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份的 9.97%。考虑上述 Santos 对联信创投的现金分红以及联信创投对新能香港股票分红的期后事项, 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 参考联信创投所持 Santos 股份的估值, 最终确定本次置出联信创投 100%股权交易金额 708,631.00 万元。

(二) 置出资产两次定价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联信创投为设立于英属维尔京群岛(BVI)的持股型公司, 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 Santos 股权。本次置出资产联信创投 100%股权定价 708,631.00 万元较前次收购价格 490,626.43 万元增加 218,004.57 万元, 提高 44.43%, 主要系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股票数量不同及两次基准日之间 Santos 经营业绩差异巨大所致, 具体情况如下:

1、评估/估值基准日不同

上市公司前期收购联信创投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 本次置出联信创投估值基准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由中水致远出具了估值报告。两份报告的评估/估值基准日不同, 不同基准日参考期间的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状况均存在一定差异, 因此相应资产收购与置出的价格也有所不同。

2、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股票数量不同

联信创投作为持股平台，其主要资产即为持有 Santos 股票，前期收购时，联信创投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Santos 173,230,845 股股票，后于二级市场增持，因此前期收购的交易定价中，联信创投实际持有 Santos 股票为 206,951,886 股，持股比例 11.72%。

本次资产置出估值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时，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209,734,518 股股票，后由于联信创投向新能香港进行股票分红导致其持有 Santos 股票下降为 207,617,857 股，占 Santos 已发行流通股份的 9.97%。

3、国际油价回升

Santos 作为石油和天然气制造商，其天然气销售价格与国际布伦特原油（以下简称“布油”）价格高度相关，因而 Santos 股权价值亦受布油价格波动影响较大。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估值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国际布伦特原油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前期收购联信创投期间，布油价格位于历史低位，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布油价格由 37.60 美元/桶逐渐回升至 64.50 美元/桶。布油价格的上涨带动了 Santos 业绩表现的提升，提高了 Santos 股权的价值。

4、Santos 自身经营情况改善

2016 年至 2019 年，Santos 主要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百万桶油当量/亿美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量	94.5	45.2	78.3	83.4	84.1
产量	75.5	37.0	58.9	59.5	61.6
销售收入	40.33	19.74	36.60	31.00	25.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4	3.88	6.30	-3.60	-10.47
每股基础盈利 / （亏损）（美元）	0.324	0.187	0.302	-0.173	-0.582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Santos 定期报告。

获益于布油价格上涨，Santos 销售收入由 2016 年度 25.94 亿美元提高至 2018 年度 36.60 亿美元，增长 41.09%，每股收益由亏损 0.582 美元转为盈利 0.302 美元。2019 年 1-6 月，Santos 销售收入、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19.74 亿美元、3.88 亿美元，实现每股收益 0.187 美元，Santos 经营状况较前期收购时已显著改善。经营状况的改善也增加了 Santos 股票的权益价值。

上市公司前期收购与本次置出联信创投定价均以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估值机构出具的评估/估值报告为依据，公允地反应了对应评估/估值基准日的联信创投所有者权益价值。由于两次评估/估值基准日不同、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股票数量不同、公司外部环境与自身经营状况均发生了显著变化，定价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合理性。

第八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19年9月9日，上市公司、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了《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对标的资产转让事宜进行了约定。

（二）交易方案

新奥股份拟以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其中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以其所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 股权与新奥国际所持的 329,249,000 股新奥能源股份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并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新奥国际购买其所持新奥能源股份与置出资产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

（三）交易价格、定价依据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股份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新奥股份股票交易均价，为 9.88 元/股。

在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如新奥股份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的确定进行政策调整，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新奥股份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3、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新奥国际。

依照发行价格，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以发行股份形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股票发行价格（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自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新奥股份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新奥国际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和基于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新奥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新奥股份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股份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新奥国际负有减值补偿责任的，其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新奥股份的股份解锁以承担补偿责任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国际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新奥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若上述安排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规定不相符，交易对方同意根据相关监管规定进行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5、标的资产交易作价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均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估值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四）置出资产

1、置出资产及价格

新奥股份全资子公司新能香港以其所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股权与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中的等值部分进行资产置换。资产置换完成后，新奥国际将持有联信创投 100%股权。

联信创投为持股型公司，其主要资产为持有的 Santos 的股份。联信创投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均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估值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2、置出资产的交割

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且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按照协议约定办理完成标的资产交割后，新奥股份应于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核准批文的有效期限内办理完置出资产的交割手续，即按照英属维京群岛之法律规定将置出资产登记至新奥国际名下，新奥国际应积极协助新奥股份办理与置出资产有关的权属变更或登记过户手续。

3、置出资产过渡期间管理

自估值基准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之间，新能香港应对置出资产尽善良管理义务，并确保联信创投对其所持 Santos 股份尽善良管理义务。

4、置出资产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自估值基准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之间，置出资产发生的损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或减少的净资产由新奥国际享有或承担。

（五）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的置出资产为新能香港所持有的联信创投 100% 股权；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新奥国际与精选投资合计持有的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其中新奥股份分别以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新奥国际所持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以现金方式购买精选投资持有的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

（六）过渡期安排

过渡期内，标的资产产生的盈利由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之一享有，产生的亏损由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方向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之一补足。

新奥股份、新能香港或其指定的主体自交割完成日起享有标的资产的全部权益，交割完成日前标的资产对应的滚存的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由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享

有。

（七）标的资产的交割及上市公司股权登记

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各方应办理完成标的资产的交割手续。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应积极协助新奥股份、新能香港及目标公司办理与标的资产有关的权属变更或登记过户手续。

标的资产按照中国香港相关法规、香港联合交易所的规定及开曼群岛相关法律的规定全部变更过户至新奥股份、新能香港或其指定的主体名下或其股票证券账户内之日为交割日，交割日起新奥股份、新能香港或其指定的主体成为标的资产的合法实益所有者，享有并承担标的资产对应的一切权利和义务；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则不再享有与标的资产有关的任何股东权利，也不承担与标的资产有关的任何股东义务或责任，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新奥股份应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且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按照协议办理完成标的资产交割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办理本次发行的验资工作，并在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 120 个工作日内向上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提交将新增股份登记至新奥国际名下所需的全部资料；新奥国际应为办理前述新增股份登记提供一切必要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必要的文件并提交相关文件资料。

（八）协议的成立和生效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经各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自下述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 “1、本次交易获得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之一董事会审议通过；
- 2、本次交易获得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之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批准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之一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之一的股票；
- 3、本次交易完成国家发改委涉及的境外投资相关手续；
- 4、本次交易完成商务主管部门涉及的境外投资相关手续；
- 5、本次交易取得商务主管部门对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的批复及就本次

交易的其他事项的批准；

6、本次交易获得经营者集中审查通过（如需）；

7、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8、其他审批、授权或登记（如需）。”

（九）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署后，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亦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法律规定及本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无论守约方采取何种救济措施，违约方均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违约金的具体计算方法待本次交易价格确定后由各方协商确定。

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方中任一方违约的，其内部互相承担连带责任。

如因法律、法规或政策限制，或因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之一董事会、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或因政府部门和/或证券交易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要求等任何一方不能控制的原因，导致标的资产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交割的，不视为任何一方违约。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则守约方应书面通知违约方予以改正或作出补救措施，并给予违约方 1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如果宽限期届满违约方仍未适当履行本协议或未以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守约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本协议自守约方向违约方发出终止本协议的通知之日终止。协议终止后，违约方仍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全部损失。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

2019 年 11 月 21 日，上市公司、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了《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标的资产转让事宜做了进一步约定。

（一）标的资产价格

根据中水致远出具的《估值报告》（中水致远咨报字[2019]第 010030 号），截至估值基准日，标的公司新奥能源全部权益估值结果为 7,869,535.53 万元，根据前述估值结果结算，标的资产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的估值为 2,584,027.40 万元。参考上述估值结果并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 2,584,027.00 万元，其中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交易价格为 2,304,563.00 万元，精选投资持有的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交易价格为 279,464.00 万元。

（二）置出资产价格

根据中水致远出具的《估值报告》（中水致远咨报字[2019]第 010032 号），截至估值基准日，置出资产联信创投 100%股权的估值结果为 715,847.73 万元。

联信创投为持股型公司，其主要资产为持有的 Santos 的股份。截至估值基准日，联信创投持有 Santos 的股份数量为 209,734,518 股；鉴于估值基准日后，联信创投以其持有的 Santos 2,116,661 股股份向股东新能香港进行分红导致持有的 Santos 股份减少，截至本补充协议签署日，联信创投持有的 Santos 股份数量为 207,617,857 股。

参考置出资产估值结果，并考虑到联信创投在估值基准日后进行股票分红对置出资产价值的影响，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的置出资产价格为 708,631.00 万元。

（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

新奥股份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新奥国际所持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股份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按照置出资产及标的资产及置出资产的价格计算，上述差额部分的价格为 1,595,932.00 万元。经各方协商确定，新奥股份以发行股份方式向新奥国际支付 1,325,396.00 万元，以现金方式向新奥国际支付 270,536.00 万元。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股票发行价格为 9.88 元/股，本次新奥股份拟向新奥国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1,341,493,927 股，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确定的股份数量为准。

新奥股份以支付现金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新奥能源 39,926,534 股股份，价格为

279,464.00 万元。

（四）支付主体及支付方式

经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对价中：新能香港以置出资产向新奥国际支付部分交易对价，新奥股份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新奥国际购买其所持新奥能源股份与置出资产差额部分，现金不足部分由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支付；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以支付现金方式向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新奥能源全部股份，具体支付主体及支付方式如下：

	交易对方	
	新奥国际	精选投资
标的资产	新奥能源329,249,000股股份	新奥能源39,926,534股股份
交易价格	2,304,563.00万元	279,464.00万元
支付方式	新能香港以置出资产支付708,631.00万元	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以现金支付279,464.00万元
	新奥股份发行股份支付1,325,396.00万元	
	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以现金支付270,536.00万元	

（五）置出资产交割

自《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应办理完置出资产的交割手续，即按照英属维京群岛之法律规定将置出资产登记至新奥国际名下，新奥国际应积极协助新奥股份办理与置出资产有关的权属变更或登记过户手续。

（六）标的资产交割

自《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本补充协议生效后且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办理完成置出资产交割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新奥国际、精选投资办理完成标的资产的交割手续。

（七）股份发行安排

新奥股份应在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办理完成标的资产交割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办理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工作，并在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 120

个工作日内向上交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提交将新增股份登记至新奥国际名下所需的全部资料；新奥国际应为办理前述新增股份登记提供一切必要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必要的文件并提交相关文件资料。

（八）现金支付安排

应支付的现金对价将来源于本次重组的募集配套资金、新奥股份及新能香港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对于应向新奥国际支付的现金对价，由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支付至新奥国际或其境内全资子公司指定的账户；对于应向精选投资支付的现金对价，应由新奥股份和/或新能香港支付至精选投资指定的账户。具体支付安排为：

（1）第一期现金对价：补充协议生效后且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按照补充协议约定办理完成标的资产交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精选投资支付其对应的全部现金对价，即 279,464 万元。

（2）第二期现金对价：新奥股份就本次交易进行的募集配套资金完成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新奥国际支付其对应现金对价，即 270,536 万元。如配套资金未能足额募集，则应向新奥国际支付的全部现金对价在标的资产交割日起的 12 个月内支付完毕。

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均以人民币作为计价依据，发生在中国境外以外币支付的对价，按照支付当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授权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三、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一）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2019 年 11 月 21 日，新奥控股与新奥股份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二）股份发行及认购

1、发行的数量

新奥股份本次配套发行不超过发行前新奥股份总股本 1,229,355,783 股的 20% 的股份，即发行不超过 245,871,156 股，其中新奥控股认购股份数不低于本次配套发行股份总股份数的 10%。

2、本次发行的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的首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新奥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新奥控股将不参与询价过程，并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其认购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

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新奥股份如有现金分配、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上限，由新奥股份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确定。

如中国证监会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定价政策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定价相关事项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最新的政策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新奥控股不可撤销地同意前款确定的价格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认购不低于新奥股份本次配套发行股份总数 10% 的股份。

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重组中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同时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配套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的 20%。

如中国证监会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数量政策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数量相关事项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最新的政策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3、认购款的支付时间、支付方式与股份登记

新奥控股不可撤销地同意按照协议约定认购本次新奥股份本次配套发行的股份，并同意在新奥股份本次配套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且新奥控股收到新奥股份发

出的认股款缴纳通知（简称“缴款通知”）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将全部认购价款划入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验资完毕扣除相关费用后划入新奥股份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在新奥控股支付认股款后，新奥股份应尽快将新奥控股认购的股票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股票登记手续等相关事项，以确保使新奥控股成为认购股票的合法持有人。

（三）限售期

新奥控股本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配套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新奥控股因新奥股份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新奥控股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按照新奥股份要求就本次配套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如中国证监会对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政策进行调整，则本次发行锁定期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最新的政策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四）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义务将不视为违约，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救济措施，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向对方提交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义务以及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报告。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30 日以上，一方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本协议。

（五）协议的生效和终止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成立，并在新奥股份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

四、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一）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2020年3月12日，新奥控股与新奥股份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认购价格

新奥控股及新奥股份一致同意对《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第3.1条第二款约定的发行底价进行调整，修改后的内容如下：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的首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的80%。”

（三）限售期

新奥控股及新奥股份一致同意对《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第五条第一款约定的限售期进行调整，修改后的内容如下：

“认购方本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配套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认购方因发行人发生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约定。认购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按照发行人要求就本次配套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第九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一) 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规定

新奥能源系一家投资控股公司，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境外投资敏感行业目录》及《关于进一步引导和规范境外投资方向的指导意见》等的相关规定，标的公司不属于境外投资敏感行业的企业，其主营业务均未被纳入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不属于限制开展、禁止开展的境外投资项目，本次交易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新奥能源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部分与环境保护相关的行政处罚，但据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以及环境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确认文件，相关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且新奥能源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新奥能源的子公司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尚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但新奥能源子公司未因该等情况受到处罚，未影响其施工进度，上述情况不构成对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新奥能源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

3、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土地管理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交易方案为收购新奥能源部分股份，不涉及新增用地，本次购买新奥能源股权的交易方案不存在违反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新奥能源有关土地管理方面的具体情况如下：

（1）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持有《土地使用权证》对应的土地权属清晰，不存在违反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新奥能源持有的划拨用地中，部分土地能够按照《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范围及用途使用该土地，其他不属于《划拨用地目录》所列范围的划拨地占新奥能源整体土地使用面积比例很低，对标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对于新奥能源部分土地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或办理土地使用审批，该类未取得使用权证书的土地面积占新奥能源土地面积总比例约 5.30%，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未取得主管部门证明文件的土地均正常使用，且相关项目公司未因该等事项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未取得权属证书对标的公司后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有关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问题，详见本报告书“第五章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之“八、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负债情况、资产质押及对外担保情况”之“（一）主要资产情况”之“1、土地使用权”。

（2）最近两年新奥能源存在部分土地方面的行政处罚，新奥能源已针对受处罚的行为进行了整改；并取得相关土地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文件，认为相关处罚涉及的情形未造成严重后果，其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3）就标的公司土地使用权存在的问题，交易对方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手续。如无法取得，则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要求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补办土地使用相关手续或补缴相关费用、对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处罚、向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追索或要求收回新奥能源及/或其子公司相关土地，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及收回相关土地的支出、费用，并承担因此而引起的损失”。

因此，本次交易为收购新奥能源部分股份，不涉及新增用地，本次购买新奥能源股份不存在直接违反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新奥能源土地使用情况已在本报告书中详细披露，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未取得主管部门证明文件的土地均正常使用，且相关项目公司未因该等事项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处罚，未取得权属证书

对标的公司后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有关土地管理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4、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反垄断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020年1月9日，新奥股份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提交本次交易的经营者集中申报材料，取得《材料接收单》（申报号[2020]第13号）。

鉴于本次重组并未导致新奥股份及新奥能源变更实际控制人，实质上为受同一主体控制的两家上市公司股权的内部整合，交易实质上符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关于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指导意见（2018修订）》（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第二十五条第（二）项规定的豁免申请反垄断申报条件，新奥股份于2020年1月13日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提交撤回申报申请。

2020年1月17日，新奥股份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同意撤回申报通知书》（反垄断审查[2020]24号），同意新奥股份撤回本次申报。

本次交易实质符合《指导意见》第二十五条第（二）项规定的豁免申报条件，且已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同意撤回经营者集中申报的批准，无需再提交经营者集中申报。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

《上市规则》规定如下：“股权分布发生变化不具备上市条件：指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10%。上述社会公众是指除了以下股东之外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1、持有上市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563,545,725股，其中，社会公众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10%；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拟以其持有的新奥控股认购不低于本次因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

股份总数的 10%，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上市公司社会公众股比将进一步提升，符合《上市规则》有关股票上市交易条件的规定。

上市公司在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公司满足《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

（三）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1、标的资产的定价情况

根据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交易各方经协商同意，本次交易置入资产的交易对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的交易对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

置入资产在过渡期间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产生的亏损由新奥国际和精选投资向上市公司补足。过渡期间指自估值基准日起至交割完成日止的期间。

除交易各方另有约定之外，自估值基准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之间，置出资产发生的损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或减少的净资产由新奥国际享有或承担。

新奥股份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比例享有。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是以兼顾交易各方股东的利益为原则，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市场法估值、标的公司的资产状况、盈利水平、行业地位等因素。本次交易中，中水致远出具了《估值报告》，从估值机构的角度分析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估值作价的合理性、公允性。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上市公司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上市公司重组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及交易均价 90%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元/股）	交易均价90%（元/股）
前20个交易日	9.10	8.19
前60个交易日	9.88	8.89
前120个交易日	11.44	10.30

注：上述数据已经除权除息处理。

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9.88 元/股。

自重组定价基准日至股票发行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的确定进行政策调整，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式以新奥股份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内容为准。

3、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

上市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式为询价发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监管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交易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此外，本次交易已履行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律程序，关联董事已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发表独立意见，因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之规定。

（四）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清晰，待获得本次交易所需批准后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上市公司拟置入资产为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合计持有的新奥能源 369,175,534 股股份。截至《新奥能源香港备忘录》出具日（2019 年 11 月 19 日）：

（i）不存在交易对方持有的新奥能源股票有任何权利或转让限制的情形（包括对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有约束力的任何金融工具或合同安排）；（ii）亦不存在对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有约束力的任何金融工具或合同安排，导致《重组协议》项下可交割的新奥能源股份不足。

新奥国际已出具承诺，保证标的股权在交割时不存其他限制转让给上市公司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限制其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情形。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标的资产为新奥能源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置或变更。

因此，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的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新奥能源的天然气销售业务收入和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将成为上市公司重要的利润来源，并与上市公司现有天然气上游业务形成良好互补，购入资产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与发展前景良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业务规模均将得到大幅增长，盈利能力也将进一步增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显著增强，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管理体制，做到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人员独立和机构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不会对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产生不利影响。新奥能源及王玉锁先生已就本次交易完成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分别出具《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得到提高，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继续保持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七）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从制度上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行使职责，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对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适应本次交易后的业务运作及法人治理要求，继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一）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长期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新奥股份的合并报表范围。新奥能源的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较好。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行业地位和盈利能力，具体详见本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同时，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约定了减值补偿事项，有助于进一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因此，本次交易可以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有利于上市公司解决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增强独立性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未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与新奥能源存在相同或相似经营范围的公司及其实际经营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经营业务
1	廊坊天然气	液化石油气与管输燃气的销售；各类燃气管道与设施的设计与安装；各类燃气设备的销售与维修；液化气储配站及混气装置的工程安装；汽油、柴油、润滑油、天然气的零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销售：食品、卷烟（零售）、酒、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日用百货、汽车设备及设施；汽车修理；洗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2	廊坊新奥腾辉贸易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工程材料、化工设备、钢材、电线电缆、仪器仪表、燃气管材、燃气设备、加气站设备的采购及销售	无实际经营业务
3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城市燃气、加气站设备，管道设备，煤洁净利用设备、工程材料的采购与销售。	无实际经营业务
4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为能源生产与消费企业提供国内外能源采购，销售与储运方面解决方案及全程服务，包括能源化工品货运代理与联运，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以及能源相关产业运营与投资。	无实际经营业务
5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液化天然气加注站项目的建设,液化天然气进口、运输、储运、销售项目的筹建（以上经营范围在未取得许可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与液化天然气加注项目相关设施配套设备的销售及维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舟山 LNG 码头的建设及运营
6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乙醇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石脑油的批发无仓储（凭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燃料油、润滑油、柴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LNG 销售
7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	国际液化天然气贸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经营业务
	(Singapore) Pte Ltd		易业务

廊坊天然气、廊坊新奥腾辉贸易有限公司、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主要系建设及运营浙江舟山 LNG 接收、存储、气化和外输设施（以下称“舟山 LNG 接收站”），与新奥能源不存在同业竞争。

舟山销售公司与新加坡贸易公司均系 LNG 销售公司。其中舟山销售公司主要围绕舟山 LNG 接收站开展配套销售业务，新加坡贸易公司从事国际液化天然气贸易业务，主要从海外采购 LNG 销售至国内，该等业务均未违反王玉锁先生、新奥国际此前向新奥能源出具的《不竞争契约》和《不竞争补充契约》的相关承诺。但鉴于上述两家公司均从事 LNG 贸易业务，通过向供应商采购 LNG 并销售未经加工的燃气给下游分销商或终端客户赚取利润，其产品构成、业务模式与新奥能源从事的 LNG 贸易存在一定程度的重合。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法规及监管规定对同业竞争的认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新增与舟山销售公司与新加坡贸易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为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本公司承诺，将综合新奥股份实际情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政策环境，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新奥股份（含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控制的主体）或与新奥股份无关联的第三方，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如上述承诺顺利兑现，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作出如下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前后，本人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为了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作出如下承诺：

“为了避免和消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关联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关联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36,883.16	510,065.07	36,301.68	403,082.12
营业总成本	1,289,643.52	8,127,557.17	1,250,367.90	7,260,933.29
占营业总成本的比例	2.86%	6.28%	2.90%	5.55%
关联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91,313.06	319,535.29	272,697.54	265,994.39
营业收入	1,354,405.35	8,965,818.41	1,363,247.90	7,964,937.1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51%	3.56%	20.00%	3.34%

鉴于新奥能源体量大，其原有关联交易较多，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导致上市公司新增了部分关联交易，但该等关联交易系标的公司新奥能源正常经营产生的关联交易，且关联交易金额占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比例较低，其中关联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略有上升，关联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大幅下降。

本次交易实质上为上市公司向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其持有的新奥能源的股权，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前，新奥股份与新奥能源之间存在采购商品/提供商品、采购劳务/提供劳务等持续性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前述关联交易将得以抵消，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非必要的关联交易。

新奥能源为香港上市公司，已根据香港联交所的监管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司规章和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对主要关联

交易的协议核心条款和定价情况进行了公告。上述关联交易均基于市场公允水平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标的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市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体系，《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于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决策程序、权限分级、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全面而详细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继续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利益不会因为关联交易受到损害。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作出如下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前后，本人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人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就规范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做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独立性。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新奥国际、王玉锁先生分别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之规定。

（三）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9】第 0230 号《审计报告》、中喜审字【2020】第 00180 号《审计报告》分别对上市公司 2018 年、2019 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上市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

（四）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五）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应当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能源 329,249,000 股普通股股份与置出资产联信创投 100%股权对价的差额部分股权。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国际持有的新奥能源股份不存在质押等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不存在抵押、查封、冻结等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新奥国际将该等资产转让给上市公司不会违反任何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该等资产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不存在法律障碍，且能够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项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相关解答要求的说明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 12 号》规定

《<重组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四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2 号》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所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100%的，一并由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

《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问题与解答》同时规定“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但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 12 号》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问题

与解答》规定

《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问题与解答》规定“考虑到募集资金的配套性，所募资金仅可用于：支付本次并购交易中的现金对价；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税费、人员安置费用等并购整合费用；投入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募集配套资金不能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

本次交易募集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不会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债务，符合上述法规规定。本次交易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问题与解答》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及其适用意见、相关解答要求的规定。

四、本次交易不存在《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上市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 1、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2、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 3、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4、不存在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5、不存在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 6、不存在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7、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符合《实施细则》及相关监管问答的要求

根据《实施细则》，《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所称的“定价基准日”，是指计算发行底价的基准日。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上市公司应按不低于发行底价的价格发行股票。同时，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而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年2月18日就并购重组定价等相关事项答记者问，上市公司并购重组配套融资规模需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

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且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0%。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实施细则》及相关监管问答的要求。

六、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对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发表的明确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根据《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及其他规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律师意见

根据《法律意见书》，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国枫律师认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重组方案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

新奥股份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依法具有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

本次重组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或指定的银行等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在获得本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为收购标的公司部分股权，收购股权不涉及新增建设项目或新增环境污染，也不涉及新增用地，本次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直接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件的情形；标的公司存在部分日常环保问题，标的公司部分土地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标的公司部分房屋尚未办理所有权证书，上述相关情况均已在本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

本次交易涉及的《重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形式与内容均符合《合同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待约定的生效条件成就时即可生效；

本次重组标的股权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设置的质押及限制转让的约定已在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交易对方已承诺在交割前解除质押及其他约束，标的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完成后无新增的关联方；本次重组后新增的潜在同业竞争情形已在本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新奥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并为了避免未来与标的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情形，已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文件；

本次重组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置与转移，也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

参与本次重组的证券服务机构具有合法的执业资格；

如相关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人员出具的承诺、说明或自查报告真实准确，则本法律意见书所述相关人员在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内幕交易；其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构成本次交易的法律障碍。”

根据《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国枫律师认为：

“1、本次重组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尚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及其他审批事项，在获得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2、新奥能源子公司持有的经营资质变化情况未对其生产经营构成影响，不构成对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3、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

根据《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二》，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国枫律师认为：

“1. 新奥股份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的调整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非公开发行细则（2020年修正）》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新奥控股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认购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主体资格；

3. 本次重组调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商务主管部门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及其他审批事项，在获得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4. 新奥股份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调整符合《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质性条件；

5. 本次交易《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内容合法、有效，待约定的生效条件成就后生效；

6.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事项或安排。”

根据《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三》，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国枫律师认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1. 本次重组仍然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 新奥股份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依法具有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

3. 本次重组调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商务主管部门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及其他审批事项，在获得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4. 本次购买标的公司股权方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实质性条件的情形；

5. 本次重组标的股权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抵押，就本次交易而言转让不存在限制，标的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6. 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后新增的关联交易已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

7.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

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及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49,512.51	10.25%	195,728.02	8.32%	242,670.46	11.26%
应收票据	36,125.26	1.48%	18,564.79	0.79%	12,309.40	0.57%
应收账款	154,497.25	6.34%	163,790.48	6.97%	111,712.44	5.18%
应收款项融资	7,582.19	0.31%	-	0.00%	-	0.00%
预付款项	33,089.04	1.36%	35,135.26	1.49%	51,478.76	2.39%
其他应收款	8,737.12	0.36%	6,096.42	0.26%	4,535.07	0.21%
存货	183,471.12	7.53%	177,531.54	7.55%	161,473.42	7.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0.00%	-	0.00%	2,258.63	0.10%
其他流动资产	26,387.02	1.08%	31,628.06	1.35%	25,240.36	1.17%
流动资产合计	699,401.51	28.72%	628,474.59	26.73%	611,678.52	28.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0.00%	-	0.00%	-	0.00%
长期应收款	3,944.72	0.16%	4,537.74	0.19%	-	0.00%
长期股权投资	612,108.00	25.14%	583,132.19	24.80%	535,966.19	24.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2.03	0.01%	-	0.00%	-	0.00%
投资性房地产	552.05	0.02%	-	0.00%	-	0.00%
固定资产	767,691.71	31.52%	800,282.37	34.03%	512,277.00	23.77%
在建工程	202,356.31	8.31%	176,921.75	7.52%	314,532.30	14.59%
无形资产	102,300.54	4.20%	104,996.44	4.47%	106,241.93	4.93%
长期待摊费用	34,202.94	1.40%	34,836.20	1.48%	35,418.20	1.64%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39.17	0.26%	6,173.05	0.26%	2,365.71	0.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13.71	0.26%	12,091.94	0.51%	36,983.02	1.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5,861.19	71.28%	1,722,971.68	73.27%	1,543,784.35	71.62%
资产总计	2,435,262.70	100.00%	2,351,446.27	100.00%	2,155,462.87	100.00%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155,462.87 万元、2,351,446.27 万元和 2,435,262.70 万元，资产规模保持稳定。其中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611,678.52 万元、628,474.59 万元和 699,401.51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28.38%、26.73%和 28.72%，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543,784.35 万元、1,722,971.68 万元和 1,735,861.19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71.62%、73.27%和 71.28%。

（1）流动资产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内，上述三项流动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 515,856.32 万元、537,050.04 万元和 587,480.8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4.33%、85.45%和 84.00%。

公司 2018 年末货币资金金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46,942.44 万元，下降 19.34%，主要系公司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以及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投资增加所致；新地工程支付和退回的投标保证金增加，以及农药公司支付费用增加。公司 2018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52,078.04 万元，增长 46.62%，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地工程的工程业务量较同期增加。

公司 2019 年末货币资金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53,784.49 万元，增长 27.48%，主要系公司发行美元债、经营回款增加以及压缩投资支出所致。2019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存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同比减少 9,293.23 万元，下降 5.67%，存货规模同比增加 5,939.58 万元，增长 3.35%。

（2）非流动资产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内，上述四项非流动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 1,469,017.42 万元、1,665,332.75 万元

和 1,684,456.5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5.16%、96.65%和 97.04%。

公司 2018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47,166.00 万元，增长 8.80%，主要系公司联营企业新能凤凰和 Santos 实现盈利，公司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收益所致。公司 2018 年末固定资产金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288,005.37 万元，增长 56.22%，在建工程金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137,610.55 万元，下降 43.75%，主要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新新能源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主装置甲醇装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公司 2019 年末在建工程规模较 2018 年末增加 25,434.56 万元，增长 14.38%，主要系公司所属子公司新能矿业因停产导致部分采煤设备未安装，以及新新能源技改项目投资增加所致。2019 年，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2019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规模同比增加 28,975.81 万元，增长 4.97%；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同比减少 32,590.66 万元，下降 4.07%；公司无形资产规模同比减少 2,695.90 万元，下降 2.57%。

2、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上市公司的负债规模及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71,225.82	19.07%	199,060.00	14.04%	307,692.90	19.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00%	-	-	-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60.26	0.01%	-	-
应付票据	9,197.45	0.65%	22,559.26	1.59%	18,373.78	1.17%
应付账款	358,214.28	25.18%	275,389.07	19.42%	246,131.94	15.72%
预收款项	78,733.72	5.53%	85,428.78	6.03%	111,539.61	7.13%
应付职工薪酬	18,726.64	1.32%	24,651.51	1.74%	19,222.27	1.23%
应交税费	3,092.42	0.22%	9,931.33	0.70%	12,352.64	0.79%
其他应付款	24,668.21	1.73%	40,876.45	2.88%	67,700.19	4.32%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0.00%	-	0.00%	288.63	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768.69	3.85%	274,197.10	19.34%	259,676.46	16.59%
流动负债合计	818,627.23	57.55%	932,253.77	65.75%	1,042,978.42	66.63%
长期借款	189,524.00	13.32%	326,779.67	23.05%	155,519.37	9.94%
应付债券	363,304.29	25.54%	14,926.61	1.05%	169,673.38	10.84%
长期应付款	41,610.39	2.93%	121,101.02	8.54%	177,291.24	11.33%
预计负债	-	0.00%	-	0.00%	-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3.19	0.58%	5,565.48	0.39%	1,375.76	0.09%
递延收益	1,241.59	0.09%	17,153.12	1.21%	18,496.23	1.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883.46	42.45%	485,525.91	34.25%	522,355.99	33.37%
负债合计	1,422,510.69	100.00%	1,417,779.68	100.00%	1,565,334.40	100.00%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565,334.40 万元、1,417,779.68 万元和 1,422,510.69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1,042,978.42 万元、932,253.77 万元和 818,627.23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66.63%、65.75%和 57.55%。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 522,355.99 万元、485,525.91 万元和 603,883.46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33.37%、34.25%和 42.45%。

（1）流动负债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上述四项流动负债的总金额分别为 925,040.91 万元、834,074.95 万元和 762,942.52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8.69%、89.47%和 93.20%。

公司 2018 年末短期借款金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108,632.90 万元，下降 35.31%，主要原因是公司将短期并购贷款到期置换为长期借款。

公司 2019 年末短期借款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72,165.82 万元，增长 36.25%，主要原因是为降低财务费用，通过短期借款偿还部分融资租赁款项。

公司 2019 年末应付账款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82,825.21 万元，增长 30.08%，主

要原因为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规定，公司期末将使用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或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支付的应付账款予以还原，以及公司所属子公司采购装置设备增加。

公司 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219,428.41 万元，下降 80.03%，主要系公司完成部分公司债回售所致。

2019 年，公司预收款项规模基本保持稳定，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规模同比减少 6,695.06 万元，下降 7.84%。

（2）非流动负债

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构成。上述三项非流动负债的总金额分别为 502,483.99 万元、462,807.30 万元和 594,438.67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6.20%、95.32%和 98.44%。

公司 2018 年末长期借款金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171,260.30 万元，增长 110.12%，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中信银行石家庄分行 4.285 亿美元贷款，用于置换 Santos 并购贷款。

公司 2018 年末应付债券金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154,746.77 万元，下降 91.20%，主要原因是公司将 2016 年发行的“16 新奥债”中 15.5 亿已确认回售部分重分类到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 2018 年末长期应付款金额较 2017 年末减少 56,190.22 万元，下降 31.69%，主要原因是公司提前偿还部分融资租赁款以及部分融资租赁款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 2019 年末长期借款金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137,255.67 万元，下降 42.00%，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了用于置换 Santos 并购贷款的中信银行石家庄分行 4.285 亿美元贷款。

公司 2019 年末应付债券金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348,377.67 万元，增长 2,333.94%，

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属子公司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发行了 5 亿美元债券，用于偿还部分中信银行并购贷款以及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 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金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79,490.63 万元，下降 65.64%，主要系公司提前偿还部分融资租赁款所致。

3、现金流量构成及主要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46.83	122,208.67	99,02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9.57	-129,822.99	-80,73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169.36	-40,642.96	19,015.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00.34	-49,642.93	36,826.0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9,023.21 万元、122,208.67 万元和 140,846.83 万元。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 2017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及业务量增加带来营收规模增长所致。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 2018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积极组织催收应收账款，内部提升现金流管理水平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734.47 万元、-129,822.99 万元和 30,349.57 万元。公司 2018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 2017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新能能源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投资支出增加，同时新能矿业支付井巷开拓、设备款，以及新能能源收到的投标保证金减少和上年同期定期存款到期收回所致。公司 2019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60,17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收到出售农兽药业务的股权转让款，新能能源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投资支出减少以及收到联营公司新能凤凰、Santos 分红款。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9,015.58 万元、-40,642.96 万元和-114,169.36 万元。公司 2018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 2017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偿还银行贷款支付的现金以及偿还融资租赁款较 2017 年增加所致。公司 2019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3,526.40 万元，主

要系偿还的融资租赁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41%	60.29%	72.62%
流动比率（倍）	0.85	0.67	0.59
速动比率（倍）	0.63	0.48	0.43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8.41%，资产负债率较 2017 年末下降 14.21%，下降幅度较大，公司长期偿债能力得到较大的提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85 和 0.63，相较于 2017 年末，分别提升 0.26 和 0.20，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得到明显改善。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经营成果分析

1、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54,405.35	1,363,247.90	1,003,563.29
其中：营业收入	1,354,405.35	1,363,247.90	1,003,563.29
二、营业总成本	1,289,643.52	1,250,367.90	888,452.72
其中：营业成本	1,116,158.74	1,069,687.42	753,699.72
税金及附加	29,554.49	24,722.27	20,294.73
销售费用	15,306.74	18,914.04	15,022.24
管理费用	52,170.79	52,049.54	43,087.78
研发费用	12,799.12	14,565.69	5,452.96
财务费用	63,653.65	70,428.95	50,895.29
资产减值损失	-1,616.01	-9,670.19	-7,293.54
信用减值损失	1,923.83	-	-
其他收益	1,554.91	1,120.16	429.19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收益	58,860.94	58,447.98	-19,141.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60.26	-
资产处置收益	707.34	58.16	-68.64
三、营业利润	126,192.84	162,675.84	89,035.68
加：营业外收入	14,807.03	3,094.71	5,066.14
减：营业外支出	1,313.17	3,652.03	1,841.39
四、利润总额	139,686.71	162,118.51	92,260.43
减：所得税	21,302.45	21,545.96	23,012.82
五、净利润	118,384.26	140,572.56	69,247.61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	-2,080.24	8,449.58	6,14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464.51	132,122.97	63,104.00
加：其他综合收益	2,469.80	4,546.42	11,072.16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854.06	145,118.98	80,319.77

公司的主要业务涵盖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与投资，能源技术工程服务，甲醇等能源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与贸易，煤炭的开采、洗选与贸易，以及生物制农兽药原料药及制剂的生产与销售，其中农兽药业务已于 2019 年 6 月完成出售的资产交割工作。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度增加 359,684.61 万元，增长 35.84%，2018 年度公司归母净利润较 2017 年度增加 69,018.97 万元，增长 109.37%，2018 年公司业绩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甲醇、农药产品价格较 2017 年有一定幅度上涨，贸易煤炭、贸易甲醇、能源工程及农药业务量亦均有不同程度增长。2018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较 2017 年度增加 77,589.87 万元，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Santos 计提减值形成亏损，公司根据所持 10.07%股权最终确认投资收益-2.44 亿元，而 2018 年由于国际油价上涨，Santos 业绩同比大幅提升，公司因此获得投资收益 4.25 亿元，投资收益大幅转正，此外公司的重要联营公司新能凤凰 2018 年业绩大幅提升，形成了 1.58 亿元投资收益。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减少 8,842.55 万元，下降 0.65%，2019 年度公司归母净利润较 2018 年度减少-11,658.47 万元，下降 8.82%，2019 年公司业绩小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能源工程类业务、能源化工类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的同时，公司自产煤炭类业务、LNG 产品业务以及贸易类业务同比有所下降。

公司自产煤炭类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矿业下属王家塔煤矿于 11 月 9 日发生一起井下外委施工单位机电运输事故，王家塔煤矿自 2019 年 11 月 9 日开始停产整顿，受此影响，煤炭产量减少，造成营业收入和利润减少。

公司 LNG 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 LNG 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降低，同时上游供气量紧缺导致产量不足，销量减少。

公司贸易类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甲醇价格降低导致甲醇贸易收入减少所致。

2、盈利能力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的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毛利率	17.59%	21.53%	24.90%
销售净利率	8.74%	10.31%	6.90%
每股收益（元/股）	0.99	1.11	0.64

注：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3、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普通股总股数

2018 年度，公司毛利率为 21.53%，同比下降 3.37%，主要由于公司低毛利率的煤炭贸易和甲醇贸易业务的增幅较大，影响了公司整体毛利率。在剔除贸易业务后，公司自产煤炭毛利率有所提升，能源化工毛利率保持稳定。从绝对值来看，2018 年公司实现毛利润 29.36 亿元，同比增长 17.50%。2018 年度，公司的销售净利率显著提升，主要原因是投资收益大幅提升导致净利润规模提升。随着公司归母净利润的增长，公司 2018 年度的每股收益达到 1.11 元/股，较 2017 年度增加 0.47 元/股，增长 73.44%，公司盈利能力显著提升。

2019 年度，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相较于 2018 年度均小幅下降，主要是受公司主要业务产品价格下跌影响，具体如下：

（1）甲醇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 22.84%，导致公司自产甲醇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下降；

（2）LNG 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降低，导致公司 LNG 生产业务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

期有一定幅度下降；

(3) 因生产衔接调整，增加搬家倒面及管路安装费，单位成本增加，导致公司自产煤炭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下降。

随着公司归母净利润的下降，公司 2019 年度的每股收益也有所下降。

二、标的资产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及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新奥能源所从事的城市燃气业务的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的“燃气生产和供应业”，行业代码为 D45。

（一）行业发展概况

1、天然气行业概况

天然气是一种多组分的混合气态化石燃料，主要成分是烷烃，其中甲烷占绝大多数。它主要存在于气田、油田、煤层和页岩层。天然气燃烧后无废渣、废水产生，相较煤炭、石油等能源有热值高、洁净等优势。

作为一种清洁高效的化石能源，天然气是低碳经济的代表，广泛用于民用及商业燃气灶具、热水器、采暖及制冷以及造纸、冶金、采石、陶瓷、玻璃等行业。随着近几十年天然气消费量的大幅度增长，天然气领域内的投入、储运、产量和贸易量也呈快速增长态势，天然气在世界能源多元化过程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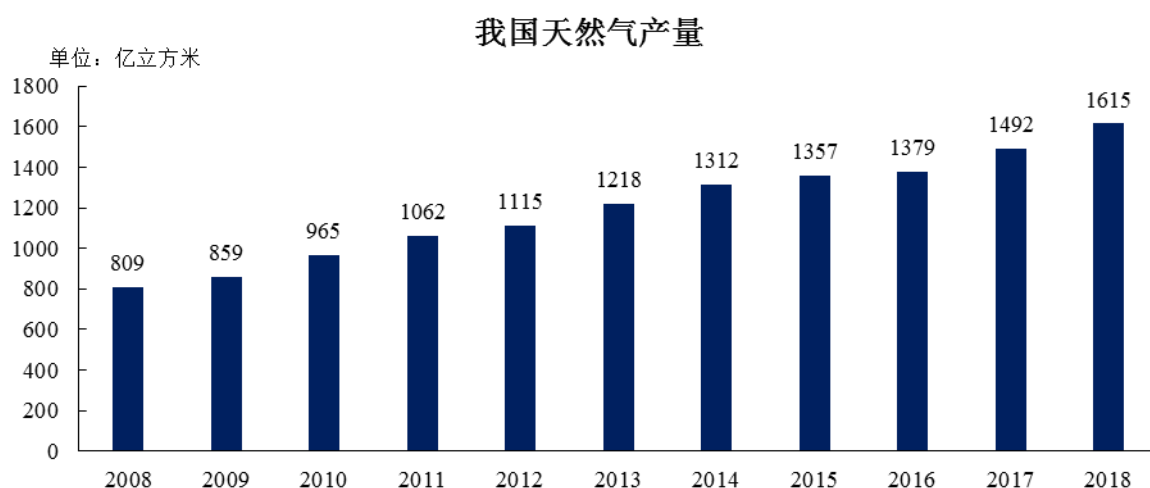
天然气产业链从上游至下游一般可以分为天然气勘探开采、天然气贸易，天然气运输以及输配售等。新奥能源所处的行业为城市燃气行业，所从事业务属于输配售等分销行业，位于天然气产业链的下游。

（1）天然气勘探开采、天然气贸易

天然气勘探开采的流程与石油开采类似，主要包括地质勘察、物探、钻井、录井、测井、固井、完井、射孔、采油、修井、增采、运输、加工等步骤。天然气国际贸易

主要系从天然气输出国引入天然气并销售的过程。

目前，我国的上游天然气资源主要集中于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三家公司。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天然气总产量呈稳步上升的态势。2008 年至 2018 年，我国天然气总产量由 809 亿立方米增长至 1,615 亿立方米，年复合增长率达 7.16%。



数据来源：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2019》

(2) 天然气运输

天然气在输运过程中一般分为两类，一是管道气，二是非管道气。管道气从气源地进入省际长输管线，如西气东输线、川气东送线等，再进入省内管网，最后到达各地区门站；液化天然气可以在气化处理后就近进入当地管道运输，也可以通过路运和水运运输各地区门站，海外液化天然气一般通过临近港口的 LNG 接收站接收。目前我国的供气格局可以概括为“西气东输、川气东送、海气登陆、就近外供”。

输气动力技术和管道材料研发技术是影响天然气管道输送行业发展最主要的两个技术因素。早期天然气的输气动力全靠井口压力，输送距离非常有限。随着世界对天然气需求量的日益增加，天然气长输管线朝着大口径、高压力方向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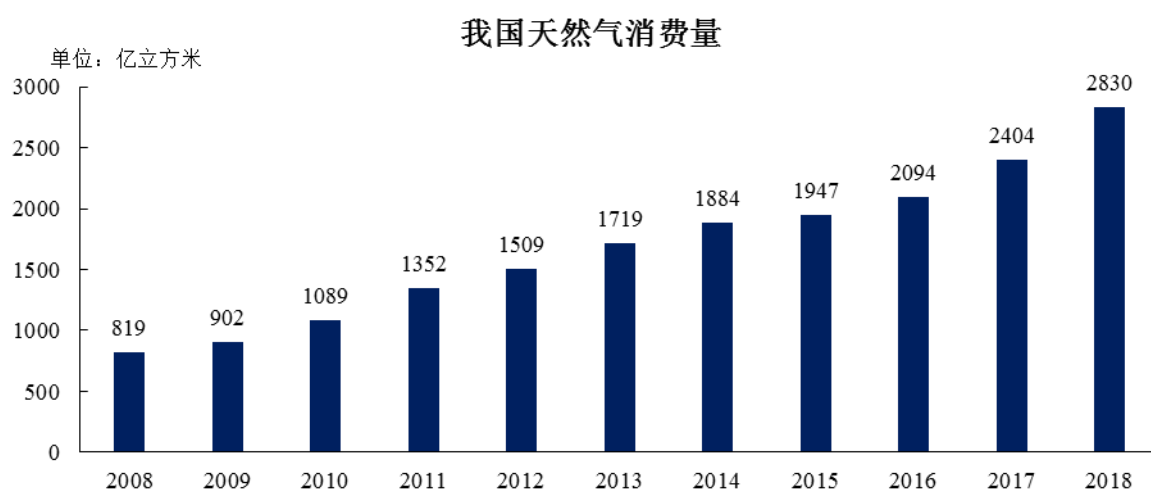
我国天然气长输管线的主要参与企业包括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等。国内省际长输管线由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等各自建设、独立运营，目前，国家正在推进油气体制改革，未来，上述省际长输管线可能由国家管网公司统一运营。

目前，我国已建成由跨境管线、主干线与区域联络线、省内城际管线、城市配气网与大工业直供管线构建的全国性天然气管网，已初步形成“横跨东西、纵贯南北、联通境外”的格局。至 2018 年底，我国运行的长输天然气管线总里程达到 7.6 万千米，我国干线管道总输气能力约 3,500 亿立方米/年。

（3）输配售等分销

该环节是通过管道将天然气输送后，一部分天然气直接供给电厂、化工等部分大型用户，另外一部分天然气销售给城市燃气分销商，分销商再通过自建的城市管网、运输车等对最终用户进行销售。整体来看，城市燃气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主要由各城市燃气公司进行运营。由于城市燃气行业具有区域特许经营的特质，城市燃气公司在一定区域内通常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近年来，我国的天然气消费量呈逐年增长的态势，2008 年至 2018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由 819 亿立方米增长至 2,830 亿立方米，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20%。



数据来源：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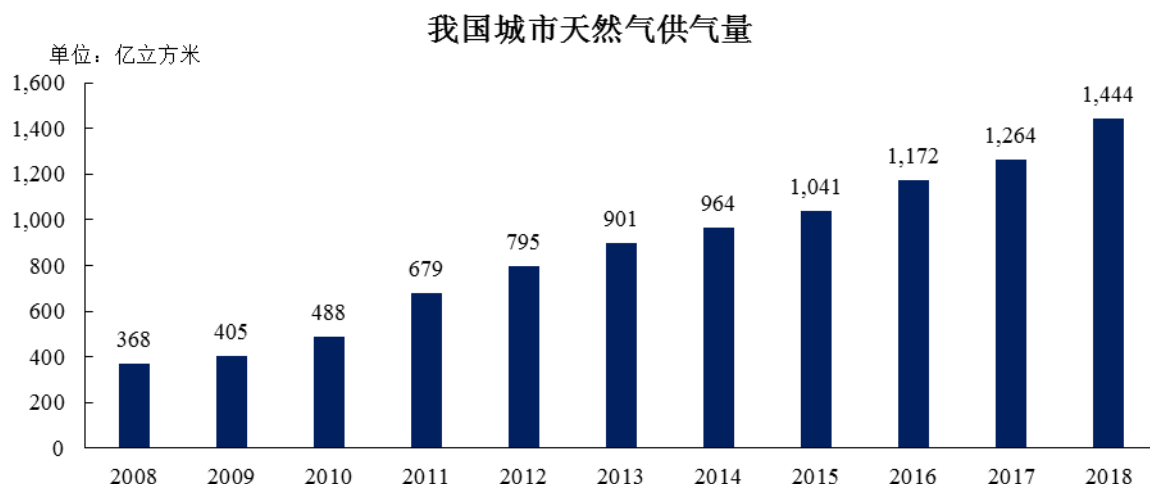
2、城市燃气行业概况

（1）城市燃气行业发展迅速，行业规模不断扩大

城市燃气作为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发展在城市现代化中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提高城市燃气化水平，对于提高城市居民生活质量、改善城市环境、提

高能源利用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随着上游输配管道长度的不断增加和我国城镇化的不断发展，下游用气需求的持续攀升，我国城市燃气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呈现出快速增长的趋势。2008 年至 2018 年，我国城市天然气供气量由 368 亿立方米增长至 1,444 亿立方米，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6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城市燃气普及率整体较高，但区域发展不平衡

随着我国城市燃气基础建设的不断完善，我国城市燃气普及率不断提高。但由于各区域经济发展水平、气源供应等问题，区域发展情况各不相同。整体来看，经济较为发达的东南沿海省市燃气普及率非常高，而部分地区由于经济发展较慢、设施建设不完备、气源不足等问题，导致燃气普及率偏低。

（二）行业主要监管体系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城镇燃气管理条例（2016 年修订）》，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的燃气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燃气管理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为城市燃气行业的国家主管部门。

燃气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及各地方城市燃气行业协会。

2、主要法律法规

新奥能源所处行业所使用的国家级地方的主要行业法律法规如下：

法律法规	发布机构	发布/修订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8年10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1年4月22日
《特种设备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年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4年12月1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3年12月7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国务院	2014年7月29日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6年2月6日
《供水、供气、供热等公用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实施办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08年11月12日
《关于纳入国务院决定的十五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的规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1年9月7日
《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4年11月19日
《城市供热价格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	2007年10月1日
《天然气利用政策》（2012年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年12月1日
《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含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原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	2015年6月1日
《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月1日
《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年1月1日

（三）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我国城市燃气行业的竞争格局体现为垄断与竞争并存的特征，垄断主要体现在特许经营属性和自然垄断属性，竞争性主要体现行业准入的逐步放开和特许经营权取得的日趋激烈。

由于城市燃气行业关系民生，并且固定资产投资较大，收益回报率周期较长。该行业初期大多由政府出资的地方国有天然气公司投资并经营。因为燃气管网等基础设

施具有自然垄断性，所以初期地方国企背景的各城市燃气企业凭借先发优势在特定的区域内占据垄断经营的地位。

随着行业的发展，城市燃气行业在政策鼓励下市场竞争因素日趋增强。2002年3月，国家发改委发布新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原禁止外商投资的燃气、热力、给排水等城市基础设施首次列为对外开放领域，燃气行业由政府和企业全面垄断经营的局面被打破。2002年12月，建设部下发了《关于加快市政公用行业市场化进程的意见》，规定：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将公开向社会招标选择投资主体，原市政国企、外资、民资在同一平台上竞争，由政府授予企业在一定时间和范围内、对某项市政公用产品或服务进行特许经营。城市燃气行业需求稳定、风险波动小和自然垄断性等特点吸引了各类所有制成分的投资商加入，城市燃气市场活跃着地方国有企业、港资企业、中央企业、民营企业等各类经营者。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我国主要的城市燃气经营企业大致分为两大类：一是历史承袭下来的在本地区拥有燃气专营权的地方国企，如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是跨区域经营的全国性燃气运营商，如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港华燃气有限公司以及新奥能源等。

（1）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139.SH）是一家以城市管道燃气供应、液化石油气批发、瓶装液化石油气零售和燃气投资为主的大型燃气企业。公司创立于1982年，2004年引入香港中华煤气和新希望集团等战略投资者，实现了混合所有制合资经营，2009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深圳燃气在广东、广西、湖南、江西、江苏、浙江、安徽、云南、山东等多个省区近40个城市（区域）取得管道燃气业务特许经营权。

（2）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前身为贵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月整体股改变更为贵州燃

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03.SH），2017年1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目前，贵州燃气已成为贵州省供气量最大、管网覆盖区域最广的城市燃气专业运营商，建成3条省内天然气支线管道，取得贵州省内27个特定区域及1个省外特定区域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基本覆盖贵州省主要城市、核心经济区和主要工业园区。在经营区域内自主完成设计、建设及运行管理LNG接收储备供应站、LNG综合站、L-CNG加气站、CNG加气站等各类场站。

（3）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17.SH）是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控股、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参股的国有控股企业，重庆燃气目前是重庆市规模最大的城市燃气供应商，主要从事燃气供应、输、储、配、销售及管网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管理、技术咨询；区域供热、供冷、热电联产的供应；燃气高新技术开发，管材防腐加工，燃气具销售等业务。

（4）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384.HK）是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上市的天然气运营服务商，主要于中国大陆从事投资、经营、管理城市燃气和管道基础设施，向居民、商业和工业用户输送天然气，建设及经营加气站，开发与应用石油、天然气等相关技术产品。

（5）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主要经营城市燃气管网建设、城市燃气输配、天然气与液化石油气销售以及售后服务等相关业务。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依托中石油的天然气资源优势，沿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沿线开发城市燃气市场，业务主要分布在北京、天津等20多个省、市、自治区，覆盖近100座城市，供气能力达50亿立方米以上。

（6）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代码：1193.HK）系由中国华润总公司控股的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城市燃气运营商，主要在中国内地投资经营城市燃气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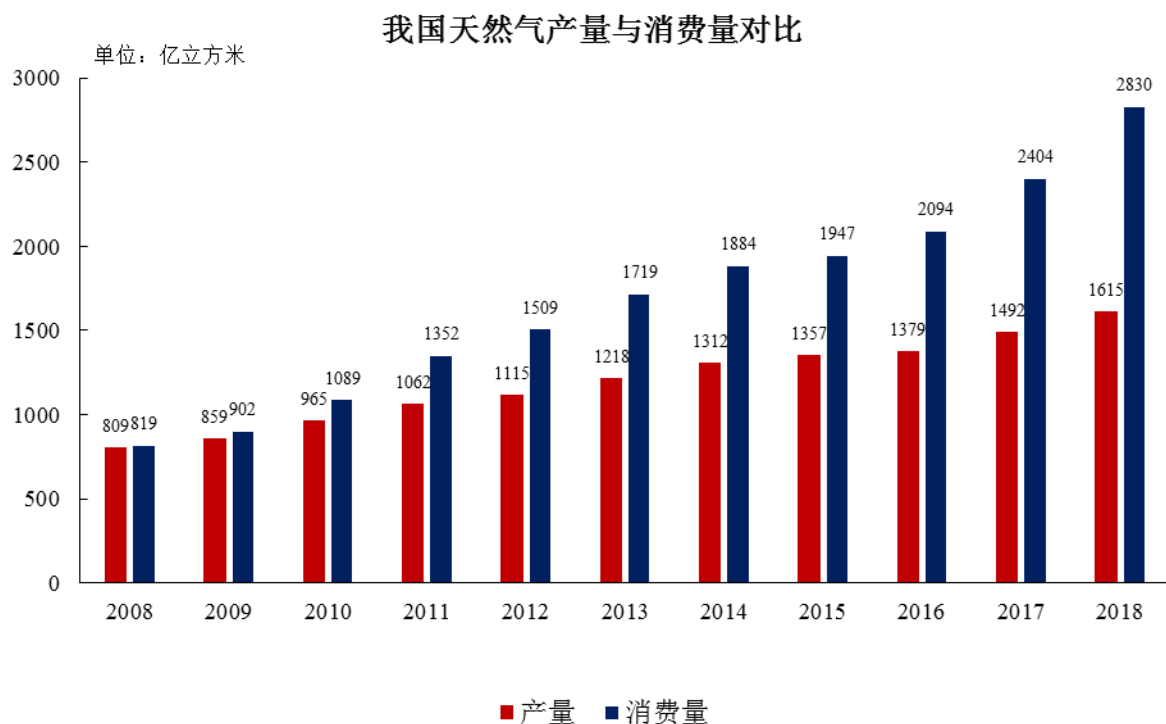
包括管道燃气、车用燃气及燃气器具销售等。华润燃气业务分布于国内各地，主要位于经济较发达和人口密集的地区以及天然气储量丰富的地区。

（7）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证券代码：1083.HK）是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从事燃气业务投资、开发和运营管理的专业化燃气投资管理集团，是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为拓展和管理中国境内业务，在中国内地设立的附属机构，主要业务涉及城市管道燃气建设经营，至今，港华燃气于内地南京、武汉、西安、济南、成都、长春及深圳等地发展超过 132 个城市燃气企业，业务遍布华东、华中、华北、东北、西北、西南、华南等多个省、直辖市及自治区。

3、我国天然气供求情况

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城市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以及环保要求的提高对能源消费结构的影响，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和产量快速增长，增幅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尤其是消费量的增长超过产量的增长，进口依存度不断上升。2018 年我国天然气产量 1,61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8.24%；天然气消费量 2,83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7.72%。



数据来源：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2019》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城市燃气行业的利润水平取决于销售价格与采购价格的价差以及销售量。整体来看，城市燃气行业的利润水平较为稳定。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2017 年，燃气生产与供应行业的主营业务收入由 4,137 亿元增长至 6,203 亿元，利润总额由 384 亿元增长至 532 亿元，主营业务净利润率由 9.28% 小幅下降至 8.57%，波动较小，较为稳定。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天然气的环保优势和经济性导致市场需求旺盛

与其他化石燃料相比，天然气具有热值高、清洁等优点，推广天然气的应用，一方面有利于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拓展，天然气用气结构不断多元化，另一方面符合国家节能减排、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国策。此外，天然气与部分能源相比，具有良好的经济性。因此，推广天然气应用，提高天然气在我国基础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具有

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国家政策支持

国家近年来制定了诸多支持天然气行业发展的政策。国家能源局研究制订了《2016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其中提出发布实施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推动出台《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启动实施“互联网+”智慧能源行动等。

《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要求，着力优化能源结构，把发展清洁低碳能源作为调整能源结构的主攻方向。坚持发展非化石能源与化石能源高效清洁利用并举，逐步降低煤炭消费比重，提高天然气消费比重，到2020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5%，天然气比重达到10%以上，煤炭消费比重控制在62%以内。除此之外，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天然气利用政策等文件都提到了要加强天然气行业的发展建设，国家政策支持力度较大。

（3）城市化进程加快

自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以来，我国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城区户籍居民与暂住人口的快速增加，扩大了用气人口的基数，从而为城市燃气行业提供巨大的潜在市场发展空间。根据《“十三五”规划纲要》，到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预计将达到60%。《城市蓝皮书：中国城市发展报告 No.8》提出，到2030年，中国城镇化率将达到70%左右。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使得城区户籍居民与暂住人口快速增加，扩大了用气人口的基数，从而为城市燃气行业提供较大的潜在市场发展空间。

（4）天然气管网建设日渐成熟

由于我国天然气资源相对集中在西部地区，远离中东部经济发达地区，近年来我国投入巨资建设了以“西气东输”、“川气东送”工程为代表的全国天然气输气主干管道，为天然气在全国范围内的普及应用建立了条件；另一方面，中亚、中缅天然气管道的建成和中俄天然气管道的规划将有效地缓解进口气源的输入瓶颈。

2、不利因素

（1）天然气供求缺口将维系较长一个时期，导致对外依存度提高

虽然我国天然气资源远景储量可观，但由于埋藏深，储量丰度低，勘探开发难度不断加大，天然气供应不能满足迅猛扩张需求的矛盾日显突出。2018年，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一大天然气进口国，天然气对外依存度升至45.3%，较2017年的39.1%增长6.2个百分点。

（2）国内天然气勘探投入不足

虽然我国天然气的资源较为丰富、具有快速增储上产的潜质，但由于勘探开发工作难度较大等原因，油气领域勘探开发的主体较少。此外，国内区块退出和流转机制不健全、竞争性不够等因素，致使目前勘探工作主要围绕常规天然气开展，对非常规天然气的勘探力度较弱。

（3）燃气基础设施整体仍有待发展，调峰、应急、储备能力不足

尽管全国性天然气输气干线管网初具雏形，但天然气主干管网系统尚不完善，部分地区尚未覆盖，区域性输配管网有待提升。储气能力建设严重滞后，天然气国家储备制度尚未建立。另一方面，由于城镇燃气用气不均衡的特点及冬季采暖用气量的大幅攀升，城镇燃气峰谷差问题突出，加之调峰、应急储气设施建设滞后，调峰能力不足，造成城镇燃气行业冬季供应紧张的局面时有发生。针对重大事故、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城镇燃气行业与上游协同应急调度机制尚未完全建立，缺乏完善的应急处理手段。

（4）天然气定价体系的市场化程度不足

目前，天然气行业市场化改革进程较快，但天然气价格体系改革略显滞后，因此天然气企业并不能完全体现市场化的竞争，进而影响行业内企业生产经营的积极性，不利于成熟市场的培育。

（五）行业壁垒

1、特许经营权资质壁垒

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对燃气经营实行许可证制度，并保护特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从事燃

气经营活动的企业，必须具有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气源和燃气设施，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并且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以及运行、维护和抢修人员需经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符合条件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燃气管理部门核发燃气经营许可证。从事城市燃气经营活动的企业，必须根据国家和地方的要求，针对具体项目取得相应的特许经营权，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履行特许经营权义务。若获得特许经营权的企业在特许经营期间内有违规行为的，主管部门应当依法终止特许经营协议，取消其特许经营权。

2、气源供应壁垒

天然气属于国家战略性基础能源，我国的天然气气源供应目前基本上由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家大型中央企业掌控。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从事燃气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有符合国家标准的燃气气源。根据国家发改委于 2012 年 10 月 14 日发布的《天然气利用政策》，天然气坚持以产定需，所有新建天然气利用项目（包括优先类）申报核准时必须落实气源，并签订购气合同；已用气项目供用气双方也要有合同保障。如果企业不能从上游供气企业获得充足的气源配给，则城市燃气行业新进入者的投资计划将受到极大制约。

3、资金及技术壁垒

城市燃气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投资较大且建设周期较长，其中管网投资是城市燃气投资的主要部分，而管网投资具有持续性，投资者如果不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缺乏持续的投资能力，在日常运营中，就无法对燃气管网等设施进行及时维护、更新，无法确保燃气管网的安全，将制约其日常经营，因此该行业的生产经营对企业资金实力的要求较高。

4、技术壁垒

作为一项较为复杂的系统工程，城市燃气涉及的技术包括输配技术、应用技术、安全技术、信息化管理技术等，需要大量的技术投入以及长期的经验积累。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掌握行业所需技术并应用至行业中，因此该行业的技术壁垒较高。

（六）行业技术水平、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和经营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

近年来，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增加了市场对天然气的需求，也对城市燃气技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城市燃气技术亦不断提升。

（1）燃气输配技术

随着我国天然气供应规模不断增长，燃气输配技术取得了长足发展。目前，我国大中城市燃气输配系统均采用高压输气、中压配气的原则，建立多级压力级制的管网，使输配系统更加合理、经济，为安全平稳供气提供了可靠保证。为解决城市燃气供应中的供应不足与调节不力等问题，城市燃气工程主要坚持高压输气与低压配气的原则，在此基础上不断引入各种先进技术措施并建立多级压力级制的管网设备，从而使得城市燃气输配的合理性与安全性得到大幅改善。

（2）燃气应用技术

在城市燃气的应用技术方面，我国的技术水平与国外基本相当，燃气应用新技术的发展主要包括：低污染新型燃具及燃具智能化，燃气采暖与空调，低污染燃气工业炉窑，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应用，CNG 汽车及加气站等。

（3）燃气安全技术

燃气是易燃、易爆气体，安全管理技术至关重要。城市供气系统的安全管理贯穿了施工、验收、运行、维护等各个环节。燃气安全技术的发展主要体现在安全供配气技术、应用于不同条件的燃气检漏技术和防灾系统和抢修技术等方面。

（4）信息化管理技术

城市燃气信息化技术为设计、施工、运行和防灾提供信息化服务，我国近年来在城市燃气信息化管理技术方面取得的主要成果包括：城市燃气设计、运行数据库的建设及软件开发，自动查表和收费系统，完善 SCADA 和 GIS 系统，城市燃气信息化系统建设。近年来，我国已建立起一定的城市燃气信息化系统，包括银行代收费系统、财务计算机联网系统、燃气生产经营系统、客户服务管理系统等。城市燃气信息化系统的建立一方面有利于提升行业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另一方面也为城市的发展提

供了一定的保障。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城市燃气行业的主要经营模式是城市燃气运营商通过市场竞争取得特许经营权，通过从上游天然气生产、运输企业购买天然气，并投资建设输配售中高压管网体系，通过管网将燃气输配至下游终端消费者，最终在终端消费者处安装仪表，根据发改委等相关部门核定的范围并与供气方协商确定的气价，向终端消费者售气。

目前城市燃气运营商的主要业务为城市燃气销售、工程安装等。

（1）燃气销售

燃气销售业务主要是指城市燃气运营商将从上游天然气生产、运输企业购买的天然气再分销到下游终端消费者的业务模式。

（2）工程安装

工程安装是指为新的燃气用户提供燃气设施、设备安装入户服务并收取相应的安装费。同时，城市燃气运营商也提供其他燃气安装业务相关的服务，包括更换、拆除燃气设施设备等。

（七）天然气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城市燃气是居民生活必需品和商业、公共建筑和工业等单位生产的主要能源，该行业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小，周期性特征较不明显。随着中国城市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以及环保、节能减排要求的不断提高，过去十年里城市燃气行业一直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在今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城市燃气行业将继续稳步增长，维持周期性较弱的特征。

2、区域性

随着我国输气干网和城市配气网络建设的纵深发展，“西气东输、北气南下、海气登陆、就近供应”目标的实现，燃气供应网络将覆盖全国绝大部分城市区域，因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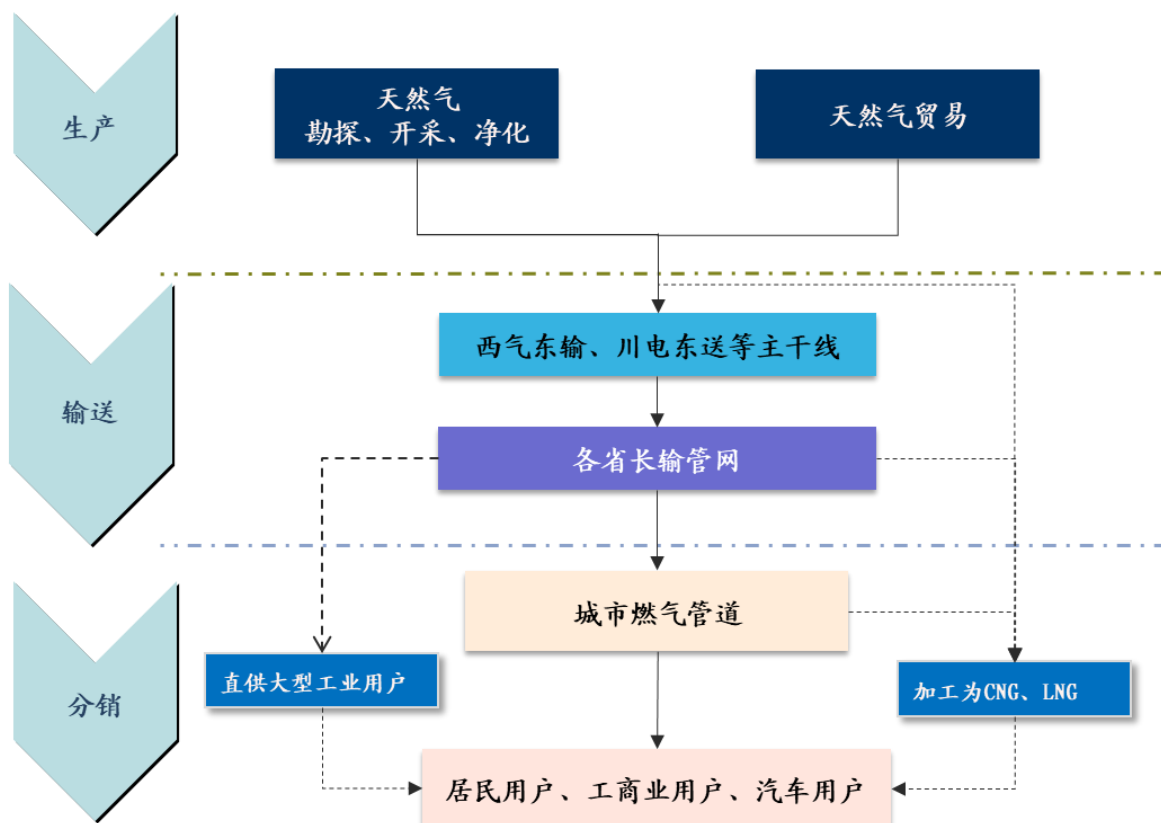
城市燃气的使用在我国没有明显的区域性。就经营层面而言，城市管道燃气经营实行特许经营制度，获得特许经营的城市燃气运营商在某一特定区域内拥有一定期限的独家经营权。

3、季节性

城市燃气的季节性因区域而异。北方地区的冬季用气量远高于夏季，主要是由于北方地区受冬季采暖影响，该季节的天然气的需求量增大，而这一特征在南方则不明显。

（八）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我国城市燃气行业及其上下游行业产业链情况如下：



天然气产业链可以分为天然气勘探开采、天然气贸易，运输及下游输配售等分销环节。天然气生产环节主要指对天然气进行勘探、开采和净化，根据具体需要，有时也进一步对天然气进行压缩或液化加工。运输环节主要指将天然气由加工厂或净化厂送往下游分销商经营的指定输送点（一般为长距离输送），包括通过长输管网、LNG运输船和 CNG 运输车等。下游输配售环节主要指向终端用户或其他城市燃气分销商

销售天然气。目前公司所处的业务主要位于输配售等分销环节，属于天然气行业的下游。

三、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

（一）行业地位

公司进入燃气领域时间较早，经营时间较长，具备一定的规模优势，目前是国内最大的全国性清洁能源分销商之一，主要从事天然气销售业务（零售和批发）、综合能源业务、工程安装业务和燃气具销售等其他增值业务。

公司业务布局全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 2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成功运营 192 个城市燃气项目，累计投运 87 个综合能源项目，为 1,864 万家庭用户和 13.85 万家工商业用户提供城市燃气及各类清洁能源产品与服务，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 4.78 万公里，投资、运营 514 座天然气汽车加气站，覆盖数千万中国大陆城区人口。

总体上看，公司主营业务规模较大，业务布局合理。同时公司积极布局国际市场，善于把握发展契机，具有一定的前瞻性。

（二）核心竞争力

1、新奥能源竞争优势

（1）规模与基础设施优势

新奥能源目前是国内最大的燃气分销商之一，具备明显的规模优势。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已接驳住宅用户数目 1,864 万户，工商业用户已装置日设计供气规模 1.10 亿立方米，客户覆盖广泛。

我国对城市管道燃气实行区域特许经营政策，燃气管网、加气站、LNG 接收站等基础设施难以重复建设，具备一定的区域排他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在中国拥有 192 个城市燃气项目，覆盖合共 21 个省市及自治区，现有天然气储配站数目 175 个。新奥能源在所负责经营区域内进行城市燃气中、低压管网的铺设和维护，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 4.78 万公里，天然气储配站日供气能力 1.38 亿立方米。新奥能源管网分布广泛，燃气配送、存储网络发达，具备明显的基础设施优势。

（2）天然气供给优势

新奥能源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签订了照付不议、照供不误的长期供气协议，锁定了比较紧张的气源资源，能够优先保证公司的用气。2018年下半年开始，新奥能源陆续启动与雪弗龙、锐进及道达尔签订的三个液化天然气进口长约，气源供应更充足及多元化，进一步保障燃气项目在冬季气源紧张时仍能稳定供气。该等长期条约的保障使新奥能源更不易受到边际压力增加随之带来的天然气价格上涨的影响，能够持续发挥成本优势。

（3）综合能源业务布局优势

综合能源业务是新奥能源经过多年持续探索形成的清洁能源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模式。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推进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发改能源〔2016〕1430号），到2020年，各省（区、市）新建产业园区采用终端一体化集成供能系统的比例达到50%左右，既有产业园区实施能源综合梯级利用改造的比例达到30%左右。目前全国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超过1,500个，其他产业园区超过5,000个，该等工业园区均为综合能源业务的重点市场，具备巨大商业潜力，新奥能源提前布局，优势明显。此外，新奥能源收购了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获得了领先的综合能源规划、设计和运维等核心技术，进一步巩固了新奥能源在综合能源业务方面的竞争优势。

2、新奥能源核心竞争力分析

（1）新奥能源行业地位情况

新奥能源于1992年开始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于2001年登陆香港联交所，是国内最大的全国性燃气分销商之一。报告期内，新奥能源燃气销售规模不断增长，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新奥能源及行业内公司燃气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立方米

燃气销量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042.51	2,796.60	2,387.60
昆仑能源	280.29	219.90	187.70
华润燃气	280.10	242.80	196.70

香港中华煤气	255.50	230.00	195.00
新奥能源	234.67	204.98	174.02
北京控股*	171.24	168.30	145.80
港华燃气	110.20	100.40	84.17
中裕燃气*	16.10	14.61	12.03
天伦燃气*	12.82	12.92	10.64

注 1：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数据来源 Wind；

注 2：上述可比公司数据中，华润燃气、香港中华煤气、港华燃气、北京控股数据系定期报告发布的销售数据；香港中化煤气数据系该公司内地燃气销售数据，同时包含该公司控股的港华燃气的天然气销量；昆仑能源数据包含城市燃气、CNG、LNG 等天然气销售量；新奥能源数据包括燃气零售及批发销售量；中裕燃气数据系定期报告发布的销售数据，且包括燃气零售及批发销售量；天伦燃气数据系定期报告发布的销售数据，且包括燃气零售、批发及长输管线售气销售量。

注 3：由于北京控股、中裕燃气、天伦燃气 2019 年年度业绩尚未发布，其 2019 年度列中的数据为 2019 年 1-6 月数据乘以 2 年化而得，仅供参考；

注 4：上述数据来自同行业可比港股上市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定期业绩发布数据，数据口径可能有所差异，仅供体现行业情况。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燃气销量位居行业前列，占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分别为 7.29%、7.33%及 7.71%。同时，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张，新奥能源燃气销售量占比也呈逐年上升趋势。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及行业内公司项目数量、用户数量、加气站数量、管网长度等业务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业务省份	城市燃气项目数量	用户数量（万户）	加气站数量	管网长度（万千米）
昆仑能源*	31	402	1,128	1,044*	7.30
华润燃气	22	251	3,795	354	17.90
新奥能源	21	192	1,878	514	4.78
香港中华煤气	23	132	2,978	未披露	未披露
港华燃气	21	127	1344	未披露	未披露
中裕燃气*	9	65	328	62	1.88
天伦燃气*	12	60	280	51	0.47
北京控股*	未披露	未披露	603	未披露	2.07

注 1：上述可比公司数据中用户数量包括工商业用户、居民用户及批发用户（如有），上述加气站数量包括 LNG、CNG 加气站；

注 2：新奥能源业务数据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业务数据；

注 3：由于中裕燃气、天伦燃气、北京控股 2019 年年度业绩尚未发布，其 2019 年度列中的数据为 2019 年 6

月末数据；昆仑能源虽已发布业绩公告，但尚未披露管网长度及加气站数量数据，此处为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数据，以上数据仅供体现行业情况；

注 4：上述数据来自同行业可比港股上市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定期业绩发布数据，数据口径可能有所差异，仅供体现行业情况。

上述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为全国性燃气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 A 股和港股市场的燃气上市公司共计 38 家，大部分为区域性燃气公司，业务范围集中于某个地区，城市燃气项目数量、用户数量、加气站数量相对较少。相比之下，新奥能源在全国 2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成功运营 192 个城市燃气项目，为 1,864 万家庭用户和 13.85 万家工商业用户提供城市燃气及各类清洁能源产品与服务，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 4.78 万公里，投资、运营 514 座天然气汽车加气站，中国大陆市场覆盖城区人口逾数千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2）新奥能源业务增长潜力

近年来，我国能源结构“气化”进程明显加快，以煤炭为代表的我国传统能源的消费占比正逐年下降，由 2014 年的 66% 下降至 2018 年的 59%。作为清洁能源的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比已由 2014 年的 5.7% 上升至 2018 年的 7.8%。《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2020 年天然气占我国一次能源消费达到 10%。

2019 年，我国天然气产量为 1,761.70 亿立方米，而天然气表观消费量为 3,042.51 亿立方米，远高于产量，天然气消费量及产量的缺口依赖进口方式实现补足，我国天然气对外依存度较高。LNG 为我国天然气进口的主要形式。新奥能源从 2018 年下半年开始，陆续启动与雪弗龙、锐进及道达尔签订的三个液化天然气进口长约，气源供应更充足及多元化，进一步保障燃气项目在冬季气源紧张时仍能稳定供气。该等长期条约的保障使新奥能源更不易受到边际压力增加随之带来的天然气价格上涨的影响，能够持续发挥成本优势。

随着国内燃气消费占比的不断提升及燃气使用率的不断提高，我国城乡居民及工商业用户的燃气渗透率也将不断提高，新奥能源凭借其广泛的业务布局及较强的项目获取能力，将会有较强的增长动力。同时，在新奥能源现有的经营范围内，尚有一定量的“煤改气”项目尚未完成改造，该等项目完成改造将会进一步增加面向新奥能源的燃气需求，增强新奥能源的盈利能力。

综合能源方面，根据《关于推进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国家发改委及国家能源局计划到 2020 年现有工业园区的综合能源服务渗透率将达 30%，新建园区的渗透率达 50%。随着综合能源渗透率的持续增加及新签项目的不断达产，新奥能源对综合能源的全面布局将会持续贡献利润。

新奥能源与其工商业用户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加上未来综合能源服务项目的发展，新奥能源对上游供气价格的敏感性将减弱，未来新奥能源销气量增长的可持续性将增强，提升公司的长期价值。

（3）新奥能源核心竞争力分析

在国内天然气行业持续增长的背景下，新奥能源作为国内领先的全国性燃气分销商，广泛的业务布局及视野带来如下核心竞争力：

天然气销售业务规模优势：新奥能源为国内领先的全国性燃气分销商，销售规模、用户数量均在行业领先，客户主要分布在东部沿海经济发达地区，业务规模发展潜力巨大。新奥能源凭借我国中东部发达地区的广泛业务布局及更大规模的用气量，在天然气下游客户销售及上游资源获取方面具有更强的议价能力；同时，凭借区域布局在发达经济区位优势，在开拓项目时可以实现气源、原材料、管理人员等方面的就近协同，降低综合成本。

多元化气源获取优势：近年来，新奥能源积极做大城市燃气市场规模，依托天然气销售规模优势，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开展了气源方面的全面、深入合作，锁定了部分关键气源；同时也与国内煤层气、页岩气等非常规资源紧密合作，借助上市公司在上游的布局，与气源方合作获取长期稳定资源，利用其自有国产 LNG 资源保障天然气应急供应。同时，得益于与国际能源巨头签订的 LNG 进口长约并借助新奥集团旗下的 LNG 接收站，新奥能源在国际 LNG 低成本资源获取与接收可以得到有效保障，具备同行业公司难以复制的燃气供给成本及稳定优势。

综合能源业务布局优势：新奥能源基于对客户多样化能源需求的深入认知，在行业内率先提出为客户提供清洁能源整体解决方案，拓展综合能源业务——即从客户需求出发，以能源全价值链开发利用为核心，因地制宜，清洁能源优先，多能互补的用

供能一体化的业务模式。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合并报表范围内累计投运综合能源项目 87 个，同时新签项目数量众多，随着综合能源渗透率的持续增加及新签项目的不断成熟达产，综合能源业务将持续贡献利润并带动更多燃气需求，也将推动新奥能源实现从单一的燃气分销商向综合能源服务商的转型升级。

基于终端客户的业务可持续性：新奥能源凭借多年深耕燃气行业，拥有庞大的民用与工商业客户群体，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民用户达 1,864 万户，工商业用户达 13.85 万，整体覆盖人口逾数千万。凭借庞大的终端客户群体，新奥能源持续发力增值产品与服务。随着客户的持续增加与深度认知，更多的客户需求将会被挖掘，新奥能源增值业务也将迎来快速增长期，带动新奥能源保持业务可持续性发展。

基于城市燃气的现代管理优势：新奥能源拥有 20 多年的城市燃气企业管理经验，建立了更加符合城市燃气行业的现代企业管理机制，形成了燃气行业企业管理的先发优势。在专业运营方面，构建企业数字化管理平台，打造天然气专业智慧运营体系，保证城市燃气运营平稳、高效；在技术创新方面，新奥能源深化技术创新管理机制，将前沿能源利用技术与新奥燃气专业的天然气应用技术相耦合，持续保持城市燃气行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形成技术领先优势；在组织文化方面，打造生态型组织及文化氛围，不断提升人才管理能力，持续培养后备管理者团队，焕发组织活力，保持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同时，新奥能源已全面开启数字化转型，构建以数据为基础的智慧型企业，将持续保持现代化管理优势。

（4）重组后与上市公司业务协同性

经过多年发展，新奥能源已成长为体量大，用气需求高的全国性燃气分销商。而上市公司拥有煤制气技术和 LNG 项目，过去几年也一直在积极获取海外优质气源资产。

上市公司现有液化天然气生产业务主要由沁水新奥负责运营，其主营业务为以煤层气为原料，通过分离、净化、液化等工艺流程生产 LNG，其产品可以直接面向新奥能源进行销售，成为新奥能源气源有效补充。沁水新奥目前运营两套煤层气制液化天然气装置，生产工艺成熟稳定，平均日处理煤层气原料气 45 万方，年液化天然气产能约为 10 万吨。未来，沁水新奥将服务于新奥股份的一体化战略，向新奥能源及周边客

户进行销售，同等条件下将优先考虑新奥能源，该 LNG 预计会销售至洛阳新奥等河南、山西区域的新奥能源下属城燃公司，并由其销售给区域范围内的工商业用户，以及根据用气情况用作调峰气源。

未来，上市公司也将继续优化煤制气技术工艺，以新型煤制气技术与雄厚的能源工程建设能力通过生态伙伴合作积极参与煤制天然气及非常规天然气生产；另一方面将继续追求并收购能够切实提升公司天然气上游资源增量的优质海外天然气资产。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成为既布局上游资源获取、又拥有庞大下游用气客户群体的综合性企业，将在获取境内外天然气资源上更具优势，反过来对新奥能源的客户用气需求提供多元化保障，进一步提升市场拓展竞争力。

四、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一）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18,504.67	10.95%	917,948.10	12.10%	941,473.17	14.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	0.02%	51,362.18	0.68%	-	-
衍生金融资产	34,500.96	0.41%	22,232.41	0.29%	436.92	0.01%
应收票据	23,589.93	0.28%	177,912.57	2.35%	126,575.68	1.97%
应收账款	333,784.22	3.98%	362,224.50	4.77%	338,558.83	5.28%
应收融资款项	56,104.92	0.67%	-	-	-	-
预付款项	175,292.67	2.09%	242,562.95	3.20%	162,190.43	2.53%
其他应收款	153,563.28	1.83%	176,935.93	2.33%	139,937.23	2.18%
存货	130,972.20	1.56%	152,198.30	2.01%	161,061.52	2.51%
合同资产	81,235.58	0.97%	65,148.35	0.86%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5,670.44	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71.77	0.10%	8,823.35	0.12%	56,983.44	0.89%
其他流动资产	223,298.34	2.66%	197,622.24	2.60%	150,938.84	2.35%
流动资产合计	2,141,118.54	25.53%	2,374,970.88	31.31%	2,083,826.49	32.5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57,944.48	7.14%
长期应收款	1,180.00	0.01%	12,838.84	0.17%	9,433.15	0.15%
长期股权投资	501,893.45	5.98%	459,697.16	6.06%	337,934.04	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81.99	0.15%	11,310.79	0.15%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6,893.68	6.16%	484,565.40	6.39%	458.85	0.01%
投资性房地产	26,808.05	0.32%	26,456.18	0.35%	24,606.94	0.38%
固定资产	3,650,858.01	43.53%	3,072,409.09	40.50%	2,629,038.52	41.00%
在建工程	695,471.54	8.29%	514,119.93	6.78%	383,492.83	5.98%
使用权资产	60,084.96	0.72%	-	-	-	-
无形资产	570,236.33	6.80%	430,369.21	5.67%	330,821.88	5.16%
开发支出	1,133.28	0.01%	2,533.41	0.03%	8,539.54	0.13%
商誉	42,992.68	0.51%	29,773.80	0.39%	23,970.11	0.37%
长期待摊费用	462.04	0.01%	1,468.24	0.02%	1,968.43	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108.03	1.75%	129,832.90	1.71%	106,498.62	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64.11	0.22%	36,160.35	0.48%	13,967.44	0.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5,868.13	74.47%	5,211,535.29	68.69%	4,328,674.81	67.50%
资产总计	8,386,986.67	100.00%	7,586,506.17	100.00%	6,412,501.30	100.00%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资产总额分别 6,412,501.30 万元、7,586,506.17 万元和 8,386,986.67 万元。资产结构方面，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流动资产分别为 2,083,826.49 万元、2,374,970.88 万元和 2,141,118.5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50%、31.31%和 25.53%，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构成；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4,328,674.81 万元、5,211,535.29 万元和 6,245,868.13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50%、68.69%和 74.47%，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及无形资产组成。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资产总额持续上升，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1）货币资金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941,473.17 万元、917,948.10 万元和 918,504.67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14.68%、12.10%和

10.95%。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减少 2.50%，2019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8 年末增加 0.06%，为公司根据正常经营需求使用变动，报告期内整体较为稳定。

（2）应收账款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338,558.83 万元、362,224.50 万元和 333,784.22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5.28%、4.77%和 3.98%，占比较低。2018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6.99%，2019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7.85%，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变动幅度基本稳定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与坏账准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58,980.59	381,752.61	369,893.6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196.37	19,528.11	31,334.8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33,784.22	362,224.50	338,558.8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3,736.98	481.05	6.61%
第二名	15,382.00	128.95	4.28%
第三名	9,100.39	91.00	2.54%
第四名	8,033.88	173.77	2.24%
第五名	5,882.91	5,882.91	1.64%
合计	62,136.15	6,757.68	17.3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3 个月内	0.63%	236,132.57	1,475.93	234,656.64
4-6 个月	5.25%	13,627.76	716.02	12,911.74
7-9 个月	5.17%	34,527.61	1,783.92	32,743.69

10-12 个月	4.59%	11,549.84	530.54	11,019.30
1-2 年	15.79%	38,733.42	6,115.51	32,617.91
2-3 年	32.45%	10,682.00	3,466.41	7,215.58
3 年以上	80.92%	13,727.40	11,108.03	2,619.37
合计	7.02%	358,980.59	25,196.37	333,784.22

2018 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3 个月内	0.59%	261,677.54	1,546.95	260,130.59
4-6 个月	5.38%	22,599.08	1,216.29	21,382.79
7-9 个月	7.73%	28,224.40	2,182.50	26,041.91
10-12 个月	2.65%	25,822.22	683.64	25,138.58
1-2 年	18.80%	24,669.75	4,636.81	20,032.94
2-3 年	34.63%	11,796.52	4,085.12	7,711.40
3 年以上	74.35%	6,963.08	5,176.80	1,786.28
合计	5.12%	381,752.61	19,528.11	362,224.50

2017 年末，根据旧金融工具准则分类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56,915.43	15.39%	-	-	56,915.43
—非关联方组合	312,896.88	84.59%	31,253.48	9.99%	281,643.40
组合小计	369,812.31	99.98%	31,253.48	8.45%	338,558.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8	0.02%	81.38	100%	-
合计	369,893.69	100.00%	31,334.86	8.47%	338,558.83

(3) 预付款项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预付款项分别为 162,190.43 万元、242,562.95 万元和 175,292.67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2.53%、3.20%和

2.09%。其中，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8,840.28	96.32%	237,447.64	97.89%	158,953.58	98.00%
1 至 2 年	4,373.54	2.49%	3,124.91	1.29%	1,259.01	0.78%
2 至 3 年	1,061.06	0.61%	356.96	0.15%	344.53	0.21%
3 年以上	1,017.80	0.58%	1,633.45	0.67%	1,633.31	1.01%
合计	175,292.67	100.00%	242,562.95	100.00%	162,190.43	100.00%

2018 年末预付款项较高，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国家推进“煤改气”工程使得 2018 年较 2017 年燃气销售业务增长较大，导致当年对上游供气供应商的预付款项大量增加。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9 年度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燃气采购	54,237.75	30.94%
第二名	燃气采购	18,258.17	10.42%
第三名	燃气采购	13,030.53	7.43%
第四名	燃气采购	10,424.71	5.95%
第五名	燃气采购	5,593.37	3.19%
合计		101,544.52	57.93%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8 年度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燃气采购	30,534.81	12.59%
第二名	燃气采购	14,795.01	6.10%
第三名	燃气采购	13,752.39	5.67%
第四名	设备采购	11,645.94	4.80%
第五名	燃气采购	12,360.10	5.10%

合计	83,088.24	34.26%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度预付款项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燃气采购	16,600.32	10.24%
第二名	燃气采购	12,411.58	7.65%
第三名	燃气采购	6,927.62	4.27%
第四名	燃气采购	5,145.94	3.17%
第五名	燃气采购	2,970.35	1.83%
合计		44,055.82	27.16%

(4) 其他应收款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39,937.23 万元、176,935.93 万元和 153,563.28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2.18%、2.33%和 1.83%。其中，其他应收款包括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37,436.48	166,202.37	134,291.47
应收股利	15,667.16	10,558.76	5,279.74
应收利息	459.63	174.80	366.01
合计	153,563.28	176,935.93	139,937.23

2018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7 年末增长 26.44%，主要为 2018 年新增关联公司委托贷款。由于关联公司委托贷款的减少，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13.21%。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不包含应收利息与应收股利）账面余额与信用损失准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39,592.64	169,360.14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2,156.15	3,157.77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37,436.48	166,202.37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不包含应收利息与应收股利）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处置款	1,888.56	3,279.90	605.40
履约保证金或押金	30,843.81	17,250.02	16,061.41
个人借款	727.88	849.36	1,531.10
应收贷款	29,586.67	28,691.04	22,926.25
委托贷款及借款	58,275.26	97,421.49	76,425.45
代垫社保	-	668.80	415.50
其他	18,270.45	21,199.52	23,785.95
合计	139,592.64	169,360.14	141,751.06

报告期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包括关联方委托贷款及代垫社保款，其中关联方委托贷款均为基于日常业务往来的经营性款项，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标的公司代垫社保款已全部清理完成。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余额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委托贷款及借款	24,877.81	614.81	17.82%
第二名	借款	11,000.00	-	7.88%
第三名	委托贷款及借款	9,145.44	229.79	6.55%
第四名	借款	3,800.00	-	2.72%
第五名	委托贷款及借款	3,603.94	82.11	2.58%
合计		52,427.18	926.71	37.55%

（4）存货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存货分别为 161,061.52 万元、

152,198.30 万元和 130,972.20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2.51%、2.01%和 1.56%，为公司业务经营正常波动范围，报告期各期末较为稳定。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存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材料	68,757.66	-	68,757.66
燃气器具	21,292.72	-	21,292.72
天然气	32,807.79	-	32,807.79
工程施工	493.66	-	493.66
综合能源器具	6,832.18	-	6,832.18
其他	788.19	-	788.19
存货合计	130,972.20	-	130,972.20

标的资产存货主要为建筑材料与天然气，其中天然气周转时间很短，基本在一个月内，建筑材料主要为工程项目采购，不存在跌价风险，因此未计提跌价准备。

(5) 其他流动资产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50,938.84 万元、197,622.24 万元、223,298.34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2.35%、2.60%和 2.66%。2019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增长 12.99%，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待抵扣或预缴增值税增加。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或预缴增值	171,982.11	148,581.17	98,693.10
预缴营业税	6,042.74	6,381.66	7,691.34
预缴个人所得税	244.77	253.78	78.55
预缴其他税金	788.83	276.26	129.58
预缴所得税	43,621.96	40,734.93	16,792.75
预缴社保费	617.93	88.90	47.97
理财产品	-	1,305.55	27,505.54
合计	223,298.34	197,622.24	150,938.84

（6）长期股权投资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337,934.04 万元、459,697.16 万元、501,893.45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5.27%、6.06%和 5.98%。2019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长 9.18%，主要为 2019 年标的公司加大了投资并购业务及确认了较多投资收益所致。

（7）固定资产

标的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标的公司铺设的燃气管道、房屋及建筑物、机器及仪器设备等。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2,629,038.52 万元、3,072,409.09 万元和 3,650,858.01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41.00%、40.50%和 43.53%。2018 年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较 2017 年底增加 16.86%，2019 年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18.83%，增长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相匹配。

（8）在建工程

标的公司在建工程主要包括分布式能源项目及燃气工程。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383,492.83 万元、514,119.93 万元和 695,471.54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5.98%、6.78%和 8.29%。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在建工程持续增加，主要为“煤改气”业务推进、高压及次高压管网管道铺设所致。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布式能源项目	116,684.57	-	116,684.57
燃气工程	578,786.96	-	578,786.96
合计	695,471.54	-	695,471.54

（9）无形资产

新奥能源的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等。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330,821.88 万元、430,369.21 万元和 570,236.33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资产总额的 5.16%、5.67%和 6.80%。2019 年末标的

公司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32.50%，主要系收购附属公司及业务带来的增加。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854,022.41	16.03%	996,511.62	19.57%	230,232.66	5.52%
衍生金融负债	41,614.64	0.78%	21,942.79	0.43%	1,672.90	0.04%
应付票据	52,016.93	0.98%	3,936.20	0.08%	4,810.47	0.12%
应付账款	639,897.04	12.01%	654,865.82	12.86%	497,575.78	11.92%
预收款项	-	-	-	-	1,022,239.02	24.50%
合同负债	1,429,909.08	26.83%	1,232,022.11	24.20%	-	-
应付职工薪酬	66,639.67	1.25%	65,810.49	1.29%	68,646.25	1.65%
应交税费	164,936.16	3.10%	137,250.41	2.70%	134,133.87	3.21%
其他应付款	179,033.22	3.36%	196,162.99	3.85%	144,252.49	3.46%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3,840.86	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07.56	0.53%	334,047.85	6.56%	705,619.35	16.91%
流动负债合计	3,456,276.71	64.86%	3,642,550.29	71.55%	2,813,023.66	67.41%
长期借款	299,301.20	5.62%	210,070.95	4.13%	54,873.31	1.32%
应付债券	880,156.26	16.52%	658,706.23	12.94%	917,545.07	21.99%
租赁负债	49,902.31	0.94%	-	-	-	-
长期应付款	3,634.64	0.07%	-	-	-	-
预计负债	-	-	-	-	456.62	0.01%
递延收益	77,093.69	1.45%	60,137.10	1.18%	324,510.04	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038.37	3.53%	101,115.65	1.99%	54,308.53	1.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4,408.50	7.03%	418,636.14	8.22%	8,102.17	0.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2,534.97	35.14%	1,448,666.09	28.45%	1,359,795.74	32.59%
负债合计	5,328,811.67	100.00%	5,091,216.37	100.00%	4,172,819.41	100.00%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4,172,819.41 万元、5,091,216.37 万元和 5,328,811.67 万元。负债结构方面，标的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流动负债分别为 2,813,023.66 万元、3,642,550.29 万元和 3,456,276.7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41%、71.55%和 64.86%，流动负债主要由合同负

债、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359,795.74 万元、1,448,666.09 万元和 1,872,534.9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59%、28.45%和 35.14%，非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债券和其它非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负债总额小幅上升，负债结构基本保持稳定。

(1)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30,232.66 万元、996,511.62 万元和 854,022.41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5.52%、19.57%和 16.03%。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705,619.35 万元、334,047.85 万元及 28,207.56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短期借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603,577.02	503,511.32	3,700.00
保证借款	143,558.64	356,985.18	114,977.66
质押借款	105,806.74	135,365.13	110,605.00
抵押借款	180.00	650.00	95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900.00	-	-
合计	854,022.41	996,511.62	230,232.66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078.89	37,203.89	17,674.3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294,072.05	663,132.4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128.67	-	-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	2,771.91	24,283.06
其他	-	-	529.55
合计	28,207.56	334,047.85	705,619.35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合计分别为 935,852.01 万元、1,330,559.47 万元及 882,229.96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长 42.18%，主要系煤改气带来的业务规模扩大，为满足补充流动资金、支付经营和投资款项等需求。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 33.69%，主要系正常偿还贷款所致。

（2）应付账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497,575.78 万元、654,865.82 万元和 639,897.04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11.92%、12.86%和 12.01%。截至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燃气款、工程款及材料款。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应付账款增长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国家推进“煤改气”业务使得 2018 年较 2017 年燃气工程施工业务量增长较大，导致对工程方应付账款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根据账龄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57,822.46	581,521.48	467,597.66
1-2 年	31,637.65	52,840.15	16,495.01
2-3 年	32,445.42	10,349.16	5,443.87
3 年以上	17,991.50	10,155.02	8,039.24
合计	639,897.04	654,865.82	497,575.78

（3）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

由于执行新的收入准则，201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合同负债科目，原先的预收款项进行调整。2017 年末标的公司预收款项为 1,022,239.02 万元，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24.50%，主要为供热配套项目的工程款项。

2018 年末、2019 年末标的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 1,232,022.11 万元、1,429,909.08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24.20%、26.83%，整体较为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燃气费	1,080,590.61	912,121.86
建造及安装合约款	319,997.12	296,718.22
递延收入	370,741.97	349,369.26
小计	1,771,329.70	1,558,209.35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341,420.62	326,187.23
合计	1,429,909.08	1,232,022.11

(4)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44,252.49 万元、196,162.99 万元和 179,033.22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3.46%、3.85%和 3.36%，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22,979.16	29,493.21	11,949.17
应付股利	12,612.87	11,732.32	10,471.06
其他应付款	143,441.19	154,937.46	121,832.26
合计	179,033.22	196,162.99	144,252.49

其他应付款（不包括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2018 年末余额较高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于 2018 年开拓市场，收购项目大幅增加从而应付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6,992.26	10,876.63	9,053.11
代收款项	6,074.95	2,666.35	4,546.80
应付关联公司款	43,353.96	41,034.11	50,945.80
股权转让款	34,425.89	31,793.37	5,196.91
其他	42,594.14	68,567.00	52,089.66
合计	143,441.19	154,937.46	121,832.26

(5) 应付债券及长期借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917,545.07 万元、658,706.23 万元和 880,156.26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21.99%、12.94%和 16.5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处于存续期的应付债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发行主体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2016 公司债	新奥燃气	100 元	2016/12/2	3 年	25 亿元	-	-
2019 公司债 1 期	新奥燃气	100 元	2019/1/22	3 年	5 亿元	-	49,831.29
2019 公司债 2 期	新奥燃气	100 元	2019/3/8	3 年	10 亿元	-	99,669.18
2019 公司债 3 期	新奥燃气	100 元	2019/11/11	3 年	6 亿元	-	59,906.59
2021 优先票据	新奥能源	1,000 美元	2011/5/13	10 年	7.5 亿美元	249,132.93	253,840.00
2019 无抵押债券	新奥能源	20 万美元	2014/10/23	5 年	4 亿美元	-	-
2022 无抵押债券	新奥能源	20 万美元	2017/7/24	5 年	6 亿美元	409,573.31	416,909.20
合计						658,706.23	880,156.26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4,873.31 万元、210,070.95 万元和 299,301.20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1.32%、4.13%和 5.62%。

标的公司长期借款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和设备、输配设施建设、及综合能源项目建设，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相比长期借款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2018 年新增美元借款 2.1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4.41 亿元，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相比信用借款存在小幅增加。

(6) 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324,510.04 万元、60,137.10 万元及 77,093.69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总负债总额的 7.78%、1.18%及 1.45%。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54,308.53 万元、101,115.65 万元及 188,038.37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总负债总额的 1.30%、1.99%及 3.53%。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8,102.17 万元、418,636.14 万元和 374,408.50 万元，分别占标的公司负债总额的 0.19%、8.22%和 7.03%。报告期各期末其它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衍生金融负债	32,987.88	92,448.91	8,102.17

其中：外汇衍生合约	34.65	6,332.83	7,844.97
商品衍生合约	32,953.23	86,116.08	257.20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341,420.62	326,187.23	-
合计	374,408.50	418,636.14	8,102.17

报告期内上述科目年末变化的主要原因为：2018 年第四季度国际油价急速下跌，导致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商品衍生合约上升；新会计准则下与合同相关的负债需要确认为合同负债，以往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预收款项及递延收益中从客户收取的款项都被重分类至合同负债。由于新会计准则于 2018 年被采用，所以 2018 年末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增加。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62	0.65	0.74
速动比率（倍）	0.58	0.61	0.68
资产负债率	63.54%	67.11%	65.07%
息税前利润（万元）	1,012,266.94	676,151.51	632,382.9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息税前利润（万元）	909,554.84	751,818.53	667,793.5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70	15.01	19.08

其中：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息税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标的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74、0.65 及 0.62，速动比率分别为 0.68、0.61 及 0.58。2019 年末较 2017 年末相比，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均有所提高，由于流动负债提高幅度更大，且存货小幅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一定程度地降低。

2018 年末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小幅上升至 67.11%，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2019 年末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小幅下降至 63.54%，与 2017 年末基本一致。报告期内整体利息保障倍数较高，标的公司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相关财务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注1}	企业性质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单位：%）					
1083.HK	港华燃气	民企	4.61%	7.63%	9.31%
1193.HK	华润燃气	国企	11.80%	19.32%	18.38%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民企	6.21%	15.16%	14.38%
0135.HK	昆仑能源	国企	7.24%	11.20%	12.82%
0392.HK	北京控股	国企	6.69%	11.04%	11.02%
1600.HK	天伦燃气	民企	11.89%	18.88%	15.52%
3633.HK	中裕燃气	国企	12.18%	17.45%	19.48%
平均值			8.66%	14.39%	14.42%
标的公司			16.70%	15.47%	1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单位：万元）					
1083.HK	港华燃气	民企	63,080.59	112,479.81	126,626.91
1193.HK	华润燃气	国企	261,605.08	730,884.86	651,702.35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民企	428,939.81	827,036.42	712,563.12
0135.HK	昆仑能源	国企	755,900.00	1,701,800.00	1,328,700.00
0392.HK	北京控股	国企	132,307.02	790,544.97	696,054.65
1600.HK	天伦燃气	民企	21,523.70	46,289.40	44,194.90
3633.HK	中裕燃气	国企	30,782.91	74,990.54	53,793.57
平均值			242,019.87	612,003.71	516,233.64
标的公司			473,223.41	825,865.53	696,899.46
资产负债率（截至各报告期末，单位：%）					
1083.HK	港华燃气	民企	48.74	47.76	47.53
1193.HK	华润燃气	国企	57.01	57.04	57.58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民企	45.83	47.10	46.40
0135.HK	昆仑能源	国企	47.43	50.14	53.31
0392.HK	北京控股	国企	53.46	53.57	53.85
1600.HK	天伦燃气	民企	66.76	69.01	63.20
3633.HK	中裕燃气	国企	74.54	72.24	68.45
平均值			56.25	56.69	55.76
标的公司			65.12	67.11	65.07

数据来源：Wind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财务数据为香港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以香港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2018 与 2017 年度为经审计数，2019 年 1-6 月为未经审计数；标的公司财务数据为本次交易披露财务数据，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财务数据均为经审计数；

注 2：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仅香港中华煤气、港华燃气、华润燃气、昆仑能源、中裕燃气等同行可比公司发布了业绩预告，未披露 2019 年度报告，无法进一步获得详细财务数据，部分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或披露 2019 年度报告。因此，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前述可比数据均采用已披露的截至 2019 年 6 月末相关数据。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比，标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但其处于合理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1）剔除经营性负债后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与可比公司趋同

燃气公司客户预缴燃气费是燃气分销行业的行业特性，燃气费则以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的形式反应在燃气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燃气销售业务的收费模式分为客户“先用气后缴费”和“先缴费后用气”两种，“先用气后缴费”的收费模式即燃气公司先行为客户供气，再于气量结算日时派出抄表人员上门根据客户所用传统普通燃气表的气量消耗进行记录，再根据抄表数据进行结算；“先缴费后用气”的收费模式即客户先行缴费向充值卡储值，燃气公司再根据 IC 卡燃气表和物联网智能燃气表的刷卡数据进行供气与结算。同行业可比公司与标的公司均同时采用了前述两种收费模式，标的公司以先缴费后用气的收费模式为主，因此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金额相对较高。

与更为先进的 IC 卡燃气表和物联网智能燃气表相比，传统普通燃气表存在抄表人工成本高的问题，随着燃气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传统普通燃气表占比较大的燃气公司将面临人工成本持续升高的情形；另外，先缴费后用气的模式对于客户而言也更为便利，更符合客户的消费习惯。

随着燃气行业的快速发展与互联网技术的日趋成熟，政府与行业协会鼓励燃气公司采用 IC 卡燃气表和物联网智能燃气表取代传统普通燃气表，其意味着“先缴费后用气”的收费模式将逐渐取代“先用气后缴费”的收费模式。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比，标的公司高度重视对经营性现金流的管理，其对预收款项的管理能力处于行业前列，所以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等经营性负债相对较高，因此剔除各可比公司与标的公司的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等经营性负债后分析资产负债率更具参考性。

由于执行新的收入准则，标的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合同负债科目，将原先的预收款项科目进行调整。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主要由燃气费、建造及安装合约款与递延收入组成。

剔除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及对应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 ^注	调整后资产负债率	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 ^注	调整后资产负债率	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 ^注	调整后资产负债率
1083.HK	港华燃气	17.32%	44.01%	18.74%	42.63%	19.85%	42.06%
1193.HK	华润燃气	29.70%	48.24%	29.41%	48.38%	32.35%	47.87%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10.87%	43.00%	10.60%	44.32%	10.80%	43.57%
0135.HK	昆仑能源	12.29%	44.18%	13.31%	46.58%	11.85%	50.16%
0392.HK	北京控股	8.28%	51.30%	8.98%	51.23%	7.53%	51.90%
1600.HK	天伦燃气	6.40%	65.27%	4.75%	67.96%	4.74%	62.06%
3633.HK	中裕燃气	5.31%	73.49%	7.52%	70.64%	8.73%	66.44%
平均值		12.88%	52.78%	13.33%	53.11%	13.69%	52.01%
标的公司		29.30%	56.89%	30.61%	58.61%	31.80%	55.96%

数据来源：Wind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财务数据为香港定期报告披露数据，部分可比公司年报披露财务数据为港币，上述表格中相关数据已根据对应资产负债日的汇率进行调整，汇率数据来源为中国人民银行

注 2：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仅香港中华煤气、港华燃气、华润燃气、昆仑能源、中裕燃气等同行业可比公司发布了业绩预告，未披露 2019 年度报告，无法进一步获得详细财务数据，部分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或披露 2019 年度报告。因此，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前述可比数据均采用已披露的截至 2019 年 6 月末相关数据。

剔除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及对应资产后，可比公司于 2019 年 6 月末、2018 年末以及 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分别为 52.78%、53.11%、52.01%，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89%、58.61%、55.96%，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平均水平趋同。（2）标的公司当前资产负债率水平能够反映管理层经营预期并得到评级机构的广泛认可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一直较为稳定，既体现了标的公司优质的预收款项管理能力，又在控制财务风险的前提下有效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标的公司管理层对资本结构的管理目标。

且国际三大评级机构对标的公司良好稳定的资本机构给予了较高评级，国际三大评级机构对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长期信用评级情况如下：

年度	标准普尔	穆迪	惠誉
2019 年度	BBB+	Baa2	BBB
2018 年度	BBB+	Baa2	BBB

标的公司境内全资子公司新奥燃气亦于 2019 年与 2018 年分别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给予的 AAA 最高级别信用评级。

此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3.54%，较 2019 年 6 月 30 日下降 1.58 个百分点。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合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4、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28	19.29	21.42
存货周转率（次）	45.39	35.87	35.87

其中：

-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额+期末应收账款净额）/2]；
-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额+期末存货净额）/2]。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42 次、19.29 次及 22.28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5.87 次、35.87 次及 45.39 次。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保持稳定，存货余额下降，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存货周转率有所提高。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对比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注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5.79	4.53	10.71	8.14	8.98	6.69
0135.HK	昆仑能源	22.05	-	39.76	-	32.56	-
0392.HK	北京控股	6.34	5.29	14.68	10.97	14.96	9.40
1083.HK	港华燃气	7.56	-	14.90	-	12.85	-
1193.HK	华润燃气	6.67	19.73	12.02	48.91	9.07	55.37
1600.HK	天伦燃气	5.77	12.31	11.53	29.88	8.49	52.90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注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周转 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周 转率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存货周转 率
3633.HK	中裕燃气	2.33	7.35	6.51	20.18	9.32	23.84
中位数		6.34	7.35	12.02	20.18	9.32	23.84
平均值		8.07	9.84	15.73	23.62	13.75	29.64
标的公司		11.00	22.11	19.29	35.87	21.42	35.87

数据来源：Wind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财务数据为香港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以香港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2018 与 2017 年度为经审计数，2019 年 1-6 月为未经审计数；标的公司财务数据为本次交易披露财务数据，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财务数据均为经审计数；

注 2：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仅香港中华煤气、港华燃气、华润燃气、昆仑能源、中裕燃气等同行可比公司发布了业绩预告，未披露 2019 年度报告，无法进一步获得详细财务数据，部分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或披露 2019 年度报告。因此，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前述可比数据均采用已披露的截至 2019 年 6 月末相关数据。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处于正常水平，营运情况较为健康。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系存货余额较小所致。

（二）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一、营业总收入	7,752,933.42	100.00%	6,760,749.74	100.00%	5,561,910.19	100.00%
其中：营业收入	7,752,933.42	100.00%	6,760,749.74	100.00%	5,561,910.19	100.00%
二、营业总成本	6,960,430.15	89.78%	6,147,286.75	90.93%	4,882,466.09	87.78%
其中：营业成本	6,427,013.77	82.90%	5,618,731.77	83.11%	4,519,231.28	81.25%
税金及附加	24,418.43	0.31%	26,387.41	0.39%	28,730.19	0.52%
销售费用	116,835.03	1.51%	101,403.69	1.50%	86,790.35	1.56%
管理费用	275,810.69	3.56%	252,308.68	3.73%	221,011.22	3.97%
研发费用	37,632.43	0.49%	26,089.68	0.39%	23,936.22	0.43%
财务费用	78,719.80	1.02%	122,365.52	1.81%	2,766.84	0.05%
其中：利息费用	78,417.56	1.01%	64,042.41	0.95%	54,974.94	0.99%
利息收入	24,291.39	0.31%	19,004.25	0.28%	21,825.52	0.39%
加：其他收益	23,171.26	0.30%	18,616.65	0.28%	15,562.35	0.28%
投资收益	75,627.00	0.98%	92,251.33	1.36%	30,951.29	0.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0,572.90	1.04%	-90,390.86	-1.34%	-48,375.46	-0.8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资产减值损失	-34.31	0.00%	-56.04	0.00%	-70,623.64	-1.27%
信用减值损失	-7,846.19	-0.10%	3,869.24	0.06%	-	0.00%
资产处置收益	-3,727.26	-0.05%	-2,450.95	-0.04%	-5,385.36	-0.10%
三、营业利润	960,266.67	12.39%	635,302.35	9.40%	601,573.28	10.82%
加：营业外收入	9,589.54	0.12%	8,567.74	0.13%	4,886.32	0.09%
减：营业外支出	11,715.43	0.15%	12,756.75	0.19%	7,226.04	0.13%
四、利润总额	958,140.77	12.36%	631,113.34	9.33%	599,233.55	10.77%
减：所得税费用	225,625.60	2.91%	207,783.29	3.07%	178,039.91	3.20%
五、净利润	732,515.17	9.45%	423,330.05	6.26%	421,193.64	7.57%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1,569.01	7.37%	284,949.23	4.21%	297,507.67	5.35%
2、少数股东损益	160,946.17	2.08%	138,380.82	2.05%	123,685.96	2.22%

1、营业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714,693.79	99.51%	6,713,423.68	99.30%	5,526,211.46	99.36%
其他业务收入	38,239.63	0.49%	47,326.07	0.70%	35,698.73	0.64%
合计	7,752,933.42	100.00%	6,760,749.74	100.00%	5,561,910.19	100.00%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5,561,910.19 万元、6,760,749.74 万元和 7,752,933.42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由于标的公司天然气零售业务及燃气批发业务收入增长所致。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526,211.46 万元、6,713,423.68 万元和 7,714,693.79 万元，主营业务占比突出。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36%、99.30%和 99.5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业务分布于河北省、广东省、山东省、浙江省、安徽省、湖南省等全国多个省份，覆盖区域广泛。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天然气零售业务	4,678,086.74	60.64%	4,073,057.83	60.67%	3,295,124.12	59.63%
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	303,514.61	3.93%	114,353.40	1.70%	130,015.88	2.35%
燃气批发	1,807,012.25	23.42%	1,768,652.63	26.35%	1,163,456.11	21.05%
工程安装	756,059.71	9.80%	632,463.53	9.42%	630,984.92	11.42%
增值业务	170,020.48	2.20%	124,896.29	1.86%	306,630.45	5.55%
合计	7,714,693.79	100.00%	6,713,423.68	100.00%	5,526,211.46	100.00%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526,211.46 万元、6,713,423.68 万元和 7,714,693.79 万元，其中天然气零售业务、燃气批发和工程安装的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2.10%、96.44%和 93.86%，为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核心业务。

报告期内天然气零售业务的业务收入主要为标的公司向住宅、商业客户、工业客户及汽车加气站销售天然气的相关收入。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天然气零售业务分别实现业务收入 3,295,124.12 万元、4,073,057.83 万元及 4,678,086.74 万元，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原因主要为标的公司积极开发大量新客户，在工商业市场与住宅用户市场天然气销量均有所提高。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天然气零售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9.63%、60.67%及 60.64%，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的业务收入主要为标的公司向客户供应蒸汽、电力、冷能、热能及生活热水等多种能源产品的相关收入。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分别实现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收入 130,015.88 万元、114,353.40 万元及 303,514.6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35%、1.70%及 3.93%，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燃气批发的业务收入主要为标的公司向小型燃气分销商、标的公司经营范围以外的工业客户、LNG 加气站及电厂等下游用户分销液化天然气所实现的收入。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分别实现燃气批发收入 1,163,456.11 万元、1,768,652.63 万元及 1,807,012.25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标的公司燃气批发收入大幅度提高，原因主要为标的公司积极拓展市场提升了天然气销售量，且受 2017

年底“气荒”影响，2018年一季度的天然气价格较2017年同期有所提升，2019年较2018年燃气批发收入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工程安装的业务收入主要为向客户提供其使用标的公司燃气管道所需的工程安装服务所实现的收入。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标的公司分别实现工程安装收入630,984.92万元、632,463.53万元及756,059.71万元。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工程安装收入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增值业务的业务收入主要为标的公司向住宅客户销售燃气器具如灶具、热水器、抽油烟机及采暖炉及保险代理、地面铺设等配套服务，或对商业及工业客户提供技术改造和设备维修保养等增值业务所实现的收入。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标的公司分别实现增值业务及产品销售收入306,630.45万元、124,896.29万元及170,020.48万元。2018年及2019年标的公司增值业务较2017年显著较低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会计准则调整，2018年起部分材料销售以销售净额计入收入。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天然气零售业务	697,006.77	53.52%	14.90%	653,906.84	58.74%	16.05%	568,578.27	55.49%	17.26%
综合能源销售及	58,854.88	4.52%	19.39%	17,127.30	1.54%	14.98%	28,047.29	2.74%	21.57%
燃气批发	16,621.34	1.28%	0.92%	22,839.29	2.05%	1.29%	21,656.54	2.11%	1.86%
工程安装	402,974.88	30.94%	53.30%	364,129.18	32.71%	57.57%	389,633.72	38.03%	61.75%
增值业务	126,862.23	9.74%	74.62%	55,152.75	4.95%	44.16%	16,673.00	1.63%	5.44%
合计	1,302,320.11	100.00%	16.88%	1,113,155.37	100.00%	16.58%	1,024,588.82	100.00%	18.54%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1,024,588.82万元、1,113,155.37万元和1,302,320.11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8.54%、16.58%和16.88%。2017年标的公司的天然气零售业务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55.49%，工程安装业务的毛利占了主营业务毛利的38.03%；2018年标的公司天然气零售业务的

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 58.74%，工程安装业务的毛利占了主营业务毛利的 32.71%；2019 年标的公司天然气零售业务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 53.52%，工程安装业务的毛利占了主营业务毛利的 30.94%。报告期内天然气零售业务和工程安装的毛利合计占主营业务毛利比重分别为 93.52%、91.45%和 84.46%，为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的核心来源。

（1）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率分析

1）天然气零售价差及标的资产毛利率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天然气销售价格及其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天然气零售毛利率	14.90%	16.05%	17.26%
较上期变化	-1.15 个百分点	-1.21 个百分点	-
天然气零售均价（元/立方米）	2.85	2.80	2.69
较上期变化	1.79%	4.09%	-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26%、16.05%和 14.90%，其中 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1.21 个百分点，2019 年较 2018 年下降 1.15 个百分点，呈小幅下降趋势。

自 2015 年 11 月起，国内城市燃气行业实行基准门站价格，由国家发改委制定各省门站价作为燃气分销商的基准采购价格，但允许上游供应商根据气源供应情况，在基准门站价基础上做出调整。2017 年以来，国家大力推行煤改气政策，下游燃气需求增长迅速，而上游气源供应受储气设施等基础设施规模限制，无法完全满足下游需求增速，导致采暖季供应紧张，以新奥能源主要上游供应商中石油为例，其供气价格于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采暖季（上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在门站价基准价的基础上分别上涨：2017 年采暖季气价均衡量上涨 15%，调峰量上涨 20%，合同外气量参照上海交易中心价格执行；2018 年采暖季气价均衡量上涨 20%，调峰量上涨 37-40%，合同外气量参照上海交易中心价格执行；2019 年采暖季气价均衡量上涨 20%，调峰量上涨 45%。由于天然气销售均价的上涨，即使报告期内购销差价保持稳定，销

售毛利率也会呈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随着上述分析中天然气的采购成本的上升，新奥能源销售时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下游价格传导。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销售均价分别为 2.69 元/立方米、2.80 元/立方米和 2.85 元/立方米，也呈上涨趋势，但总体上涨程度小于采购成本上升程度。主要原因如下：

a. 虽然供应端整体价格于报告期内上涨，但由于城市天然气供应属于公用事业，面向居民的销售价格受政府管控影响，除政府调价外基本保持稳定；面向非居民的销售价格呈整体上升趋势。虽然由于较高的市场份额和逐年增长的销量有助于新奥能源在上游采气端保持一定的议价能力，但是与部分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策略不同，新奥能源倾向于以销量带动增长，并在非居民燃气定价过程中，一直采取灵活的定价政策，愿意和终端用户共担上涨的燃气成本，以维系长期合作关系，尤其是对于部分对价格敏感度更高、承受能力较低的用户，新奥能源主动选择与客户共度难关，只转嫁了部分成本上涨。

b. 由于气源供应相对短缺，LNG 市场采购价格在 2017 年及 2018 年采暖季价格处于高位，为了保证城市燃气的稳定供应，新奥能源亦采购了部分高价 LNG 补充管道气。

因此，报告期内采暖季气源供应紧缺及上游采购价格上涨，且只转移部分成本至下游销售，导致 2017 年至 2019 年天然气购销价差下降，分别为 0.63 元/立方米，0.61 元/立方米，0.59 元/立方米，体现了新奥能源所属公用事业行业的属性。

综上，由于天然气销售均价的上涨，即使报告期内购销价差保持稳定，销售毛利率也会呈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同时叠加购销价差所收窄，共同导致了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率水平小幅下降；但总体上由于新奥能源的销售规模逐年扩大，气量的增长带动毛利额持续增长。

2) 同行业比较

根据公开披露信息，最近三年，部分可比公司天然气购销价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立方米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 年度相关数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083.HK	港华燃气	-	-	-
0135.HK	昆仑能源	0.53	0.54	0.60
1193.HK	华润燃气	0.58	0.60	0.58
1600.HK	天伦燃气*	0.54	0.56	0.55
0384.HK	中国燃气*	0.62	0.61	0.62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	-	-
0392.HK	北京控股	-	-	-
3633.HK	中裕燃气	-	-	-
均值		0.57	0.58	0.59
2688.HK	新奥能源	0.59	0.61	0.63

注 1：由于天伦燃气 2019 年年度业绩尚未发布，其 2019 年度列中的数据为 2019 年 1-6 月数据，中国燃气数据为 2019 年 4-9 月数据；

注 2：新奥能源价差系其于港股业绩发布中披露的零售业务价差数据，均为市场公开信息；选择港股定期报告数据，系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为港股上市公司，增加可比性；

注 3：昆仑能源的差价系该公司定期业绩推介材料中披露的平均差价（平均销气价-平均购气价）、华润燃气的差价数据系该公司定期业绩报告中披露的燃气平均毛利（平均销气价-平均成本）、天伦燃气的差价数据系该公司定期业绩发布资料中披露的城燃销气综合差价，中国燃气的差价系其定期业绩发布文件中的整体毛差（城市项目）数据，且该公司中期会计期间为 4-9 月，年度会计期间为 4 月-次年 3 月。受限于公开信息的可获得性，此处列示上述可比公司数据仅为粗略参考，用于体现行业趋势。

由上表可见，最近三年，可比公司的天然气购销价差整体呈下降趋势，新奥能源的价差收窄情况与行业整体情况基本一致。

3) 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分析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9 年	4,678,086.74	3,981,079.97	697,006.77	14.90%
2018 年	4,073,057.83	3,419,150.99	653,906.84	16.05%
2017 年	3,295,124.12	2,726,545.85	568,578.27	17.26%

2018 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收入 4,073,057.83 万元，较 2017 年上升 23.61%；天然气零售业务成本 3,419,150.99 万元，较 2017 年上升 25.40%；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 653,906.84 万元，较 2017 年上升 15.01%。

2019年,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收入4,678,086.74万元,较2018年上升14.85%;天然气零售业务成本3,981,079.97万元,较2018年上升16.43%;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697,006.77万元,较2018年上升6.59%。

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和毛利率变化的具体分析详见本题回复之“(一)补充披露采销价差收窄导致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具体分析,包括但不限于报告期内的历史采购、销售价格,同行业可比情况”。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率下降不会对新奥能源盈利能力产生影响,具体原因如下:

我国整体天然气供给有望增加,天然气成本有望下行:近年来,国内燃气分销商燃气购销价差由于受采暖季气源供应紧缺承压。为满足不断提升的天然气需求,政府部门亦对增加上游天然气供应量作出多种举措,包括要求三大油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力度并将其纳入企业战略、成立国家管网公司以促进上游供气主体及气源多元化、加快建设中俄线等天然气长输管线及液化天然气接收站等中游基础设施以增加海外进口气、加快储气设施建设以缓解冬季供气压力等,未来国内天然气供应将更加充裕,有助于缓解国内天然气成本压力。

新奥能源拥有稳定的LNG上游气源:新奥能源亦通过能源贸易团队提前锁定LNG工厂库存、工厂买断等模式,以及租赁储库库容,选择合适的价格进行补充及出货,为新奥能源提供额外的气源保障;同时,新奥能源已与雪弗龙、道达尔、锐进签订了每年144万吨的LNG进口长约锁定了部分LNG气源;正在投建的同一控制下的舟山LNG接收站具有大规模LNG接收能力,也将成为新奥能源未来气源的重要保障;新奥股份的煤层气为原料制备的LNG亦能成为新奥能源气源的重要补充。随着LNG长约的进口规模逐渐释放以及充足的国际LNG进口接收能力,新奥能源的成本优势将会逐步显现,有助于对冲新奥能源报告期内呈现的购销价差下行压力,有助于保障新奥能源的毛利率水平及持续盈利能力。

配气价格监管政策出台使得未来天然气销售价差趋于稳定:自2017年国家发改委出台配气价格资产回报率的监管政策之后,目前各地都已完成配气价格成本监审工作,制定了合理的配气价格,监管政策更加明朗化。同时,国家亦鼓励建立价格自动顺价

机制，使得未来天然气零售业务的价差趋于稳定。

新奥能源非居民用户零售量占比较高，定价机制灵活：新奥能源的燃气销售中，2017年-2019年非居民供气量占天然气零售销售总量比例分别超过85%、83%和83%，由于大多数项目公司非居民用户销售价格采取政府指导价，各项目公司可根据用户特点、用气均衡性、气源等采取灵活的价格策略，具有通过灵活向下游传导成本的方式保持自身盈利能力的潜力。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及部分可比公司居民及非居民天然气零售量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	项目	2019年相关数据	2018年	2017年
新奥能源	居民	16.53%	16.18%	14.89%
	非居民	83.47%	83.82%	85.11%
华润燃气	居民	22.56%	22.73%	24.25%
	非居民	77.44%	77.27%	75.75%
昆仑能源	居民	12.99%	12.17%	13.20%
	非居民	87.01%	87.83%	86.80%
天伦燃气*	居民	32.18%	31.89%	27.76%
	非居民	67.82%	68.11%	72.24%

注1：由于天伦燃气2019年年度业绩尚未发布，其2019年度列中的数据为2019年1-6月数据，仅供体现行业情况；

注2：上表中华润燃气、昆仑能源及天伦燃气的居民及非居民零售气占比数据系该公司等定期业绩推介材料中披露的城市燃气销售气量数据计算而得，受限于公开信息的可获得性，此处列示上述可比公司数据仅为粗略参考。

综上所述，随着国内天然气气源的多元化，新奥能源上游LNG气源优势逐步体现，配气价格监管政策的实施，以及新奥能源较高的非居民零售量占比，预计未来新奥能源燃气零售价差将会趋于稳定，随着新奥能源燃气零售规模的不断扩张，燃气销量增长将使新奥能源的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在天然气供给多元化的背景下，燃气价格保持稳定也将使新奥能源毛利率趋于稳定。因此，报告期内天然气零售业务毛利率的变动不会影响新奥能源的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

（2）综合能源销售及毛利率分析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综合能源销售及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9 年	303,514.61	244,659.73	58,854.88	19.39%
2018 年	114,353.40	97,226.10	17,127.30	14.98%
2017 年	130,015.88	101,968.59	28,047.29	21.57%

2018 年新奥能源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收入 114,353.40 万元，较 2017 年下降 12.05%；2018 年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毛利 17,127.30 万元，较 2017 年下降 38.93%。

2019 年新奥能源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收入 303,514.61 万元，较 2018 年上升 165.42%；2019 年综合能源销售及服务毛利 58,854.88 万元，较 2018 年上升 243.63%。

上述变动原因主要系新奥能源下属的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8 年主营业务类型有所调整，同时 2018 年新签约新项目大幅增加，累计投运项目由 2017 年末的 25 个增加至 2018 年末的 53 个，新项目处于试运营阶段，尚未完全产生规模效应所致。2019 年，共有 64 个项目贡献利润，较 2018 年的 28 个上升较多，随着新项目的逐步达产、负荷率提升，综合能源业务收入、毛利回升明显，毛利率也随着规模效应的逐渐显现明显回升，综合能源项目盈利能力将逐渐显现。

(3) 燃气批发业务毛利率分析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燃气批发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9 年	1,807,012.25	1,790,390.91	16,621.34	0.92%
2018 年	1,768,652.63	1,745,813.34	22,839.29	1.29%
2017 年	1,163,456.11	1,141,799.57	21,656.54	1.86%

2018 年，新奥能源燃气批发业务收入 1,768,652.63 万元，较 2017 年上升 52.02%；燃气批发成本 1,745,813.34 万元，较 2017 年上升 52.90%，主要系 2018 年天然气价格波动所致；2018 年燃气批发毛利 22,839.29 万元，较 2017 年增长 5.46%。

2019 年，新奥能源燃气批发业务收入 1,807,012.25 万元，较 2018 年上升 2.17%；燃气批发成本 1,790,390.91 万元，较 2018 年上升 2.55%；2019 年燃气批发毛利 16,621.34 万元，较 2018 年下降 27.22%。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燃气批发毛利率分别为 1.86%、1.29%及 0.92%，呈小幅下降

趋势，主要系近两年 LNG 贸易市场竞争加剧，燃气批发盈利空间压缩所致。近年来，新奥能源天然气批发业务增长较快，主要原因在于新奥能源通过做大能源贸易规模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从而增加上游议价能力；同时，提升批发气规模可以提前协调国内工厂锁定部分 LNG 气源，缓解采暖季的保供压力，有效保障新奥能源燃气销售业务的平稳运行。报告期内，燃气批发业务毛利占比很低，其毛利率虽有所下降，但对新奥能源持续盈利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4）工程安装业务毛利率分析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工程安装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9 年	756,059.71	353,084.83	402,974.88	53.30%
2018 年	632,463.53	268,334.35	364,129.18	57.57%
2017 年	630,984.92	241,351.20	389,633.72	61.75%

2018 年新奥能源工程安装业务收入 632,463.53 万元，较 2017 年上升 0.23%，工程安装业务成本 268,334.35 万元，较 2017 年上升 11.18%；2018 年工程安装业务毛利 364,129.18 万元，较 2017 年下降 6.55%。

2019 年新奥能源工程安装业务收入 756,059.71 万元，较 2018 年上升 19.54%，工程安装业务成本 353,084.83 万元，较 2018 年上升 31.58%；2018 年工程安装业务毛利 402,974.88 万元，较 2018 年上升 10.67%。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工程安装业务新接驳规模逐年上升，工程安装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1.75%、57.57%和 53.30%，总体上保持稳定，呈缓慢下降趋势，主要系项目结构的变化导致单价下降，接驳了较多老户（非新竣工房屋的按期接驳），其成本较新房用户略高所致；同时，报告期内居民用户乡村“煤改气”安装户数增长，但其毛利水平相对较低，导致工程安装业务毛利率水平下降。

2019 年 6 月，国家发布《关于规范城镇燃气工程安装收费的指导意见》，明确了城镇接驳的收费标准，预计未来工程安装业务的毛利情况将趋于稳定。同时，随着新项目的持续开发，及乡村“煤改气”的持续推进，新奥能源工程安装业务具备良好的持

续盈利能力。

(5) 增值业务销售毛利率分析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增值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9 年	170,020.48	43,158.25	126,862.23	74.62%
2018 年	124,896.29	69,743.54	55,152.75	44.16%
2017 年	306,630.45	289,957.45	16,673.00	5.44%

2018 年，新奥能源增值业务收入及成本较 2017 年下降较多，主要系新奥能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起部分材料销售由原来的总额法确认收入调整为以净额法确认收入，致使 2018 年增值业务收入及成本较 2017 年度减少；随着新奥能源自有品牌格瑞泰品牌影响力提升，销量占比增加，而贴牌及代理产品销量下降，导致毛利率有所提升。同时，2018 年以来，新奥能源减少了低端产品销售业务，并依托自身能源供应网络及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节能技术及工艺改造等更多元化的增值服务；2019 年，新奥能源大力推广高端和智能型产品，同时为客户提供更多元化的增值服务，如提供节能技术、工艺改造、设备保养等多元化服务以及报警器、智能锁等智能化产品，上述毛利率水平较高，拉升增值业务分部毛利率。使得 2018 年及 2019 年增值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明显增长，提升了新奥能源的多元化盈利能力。

(6) 同行业可比公司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整体毛利率略低于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水平，主要系可比公司的区域、业务构成、业务性质不尽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 年度相关数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业务构成差异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30.98	32.36	35.03	香港中华煤气主要经营香港地区城市燃气业务，其控股子公司港华燃气主要负责香港中华煤气的境内城市燃气经营业务，其中香港地区的燃气价格政策与中国大陆地区有所差异。同时，除城市燃气业务外，香港中华煤气还经营水务、燃气中游及电讯、煤化工、房地产等其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 年 度相关 数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业务构成差异
					他项目，该等业务导致香港中华煤气毛利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0392.HK	北京控股*	11.48	10.56	11.37	北京控股经营除燃气业务外，还经营啤酒及固废处理业务。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北京控股的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16.28%、15.59%和 18.09%。表中列示北京控股下属燃气业务毛利率。
1193.HK	华润燃气	26.05	26.62	29.91	华润燃气依托其国有控股优势，经营区域覆盖多个优质城市资源，包括 3 个直辖市、14 个省会城市及多个常住人口排名前列的地级市。该等城市的高人口数和燃气覆盖率为其带来较高的城市燃气项目收益，同时华润燃气接驳业务占比相对较高，导致整体其毛利率相对较高。
1600.HK	天伦燃气*	26.33	27.93	24.70	天伦燃气各主营业务占比与新奥能源有所差异，天伦燃气整体业务规模较小，且接驳以及工程设计业务占比较高，该等业务毛利率显著高于燃气销售，因此天伦燃气整体毛利率高于新奥能源。
3633.HK	中裕燃气*	26.36	29.13	25.54	中裕燃气主营业务主要为燃气销售及管网建设/接驳与新奥能源有所差异，中裕燃气整体业务规模较小，且管网建设/接驳业务占比较高，该等业务毛利率较高，因此中裕燃气整体毛利率高于新奥能源。
1083.HK	港华燃气	-	-	-	-
0384.HK	中国燃气	-	-	-	-
0135.HK	昆仑能源	-	-	-	-
中位数		26.33	27.93	25.54	-
平均值		24.24	25.32	25.31	-
新奥能源（整体）		16.88	16.58	18.54	-
新奥能源（剔除燃气批发）		21.76	22.05	22.99	-

注 1：注 1：由于北京控股、天伦燃气、中裕燃气 2019 年年度业绩尚未发布，其 2019 年度列中的数据为 2019 年 1-6 月数据；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可比公司均未正式披露 2019 年年报，表中 2019 年度数据来自业绩快报。

注 2：上述各可比公司毛利率系根据该等公司定期报告中营业总收入及销售成本后计算而得，其中香港中华煤气由于信息披露口径所限，以营业总支出减去其他营业支出作为销售成本估算；港华燃气、昆仑能源由于未披露信息有限无法计算，中国燃气由于报告期间有所差异未列示；

注 3：由于北京控股业务构成较为特殊，此表列示北京控股燃气业务毛利率，以增强可比性。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剔除燃气批发）及可比公司的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新奥能源-剔除燃气批发	天然气零售业务	工程安装业务	其他	合计

2019 年	79.19%	12.80%	8.02%	100.00%
2018 年	82.38%	12.79%	4.83%	100.00%
2017 年	75.53%	14.46%	10.01%	100.00%
香港中华煤气	燃气.水务及有关之业务-中国内地	燃气.水务及有关之业务-香港	其他	合计
2019 年	66.74%	24.12%	9.14%	100.00%
2018 年	63.96%	25.80%	10.24%	100.00%
2017 年	60.60%	28.90%	10.50%	100.00%
华润燃气	销售及分销气体燃料及相关产品、经营加气站	燃气接驳、设计及建设服务	其他	合计
2019 年	79.15%	20.16%	0.69%	100.00%
2018 年	78.58%	20.75%	0.66%	100.00%
2017 年	73.00%	26.01%	0.99%	100.00%
天伦燃气	销售及经销管道燃气和相关产品、燃气长输业务	燃气接驳、工程设计建设及施工	其他	合计
2019 年 1-6 月	63.17%	34.89%	1.94%	100.00%
2018 年	63.12%	34.20%	2.68%	100.00%
2017 年	78.10%	19.94%	1.96%	100.00%
中裕燃气	管道燃气销售、汽车燃气加气站及液化石油气	建设燃气管网基础设施的收益、建造及接驳天然气管道	其他	合计
2019 年 1-6 月	70.68%	23.50%	5.82%	100.00%
2018 年	68.46%	29.52%	2.03%	100.00%
2017 年	64.94%	17.77%	17.29%	100.00%

注 1：由于天伦燃气、中裕燃气 2019 年年度业绩尚未发布，因此采用 2019 年 1-6 月数据；

注 2：上表中可比公司数据系根据该等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业务构成计算而得，每家公司对业务板块的具体划分及包含内容的口径可能存在不一致，受限于公开信息的可获得性，此处列示上述可比公司数据仅为粗略参考，用于体现行业情况。

由上表可见，上述可比公司中，香港中华煤气除中国内地业务外，也在中国香港进行燃气分销业务，但中国香港的燃气定价政策与中国内地有所不同，香港的燃气分销毛利率相对较高，导致香港中华煤气整体毛利率高于行业情况并拉高了整体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除香港中华煤气外，其余公司燃气接驳、建设安装等工程安装类业务占比相对于新奥能源均较高，同时行业中该等业务毛利率较高，导致同行业公司整体毛利率略高于新奥能源。

综上所述：由于（1）新奥能源批发气销量可比公司较大，该部分业务毛利率仅有1%-2%左右，相对较低，会导致新奥能源综合毛利率偏低，但燃气批发业务意义重大，新奥能源通过做大燃气批发规模能够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从而增加上游议价能力；（2）新奥燃气业务结构中毛利率较高的工程安装业务占比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略低，会导致新奥能源综合毛利率偏低；（3）业务区域不同引起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因此，由于区域、业务构成比例、业务性质不尽相同，新奥能源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具备一定合理性，在剔除燃气批发业务后，新奥能源整体毛利率回归行业正常水平。

3、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收入百分比	金额	占收入百分比	金额	占收入百分比
销售费用	116,835.03	1.51%	101,403.69	1.50%	86,790.35	1.56%
管理费用	275,810.69	3.56%	252,308.68	3.73%	221,011.22	3.97%
财务费用	78,719.80	1.02%	122,365.52	1.81%	2,766.84	0.05%
期间费用合计	471,365.52	6.08%	476,077.89	7.04%	310,568.41	5.58%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310,568.41 万元、476,077.89 万元和 471,365.52 万元，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5.58%、7.04%和 6.08%，基本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职工薪酬费用	79,623.93	68.15%	68,301.87	67.36%	60,448.19	69.65%
维修费	13,815.24	11.82%	13,652.63	13.46%	9,973.26	11.49%
折旧费	7,037.39	6.02%	3,512.36	3.46%	1,330.36	1.53%
促销费	3,661.36	3.13%	3,332.10	3.29%	3,734.71	4.3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差旅费	2,595.81	2.22%	2,937.88	2.90%	2,124.48	2.45%
租赁费	1,838.00	1.57%	1,822.18	1.80%	1,710.31	1.97%
广告宣传费	1,416.20	1.21%	1,405.80	1.39%	1,299.75	1.50%
运输费	1,152.15	0.99%	1,058.21	1.04%	848.01	0.98%
委托代销手续费	956.64	0.82%	1,206.80	1.19%	746.86	0.86%
通讯费	325.32	0.28%	358.77	0.35%	312.90	0.36%
其他	4,413.00	3.78%	3,815.09	3.76%	4,261.52	4.91%
合计	116,835.03	100.00%	101,403.69	100.00%	86,790.35	100.00%

标的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费用、维修费构成。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销售费用分别为 86,790.35 万元、101,403.69 万元和 116,835.03 万元。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加大“煤改气”业务、中小型工商户和综合能源市场的开发，市场开发人员增加，同时标的公司加大了激励力度，以及正常职工涨薪的综合结果。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职工薪酬费用	144,341.98	52.33%	121,162.27	48.02%	115,236.87	52.14%
折旧及摊销	30,415.46	11.03%	27,307.93	10.82%	23,036.07	10.42%
业务招待费	22,205.64	8.05%	21,503.81	8.52%	17,718.08	8.02%
租赁费	6,349.75	2.30%	10,046.55	3.98%	14,281.66	6.46%
修理费	7,261.42	2.63%	5,501.51	2.18%	5,361.41	2.43%
办公及差旅费	10,389.47	3.77%	10,548.68	4.18%	9,812.99	4.44%
会议通讯费	4,469.70	1.62%	3,937.65	1.56%	3,311.78	1.50%
财产保险费	1,702.51	0.62%	1,444.41	0.57%	1,606.47	0.73%
聘请中介机构费	15,463.51	5.61%	19,841.48	7.86%	11,780.12	5.33%
购股权摊销	7,442.82	2.70%	1,852.70	0.73%	3,380.46	1.53%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运输费	5,861.42	2.13%	5,537.86	2.19%	4,987.24	2.26%
水电费	2,162.97	0.78%	2,095.42	0.83%	1,859.57	0.84%
宣传费	3,780.23	1.37%	4,184.25	1.66%	3,210.07	1.45%
物业管理费	2,780.81	1.01%	2,765.45	1.10%	2,317.52	1.05%
其他	11,183.01	4.05%	14,578.71	5.78%	3,110.91	1.41%
合计	275,810.69	100.00%	252,308.68	100.00%	221,011.22	100.00%

标的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费用、折旧及摊销、业务招待费组成。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221,011.22 万元、252,308.68 万元和 275,810.69 万元，相对比较稳定。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合计金额比例
利息支出	78,417.56	99.62%	64,042.41	52.34%	54,974.94	1986.92%
减：利息收入	24,291.39	30.86%	19,004.25	15.53%	21,825.52	788.83%
汇兑损失	20,078.34	25.51%	71,499.86	58.43%	-35,537.37	-1284.40%
银行手续费	4,515.30	5.74%	5,827.50	4.76%	5,154.79	186.31%
合计	78,719.80	100.00%	122,365.52	100.00%	2,766.84	100.00%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766.84 万元、122,365.52 万元和 78,719.80 万元。标的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利息支出分别为 54,974.94 万元、64,042.41 万元和 78,417.56 万元，利息支出增加的原因主要系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标的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汇兑损益分别为-35,537.37 万元、71,499.86 万元和 20,078.34 万元，波动较大原因主要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持有 9.31 亿美元债券、1.84 亿美元借款和 3.88 亿港元借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6.937；2017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持有 15.1 亿美元债券和 0.4 亿美元借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6.5342；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 10.31 亿美元债券、7.75 亿美元借款和 5.46 亿港元借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6.8632；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 9.66 亿美元债券、7.16 亿美元借款和 1.54 亿港元借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6.9762。由此可见，2017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降低 0.40，形成大额汇兑收益；2018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0.33，形成大额汇兑损失；2019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8632，对汇兑损益影响较小。

4、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744.56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14.97	751.53	-16,276.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9.74	5,711.40	-6,565.4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5.52	-2,593.69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26,969.9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20,811.64
其他	-34.31	-56.04	-
合计	-7,880.50	3,813.20	-70,623.64

2017 年度有迹象显示，标的公司位于美国及加拿大的两家全资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因主要客户流失而蒙受减值损失，因此就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分别确认了 2.70 亿和 2.08 亿的减值损失，且公司已决定于短时间内出售这两家公司，该股权已在 2018 年 1 月完成出售，对应的减值损失已进行核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持有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损失。

5、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对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1,687.82	26,359.31	14,447.53
对联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7,624.21	23,487.66	10,850.08
重新计量先前持有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056.78	11,897.37	-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1,484.46	1,313.55	535.12
摊薄合营企业股权的收益	-	7,162.08	-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结算损益	12,013.50	-13,332.54	-9,759.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损失）	-	-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收益	800.14	188.65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13,929.00	35,175.2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14,778.38
合计	75,627.00	92,251.33	30,951.29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30,951.29 万元、92,251.33 万元和 75,627.00 万元。

2018 年度投资收益显著较高的原因系由于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净利润较 2017 年增长较多；收购聊城金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及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剩余股权时此先前持有股权重新计量产生收益 11,897.37 万元；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增资后摊薄股份产生收益 7,162.08 万元；收到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分配股利产生投资收益 34,881.68 万元。

6、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11.72	-1,137.40	-4,85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12.03	15,361.12	12,726.4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625.33	19,059.46	-

项目	2019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778.08	19,711.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009.46	-104,626.69	-59,189.3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954.55	2,031.52	1,241.4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576.94	903.28	1,054.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4.44	-4,189.01	-2,339.7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0,872.15	-69,819.63	-31,645.64
所得税影响额	4,919.13	2,971.23	1,615.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40.93	2,876.16	2,14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02,712.10	-75,667.03	-35,410.60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35,410.60 万元、-75,667.03 万元和 102,712.10 万元。

7、少数股东损益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分别为 123,685.96 万元、138,380.82 万元和 160,946.17 万元，主要由于合并范围变化及公司业绩增长所致。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财务状况影响的分析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新奥股份主要业务涵盖天然气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等天然气清洁能源上游业务，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是国内城市燃气行业领先企业。

本次重组，将推动上市公司的总体战略将由此前的“定位于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延伸为“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

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未来整个能源板块将定位于综合能源服务商，在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方面进行整合协同，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效益，构建清洁能源新生态。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新奥股份的合并范围。由于新奥能源在天然气下游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资产规模较大，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且交易完成后将会与上市公司在产业链上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资产规模、营业收入等各方面都将有较大提升，上市公司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计划

（1）本次交易的整合计划

①业务整合

业务整合方面，上市公司将标的公司的业务、经营理念、市场开拓等方面的工作进一步纳入到上市公司整体发展体系中。在保持标的公司的独立性、规范治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允许情况下，标的公司业务将纳入上市公司的统一规划，在市场开发过程中与上市公司实现市场渠道和客户资源等方面的协同，从而发挥与上市公司的协同效应。

②资产整合

资产整合方面，上市公司将把标的公司的资产纳入到整个上市公司体系进行通盘考虑，将保障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资产完整，同时统筹协调资源，在保持标的公司的独立性、规范治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允许情况下，合理安排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的资源分配与共享，优化资源配置。

③财务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制度体系、会计核算体系；充分发挥各自资本优势，降低资金成本；加强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

④人员整合

人员整合方面，按照人员与资产、业务相匹配的原则，标的公司在职员工劳动关系不变。为保证标的公司业务稳定性及市场地位，上市公司将保持标的公司的人员相对独立。

⑤机构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继续保持现有的内部组织机构独立稳定，执行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全面防范内部控制风险。上市公司也将进一步提升整体内部管理水平、改善公司经营水平，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2）本次交易的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上市公司规模及业务管理体系进一步扩大，上市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沟通、协调难度亦会随着数量增多而上升。虽然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存在明显的协同效应，但由于标的公司于香港上市，在法律法规、会计税收制度、商业惯例、公司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经营管理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未来在上述几个方面的整合尚需一定时间，因此本次交易存在上市公司无法在短期内完成与标的公司的整合或整合效果不佳的风险。

（3）管理控制措施

为降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整合风险，提高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协同效应，上市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控制措施：

①加强上市公司的统一管理，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上市公司将依据标的公司已有的决策制度，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将标的公司的战略管理、财务管理和风控管理纳入到上市公司统一的管理系统中，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

控制权，使上市公司与子公司在抗风险方面形成有机整体，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流程，推进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管理制度的融合，以适应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

②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机制并增加监督机制。强化上市公司内控方面对标的资产的管理与控制，提高上市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同时，上市公司将加强对标的资产的审计监督、业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资产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财务风险。

③保持新奥能源公司管理和业务的连贯性，加强境内外不同企业文化的融合，深入分析境外企业文化，提炼核心价值，吸收境外企业文化的优点，确立文化建设的目标和内容，整合成一种优秀的，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战略的文化。

2、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上市公司将致力于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

本次重组，将推动上市公司的总体战略将由此前的“定位于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延伸为“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未来整个能源板块将定位于综合能源服务商，在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方面进行整合协同，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效益，构建清洁能源新生态。

（2）新奥能源体量大，用气需求高，上市公司将积极探寻多元化的天然气源为新奥能源提供上游保障

新奥能源进入天然气领域时间较早，经营时间较长，目前是国内最大的全国性燃气经销商之一，在全国 21 个省市自治区为居民和工商企业提供燃气服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已接驳住宅用户数目 1,864 万户，工商业用户已装置日设计供气量 1.10 亿立方米。2018 年天然气零售气量 14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9%，综合

能源项目 2018 年翻倍至 62 个。总体来说，新奥能源体量大，用气需求高。从上市公司层面分析，其本身拥有煤制气技术和 LNG 项目，过去几年也一直在积极获取海外优质气源资产。未来，一方面上市公司将继续优化煤制气技术工艺，以新型煤制气技术与雄厚的能源工程建设能力通过生态伙伴合作积极参与煤制天然气及非常规天然气生产并获取相应的天然气气源；另一方面将继续追求并收购能够切实提升公司天然气上游资源增量的优质海外天然气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成为既布局上游资源获取、又拥有庞大下游用气客户群体的综合性企业，将在获取境内外天然气资源上更具优势，反过来对新奥能源的客户用气需求提供多元化保障，进一步提升市场拓展竞争力。

（3）能源工程业务进一步打造一体化服务核心能力，加快能力整合和市场拓展

在能源工程业务方面，上市公司将聚焦天然气产、输、储、用领域，打造差异化的工程“技术+装备+EPC”一体化服务核心能力，满足客户对专业、高效、经济、安全的服务需求；创新自驱型营销模式，聚焦天然气业务领域，形成业务协同机制，加强战略联盟，以专业化和差异化快速拓展外部市场，持续增加外部市场份额占有率。

（4）上市公司将持续强化能源化工和煤炭业务精益经营能力，探索建设一体化生态园区

能源化工业务方面，上市公司将做好煤炭市场分析与价格走势预判，以生产需求、合理库存控制为基础，控制采购节奏，降低采购成本；在项目建设上，重点打通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的全工艺流程，包括持续优化两个煤制气技术工艺参数和设备运行数据，保证长周期稳定运行和产能利用率。探索利用公司位于鄂尔多斯煤化工园区公用工程资源，引进外部合作伙伴，完善产业链结构，搭建“低碳、生态、循环”园区，提升资源利用率，建设一体化的服务收益共享合作模式。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合并报表相关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

(1)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资产结构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货币资金	249,512.51	1,158,436.56	364.28%	195,728.02	1,113,676.12	46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600.00	-	-	51,362.18	-
衍生金融资产	-	34,500.96	-	-	22,232.41	-
应收票据	36,125.26	59,715.18	65.30%	18,564.79	196,477.36	958.33%
应收账款	154,497.25	426,150.68	175.83%	163,790.48	469,956.18	186.93%
应收款项融资	7,582.19	63,687.11	739.96%			
预付款项	33,089.04	208,381.71	529.76%	35,135.26	262,331.55	646.63%
其他应收款	8,737.12	161,876.24	1752.74%	6,096.42	182,485.67	2,893.33%
存货	183,471.12	395,678.89	115.66%	177,531.54	394,878.19	122.43%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8,671.77	-	-	8,823.35	-
其他流动资产	26,387.02	249,685.36	846.24%	31,628.06	229,250.31	624.83%
流动资产合计	699,401.51	2,768,384.49	295.82%	628,474.59	2,931,473.32	366.44%
长期应收款	3,944.72	5,124.72	29.91%	4,537.74	17,376.58	282.93%
长期股权投资	612,108.00	532,086.68	-13.07%	583,132.19	496,197.75	-14.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2.03	18,076.14	7072.22%	-	18,527.62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516,893.68	-	-	484,565.40	-
投资性房地产	552.05	26,808.05	4756.09%	-	26,456.18	-
固定资产	767,691.71	4,397,432.77	472.81%	800,282.37	3,872,691.46	383.92%
在建工程	202,356.31	876,307.98	333.05%	176,921.75	668,702.52	277.97%
无形资产	102,300.54	672,536.87	557.41%	104,996.44	535,365.65	409.89%
开发支出	-	1,133.28	-	-	2,533.41	-
商誉	-	42,992.68	-	-	29,773.80	-
长期待摊费用	34,202.94	35,504.98	3.81%	34,836.20	36,304.44	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39.17	159,825.53	2461.65%	6,173.05	139,356.82	2,15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13.71	24,577.83	295.54%	12,091.94	48,252.29	299.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5,861.19	7,309,301.17	321.08%	1,722,971.68	6,376,103.91	270.06%
资产总计	2,435,262.70	10,077,685.66	313.82%	2,351,446.27	9,307,577.23	295.82%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备考总资产规模将由2,351,446.27万元增至9,307,577.23万元，总资产规模增加6,956,130.96万元，增幅为295.82%；其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分别增加2,302,998.73万元和4,653,132.23万元，主要来自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增加。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备考总资产规模将由2,435,262.70万元增至10,077,685.66万元，总资产规模增加7,642,422.96万元，增幅为313.82%；其中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分别增加2,068,982.98万元和5,573,439.98万元，主要来自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增加。交易完成后，资产规模将大幅上升，上市公司的资金实力和业务规模得到大幅增强。

（2）本次交易完成前后负债结构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短期借款	271,225.82	1,125,248.23	314.88%	199,060.00	1,195,571.62	500.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160.26	160.26	0.00%
衍生金融负债	-	41,614.64	-	-	21,942.79	-
应付票据	9,197.45	61,214.38	565.56%	22,559.26	26,495.46	17.45%
应付账款	358,214.28	958,850.80	167.68%	275,389.07	872,550.69	216.84%
预收款项	78,733.72	1,455,042.35	1748.05%	85,428.78	1,278,902.20	1397.04%
应付职工薪酬	18,726.64	85,366.31	355.85%	24,651.51	90,462.00	266.96%
应交税费	3,092.42	168,028.58	5333.56%	9,931.33	147,181.74	1381.99%
其他应付款	24,668.21	696,366.67	2722.93%	40,876.45	755,285.87	1747.73%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54,768.69	71,847.58	31.18%	274,197.10	608,244.95	121.83%

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818,627.23	4,663,579.55	469.68%	932,253.77	4,996,797.58	435.99%
长期借款	189,524.00	488,825.20	157.92%	326,779.67	536,850.62	64.29%
应付债券	363,304.29	1,243,460.54	242.26%	14,926.61	673,632.85	4412.97%
长期应付款	41,610.39	45,245.02	8.73%	121,101.02	121,101.02	0.00%
预计负债	-	-	-	-	-	-
递延收益	1,241.59	449,077.25	36069.53%	17,153.12	426,659.49	238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3.19	196,241.56	2292.26%	5,565.48	106,681.14	1816.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2,987.88	-	-	92,448.9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883.46	2,455,837.46	306.67%	485,525.91	1,957,374.02	303.15%
负债合计	1,422,510.69	7,119,417.02	400.48%	1,417,779.68	6,954,171.60	390.50%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备考负债规模从1,417,779.68万元增加到6,954,171.60万元，增加5,536,391.92万元，增幅为390.50%；其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分别增加4,064,543.81万元和1,471,848.11万元，主要来自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和应付债券的增加。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备考负债规模从1,422,510.69万元增加到7,119,417.02万元，增加5,696,906.33万元，增幅为400.48%；其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分别增加3,844,952.32万元和1,851,954.00万元，主要来自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和应付债券的增加。本次交易后负债规模提升。

（3）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41%	70.65%	20.96%	60.29%	74.72%	23.93%
流动比率（倍）	0.85	0.59	-30.52%	0.67	0.59	-12.98%
速动比率（倍）	0.63	0.51	-19.27%	0.48	0.51	4.95%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有一定的上升，但上市公司的负债水平仍处于合理范围。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流动性水平略有下降，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小幅下降、速动比率有所提升，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一定的下降。上市公司可以在短期债务到期时进行展期或以新的融资渠道获取资金代替现有的短期债务，短期偿债能力稳定。

从整体来看，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基本保持稳定。

（4）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利润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营业总收入	1,354,405.35	8,965,818.41	561.97%	1,363,247.90	7,964,937.11	484.26%
其中：营业收入	1,354,405.35	8,965,818.41	561.97%	1,363,247.90	7,964,937.11	484.26%
营业总成本	1,289,643.52	8,127,557.17	530.22%	1,250,367.90	7,260,933.29	480.70%
其中：营业成本	1,116,158.74	7,422,744.86	565.03%	1,069,687.42	6,552,340.86	512.55%
税金及附加	29,554.49	53,972.91	82.62%	24,722.27	51,109.68	106.74%
销售费用	15,306.74	132,141.77	763.29%	18,914.04	120,317.73	536.13%
管理费用	52,170.79	329,248.34	531.10%	52,049.54	303,715.19	483.51%
研发费用	12,799.12	50,431.55	294.02%	14,565.69	40,655.36	179.12%
财务费用	63,653.65	139,017.74	118.40%	70,428.95	192,794.47	173.74%
加：其他收益	1,554.91	24,726.17	1490.20%	1,120.16	19,736.80	1,661.96%
投资收益	58,860.94	89,472.21	52.01%	58,447.98	108,547.47	85.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80,572.90	-	-160.26	-90,551.12	56,402.63%
资产减值损失	-1,616.01	-1,935.84	19.79%	-9,670.19	-6,852.08	-29.14%
信用减值损失	1,923.83	-5,880.58	-405.67%	-	2,658.60	-
资产处置收益	707.34	-3,019.91	-526.94%	58.16	-2,392.80	-4,214.17%
营业利润	126,192.84	1,022,196.19	710.03%	162,675.84	735,150.69	351.91%
加：营业外收入	14,807.03	24,336.74	64.36%	3,094.71	11,662.45	276.85%
减：营业外支出	1,313.17	13,028.60	892.15%	3,652.03	16,408.78	349.31%
利润总额	139,686.71	1,033,504.34	639.87%	162,118.51	730,404.36	350.54%
减：所得税费用	21,302.45	243,800.59	1044.47%	21,545.96	225,978.37	948.82%
净利润	118,384.26	789,703.75	567.07%	140,572.56	504,425.99	258.84%
归属于母公司	120,464.51	244,868.20	103.27%	132,122.97	170,861.93	29.32%

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2,080.24	544,835.55	-26290.99%	8,449.58	333,564.06	3,847.70%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18年，公司的备考营业收入从1,363,247.90万元增加到7,964,937.11万元，增加6,601,689.21万元，增幅为484.26%；净利润从140,572.56万元增加到504,425.99万元，增加363,853.43万元，增幅为258.84%。2019年，公司的备考营业收入从1,354,405.35万元增加到8,965,818.41万元，增加7,611,413.06万元，增幅为561.97%；净利润从118,384.26万元增加到789,703.75万元，增加671,319.49万元，增幅为567.07%。本次交易使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得到显著提升。

（5）本次交易完成前后盈利能力比较分析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率
销售毛利率	17.59%	17.21%	-2.16%	21.53%	17.74%	-17.64%
销售净利率	8.74%	8.81%	0.77%	10.31%	6.33%	-38.58%
每股收益（元/股）	0.99	0.96	-3.03%	1.11	0.68	-38.74%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18年度，上市公司的备考销售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新奥能源位于天然气产业链下游，销售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与上市公司相比处于较低水平所致，但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收入和利润水平平均大幅增加，销售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的下降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较大影响。2019年度，上市公司的备考销售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基本与交易完成前保持一致，销售净利率有所上升。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2018年度和2019年度，上市公司的备考基本每股收益有所下降，预计本次交易将摊薄上市公司每股收益，主要是因为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增加了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数所致，上市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填补对股东的即期回报。

从整体来看，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基本保持稳定。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为满足标的公司的未来的发展计划，上市公司未来的资本性支出较本次交易前有所增加。同时，未来上市公司也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自身的资产负债结构及融资成本等因素，在有其他大规模资本支出需求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融资计划，并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公告程序。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将进一步趋于合理，盈利水平得到明显提高，为上市公司后续利用股权、债权等多种工具进行融资创造了条件，以应对未来的资本性支出的增加。

3、职工安置方案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安置方案。

4、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成本主要包括税费、中介机构费及因筹划和实施本次交易所可能发生的差旅费等管理费用支出。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税费由相关交易双方按照协议约定分别承担，中介机构费用等按照市场收费水平确定，本次交易成本不会对未来上市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交易将造成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流动及速动比率下降、基本每股收益下降、毛利率下降，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财务风险，拟采取的相关措施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规定：“充分说明并披露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天然气行业发展空间广阔，置入资产新奥能源的资产质量较高，具有领先的 market 地位和稳定的盈利能力，且交易完成后将会在产业链上与上市公司产生进一步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1）天然气行业发展空间广阔，新奥能源发展前景良好

经过多年发展，天然气产业已成为我国“十三五”期间重点支持的产业之一。

从中短期来看，天然气行业将高速增长，2017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出台了《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将天然气培育成为我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达到 10%，过去几年，我国天然气消费增速均保持两位数增长印证了这一趋势。

从长期来看，首先是全球层面，根据外部数据，到 2040 年全球天然气需求预计增长 50%，在能源组合中增长强劲；其次，在国内层面，根据外部数据，2018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约 2,850 亿方，预计到 2030 年达到 6,000 亿方，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达到 15%；与此同时，国家发改委已将石油天然气（含煤层气）对外合作项目由审批改为备案，并同时放开油气勘探准入限制以吸引社会资本，因此，考虑到未来国家对环保和能源安全的双重要求，可以预见未来很长一段时间我国天然气行业依然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

综上所述，作为我国天然气行业领先企业，新奥能源预计将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持续增长的空间。

（2）新奥能源成长迅速，具备领先的行业地位

新奥能源成立于 1992 年，于 2001 年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于 2006 年取得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清洁能源的进出口权，成为国内继“三桶油”之后第四家获得天然气进出口权的企业。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目前新奥能源已成为国内最大的全国性清洁能源分销商之一，在城镇燃气领域具备领先的市场地位，最近十年新奥能源的营业总收入的复合增长率达 20.24%，净利润的复合增长率达 18.79%，业绩水平常年来高速稳定增长。2019 年，公司获评 Brand Finance 全球最具价值 50 大公用事业品牌第 29 名，位居中国入榜企业第 2 名，获评《财富》中国 500 强（第 147 名），获评《福布斯》全球上市公司 2000 强（第 1434 名），位居天然气行业第 11 位。

（3）新奥能源具备明显的规模优势，客户覆盖广泛，市场基础扎实，上游气源稳定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业务覆盖全国 2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成功运营 192 个城市燃气项目，累计投运 87 个综合能源项目，为 1,864 万家庭用户和 13.85 万家工商业用户提供城市燃气及各类清洁能源产品与服务，工商业用户已装置日设计供气规模 1.10 亿立方米，公司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 4.78 万公里，天然气储配站日供气能力 1.38 亿立方米，投资、运营 514 座天然气汽车加气站，覆盖数千万中国大陆城区人口。新奥能源具备明显的规模优势，客户覆盖广泛，市场基础扎实。

在上游，新奥能源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公司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签订了照付不议、照供不误的长期供气协议，锁定了比较紧张的气源资源，形成了稳定的气源供应保障。

新奥能源主要业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天然气销售业务			
燃气项目数量	192	164	152
已接驳住宅用户数目（万户）	1,864	1,653	1,453
工商业用户（地点）	138,515	114,119	86,198
工商业用户已装置日设计供气量（万立方米）	11,047	9,464	7,961
现有中输及主干管道长度（公里）	47,835	40,687	34,034
现有天然气储配站数量	175	165	155
现有天然气储配站日供气能力（万立方米）	13,769	11,609	9,687
汽车加气业务：			
CNG 加气站数量	287	290	283
LNG 加气站数量	227	235	238
综合能源业务			
累计投运综合能源项目（个）	87	53	25
综合能源销量（亿千瓦时）	49.96	21.65	8.43

注：新奥能源业务数据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业务数据。

（4）新奥能源体量较大，收入利润规模逐年增长，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充裕，连年保持稳定的高分红水平

多年来，新奥能源依靠其稳健的生产经营体系和长远的发展战略目光，业绩规模

持续稳定增长，现金流水平逐年攀升，形成了持续稳定高速发展的态势。

最近三年，新奥能源经审计简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12.31/2019 年	2018.12.31/2018 年	2017.12.31/2017 年
总资产	8,386,986.67	7,586,506.17	6,412,501.30
净资产	3,058,175.00	2,495,289.80	2,239,681.90
营业收入	7,752,933.42	6,760,749.74	5,561,910.19
净利润	732,515.17	423,330.05	421,19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1,320,664.69	825,865.53	696,899.46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总资产规模已达 8,386,986.67 万元，净资产已达 3,058,175.00 万元，资产规模较大，且逐年呈现稳定增长趋势，公司生产经营较为稳定。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新奥能源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696,899.46 万元、825,865.53 万元和 1,320,664.69 万元，均高于当期净利润，新奥能源现金流量充裕，现金流情况良好。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新奥能源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5,561,910.19 万元、6,760,749.74 万元和 7,752,933.42 万元，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421,193.64 万元、423,330.05 万元和 732,515.17 万元，均呈逐年上升趋势，具备稳定的盈利能力。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新奥能源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与基本每股收益水平均表现良好，新奥能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和基本每股收益水平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ROE (%)				
1083.HK	港华燃气	4.61	7.63	9.31
1193.HK	华润燃气	11.80	19.32	18.38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6.21	15.16	14.38
0135.HK	昆仑能源	7.24	11.20	12.82
0392.HK	北京控股	6.69	11.04	11.02

1600.HK	天伦燃气	11.89	18.88	15.52
3633.HK	中裕燃气	12.18	17.45	19.48
平均值		8.66	14.39	14.42
标的公司		16.70	15.47	1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3.HK	港华燃气	0.24	0.38	0.42
1193.HK	华润燃气	1.18	1.79	1.40
0003.HK	香港中华煤气	0.20	0.53	0.49
0135.HK	昆仑能源	0.39	0.57	0.59
0392.HK	北京控股	3.31	5.26	4.56
1600.HK	天伦燃气	0.41	0.58	0.41
3633.HK	中裕燃气	0.18	0.21	0.18
平均值		0.84	1.33	1.15
标的公司		3.00	2.59	2.7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仅香港中华煤气、港华燃气、华润燃气、昆仑能源、中裕燃气等同行可比公司发布了业绩预告，未披露 2019 年度报告，无法进一步获得详细财务数据，部分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或披露 2019 年度报告。因此，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前述可比数据均采用已披露的截至 2019 年 6 月末相关数据。

最近两年一期，新奥能源的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行业平均，2019 年 1-6 月，新奥能源的净资产收益率已达 16.70%，显著高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 8.66%。最近两年一期，新奥能源的基本每股收益水平逐年增长，且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19 年 1-6 月已达 3.00 元/股。2019 年全年新奥能源相关财务比率进一步增长，全年 ROE 为 26.89%，基本每股收益为 5.09 元/股。新奥能源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且优于同业。

此外，新奥能源致力为股东带来更丰厚回报，在持续增长的盈利以及充裕现金流的支持下，新奥能源的每股股息持续稳定增长，派息率保持稳定。

综上，新奥能源具备稳定的生产经营模式，业绩逐年稳定增长，盈利能力较强，优于同业，且连年保持稳定的高分红水平，置入该等资产将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5）交易完成后将会在产业链上与上市公司产生进一步的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范围。由于新奥能源在天然气下游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资产规模较大，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交易完成后将会与上市公司在产业链上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上市公司成为既布局上游资源获取、又拥有庞大下游用气客户群体的综合性企业，将拥有在清洁能源领域获得全产业链布局的核心竞争力，在获取境内外天然气资源上更具优势，对新奥能源的客户用气需求提供多元化保障，上下游的协同合作增强，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板块内部更加高效流动，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

未来公司整个能源板块将定位于综合能源服务商，在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方面进行整合协同，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效益，构建清洁能源新生态。

2、同一控制下合并使得置入资产以账面价值入账，未全部体现资产的公允价值，从而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水平偏高

本次交易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的会计处理，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各项资产、负债应维持其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不变，此种会计处理方式并未全部体现资产的公允价值。如果按照购买法进行企业合并会计处理，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应以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假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按照购买法进行企业合并账务处理，调整后的备考资产负债总额及资产负债率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报表项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股份备考合并资产负债状况	假设对外收购新奥能源股权按公允价值计量调整后的资产负债状况
资产总计	1,007.77	1,560.44
负债合计	711.94	711.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83	848.50
资产负债率	70.65%	45.62%

在该种假设下，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45.62%，相比交易前的 58.41%有所下降。

3、配套融资资金到位后，将一定程度上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水平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0%，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重组报告书中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未考虑配套融资资金到位的影响，在后续配套融资资金到位后，将一定程度上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水平，以下为假设不同比例配套融资到位后，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及速动比率水平测算情况：

情形	配套募集资金到位比例	募集资金（亿元）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情形一	100%	35	68.27%	0.67	0.58
情形二	80%	28	68.74%	0.65	0.57
情形三	60%	21	69.20%	0.64	0.55
情形四	40%	14	69.68%	0.62	0.54
情形五	20%	7	70.16%	0.61	0.52

配套融资资金到位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所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提高，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有所改善，上市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重组报告书披露的募集配套资金用途，将配套资金用于偿还前期因支付现金对价形成的负债，届时上市公司的各项偿债指标将进一步改善。

4、未来公司及相关方拟采取多种措施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

由于本次交易中的标的资产规模体量较大，且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支付大部分对价，从而导致上市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在短期内有所下降。未来公司及相关方拟采取多种措施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

（1）公司层面

①加快标的资产整合，释放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

上市公司将标的公司的业务、经营理念、市场开拓等方面的工作进一步纳入到上市公司整体发展体系中。在保持标的公司的独立性、规范治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允许情况下，标的公司业务将纳入上市公司的统一规划，在市场开发过程中与上市公司实现市场渠道和客户资源等方面的协同，从而发挥与上市公司的协同效应。

同时，上市公司将把标的公司的资产纳入到整个上市公司体系进行通盘考虑，将保障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资产完整，同时统筹协调资源，在保持标的公司的独立性、规范治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允许情况下，合理安排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的资源分配与共享，优化资源配置。

未来整个能源板块将定位于综合能源服务商，在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方面进行整合协同，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天然气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提高综合效益，构建清洁能源新生态。上市公司将加快标的资产整合，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原有业务与标的资产的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②积极探寻多元化的天然气源，为新奥能源提供上游保障，巩固公司盈利稳定性

新奥能源进入天然气领域时间较早，经营时间较长，目前是国内最大的全国性燃气经销商之一，其体量大，用气需求高。未来，一方面上市公司将继续优化煤制气技术工艺，以新型煤制气技术与雄厚的能源工程建设能力通过生态伙伴合作积极参与煤制天然气及非常规天然气生产并获取相应的天然气气源；另一方面将继续追求并收购能够切实提升公司天然气上游资源增量的优质海外天然气资产。

③能源工程业务进一步打造一体化服务核心能力，加快能力整合和市场拓展

在能源工程业务方面，上市公司将聚焦天然气产、输、储、用领域，打造差异化的工程“技术+装备+EPC”一体化服务核心能力，满足客户对专业、高效、经济、安全

的服务需求；创新自驱型营销模式，聚焦天然气业务领域，形成业务协同机制，加强战略联盟，以专业化和差异化快速拓展外部市场，持续增加外部市场份额占有率。

④持续强化能源化工和煤炭业务精益经营能力，探索建设一体化生态园区

能源化工业务方面，做好煤炭市场分析与价格走势预判，以生产需求、合理库存控制为基础，控制采购节奏，降低采购成本；在项目建设上，重点打通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的全工艺流程，包括持续优化两个煤制气技术工艺参数和设备运行数据，保证长周期稳定运行和产能利用率。探索利用公司位于鄂尔多斯煤化工园区公用工程资源，引进外部合作伙伴，完善产业链结构，搭建“低碳、生态、循环”园区，提升资源利用率，建设一体化的服务收益共享合作模式。

⑤积极加强经营管理，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目前上市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保证了上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上市公司将依据标的公司已有的决策制度，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将标的公司的战略管理、财务管理和风控管理纳入到上市公司统一的管理系统中，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控制权，使上市公司与子公司在抗风险方面形成有机整体，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流程，推进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管理制度的融合，以适应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

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高上市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和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

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同时，上市公司将强化内控方面对标的资产的管理与控制，提高上市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上市公司将加强对标的资产的审计监督、业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资产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财务风险。

⑦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遵循《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继续实行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广泛听取投资者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更加明确对股东回报的合理规划，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重视提高现金分红水平，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2）股东和董事高管层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做出承诺

①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

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

5、本人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提议（如有权）并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股权激励方案时，将其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投票（如有投票权）赞成股权激励方案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②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5、本次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相关规定，且财务风险较小

虽然本次交易后，短期内将造成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流动及速动比率下降、基本每股收益下降、毛利率下降，但本次交易置入资产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其自身资产质量较高，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和稳定的盈利能力，交易完成后将会在产业链上与上市公司产生进一步的协同效应，且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将显著增长，上市公司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持续改善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 2019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由 0.99 元/股变为 0.96 元/股，仅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采用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大部分交易对价，上市公司针对即期每股收益摊薄的风险制定了相应填补回报措施，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做出承诺，且考虑到本次置入资产的资产质量较高、盈利能力较强、交易后将产生协同效应，预计上市公司将在未来恢复现有的每股收益水平，并有一定的上升空间。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规定，且财务风险较小。

（五）本次交易具备必要性且有利于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两家上市公司新奥股份与新奥能源的内部产业整合，是上市公司为响应国家支持优质企业回归的政策导向、抓住国家油气体制改革的行业发展契机、提升集团能源板块的产业协同和管理能力的重要战略。本次交易将推动上市公司的总体战略将由此前的“定位于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延伸为“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重组后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具体如下：

1、抓住我国天然气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的机遇

经过多年发展，天然气产业已成为我国“十三五”期间重点支持的产业之一。从中短期来看，天然气行业将高速增长，2017年7月国家发改委出台了《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将天然气培育成为我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到2020年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达到10%，过去几年，我国天然气消费增速均保持两位数增长印证了这一趋势。从长期来看，首先是全球层面，根据外部数据，到2040年全球天然气需求预计增长50%，在能源组合中增长强劲；其次，在国内层面，根据外部数据，2018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约2,850亿方，预计到2030年达到6,000亿方，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达到15%；与此同时，国家发改委已将石油天然气（含煤层气）对外合作项目由审批改为备案，并同时放开油气勘探准入限制以吸引社会资本，因此，考虑到未来国家对环

保和能源安全的双重要求，可以预见未来很长一段时间我国天然气行业依然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需要更多元的天然气生产与供应主体，需要国内生产和海外供应平衡发展，需要上游生产与下游燃气分销市场更高效连接。此趋势下，行业内企业面临广阔的市场机遇。本次重组旨在将上市公司打造成清洁能源领域“旗舰”型企业，以更好地抓住天然气行业高速发展机遇。

2、提前布局应对油气体制改革将引发行业的新变化

天然气下游即城市燃气行业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形成了以几大在香港上市的全国性燃气公司为龙头、地域型城市燃气公司共存的局面。上游以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为主要供应主体，同时中石油、中石化控制了全国大部分长输管线。2017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深化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全面推进油气体制改革，2019年3月和5月，国家发改委分别出台了《石油天然气管网运营机制改革实施意见》和《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监管办法》，明确要求组建国有资本控股、投资主体多元化的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公司，推动形成上游油气资源多主体多渠道供应、中间统一管网高效集输、下游分销市场充分竞争的油气市场体系；2019年12月9日，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管网公司”）正式挂牌成立，国家管网公司将统一负责全国油气干线管网建设和运行调度，公平、公正地为所有用户提供油气管网运输服务。

国家管网公司的挂牌成立将对天然气行业从上游至下游产生重大影响。第一，其意味着国家希望进一步推进天然气成为国家能源供应的主要来源之一，从而使国家的能源供应结构逐渐趋于成熟；第二，其意味着国家希望更多的公司可以参与到天然气产业链中，特别是天然气上游。国家通过设立国家管网公司市场注入活力，促使天然气全产业链体量进一步扩大从而能够满足未来十年中国天然气的供需缺口；第三，其意味着通过设立管网公司进一步推动天然气价格改革，形成竞争性市场定价机制，进一步通过上下游的市场化使天然气作为主要供应能源，促使国家能源供应稳定发展。

在此趋势下，一方面行业聚合效应明显，另一方面预计上游市场开放蕴含巨大的商业机会。本次重组是公司顺应行业变革趋势的体现，以更好地应对行业和市场挑战。

3、新奥能源体量大，用气需求高，上市公司将积极探寻多元化的天然气源为新奥能源提供上游保障

新奥能源进入天然气领域时间较早，经营时间较长，是国内最大的全国性燃气经销商之一，在全国 21 个省市自治区为居民和工商企业提供燃气服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已接驳住宅用户数目 1,864 万户。2019 年天然气零售气量 164.29 亿方，同比增长 13%，累计投运综合能源项目增加至 87 个。总体来说，新奥能源体量大，用气需求高。从上市公司层面分析，其本身拥有煤制气技术和 LNG 项目，过去几年也一直在积极获取海外优质气源资产。未来，一方面上市公司将继续优化煤制气技术工艺，以新型煤制气技术与雄厚的能源工程建设能力通过生态伙伴合作积极参与煤制天然气及非常规天然气生产；另一方面将继续追求并收购能够切实提升公司天然气上游资源增量的优质海外天然气资产。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成为既布局上游资源获取、又拥有庞大下游用气客户群体的综合性企业，将在获取境内外天然气资源上更具优势，反过来对新奥能源的客户用气需求提供多元化保障，进一步提升市场拓展竞争力。

4、本次重组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地工程为新奥能源提供能源工程方面的设计、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服务，本次重组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同时，为减少关联交易，公司主动降低并停止了沁水新奥对新奥能源的液化天然气供应，本次重组完成后，类似业务将不会构成对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5、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资产与收入规模，夯实上市公司长远竞争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范围，上市公司在资产规模、营业收入等各方面都将有较大增长，上市公司的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整体价值得到有效提升，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虽然本次交易将使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上升、流动及速动比率下降、基本每股收益下降、毛利率下降，但标的公司的资产质量较高并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和稳定的盈利能力，且交易完成后将会在产业链上与上市公司产生进一步的协同效应。上市公司拟采用加快标的资产整合、积极加强经营管理、健全

内部控制体系以及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等多种措施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

综上所述，通过本次重组，依托庞大的客户规模上市公司获取上游天然气资源的优势更加明显，同时多元的气源供应为新奥能源客户需求提供保障，重组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此外，我国天然气行业在过去以及可预见的未来预计保持高速增长，而油气体制改革的快速推进将引发天然气行业的变化，本次重组是上市公司应对未来市场发展和行业变革机遇的主动措施，能够产生实质性的协同效应，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新奥能源财务会计信息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8,504.67	917,948.10	941,473.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	51,362.18	-
衍生金融资产	34,500.96	22,232.41	436.92
应收票据	23,589.93	177,912.57	126,575.68
应收账款	333,784.22	362,224.50	338,558.83
应付融资款项	56,104.92		
预付款项	175,292.67	242,562.95	162,190.43
其他应收款	153,563.28	176,935.93	139,937.23
存货	130,972.20	152,198.30	161,061.52
合同资产	81,235.58	65,148.35	-
持有待售资产	-	-	5,670.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71.77	8,823.35	56,983.44
其他流动资产	223,298.34	197,622.24	150,938.84
流动资产合计	2,141,118.54	2,374,970.88	2,083,826.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57,94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1,180.00	12,838.84	9,433.15
长期股权投资	501,893.45	459,697.16	337,934.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81.99	11,310.7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6,893.68	484,565.40	458.85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	26,808.05	26,456.18	24,606.94
固定资产	3,650,858.01	3,072,409.09	2,629,038.52
在建工程	695,471.54	514,119.93	383,492.83
使用权资产	60,084.96	-	-
无形资产	570,236.33	430,369.21	330,821.88
开发支出	1,133.28	2,533.41	8,539.54
商誉	42,992.68	29,773.80	23,970.11
长期待摊费用	462.04	1,468.24	1,96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108.03	129,832.90	106,49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64.11	36,160.35	13,967.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5,868.13	5,211,535.29	4,328,674.81
资产总计	8,386,986.67	7,586,506.17	6,412,501.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4,022.41	996,511.62	230,232.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41,614.64	21,942.79	1,672.90
应付票据	52,016.93	3,936.20	4,810.47
应付账款	639,897.04	654,865.82	497,575.78
预收款项	-	-	1,022,239.02
合同负债	1,429,909.08	1,232,022.11	-
应付职工薪酬	66,639.67	65,810.49	68,646.25
应交税费	164,936.16	137,250.41	134,133.87
其他应付款	179,033.22	196,162.99	144,252.49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3,840.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07.56	334,047.85	705,619.35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456,276.71	3,642,550.29	2,813,023.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9,301.20	210,070.95	54,873.31
应付债券	880,156.26	658,706.23	917,545.07
租赁负债	49,902.31	-	-
长期应付款	3,634.64	-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计负债	-	-	456.62
递延收益	77,093.69	60,137.10	324,51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038.37	101,115.65	54,308.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4,408.50	418,636.14	8,102.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72,534.97	1,448,666.09	1,359,795.74
负债合计	5,328,811.67	5,091,216.37	4,172,819.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626.02	11,612.98	11,253.18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32,389.76	18,724.32	21,677.59
减：库存股	15,115.26	-	-
其他综合收益	2,226.47	1,830.89	806.88
专项储备	5,904.40	5,971.47	5,937.61
盈余公积	264,853.25	241,452.10	208,199.27
未分配利润	2,049,561.90	1,618,963.48	1,483,659.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51,446.55	1,898,555.23	1,731,534.42
少数股东权益	706,728.45	596,734.57	508,147.48
股东权益合计	3,058,175.00	2,495,289.80	2,239,681.90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8,386,986.67	7,586,506.17	6,412,501.30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52,933.42	6,760,749.74	5,561,910.19
其中：营业收入	7,752,933.42	6,760,749.74	5,561,910.19
二、营业总成本	6,960,430.15	6,147,286.75	4,882,466.09
其中：营业成本	6,427,013.77	5,618,731.77	4,519,231.28
税金及附加	24,418.43	26,387.41	28,730.19
销售费用	116,835.03	101,403.69	86,790.35
管理费用	275,810.69	252,308.68	221,011.22
研发费用	37,632.43	26,089.68	23,936.22
财务费用	78,719.80	122,365.52	2,766.84
其中：利息费用	78,417.56	64,042.41	54,974.94

利息收入	24,291.39	19,004.25	21,825.52
加：其他收益	23,171.26	18,616.65	15,56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627.00	92,251.33	30,951.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12.04	49,846.98	25,297.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572.90	-90,390.86	-48,375.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1	-56.04	-70,623.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46.19	3,869.24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27.26	-2,450.95	-5,385.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0,266.67	635,302.35	601,573.28
加：营业外收入	9,589.54	8,567.74	4,886.32
减：营业外支出	11,715.43	12,756.75	7,226.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8,140.77	631,113.34	599,233.55
减：所得税费用	225,625.60	207,783.29	178,039.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515.17	423,330.05	421,193.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2,515.17	423,330.05	421,193.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1,569.01	284,949.23	297,507.67
2、少数股东损益	160,946.17	138,380.82	123,685.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5.58	-3,516.38	-13,053.68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5.58	-3,516.38	-13,053.6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649.0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	-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9.39	-4,077.87	-8,803.57
(9) 其他	116.19	561.50	398.9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25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2,972.00	419,813.68	408,139.9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1,964.59	281,432.86	284,453.9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007.42	138,380.82	123,685.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09	2.59	2.7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08	2.58	2.75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14,863.38	7,564,853.94	6,406,641.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59.23	3,255.52	2,83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98.93	87,276.57	75,13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86,221.53	7,655,386.03	6,484,61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30,214.54	5,943,559.84	5,029,61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380.71	353,640.94	315,261.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826.47	384,328.82	302,38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135.12	147,990.89	140,44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5,556.85	6,829,520.50	5,787,71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664.69	825,865.53	696,899.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600.00	2,272,900.00	1,452,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27.24	52,634.40	50,06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511.94	18,910.53	10,874.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92.24	4,402.11	899.4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44.65	48,206.67	493,468.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8,676.07	2,397,053.70	2,007,51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2,257.33	697,481.39	526,216.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4,900.00	2,402,950.00	1,478,959.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540.01	48,897.90	9,121.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219.60	64,375.89	509,754.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0,916.94	3,213,705.18	2,524,051.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240.87	-816,651.48	-516,539.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54.00	24,780.94	7,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54.00	24,780.94	7,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1,037.26	1,353,198.03	663,538.4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9,407.06	-	403,720.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178.93	1,204,048.01	64,39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6,177.24	2,582,026.99	1,139,559.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4,022.31	1,131,154.70	927,599.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972.78	260,871.68	249,684.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8,064.98	83,010.72	108,402.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622.31	1,221,679.43	91,95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5,617.41	2,613,705.81	1,269,23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440.16	-31,678.82	-129,678.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261.62	2,978.54	-4,084.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54.72	-19,486.24	46,59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7,732.77	867,219.01	820,962.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978.05	847,732.77	867,559.10

(四) 财务报表差异对比

新奥能源是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有限公司，在新奥能源披露 2017 年度、2018 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度报告时，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对新奥能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

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本次中喜会计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对新奥能源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本次审计所执行的会计准则与境外会计准则的主要差异包括：企业合并判断及其会计处理方法、财务报表项目列示、新颁布会计准则开始执行的时间不同等。上述差异中的部分条款会使本次审计数据与境外报表披露的数据造成差异，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差额	差异率
资产总额	8,386,986.67	8,124,345.81	262,640.86	3.23%
负债总额	5,328,811.67	5,022,441.14	306,370.53	6.10%
净资产	3,058,175.00	3,101,904.67	-43,729.67	-1.41%
营业收入	7,752,933.42	7,018,320.72	734,612.70	10.47%
营业成本	6,427,013.77	5,891,843.16	535,170.61	9.08%
利润总额	958,140.77	884,048.59	74,092.18	8.38%
净利润	732,515.17	686,038.01	46,477.16	6.77%
归母净利润	571,569.01	566,935.72	4,633.29	0.8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差额	差异率
资产总额	7,586,506.17	7,391,557.26	194,948.91	2.64%
负债总额	5,091,216.37	4,836,219.10	254,997.27	5.27%
净资产	2,495,289.80	2,555,338.16	-60,048.36	-2.35%
营业收入	6,760,749.74	6,069,836.53	690,913.21	11.38%
营业成本	5,618,731.77	5,118,830.47	499,901.30	9.77%
利润总额	631,113.34	560,115.85	70,997.49	12.68%
净利润	423,330.05	381,786.21	41,543.84	10.88%
归母净利润	284,949.23	281,796.42	3,152.81	1.1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差额	差异率
资产总额	6,412,501.30	5,921,359.57	491,141.73	8.29%
负债总额	4,172,819.40	3,899,824.61	272,994.79	7.00%
净资产	2,239,681.90	2,021,534.96	218,146.94	10.79%
营业收入	5,561,910.19	4,826,856.73	735,053.46	15.23%
营业成本	4,519,231.28	3,993,012.89	526,218.39	13.18%
利润总额	599,233.55	518,983.91	80,249.64	15.46%
净利润	421,193.64	367,237.43	53,956.21	14.69%
归母净利润	297,507.67	280,134.23	17,373.44	6.20%

根据上表，上述各项指标形成的差异率均不超过 20%，不构成重组方案标的资产重大调整事项。

二、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会计资料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8,436.56	1,113,676.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	51,362.18
衍生金融资产	34,500.96	22,232.41
应收票据	59,715.18	196,477.36
应收账款	426,150.68	469,956.18
应收款项融资	63,687.11	-
预付款项	208,381.71	262,331.55
其他应收款	161,876.24	182,485.67
存货	395,678.89	394,878.19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71.77	8,823.35
其他流动资产	249,685.36	229,250.31
流动资产合计	2,768,384.49	2,931,473.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5,124.72	17,376.58
长期股权投资	532,086.68	496,19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076.14	18,527.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6,893.68	484,565.40
投资性房地产	26,808.05	26,456.18
固定资产	4,397,432.77	3,872,691.46
在建工程	876,307.98	668,702.52
无形资产	672,536.87	535,365.65
开发支出	1,133.28	2,533.41
商誉	42,992.68	29,773.80
长期待摊费用	35,504.98	36,30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825.53	139,35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77.83	48,252.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09,301.17	6,376,103.91
资产总计	10,077,685.66	9,307,577.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5,248.23	1,195,571.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60.26
衍生金融负债	41,614.64	21,942.79
应付票据	61,214.38	26,495.46
应付账款	958,850.80	872,550.69
预收款项	1,455,042.35	1,278,902.20
应付职工薪酬	85,366.31	90,462.00
应交税费	168,028.58	147,181.74
其他应付款	696,366.67	755,285.87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847.58	608,244.95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663,579.55	4,996,79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8,825.20	536,850.62
应付债券	1,243,460.54	673,632.85
长期应付款	45,245.02	121,101.02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449,077.25	426,65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241.56	106,681.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987.88	92,448.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5,837.46	1,957,374.02
负债合计	7,119,417.02	6,954,171.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7,084.97	257,084.97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19,958.21	5,974.07
其他综合收益	-2,213.53	4,205.01
专项储备	7,341.23	8,258.55
盈余公积	6,455.47	-
未分配利润	386,730.75	181,32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5,440.68	444,899.37
少数股东权益	2,322,827.97	1,908,506.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8,268.65	2,353,405.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77,685.66	9,307,577.23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965,818.41	7,964,937.11
其中：营业收入	8,965,818.41	7,964,937.11
二、营业总成本	8,127,557.17	7,260,933.29
其中：营业成本	7,422,744.86	6,552,340.86
税金及附加	53,972.91	51,109.68
销售费用	132,141.77	120,317.73
管理费用	329,248.34	303,715.19
研发费用	50,431.55	40,655.36
财务费用	139,017.74	192,794.47
其中：利息费用	135,759.86	135,759.86
利息收入	27,480.86	27,480.86

加：其他收益	24,726.17	19,736.80
投资收益	89,472.21	108,547.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651.45	66,090.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0,572.90	-90,551.12
资产减值损失	-1,935.84	-6,852.08
信用减值损失	-5,880.58	2,658.60
资产处置收益	-3,019.91	-2,392.80
三、营业利润	1,022,196.19	735,150.69
加：营业外收入	24,336.74	11,662.45
减：营业外支出	13,028.60	16,408.78
四、利润总额	1,033,504.34	730,404.36
减：所得税费用	243,800.59	225,978.37
六、净利润	789,703.75	504,425.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771,404.34	504,425.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	18,299.41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868.20	170,861.93
2、少数股东损益	544,835.55	333,564.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1.47	5,703.3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18.55	8,065.97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9.18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9.18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59.37	8,065.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21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21.27	7,881.74
（7）其他	38.11	184.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7.08	-2,362.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3,612.28	510,129.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449.66	178,927.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162.63	331,201.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0.68

第十二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未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与新奥能源存在相同或相似经营范围的公司及其实际经营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经营业务
1	廊坊天然气	液化石油气与管输燃气的销售；各类燃气管道与设施的设计与安装；各类燃气设备的销售与维修；液化气储配站及混气装置的工程安装；汽油、柴油、润滑油、天然气的零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销售：食品、卷烟（零售）、酒、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日用百货、汽车设备及设施；汽车修理；洗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2	廊坊新奥腾辉贸易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工程材料、化工设备、钢材、电线电缆、仪器仪表、燃气管材、燃气设备、加气站设备的采购及销售	无实际经营业务
3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城市燃气、加气站设备，管道设备，煤洁净利用设备、工程材料的采购与销售。	无实际经营业务
4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	为能源生产与消费企业提供国内外能源采购，销售与储运方面解决方案及全程服务，包括能源化工品货运代理与联运，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以及能源相关产业运营与投资。	无实际经营业务
5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液化天然气加注站项目的建设，液化天然气进口、运输、储运、销售项目的筹建（以上经营范围在未取得许可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与液化天然气加注项目相关设施配套设备的销售及维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舟山 LNG 码头的建设及运营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经营业务
		动)	
6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乙醇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石脑油的批发无仓储(凭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燃料油、润滑油、柴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LNG 销售
7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	国际液化天然气贸易业务

廊坊天然气、廊坊新奥腾辉贸易有限公司、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主要系建设及运营浙江舟山 LNG 接收、存储、气化和外输设施(以下称“舟山 LNG 接收站”)，与新奥能源不存在同业竞争。

舟山销售公司与新加坡贸易公司均系 LNG 销售公司。其中舟山销售公司主要围绕舟山 LNG 接收站开展配套销售业务，新加坡贸易公司从事国际液化天然气贸易业务，主要从海外采购 LNG 销售至国内，该等业务均未违反王玉锁先生、新奥国际此前向新奥能源出具的《不竞争契约》和《不竞争补充契约》的相关承诺。但鉴于上述两家公司均从事 LNG 贸易业务，通过向供应商采购 LNG 并销售未经加工的燃气给下游分销商或终端客户赚取利润，其产品构成、业务模式与新奥能源从事的 LNG 贸易存在一定程度的重合。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法规及监管规定对同业竞争的认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新增与舟山销售公司与新加坡贸易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为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本公司承诺，将综合新奥股份实际情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政策环境，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新奥股份（含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控制的主体）或与新奥股份无关联的第三方，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如上述承诺顺利兑现，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本次交易完成后，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作出如下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前后，本人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为了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人及本人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作出如下承诺：

“为了避免和消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

子公司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承诺如下：

1.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不实际从事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业务及活动。

2.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3.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或控股的其他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但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愿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除外）。”

（四）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等数家公司设立后无实际经营业务的原因以及后续经营计划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系持股平台公司，持有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该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仅为持股平台，其持有的下属公司中除上市公司外从事天然气业务的有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新奥能源供应链有限公司系持股平台公司，持有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3869.SH）公司股权，该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仅为持股平台。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廊坊新奥腾辉贸易有限公司因公司战略调整，在报告期内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上述四家公司后续暂无开展经营的计划，如后续开展经营亦不会开展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相关的经营活动，不会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五）同业竞争解决方案的可实现性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法规及监管规定对同业竞争的认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新增与舟山销售公司与新加坡贸易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为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问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本公司承诺，将综合新奥股份实际情况、所处行业特点及政策环境，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Singapore）Pte Ltd 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新奥股份（含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控制的主体）或与新奥股份无关联的第三方，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1、同业竞争总体解决方案

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预计将在本次重组资产交割前通过资产出售、项目转让或其他政策允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将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上市公司或与上市公司无关联的第三方、将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Singapore）Pte Ltd 股权或相关业务转让给上市公司或与上市公司无关联的第三方，以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2、涉及潜在同业竞争公司的基本信息

（1）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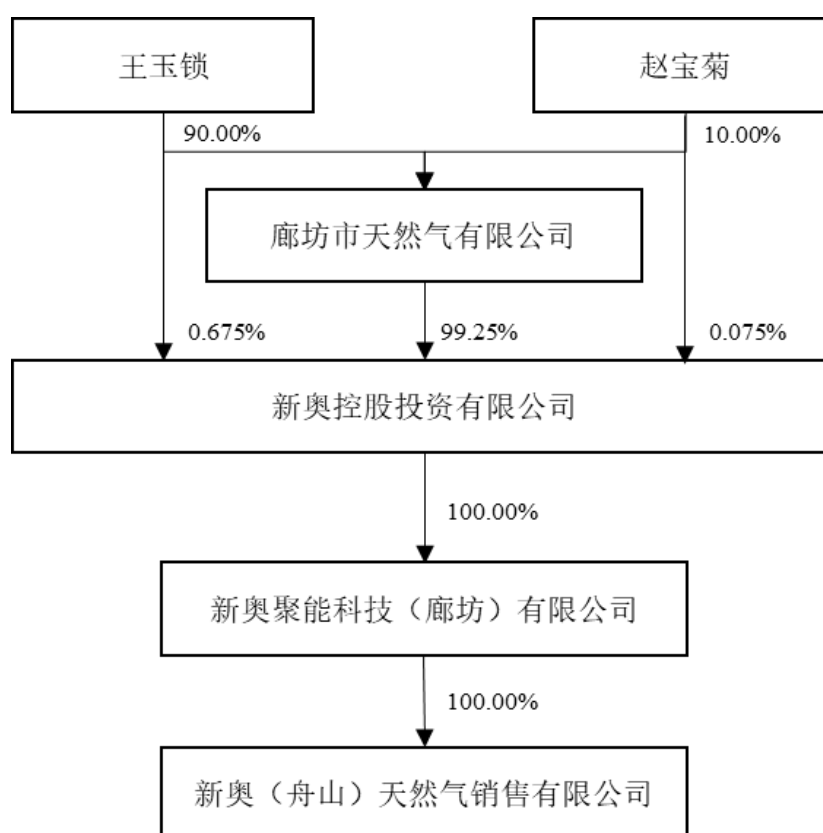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子峥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8年1月4日
住所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舟山港综合保税区企业服务中心301-10969室（自贸试验区内）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01MA2A263M6E

经营范围	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甲醇汽油、乙醇汽油、煤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石脑油的批发无仓储（凭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燃料油、润滑油、柴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股权结构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2）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Singapore）Pte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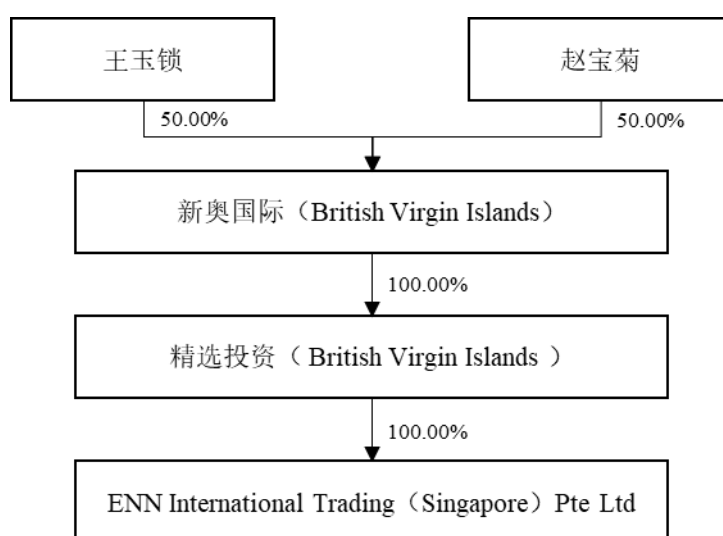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Singapore）Pte Ltd
成立日期	2018年1月11日
法定股本	5,000万美元及10万新元
注册地	新加坡
注册地址	20 COLLYER QUAY,#19-02A, 20 COLLYER QUAY,SINGAPORE

	049319
主要办公地点	20 COLLYER QUAY,#19-02A, 20 COLLYER QUAY,SINGAPORE 049319
公司类型	PRIVATE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公司编号	201801531K

②股权结构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控股股东为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玉锁先生，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3、同业竞争解决方案的可实现性评估

（1）转让给与上市公司无关联的第三方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与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均由非上市主体持有，净资产和利润规模均较小，且拟转让给为非上市主体的交易对方，因此该转让所涉及的内部程序较为简易，且预计不涉及外部监管审批，从审批程序上来看，该方案并无实质障碍，所需时间较短。

目前影响该方案实现主要因素为与交易对方的商业谈判和对价敲定，如审计、评估工作（如需）和后续商业谈判均开展顺利，预计该方案的实现并无障碍，且时间可控，可以在本次重组资产交割前完成处置。综上，该方案的可实现性较高。

（2）转让给上市公司

如无法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将会将上述两家公司股权或相关业务注入上市公司体内，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和 ENN International Trading（Singapore）Pte Ltd 的资产和收入等指标规模较小，预计该交易将按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权限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该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或股东需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将发表意见。

目前预计上市公司内部审批程序的履行并无障碍，影响该方案实施的主要因素为审计和评估工作的开展，考虑到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作为贸易公司净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较小，预计审计、评估工作耗时较短，如审计、评估工作开展顺利，该方案的实现并无障碍，且时间可控，可以在本次重组资产交割前完成处置。综上，该方案的实现无实质障碍。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新奥国际与精选投资，均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因此，新奥国际与精选投资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中喜出具的“中喜审字【2019】第 0230 号”和“中喜审字【2020】第 00180 号”审计报告，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上市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廊坊	对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允许范围内行业的投资	800,000.00	33.04	33.04

企业最终控制方为王玉锁先生。

2、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上市公司 2018 年度下属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炭生产、销售；机械、机电设备及零配件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甲醇、二甲醚的生产销售		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张家港市	江苏省张家港市	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零售、		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蚌埠	蚌埠	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零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能源、催化材料应用化学等的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		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新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阿维菌素等的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河北威远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兽药、预混合饲料等的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河北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农药生产及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液化天然气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能源工程技术的 研究、开发与转 化；对外承包工 程；工程咨询；市 政公用行业设计； 市政公用工程总 承包；化工石油工 程总承包等		100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
迁安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迁安市	河北省迁安市	对天然气制造项 目的非金融性投 资	60		投资设立
天津自贸区新奥 新能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货物及技术的进 出口；仓储、煤炭 批发兼零售；海 上、陆路、航空国 际运输货物代理； 国内货运代理；道 路货物运输；化工 技术研发转让咨 询及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新能（天津）能源 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能源开发、利用， 煤炭、焦炭、化工 产品（危险化学品 除外）、矿产品、 机械设备销售，技 术推广服务，货物 及技术进出口等	100		投资设立
新能（香港）能源 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除持有联信创投 股权外，暂无实际 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除持有 Santos 股 份外，暂无实际经 营业务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新能矿业（香港） 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暂无实际经营业 务		100	投资设立
新能（廊坊）能源 化工技术服务有 限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能源化工技术开 发与推广，能源化 工企业生产装置 试车、开车技术推 广与服务；机械设 备维修		100	投资设立
Xinneng Capital	The British	The British	暂无实际经营业		100	投资设立

Management Limited	VirginIslands	VirginIslands	务			
ENN Natural Gas Investment Inc	The British Virgin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上市公司 2019 年度下属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炭生产、销售；机械、机电设备及零配件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甲醇、硫磺、液氩、液氧、液氮、氨水、水蒸气、炉渣、炉灰、中油、重油、粗茛油、硫酸铵、工业氯化钠、工业硫酸钠、脱盐水的生产与销售生产销售		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张家港市	江苏省张家港市	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零售、煤炭的批发、进出口及佣金代理		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能源、催化材料应用化学等的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委托加工催化剂、助剂、添加剂、填料；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液化天然气生产，煤层气输配与销售、技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公司			术咨询服务			并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能源工程技术的研 究、开发与转化；对 外承包工程；工程咨 询；市政公用行业设 计；市政公用工程总 承包；化工石油工程 总承包等以上自产 产品的销售及技术 服务。		100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
新能（天津）能 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能源开发、利用，煤 炭、焦炭、化工产品、 矿产品、机械设备销 售，技术推广服务，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工业生产用氨等无 储存经营,互联网信 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及展览展示 服务,增值电信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新能（香港）能 源投资有限公 司	香港	香港	除持有联信创投股 权外，暂无实际经营 业务	100		投资设立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Islands	除持有 Santos 股份 外，暂无实际经营业 务		1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
新能矿业（香 港）能源有限公 司	香港	香港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新能（廊坊）能 源化工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能源化工技术开发 与推广，能源化工企 业生产装置试车、开 车技术推广与服务； 机械设备维修;建筑 工程施工等;物业服 务;型材加工;劳务派 遣;货物及技术进出 口;企业管理咨询服 务;安全咨询服务;工 程咨询服务;运行维 护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能源投资；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清洁能源管理服务；天然气和清洁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煤炭经营	100		投资设立
新地（舟山）天然气管道维修有限公司	浙江省舟山市	浙江省舟山市	天然气长输管线的维修、抢修及维护		100	投资设立
Xinneng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ENN Natural Gas Investment Inc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ENN LNG(SINGAPORE) PTE.LTD	SINGAPORE	SINGAPORE	液化天然气的营销与销售		100	投资设立

3、上市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2018 年和 2019 年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2018 年上市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公司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黄骅新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来康郡(廊坊)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苑阳光农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郑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能源系统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来康（廊坊）体育休闲运动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石墨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海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杭州新绎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舟山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能(达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威远亨迪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2019 年上市公司其他关联方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公司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苑阳光农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能能源系统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来康（廊坊）体育休闲运动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石墨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黄骅新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舟山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来康郡（廊坊）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能源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威远亨迪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固安新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海新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动力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培训费	119.60	163.54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设备与工程款	260.25	6,831.30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服务费	246.85	151.04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分包款	858.35	118.52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材料款	3,812.90	3,647.59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72.97	78.30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餐饮费	382.87	340.63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4.31	385.61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328.24	245.92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服务费	16.21	14.45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18.80	0.58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款	37.07	-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甲醇	18,724.64	11,468.14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劳务费	164.26	96.61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85	48.00
新苑阳光农业有限公司	福利采购	48.33	42.56
新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体检费及服务费	53.52	60.84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电费	48.09	44.35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4,419.75	1,131.12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171.25	231.76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购买燃气	-	4.35
新智能源系统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	220.39

新智能源系统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9.21	-
新绎来康（廊坊）体育休闲运动发展有限公司	招待费	39.20	7.22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福利费	31.15	17.25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667.42	2,822.32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310.90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食堂餐费	402.07	245.86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费	1.82	4.53
河北威远亨迪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车辆	-	2.33
黄骅新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危废处理	-	441.75
新绎来康郡（廊坊）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福利采购	1.20	0.08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公寓楼	-	4,038.11
南京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福利费	-	18.88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废处理	98.49	473.6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费、技术服务费	18.16	48.79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1,633.64	101.07
新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福利费	-	0.35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1,216.98	566.04
舟山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	97.69
新奥石墨烯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招待费	0.66	4.26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慈善捐款	1,015.50	1,775.00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系统开发	97.17	-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福利采购	0.03	-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服务费	1,309.57	-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02.75	-
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6.61	-
固安新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福利费	13.94	-
北海新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费	8.49	-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煤	33,703.13	8,497.07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	961.20	-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销售材料	18,999.72	28,915.02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销售机器设备	2,401.56	5,332.75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140,814.07	130,233.57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	838.71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	239.91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	3,983.00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90.27	19,237.48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设计费及工程施工	4,332.44	54,198.30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234.73	578.80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费收入	115.76	11.32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	218.10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86.90	62.55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服务费、劳务费	256.25	132.53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收入	920.82	1,745.11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机器设备	12.50	-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收入	200.82	37.74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收入	8.85	456.75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收入	61.79	856.07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农药制剂	13.31	164.18
新奥石墨烯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	-	55.52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	88.96	580.31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	63.48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	71,590.75	7,246.85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5,289.86	8,714.58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	-	85.85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住宿费	22.91	-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服务费	44.80	9.24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75.88	87.29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设计费收入	16.05	-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卸车费	4.72	13.21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住宿费	5.70	7.29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	1.70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	-	33.80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甲醇	5.18	-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	34.53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	-	18.69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	6.25
新奥能源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装备销售	19.47	-
新奥动力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装备销售	204.42	-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业务	134.15	-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	80.50	-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	15.6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01/01	2018/12/31	托管合同	4,056.12
			2019/01/01	2019/12/31	托管合同	4,415.96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上市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8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	68.97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4.38	-

②上市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确认的租赁费	2018 年确认的租赁费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62.29	96.59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9.72	-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2.66	-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9.17	18.18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	67.74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	20.00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11.74	12.30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24.57	24.57
宁德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	4.58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8.94	-
盐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9.56	-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4.59	-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设备 (直租)	547.18	15,638.31

(4) 关联担保情况

2018 年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期末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8/2/13	2019/2/12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8/1/26	2019/1/2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294,088.12	2018/3/22	2023/3/21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个人	14,000.00	2018/4/28	2020/4/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2018/4/18	2019/4/17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	2018/8/28	2019/8/2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7/31	2019/7/3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8/31	2019/8/3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12/29	2019/12/2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8/3/23	2019/3/22	否
王玉锁夫妇	12,221.09	2016/9/29	2020/1/15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9,600.00	2018/4/28	2019/4/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7,886.41	2017/8/4	2022/8/4	否
王玉锁夫妇	38,125.31	2016/12/5	2019/12/5	否
王玉锁夫妇	25,000.00	2016/5/16	2021/5/16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7,580.11	2016/8/17	2023/6/13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4,615.19	2018/7/26	2021/7/1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9/14	2019/9/13	否

王玉锁夫妇	12,000.00	2018/1/31	2019/1/30	否
王玉锁夫妇	2,271.28	2018/9/29	2019/10/31	否

2019 年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期末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个人	12,000.00	2018-4-28	2020-4-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9-12-23	2020-6-23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9-1-28	2020-1-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30,000.00	2019-5-31	2022-5-3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9,000.00	2019-6-28	2020-6-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30,000.00	2019-9-30	2020-9-3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2019-6-10	2020-6-1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10-30	2020-10-2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12-24	2022-12-24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9,600.00	2019-4-29	2020-4-29	否
王玉锁夫妇	3,750.00	2016-5-16	2021-5-16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注 1	3,043.56	2018-7-26	2021-7-15	否
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9-7-25	2020-7-24	否
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9-8-30	2020-8-29	否
王玉锁夫妇	623.20	2019-8-14	2020-8-13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50,000.00	2019-4-1	2020-4-1	否
王玉锁夫妇	29.06	2019-10-25	2020-3-31	否
王玉锁夫妇	5.06	2019-10-22	2020-2-29	否
王玉锁夫妇	30.00	2019-6-28	2020-5-30	否
王玉锁夫妇	12,394.94	2019-6-28	2020-6-28	否
王玉锁夫妇	118.22	2019-11-26	2020-5-25	否
王玉锁夫妇	118.22	2019-11-26	2020-5-25	否
王玉锁夫妇	67.09	2019-11-27	2021-11-25	否
王玉锁夫妇	90.08	2019-8-2	2020-5-30	否
王玉锁夫妇	717.90	2019-9-26	2020-3-27	否
王玉锁夫妇	33.50	2019-9-27	2020-2-29	否
王玉锁夫妇	5.20	2019-9-26	2021-6-10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8 年上市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200.00	2018.4.19	2018.4.27	美元
偿还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8.16	2022.8.16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9.13	2022.9.13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7.9.27	2022.9.2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1.13	2022.11.13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2.28	2022.12.28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200.00	2018.4.19	2018.4.27	美元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3,800.00	2016.4.29	2018.3.20	美元

2019 年上市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偿还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0	2016.4.29	2019.3.20	美元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16.8.17	2019.05.1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10.21	2019.06.12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2016.10.31	2019.06.2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	2016.11.10	2019.06.2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000.00	2016.8.17	2019.7.4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发生额	2018 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20.94	1,271.6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43,370.06	7,615.70	39,000.15	5,210.71
应收账款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49.00	5.72	428.26	4.32
应收账款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45	39.45	72.17	0.72
应收账款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4,096.89	55.07	959.84	117.03
应收账款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	-	631.10	126.11
应收账款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22,262.41	222.62	20,239.70	905.88
应收账款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17.01	0.17	-	-
应收账款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0	0.80	10.00	1.00
应收账款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71.27	28.49	371.88	33.55
应收账款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236.19	10.86	214.40	2.14
应收账款	新奥石墨烯技术有限公司	51.62	2.58	51.62	0.52
应收账款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2.25	8.71	192.25	1.92
应收账款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23	0.50	123.86	1.24
应收账款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373.60	8.52	156.05	1.56
应收账款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32.00	17.30	298.40	2.98
应收账款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99.15	29.99	3,517.95	62.43
应收账款	新奥能源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2.00	0.22	-	-
应收账款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2.45	2.64	-	-
应收账款	新奥动力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168.00	1.68	-	-
预付账款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0.26	-	3.93	-
预付账款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53	-	-	-

预付账款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00	-	-	-
其他应收款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0	0.18	1.20	0.12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	-	2.00	0.02
其他应收款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495.23	26.10	299.65	21.11
其他应收款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0.43	0.00
其他应收款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47.62	0.48	47.62	0.48
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	0.02	2.00	0.02
其他应收款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	-	80.00	0.80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末账面余额	2018 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4.87	520.92
应付账款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1.08	48.34
应付账款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1.97	10.30
应付账款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65.39	184.88
应付账款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9.47	49.47
应付账款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0.61
应付账款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子公司合计	11,207.97	8,201.96
应付账款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1,048.97	4,725.54
应付账款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24.25	-
应付账款	廊坊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84.04	184.04
应付账款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03.55	1,096.65
应付账款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030.65	355.06
应付账款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51.92	351.92
应付账款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143.91	60.97
应付账款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51.82
应付账款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182.05	50.15
应付账款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

应付账款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600.00
应付账款	新智能能源系统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10.90	69.88
应付账款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2.66	68.74
应付账款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62	10.52
应付账款	河北威远亨迪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2.70	2.70
应付账款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	0.80
应付账款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03.00	-
应付账款	新绎来康（廊坊）体育休闲运动发展有限公司	4.10	-
应付账款	新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3.39	-
应付账款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497.92	-239.28
应付账款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1,067.06	-
应付账款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116.10	-
应付账款	固安新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0	-
应付账款	新奥石墨烯技术有限公司	0.23	-
应付账款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50.00	-
应付账款	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44	-
应付账款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0.39	-
应付账款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63.28	435.83
预收账款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668.79	472.52
预收账款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199.14	167.44
预收账款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838.63	-26,246.30
预收账款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0.99	-11.07
其他应付款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7.62	191.09
其他应付款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	80.00
其他应付款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	10,972.79
其他应付款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	10.02
其他应付款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10.00	-
其他应付款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0	-
长期应付款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54,017.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15,925.80

（三）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1、新奥能源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 美元	32.80	32.80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国际直接持有新奥能源 29.25%的股权，精选投资持有新奥能源 3.55%股权，新奥国际及其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新奥能源 32.80%的股权。

2、新奥能源的子公司情况

(1) 重要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廊坊	投资控股	100.00		出资设立
2	新奥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中国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出资设立
3	北京新奥华鼎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零售燃气管道、相关物料及设备		100.00	出资设立
4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肇庆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5	浙江新奥智能装备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宁波	燃气管道及智能设备零售		100.00	出资设立
6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综合能源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100.00	收购
7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廊坊	运输燃油产品及燃气		100.00	出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8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廊坊	批发及零售燃气、燃气管道设施、燃气设备、器具及其他		100.00	出资设立
9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	河北·廊坊	提供财务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10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廊坊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11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长沙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100.00	出资设立
12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滁州	管道燃气销售		90.00	出资设立
13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葫芦岛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90.00	出资设立
14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青岛	管道燃气销售		90.00	出资设立
15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湘潭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85.00	收购
16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洛阳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70.00	收购
17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蚌埠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70.00	出资设立
18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蚌埠	管道燃气销售		70.00	出资设立
19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常州	管道燃气销售		60.00	出资设立
20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常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60.00	出资设立
21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泉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60.00	收购
22	晋江新奥燃气有	福建	福建·晋江	燃气管道		60.00	收购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限公司			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23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石家庄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60.00	收购
24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长沙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00	出资设立
25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株洲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55.00	出资设立
26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东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00	出资设立
27	东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东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00	出资设立
28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长沙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00	出资设立
29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株洲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00	出资设立
30	新奥液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采购及销售 LNG	100.00		出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00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45.00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0.00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40.00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30.00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00

3、新奥能源的联营、合营和其他关联方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与新奥能源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新奥能源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2018 年度：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1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	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6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7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8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9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1	洋浦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25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6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7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盛世通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8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9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1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2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3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4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5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6	湖南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7	藁城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8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9	莒南大店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0	临沂中孚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1	汕头市新奥濠江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2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3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4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5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6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7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8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9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0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1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2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3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4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5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6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7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8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59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0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1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2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3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4	娄底新奥佳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5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7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8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9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0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1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2	宁波新云锦能源在线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3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4	上海九环市北汽车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5	宣威市顺丰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6	上海新奥九环车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7	上海九环交通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8	上海九环源深液化气汽车加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9	烟台市诚信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0	上海九环汽车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1	曲靖云投新奥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2	涿州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3	新奥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4	望都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5	湖州中石化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6	广州新奥悦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7	上海九环大众汽车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8	湖州新奥运输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9	中海油新奥（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0	广西交通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1	上海阳光新普陀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2	上海九环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93	晋宁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4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95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96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97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其他关联方
98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99	上海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0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1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2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3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4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5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6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7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8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9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0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1	北京普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2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其他关联方
113	新奥智慧（龙游）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4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5	新智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6	新奥集团艾力枫社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7	天津华美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8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19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0	长沙市燃气总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1	青岛恩纽诚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2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3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4	廊坊开新城市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25	恩纽诚服（新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019 年度：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1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	宁波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1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2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3	杭州萧山环能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4	衢州新奥中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6	嘉兴中国石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7	廊坊华港新奥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8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9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1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2	娄底新奥佳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3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4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5	台州新奥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6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7	北京北燃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8	徐州国投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9	青岛国际机场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31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2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3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4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5	南京新奥三鑫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6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7	五莲润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8	常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9	滨州市环海正烁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0	宣城市合众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1	东莞中电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2	长沙南能新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3	上海九环汽车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4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5	宁波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6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7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8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9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1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2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3	PetroVietnam Gas Cit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Joint Stock-Company（越南城市燃气投资发展股份公司）	联营企业
54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5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6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7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8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9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0	广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1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62	中海油新润辽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63	新余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4	常州美路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5	宿州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6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7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8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9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0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1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2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3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4	山东鲁乐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5	舟山天然气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6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7	湖南益为配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8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9	黑龙江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0	广西大任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81	洛阳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2	河池市宜州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3	洋浦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4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5	常熟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6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7	湖州新奥万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8	湖州新奥万丰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9	山东机场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0	衡水建投蓝天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91	开封市兴宋城市商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2	安徽金石宣燃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3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新奥能源关系
94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盛世通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5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6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7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8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9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0	恩纽诚服（开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1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2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3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4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5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6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7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8	北海新绎游船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9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交易性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燃气	300,982.81	257,566.07	200,538.67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	158,080.59	130,356.45	103,190.89
采购现货 LNG	131,389.83	69,461.70	1,179.55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14,084.93	28,112.98	25,679.25
接受行政服务	5,493.29	5,665.29	8,300.47
采购设备	5,231.11	12,389.23	2,947.77
接受外包服务	5,585.19	4,632.84	3,083.24
接受运输服务	2,426.60	896.97	1,527.74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1,689.14	1,731.54	1,609.42

交易性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接受电子商务服务	444.07	303.37	52.58
采购材料	57.67	86.74	-
接受支援服务	39.19	33.04	145.70
接受能源效能技术服务	-	600.00	2,330.19
接受技术服务	12.52	-	-
接受接收站服务	13,083.72	-	-

1)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之采购燃气的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11,311.92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62,071.60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36,885.21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6,875.42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3,045.44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9,012.95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8,936.97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7,693.22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7,216.60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7,199.27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5,476.05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4,433.05
上海九环汽车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895.79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363.95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717.42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230.85
小计		298,365.71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2,617.10
采购燃气总计		300,982.81

2018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14,294.07
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49,576.66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7,665.20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8,782.8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2,815.56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0,652.50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5,744.14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5,599.18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3,211.91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172.85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907.34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446.76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288.66
小计		255,157.65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2,408.42
采购燃气总计		257,566.07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交易金额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86,647.43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31,196.59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5,520.45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1,906.48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1,170.89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9,717.4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5,693.51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4,291.54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3,026.87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890.28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407.72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521.01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308.92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040.48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交易金额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034.34
小计		199,373.94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1,164.73
采购燃气总计		200,538.67

2)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之接受工程施工服务的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	156,924.94
恩纽诚服(开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	529.42
小计		157,454.36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626.23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总计		158,080.59

2018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	129,849.44
小计		129,849.44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507.01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总计		130,356.45

2017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交易金额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	102,810.89
小计		102,810.89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380.00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总计		103,190.89

3)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之采购现货 LNG 的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108,337.08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23,052.75
小计		131,389.83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采购现货 LNG 总计		131,389.83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24,740.02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42,119.94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2,601.73
小计		69,461.70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
采购现货 LNG 总计		69,461.70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交易金额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1,179.55
小计		1,179.55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
采购现货 LNG 总计		1,179.55

4)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之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的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5,143.16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3,851.89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3,640.14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1,189.79
小计		13,824.98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259.95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总计		14,084.93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22,778.45
小计		22,778.45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5,334.53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总计		28,112.98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交易金额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13,054.52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8,965.00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3,359.73
小计		25,379.25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300.00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总计		25,679.25

5)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之接受接收站服务的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收站服务	13,083.72
小计		13,083.72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接受接收站服务总计		13,083.72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交易性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27,599.87	112,883.56	99,283.53

交易性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材料	26,553.93	30,834.92	33,273.24
提供技术服务	5,153.01	4,166.94	3,477.55
提供支援服务	6,798.48	1,690.29	507.63
提供燃气接驳服务	1,132.51	1,138.14	9,177.53
提供委托研发	981.77	-	-
提供燃气输送服务	763.98	871.91	1,479.86
提供能源效能技术服务	687.21	-	-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100.00	35.22	70.43

5)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情况表之销售燃气、汽油、柴油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1,251.48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0,278.95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9,915.71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8,553.93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7,637.85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7,538.57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7,351.70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7,230.23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6,029.86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380.97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4,922.82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4,079.33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941.83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902.18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411.66
宁波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107.80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021.80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876.42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752.16
湖州新奥万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477.63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356.60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998.08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832.90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243.67
小计		123,094.12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4,505.75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总计		127,599.87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9,496.89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8,589.71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8,375.13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7,324.82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6,820.50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998.41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754.15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614.03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595.46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4,928.70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4,488.28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949.20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749.34
宁波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506.98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207.40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194.24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633.33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632.44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195.39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788.32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464.05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393.95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389.82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湘阴长燃中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063.27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015.99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010.18
小计		107,179.97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5,703.58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总计		112,883.56

注释 1：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为合营公司，2018 年 6 月已变更为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交易金额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0,283.63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0,567.22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882.69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267.89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5,039.05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4,952.23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833.49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222.14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037.86
宁波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3,027.10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316.45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234.00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206.21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904.70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823.34
湘阴长燃中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794.69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419.24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351.14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218.61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1,015.46
小计		92,397.14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6,886.39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总计		99,283.53

6) 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情况表之销售材料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额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3,336.75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453.13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655.17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408.74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062.43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02.36
小计		23,518.59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3,035.34
销售材料总计		26,553.93

2018 年度:

单位: 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8,702.11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384.47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745.02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378.16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794.26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24.92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587.57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32.53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47.52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30.80
海南中海管道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29.88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22.99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41.92
开新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29.75
南昌中石油昆仑新奥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78.63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75.33
中海油新润辽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140.65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额
青岛恩纽诚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19.28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12.44
小计		30,178.27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656.65
销售材料总计		30,834.92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交易金额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1,562.96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0,329.76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840.02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475.30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928.20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905.89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22.83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585.02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13.63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26.46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87.50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45.10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13.83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59.23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07.71
小计		33,003.44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269.79
销售材料总计		33,273.24

(2) 关联方租赁情况

1) 新奥能源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租赁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提供车辆租赁服务	211.32	321.70	231.37

租出物业	449.99	359.85	340.50
融资租赁	307.01	1,415.73	359.07
合计	968.32	2,097.28	930.94

2) 新奥能源作为承租方:

单位: 万元

租赁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租赁物业	674.73	393.52	840.63
合计	674.73	393.52	840.63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9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拆入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000.00	2019/5/28	2020/5/27	4.75%	172.58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000.00	2019/12/16	2020/6/15	5.00%	8.89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0.00	2019/6/25	2020/6/23	4.79%	75.76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0.00	2017/8/14	2020/8/13	4.35%	119.98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100.00	2018/4/13	2019/4/12	4.79%	42.03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900.00	2018/5/30	2019/5/29	5.10%	39.57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司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00.00	2019/1/22	2019/5/27	4.75%	33.2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00.00	2019/1/25	2019/5/28	4.35%	29.97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0.00	2019/2/28	2019/6/25	4.35%	42.79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0	2019/6/24	2019/9/23	4.79%	12.23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00.00	2019/8/29	2020/8/28	3.00%	10.42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500.00	2018/12/21	2020/12/20	4.35%	154.36
合计		33,500.00				741.83
拆出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00	2019/1/25	2021/3/29	4.35%	12.36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92.00	2019/3/1	2021/3/29	4.35%	14.49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50	2019/1/28	2019/7/4	4.75%	0.18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5.00	2019/2/2	2019/7/4	4.75%	0.91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	合营企业	1,764.00	2019/3/1	2020/2/27	8.00%	119.95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限公司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200.00	2019/3/5	2019/6/28	5.10%	52.59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200.00	2019/7/1	2019/12/30	5.10%	82.96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98.00	2019/5/22	2022/5/20	4.87%	9.03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0	2019/5/27	2020/5/26	5.10%	23.64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990.00	2019/7/1	2020/5/26	5.10%	130.35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822.00	2019/6/6	2020/6/5	4.35%	46.01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00.00	2019/6/6	2020/6/5	4.35%	50.51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0	2019/6/20	2020/6/19	8.00%	130.00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700.00	2019/7/4	2020/7/3	5.10%	43.59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600.00	2019/7/4	2020/7/3	5.10%	41.03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000.00	2019/8/22	2019/12/27	6.50%	364.72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41.00	2019/9/5	2020/9/4	4.47%	6.46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	联营企业	900.00	2018/3/7	2019/3/5	5.10%	8.16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限公司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41.00	2016/3/29	2019/3/22	5.47%	5.43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41.00	2016/5/23	2019/5/22	4.75%	8.26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	2017/1/18	2020/1/17	4.35%	13.23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0	2017/9/11	2019/6/20	5.23%	24.82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	2017/5/10	2019/6/20	5.23%	12.41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	2017/7/27	2019/6/20	5.23%	12.41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200.00	2017/9/11	2019/6/11	4.75%	25.65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80.00	2017/12/1	2019/6/20	5.23%	4.47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	2018/1/12	2019/6/20	5.23%	12.41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8.50	2018/2/2	2019/6/20	5.23%	0.96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	2018/4/25	2019/6/20	5.23%	1.24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9.15	2018/6/20	2019/6/20	5.23%	0.23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00	2018/7/5	2019/6/20	5.23%	0.55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	2018/7/17	2019/6/20	5.23%	2.48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	2018/1/3	2021/1/1	4.75%	4.82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2.50	2018/1/16	2021/1/1	4.75%	4.9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5.00	2018/5/7	2021/1/1	4.75%	3.13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2.50	2018/5/11	2021/1/1	4.75%	1.5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800.00	2018/3/7	2019/3/5	4.35%	13.92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00.00	2018/3/19	2019/3/13	4.78%	9.56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43.55	2018/3/30	2021/3/29	4.35%	23.97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13.65	2018/12/28	2021/3/29	4.35%	5.0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00.00	2018/5/17	2019/3/5	5.10%	20.85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0	2018/5/29	2019/5/27	5.10%	104.1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790.00	2018/6/13	2019/6/10	5.22%	106.04
河南京宝新	合营企业	3,000.00	2018/6/26	2019/6/25	8.00%	116.69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83.89	2018/7/6	2019/7/4	4.75%	75.28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2.94	2018/7/25	2019/7/4	4.75%	2.5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8.00	2018/8/29	2019/7/4	4.75%	1.42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0	2018/9/21	2019/7/4	4.75%	0.03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7.52	2018/10/19	2019/7/4	4.75%	0.43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	2018/7/13	2019/6/6	5.10%	6.67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0.00	2018/8/28	2019/6/6	5.10%	4.45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225.00	2018/11/28	2021/11/26	4.75%	59.00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908.00	2018/12/13	2019/12/12	5.10%	266.86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000.00	2018/12/25	2019/4/17	5.10%	75.79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00.00	2018/12/26	2019/12/18	6.00%	46.93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00.00	2019/11/1	2020/10/31	4.35%	5.16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	2019/11/29	2020/11/28	4.35%	1.20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陘分公司	联营企业	1,950.00	2019/6/1	2019/12/31	5.00%	57.96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无极分公司	联营企业	2,000.00	2019/6/1	2019/12/31	5.00%	59.44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深泽分公司	联营企业	4,200.00	2019/6/1	2019/12/31	5.00%	124.83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行唐分公司	联营企业	2,850.00	2019/6/1	2019/12/31	5.00%	84.7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灵寿分公司	联营企业	1,700.00	2019/1/1	2019/12/31	5.00%	86.18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87.75	2019/1/1	2020/6/30	8.00%	104.45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90.00	2019/1/1	2019/12/31	5.00%	29.9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	联营企业	1,100.00	2019/1/1	2019/12/31	5.00%	55.76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陘矿区分公司	联营企业	380.00	2019/1/1	2019/12/31	5.00%	19.26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晋州分公司	联营企业	2,950.00	2019/1/1	2019/12/31	5.00%	149.55
石家庄市鹿	联营企业	2,280.00	2019/1/1	2019/12/31	5.00%	115.58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00.00	2019/9/1	2019/12/31	4.35%	22.11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850.00	2018/5/29	2019/12/29	4.35%	81.15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000.00	2017/9/4	2020/9/3	4.79%	289.23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000.00	2018/8/9	2019/6/25	5.23%	127.72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0.00	2019/1/14	2019/6/25	5.23%	70.97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0.00	2019/1/25	2019/6/25	5.23%	66.18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00.00	2019/2/2	2019/6/25	5.23%	41.80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3,000.00	2019/3/26	2019/6/25	5.23%	40.06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5,000.00	2019/4/26	2019/6/25	5.40%	228.75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00.00	2019/5/16	2019/6/25	5.23%	5.95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000.00	2019/9/19	2019/9/30	8.00%	13.33
合计		171,123.64				4,096.73

2018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拆入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6,120.00	2017/5/27	2018/5/23	3.92%	94.51
烟台新奥清	合营公司	2,000.00	2017/3/23	2018/3/20	4.35%	18.85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洁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00.00	2017/8/14	2018/12/20	4.35%	149.29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7/8/14	2020/8/13	4.35%	131.9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100.00	2017/4/14	2018/4/13	4.35%	38.21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900.00	2017/5/17	2018/5/16	4.35%	30.99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000.00	2017/7/31	2018/7/30	4.35%	50.7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7/9/20	2018/9/18	4.35%	94.2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100.00	2018/4/13	2019/4/12	4.79%	107.9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900.00	2018/5/30	2019/5/29	5.10%	57.87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000.00	2018/9/29	2019/9/27	4.35%	22.48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其他关联方	9,876.00	2018-05-8	2018-11-30	5.50%	312.63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合计		41,496.00				1,109.73
拆出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	2017/1/18	2020/1/17	4.35%	13.05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900.00	2017/3/10	2018/3/9	4.79%	34.73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500.00	2017/6/2	2018/5/31	4.79%	29.9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	2017/8/30	2018/5/31	4.79%	19.94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900.00	2018/3/7	2019/3/6	5.10%	165.20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300.00	2018/5/17	2019/5/16	5.10%	74.29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	2016/12/14	2018/7/6	4.75%	24.54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	2017/9/11	2019/6/20	5.23%	52.83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00.00	2017/5/10	2019/6/20	5.23%	26.42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00.00	2017/7/27	2019/6/20	5.23%	26.42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700.00	2017/6/27	2018/7/6	4.75%	41.72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3.05	2017/11/14	2018/7/6	4.75%	2.53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1.50	2017/12/25	2018/7/6	4.75%	1.7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0.00	2018/1/18	2018/7/6	4.75%	1.5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7.50	2018/5/24	2018/7/6	4.75%	0.27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	2017/11/29	2018/11/28	4.35%	12.0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80.00	2017/12/1	2019/6/20	5.23%	9.51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00.00	2018/1/12	2019/6/20	5.23%	25.62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8.50	2018/2/2	2019/6/20	5.23%	1.86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0.00	2018/4/25	2019/6/20	5.23%	1.81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9.15	2018/6/20	2019/6/20	5.23%	0.26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2.00	2018/7/5	2019/6/20	5.23%	0.57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	2018/7/17	2019/6/20	5.23%	2.42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	2018/1/3	2021/1/1	4.75%	4.78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2.50	2018/1/16	2021/1/1	4.75%	4.72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5.00	2018/5/7	2021/1/1	4.75%	2.0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2.50	2018/5/11	2021/1/1	4.75%	1.00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83.89	2018/7/6	2019/7/5	4.75%	72.43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2.94	2018/7/25	2019/7/5	4.75%	2.1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8.00	2018/8/29	2019/7/5	4.75%	0.9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20	2018/9/21	2019/7/5	4.75%	0.02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7.52	2018/10/19	2019/7/5	4.75%	0.17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	2018/7/13	2019/6/6	5.10%	7.27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0.00	2018/8/28	2019/6/6	5.10%	3.54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0	2017/9/4	2020/9/3	4.79%	483.82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41.00	2016/3/29	2019/3/22	5.47%	24.39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41.00	2016/5/23	2019/5/22	4.75%	21.1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800.00	2017/3/30	2018/3/7	4.35%	14.14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800.00	2018/3/7	2019/3/5	4.35%	65.03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700.00	2016/11/4	2018/11/3	4.35%	25.88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0	2017/12/27	2018/12/26	4.13%	205.93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0	2017/12/27	2018/12/26	6.00%	299.17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0	2018/1/17	2018/12/26	4.13%	196.75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0	2018/12/25	2019/12/24	5.10%	4.25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800.00	2018/12/26	2019/12/18	6.00%	0.67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868.00	2017/1/18	2018/1/17	4.79%	6.10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190.00	2017/6/16	2018/6/13	4.79%	47.45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00.00	2017/6/26	2018/6/13	4.79%	75.8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0.00	2017/7/21	2018/6/13	4.79%	2.17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7/6/28	2018/6/26	8.00%	117.3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00.00	2017/12/18	2018/12/17	4.79%	162.82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	合营公司	2,408.00	2018/1/17	2018/12/13	4.79%	105.73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有限公司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43.55	2018/3/30	2021/3/29	4.35%	18.13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13.65	2018/12/28	2021/3/29	4.35%	0.04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790.00	2018/6/13	2019/6/10	5.22%	168.75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8/6/26	2019/6/25	8.00%	125.33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225.00	2018/11/28	2021/11/26	4.75%	5.3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908.00	2018/12/13	2019/12/12	5.10%	15.07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00.00	2018/3/19	2019/3/18	4.78%	38.11
唐山新奥永顺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	2017/2/10	2020/1/21	8.00%	40.44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0	2018/8/9	2021/8/8	5.23%	104.50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200.00	2017/9/11	2019/6/11	4.75%	57.63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287.75	2016/7/1	2019/6/30	5.00%	65.10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陉分公司	联营公司	1,950.00	2018/6/1	2019/5/31	5.00%	57.69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	联营公司	2,000.00	2018/6/1	2019/5/31	5.00%	59.17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限公司无极分公司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深泽分公司	联营公司	4,200.00	2018/6/1	2019/5/31	5.00%	124.25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行唐分公司	联营公司	2,850.00	2018/6/1	2019/5/31	5.00%	84.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灵寿分公司	联营公司	1,700.00	2018/6/1	2019/5/31	5.00%	50.29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	联营公司	1,100.00	2018/6/1	2019/5/31	5.00%	32.54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陉矿区分公司	联营公司	380.00	2018/6/1	2019/5/31	5.00%	11.24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晋州分公司	联营公司	2,950.00	2018/6/1	2019/5/31	5.00%	87.27
合计		119,401.20				3,672.10

2017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支出
拆入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120.00	2016/6/8	2017/6/7	3.92%	104.49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120.00	2017/5/27	2018/5/23	3.92%	145.09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宁波新云锦能源在线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00.00	2016/5/27	2017/5/26	4.35%	7.01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8,000.00	2016/6/16	2017/6/15	4.79%	175.45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9,000.00	2016/9/30	2017/9/28	4.35%	293.63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00.00	2016/8/9	2017/8/8	5.10%	31.03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	2016/12/6	2017/12/5	4.35%	20.42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	2016/12/14	2017/12/5	4.35%	20.42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000.00	2017/3/23	2018/3/19	4.35%	68.39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00.00	2017/6/16	2018/6/5	4.35%	23.93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00.00	2017/8/14	2018/12/20	4.35%	58.79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7/8/14	2020/8/13	4.35%	50.39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900.00	2016/5/18	2017/5/17	4.35%	31.22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6/9/21	2017/9/20	4.35%	94.98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	合营公司	3,100.00	2017/4/14	2018/4/13	4.35%	97.77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900.00	2017/5/17	2018/5/16	4.35%	52.3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000.00	2017/7/31	2018/7/30	4.35%	36.98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7/9/20	2018/9/18	4.35%	36.98
合计		56,040.00				1,349.28
拆出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	2016/1/19	2017/1/18	4.60%	0.65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00.00	2016/3/11	2017/3/10	4.56%	5.1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300.00	2016/7/15	2017/7/14	4.57%	56.64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0.00	2016/8/17	2017/7/14	4.57%	4.93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800.00	2017/1/18	2017/7/14	4.57%	17.98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	2017/1/18	2020/1/17	4.35%	12.5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900.00	2017/3/10	2018/3/9	4.79%	153.44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500.00	2017/6/2	2018/5/31	4.79%	42.2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	2017/8/30	2018/5/31	4.79%	16.35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	2016/11/30	2017/11/29	4.35%	12.0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	2016/12/14	2018/7/6	4.75%	48.03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	2017/9/11	2019/6/20	5.23%	16.11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00.00	2017/5/10	2019/6/20	5.23%	17.05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00.00	2017/7/27	2019/6/20	5.23%	11.39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700.00	2017/6/27	2018/7/6	4.75%	41.9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3.05	2017/11/14	2018/7/6	4.75%	0.6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1.50	2017/12/25	2018/7/6	4.75%	0.06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	2017/11/29	2018/11/28	4.35%	1.16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80.00	2017/12/1	2019/6/20	5.23%	0.78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	2016/6/30	2017/6/29	4.79%	23.79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湖南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540.00	2016/7/29	2018/3/19	4.79%	74.51
湖南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0.00	2016/8/3	2018/7/28	4.79%	2.90
湖南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	2016/10/14	2018/7/28	4.79%	4.84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0,000.00	2017/9/4	2020/9/3	4.79%	156.84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41.00	2016/3/29	2019/3/22	5.47%	24.39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41.00	2016/5/23	2019/5/22	4.75%	21.1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800.00	2017/3/30	2018/3/7	4.35%	60.03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700.00	2016/11/4	2018/11/3	4.35%	30.79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800.00	2016/12/28	2017/12/27	6.00%	48.00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0	2017/12/27	2018/12/26	4.13%	2.29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800.00	2017/12/27	2018/12/26	6.00%	0.5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968.00	2016/2/1	2017/1/31	5.40%	8.8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900.00	2016/3/18	2017/3/17	5.60%	10.50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	合营公司	1,800.00	2016/6/17	2017/6/16	4.79%	39.72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有限公司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90.00	2016/6/17	2017/6/16	5.22%	9.39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800.00	2016/12/16	2017/12/15	4.79%	175.77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00.00	2016/12/16	2017/12/15	4.79%	161.89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200.00	2016/12/16	2017/12/15	4.79%	101.7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868.00	2017/1/18	2018/1/17	4.79%	132.28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	2017/3/20	2017/9/18	4.79%	7.2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190.00	2017/6/16	2018/6/13	4.79%	57.64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00.00	2017/6/26	2018/6/13	4.79%	87.4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0.00	2017/7/21	2018/6/13	4.79%	2.17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00.00	2017/6/28	2018/6/26	8.00%	124.00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500.00	2017/12/18	2018/12/17	4.79%	6.05
唐山新奥永顺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00.00	2017/2/10	2020/1/21	8.00%	36.00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	合营公司	4,000.00	2017/3/29	2017/6/28	4.79%	48.38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利息收入/ 支出
限公司						
河北中石油 昆仑天然气 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200.00	2017/9/11	2019/6/11	4.75%	17.58
合计		74,952.55				1,935.98

(4) 关联方资产购买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买房屋	-	-	2,328.10
购买股权	15,177.79	250,227.18	-
合计	15,177.79	250,227.18	2,328.10

购买股权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类别	关联关系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9 年度交易金 额
购买股权	其他关联方	新奥控股投资有 限公司	收购新奥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4.5% 股权	10,002.79
购买股权	联营企业	湖州新奥燃气有 限公司	购买湖州新奥万 丰燃气有限公司 9%股权	4,387.72
购买股权	联营企业	湖州新奥燃气有 限公司	购买湖州新奥万 丰燃气发展有限 公司 9%的股权	787.28
合计				15,177.79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类别	关联关系	关联单位	交易内容	2018 年度交易金 额
购买股权	其他关联方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收购嘉品控股有 限公司 100%股权	250,227.18

(5) 关联担保情况

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9 年：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01-21	否
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043.75	2025-11-22	否

2018 年：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1/9/10	否
王玉锁、赵宝菊夫妇	32,000.00	2021/12/26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21/7/25	否
王玉锁、赵宝菊夫妇	30,000.00	2021/12/5	否
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573.31	2025/11/22	否

2017 年：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102.86	2025/11/22	否

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2019 年：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875.00	2025/6/28	否

2018 年:

单位: 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	2026/12/31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338.00	2025/6/28	否

2017 年:

单位: 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450.00	2020/2/19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642.00	2025/6/28	否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	2026/12/31	否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542.57	2,751.43	2,606.5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852.47	5,204.79	9,622.4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8,614.78	39,188.96	23,774.85
藁城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108.13	5,025.56	5,000.00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940.24	4,368.89	3,176.44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706.91	2,540.42	2,185.69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47.23	2,883.85	2,180.00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263.09	1,792.82	1,710.11
廊坊广核开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	1,600.00
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2,050.00	-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2019年12月 31日	2018年12月 31日	2017年12 月31日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50.60	1,599.64	0.76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42	1,201.17	8.78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1,028.74	-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576.04	149.08	511.58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833.36	827.56	522.88
洋浦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793.00	-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881.22	776.18	715.64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774.00	-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32.10	679.41	624.81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13.98	551.85	953.93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79.30	28,775.55	25,262.53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9,100.39	11,496.71	12,921.27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9,145.44	12,206.66	12,538.66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823.86	4,370.49	7,753.23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40.31	10,735.41	7,025.33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803.65	7,216.53	3,646.40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2,452.59	2,537.14	1,368.16
上海九环市北汽车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040.00	1,040.00	1,040.00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280.87	1,465.09	77.55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4,709.48	1,441.99	0.51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88.86	1,340.42	607.89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30.35	1,126.26	-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0.73	1,005.65	467.45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847.60	-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937.76	844.37	700.00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804.83	806.68	800.00
宣威市顺丰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196.44	477.44	126.03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8,409.44	4,780.72	2,795.31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	10,002.79	-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1,541.43	1,450.44	994.61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	1,150.96	-
新奥智慧（龙游）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	886.55	-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52.80	780.08	-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108.35	580.44	266.18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391.23	547.19	629.68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503.89	495.92	986.06
新奥集团艾力枫社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774.87	474.92	295.41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92.98	64.40	0.03
开新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908.48	-	-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881.98	9.46	-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72.12	432.63	299.26
梧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39.00	441.00	441.00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50.94	3.15	-
小计		126,486.95	181,270.57	133,630.43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6,770.46	7,316.35	6283.14
总计		133,257.41	188,586.91	139,913.57

注释 1：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2017 年、2018 年为合营公司，2019 年已变更为子公司。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应付款项期末余额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500.00	3,500.00	-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8,523.46	59,245.03	40,189.69
上海新奥九环车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3,649.79	5,094.19	-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865.82	-	-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6,504.15	36,654.79	6,305.15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575.29	4,702.22	4,545.13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043.91	-	-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905.98	4,381.09	6,541.23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841.02	9,002.36	966.99
天津华美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000.00	2,000.00	2,000.00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706.00	-	-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484.93	8,134.86	458.79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68.05	592.73	-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363.79	1,847.77	-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348.13	1,565.03	2,846.26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03.96	-	-
上海九环交通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176.63	1,176.63	-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159.95	559.83	785.64
娄底新奥佳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69.51	1,056.44	1,045.79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064.29	163.05	103.56
常熟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30.00	-	-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28.45	84.86	-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50.00	-	-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61.32	-	-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696.06	-	-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47.12	1,048.83	-
烟台市诚信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503.22	208.07	-
青岛恩纽诚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85.97	243.47	-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65.51	250.16	-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37.12	548.55	205.21
莒南大店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80.30	443.16	-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69.40	638.40	1,721.87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66.02	133.02	498.14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53.12	199.93	-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51.98	-	74.22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3.74	136.35	415.37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18.22	298.21	-
上海九环大众汽车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6.12	206.12	1,351.56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1.48	202.05	206.77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95.52	265.58	-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89.08	467.77	-
新奥集团艾力枫社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61.79	204.66	206.60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1.73	1,720.04	3,028.14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8.12	234.80	-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3.46	175.86	-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100.00	100.00	100.00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8.67	88.36	2,066.07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4.79	449.58	-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9.11	171.27	239.15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8.42	-	96.42
涿州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78.23	91.30	-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71.85	77.99	772.84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0.01	375.31	431.2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2.40	737.04	-
上海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0.00	93.55	-
曲靖云投新奥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0.53	102.25	-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32.55	239.80	106.43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5.59	704.99	-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13.67	2,444.35	1,706.58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40	562.91	354.65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45	136.14	99.86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19	482.96	6,489.70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8	1,114.59	-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0.03	111.50	-
临沂中孚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1,200.00	1,200.00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3,500.00	-
上海九环源深液化气汽车加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	421.74	-

新奥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	80.00	80.00
长沙市燃气总公司	其他关联方	-	922.93	-
汕头市新奥濠江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	374.78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	113.33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	88.12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	-	77.50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11,350.94
望都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2,864.84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2,558.64
湖州中石化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2,470.17
广州新奥悦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1,534.57
湖州新奥运输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1,076.52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469.85
中海油新奥（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460.51
上海九环市北汽车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421.74
广西交通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348.83
上海阳光新普陀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326.13
上海九环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206.12
晋宁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94.50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	-	77.78
廊坊开新城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	-	447.28
恩纽诚服（新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	-	111.22
小计		153,370.79	161,594.46	112,712.46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3,167.73	9,946.55	9,839.78
总计		156,538.52	171,541.01	122,552.25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1、上市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上市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新奥控股投	廊坊	对国家法律、行	800,000 万元	33.04	33.04

资股份有限 公司		政法规允许范 围内行业的投 资			

上市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王玉锁先生

2、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炭生产、销售；机械、机电设备及零配件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甲醇、硫磺、液氨、液氧、液氮、氨水、水蒸气、炉渣、炉灰、中油、重油、粗苾油、硫酸铵、工业氯化钠、工业硫酸钠、脱盐水的生产与销售生产销售		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鑫能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张家港市	江苏省张家港市	二甲醚的生产和销售，甲醇的批发零售、煤炭的批发、进出口及佣金代理		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能源、催化材料应用化学等的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委托加工催化剂、助剂、添加剂、填料；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	液化天然气生产，煤层气输配与销售、技术咨询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	河北省廊坊市	能源工程技术的研究、开发与转化；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咨询；市政公用行业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化工石油工程总承包等以上自产产品的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能源开发、利用，煤炭、焦炭、化工产品、矿产品、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推广		1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服务,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工业生产用氨等无储存经营, 互联网信息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增值电信业务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除持有联信创投股权外,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United Faith Ventures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除持有 Santos 股份外,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能矿业(香港)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新能(廊坊)能源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能源化工技术开发与推广, 能源化工企业生产装置试车、开车技术推广与服务; 机械设备维修; 建筑工程施工等; 物业服务; 型材加工; 劳务派遣;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运行维护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能源投资; 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 清洁能源管理服务; 天然气和清洁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 煤炭经营	100		投资设立
新地(舟山)天然气管道维修有限公司	浙江省舟山市	浙江省舟山市	天然气长输管线的维修、抢修及维护		100	投资设立
Xinneng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ENN Natural Gas Investment Inc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	投资设立
ENN LNG (SINGAPORE) PTE.LTD	SINGAPORE	SINGAPORE	液化天然气的营销与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英属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32.80		收购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廊坊	投资控股		100	投资设立
新奥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ENN Ga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中国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投资设立
北京新奥华鼎贸易	北京	北京	零售燃气管道、相关物料		100	投资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及设备			设立
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肇庆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浙江新奥智能装备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宁波	燃气管道及智能设备零售		100	投资设立
新奥泛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综合能源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100	收购
新奥能源物流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廊坊	运输燃油产品及燃气		100	投资设立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廊坊	批发及零售燃气、燃气管道设施、燃气设备、器具及其他		100	投资设立
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	河北 廊坊	提供财务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廊坊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新奥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长沙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100	投资设立
滁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滁州	管道燃气销售		90	投资设立
葫芦岛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辽宁	辽宁 葫芦岛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90	投资设立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青岛	管道燃气销售		90	投资设立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湘潭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85	收购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洛阳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70	收购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蚌埠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70	投资设立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蚌埠	管道燃气销售		70	投资设立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常州	管道燃气销售		60	投资设立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常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60	投资设立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泉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60	收购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晋江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60	收购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石家庄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60	收购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长沙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	投资设立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株洲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		55	投资设立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东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	投资设立
东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东莞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	投资设立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长沙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株洲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55	投资设立
宣燃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宣城	燃气管道基础设施及管道燃气销售		97.67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10.00%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67.20%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1.96%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1.96%
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0.32%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80.32%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77.04%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1.96%

3、上市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2018 年：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洋浦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公路客运（集团）盛世通运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藁城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莒南大店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沂中孚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汕头市新奥濠江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娄底新奥佳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宁波新云锦能源在线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市北汽车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宣威市顺丰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新奥九环车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交通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源深液化气汽车加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市诚信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汽车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曲靖云投新奥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涿州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新奥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望都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州中石化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新奥悦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大众汽车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州新奥运输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海油新奥（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西交通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阳光新普陀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晋宁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19 年：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常州美路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新奥万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藁城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洋浦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莒南大店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沂中孚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常熟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汽车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宁波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徐州国投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中电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州中石化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市诚信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曲靖云投新奥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市北汽车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宣威市顺丰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新奥九环车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交通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娄底新奥佳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源深液化气汽车加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涿州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新奥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九环大众汽车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2018 年：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其他关联方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普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其他关联方
新奥智慧（龙游）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集团艾力枫社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华美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沙市燃气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岛恩纽诚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开新城市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恩纽诚服（新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黄骅新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绎来康郡(廊坊)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苑阳光农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绎来康（廊坊）体育休闲运动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石墨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其他关联方
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能源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北威远亨迪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019 年：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其他关联方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恩纽诚服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恩纽诚服（蚌埠）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岛恩纽诚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恩纽诚服（开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海新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湘阴长燃中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中海管道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动力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能源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新奥光伏集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数通（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其他关联方
新奥智慧（龙游）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集团艾力枫社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梧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开新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华美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长沙市燃气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其他关联方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11,311.92	114,294.07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62,071.60	49,576.66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108,337.08	42,119.94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36,885.21	27,665.20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23,052.75	24,740.02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9,562.90	23,909.57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8,936.97	18,782.8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6,875.42	12,815.5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现货 LNG	-	2,601.73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甲醇	18,724.64	11,468.14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9,012.95	10,652.50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	260.25	6,831.30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7,216.60	5,744.14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7,199.27	5,599.18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公寓楼	-	4,038.11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3,045.44	3,211.91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667.42	2,822.32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2,056.12	2,697.86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259.95	2,445.43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5,068.87	2,266.04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363.95	2,172.85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51.56	1,907.3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其他	1,015.50	1,775.00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2,017.38	1,731.54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1,189.79	1,500.00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外包服务	26.94	850.43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717.42	1,446.76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5,476.05	1,288.66
恩纽诚服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39.77	1,191.95
恩纽诚服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外包服务	3,030.55	1,011.24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1,326.37	1,064.19
恩纽诚服（蚌埠）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外包服务	952.07	960.38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607.24	919.52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230.85	894.37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外包服务	901.72	867.36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接受行政服务	459.49	854.57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732.28	725.09
青岛恩纽诚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外包服务	638.01	701.32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101.00	640.87
新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能源效能技术服务	-	600.00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1,700.92	133.54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1,633.64	101.07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总资讯科技服务	3,640.14	-
上海九环汽车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895.79	-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64.66	-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受接收站服务	13,083.72	-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7,693.22	-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4,433.05	-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服务费	1,310.00	-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975.68	-
恩纽诚服（开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施工服务	529.42	-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	222.99	-
北海新聚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检测费	172.07	-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17.43	-
其他-未列示明细项目的公司交易额		6,369.02	5,461.5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合计		510,065.07	403,082.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收入和设计费收入	4,332.44	54,198.30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90.27	19,237.4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3,336.75	18,702.11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4,658.64	9,496.89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5,289.86	8,714.58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6,029.86	8,589.71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	33,703.13	8,497.07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10,278.95	8,375.13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5,380.97	7,324.82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收入和设计费收入	71,590.75	7,246.85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3,941.83	6,820.50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3,411.66	5,998.41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7,637.85	5,754.15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7,538.57	5,614.03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燃气接驳服务	395.50	-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8,553.93	5,595.46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7,351.70	4,928.70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3,902.18	4,488.28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5,153.01	4,166.94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	3,983.00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11,251.48	3,949.20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施工	17,293.79	3,941.52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4,079.33	3,749.34
宁波新奥车用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3,107.80	3,506.98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3,021.80	3,207.40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2,876.42	3,194.2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	2,633.33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655.17	-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1,832.90	2,632.44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2,356.60	2,195.39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633.51	2,182.99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1,998.08	1,788.32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收入	920.82	1,745.11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14.38	1,745.02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施工	7,230.23	1,601.62
聊城开发区金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	1,464.05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9,915.71	1,393.95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882.62	1,389.82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062.43	1,378.16
湘阴长燃中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	1,063.27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	1,015.99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94.66	1,010.18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提供支援服务	4,706.81	701.56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408.74	322.99
徐州国投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施工、设计	167.78	908.68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110.19	884.70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费	61.79	856.07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和设计费收入	-	838.71
常州美路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59.29	811.91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02.59	794.26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78.85	624.92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燃气接驳服务	306.88	607.29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销售及施工	78.28	598.83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19.68	587.57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	88.96	580.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费收入	234.73	578.80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591.27	549.20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设计费收入	200.82	494.48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	441.9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602.36	432.53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348.44	352.98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9.43	347.52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1,243.67	341.93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20.03	330.80
海南中海管道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	329.88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294.70	302.96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752.16	-
湖州新奥万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汽油、柴油	2,477.63	-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961.20	-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委托研发	834.71	-
新奥动力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204.42	-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	196.70	-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75.88	-
新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能源效能技术服务	172.65	-
其他-未列示明细项目的公司交易额		8,619.10	7,852.83
合计		319,535.29	265,994.39

(2) 关联委托管理情况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起始日	委托终止日	托管费定价依据	确认的托管费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9/1/1	2019/12/31	托管合同	4,415.96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委托资产类型	委托起始日	委托终止日	托管费定价依据	确认的托管费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01/01	2018/12/31	托管合同	4,056.12

(3) 关联租赁情况

上市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度租赁收入	2018 年度租赁收入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	-	68.97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设备	307.01	1,415.73
新奥能源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出租物业	1.07	-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物业	300.00	300.00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出租物业	-	27.00
东莞中电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出租物业	18.00	18.00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车辆	31.62	-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车辆	18.00	-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车辆	84.70	-
湖州中石化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车辆	19.26	-
廊坊新奥光伏集成有限公司	车辆	7.58	-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车辆	5.26	-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车辆	7.04	-
烟台市诚信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车辆	37.86	-
新智数通（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出租物业	62.43	-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物业	50.32	-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车辆	4.38	-

上市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8 年确认的租赁费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	20.00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13.85	114.7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直租设备	547.18	15,638.31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租用物业	-	55.80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租用物业	16.95	77.27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用物业	238.17	259.60
廊坊通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租用物业	1.49	0.85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物业	23.36	-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物业	189.04	-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物业	205.73	-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4.59	-

(4) 关联担保情况

上市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个人	12,000.00	2018-4-28	2020-4-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9-12-23	2020-6-23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9-1-28	2020-1-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30,000.00	2019-5-31	2022-5-3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9,000.00	2019-6-28	2020-6-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30,000.00	2019-9-30	2020-9-3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2019-6-10	2020-6-1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10-30	2020-10-2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12-24	2022-12-24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9,600.00	2019-4-29	2020-4-29	否
王玉锁夫妇	3,750.00	2016-5-16	2021-5-16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043.56	2018-7-26	2021-7-15	否
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9-7-25	2020-7-24	否
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9-8-30	2020-8-29	否
王玉锁夫妇	623.20	2019-8-14	2020-8-13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50,000.00	2019-4-1	2020-4-1	否
王玉锁夫妇	29.06	2019-10-25	2020-3-31	否
王玉锁夫妇	5.06	2019-10-22	2020-2-29	否
王玉锁夫妇	30.00	2019-6-28	2020-5-30	否
王玉锁夫妇	12,394.94	2019-6-28	2020-6-28	否
王玉锁夫妇	118.22	2019-11-26	2020-5-25	否
王玉锁夫妇	118.22	2019-11-26	2020-5-25	否
王玉锁夫妇	67.09	2019-11-27	2021-11-25	否
王玉锁夫妇	90.08	2019-8-2	2020-5-30	否
王玉锁夫妇	717.90	2019-9-26	2020-3-27	否
王玉锁夫妇	33.50	2019-9-27	2020-2-29	否
王玉锁夫妇	5.20	2019-9-26	2021-6-10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1-25	2022-1-2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043.75	2016-5-16	2025-11-22	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8/2/13	2019/2/12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8/1/26	2019/1/2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294,088.12	2018/3/22	2023/3/21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个人	14,000.00	2018/4/28	2020/4/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2018/4/18	2019/4/17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	2018/8/28	2019/8/20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7/31	2019/7/3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8/31	2019/8/3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12/29	2019/12/29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0,000.00	2018/3/23	2019/3/22	否
王玉锁夫妇	12,221.09	2016/9/29	2020/1/15	否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9,600.00	2018/4/28	2019/4/28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7,886.41	2017/8/4	2022/8/4	否
王玉锁夫妇	38,125.31	2016/12/5	2019/12/5	否
王玉锁夫妇	25,000.00	2016/5/16	2021/5/16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17,580.11	2016/8/17	2023/6/13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4,615.19	2018/7/26	2021/7/15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王玉锁夫妇	20,000.00	2018/9/14	2019/9/13	否
王玉锁夫妇	12,000.00	2018/1/31	2019/1/30	否
王玉锁夫妇	2,271.28	2018/9/29	2019/10/31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8/9/12	2021/9/10	否
王玉锁、赵宝菊夫妇	32,000.00	2018/12/28	2021/12/26	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7/27	2021/7/25	否
王玉锁、赵宝菊夫妇	30,000.00	2018/12/7	2021/12/5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2,573.31	2016/5/16	2025/11/22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875.00	2025/6/28	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74.00	2015/1/28	2025/6/28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290.00	2015/4/2	2025/6/28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74.00	2015/12/23	2025/6/28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350.00	2016/6/30	2025/6/28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350.00	2016/7/27	2025/6/28	否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	2017/4/27	2026/12/31	否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在 2019 年变更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9/5/28	2020/5/27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9/12/16	2020/6/15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9/6/25	2020/6/23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2017/8/14	2020/8/13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	2018/4/13	2019/4/12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	1,900.00	2018/5/30	2019/5/29	

公司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9/1/22	2019/5/27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9/1/25	2019/5/28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9/2/28	2019/6/25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1,000.00	2019/6/24	2019/9/23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000.00	2019/8/29	2020/8/28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500.00	2018/12/21	2020/12/20	
合计	33,500.00			
偿还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0	2016/4/29	2019/3/20	美元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16/ 8/17	2019/5/1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10/21	2019/6/12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2016/10/31	2019/6/2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	2016/11/10	2019/6/2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000.00	2016/8/17	2019/7/4	
合计	61,000.00			
拆出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2019/1/25	2021/3/29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392.00	2019/3/1	2021/3/29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8.50	2019/1/28	2019/7/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45.00	2019/2/2	2019/7/4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1,764.00	2019/3/1	2020/2/2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200.00	2019/3/5	2019/6/2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200.00	2019/7/1	2019/12/30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98.00	2019/5/22	2022/5/20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2019/5/27	2020/5/26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4,990.00	2019/7/1	2020/5/2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822.00	2019/6/6	2020/6/5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2019/6/6	2020/6/5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19/6/20	2020/6/19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700.00	2019/7/4	2020/7/3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	2019/7/4	2020/7/3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8/22	2019/12/27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41.00	2019/9/5	2020/9/4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00.00	2018/3/7	2019/3/5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41.00	2016/3/29	2019/3/22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41.00	2016/5/23	2019/5/22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300.00	2017/1/18	2020/1/17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17/9/11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17/5/10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17/7/27	2019/6/20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1,200.00	2017/9/11	2019/6/11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2017/12/1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18/1/12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50	2018/2/2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18/4/25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5	2018/6/20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00	2018/7/5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18/7/17	2019/6/20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2018/1/3	2021/1/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50	2018/1/16	2021/1/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65.00	2018/5/7	2021/1/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2.50	2018/5/11	2021/1/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00.00	2018/3/7	2019/3/5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18/3/19	2019/3/13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543.55	2018/3/30	2021/3/29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113.65	2018/12/28	2021/3/29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300.00	2018/5/17	2019/3/5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2018/5/29	2019/5/27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790.00	2018/6/13	2019/6/10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	2018/6/26	2019/6/2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83.89	2018/7/6	2019/7/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94	2018/7/25	2019/7/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58.00	2018/8/29	2019/7/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	2018/9/21	2019/7/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7.52	2018/10/19	2019/7/4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2018/7/13	2019/6/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	2018/8/28	2019/6/6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1,225.00	2018/11/28	2021/11/2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908.00	2018/12/13	2019/12/12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8/12/25	2019/4/17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800.00	2018/12/26	2019/12/18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0.00	2019/11/1	2020/10/31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300.00	2019/11/29	2020/11/28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陉分公司	1,950.00	2019/6/1	2019/12/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无极分公司	2,000.00	2019/6/1	2019/12/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深泽分公司	4,200.00	2019/6/1	2019/12/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行唐分公司	2,850.00	2019/6/1	2019/12/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灵寿分公司	1,700.00	2019/1/1	2019/12/31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1,287.75	2019/1/1	2020/6/30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590.00	2019/1/1	2019/12/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	1,100.00	2019/1/1	2019/12/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陉矿区分公司	380.00	2019/1/1	2019/12/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晋州分公司	2,950.00	2019/1/1	2019/12/31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280.00	2019/1/1	2019/12/31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2019/9/1	2019/12/31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1,850.00	2018/5/29	2019/12/29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	2017/9/4	2020/9/3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2018/8/9	2019/6/25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2019/1/14	2019/6/25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2019/1/25	2019/6/25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	2019/2/2	2019/6/25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2019/3/26	2019/6/25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5,000.00	2019/4/26	2019/6/25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	2019/5/16	2019/6/25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	2019/9/19	2019/9/30	
合计	171,123.64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6,120.00	2017/5/27	2018/5/23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2017/3/23	2018/3/20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500.00	2017/8/14	2018/12/20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	2017/8/14	2020/8/13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	2017/4/14	2018/4/13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	2017/5/17	2018/5/16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7/7/31	2018/7/30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7/9/20	2018/9/18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	2018/4/13	2019/4/12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	2018/5/30	2019/5/29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8/9/29	2019/9/27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200.00	2018/4/19	2018/4/27	美元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9,876.00	2018/5/8	2018/11/30	
合计	41,696.00			
偿还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8/16	2022/8/16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9/13	2022/9/13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7/9/27	2022/9/2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1/13	2022/11/13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2/28	2022/12/28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200.00	2018/4/19	2018/4/27	美元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3,800.00	2016/4/29	2018/3/20	美元
合计	39,000.00			
拆出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	300.00	2017/1/18	2020/1/1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900.00	2017/3/10	2018/3/9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00.00	2017/6/2	2018/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	2017/8/30	2018/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900.00	2018/3/7	2019/3/6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300.00	2018/5/17	2019/5/1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	2016/12/14	2018/7/6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17/9/11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17/5/10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17/7/27	2019/6/20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700.00	2017/6/27	2018/7/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05	2017/11/14	2018/7/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71.50	2017/12/25	2018/7/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	2018/1/18	2018/7/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47.50	2018/5/24	2018/7/6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300.00	2017/11/29	2018/11/28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2017/12/1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18/1/12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50	2018/2/2	2019/6/2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18/4/25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5	2018/6/20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00	2018/7/5	2019/6/20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18/7/17	2019/6/20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2018/1/3	2021/1/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50	2018/1/16	2021/1/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65.00	2018/5/7	2021/1/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2.50	2018/5/11	2021/1/1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83.89	2018/7/6	2019/7/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94	2018/7/25	2019/7/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58.00	2018/8/29	2019/7/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	2018/9/21	2019/7/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7.52	2018/10/19	2019/7/5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2018/7/13	2019/6/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	2018/8/28	2019/6/6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9/4	2020/9/3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41.00	2016/3/29	2019/3/22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41.00	2016/5/23	2019/5/22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00.00	2017/3/30	2018/3/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00.00	2018/3/7	2019/3/5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0.00	2016/11/4	2018/11/3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2/27	2018/12/26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2/27	2018/12/26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8/1/17	2018/12/26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18/12/25	2019/12/24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800.00	2018/12/26	2019/12/18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868.00	2017/1/18	2018/1/17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190.00	2017/6/16	2018/6/1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	2017/6/26	2018/6/13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2017/7/21	2018/6/13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	2017/6/28	2018/6/2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	2017/12/18	2018/12/17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408.00	2018/1/17	2018/12/13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543.55	2018/3/30	2021/3/29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113.65	2018/12/28	2021/3/29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790.00	2018/6/13	2019/6/10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	2018/6/26	2019/6/25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1,225.00	2018/11/28	2021/11/2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908.00	2018/12/13	2019/12/12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18/3/19	2019/3/18	
唐山新奥永顺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500.00	2017/2/10	2020/1/21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2018/8/9	2021/8/8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1,200.00	2017/9/11	2019/6/11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	1,287.75	2016/7/1	2019/6/30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陉分公司	1,950.00	2018/6/1	2019/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无极分公司	2,000.00	2018/6/1	2019/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深泽分公司	4,200.00	2018/6/1	2019/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行唐分公司	2,850.00	2018/6/1	2019/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灵寿分公司	1,700.00	2018/6/1	2019/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	1,100.00	2018/6/1	2019/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井陉矿区分	380.00	2018/6/1	2019/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晋州分公司	2,950.00	2018/6/1	2019/5/31	
合计	119,401.2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单位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	10,002.79	-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购买湖州新奥万丰燃气有限公司 9%股权	4,387.72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购买湖州新奥万丰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9%的股权	787.28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购买嘉品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	-	250,227.18
合计		15,177.79	250,227.1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63.51	4,023.1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8,965.78	1,236.95	39,619.21	648.11
	霸州市新胜供水有限公司	4,096.89	55.07	959.84	117.03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	-	711.10	126.91
	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22,262.41	222.62	20,239.70	905.88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898.23	8.98	776.18	7.76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71.27	28.49	371.88	33.55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1,088.66	19.38	5,419.19	54.19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0.60	9.80	773.12	7.73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23	0.50	123.86	1.24
	新奥（内蒙古）石墨烯材料有限公司	421.22	9.00	203.68	2.04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32.00	17.30	298.40	2.98
	廊坊新奥龙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99.15	29.99	3,517.95	62.43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779.36	29.71	2,540.42	25.40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644.34	80.57	29,078.65	756.36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3,247.94	4,332.30	17,106.17	2,629.60
	曲靖云投新奥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247.05	2,247.05	2,187.71	1,088.65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37.94	22.47	11,029.10	115.66
	徐州国投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403.88	12.80	320.95	3.39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5,057.50	50.57	1,775.31	17.75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4,803.65	48.04	7,266.53	72.67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856.61	39.88	4,403.25	44.03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1,325.76	13.96	1,533.44	15.33
	湖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0.60	1.51	1,604.62	16.05
	藁城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2,108.13	21.08	5,025.56	50.2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940.24	82.11	4,368.89	43.69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47.23	30.47	2,883.85	28.84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2,263.09	22.63	1,792.82	17.93
湖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	2,050.00	20.50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4.42	0.044214	1,201.17	12.01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	-	1,028.74	10.29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576.04	35.76	149.08	1.49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833.36	8.33	827.56	8.28
洋浦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	793.00	7.93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	774.00	7.74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132.10	1.32	679.41	6.79
长沙市鑫能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113.98	1.14	551.85	5.52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9,100.39	91.00	11,496.71	114.97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2,452.59	24.53	2,537.14	25.37
上海九环市北汽车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040.00	10.40	1,040.00	10.40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8.86	0.89	1,340.42	13.40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30.35	0.30	1,126.26	11.26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0.73	0.007285	1,005.65	10.06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	-	847.60	8.48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937.76	9.38	844.37	8.44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804.83	8.05	806.68	8.07
宣威市顺丰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196.44	11.96	477.44	4.77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	-	10,002.79	100.03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41.43	15.41	1,450.44	14.50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1,150.96	11.51
新奥智慧（龙游）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注 1	-	-	886.55	8.87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2.80	0.53	780.08	7.80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1.23	3.91	547.19	5.47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3.89	5.04	495.92	4.96
新奥集团艾力枫社酒店有限公司	774.87	7.75	474.92	4.75
新奥动力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168.00	1.68	-	-
新奥（舟山）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881.98	8.82	-	-
梧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739.00	7.39	-	-
开新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08.48	9.08	-	-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872.12	8.72	-	-
预付账款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	-	239.28	-
小计		161,835.43	8,944.66	237,782.88	7,611.60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8,689.58	130.32	8,326.03	93.56
合计		170,525.01	9,074.98	246,108.91	7,705.16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2018 年为合营公司，2019 年已变更为子公司。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48.66	2,368.69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1.08	48.34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65.39	184.88
	天津新奥必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9.47	49.4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163.28	436.44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1,048.97	4,735.56
	北京新绎爱特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103.36	171.27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515.59	8,489.92
	必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51.92	351.92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143.91	60.97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9.40	690.22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192.05	50.15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600.00
	廊坊市绎达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2.66	68.74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497.92	-
	滕州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50.00	-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465.90	250.16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48.13	1,586.53
	东莞新德燃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7.62	191.09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0.00	80.00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	10,972.7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504.15	36,662.42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841.02	9,002.36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1,203.96	-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11.73	1,720.04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1.38	1,114.59
	汕头市润新燃气有限公司	4,575.29	4,702.22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650.00	-
	石家庄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47.12	1,048.83
	莒南大店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280.30	443.16
	河南新奥恒基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52.40	737.04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251.98	-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266.02	133.02
	临沂中孚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	1,200.00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1,368.05	592.73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40	562.91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0.01	375.31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46	175.86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233.74	136.35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5.45	136.14
	上海新奥九环车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649.79	5,094.19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905.98	4,381.09
	上海九环交通大众油气供应有限公司	1,176.63	1,176.63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064.29	163.05
	娄底新奥佳亨燃气有限公司	1,069.51	1,056.44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4.79	449.58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159.95	559.83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59	704.99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	3,500.00
	东莞市新奥交通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3.67	2,444.35
	郴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37.12	548.55
	云南云投新奥售电有限公司	2.19	482.9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九环源深液化气汽车加气有限公司	-	421.74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195.52	265.58
	烟台市诚信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503.22	208.07
	唐山新奥一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1.48	202.05
	曲靖云投新奥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53	102.25
	涿州保燃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8.23	91.30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8.67	88.36
	昆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28.45	84.86
	新奥新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	80.00
	上海九环大众汽车天然气有限公司	206.12	206.12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8.12	298.21
	天津华美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3,160.01	-
	新智超脑科技有限公司	1,706.00	-
	新智我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8.12	234.80
	长沙市燃气总公司	-	922.93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189.08	467.77
	青岛恩纽诚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5.97	243.47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新奥加油加气站	-	239.80
	新奥集团艾力枫社酒店有限公司	161.79	204.66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3.12	199.93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0.026	111.50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上海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50.00	93.55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1.85	77.99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0,865.82	-
	常熟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30.00	-
	滕州市华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61.32	-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696.06	-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1,067.06	-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03.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南京新奥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668.79	472.52
	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	199.14	175.48
	鄂尔多斯市新能物流有限公司	0.99	-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838.63	-26,246.30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	2,059.26
长期应付款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54,017.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15,925.80
小计		88,654.41	167,540.59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3,353.56	9,972.08
合计		92,007.97	177,512.67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关联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关联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36,883.16	510,065.07	36,301.68	403,082.12
营业总成本	1,289,643.52	8,127,557.17	1,250,367.90	7,260,933.29
占营业总成本的比例	2.86%	6.28%	2.90%	5.55%
关联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91,313.06	319,535.29	272,697.54	265,994.39
营业收入	1,354,405.35	8,965,818.41	1,363,247.90	7,964,937.1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51%	3.56%	20.00%	3.34%

鉴于新奥能源体量大，其原有关联交易较多，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导致上市公司新增了部分关联交易，但该等关联交易系标的公司新奥能源正常经营产生的关联交易，且关联交易金额占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比例较低，其中关联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略有上升，

关联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大幅下降。

本次交易实质上为上市公司向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其持有的新奥能源的股权，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前，新奥股份与新奥能源之间存在采购商品/提供商品、采购劳务/提供劳务等持续性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前述关联交易将得以抵消，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非必要的关联交易。

新奥能源为香港上市公司，已根据香港联交所的监管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司规章和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对主要关联交易的协议核心条款和定价情况进行了公告。上述关联交易均基于市场公允水平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标的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市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体系，《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于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决策程序、权限分级、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全面而详细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继续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利益不会因为关联交易受到损害。

（六）本次交易完成后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作出如下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前后，本人均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

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人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就规范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做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现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避免新增非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七）标的资产关联交易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

1、新奥能源已披露的关联交易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备忘录，报告期内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 章构成新奥能源的“关联交易（Connected Transaction）”，且新奥能源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进行了披露审议或公告的关联交易如下：

序号	交易类型	金额（元）	公告日期	股东会审议	年报披露情况
1	能源技术服务	2017 年年度上限： 440,000,000	2016.10.17	不适用	2017、2018 年 年报

		2018 年年度上限： 594,000,000			
2	设备采购、改造及升级服务	2017 及 2018 年年度上限： 150,200,000 2019 年：180,000,000	2016.10.17、 2018.11.30	不适用	2017、2018、 2019 年年报
3	工程服务	2017 年年度上限： 1,100,000,000 2018 年年度上限： 1,120,000,000 2019 年年度上限： 1,442,000,000	2016.10.17、 2018.11.30	不适用	2017、2018、 2019 年年报
4	向新奥控股采购 LNG	2017 年年度上限： 172,500,000 2018 年年度上限： 292,500,000	2016.10.17	不适用	2017、2018 年 年报
	向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采购 LNG	2018 年年度上限： 1,520,000,000 2019 年年度上限： 1,665,000,000	2018.09.28	不适用	2018、2019 年 年报
5	信息技术服务	2017 年年度上限： 369,517,000 2018 年年度上限： 335,403,000 2019 年年度上限： 304,290,000	2016.10.17、 2018.11.30	不适用	2017、2018、 2019 年年报
6	液化天然气接收站使用服务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上限：238,000,000 2019 年年度上限： 685,440,000	2018.09.28	不适用	2018、2019 年 年报
7	收购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股权	100,027,851	2018.09.28	不适用	2018 年年报
8	收购嘉品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606,595,755	2018.06.25	于 2018.08.08 召开的 特别股东大会批准	2018 年年报

以上所列交易中，第 1-6 项为日常关联交易。根据新奥能源提供的说明及其公开披露信息，新奥能源业务规模巨大、业务范围广，公司日常运营需要进行大量的购销燃气/LNG、工程服务、设备采购、行政服务；由于新奥能源关联方（主要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业务范围非常广，涵盖了与新奥能源核心业务相关的供应/销售及配套服务领域，相关产品、服务质量有稳定保证，且沟通成本低、交易效率高，因此新奥能源基于维系新奥能源日常经营目的产生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上述交易均按照商业条款，并依据以下原则定价：（1）通过新奥能源招标或竞标、询问所得报价；

(2) 参考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服务/产品的市场价格/挂牌价格；(3) 交易对方按照不低于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服务的交易条件与新奥能源进行交易，具有公允性。

第 7-8 项所列为偶发性关联交易，其中第 7 项交易收购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 股权，是为达到持有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使其更好聚焦向新奥能源提供财务服务的目的。第 8 项交易目的在于收购泛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以实现新奥能源在综合能源领域的战略布局，以上两项交易均系新奥能源根源根据产业、结构布局而产生，系参考独立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备忘录，新奥能源就上述表格所列关联交易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中适用的公告、独立股东批准和/或年度报告的要求。

2、新奥能源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根据苏利文出具的备忘录，除上述表格所列关联交易外，中喜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披露的其他关联交易属于以下情况中的一种：

(1) 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交易”，因为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确认意见，尽管由于中国会计准则对于新奥能源的“子公司”的概念界定不同，该等交易被作为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纳入至中喜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中，但是参与该等交易的并非新奥能源本身或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合并至新奥能源的经审计综合账目中的子公司；

(2) 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根据新奥能源出具的确认意见：(a) 该等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属于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关连人士”（如《联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下同）；且 (b) 该等交易不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23 条规定的与第三方进行的指定类别交易，而该等交易可令关连人士通过其于交易所涉及实体的权益而获得利益；

(3) 虽然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但基于新奥能源提供的比率测算结果以及对于其他豁免条件的确认意见，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76(1)(a)、14A.90、14A.97 或 14A.98 条规定的豁免规则，该等交易豁免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的公告、独立股东批准和年度报告的要求。

根据苏利文律师出具的备忘录，新奥能源就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和管理采用了关联交易管理政策，这要求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的相关部门识别和更新关联人士名单，审查和识别关联交易，披露可披露交易并监督关联交易的执行，以确保关联交易的披露符合《上市规则》。仅基于对新奥能源出具的确认意见，新奥能源就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守了《关联交易管理政策》中的要求；基于苏利文律师的查询新奥能源在联交所披露的公告（网址：<http://www.hkexnews.hk/>，查询期间：2001年4月27日至2020年3月20日）、联交所披露的新闻（<https://www.hkex.com.hk/News/News-Release>，查询期间：2001年4月27日至2020年3月20日）、香港证监会披露的新闻（<https://www.sfc.hk/edistributionWeb/gateway/EN/news-and-announcements/news/>，查询期间：2001年4月27日至2020年3月20日），新奥能源未因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而受到监管措施或处罚。

（八）标的资产对外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19 年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8,750,000.00	2025/6/28	否
2018 年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6/12/31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3,380,000.00	2025/6/28	否
2017 年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20/2/19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6,420,000.00	2025/6/28	否
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6/12/31	否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已并入新奥能源合并范围。

新奥能源对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借款担保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仍存续。该贷款由被担保人的各股东按照持有股份比例进行担保。

新奥能源对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借款担保截至本重组报告书出具日仍存续，各股东按照持有股份比例进行担保。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9

年5月已成为新奥能源的间接控制全资子公司，纳入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故未在关联担保中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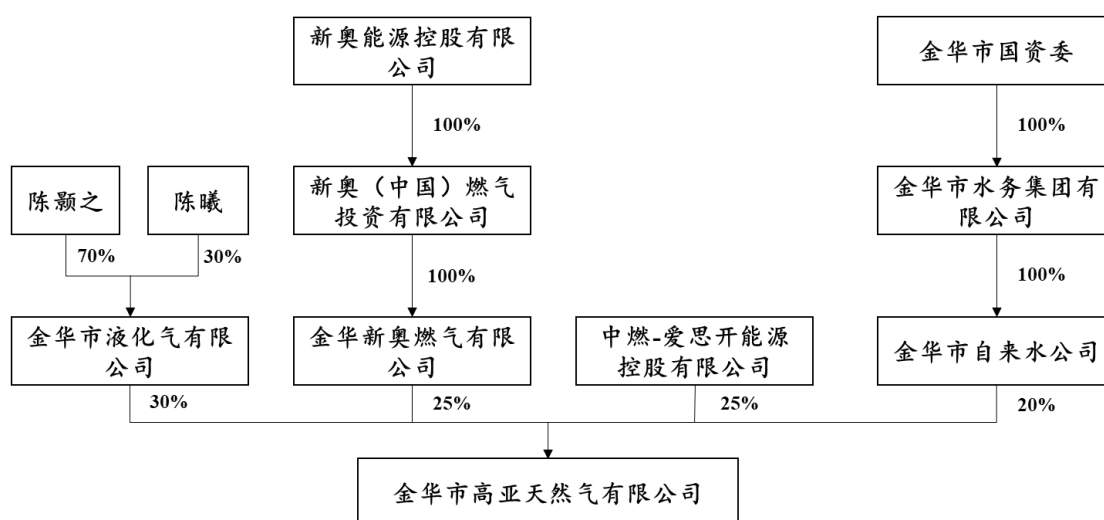
新奥能源对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借款担保中所涉借款已于2018年2月19日前全部归还。该贷款由被担保人的各股东按照持有股份比例进行担保。

新奥能源进行上述对外担保主要是基于为合营或联营公司提供流动性保障，支持其日常生产经营发展的考量。

在进行对外担保的过程中，新奥能源严格按照《上市规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等有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业务的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新奥能源审慎对待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债务风险，执行严格的内部审批程序。担保前，新奥能源会对担保业务、被担保主体进行详细的尽职调查，评估被担保方的偿债能力、业务发展能力等因素。担保业务进行中，新奥能源会定期检测相关因素，动态评估可能产生的债务风险。担保结束后，新奥能源会对整个担保过程进行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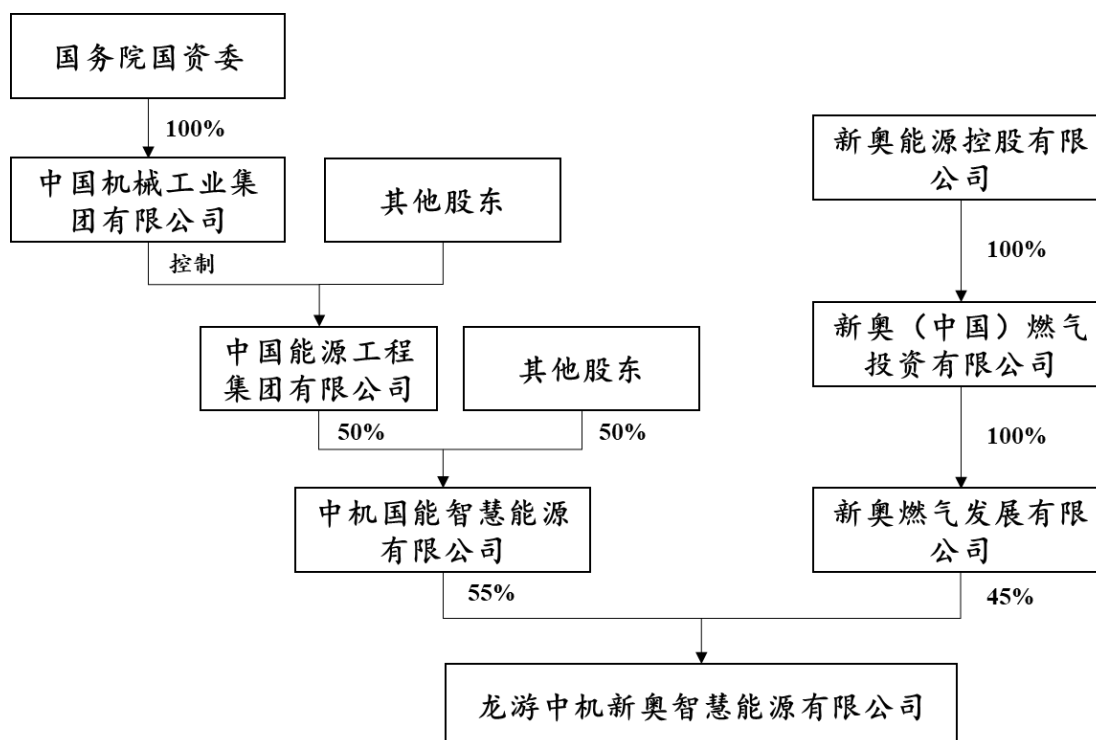
1、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

根据以下股权结构图可知，该被担保方的控股股东为金华市液化气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颢之。



2、龙游中机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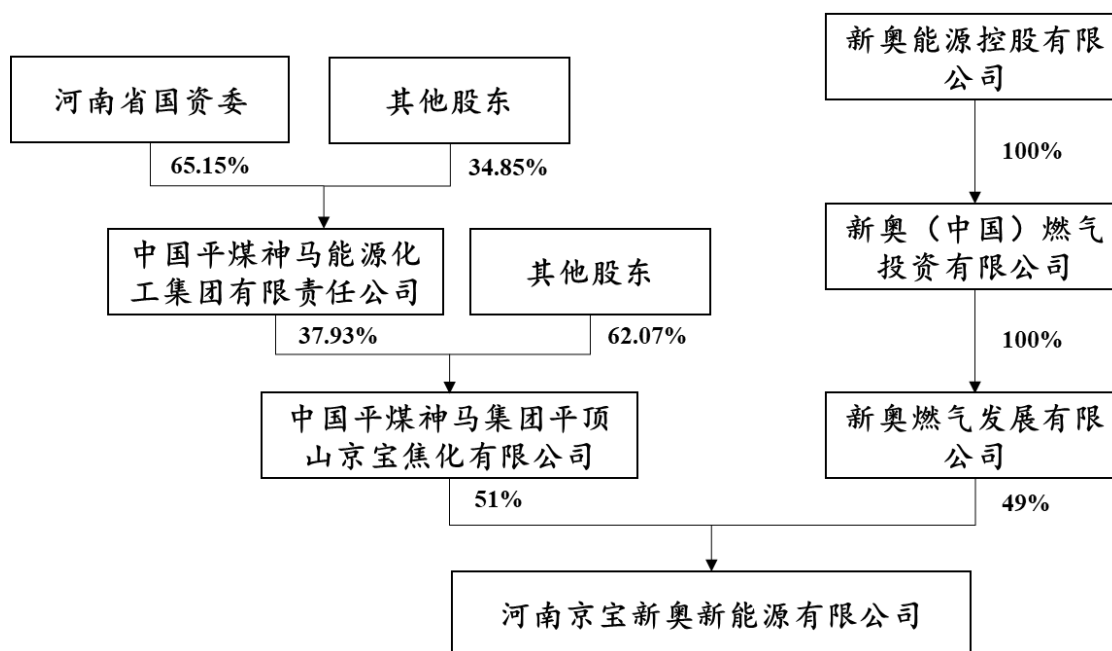
根据以下股权结构图可知，该被担保方在发生担保时的控股股东为中机国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注：该股权结构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被担保方作为新奥能源的对外担保公司时的股权结构，2019 年 5 月，该公司已成为新奥能源的间接控制全资子公司，纳入新奥能源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

3、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以下股权结构图可知，该被担保方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



综上，王玉锁及新奥国际未在上述被担保方中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股权或进行投资，新奥能源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九）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相关规定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规定：“充分说明并披露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鉴于新奥能源体量大，其原有关联交易较多，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导致上市公司新增了部分关联交易，但该等关联交易系标的公司新奥能源正常经营产生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关联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91,313.06	319,535.29	272,697.54	265,994.39
营业收入	1,354,405.35	8,965,818.41	1,363,247.90	7,964,937.1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51%	3.56%	20.00%	3.34%

从绝对金额来看，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金额基本保持一致，其中 2019 年度略有上升，2018 年度略有下降。从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来看，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大幅下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关联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36,883.16	510,065.07	36,301.68	403,082.12
营业总成本	1,289,643.52	8,127,557.17	1,250,367.90	7,260,933.29
占营业总成本的比例	2.86%	6.28%	2.90%	5.55%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的绝对金额和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有所上升，主要系置入资产原有的存量关联交易金额较大，该种关联交易系新奥能源为维系日常运营而进行的大量的采购燃气/LNG、工程服务、设备采购、行政服务。

新奥能源为香港上市公司，已根据香港联交所的监管要求制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司规章和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对主要关联交易的协议核心条款和定价情况进行了公告。上述关联交易均基于市场公允水平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标的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实质上为上市公司向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其持有的新奥能源的股权，本次拟收购的标的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完成前，新奥股份与新奥能源之间存在采购商品/提供商品、采购劳务/提供劳务等持续性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前述关联交易将得以抵消，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减少上市公司与置入资产间原有的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体系，《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于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决策程序、权限分级、回避表决、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全面而详细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要求继续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利益不会因为关联交易受到损害。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相关规定。

第十三章 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重组存在如下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本次重组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存在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和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在研究和协商本次交易方案的过程中，积极主动地进行内幕信息管理，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的外泄和传播。尽管如此，受限于查询范围和核查手段的有限性，仍然无法避免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关于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存在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根据《128号文》的相关规定，经上市公司自查，在剔除大盘、行业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波动未超过20.00%，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的相关波动水平标准。

2、本次重组存在因为标的公司出现无法预见的业绩大幅下滑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本次重组自相关重组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最终实施完毕存在一定时间跨度，期间市场环境可能发生实质变化从而影响本次重组上市公司、交易对方以及标的资产的经营决策，从而存在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性；

4、其他可能导致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若本次重组因上述某种原因或其他原因被暂停、中止或取消，而上市公司又计划重新启动重组的，则交易方案、交易定价及其他交易相关的条款、条件均可能较本报

告书中披露的重组方案存在重大变化，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审批风险

1、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和核准

（1）商务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战略投资者认购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及其他事项予以批准/备案；

（2）商务主管部门对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投资备案/核准；

（3）本次交易需要的其他审批事项。

2、本次交易方案主要的审批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前述审批事项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是否能够获得商务部等监管机构相关的备案、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方案最终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三）标的公司的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以估值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的估值结果为准，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根据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交易双方经协商同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确定为 2,584,027.00 万元，置出资产作价确定为 708,631.00 万元，标的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 1,875,396.00 万元。未来如遇政策法规、经济形势、市场环境等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有可能影响本次估值的相关假设及限定条件，出现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存在标的资产出现减值的情形。为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重组协议》中就置入资产减值补偿事项进行了约定，新奥国际、精选投资拟置入资产减值部分按照《重组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减值补偿。

（四）管理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将明显扩大，业务覆盖的区域也将有所扩张，

管辖的子公司数量、管理半径都会显著增加，对上市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上市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模式，也在不断调整和完善内控体系，但由于经营跨度广，随着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大，以及天然气销售行业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若上市公司不能根据这些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和调整管理模式及风险控制制度，可能会面临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相关业务控制不力的风险。

（五）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及整合风险

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涵盖液化天然气生产、销售与投资，能源技术工程服务，甲醇等能源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与贸易，煤炭的开采、洗选与贸易等相关业务，置入资产新奥能源的主营业务为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等，尽管存在一定的协同效应，但由于新奥能源于香港上市，在法律法规、会计税收制度、商业惯例、公司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经营管理方面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上市公司与新奥能源未来在上述几个方面的融合尚需一定时间，因此本次交易存在上市公司无法在短期内完成与新奥能源的融合或融合效果不佳的风险。

（六）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新奥控股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询价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融资规模不超过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不超过 350,000 万元，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受置入资产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变化及监管政策导向等因素的影响，上述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下，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筹集相应的资金，将对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二、与标的资产的主要业务与经营风险

（一）政策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新奥能源主营业务涵盖天然气销售、建设安装、综合能源等多个行业，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在全国 21 个省份（直辖市、自治区）拥有 192 个城市燃气项目，受行业及地区性政策影响较大。虽然公司已通过优化各行业及区域投资规模、比例等措施降低整体风险，但未来如出现对单一或多个行业及地区有关政策的重大调整，公司的投资计划与项目建设计划可能得不到当地政府的批准，从而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长期发展造成较大影响。

2、行业定价机制变化带来的业绩波动风险

根据我国目前的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天然气门站价格为政府指导价，由国家发改委定期发布，具体交易价格由供需双方在国家规定的门站价格一定浮动范围内协商确定，新奥能源城市天然气采购价按上述原则与上游供气单位协商确定。新奥能源对下游各类用户的天然气销售价格，由新奥能源在地方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限价内确定。因此，新奥能源天然气采购和销售价格均受到政府政策的影响，向下游转移成本的能力受到一定限制。各地区基本已经建立了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联动机制，但居民用气价格调整仍在一定程度上受到物价水平等社会因素的限制，存在滞后性，但居民用气对公司毛利贡献相对较低。如果未来新奥能源天然气采购价格因国家发改委调整门站价格等原因而提高，而各地地方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未及时调整下游销售价格，或下游销售价格提高幅度小于上游采购价格提高幅度，则将导致新奥能源毛利空间缩小，并对新奥能源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市场风险

新奥能源从事城市管道燃气、车用燃气业务、燃气分销配送等业务，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清洁能源分销商之一，也是目前中国领先的综合能源服务商。新奥能源以城市燃气销售业务为基石，主要客户覆盖工商业市场、住宅用户市场、交通能源和能源贸易等领域。尽管城市燃气消费总体较为稳定，但客户受到居民收入水平、工商业用户经营情况、城市房地产增长速度等因素的较大影响，这些因素均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若在未来生产经营中，我国宏观经济出现中长期低迷，用户的消费能力出现显著下降、区域房地产等基础建设增长乏力，则可能引起新奥能源经营业绩下滑。

（三）经营风险

1、特许经营权及经营许可资质被取消或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目前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多个区域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合同或协议还明确了协议双方的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等有关条款，新奥能源相关方对管道燃气设施的建设、维护、更新和管理、以及供气安全和供气质量及其服务方面也有明确的要求，未来如果新奥能源不能持续满足相关要求，将可能导致特许经营权被终止或取消，从而导致新奥能源的经营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如果特许经营期满，尽管新奥能源拥有部分项目的优先续约权，但如果因国家政策变化或未能满足有关要求，新奥能源可能无法取得全部道燃气特许经营权的后续授权，从而对企业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除特许经营权外，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拥有与从事燃气经营业务、燃气工程设计及施工等相关的资质许可，包括如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燃气经营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等多项资质许可证书，其开展相关业务时需要在取得前述各项资质证书的前提下，合法合规经营。

截至 2020 年 3 月 20 日，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燃气特许经营权将在 10 年内到期的比例较低，仅为 6.87%；同时，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奥能源其控股子公司符合特许经营权及燃气经营相关资质的续期条件，特许经营权到期后实际能否续期取决于与相关主体的协商。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持燃气经营相关证资质证书存在少量证书因期限届满正在依法办理续期或换领新证手续的情况，但其主要资产运营都在新奥能源成熟运作体系内，与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较取得该证书时的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若新奥能源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出现违反相关法规的情况，则有可能被暂停或吊销已有经营资质许可，或者导致相关经营资质许可到期后无法及时延续取得，将会对新奥能源的业务经营活动有一定影响。

2、标的公司资产存在权属瑕疵的风险

（1）土地使用权属瑕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拥有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37 宗，面积合计为 4,917,502.89 平方米。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正在办理权属

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2 宗，面积合计为 248,875.12 平方米，占土地使用权总面积比例 4.82%，比例较低。上述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使用权中，主要土地使用权已取得主管规划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土地使用权系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剩余部分土地使用权面积较小，占新奥能源整体土地使用面积的比例很低。

新奥能源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中，34 项土地为划拨用地，其中：29 项土地的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管道运输用地等城市基础设施用地能够按照《土地使用权证书》载明的范围及用途使用该等土地，未被要求收回或变更为出让土地；5 项土地的用途为商业或住宅用地，不属于《划拨用地目录》所列范围，但该等土地使用面积合计为 1,187.68 平方米，占新奥能源整体土地使用面积的比例很低，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未因前述划拨土地问题受到土地主管部门的处罚。

（2）房屋建筑物权属瑕疵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共合法拥有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共 372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315,528.89 平方米。新奥能源下属境内子公司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房产共 35 项、面积合计为 33,121.77 平方米，占房屋建筑物总面积比例 9.50%，比例较低。上述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房屋建筑物中，主要房屋建筑物已取得主管建设部门出具的证明，确认相关房屋的权属系新奥能源之子公司所有，权属不存在争议或纠纷；剩余部分房屋使用权面积较小，对新奥能源的生产经营不够成重大不利影响。

新奥能源瑕疵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五章 置入资产基本情况”之“八、主要资产权属状况、负债情况、资产质押及对外担保情况”之“（一）主要资产情况”。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资产权属瑕疵事项给本次重组带来的相关风险。

3、标的公司租赁财产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新奥能源租赁土地和房屋中部分出租方未能提供出租物业的产权证书；部分土地租赁存在租用划拨地的情形；部分土地租赁存在租用集体土

地及地上房屋的情形，且相关土地并非用于农业建设，不符合《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部分租赁的租赁期限长于 20 年；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经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标的资产的财产租赁存在因上述情况备案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同时，如新奥能源及相关项目公司因上述租赁瑕疵导致无法继续租赁，新奥能源及相关项目公司需要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场所，可能产生额外的搬迁成本，使得标的公司付出额外费用及遭受经济损失，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租赁财产相关的风险。

4、标的公司行政处罚的风险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存在 1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51 项，在受到相关处罚后，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积极对涉及处罚事项进行整改，上述行政处罚已由主管机关出具书面文件确认不属于重大处罚或未造成严重后果，或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新奥能源及其子公司未因此而被责令限制生产、停业整治或责令停业、关闭，正常生产经营未受影响。

近年来标的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对标的公司治理水平及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标的公司不能及时应对上述情况，未来在经营过程中未按照相关规定开展业务，则仍然可能存在导致标的公司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的风险。

5、气源获取及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天然气是管道及非管道气销售业务的重要原材料。气源保障是新奥能源长远发展所必须。新奥能源使用管道天然气的项目主要依靠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对上游供应商的依赖性较强。尽管新奥能源已与三桶油等主要上游供应商签订了长期供气协议，同时也积极扩展进口 LNG 等其他气源以保证燃气的稳定供应，若上游气源单位出现供应短缺，则会对新奥能源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受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以及国家价格调控的影响，天然气价格近年来波动较大，对新奥能源的营业成本产生一定影响。新奥能源天然气采购主要来自于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等上游供应商，由于上下游价格定价政策的不一致，造成上下游价格调整难以在时间上和调整幅度上同步。未来，若新奥能源不能积极应对天然气价格改革，灵活采取价格策略，天然气销售价格的调整幅度不能覆盖公司在管道及非管道气销售

业务中所付出的原材料、劳动力等成本的变动幅度，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6、安全经营的风险

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气体，天然气的储存、配送对安全经营要求很高。尽管报告期内新奥能源没有因为储存、配送运输设备意外发生故障、员工操作不当等原因，导致发生火灾、爆炸等安全事故或者因为上述原因被有关部门要求停工、检修的情形，但未来如果由于储存、配送运输设备意外发生故障、员工操作不当或者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发生火灾、爆炸等安全事故，威胁生产人员的健康和安全，安监部门可能要求停工、检修，将会给生产经营带来损失，从而影响企业的日常经营。

7、自然灾害的风险

天然气通过管道输配，并在门站、加气站配置储罐设备，这些设施按建设要求土埋于地下。天然气高压或中压等长输管道可能会途经自然灾害严重的地区，如地震断裂带、煤矿采空区、易发生山体滑坡的山区等。地震、泥石流、塌陷和洪水冲击等极易对管道造成破坏，引发事故。洪水、滑坡、山体坍塌等自然灾害会直接导致管道的不良受力，甚至造成管道变形、裸露、悬空等险情，严重时会造成管道断裂。城市天然气营运企业存在因自然灾害引起的经营风险。

（四）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新奥能源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5.07%、67.11%和63.54%，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新奥能源作为国内最大的清洁能源分销商之一，主要在中国境内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业务以及提供其他与能源供应相关的服务，经营业务稳健，经营性现金流量充沛，且拥有较强的融资能力，但随着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未来仍可能因资产负债率较高引发潜在财务风险。

2、新奥能源本次境内披露财务及运营数据与境外存在差异的风险

本次交易置入资产新奥能源为香港上市公司，以香港会计准则为依据编制财务报表并按香港联交所相关规则进行公开披露。根据国内监管规定，为便于投资者判断，本次重组中新奥能源披露的财务数据以中国会计准则为编制基础。同时，考虑两地会计实务处理的差异，本次披露的新奥能源审计报告中下属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大于境外披露的子公司合并范围，存在一定差异。基于过往披露习惯，新奥能源在香港市场披露的业务运营数为整体口径，包含了子公司，合营及联营公司运营数据；而本次重组中披露的新奥能源运营数据与本次合并报表范围保持一致，不包含合营、联营公司数据。综上，本报告书中披露的新奥能源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与其此前在境外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财务及运营数据存在一定差异，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3、短期偿债能力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末，新奥能源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813,023.66 万元、3,642,550.29 万元及 3,456,276.71 万元占新奥能源负债比例分别为 67.41%、71.55%及 64.86%。虽然新奥能源天然气销售业务能提供稳定的现金流，且未来收入前景较好，但如果新奥能源业务规模扩大，对流动资金需求增大，新奥能源将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可能对公司的资金流动性和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股价波动风险

1、新奥股份股价波动的风险

上市公司的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既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资本市场整体走势、利率及汇率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本次交易从对外披露之日起至最终实施完毕预计需要较长的时间，在此期间，上市公司的股票价格可能会出现较大波动，若新奥股份的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发生方向性变化，则原定交易方案中的交易对价公允性在新的市场环境下将被监管机构所关注，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中股票价格波动导致的投资风险和监管审批风险。

2、标的资产股价波动的风险

本次重组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实质为上市公司股权，其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各种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从而其股票的价格可能偏离其价值，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上述情况可能会导致新奥能源及 Santos 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与本次重组的交易对价存在差异，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二）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规模较发行前将有所扩大，虽然本次交易中注入的资产将提升公司的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但并不能排除其未来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可能。在短期内上市公司未来每股收益可能存在一定幅度的下滑，因此公司的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针对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上市公司已经制定了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影响及填补回报安排，并将切实履行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不可抗力引起的风险

本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对本次交易及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第十四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上市公司是否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因本次交易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8.41%。根据中喜会计师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上升至 70.65%。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同行业可比公司均未发布 2019 年度报告，采用已披露的截至 2019 年 6 月末相关数据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平均值为 60.60%，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市场水平基本一致，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导致资产负债率大幅上升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十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财务状况影响的分析”之“（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三、本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资产交易情况

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与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控制，或属于同一或相关资产的交易情况，在计算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无需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纳入累计计算范围。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上市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与执行，保障了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原有基础上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相关内部决策和管理制度，保持上市公司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此外，由于交易后上市公司将控制香港上市公司新奥能源，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香港当地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新奥能源控股股东的相关权利及义务。

五、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

为规范公司现金分红，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实施程序、调整机制及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利分配以现金分红为主。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应当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并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

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二）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股利分配以现金分红为主。

（三）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1、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可以不实施分红：（1）公司当年度未实现盈利；（2）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余额为负数；（3）公司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期末现金及等价物余额为负数；（4）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重大投资或现金支出计划，且公司已在公开披露文件中对相关计划进行说明，进行现金分红将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2、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下一年度存在较大投资计划或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3、除上述第 1 款情况外，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四）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年度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分配现金红利的原因及未用于分配现金红利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五）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以年度分红为主，董事会也可以根据情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非配。

（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与程序如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通

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并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公司可以根据内外部环境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八）公司在进行现金利润分配时，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九）公司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停牌前 6 个月内二级市场核查情况

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9 月 2 日重组停牌后，立即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并及时向上交所和河北证监局上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本次自查期间为本次资产重组停牌前六个月（即 2019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0 日止。本次自查范围包括：（1）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2）交易对方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3）控股股东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4）相关中介

机构及具体业务经办人员；（5）其他在本次重组停牌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知悉本次重组信息的知情人；（6）以及前述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票持有及变更查询结果以及各方出具的自查报告，上述期限内存在买卖新奥股份（600803.SH）股票的情形具体如下：

（一）自然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身份	交易性质	变更股份（股）	核查期末持股情况（股）
陈钢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品牌总监赵秀怡之配偶	买入	10,000	0
		卖出	10,000	
吴永建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税务总监	买入	3,400	159,800
		卖出	0	
武志卿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税务总监吴永建之配偶	买入	36,000	120,000
		卖出	36,000	
林锐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买入	1,000	3,500
		卖出	0	
王秀波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韩继深之配偶	买入	8,300	11,175
		卖出	0	
朱磊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买入	3,600	3,600
		卖出	0	
蓝凌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张宇迎之配偶	买入	28,000	28,000
		卖出	74,300	
牟妮妮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总监	买入	8,400	0
		卖出	37,250	
贾俊双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高级经理	买入	12,500	1,100
		卖出	11,400	
蒋文军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高级审计员崔烨之母亲	买入	800	0
		卖出	800	

1、 陈钢先生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元/股）	累计买入（股）	累计卖出（股）	期末持有（股）
陈钢	2019/3/13	A283700589	11.77	10,000		0

陈钢	2019/3/21	A283700589	12.38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0

根据赵秀怡女士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陈钢先生出具的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陈钢先生承诺：

“本人在核查期间从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2、吴永建先生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 (元/股)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吴永建	2019/4/29	E048740181	11.50	3,400		159,800
合计				3,400		159,800

根据吴永建先生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附件有关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吴永建先生承诺：

“本人股票账户于核查期间进行上述新奥股份的股票交易时，尚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尚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

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3、武志卿女士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 (元/股)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武志卿	2019/3/7	E046834578	11.76	18,000		88,000
武志卿	2019/3/7	E046834578	11.76		18,000	
武志卿	2019/3/8	E046834578	11.59	18,000		
武志卿	2019/3/8	A844524992	11.61		18,000	32,000
合计				36,000	36,000	120,000

根据武志卿女士本人出具的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武志卿女士承诺：

“本人在核查期间从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4、林锐先生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 (元/股)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林锐	2019/3/21	A728615818	12.40	1,000		3,500
合计				1,000		3,500

根据林锐先生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附件有关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林锐先生承诺：

“本人股票账户于核查期间进行上述新奥股份的股票交易时，尚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尚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5、王秀波女士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王秀波	2019/4/23	A667872862	1,700		11,175
王秀波	2019/8/16	A667872862	5,000		
王秀波	2019/9/12	A667872862	1,000		
王秀波	2019/9/16	A667872862	600		
合计			8,300		11,175

根据韩继深先生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王秀波女士出具的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王秀波女士承诺：

“本人在核查期间从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6、朱磊先生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 (元/股)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朱磊	2019/8/14	A433816298	8.93	3,600		3,600
合计				3,600		3,600

根据朱磊先生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有关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朱磊先生承诺：

“本人股票账户于核查期间进行上述新奥股份的股票交易时，尚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尚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7、蓝凌女士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 (元/股)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蓝凌	2019/3/25	A458942399	12.08		14,300	28,000
蓝凌	2019/4/1	A458942399	12.19		10,000	
蓝凌	2019/4/11	A458942399	12.16		15,000	
蓝凌	2019/4/15	A458942399	11.99		17,500	
蓝凌	2019/4/22	A458942399	12.43		17,500	
蓝凌	2019/7/26	A458942399	10.04	1,000		
蓝凌	2019/7/26	A458942399	10.03	8,000		
蓝凌	2019/8/12	A458942399	8.79	9,000		
蓝凌	2019/8/13	A458942399	8.77	10,000		
合计				28,000	74,300	28,000

根据张宇迎先生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蓝凌女士出具的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蓝凌女士承诺：

“本人在核查期间从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

易。”

8、牟妮妮女士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牟妮妮	2019/7/11	A720834036	4,400		0
牟妮妮	2019/9/17	A720834036		2,200	
牟妮妮	2019/9/26	A720834036		2,200	
牟妮妮	2019/6/4	A762992215		28,850	
牟妮妮	2019/7/16	A762992215	3,000		
牟妮妮	2019/7/18	A762992215	1,000		
牟妮妮	2019/9/17	A762992215		4,000	
合计			8,400	37,250	0

根据牟妮妮女士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有关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牟妮妮女士承诺：

“本人股票账户于核查期间进行上述新奥股份的股票交易时，尚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尚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9、贾俊双女士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 (元/股)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贾俊双	2019/3/12	A842004831		1,000		1,100
贾俊双	2019/3/13	A842004831			1,000	
贾俊双	2019/5/6	A842004831		300		
贾俊双	2019/5/8	A842004831		500		
贾俊双	2019/5/9	A842004831		400		
贾俊双	2019/5/10	A842004831			1,200	
贾俊双	2019/5/17	A842004831		900		
贾俊双	2019/5/21	A842004831			900	
贾俊双	2019/5/22	A842004831		900		
贾俊双	2019/5/24	A842004831		900		
贾俊双	2019/6/3	A842004831		400		
贾俊双	2019/6/20	A842004831			2,200	
贾俊双	2019/7/1	A842004831		1,000		
贾俊双	2019/7/8	A842004831		1,200		
贾俊双	2019/7/18	A842004831		2,000		
贾俊双	2019/7/25	A842004831		2,000		
贾俊双	2019/8/5	A842004831		1,000		
贾俊双	2019/9/12	A842004831			4,000	
贾俊双	2019/9/16	A842004831			1,600	
贾俊双	2019/10/14	A842004831			500	
合计				12,500	11,400	1,100

根据贾俊双女士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附件有关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贾俊双女士承诺：

“本人股票账户于核查期间进行上述新奥股份的股票交易时，尚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尚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

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10、蒋文军女士在核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挂牌交易股票的情况如下：

账户归属	交易时间	账户号码	交易价格 (元/股)	累计买入 (股)	累计卖出 (股)	期末持有 (股)
蒋文军	2019/8/27	A282638815	9.06	800		0
蒋文军	2019/8/28	A282638815	9.42		800	
合计				800	800	0

根据崔烨女士出具的《关于买卖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说明》及蒋文军女士出具的个人存在股票交易的《承诺函》，蒋文军女士承诺：

“本人在核查期间从未知悉、探知或利用任何有关本次重组事宜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本人泄漏相关信息或建议本人买卖新奥股份股票本人未获取与本次重组事项有关的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证券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上市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分析和判断而进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本人的股票交易行为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重组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联系，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

本人承诺，直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或上市公司宣布终止本次重组期间，不会再买卖新奥股份股票。在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之规范性文件进行股票交易。”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情形。

（二）相关机构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根据相关自查报告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相关机构在自查期间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票账户	证券简称	累计买入	累计卖出	结余股数
中信证券自营业务股票账户	新奥股份	3,628,730	3,506,695	108,121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股票账户	新奥股份	760,826	760,826	0
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新奥股份	24,573,495	0	406,150,335

中信证券在上述期间买入股票的自营业务账户，为通过自营交易账户进行 ETF、LOF、组合投资、避险投资、量化投资，以及依法通过自营交易账户进行的事先约定性质的交易及做市交易，根据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的规定，该类自营业务账户可以不受限制清单的限制。上述账户已经批准成为自营业务限制清单豁免账户。

中信证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建立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公开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信息隔离制度，有效控制内幕信息和其他未公开信息在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部门间不当流转和使用，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中信证券通过资管业务股票账户的上述交易严格遵守了关于防范内幕交易和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信证券信息隔离制度等内部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新奥控股在上述期间买入新奥股份股票系由于其控股子公司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设立的为期 24 个月的陕国投信托计划到期且无法续期。基于对新奥股份未来发展的信心，新奥控股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承接陕国投信托计划所全部持有的新奥股份 24,573,495 股股票。

除上述相关机构外，其他内幕信息知情机构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新奥股份股票的情形。

七、本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未达到 20% 的说明

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9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的区间段为 2019 年 8 月 5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该区间段内公司股票（600803.SH）、上证综指（000001.SH）、证监会公用事业指数（883004.WI）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8月2日收盘价	2019年8月30日收盘价	涨跌幅
新奥股份（600803.SH）	10.02 元/股	9.38 元/股	-6.39%
上证综指（000001.SH）	2,867.84	2,886.24	0.64%
证监会公用事业指数（883004.WI）	1,564.35	1,557.23	-0.46%

根据《128 号文》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及同行业板块影响，即剔除上证综指（000001.SH）、证监会公用事业指数（883004.WI）的波动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均未达到 20%。

综上，公司本次重组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128 号文》第五条之规定的累计涨跌幅相关标准。

八、本次交易的相关主体和证券服务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新奥股份、交易对方以及本次交易中介机构，均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即“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或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九、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在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促进上市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以及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已原则性同意本次重组。

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新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承诺，新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减持所持上市公司的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董事长王玉锁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1,911,750 股，占上市公司股比 0.16%。除上市公司董事长王玉锁先生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本次重组前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十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管理体制，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制定了与之相关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并予以执行。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公司治理机制的具体影响如下：

（一）新奥股份成为其控股股东对两家公司内部治理、信息披露、决策成本等可能产生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新奥股份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两家上市公司内部整合。为响应国家支持优质企业回归的政策导向以及抓住国家油气体制改革的行业发展契机，提升集团能源板块的产业协同和管理能力。

新奥股份主要业务涵盖天然气生产与销售以及能源工程等上游业务，致力于天然气上游优质资源的获取，优势在于上游资源与技术；新奥能源主要从事投资及建设、经营及管理燃气管道基础设施、车船用加气站及泛能站、销售与分销管道燃气、液化天然气及其他多品类能源、能源贸易等下游业务，优势在于下游客户资源。本次交易使得二者资源优势互补。

通过本次重组，上市公司的战略定位将由此前的“定位于天然气上游资源获取，成为最具创新力和竞争力的天然气上游供应商”进一步延伸为“成为创新型的清洁能源上下游一体化领先企业”。上市公司将致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上游进一步获取优质资源，下游进一步提升天然气分销能力和综合能源服务能力，开发更多的客户，同时增加上下游的协同合作，使得上游资源可以更好的对接下游客户，下游客户能够有更充足的上游保证，资源在整个板块内部更高效流动。上市公司未来将以商业模式拓展、业务信息共享、运营成本降低等作为目标进行整合协同，夯实和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提升公司效益，打造清洁能源领域“旗舰”型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股份将成为新奥能源的控股股东。鉴于新奥股份与新奥能源均为上市公司，两家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需保持独立性，新奥股份和新奥能源未来将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相应的风险。

1、内部治理方面的影响

从新奥股份的角度，本次交易前，新奥股份作为 A 股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上市规则》等上交所交易规则的要求建立了法人治理制度。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中国 A 股上市公司，新奥股份将继续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运作；作为新奥能源的控股股东，新奥股份将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新能香港履行新奥能源控股股东的相关权利及义务。

从新奥能源的角度，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将成为 A 股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遵照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规定外，还将按照中国境内监管部门的要求、新奥股份《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及关于子公司经营管理的相关制度进行规范治理。

2、信息披露方面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股份将对新奥能源所发生的相关事项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新奥股份将严格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及香港证监会、联交所关于联交所控股股东的相关行为规定，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3、决策成本方面的影响

就新奥股份而言，本次交易完成之后新奥股份合并范围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将显著增加，根据中国境内上市公司监管规则以及新奥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关于公司内部审批权限的相关规定，新奥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于交易事项的资产总额、利润、营业收入指标的审批权限适用金额将相应提高，对于交易事项成交金额的审批权限将相应降低。上市公司将依照公司章程、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在决策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对应当披露的交易事项进行合理预计，集中审议，压缩决策流程，提高决策效率。

就新奥能源而言，虽然其成为新奥股份控股子公司后应遵守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新奥股份的管理制度履行审批程序，但鉴于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审批权限适用金额相应提高，对于金额重大的交易，通过提交新奥股份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可以实现新奥股份对新奥能源进行有效管理、防范交易风险；金额较小的交易将不会触发新奥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权限，其决策成本不会显著增加。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股份与新奥能源不存在经营与合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股份和新奥能源将同时受到中国境内、香港两地相关监管规定的规范。本次交易后，新奥股份及新奥能源将继续依法经营、规范治理，保证两家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并且遵守两地监管规定。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新奥股份和新奥能源在经营与合规方面的风险。

根据新奥股份出具的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股份将加强内部合规制度的建设，定期开展员工内部合规培训，依法经营，并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十二、现金对价支付安排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上市公司具备执行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能力

1、上市公司的现金流和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科目	四年累计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939.12	140,846.83	122,208.67	99,023.21	97,86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819.26	30,349.57	-129,822.99	-80,734.47	-590,61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270.04	-114,169.36	-40,642.96	19,015.58	533,066.78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2,302.92	1,473.30	-1,385.65	-478.31	-1,912.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086.98	58,500.34	-49,642.93	36,826.01	38,403.5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271,225.82	199,060.00	307,692.90	300,319.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54,768.69	274,197.10	259,676.46	103,487.29
长期借款	189,524.00	326,779.67	155,519.37	153,955.00
应付债券	363,304.29	14,926.61	169,673.38	249,149.89
长期应付款	41,610.39	121,101.02	177,291.24	145,322.18
合计	920,433.19	936,064.40	1,069,853.35	952,233.36
资产负债率	58.41%	60.29%	72.62%	71.37%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上市公司 2016 年至 2019 年 6 月末累计现金增加额为 57,873.68 万元，2016 年至 2019 年末累计现金增加额为 84,086.98 万元，主要是由于持续偿还有息负债以及有大额投资项目所致。为优化资本结构以及财务费用，上市公司于 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偿还部分有息负债，从而使得上市公司 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度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最近四年，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由 71.37%下降至 58.41%，资产负债结构已趋于稳定，预计短期内不会再增加大额有息负债，未来积累现金储备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另外，上市公司最近四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是由于上市公司最近四年投资大量资金建设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属于上市公司的大额投资项目。鉴于该募投项目已接近竣工，上市公司预计未来投资性现金流情况将逐渐回暖，未来积累现金储备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最近四年，除 2018 年之外，上市公司各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度为正，在有大额投资项目的需要投入的背景下，2016 年至 2019 年 6 月末累计现金增加额仍达到 57,873.68 万元，2016 年至 2019 年末累计现金增加额为 84,086.98 万元，具备一定的现金积累能力。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最近四年经营性现金流情况稳定，具备一定的现金积累能力。

2、上市公司具备现金支付能力

上市公司最近四年经营性现金流情况稳定，具备一定的现金积累能力。上市公司的现金流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3,001.29	1,230,497.87	925,103.64	636,851.00
主营业务收入	1,333,591.49	1,356,242.68	999,363.12	629,974.99
收入现金比率 ^{注 1}	96.96%	90.73%	92.57%	10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46.83	122,208.67	99,023.21	97,860.4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收入现金比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营业务收入。

最近四年，上市公司的业务与经营稳中有升，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营业务收入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逐年呈上升趋势，收入与现金比率维持在 90%以上，经营性现金流情况稳定，具备一定的现金积累能力。

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合计 550,000 万元，占置入资产交易对价的 21.28%。上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以及并购融资支付本次交易涉及的现金对价部分。

1、自有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拥有货币资金 249,512.51 万元，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可以部分自有资金支付交易对价。

2、并购融资：2019 年 12 月 30 日，上市公司获得了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银行承诺为上市公司本次重组提供不超过 55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贷款。银行承诺提供的并购贷款可以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3、配套募集资金：为了改善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提高上市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从而增强上市公司偿债能力，上市公司拟募集预计不超过 350,000 万元，扣除发行及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支付交易现金对价。倘若出现募集配套资金时间超预期或发行失败的风险，上市公司仍有充足的自有资金和并购融资支付本次交易的对价，保证本次交易顺利交割。

除前述融资渠道外，上市公司还拥有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综上所述，上市公司拥有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且融资渠道丰富，具备执行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能力。

（二）设置现金对价支付安排的原因、现金对价支付比例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置入标的公司将大幅提升上市公司的综合实力。本次交易的具体支付结构与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或占比
置入资产对价	2,584,027.00
置出资产对价	708,631.00
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	1,875,396.00
其中：发股对价	1,325,396.00
现金对价	550,000.00
发股对价在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中的占比	70.67%
现金对价在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中的占比	29.33%
置入资产现金支付部分安排	
应向新奥国际现金支对价	270,536.00
应向精选投资支付总对价	279,464.00
应向交易对方支付总现金对价	550,000.00
其中：自有或自筹资金部分	200,000.00
募集配套资金部分	350,000.00

本次交易股份对价与现金对价占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的比例约为 7：3，上市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与募集配套资金支付本次交易涉及的现金对价部分，现金对价占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的 29.33%。其中，自有或自筹资金部分为 200,000.00 万

元，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为 350,000.00 万元。上市公司关于设计本次交易现金支付安排的主要原因如下：

1、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安排有利于完善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与后续资本运作空间

（1）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安排有利于完善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

如本次交易未采用现金支付，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股东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项目	不采用现金支付的情形
现金对价金额（万元）	-
发股对价金额（万元）	1,875,396.00
支付发股对价新增股本数（股）	1,898,174,089
不考虑配融，发行后总股本（股）	3,127,529,872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股份数（股）	2,493,601,113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	79.73%
交易完成前后，联想控股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股份数（股）	143,790,984
交易完成后，联想控股直接或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4.60%
交易完成后，公众股持有股份数（股）	490,137,775
交易完成后，公众股持股比例（%）	15.67%

在不采用现金支付的情形下，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79.73% 的股份。联想控股作为上市公司的战略投资者直接或间接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43,790,984 股股份（占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60%），由于联想控股于 2017 年 12 月向上市公司派驻了赵令欢先生担任董事，因此联想控股不属于公众股股东。在不采用现金支付的情形下，王玉锁先生与联想控股交易完成后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84.33% 股份，该比例将严重压缩社会公众股在上市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不利于上市公司股票流通交易。

（2）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安排有利于为上市公司后续资本运作留出空间。

如前所述，如本次交易未采用现金支付的安排，则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79.73% 的股份，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高将会压缩

实际控制人参与上市公司后续实施再融资，或实际控制人未来向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的空间。

综上所述，采用现金支付的设计有利于完善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并且为上市公司后续资本运作留出空间，有利于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以及保护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因此本次采用现金支付的设计具备合理性。

2、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安排有利于降低综合交易成本并缓解交易完成后每股摊薄的情况

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中，安排现金支付有利于降低综合交易成本并缓解上市公司因发行较多股份而造成每股收益摊薄的情况。上市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与募集配套资金支付本次交易涉及的现金对价，上市公司综合考虑了权益资本成本以及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的资本成本等因素，结合自身支付能力、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以及上市公司自身的目标资本结构等因素，最终将本次交易股份对价与现金对价占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差额的比例定为约 7：3。

如本次交易未采用现金支付，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不采用现金支付的情形
现金对价金额（万元）	-
发股对价金额（万元）	1,875,396.00
支付发股对价新增股本数（股）	1,898,174,089
不考虑配融，发行后总股本（股）	3,127,529,872
本次交易完成后，2019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与在现有支付方式框架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9 年度每股收益 0.96 元/股相比；在不采用现金支付的情形下，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将进一步摊薄至 0.78 元/股。本次交易现金支付的安排及比例可以一定程度上缓解发行股份支付交易对价带来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现金支付的安排及比例可以使上市公司交易完成后达到其目标资本结构、合理的股权结构并且一定程度上缓解发行股份支付交易对价带来每股收

益摊薄的影响。本次交易现金支付的安排及比例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现金支付安排及比例具备合理性。

第十五章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阅了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并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本次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1、本次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

2、本次交易方案、公司为本次交易编制的《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与新奥投资、精选投资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重组协议》、《补充协议》等文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规模、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从根本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4、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兼顾交易双方股东的利益为原则，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历史投资价值、净资产价值、市场法估值、标的资产的资产状况、盈利水平、品牌优势等因素，定价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征得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提

升公司发展潜力，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并进一步提高公司价值和股东回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及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以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致远”）出具的估值报告确定的估值为作价依据，并经公司及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定价原则和方法恰当、交易公平合理；本次股份发行的价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亦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6. 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水致远就本次重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估值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我们同意专业机构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估值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阅了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并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本次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1. 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2.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以及新修订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正）》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构成对原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公司符合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条件及要求。

3. 公司会同中介机构依据调整后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编制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要求。我们同意上述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

4. 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相关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征得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发展潜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并进一步提高公司价值和股东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5. 本次重组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和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公司聘请中信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财务顾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通过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后,发表以下核查意见:

“1、上市公司本次重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准则第26号》《发行管理办法》《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和《财务顾问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

2、上市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重组条件,报告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各方已出具相关承诺和声明,交易各方已经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重组协议,协议主要条款齐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次交易相关不确定性因素和风险已经进行了披露。”

三、法律顾问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公司聘请国枫律师担任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专项法律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规定》、《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

的相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重组方案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

2、新奥股份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依法具有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

3、本次重组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及其他审批事项，在获得本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4、本次交易为收购标的公司部分股权，收购股权不涉及新增建设项目或新增环境污染，也不涉及新增用地，本次购买标的公司股权方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实质性条件的情形；标的公司存在环保相关处罚、部分建设工程尚未办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标的公司部分土地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标的公司部分房屋尚未办理所有权证书，上述相关情况均已在本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且不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5、本次交易涉及的《重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形式与内容均符合《合同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待约定的生效条件成就后生效；

6、本次重组标的股权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抵押，就本次交易而言转让不存在限制，标的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7、本次重组构成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的合营公司、联营公司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主体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重组后新增的关联交易及潜在同业竞争情形已在本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新奥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并为避免未来与标的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已分别出具在本次交易交割前解决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

8、本次重组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置与转移，也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9、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

10、参与本次重组的证券服务机构具有合法的执业资格；

11、如相关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人员出具的承诺、说明或自查报告真实准确，则本法律意见书所述相关人员在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内幕交易；其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构成本次交易的法律障碍。”

专项法律顾问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重组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尚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及其他审批事项，在获得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2、新奥能源子公司持有的经营资质变化情况未对其生产经营构成影响，不构成对本次交易的实质性障碍；

3、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

专项法律顾问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二》，发表意见如下：

“1. 新奥股份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的调整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非公开发行细则（2020年修正）》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新奥控股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认购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主体资格；

3. 本次重组调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

商务主管部门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及其他审批事项，在获得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4. 新奥股份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调整符合《发行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质性条件；

5. 本次交易《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内容合法、有效，待约定的生效条件成就后生效；

6.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事项或安排。”

专项法律顾问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三》，发表意见如下：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1、本次重组仍然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新奥股份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依法具有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

3、本次重组调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应当履行的批准和授权程序；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与改革部门、商务主管部门进行审批/备案/登记及其他审批事项，在获得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述之全部批准与授权并履行全部必要的法律程序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

4、本次购买标的公司股权方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实质性条件的情形；

5、本次重组标的股权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抵押，就本次交易而言转让不存在限制，标的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6、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后新增的关联交易已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详细披露；

7、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已就本次重组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法定信息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

第十六章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及经办人员

一、独立财务顾问

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0755-23835210

传真：0755-23835201

经办人员：李宁、康昊昱、周焱、郭若一、焦健、崔集、杨君、沈明、杨梹、王天阳

二、法律顾问

机构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层

电话：0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经办人员：刘斯亮、张莹、刘雪晴

三、审计机构

机构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增刚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经办注册会计师：祁卫红、邓海伏、李伟

四、估值机构

机构名称：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力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 3 号知行大厦七层

电话：010-62169669

传真：010-62196466

经办人员：李鹏举、赵虹

第十七章 声明与承诺

一、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保证本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玉锁

于建潮

王子峥

金永生

赵令欢

关宇

李鑫钢

乔钢梁
(QIAO GANGLIANG)

唐稼松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二、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承诺，保证本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蔡福英

王曦

董玉武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三、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保证上市公司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贵歧

黄保光

张晓阳

刘建军

王硕

门继军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四、交易对方新奥国际声明

本公司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玉锁

金永生

于建潮

杨宇

王子峥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年 月 日

五、交易对方精选投资声明

本公司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玉锁

王子峥

Essenti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年 月 日

六、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项目主办人：

李 宁

康昊昱

周 焱

郭若一

项目协办人：

焦 健

崔 集

杨 君

沈 明

杨 泉

王天阳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七、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所已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导致重组报告书因援引本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与上市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机构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刘斯亮

张莹

刘雪晴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八、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所已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祁卫红

邓海伏

李 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增刚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九、估值机构声明

本公司同意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及内容，本公司已对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援引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法律责任。

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估值人员：

李鹏举

赵虹

估值机构负责人：

肖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十八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新奥股份关于本次交易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新奥股份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 3、新奥股份、新能香港与新奥国际、精选投资签署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
- 4、新奥控股与新奥股份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
- 5、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6、国枫律师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法律意见书；
- 7、中水致远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估值报告；
- 8、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购买标的资产的审计报告；
- 9、新奥股份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 10、本次交易对方的相关承诺函和说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2: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上市公司名称：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 B 座

电话：0316-2597675

传真：0316-2597561

董事会秘书：王硕

（此页无正文，为《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盖章页）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